

# 陳映真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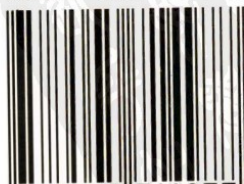
◎ 小说卷

台湾 / 陈映真 /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陈映真，台湾文化界的一面旗帜。他师承鲁迅，被誉为“台湾的鲁迅”。他的小说创作，代表了台湾“乡土文学”的最高成就；其杂文是“匕首”，是“投枪”，在“统、独论战”中，直刺“台独”分子的心脏；其文学理论具有强烈的实践性和高度的自我批判精神。本文集包括“小说”、“杂文”和“文论”三卷，代表了他40年来在创作上的主要成就。其中《将军族》、《夜行货车》、《知识人的偏执》等，已成为中国当代文学史中不朽的名篇。

ISBN 7-5057-1497-X



9 787505 714977 >

ISBN 7-5057-1497-X/1·409 定价：35.00元

# 陈映真文集

小说卷

台湾 陈映真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陈映真文集：小说卷／陈映真著．－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10

ISBN 7-5057-1497-X

I.陈… II.陈… III.①陈映真－文集②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8)第30722号

书名	陈映真文集—小说卷
作者	台湾 陈映真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市忠信诚胶印厂
规格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0.875 印张 524000字
版次	1998年11月第1版
印次	1998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册
书号	ISBN 7-5057-1497-X / I · 409
定价	35.00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合同登记号：图字01-98-0315

新  
华  
书  
局  
PDG



访问台湾老作家杨逵



与韩国旅日作家金石范在东京



参加工人游行示威活动的陈映真



在爱荷华聂华苓先生家。后排左起：张贤亮、聂华苓、古华、陈映真；  
前排左起：吴祖光、保罗·安格尔、汪曾祺



1990年2月19日，江泽民主席接见陈映真率领的台湾访问团



与妻陈丽娜



文友在尉天骢家。左起：王拓、李南衡、郭枫、尉天骢、陈映真、姚一苇、姚夫人



# 序

陈映真

我这一代作家在五十年代中后的台湾开始写小说的时候，祖国早已在朝鲜战争后美国武装封断海峡的形式下分离。民族和疆土的分离，带来了文学的分断。二十年代以降的中国现代文学，在台湾成了严重的政治禁忌，遭到全面的、严苛的封禁。

正是在这民族分离的构造下，先是从父亲书房隐秘的角落，继之又在旧书店，偶然而又宿命地，从鲁迅一直到茅盾、巴金、沈从文和曹禺……青年时代的我，耽读了三十年代中国文学作品和作品中的风火雷电。

像被抱养他乡的孩子，偶然发现了生家亲人陈旧的照像那样，三十年代的小说使我逐渐隔着封断的海峡，听到来自远方的、历史和民族的深情的呼唤，想象着民族母亲的模样和她的坎坷、忧愁和希望。

三十年代的文学，教育了我怎样写故事，做小说。但尤其重要的是，三十年代的小小说更教育我，在文学之先，在文学最深的根底，是对于人，对于生活，对于历史和社会的深情火热的感觉和关怀。

几乎与我学做小说的五十年代同时，在全面镇压台湾文学的批判现实主义，把大陆三十年代文学全面非法化的基础上，以大学的外国文学系和在台美国新闻文化机构为渠道，大量输入了美国在审美领域中的冷战意识形态——现代主义、抽象主义和超现实主义。

从五十年代到七十年代的整整二十年中，当追求文艺的“纯粹”，排拒艺术作品的思想和意义，文艺形式被过度强调，提倡极端个人的内视和心理世界的浑沌，全面破坏民族语言约定俗成的语法和逻辑……成为一世之显学时，是中国三十年代文学的范式和思想，使我得以从容地超克现代主义的虚无和反动，把文学当作思想和批判的手段，在分离的疆土，在冷战的前线行走，直到一九六八年系狱。

一九七五年回到家园以后，抱着较为明显的自觉，以小说的形式，思考在外资推动下迅速发

展的、台湾战后资本主义下的人和文化的处境。在台湾远远还没有今天牵强附会的“后殖民论”云云的七十年代，我开始孤单地写跨国企业下的人和生活的矛盾，而心中却怀抱着这忧愁的推想：我写的这些跨国资本下的人的故事，是坚决和世界市场与商品经济断绝的几亿中国大陆读者所不能理解的吧。我于是感到宿命地在文学上被阻隔在民族之外的，深刻的寂寞。

然而，七十年代后期开始，中国大陆巨大的社会经济变革，竟而打开了那些作品被大陆同胞读者所理解与批评的大门。

我不能不为作品被理解的可能而感到喜悦。

但我也不能不为自青年期以来供奉在心中的、一个与世界体系断绝的乌托邦的颓圮，感到愁怅。

正是在这样微妙的矛盾和苦恼中，我认识了战后民族分裂体制和跨越国境的世界市场体系的碰撞，在即将展开的新世纪中，为人们带来的复杂局面。

在民族分离的历史格局中育成的我的文学，应该怎样以形象去思考这个问题，正是我当前的课题。

语言、文字，以及作为语言文字之艺术的文学，是一个民族的族谱，是一个作家的出生证明。

我怀着像是一个捧着族谱和出生文件的游子、回到魂牵梦系的生家来认亲的喜悦和腼腆，让这单薄的文集在祖国大陆出版。比起分裂的南北朝鲜，在祖国尚未完全统一，海峡一仍相峙的形势下，能够在大陆出版这拙劣的文集，我感到激动、幸福和感谢。

我也借此机会，向使文集的出版成为可能的赵遐秋教授、古继堂教授的深切友谊和劳动，表示谢忱。当然，我也对中国友谊出版公司的出版决策和为出版小集所付出的巨大物力和劳力，表示钦佩和感谢。

一九九八年七月

## 目 录

面摊·····	( 1 )
我的弟弟康雄·····	( 9 )
家·····	( 16 )
故乡·····	( 22 )
死者·····	( 29 )
祖父和伞·····	( 41 )
猫它们的祖母·····	( 46 )
那么衰老的眼泪·····	( 53 )
苹果树·····	( 60 )
文书·····	( 74 )
将军族·····	( 89 )
一绿色之候鸟·····	( 103 )
猎人之死·····	( 120 )
《哦！苏珊娜》·····	( 136 )
最后的夏日·····	( 143 )
唐倩的喜剧·····	( 165 )

第一件差事·····	(190)
六月里的玫瑰花·····	(224)
永恒的大地·····	(244)
某一个日午·····	(256)
贺大哥·····	(265)
夜行货车·····	(299)
上班族的一日·····	(336)
云·····	(361)
万商帝君·····	(442)
铃铛花·····	(527)
山路·····	(559)
赵南栋·····	(586)

# 面 摊

## 〔1〕

“忍住看，”妈妈说，忧愁地拍着孩子的背：“能忍，就忍住看吧。”

但他终于没有忍住喉咙里轻轻的痒，而至于爆发了一串长长的呛咳。等到他将一口温温的血块吐在妈妈承着的手帕中时，妈妈已经把他抱进了一条窄窄的巷子里了。他虽然觉得疲倦，但胸腔却仿佛舒爽了许多。巷子里拂过阵阵晚风，使他觉得吸进去的空气凉透心肺，像喝了冰水一般。

“妈妈，我要吃冰。”

他的两手环抱着妈妈的肩膀，将半边脸偎着妈妈长长的颈项。他的噙了满眶泪水的眼睛，正看见妈妈背后远远的巷口穿梭地来往着各样的人群和车辆。除了有些疲倦，他当真觉得很安适的。妈妈轻轻地摇着他，间或也拍拍他的背。

“等大宝养好了病，妈妈给你吃很多的冰，很多很多的。”

黄昏正在降临。他的眼光，吃力而愉快地爬进过巷子两边高高的墙。左边的屋顶上，有人养着一大笼鸽子。妈妈再次把他的嘴揩干净，就要走出去了。他只能看见鸽子笼的黑暗的骨架，衬在靛蓝色的天空里。虽然今天没有逢着人家放鸽子，但却意外地

发现了鸽笼上面的天空，镶着一颗橙红橙红的早星。

“……星星。”他说。盯着星星的眼睛，似乎要比天上的星星还要晶亮，还要尖锐。

〔2〕

妈妈抱着他回来的时候，爸爸正弯着腰，扇着摊子下面的火炉。妈妈一手抱着他，一手随手拿起一块抹布擦着摊板子。他们还没有足够的钱包上一层铝皮，因此他们就特意把木板的摊面擦得格外洁净。大圆锅里堆着尖尖的牛肉，旁边放着一个箩筐的圆面饼，大大小小的瓶子里盛着各样佐料。

“又吐了么？”男人直起腰来忧愁地说，一面皱着脸用右袖口揩去一脸的汗水。牛肉开始温温地冒起气来。黄昏分外的浓郁了。也不知道在什么时候，沿着通衢的街灯，早已亮着长长的两排兴奋的灯光。首善之区的西门町，换上了另一个装束，在神秘的夜空下，逐渐地蠕动起来。

妈妈没有说什么，顺手舀了一碗肉汤给她的孩子。他很热心地喝着浓浓的肉汁。爸爸用一种安于定命的冷漠看着他，随又若有所思地切了一块肉放到孩子的碗里，仿佛这样便能聊以补补孩子被病菌消耗的身体。

肉汤沸滚起来的时候，摊旁已经有两三个人坐着。他们从人潮的行列里歇了下来，惬惬意意地享受了一番，又匆匆地投入那不知从哪里来也不知往哪里去的人群里。

“加个面饼么？”

“您吃香菜吗？”

“辣椒——有的。”

男人独自说着。女人和孩子却闲坐在摊子后面。虽然他们来



到这个都会已有半个多月，但是繁华的夜市对于这孩子每天都有新的亢奋。他默默地倾听着各种不同的喇叭声，三轮车的铜铃声和各种不同的足音。他也从热汤的轻烟里看着台子上不同的脸，看见他们都一样用心地吃着他们的点心。孩子凝神地望着，大约他已然遗忘了他说不上离此有多远的故乡，以及故乡的棕榈树，故乡的田陌，故乡的流水和用棺板搭成的小桥了。

（唉！如果孩子不是太小了些，他应该记得故乡初夏的傍晚，也有一颗橙红橙红的早星的。）

〔3〕

大约是最后一抹暮晖消逝，以及天上开始亮起更多的星星之后，忽然从对街传来匆促的辘辘声。妈妈抱着孩子朝着爸爸伫视的方向看去，看见两三辆摊车正忙着推过街去。这个骚动立刻传染了远近的食摊，于是乎辘辘的声音就越聚越大了。爸爸也推着他的安着没有削圆的木轮的摊车，格登格登地走了。这些摊车们冲坏了仿佛也有些规律的人潮，辘辘地涌过通衢去了。而人潮也就真像切不断的流水一般，瞬即又恢复了他们潺潺的规律。

女人和孩子依旧坐在原来的地方，不一会儿果然看见一个白盔的警官。他慢慢地从对街踱了过来，正好停在这母子俩的对面。他把纸夹挟在他的左臂下，用右手脱下白盔，交到左手抱着，然后又用右手用力地搓着脸，仿佛在他脸上沾着什么可厌的东西似的。店面的灯光照在他舒展后的脸上，——他是个瘦削的年轻人，他有一头森黑的头发，剪得像所有的军官一样齐整。他有男人所少有的一双大大的眼睛，困倦而充满着深情。甚至连他那铜色的嘴唇都含着说不出的温柔。当他要重新戴上钢盔的时候，他看见了这对正凝视着他的母子。慢慢地，他的嘴唇弯成一个倦怠的微

笑。他的眼睛闪烁着温蔼的光。这个微笑尚未平复的时候他已经走开了。孩子和妈妈注视着慢慢地踱进人的流水里。

——至少女人应该认识这个面孔的。

那是他们开市的第一天，毫无经验的他们便被一个肥胖而暴躁的警官带进派出所。他们把摊车排在门口的两个面摊和一个冰水摊的中间。

“我是初犯，我们五天前才来到台北……”爸爸边走边说着，陪着皱皱的笑脸。然而那个胖警官似乎什么也没有听见，径自走进内室，猛力地摇起扇子。

对面的高柜台边，围着三个人，两个年轻的都穿着高高的木屐，也差不多都留着很长的头发。另一个较老的穿着没有带子的黑胶鞋，光光的头配着一张比孩子的爸爸更皱的脸。孩子的爸妈便不安地站在另一端。爸爸时而张望着门口的摊子，时而看看壁上的大圆钟，又时而看看门外的夜色……

“到这里来！”

爸爸于是像触电一般地走向呼唤他的高高的柜台。这时候，那三个人在参差不齐地鞠躬以后，陆陆续续的走出去了。柜台后坐着两个人，一个低着头不住地写，一个抽着烟望着他们。

“我是初犯，我们——”爸爸说。

“什么地方人？”抽香烟的说。

“我是初犯，我们——”爸爸说。

“什么地方人？”他的鼻子喷出长长的烟。

“啊！啊！我是——”爸爸说。

“苗栗来的。”妈妈说。

柜台后的两个人都不约而同地注视着妈妈。正是那个写字的警官有男人所少有的一对大大的眼睛，困倦而深情的。妈妈低下头，一边扣上胸口的钮扣，把孩子抱得很紧。

由于附带地被发现没有申报流动人口，他们不得不留下六十元的罚款，才能推走他们的摊车。当妈妈从肚兜里掏钱的时候，那个大眼睛的警官忽然又埋头去写他的什么了。

“这个警察，不抓人呢。”孩子说，那个年轻的警官已经消失在街角里。

“大宝长大了，要当个好警官。那时候，你们不用怕我了。”他说。妈妈一直没有说话，只是把孩子抱得更紧，一面扣上胸口的扣子。街灯照在她的脸上，也照着她优美的长长的颈项。这年轻的妇人无言地凝视着晦暗中的人潮，大抵她的心也飘得很远了。

[4]

到了行人开始渐渐稀少的时候，他们已经换过许多地方。最后他们终于停在一个街口。孩子可以看见左对面的大房子的楼上，挂满了许多画像，有拿刀的，有流血的。有男的，也有女的。他也看见一排长长的脚踏车，似乎都在昏昏的路灯下打瞌睡。夜里像是蒙着雾，潮湿而且阴凉。满街的灯光，在远远的夜空中，看起来仿佛使这个城市罩着一层惺忪的光晕。人潮渐退的时候，汽车的喇叭和三轮车的铜铃就显得刺耳起来。

“加个面饼么？”

“……”

“您吃香菜吗？”

“……”

“辣椒——啊，您！”

孩子和女人都抬起头来望着摊子。爸爸正皱着脸笑着，那个

客人也新奇地望着爸爸，他的温情的嘴唇抿地微笑起来。

女人和孩子都兴奋地望着那个疲惫的警官开始热心地吃着他的点心。爸爸用皱皱的笑脸巴结地替他添了两次肉汤。汽车的灯光偶尔扫过坐在阴暗里的母子，女人下意识地拉好裙子，摸摸胸口的钮扣是否扣好。

年轻的警官满意地直起身来，开始拿起他的皮夹。

“不要，不要啦！”爸爸说，皱着一脸的笑。

年轻人注视着爸爸的脸，不久那个温蔼的微笑又爬上了他的困倦的脸，终于留下十块钱走了。

“啊，啊！不要——啊！”爸爸说，“呵呵！那么也还得找钱，啊，啊，不要——”

爸爸着急地拿着十块钱追了几步，又跑了回来，慌忙拿了一张红色的五元钞正要再追上去。这时候孩子看见那左对面的房子里涌出了大批的人，胸前挂着箱子的小贩们，三轮车夫们都在向他们兜售。有几个人已经坐在他们的摊子边了。

“啊，啊！”爸爸说，“啊唉，金莲！你快追呀！”于是爸爸又忙着招呼客人，“金莲！”爸爸喊着说。

妈妈默默地接过五元钞，不一会儿便消失在黑暗里。孩子独自坐在角落里，看着那川流不息的人群，看着台子上不同的脸。三轮车们载着它们的顾客，拖着各种不同音色的长长的铃声，分别奔向不同的方向去了。街口的自动的红绿灯机械地变着脸，但不论或红或绿，在它似乎都显得十分困顿而无聊。这个夜市的最末的人潮，也终于渐渐地消退下去。甚至连车声都变得稀落了。

这时候妈妈悄悄地走了回来。她低着头只顾走向孩子，甚至没有抬头看看爸爸。她走近孩子就一把将他抱在怀里。他感到妈妈的心在异乎寻常地剧跳着。他又把双手围住妈妈的肩，将半边脸偎着妈妈长长的颈项，细腻而冰凉的，他感到舒适。妈妈像是

把他抱得更紧了。

爸爸打发了最后一个顾客以后，开始忙着收拾起来。妈妈帮着把洗碗的水倒进水沟里，孩子似乎觉得妈妈出奇的沉默。

“他不要钱么？”孩子说。

“追上了么？”爸爸说。点起一根绉折的香烟，“啊——他是个好心人。啊——”

他们推着那没有削圆的木轮格登格登作响的车子离开街口时，这个首善之区的西门町，似乎开始沉睡下去了。街灯罩着一层烟霭，排着长长的行列，各自拉着它们寂寞的影子。许多的店门都关了起来，有的还在门外拉上铁栅。几家尚未关门的，也已经开始在收拾着。有些瞌睡的店员，颠颠倒倒地关着板门。街上只剩下稀落的木屐声。那唯一不使人觉得物权的悲愤的街车在谦逊地寻找它的生活。街道显得十分寥落。一只狗嗅着地面窜过一条幽暗的巷子。

他们逐渐走出了这个空旷的都城，一拐、一弯地从睡满巨厦的大路走向瑟缩着矮房的陋巷里。

“他是个好心人，”爸爸说，半截香烟在他的嘴角一明一熄，“好心人。”

走在摊车左侧的妈妈，只是默默地走着，紧紧地抱住孩子。沉思的脸在泄漏暗淡的街灯下显得甚是优美。孩子舒适地偎着妈妈软软的胸怀和冰凉的肩项。

“他，不要钱的么？”孩子说，“不要，不要——”

而不幸的，孩子又爆发了一串串长长的呛咳。父母和格登格登的摊车都停了下来。痛苦的咳声停止以后，只留下妈妈轻轻地拍着孩子的项背的声音。这声音在如许沉静的夜里，听起来会叫人觉得孩子的体腔竟是这样的空洞。

“吐到地上去吧。”妈妈说。也不知为什么，女人竟而觉得心头一酸，就簌簌地淌下了泪。甚至她不确切地知道这个眼泪是否是由于怜悯自己的病儿。她只是想哭罢了。她觉得纳罕，她说不清。男人和孩子都没有察觉到女人的眼泪。夜确乎很深了。

孩子的眼眶又呛满了泪水——但是除了有些疲倦，他倒当真很安适的。模糊中，他仿佛从天边又寻到了几颗橙红橙红的星，在夜空中赫赫地闪烁着。

“……星星。”他脆弱地说。他看见爸爸抛出去的烟蒂在暗夜里划着血红的弧，撒了一地的火花之后，便熄灭下去了。夜雾更加浓厚。孩子吸着凉凉的风，使他记起吃冰的感觉。（——妈妈，我要吃冰。）然而他终于只动了动嘴唇，没有说出什么来。

孩子在妈妈软软的胸怀和冰凉的肌肤里睡着了。至于他是否梦见那颗橙红橙红的早星，是无从知悉了。但是你可以倾听那摊车似乎又拐了一个弯，而且渐去渐远了。

格登格登格登……

一九五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夜

——一九五九年九月《笔汇》一卷五期

## 我的弟弟康雄

当我还是个少女的时候，我写日记，也写信。除此以外，我不曾想过我会写其他别的什么。然而，现在，不可思议的我，竟会在这结婚以后的第二年，拿起笔来记载一些关于我的弟弟康雄的事。两天前，我花了三天的时间，方才读完了我的弟弟康雄的三本日记。我的弟弟康雄死后的一段时间里，甚至于到了婚后的几个月内，每当我展读我的弟弟的日记时，都会叫我哭啊哭的毫无办法。我看见他稚拙的字体，立刻就看见这细瘦而苍白的少年，对坐在我的案前，疲倦地笑着，无名的悲哀便顿时掩盖了我。于是，我就哭着哭着，怎么也不能读完它们了。

两天前，我总算平静地看完了这三本日记。大约是日子渐渐远去了；再次当是婚后的生活使我觉得不仅因为我已属于一个男人，以致于在肉体上、精神上有了极大的变异，而且这个婚姻也使我突然从贫困匮乏的生活进入了一个非常富裕的家庭里。这个辛德烈拉姬一般的变幻，使我目不暇接了。总之，那种思慕的悲哀，仿佛和我富足的生活正相对地逐渐饿死了。“富裕能毒杀许多细致的人性，”我的弟弟康雄的日记曾这样说，“贫穷本身是最大的罪恶……它使人不可免的，或多或少的流于卑鄙齷齪……”这是我的卑鄙，我的齷齪吗？……我一点也不想抗辩。记得我的弟弟康雄还活着的时候，总讲一些我不懂的、或者一些十分无理的

事。但我从来没有抗辩过。一次也没有过。(现在这很使我觉得慰怀的。)

我觉得很怅然。

我在我的弟弟康雄死去的那年的冬天结了婚。离那个满志着颓落和幻灭的新冢上的初秋还不到四个月。我的突然愿意嫁给我现在的很富足的丈夫，使我的可怜的父亲感到十分惊讶。这件婚事拖延了将近半年的时光，我曾有意的要拖垮它。这一面是因着当时我正远远地恋爱着一个将要在次年夏天毕业的苦读的画家，另外也是很受了我的弟弟康雄的影响。不知不觉中，我竟也跟着毫无理由地鄙夷那些富有的人们了。除此之外，现在的他总是那样敦厚有礼，衣服整齐，说着一些每个字都熨平了的上层人的话语。这些和我的弟弟康雄或者那个远远的小画家都是那样的不同。他们都留着长发，涨红他们因营养不良而尸白尸白的眼圈，讲着他们各自不同的奇怪但有趣的话，或者怯怯地沉默着，半天不发一语。

到了我的弟弟康雄突然死去之后，经过了一阵子的麻木、恸哭、瘫痪而终于冷冷地清醒过来了。仿佛自己在一夜之间变得格外智慧起来了。我用一种近乎一个悲壮的哲人一般的声音对自己说：一切都应该让它从此死灭过去吧！我觉得我的弟弟康雄和那个远远的画家，以及他们所代表的一切，真有些一如父亲所说的“小儿病”了。我的可怜的父亲，这个独学而并未成名的社会思想者，转向宗教已有六年之久。我的“安那琪”(Anarchist 天使)的弟弟康雄自杀了，我的远远的小画家也因贫困休学，而竟至于卖身给广告社了。而我这个简单的女孩子，究欲何为呢？(一切都该自此死灭吧！)



于是我这悲壮的浮士德，也毅然地卖给了财富。这颇给予我那在老年丧子的重苦中的可怜父亲一些安慰。他曾努力的劝说我认真地考虑这个丰裕的归宿，因为“人应该尽力地摆脱贫苦这一恶鬼，一如人应努力摆脱犯罪一样”。而另一个原因似乎是因为对方是一个有名望的虔诚的宗教家庭，像是宗教的慈悲，使富者超过了门户之见，而垂顾于如我这样一个小家碧玉。但我并不很想到这些。我答应这桩婚事，也许真想给我可怜的父亲以一丝安慰，叫他看见他毕生凭着奋勉和智识所没有摆脱的贫苦，终于在第二代的只凭着几分秀丽的姿色便摆脱掉了。从此流着一部分他自己的血液的子孙，该永远种植在一块肥美的土地上了。而事实上，我是存着一分最后的反叛意识，掷下我一切处女时代的梦的。在我的弟弟康雄死后才四个月，我举行了婚礼；一个非虔信者站在神坛和神父的祝福之前……这些都使我感到一种反叛的快感。固然这快感仍是伴着一种死灭的沉沉的悲哀——向处女时代、向我所没有好好弄清楚过的那些社会思想和现代艺术的流派告别的悲哀。然而这最后的反叛，却使我尝到一丝丝革命的、破坏的、屠杀的和殉道者的亢奋。这对我这样一个简单的女子已经足够伟大的了。

然而，如今我方始知道：终其十八年的生命，我的激进的弟弟康雄连这样一点遂于行动的快感都没有过。“我这虚无者，却没有雪莱那样狂飙般生命。雪莱活在他的梦里，而我只能等待一如先知者。一个虚无的先知者是很有趣的。”我的弟弟康雄的日记这样说。那三本日记的一本多的时光，就是这样的等待、等待，而终于仰药以去了。这年轻的虚无者就是这样幼稚地等待着，也同样幼稚地吞下了他的青化钾。这日记除了怀恋的意味之外，最重要的是它叫我无意间寻到了这少年虚无者半生的龙脉；在其余一本多的时光里，第一本写着一个思春少年的苦恼、意志薄弱以

及耽于自读的喘息；第二本的前半，写着这少年虚无者的雏形。那时候，我的弟弟康雄在他的乌托邦建立了许多贫民医院、学校和孤儿院。接着便是他的逐渐走向安那琪的路，以及和他的年龄极不相称的等待。

日记愈离他绝命时近，我的思慕也更加浓而且重了。我于是真正发现了我的弟弟康雄的真实。我的弟弟康雄死在一个哀伤负罪的心灵里。虚无者的字典里应是没有上帝，更没有罪的。我的弟弟康雄竟而不是虚无者吗？竟而不是雪莱吗……

那年暑假，我的弟弟康雄在一个仓库那里找到了一份职业，为了筹聚下学期的学费。因此他就赁居在仓库附近的一所专租给劳动者的客寓。客寓的主妇是个“妈妈一般的妇人”，我的弟弟康雄这样说。于是他们大约是相恋起来，而且从那样晦涩的字句中也会使人看出我的弟弟康雄已经失去了他的童贞了。因为我的弟弟突然辞去了职业，到邻县的平阳岗去了。我还记得这一段时间他的家书特别多，因为职业无着，又没有能力赁居。我的弟弟康雄终于勉为其难的住进了一间圣堂。此后的日记尽是自责、自咒、煎熬和痛苦的声音。“我求鱼得蛇，我求食得石。”我的弟弟康雄绝望地嚎叫着：“我没有想到长久追求虚无的我，竟还没有逃出宗教的道德的律规。”“圣堂的祭坛上悬着一个挂着基督的十字架。我在这一个从生到死丝毫没有和人间的欲情有分的肉体前，看到卑污的我所不配享受的至美。我知道我属于受咒的魔鬼。我知道我的归宿。”这些是我的弟弟康雄留下的最后的轨迹。他的自戕是此后约半个月的时日了。这个末日的日记上所印的格言是：

Nothing is really beautiful but truth.

——N. Boileau

因此我感到了一个极大的轻蔑和滑稽的、一种近乎快乐——

发现秘密的快乐——的感觉。这世界上没有人知道我的弟弟康雄，连我也在内。但至少如今我已经知道我的弟弟康雄死前挣扎的线索了。甚至我的父亲所只能说出的世上最了解的话，只是如此：他说他的孩子死于上世纪的虚无者的狂想和嗜死。而至于那坚持不肯为我自戕的弟弟康雄举行宗教葬仪的法籍神父，就更加惶惑了。“这是不可解的，我亲眼看见他在最近几天，总是深夜里潜进圣堂长跪……这是不可解的。”但是他们都不知道这少年虚无者乃是在一个为通奸所崩溃了的乌托邦里。基督曾那样痛苦而又慈爱地当着众犹太人赦免了一个淫妇，也许基督也能同样赦免我的弟弟康雄。然而我的弟弟康雄终于不能赦免他自己罢了。初生态的肉欲和爱情，以及安那琪、天主或基督都是他的谋杀者。

（所以我要告状。）

我的弟弟康雄的葬仪，是世上最寂寞的一个。平阳岗里，我们连半个远亲都没有。一个粗制的棺木后的行列，只有一个年迈的老人和一个不伦不类的女孩子。没有人哭泣。这个卑屈的行列，穿过平阳岗的街道，穿过镇郊的荒野。葬礼以后的坟地上留下两个对坐的父女，在秋天的夕阳下拖着孤伶伶的影子。旷野里开满了一片白绵绵的芦花。乌鸦像箭一般的刺穿紫灰色的天空。走下了坟场，我回首望了望我的弟弟康雄的新居：新翻的土，新的墓碑，很丑恶的！于是又有一只乌鸦像箭一般的刺穿紫灰色的天空里了。

然而这卑屈的感觉却在我的婚礼中得到了补偿。神父和司仪们都穿上了最新的法衣，圣诗班听说是特地选了一童男为我献唱的。整个仪式中我都抬着头。我要看看这些宗教社会的人们，看看这些有闲者的高级娱乐，看看五彩的嵌镶里……但我却无意间

看见了那个挂在木头上的基督。这个虽是男人但超出于性别和生理的裸体，使我立刻想到我的弟弟康雄入殓的一刻。我和父亲走进我的弟弟康雄的房间时，一个仰卧床沿的尸体迎着我们。我的弟弟康雄一手垂在地板上，一手抚着胸，把头舒适地搁在大枕头上。面色苍白，但安详得可爱。雪白的衬衫染着一些大约是呕吐的血。这个童子曾稚气地在禁园里扮演着一个背德者，稚气地偷尝了情欲的禁果，而终于又稚气地撕掉了自己的生命。如今，我的弟弟康雄的一切都泯没消逝了，但是那童稚的气息，却涂满了整个尸体。我第一次看见了那失去已久的、惯为我所抚爱的亲爱的弟弟。我泪如雨下，而终于泣倒在我的弟弟康雄冷凉的怀里了。清洁的时候，我的父亲几乎不能帮助什么，于是我第一次看见小学以后不曾看过的我的弟弟康雄的十八岁的裸体。他的胴体白皙一如女子，头发多而秀美，眉目清秀，一身未熟的肌肉。

我仿佛看见我的弟弟康雄带着这个未熟的躯体从十字架上下来了，而且温和地对我笑着。突然间我想起了他的一封信，听见他喃喃地说着：

“虽然我是个虚无者，我定要看你的婚礼，因为我爱着你，深深地爱着你，像爱着死去的妈妈一样。”

顷刻间，我的眼睛为泪所模糊了，但我坚持着。无非是要反叛，反叛得像一个烈士。烈士是不应该哭的吧。

而于今两年了。我变得懒散、丰满而美丽。我的丈夫温和有礼，而且誉满他们的社会。做弥撒的早上，当他扶着我走上圣堂门口的台阶的时候，我的丈夫显得尤其体贴温柔。我们是注定要坐在最前排的阶级，然而我始终不敢仰望那个挂在十字架上的男体——因为对于我，两个瘦削而未成熟的胴体在某一个意识上是混一的——与其说是悲哀，毋宁说是一种恐惧吧。流泪的哀恸已

## 我的弟弟康雄

---

经是没有了。这使我感到歉然——富足果真“毒杀了一些”我的“细致的人性”吗？贫苦果真使我“卑鄙”，使我“齷齪”吗？我一点也不想抗辩，但我尽力企图补偿过；我私下资助着我那可怜的父亲，如今他在一所次等的大学教哲学，一面自修他的神学和古典。至于我的弟弟康雄，我也曾考虑到利用我的得宠于公婆，发动我的有势力的公公通过教会为我的弟弟康雄修个有十字架的墓碑——为的要补偿深藏于我内心的卑屈和羞辱。然而我旋即想到那行为未必是我的弟弟康雄所喜悦的。于是我一心要为他重修一座豪华的墓园。此愿了后，我大约也就能安心地耽溺在膏粱的生活和丈夫的爱抚里度过这一生了吧。

——一九六〇年一月《笔汇》一卷九期

# 家

刚吃过晚饭。我坐着点燃一支香烟。我意识到妈妈正瞧着我，因此我小心地在脸上塑着成人一般的风景。我想起了父亲死后第一次在伊面前吃烟的时候，伊的那种困惑、惊奇而又承认着的表情。伊始终没有说过我。如今我已经十分清晰地了然于这一个意义。打比方说吧，我方才问伊为什么在这拮据的日子里，还吃这样好的菜时，伊回说，我已经是这一家里唯一的男人了。在外面念了一学期的书，好不容易看见我回来过年假，总不能叫我吃不好。我慢慢地送着烟圈儿，突然之间很想向伊说明我实在并不常常抽烟的。因为这次慢慢的回程，坐在车上闷着无聊，才买了一包放在身上。到今天回到家里已经是第五天了，却还不曾抽掉半包。我弹着一截烟灰，看着它带着那种灰烬的重量，跌散在地上。蓝色的烟熏着食指袅袅地爬上来，郁结于电灯的瓷罩之下。在伊，我对自己说，我已经是个大人了。说不定这样望着我抽烟，也是一种安慰吧。我终于咽下想说的话，小心地在脸上塑着一个成人的风景，夸张地皱着眉宇，用嘴烧着重苦的烟叶。妹妹静悄悄地收着碗筷。半年来，伊真长大了许多。父亲死后，伊变得沉默了。才半年呢，我无声地说。半年以前伊总是跟我斗气，虽只不过是一个妹妹的撒娇，但我记得几次把我气得直吼。可不是么，自父亲死后才只半年，伊竟变得安静而且柔顺了。或许真的长大了，再

不，那就是我真的已经是这一家之长了啊！

“妈妈，”我说，我用指头转着烟蒂，手指上似乎竟熏出汗来。我听见妈从喉咙的深处答应着，声音里带着一种母亲的爱抚。“我不想念下去了。”

“不可以的。怎么可以呢……”

“妈妈，你不明白，”我说，“那里学费贵，而且又念不出道理。”

我听见自己和妈妈几乎在同时叹了口气。咀嚼着烟熏了的苦辣的口腔，心里有说不出的烦躁。我有些愤怒起来。半年来，我一直不能有片刻能够逃出自己因屈辱而来的伤痕。父亲死后不久便赶上联招考试，因此全村的人都在望着我——以一种我所厌恶的善心，期待着一个发奋有为的青年，在丧父后的悲愤中，获得高中金榜的美谈，好去训勉他们的子弟们。然而我终于在全村中带着可恶的善心的凝视之前落了第，而后在一种热病的状态中离开了家。我对妈妈说我要到台北补习。离家的前夜，全村便都传着我的将负笈于台北的事，似乎这样一个次一等的故事，也聊以满足他们那需求美谈的欲望了。

“人家有志气。”他们说。

当北上的列车开动的时候，我感到了一种逃避之后的在庇荫中的安定。然而我不曾料到自己正走进一个更大的梦魇里去。那些新新旧旧的落第者们，那些生手们，云簇于地狱一般的教室里——不幸，我自小幻想着的地狱里的光，正像这些强烈的日光灯之灰色——眯眼咧齿地听着课。唉唉，那些仿佛握有大学之门的钥匙的名教授们，在玩弄着神秘的介系词、数多而巧妙的动词和狡诈的几何证题以及藏着魔术的代数方程式。后来我几乎每堂课都看见无数青而瘦的学子们的手在空中挥舞着，抢夺授业者的嘴

里降下来的“哈喇子”。渐渐的，仿佛也听见无数的悲鸣之声流行于这凄惨的抢夺之上。忽然也自觉：这个幻像无非是引源于儿时对于忌中之家的功德场上那种挂图中的血湖的印象罢了。也是许多的青而瘦的手挥舞着，曲扭的嘴脸们呐喊着。

我为这突如其来的争夺和竞争休克了。从此在屈辱之外，更有两个大的不安的死荫日夜地随着我，拂之不去。无疑的，这两个大的不安，从落第的即刻，就出现在我的意识之中，然而从没敢像在补习班中那样的作祟于光明之间。一个阴影照在一条象征的路上，那里挣扎着、践踏着蚁一般的学生们；无非是想通过一扇仰之弥高的冷冷的窄门……

“不可以的，怎么可以呢……”妈妈说，“考不上大学，一晃马上就是兵期了。那时候，”妈妈哽咽起来，“叫我们怎么办呢？”

这样一个绝望的战争年代的阴影哟！我无力地摔下烟蒂，用一种愤怒的努力踩熄了它，竟翻出其焦黄的肚里了。

小屋子里变得死寂。我无目的地溜着眼睛。道林纸糊起来的板壁，角隅里已经开始有蜘蛛营丝了。钟没有挂直。昨天的日历还不曾撕去。而我仍止不住把眼睛留驻在几次都蓄意避开了的放大的人像上。我的父亲。

爸爸！我无声地叫着。

出葬的时候就是用它镶着白花挂在灵车之前的。人们说这帧照得很神似。他的右胸前挂着一个小证章，那是××县第三届议员证。那段时间里，他过得挺愉快的。“只差没有产业，”有一次他对我说，挂上刚拭好的上半世纪的圆框眼镜，“不然生意不做了，一心做个地方的有志者。”我时常要私下嘲笑这样一个欺罔的代议



制的美梦。然而这时我看见照片上那个自信的微笑时，不禁有些犯渎的歉厄之感了。我止不住颤栗起来，不过已经不是哭泣的悲哀了。这样的微笑又引申成为那么一次他带我到“和食”店吃午餐，看着我吃“萨西密”时的一种微笑。半年了，可不是嘛？却仿佛已经是很遥远的故事了。

而我迅速的从照片上逃开了我的视线，因为我相信我听见母亲的低泣。唉，我又无端地愤怒起来，我应该知道：这几天妈妈为什么一直看着我，而又这般的易于夸张伊的感伤呢？抽噎平息的时候，屋子又跌进死寂里了。间或我也想起半年以前的日子：那个永远挂着紫窗帘的客厅、我的小书房，一大堆珍爱的标本……而随之又为一些琐碎的记忆冲走了。很想再烧起一支烟，但忽然厌烦于在脸上塑起成人的风景的恶戏，我终于在口袋里搓着烟包，并没有给拿出来。

“哥哥，”妹妹细弱地说，“洗脚呢。”

厨房里已经料理得十分干净，洗好的碗碟们放得齐齐整整的。我再添了些冷水，然后将脚泡着，感到一种冲心的、欲睡的快感。以前叫伊为我取一支铅笔都足以争吵的妹妹，五天来都是伊在为我预备一切早晚的盥洗的。想着想着，真叫我起了一阵爱怜之感。果真我已是这一家之主，来日嫁妹妹的事也该是我的责任吧！

——唉，唉……

妈已走了进来，在余火上温着菜宵夜。伊拣了一块肉塞进我的嘴里，咀嚼之间，有一阵成人而受宠的羞怯的激动。

“那边的伙食吃得惯吗？”伊说。伊的悲愁皱起来之后原是容易舒平的。

“……”我点点头。仍旧咀嚼着肉和浅浅的羞怯。

“钱，够用吗？”

我又点了点头。

“这几个月来领的息，全为治我背上的鹰疮给花了，不能多寄——”

“那是该用的。我那边尽够了。”

一段的沉静。我倒了水又走到厅上。妹妹在角落里做着功课，伊比往时更其用功了。善心的村人们都主张伊之应该辍学，而我往往用装着怒目的谦恭的脸回说我立意让伊念完高中的课业，他们总是惋惜地困惑着我的意见，而竟都不把这事列入他们需求美谈的标准里。这些毛虫们！我无声地说。我坐了下来，开始我每日三十页的史地、两个习题的几何……

“再别胡思乱想了，明夏考上大学，体面呢！”妈说。

我咬着嘴唇，抗拒着那两张大的不安的阴影。而实际上也就是那两张大而又不安的阴影，煎熬着我去定规着自己每日去作三十页的史地，两个习题的几何……

不一会儿妈就在房里打鼾了。我望着妹妹攒着眉心深怕吵了我似地、小声地暗记着英语生字的风景。我于焉又仿佛看见了数多的青而瘦的众手之中，新添了一只我的妹妹的素白的手，在半空中乱舞着。其中自然也禁不住引起了那一地狱里的血湖的印象，然而它再也不至于撕裂我了。在对恶无可如何的时候，恶就甚或成了一种必需。何况我随后在日记中记下这样一英雄式的话：即欲对恶如何，必需介入于那恶之中。

我把日记锁在抽屉里，乘着这一丝唐·吉珂德的英武，霍然而起，以明日之我将大有作为的意思决定去睡了。于是用父兄的口气吩咐妹妹去休息。我换了睡衣，系扣子的时候，我看见，在

窗外的街道上，一只猫跃进了饮食店的窗口。

我躺了下来。冷呢！于是止不住卷成一支虾的姿态了。妹妹在妈的房间里关掉灯，屋子便顿时关进暗黑里了。街上汽车的灯光好几次从窗口照我的墙上；好几度我看见墙上的父亲的微笑；我记不清在我睡着之前，总共看见了几次墙上的父亲的微笑，在墙上点亮了又熄灭了……

——一九六〇年三月《笔汇》一卷十一期

## 故 乡

吃光了父亲的人寿保险金，四年的波希米亚式的大学生活也终于过去了。现在，我忧愁的倒不是职业，倒不是前途，也不是军训，而竟是我之再也没有借口不回到一别四年的故乡了。自从房产和家具被那些曾向父亲陪笑鞠躬的债权人运走以后，自从父亲咯血而死以后，自从叛教的哥哥开了一间赌窟……故乡便时常成了我的梦魇了。

无论如何，家是不得不回去的。一毕了业，仿佛和学校的一切的关系全都断了。日复一日的继续住在宿舍里，竟感到出奇的陌生和不安了。大的太阳斜照在寂寞的、零乱着的校园，在肮脏冷落的宿舍走廊上倒画着瘦瘦的栏杆们的影子。懊悔的是归程只有不到一小时的火车，那就是说，一蹬上火车，就等于到了那个栽着修剪得滑稽的矮榕的月台的故乡小站了。想着这件事，手里无目的地弹着的吉他声音，便顿时显得可恶起来。

平心说，特别是我的那个故乡，是怎样看也无法说它是个美丽迷人的，或者说可思念的。它是个异常的缺水的地方。所以熟悉的人每当想起它来，几乎都感到一种仿佛在盛夏里午睡方醒的时候的那种无气味的干燥来。此外，那里有将近六十支陶瓷工厂的烟囱和一家公营的焦炭炼制厂。这样，便把这小镇常年地罩在煤烟底下了。高一些的尤加里树和竹围的末梢，全都给烟薰得枯

萎了，以至于幼小者们用弹弓打落的麻雀，也是一身烟灰。

而人的身上也在不知不觉中扑了一身烟灰。在鼻孔、在沁着汗的皮肤上，人们都可感到那些可厌的细小的煤屑颗粒的。若是那些焦炭厂的工人，则因着他们都在手、脚、鼻槽、眉宇之间和颈项、以及臂窝里，都盖着乌黑而发亮的煤烟的缘故，看起来竟分不出是男是女了。那是个很大的焦炭厂。或许因为没有见过更大的，我还不该这样说。但是其实它有着八个日夜火烧着的火炉。通到数十里外的矿山的台车轨，冲洗的水流到溪里，便使半截的溪流里再也看不见游泳的小童和浣衣的妇人们了。

那时候的我的哥哥，便是日日从这焦炭厂带着汗水和煤烟勾画的脸谱，在黄昏的时候，回到我们富有的家里来。

我崇拜他，我的哥哥。即使现在，对于开着赌窟，并且娶了一个娼妓的赌妇的我的哥哥，我的崇拜只有相反地因着我的受了满不是那么一回事的大学的训练，而有增无己的。哥哥自日本回台湾的时候，我才是个甫上初中的小子。那个时候，在机场看到的我的哥哥，高大、强壮，的确很英伟的，在深冬时节的空气中走下飞机。那个时候，以至于后一段很久的时间之中，我都迷惑地不能分辨他和父亲的声音和脚步的音响。那个时候，虽说父亲的生意缩小了，而父亲却整日地微笑着。

大的太阳，红冉冉地，更其西斜了，以至于离远远的山顶只有三竿四竿的光景。余晖从宿舍的走廊照在这室内的没有整顿的书籍上，就越显得它的没有整顿了。

哥哥带回来的，除了一箱箱的书，便是他的基督教信仰。这事在起初很叫一家都不安起来。每天晚上，我都听见哥哥和父亲大部分用着日语谈论着信仰。哥哥的日语真是好听，连听不懂的我，都会沉醉在那虔诚的、热情的、雄辩的低音里了。自然，不到两个星期，全家受了洗。以后的时光，全镇的人都用异样的眼

色看着我们一家，在礼拜天早上走向通往教堂的街道去。

过了不久，哥哥便在焦炭厂里做着保健医师。这便很使父亲失望了。全镇的人都在议论着：开业医师是怎样高尚而且赚钱的事，而某人从日本学成回来的儿子，竟是怎样的想法呢？但是我的哥哥却热心地生活着，白天在焦炭厂工作得像个炼焦的工人，晚上洗掉煤烟又在教堂里做事。他的祈祷像一首大卫王的诗歌。当他用伏拜的亲切的声音说着：“耶和华啊！感谢您又一度将我们这群小羊聚集在您的约旦河旁；这里有您甘甜如蜜的溪水，这里有您嫩绿如茵的牧草……”的时候，我激动得不禁偷张着眼看他。而往往都看见他的有着海一般宽而深的额，仰向无可知的高天，喃喃地倾诉着。

到了我考取高中的时候，我的家里，便起了相连不辍的风暴了。正无措于生意的大失败的时候，父亲就不为人所注意地病倒了。及至于看见他咯血而慌忙起来的时候，他早已咽了气。这个时候的我的哥哥，青苍着脸，条条理理地清算着债务，估价着房产家具。我茫然地看着他在灯下，一手支着他的海般的额，不亢不卑地同债权人交涉着。葬掉了父亲，理清了债务之后，一家便搬出了老屋子。我第一次从半月来的麻木中醒回，便哇地一声，哭了起来。

万没料到的是，我的虔诚和藹的哥哥，竟左右开弓地把我掌掴在地上，并且还像狂人一般践踏了我。

大太阳落了。远处的山顶，因着背光，变成暗紫色的断带了。早应是吃晚饭的时候，但是这个时候的我，却涨满了哽咽直到喉根上。家是不得不回去的了，至少也因为到十月入营之间生活的无着之故。可是一想起必须回到因着那一次的无端的掌掴而骤然变得陌生的我的哥哥那里，便不禁踌躇了。这样的踌躇，和我对他日日增加着的崇拜，变成一种微妙的矛盾，这时在我的心里噬

咬着。四年之间，我不时地怀恋着我的俊美如太阳神的哥哥。虽然说这太阳神流转、殒落了，但是他也由是变成了一个由理性、宗教所合成的壮烈地失败的普罗米修斯神。

那个时候，是二舅妈救了我，便把我带回外婆的家住着。伤愈之后，经过怎样的劝解，我始终执拗着不回到哥哥那里去。不久，关于哥哥的恶评便一天一天的流到我们这镇郊的乡下了。传说中的我的哥哥，变成了放纵邪淫的恶魔。这时我突然想到那个据说比创造的太初还要早的故事来：魔鬼不也是天使沦落的吗？思索之间，一向在观念中狰狞恐怖的魔鬼，便也有着深阔如海般智慧的额和青苍的脸，穿着一身玄黑的依丽莎白英国紧身，长着一副大的蝙蝠翅膀，或许还拖着一条粗黑带钩的尾巴吧。突然间，这魔鬼振翼而飞了，扑着阴冷的风，带着如钟鸣般的叛逆的笑声，向云涌的、暗黑的天际，盘旋着飞起。

——啊！哥哥！

我惊叫几乎出声。天上的云，戏耍似地卷着、飞着；闷雷滞滞地响着，仿佛有个空了的大油桶在天上滚动一般。又是骤雨的时节了。

两年过去了。不论我对于哥哥的怀恋怎样浓重，我却始终没有去探望过我的哥哥。我是个懒惰而荒嬉的青年，但也知道为什么也考取了大学。到镇上乘火车入学的时候，我终于情不自禁地踏进了陌生的哥哥的家。一上了玄关，就看见了支颐蹲坐在牌桌旁的哥哥。这个模样叫我想起那年在灯下清算着债务的他的神情，顿时间觉得胸腔都梗塞了。哥哥的身边，守着一个女人。伊在我走进房间的时候，就失神地望着我。在一股沉默的空气中，听见伊沙哑地说：

“马撒奥，马撒强，”伊啾啾地说，用肘臂撞着哥哥，“喂，一定是他，马撒来了。”

(注：“马撒奥”日本话是胜雄的意思。“强”是对少儿下辈的昵称。)

牌桌上的人都望着我。新奇的是他们的眼也都是无神的。唯独哥哥仍支颐而坐，只是右手指突然停止了一种他在沉思时的轻轻的敲击。我跨过拥挤地沉睡在榻榻米上的死尸一般的赌徒们，走向牌桌去。

“哥哥！”我说。

没有人答应我，哥哥静静地打出一张牌，三人又半睡半醒地赌着。女人站了起来，领着我到厨房去。

“吃饱了，我吃饱了。”我说。然而女人却兀自忙着。好小的女人，我想着，看着伊蹬着脚在大灶打下了一个蛋煮着。我只好坐在食桌边，望着这一间狭窄而汗臭的赌窟。女人盛了一碗粥和两个煮蛋、一盘酱渍摆在桌子上，对着我坐下来。

对着这样一个披着长而散的发，苍白但在某一方面却显得饱满的，年纪同我不过上下的小女人，处男的不更事，使我怎样也抬不起头来。

“吃一些。”伊说，口气与伊的作为我的嫂子的身份是极相称的。“我听见他说起过。我一看就知道是你。你们兄弟长得真像。”

我端着碗，把粥一口一口扒进其实是毫无食欲的肚子里，连两只蛋都吃了，却都是食而无味的。

“你哥哥都说过，”伊说，声音满满的是凄惶的，“其实你不要气嫌他。”

“没有……”我抢着说。

“他是个好人，”伊说，“他或许不记得——其实我到后来才知道。他在焦炭厂的时候，救活了我爸爸。”

过去的生活在脑子里流动起来。我于是又听见他的大卫王的诗篇一般的亲切的倾诉了。我望见桌子底下的伊的肉白的踝和腿，



忽然想起赌徒们传出去的笑话来。说是有一天哥哥外归，为了走进屋子里，用脚踢了一个睡得拥挤的赌徒，不料那赌徒一个翻身成了大字形态，哥哥才知道是个女子。全屋子的人都笑了起来。哥哥于是支颐而坐，轻拍着那可怕的脑子，在牌桌上赢得了那女子。

这样地想着，竟脸红了起来。

辞出来的时候，哥哥依旧没有看我一眼，没有对我说一句话。嫂子送我到门外，在行李中塞了一包钱。我回绝了。

“傻子！”伊说，“是自己人，还客气吗？”

便又塞进我的衣袋里，我躲了。

忽然沉静起来。我抬起头，看见晨光照在伊惊惶忧怨的无神的大眼睛。伊嗫嚅地说：

“气嫌吗？”

我急忙甩着头，说：“没有，没有。”

伊的眼神使我慌张起来。何况我真的没有，这是必须说明的，因此我便说：

“我有。在台北，我有……爸爸有一笔人寿保险金，放在银行里，吃着利，我就够用了。”

说着，我怎样也抗不住伊的眼睛，便低着头走了。走在街上，仿佛是个重到人间的爱丽丝，一时无法将哥哥的世界和阳光联合起来。渐渐地，我感觉到街上的人都伫着脚看我。窗户上、门里、走廊上，无数的眼睛瞧着我，而且议论着：这岂不是某人的儿子吗？岂不是某人的兄弟吗？是啊，就是他呀……售票员奇怪地注视着我，月台上的旅客望着我。我家的历史，我家的衰颓，在他们都太熟悉了。我的心开始剧烈地绞痛起来。

跳上列车，我感到的不是旅愁，而是一种悲苦的、带着眼泪去流浪的快感。我投进了繁华的、恶魔的都市，支用着平生第一次归自己安排的金钱，过起拉丁式的堕落的生活。留着长发，蓄

着颞须，听着悲愁的摇滚乐，追逐着女子。

追逐着女子！追逐着像故乡的小女人的女子！惭愧吗？但这是不得不承认的事。赵仿佛有那小女人的眼睛，李则有伊的身段。至于梅，或许因为有伊的长而且散的发吧！

我于是簌簌然地流着泪了。沉沉如山的哥哥、细致到我的血肉里去的伊，可憎的镇上的无数的嘲讽着的眼睛……然而，家是不得不回去的了，是的吧……

夜已经十分的深沉了。索兴不吃晚饭也罢。我躲在床上，熄掉灯，屋子便只剩下户外的青紫色的繁星的夜了。

——我不回家。我没有家呀。

我用指头刮着泪。我不回家，我要走，要流浪。我要坐着一列长长的、豪华的列车，驶出这么狭小、这么闷人的小岛，在下雪的荒脊的旷野上飞驰，驶向遥远的地方，向一望无际的银色的世界，向满是星星的夜空，像圣诞老人的雪橇，没有目的地奔驰着……

我翻过身，枕头上的泪痕凉凉地贴在脸上，帐子外面的蚊子们又嗡嗡地哼起来了。

——我不要回家，我没有家呀！

……

——一九六〇年九月《笔汇》二卷二期

# 死 者

## 〔1〕

林钟雄自宜兰赶到桃园镇郊的外婆家里，天已经入夜了。这真是个劳苦的行脚。接到凶电的时候，确是有些叫人怵然的。但车尚不曾到达台北，奔丧者的沉重，便早都烟散了。这是十分不肖、不敬的吧，但也是没法子的事。他的事业正赶着景气。乡下人实在渐渐地阔气起来啦，这于他这个招租着旧影片在台湾东北部的几个小镇上巡回放映的人，感觉得尤其之实在。有时候，有一个乡下戏院，偶尔也有可以映上两天的片子，戏院也还满满地挤着农村的青年男女们。他们阔起来，至少比往常更敢于花钱，他总是这样想着，我也好发财哟……唯独可惜的是他明年入秋就得入营了。正碰着景气，这一入营怕就是三年吧。但生意总归是生意，这次是不得不回来的。这是情理，何况亲族本已十分寥落了。呢。

下了末班的客运汽车，一眼便认出遥遥的他所熟悉的老屋了。因为这小村镇仅不过对峙于一条村路上约莫一二来里的两排矮矮的房子；老屋又正坐落在村镇的入首，加以倚着一株标帜似的茄冬树，而况在这夜里，唯独那一家灯火通明。他开始真的觉着沉重不安了，心跳得十分忐忑的。他摸起一支香烟衔着，点上了火，

方才觉得很合适：离开老屋子或许尚没有一支烟的时辰呢！虽记不得有这一道忌讳，但是叼着烟走进丧家，终于和穿着花衣服一样显得无同情的吧。于是他用力吧吱吧吱地抽着，丢了它，溅了一小滩细碎的烟火。实际上最不好是，到时候一跨进门槛，怕是哭不出来的这件事情。他真切地感到事情的严重了，但那感觉无论如何却不是悲戚的。

林钟雄做起很忧愁的脸走了进去，立刻便觉着有些近乎失望的空洞的感觉了。竟没有女人们的哭声；竟没有赭红发亮的棺材；也没有箔纸和香火的气味呢。但死了人是大约不错的。因为整个正厅的大半，用着甚是肮脏的白布围成一个帷幔。按着风俗，里面应正停放着死尸了。正在这迟疑的时候，里面探出了一个女人的头，于是他们几乎都在同时招呼起来：

“阿雄！”

“二妗！”

林钟雄迅速地低下头去，他料定少不得要听见一阵哀哭中的述说了。他是怎样也流不出眼泪的。这样，特别是对于乡下人，似乎是十分不得体的事情。然则在无法之中，只好低下头去了。而实际上那女人并没有哭，径自走了出来，招呼他落坐。这很使他纳闷，便仍旧站着问伊：

“什么时候……？”

他这便看清了他的舅母。阔别两年，伊似乎并未像他想象中那样的衰老，虽其显得疲倦，却似乎比往年壮健得多了。伊穿着一件短小的贴身和长及膝头的宽阔的裤子。或许由于多年在市镇上的生活，或许由于他已是长成了的男性，觉得她竟很不适于这样穿着，便不由得低下头去了。而仿佛也觉得自己的这种羞涩的无理，便又斜偏着头，探望着那一块肮脏的白布帷幄去了。

“清早呢，”伊说，幽幽地，“清早约莫六点，看见他咽了气，

便忙着替他梳洗穿衣，一面赶去拍了电报。等到移出厅堂里，看见他的气色竟转回来了，他便一直痴痴地睡到如今。”

伊一边说着，二人便都走进帷幔里了。在灯光之中，林钟雄便看见了一个仰卧而沉睡的老人。为了要确知那只不过是沉睡，他便十分仔细地观察着老人的呼吸——肺腑的气息是果然尚有的，只是已经微弱了，但却显得很急促；这在全新的白色的殓衣上，因着新布的胶硬，又在灯光之下，便是这一丝游气也颇费辨明的了。看着这样的殓衣——白色的褂子和黑色的长裤，脚上是白单袜和黑色的大布鞋，而又沉沉地睡在那里，介之乎生与死之间，林钟雄是说不出自己的那种复杂而困惑的感觉。

“公公！”他轻轻地叫着。这又是习俗上应该的。

“叫他！”伊说，热心地，“人可是清醒着。叫他，大声些。”

他忽然记起公公多年来便一直是个极重的聋子。他记得这老人终年默默地生活着，关闭在他那料必是十分寂静的世界里。熟悉的人们，早已惯于用手势和唇的动作同他交谈了，要不就需要用很大的声音扩大到人所不愿负荷的地步。

“公公！”他加大了声音，并且敬畏地叫着他，“公公，是我啊，阿雄回来看您！”

“快答应他，爸，答应他，阿雄回来看您呢。”伊说，竟哽咽起来。

于是他便又公公、公公的叫着，觉得自己的声音里，竟酿起一层薄薄的悲哀来了。但这又无非是剧情中的一种自我悲悯，无论如何，总不是实际的悲戚吧。

而老人始终没有答应他，虽然也微微地动了动口唇，但是否即是那呼唤的感应，他是并不十分把握得住的。这使他有些失望的感觉了；若使公公能醒过来，说些叮咛、诀别或祝福的话，然后头软软地一垂，像电影上常有的情景，这或许他能掉下眼泪来

的吧……

伊拉着极短的衣袖擦着眼泪，两个人对坐在一个半死的活人之间，便只剩下一种令人感到极端不安的沉静和那依旧是微弱的、但却又急促的一丝游气了。

“许是睡了。”伊说，眨着微红的眼睛，“下午他还喝了半小碗的粥，好好的呢。”

林钟雄只能小心地叹了一口气。是的，他嗅到一种薄薄的腐臭，一种由老年人的口腔和重病的胴体所发出的腐臭了，这腐臭随着那一丝丝呼吸弥漫着。他又起腿，伸手抓住了口袋里的烟包，顿时又觉得不适当，便触了电似地抽了回来，握着自己的左手，于是他便握着一把汗了。

“可怜。”伊说，“‘男穿统，女穿褂。’你看他那一脚。正是他家的老病呢。”（注：谓凡人生病，男性忌在脚部肿水——如穿长统，女性忌在头部额前肿水，如古时罩褂然。）

他于是便看看床上的一双脚，果然在纸糊般的殓衣下那一双水肿的脚，涨得那穿着布鞋的脚盘显得十分笨重。

“正是他家里的老病呢！”他无声地说着。二舅据说也是死在水肿；年前死在南部的大舅，也是一个肿肿的身体挤进棺材里，不过医生倒说是一种肝癌的病了。

“你母亲怕也是这种病呢。也是肿得一个脸像罩了褂。古人就不知道叫什么癌。伊也是吐了红死的；同你大舅一样。你二舅则是一程程的拉了血去的……他们家的老病呢，真奇！”伊说着，仿佛震慑在神秘的、受了咒诅的命运之中了。

说起他的母亲，自从他知道自己是个螟蛉子的时候，他就不再纪念他的母亲了。而且实际上，对于他，伊也只不过是急躁鲁直的贫苦的寡母，但想起来那也未曾是恶毒虐待的。只是，叫他不能忘怀的是，伊临死之前的呕血的情景。母亲强壮如男人的

手，紧紧地抱着一个老旧而碰撞得变了形的铝脸盆，一大口一大口地吐着血，一双眼睛死死地盯着冒泡的血水，等待着下一次呕吐。直到牙床发僵，血还不住地从齿缝里溢了出来。他恨过他的母亲，也咒过伊死，但那时候他却扳着窗架喃喃地求着菩萨……他汗流如注了。

“你说咧，”伊说，喁喁地，“说是人做好了，就有好结尾。看他们家，也不然呢。说你二舅吧，从日本时代的壮丁团到光复后入了农会，不贪不取。说你大舅吧，辛辛苦苦从劳役升到工务股长，从外乡月月汇钱养这老人，谁不说他孝顺。就他老自己，从小拖磨着养了弟兄家小，结果呢？妈妈跑了，在他的老境，接连两个儿子都去了，到如今，落得他这般模样……”

或许是的吧，他想着；然而，这个对于命运的抱怨，显然地并不曾包括他的母亲。因为母亲的一生，并不曾“做好”过，伊有过许多的男人，但伊却永远那么贫苦和不快乐，那么重地殴打了年少的他。一代一代的呀，他想着。如今自己也算是成长了，虽然尚没有属于自己的女人，尚弄不清自己的生父母。但他要成立起来，让他的后生们有一个好的母亲，好的家庭。虽然他不明白肝癌并不遗传，也不传染，但他仍庆幸自己的身上到底没有流着含有“他家里的老病”的血液。但他也止不住对于这一家的神秘的死，感到一种不可思议的恐惧。老人依旧是沉沉地睡着。昏黄的灯光，照着年老的黑斑，在那黄而发亮得像蜥蜴之皮的脸上，若不是那尚存的一丝游息，便俨然是一具死尸了。在这半死的眉宇之间，他能依稀地寻出了母亲的脸庞。但是壁上的二舅的照像则连轮廓都是母亲的了。虽然技术的粗劣，但穿着日本国防服的二舅，那种沉着的自信，不仅跃然欲活，更令人感到一种不属于村夫的漂亮的表情。它的旁边是一帧新的炭精画像，画着一身儒服的公公，坐在乌木椅子上，倚着一个书桌，桌上有书册，手里

还握着一本半掩的册子，书皮写着：《史记》。但林钟雄所觉得不适当的，倒并不是公公不识字的事实，而是那画工实在拙劣。盆景、儒服、《史记》等等，他几乎看惯了；它已经是传统的结构，只要人一死了，他便是一个员外型的儒人，这正如再穷苦的人，哪怕是生时无立锥之地，在他死后，也有遗族烧给他一串串的纸钱和一幢起码的纸屋子。

两帧画像之下，挂着一个镜框，装帧着许多发黄的相片。而那也无非是一些结婚照、个人照和一些发着呆的后生：他的弟妹们。这镜框的两边，齐齐整整地贴着二舅壮丁团时代的奖状，同一些新旧不齐的油印的小学奖状，说明表弟妹们如何在考绩上进了步。它们都因着年代，张张有其不同的色泽。再下一层的便是一些画册上的图样，最古旧的是一张校园的蜡笔画，描写着一群学生在高高地荡着秋千。左面的壁上则是一帧抗战期间的蒋介石的画像。下面则是一张印着笑着的若尾文子的日历。只是它们都蒙着灰尘，显得十分肮脏了。

一切都似乎很熟悉，但如今都罩着一层垂死的阴气了。所幸他不过是母亲的螟蛉儿。这便使他超出这一族一家的垂死的咒诅之外了。而且又有正赶着景气的事业，他终于要成立起来的吧。但是这种疏远的感觉，渐渐地使他感到一种不安；在这样的深夜里，对着一个无关的、濒死的老人以及一个强壮的妇人，他觉着一种轻微的噬人的蛊惑了。这蛊惑与不安连锁地增大起来。然而，在伊，他似乎永远只是个晚辈。伊说：

“休息去吧，路程太远。但早上他确是断过了气的，秀子也是好不容易从基隆赶了回来，你来前不久便先睡去了。但这也是不久的事，看他只沉沉地睡，怕最迟也是明天后天的事了。”

伊站了起来。他重又切实地感到那种噬人的蛊惑了，伊确是个强健的女人，在短薄的衣物中，伊是粗犷而结实的。秀子便是



伊的女儿。去年有个传说传到他的耳里，说是这女儿到新竹的矿区为人帮佣，后来和一个矿夫在一个坑里躲了足足一个星期，连饭也不出来吃，结果两人像鬼一样的被拖了出来。

他的心剧烈地跳起来了。

二舅母为他收拾了公公的房子。在被窝中，他重又嗅到那种腐臭的气味，混合着帐子外面一个巨大的尿桶的臭味，使他感到十分疲乏了。

“五年前，伊才只是个又脏又瘦的小女孩子呢……”他想起秀子了。矿坑的罗曼史在他脑里面引起了新的蛊惑。隔着一层板壁，便是他的强健的舅妈，今夜伊得通夜地守着老人呢。

虽是蛊惑在噬着他，但他也终于睡过去了。

[2]

老生发伯觉着厌倦，觉着不爱走动而至于病着躺下，已经一个多月了。这期间，阖村的人都在议论着他，说，生发伯老来孤独，可怜可怜。但这些同情在重聋的他，自然是领受不着的。上港下港他都走过。不少的相命仙说他会活个大老头，如今他果然活过七十五岁了。但却从来不曾有人预言过他的老来孤独，十年之内会丧尽了两个好儿子。

可怜他不成声调地哭了足足的三日三夜，阖村的人大约也是初次听见那种发自一个七十五岁的老喉咙的怪异的哭声，但也无暇诧异，只觉得十分之可怜，可怜。往后，人们也时常看见他老泪纵横，成天红着枯涩滞板的眼睛，发着呆。

“可怜，可怜。”人们都这样说。但现在卧着病的生发伯，已是心止如水的了。三餐有二媳妇照料，虽然短了大儿子的接济，也在二媳妇近年来变得强壮能干，干着些杂工，蒔田和采花生，加

上秀子的贴补，像他这样的没落人家，也是再也无法可施的了。

命呢，他想着。这样的三餐受人服侍，便不由得使他想起他的父亲了：成年的躺在床上，大烟抽得连饭都要母亲来照料。那时候，他虽只是十来岁的后生，便有一个志愿，决定不在老境这样拖累家人。而如今，他想着，命呢！

病人一天天地沉重，但他的记忆却比什么时候都要活泼起来。他也自知这一病难起，其实也绝不曾想再活下去。不过今晨醒来，似乎听见媳妇在哀哀地哭着，屋子里也黑压压的满是人影，再一看见自己的衣服和床板的位置，顿时明白了始末。这自然要使他们十分吃惊的。媳妇讪讪地问他可精神些，但对于发生过的事却极力地掩饰着。然而他倒是反而更加的平安了，因为死亡若只是刚才的那种神智渐远的睡眠，也就无所恐惧了。但是在那一个还魂的顷刻之间，他更活泼地想起一桩旧事，那就是他父亲的死。他的父亲死过了约莫两刻工夫，也还阳过来，似乎为了特别要叮咛母亲一句话，用着仍旧是那样无作为而懒惰的声音对母亲说，“老伴，我死了，可不要做些难看的事，使儿女见羞。玩玩四色牌，倒是不要紧的……”

那时候他还幼小，不会懂得这句话的意思。及至他成了家，他就懂得了。原来这里是个败德的庄头，私通的事情，几乎是家常便饭的事。没有一个父亲保得住自己的儿女都出于自己。然而他的母亲果然不曾为子女们做了“难看的事”。后来他的奉母至孝，也并不是没道理的。

但是他在自己那醒转的一个片刻，看见自己的媳妇。伊的孝顺、周到，是无可责备的，便想起一件讳秘心中已久的事来。因为不幸他曾数度看见家里似乎曾有神秘的男人的影子。无奈的是自己老眼昏花，加以重聋，自己也不敢贸然断定了。何况那时候，一屋子暗压压的外人，也不好当着他们这样叮咛伊，说，“媳妇呀，

可千万不要为我们家做些见羞的事……”

总之，他想，一切都是因为住在这个败德的庄头招来的了。上港下港，他不曾看见一个乡社像自己的故乡。那年自己的妻，留下二男一女，逃到邻村去了。后来据说伊也经不起劳苦和赤贫，投下洞里死了。就在次一年的时候，他便出来外县，四面八方去讨生活。有一年，他在一个深山制材厂做工的时候，目睹了一件番社里的流血的事：一对私通的男女在族中受审，活活的在荒郊中被家人投石至死。在故乡里极平凡的事，在别的地方却难得听闻，即连这样一个教化未开的番人社会，也目为致死的罪恶了。这一件事使他立志要叫他的后代离开自己那淫奔的故乡去。如今，大儿子总算在台湾南部落了户，总算为自己留下血裔而去了。老二死于壮年，寡媳无依，加以自己的衰老，便只好又回到故乡，守着这间破败的祖厝了。他终于不曾逃开他的故乡。命呢！他想。

命运如今在他是一个最最实在的真理了，否则他的一生的遭遇，都是无法解释的：他劳苦终生，终于还落得赤贫如洗；他想像建立一个结实的家庭，如今却落得家破人亡；他想尽方法逃离故乡，却终于又衰衰败败的归根到故乡来。而那些败德的，却正兴旺。这都无非是命运吧。这样想着的他的心情，倒不见得有多少的悲愤。一切打击所换来的认识竟是：若早先有了这认识，他或许可以免于败得如此凄惨。这种想法有矛盾，但这矛盾却正是命运之神所以神秘的理由了。

这次他是自分必死的人。而且事实上，他一向不曾期望再活下去。命运的恶劣，总算是遭受了；而且除了捶胸痛哭之外，似也是没有法子的事。就比如那天从南部来了一通电报再看着二媳妇惊愕的表情，心里料定是久病沉痾的大媳妇的凶噩了。匆匆的赶了去，竟不料死的是自己唯一的儿子。那时他便感到在自己的身上遭受的最恶毒的运命，顿时间觉得从未有过的苦楚和寂寞了。

但除了捶胸痛哭之外，总是没有法子的。

该遭遇的，都过去了。在这时候，一切的苦楚和寂寞，都只不过是单纯的记忆罢了。因此，他所剩下的，甚至是一种轻微的欢喜：他终于要睡在那巨大而光亮的桧木棺材里了。他在制材所的时候，辛辛苦苦运回木料，做成两副漂亮的桧棺，一副给母亲，一副较小的留给自己。他永不能忘记母亲入殓的时候，众人那种佩服和钦敬的眼色。如今他自己就要睡在另一副发亮的桧木棺材里了。

他觉着轻轻的欢喜了……

他睡着，虽然渐渐自觉手脚已经和大脑脱了统御关系，虽然自觉呼吸急促，但他却一点也不觉着痛苦。他还能觉着紧闭着的眼睑外的一个大大的光亮的大圆圈的人间世，他的心境活泼而平安，甚至有些许的欢喜。唯一的心事，是想在一个适当的机会，向媳妇叮咛那一句话，像那时父亲吩咐母亲的一般。中午，媳妇招呼着他喝了半碗粥水，但仍碍着人前，不好出口；刚才似乎观着有人摇着他，唤他，但已经觉得自己反应都不便当了，便也懒得答应。

希望和计划是早已破灭了。而且经过了大苦楚和大凄惨，此刻的他的心，便仿佛经了剧烈的波动之后的潭水，便是涟漪也没有了。如今他一心等着归去，他想起少壮的时候，自己撑着山里的木材编成的木筏，驶出山涧；驶向多雾的淡水河；驶过烟雨的村落；驶向清冽而朦胧的前程——或许他要归去的，正就是那烟雾的远地，凛冽而且朦胧的。只是他不再撑着木筏，他要撑着发亮的、上好的桧木船……

“媳妇呀，可千万不要为我们家做见羞的事情……”他说着，但嘴唇早已失了统御，兀自紧紧地抿着。他终于也觉着自己就走上一个凛冽而朦胧的旅次，他觉着轻轻的欢喜。

〔3〕

林钟雄在睡梦中听见了女人们的哭声，霍然地跃下床来。他的心剧烈地跳着，觉得猛烈的眩晕和耳鸣，但那哭声却十分的实在。他站了起来，走出厅堂的时候，便闻出了焚箔和香火混合的烟味了。

“成了。”他想着，觉着终于完结了一件事。

屋子里陆续地进来一些邻人和帮闲的，他的舅妈有声有调地哭着，旁边还有一个结实的少女，留着极长的头发，素色的洋装中，隐约地可以看见妇女的胸衣的复杂的带子。这该是秀子吧，他想。而且从那扮相，一眼就断定了伊的那种大部分出乡的少女在都市上所能找到的唯一的悲惨的职业。

他已然没有了蛊惑的感觉。一面是因为这屋子里正逢着生死之间的严肃的事故；而另一方面，是他的心整个地被那稀有的巨大而漂亮的棺材所魅惑了。它的脸部约有一般的双倍那么大，俨然地像一副威武逼人的面孔，它的长度虽和一般的差不多，但那由高而底的线条，有一层雄壮而庄严的气息，而且赭红发亮。箔纸的火光在陈年的漆面上跳着舞，这个棺木便仿佛有了无比的生命力了。

他的舅母需要一面哭着，又要一面应答那些为伊筹划的人。伊回答着一个老人的询问说：

“我那时看了时钟，正是五点半。”

“五点半，”老头沉吟着说，“那正是酉时。”于是他便转身在灯下用心地写着一张什么。

伊也回转身，向一个年轻的农夫叮咛着。那农夫严肃地听着，顺从地点点头，便回身挑着箩筐出去了。大家都明白伊和那后生

农夫之间的关系。但像林钟雄那样长年在外的后生，却是无从知道的。因为从这些平板苦楚的脸孔里，实在无法感到这里竟有这样一個怪异的风俗。而且一直十分怀疑这种关系会出自纯粹邪淫的需要；许是一种陈年的不可思议的风俗吧；或许是由于经济条件的结果吧；或许由于封建婚姻所带来的反抗吧。但无论如何，也看不出他们是一群好淫的族类。因为他们也劳苦，也苦楚，也是赤贫如他们的先祖。

无论如何，这对林钟雄是完结了一切事了。而况他又正逢着事业的景气，到明秋入营之前，他得筹好娶妻的本钱。一切在他只不过是个开始，他立了志，也筹划着许多的事。而且由于自觉是个螟蛉子，这家族的倾颓，并不曾使他十分为之悲愁。他此刻完全地迷惑于那一具沉默而有生命的棺材了。火光在陈年的漆面上乱舞，照耀得满室都有了一层阴气的活泼的生命了：肖像们活了起来；若尾文子憨憨地笑着；纸画上的秋千上下摇荡起来了，加上女人们轮番的哭声，使得这丧家充满了热闹的生气。

而至于死者，料必正划向那凜冽而朦胧的旅途吧！

——一九六〇年十月《笔汇》二卷三期

## 祖父和伞

我尽力摒除一切的杂念，一心要去想那一支伞的故事了。这一向之间，那一只伞的回忆，常常要成为我的无端的悲愁的契机。这或许便是成人的——由于知道了女性而觉醒了的——悲哀吧。因为伊竟对我说：

“我撑了伞，也犯不着生那样大的气。因为人家穷，买不起雨衣……”

伊于是便哭了。雨落着。不料我的恶作剧的生气，竟无意之间看见了一个女人的真情，更自食了触破旧疮的恶果。雨落着。我竟而突然披着一身湿湿的乡愁了。我拦腰将伊围近身边，殷勤地说着一些讨好的话。这可怜的傻女孩儿就开始笑了起来，捶着、打着我的肩膀，便沉湎在我的欺罔的幸福之中了。

我们在雨中走着，那样的亲爱。伊语无伦次地问着说着一些话，我也格外地顺着伊。有一次，伊又问起我何至于憎恶一只伞到如此。那时我几乎要把整个的故事告诉伊了。但我看得出这个傻子其实并不真心地问话。那无非是伊在满足和快乐时的一种亢奋的状态罢了。伊的易于满足，几乎令人生厌。然而我依旧护着伊：小心翼翼地护着我的乡愁。

唉唉，雨落着呀……

但是，终于会有有一天，我要好好地对一个真正为我所爱的女人说这一个故事吧，我想。我要伊在我的怀里静静地听完它。我要说：亲亲我讲个故事你听。那时辰一定也落着雨吧。伊拍着手说：讲故事讲故事。我要如今夜一般围抱着伊，这样，我便怀抱了整个的乡愁了。我要说这故事，这故事满满地是我的乡愁。

我说，亲亲你听着：我的故乡在一个荒远的矿山区，那里卫护着三个母亲：一个尤加里树林和两山的相思树苗。这三个母亲终年怀抱着十来座矿工的小茅屋、肌肉发达的矿工、他们的妻子以及一群近乎畜牲的孩子们。

有一年，离着这些小茅屋的群落，远远地添盖了一座更小的茅屋。我和我的祖父便成了这村落的新客了。父亲是自小就不曾见过，妈妈倒是有过的。只是我不爱伊。喂，听见吗？我恨死伊了！没什么。只因那时伊时常和祖父争吵，而且时常不在家里。有一天，祖父说伊再不会回来了，问我难不难过。我居然说：不。祖父便惨然地笑了，不久我们便搬到那里。

从此，祖父便也是个矿工了，一个老矿工。托福托福，他还健朗。当然，那是个赤贫的生活。但对我，似乎并不曾缺乏什么。我们有一床发黑而十分厚重的棉被，一张粗木桌子，配着两张关节发松的椅子，一只不上釉的红陶茶壶和一只新买的油灯。此外，我们还有一只绝顶美丽的长柄雨伞。

听着，亲亲。那真是再也不曾见到过的一只美丽的伞子。它的模样要比现今一切的伞大些，而且装潢以森黄发亮的丝绸。它的把柄像一只双嘴的锹子，漆着鲜红的颜色，因着岁月和人手的把持，它是光亮得像一颗红色的玛瑙了。天晴的时候，它是祖父的拐杖；雨天的时候，它便是他的遮蔽。我说不上我多么地爱着它，不但因为它是我的亲爱的祖父的雨伞，也实在因为它有着一一种尊贵魅人的亮光。晚饭的时候，伞就挂在左首的墙上，在一颗



豆似的油灯光之中，它像一个神秘的巨灵，君临着这家穷苦命乖的祖孙两代了。

这样的，我们便在这荒芜的矿山区生活起来了。柴是不愁的，满山遍野的都是。密植着一个大人高的相思树苗的两个山峦上，终日高高地盘旋着山鹰，飞呀飞呀地划不完的圆圈圈。矿夫的孩子说，那些山鹰是天后的使者，筑巢于天外的巨岩之中。粥也不愁的，何况偶尔也能吃些咸肉和豆腐干之类的。除了玩耍，我得看着别人的炊烟升火，为我的祖父预备晚食。此外，我终日都能听见矿区上辘辘不息的台车声，一回一回地由远而近，再由近而远了。即使是矿夫的山歌，也是随着车声而即逝的。

但是天一入晚，我便全心地等待着我的祖父和他的高贵的伞子了。亲亲，真是一只好美丽的伞子。脏了，我就拂拭它。湿了，我就张开它，阴晾着，可占去了我们床下的整个空地呢。

两个新的春天过去了，尤加里树林开始有砍伐的人。我们，全村的人，都彼此知道自己有些难过。但这又似乎是十分之不值得难过的事情，他们有固定的工作，年轻力壮的只多推出几车煤来，好多带些工钱回家。只是我们的祖父，便是他自己也说年迈不行了。有一天他出门的时候，听着斧头叮叮的声响，感伤地对我说：“好些漂亮的尤加里树呀！”

便默默地拿着他的伞上工去了。然而我尚幼稚得无由了解这样的感伤，只是我永远也忘不了祖父的那样寂寞的悲楚的表情。

那天晚上，他变成一个病人回到家里。他果真的年迈不行了，我想着。天开始落起很大的雨。没什么，这是我们的雨季呢！但是我的祖父，到夜半就病得沉笃起来。我看着他那垂死的脸色，又看见那一只右墙上的大雨伞，顷刻之间，我得到无比的启示和助力了。我添了衣服，拿起祖父的伞，跑出茅屋，冲进倾盆大雨的暗夜里了。

甚至我不知道镇上往哪边走。但我犹为一个坚定而实在的思想引导着：我要去请医生。我爬上第二个相思树林场，在泥泞和暴雨之中，借着明亮的闪电，我终于看到一向只闻其声的台车轨道了。我不顾一切地顺着台车轨奔跑着，树林的黑影，在雨夜中不住地左右摇摆。可是我所感到的并非恐怖，而是因着我终于发现了在白天听得它辘辘地吼叫的台车轨道的这一新的亢奋。在闪烁不住的电光中，它像四条修长的银蛇，蜿蜒在无穷的夜路里。

结果吗？好，我并不曾跑出山村，反倒跑进山坳的矿寮去了。我一五一十的告诉守更的……亲亲，不要哭泣，那还太早了。我一五一十的都告诉守更的了。他们面有愁色，彼此商量后，最后他们决定推一辆台车出去请医生，要我顺便坐着回家招呼。

现在我坐在台车上。我为这新的经验兴奋得心里跳跃。看，我又听见那庄严的辘辘声了。在雨夜之中，那车轮辗转的声音怒吼着，我们就在那晶莹的银蛇身上滑了过去。树影依旧摇曳着，风雨是益加凄厉了。

在风驰电掣之中，哗的一声，我的祖父的伞翻成了一朵花。

“喂！小心呀！”车夫叫着说。

我居然对他大声地笑了起来，一把抱着伞的尸骨。雨密密地打在我的脸上，闪光数度照耀着前面无尽的两条银色的蛇。

我下了车，车便继续开向镇里去了。我抱着支离的伞骨，推门走进我的家里，觉得屁股上还黏着辘辘的感觉。我对祖父诉说路上的奇景，诉说着第一次乘了台车的经验，诉说着他们去请了医生就来。呃，许是果真年迈不行了吧，我想，他再也不对我说的感到有趣了。至于伞，那真抱歉呀……

看，亲亲。我于是才发觉我的亲爱的祖父断气已经多时了。这一顷刻之间，我只觉得这小小的茅屋好不宽敞，好不寂静！

次日早上，他们就把他埋了。落土的时候，我将那把伞的

尸骨也放进墓穴里。几个矿夫的妻子们开始啜泣起来。但是我并不哭——其实说哭是哭过的，但那可是好几天以后的事了。

从此以后，雨伞的形象，便成了我的无端的悲楚的契机了。所以我不要你撑伞同我出来。但是现在无所谓了，不要哭不要哭，把伞给我吧——

“哗”！伞自动地开了，使我一惊。那女人开始吃吃地笑了起来。和着伊的感动和爱的眼泪，伊是沉湎在我的欺罔的幸福之中了。我们就这样在雨中走了许多的路，全身都是雨水。伊的发因着雨水，重重地贴在伊的额和颊上，而且还淌着泪一般的水珠。虽然我一点也不爱着伊，但也知道的，乡愁并不就是爱。然而容我开始吧！

唉唉，雨落着，雨落着呀……

——一九六〇年十二月《笔汇》二卷五期

## 猫它们的祖母

[1]

娟子老师她祖母病了。伊病得十分沉笃，极其痛苦。

——螺祖呀，您得施施德哟……

伊呻吟着。想起了自己毕生的际遇，便立刻又想到了自己半生诵佛焚香的事迹了。螺祖不应不知道这些事迹的吧，伊想着。但无论如何，若使这便是伊的末日，这样的痛苦终究与堂里的德兴先生所说的那种神圣而泰平的圆寂相去太远。伊因此便感到了自己原来尚不曾得道的大恐惧了。然而伊深信德兴先生是个道根深厚的高僧。高僧曾说：

——这样，我告诉你呀，你这人有慧根。你半生拖磨，造了一个金身，奉献的也不少。至于你后身的香火，堂里定必为你供奉，不必挂记。

因此伊便一直在等候着那神圣泰平的一天。德兴先生说那时辰无病无灾，但自己能知道自己的时刻，而且要趁着那时刻未到，便得妆扮整齐，盘座诵经直到末了。伊憧憬着那样的幸福的时刻，仿佛那样的末了已足以补偿伊的毕生的不幸和劳碌了。然而此刻伊病得十分沉笃，极其痛苦。伊无力地张开了眼睛，看见伊的局促的房间里，满满地是一憧憧雪白的母子猫们的影子：有的在懒

懒地走动着的，有的在洗着脸和窝肢，有的舒展地睡在伊的被铺上。

这些畜牲们知道我的德行的，（螺祖呵！）伊无声地叹息着说：自从泉儿被他们咒疯了，我就发了愿：举凡有牲界来依的，我这丐婆就是饿饭也要供它们。这几年来，我留过多少批猫猫狗狗的。去年夏天来了一对白猫，这春天就生下了六只小猫了。我这丐婆就自己浇着酱油吃，却天天买着鱼腥供他们。（螺祖呀！）伊又呻吟起来。

伊这便想起泉儿青瘦的脸来。他疯狂不以伊为母已经有十二年了，被锢禁在医院里，蓬头垢面，发着谵语。那年高商毕业，正巧逢着他父亲庾死在一个荒远的岛上的狱中。他叔伯欺负我们孤寡，把他父亲一切产业全夺了去。他那时一心想去日本学画不成。而据说他们又给下了药咒，这便使他疯得不成人样，直到如今。

德兴先生详详细细地问起过他，伊便说到他年少的时候好用气枪猎鸟。德兴先生便要伊此后供养牲界，放几回生。从此伊便努力地为泉儿赎偿罪债。然则泉儿依旧只是疯着，依旧只是发着谵语，而且蓬头垢面。

是啦，伊倾听着，便轻蔑地想：那可不是泉儿的谵语！这贱胚……伊又听见那声音，心如刀割了。外孙女儿结婚快满四个月了，这四个月来伊几乎每夜都听见那羞人的声音：那轻笑声，那碎语，那肆妄的呼吸。伊全心怨起那个外孙女婿了。一个外省人的少尉。德兴先生倒赞成过这门婚事。他说，外省人也无妨，家里有个男人，也才成其为家。何况娟子乖巧孝顺。现今真是引狼入室了。然而德兴先生只是叹着气，说这都是劫数，债总是要偿清的。

——螺祖呀……

伊重又呻吟起来，想起了伊自己半生的际遇，便顿然的想起失去音讯凡二十余年的女儿阿惜，娟子她的妈妈来。伊要娟子成

婚，大半也是因着不愿娟子重又步入她母亲的命运那样，因生下私生儿不能立身而漂泊以去的缘故。伊感到大的寂寞了。然则伊终于是个有慧根的妇人，德兴先生说过，伊终于要得道，好叫善童幡引到西天界去。

伊觉得气喘起来，痛苦着。那轻笑，那碎语，那肆妄的呼吸仿佛凶猛地回旋起来。母子猫它们雪白的影子也回旋起来了。

“螺祖呀！”伊微弱地说。

## 〔2〕

娟子老师她祖母病了。伊有些负罪的感觉。结婚以后，伊的恶风评就逐渐地多了起来。这极使伊伤心过。然而或许那些风评是无谬的吧，伊想着。这数日来三餐的侍奉，使伊想起了婚前的生涯了。（才只是四个月前，却像是极远极远的童年了。）伊懒惰地感到自己的不孝，正如他们所传的。祖母说，不要吃不要吃了，早上吃了一点，至今扎心。伊那时险些淌下眼泪来。伊感到茫然的绝望和无助了，便只好用心地炖着肉粥。或许祖母会在夜里觉得饥饿吧，伊无声地说。

伊的祖母的猫儿们在庭子里嬉戏着。六只稚猫，使得不大的竹篱内的庭院显得十分热闹了，到处走动着雪白的影子。父母猫静静地坐在夕阳的红光中，呆呆地注视着伊，伊便由不得颤栗了起来。

——死猫！

伊挥着手说。父母猫便一个捷步跳了起来，并相排挤着，竖着笔直的尾巴狎昵着。伊为那母猫臃肿的体态和淫猫的低叫声蛊惑得不安定起来。

——死猫！

伊说着，几乎是喟然地，仿佛一切的气力都消失了一般。伊想起了他，微微地感到心悸，以致于有些愤懑起来。身世有什么用？伊说，想起了外面对他的风评来。一个外省人，当兵的。然而总是个少尉呢！他没有学历，孤苦一身。然而他疼我，伊想着，呼吸着满满的幸福；然而他疼我，而且他漂亮呢……身世有什么用咧，伊继续想：喂，你自己的身世咧？

自识事之初起，伊便一直不能宽恕私养了伊而流亡一生的伊的母亲。家败之后，伊的祖母便带着年幼的伊来到这个小学当着校工。由于祖母奉着螺祖，诵经焚香，很得着数任前那个有着诵经的校长娘的校长的爱护，配给祖母这一间宿舍。娟子在小学毕业以后，便接着祖母的位置，当着小校工。祖母便在单身宿舍的伙食团里作起炊妇了。这样地相依为命，到了学校增设幼稚园的时候，娟子便就近被采用为保姆，便俨然地成为娟子老师了。

伊那时是个高大而美丽的少女。伊的头发森黑而且浓密，伊的眼神充满着青春的惊诧。假日里，学校时常有人来打篮球，伊偶然的为他捡了一个球，但他们便这样的相恋起来。

伊在依稀之中尚能记忆他第一次的爱抚的感觉。那时伊像婴儿一般颤栗着，在月光中，伊看见他那恶戏的侧脸，他的每一块脸上的肌肉，都满是那种可怕的恶戏的表情。伊感到恐怖，但伊更感到他的慑人的魅力了；伊便如此像一个古巴比伦淫神的少女牺牲一样，含着热情的微笑和死亡的恐惧，被投落于那火烧的洞窟里了。

伊于是从此终其日生活在强烈的希求和满足里了。在这些希求和满足之外，伊遗弃一切既有的价值和意义，包括伊的祖母在内。但伊从未有现在那样的负罪之感。一切似乎是无奈的。除却欲望之外，伊尽力地懒散而延宕地过着日子，关于伊的恶风评便日复一日地明显起来。伊因此觉得愠怒，便益发在他的情热之中，

完全的成了奴隶了。为了讨好他，伊拒绝与祖母共食，甚至另外隔开一间十分局促的小房间给祖母。风评算什么，伊叫着说：风评算得什么？

他推开竹篱的门回家的时候，天已暗了起来。伊看见他穿着新发的冬季军官呢服的他，那么英伟神气，便不由得爱恋地微笑了起来。伊幸福地看着他粗鲁地吃着饭，敏捷地卸装，穿着草黄的军用内衣走进浴间；伊看见他光着上身走出浴房时那个优美的倒三角形的项背，他的恶魔似地眨眼，伊便重又感到傍晚的时候看着猫们狎嬉时的那种无力的蛊惑的感觉了。

夜似乎极深。因伊自己也羞涩地听到了那些音响。幸福在回旋着；伊依稀地想着祖母和伊的猫们，那些猫们！死猫们呀！

[3]

娟子老师她祖母病了。大约有半个月了吧，他想着，觉得心烦。他看见伊的微笑中，似乎有些忧愁了。也许又重了些，他想着：这老太婆！

卸了装之后，看着伊忙着把它挂上衣架，他茫然的点起一只烟。他也感到那些恶评的威力了。但他也有过祖母，哼，出奇的是伊们竟会长得那么相像。他的祖母是个后娘，他的父亲死后，便百般的苦待他。他一气出走了，便投到军旅去。就这样地他开始了半生的戎马的生涯了。

他感到一阵疼痛。在片刻之间，那些战火的记忆成为一种单一的概念闪过了他的脑际。濒死的高连长说：“张毅，张毅，你给咱带个信回去呀。”他搜过一袋一袋的银元，都渗着血。他毙过不少的敌兵，他们叫着说：“妈妈呀！”

(妈妈呀！)他无声地喷着最后一口烟，刷啦啦地他洗起澡了。



热水使他亢奋起来。他愉快地哼着一些粗短的军歌。他感到青春，他感到平和而安定。真是的，他感到平和而安定，这是他半生的军旅生活所没有过的。他捞起一把水贴着胸膛，拍着。他对自己的俊美有着自信。他曾被几个连长太太爱过，而且最近升了官。这固然由于他的聪明机智，但据说他的美貌很使上司喜欢也是个缘因。至于伊，则完完全全地在他的掌握之中了。

——老张混得不错，官儿也升了，老婆也有了，还赚了间房子呢。

袍泽们这样说。他有些感到屈辱，又想着他自己的祖母，便无端地愤怒起来。他有着饱满有力的青春，他便借着这青春役使着伊。他翻身抱住了伊，感到整个生命都跳跃起来，在夜暗之中，他仿佛感到战火半生的那种无常的恐惧，这恐惧每每会在这样欢愉的片刻中袭击着他，这很激怒了他，便吻着伊吻着伊，高连长的声音这才逐渐的荒废过去。

他兴奋起来，因着他故意的音响，他感到生命唯其在这种短暂的时刻中才是实在的。他感到征服和残杀的快乐了。

夜似乎极深，但欲望却一直在上升着。

#### [4]

第二天早上，娟子老师披上外衣下了床，正想准备早炊，看到火炉上的肉粥，便突然的感到自己的脸红了起来。伊微笑着揭开了盖子，肉粥又焦、又冷。甚至负罪的感觉都没有了的娟子老师，探头望了望祖母的房间。

清晨如此刻，人们听见娟子老师一声尖削的惊叫了。

人们在娟子老师她祖母的房间，看见娟子老师她祖母歪歪斜斜地穿着一身法衣，头带着法巾，靠着墙壁，坐着的尸身了。人

们惊叹地议论着。突然有人想到若有猫跃过死尸，那死尸必然起立，并要到处去拥抱一个替身的这个传说，人众便哗然的奔跳开去了。

不久，德兴先生和堂里的几个帮手来了。

——善哉善哉！

德兴先生说。他还说能如此泰平宁静地圆寂，真是佛家之幸。他询问娟子寂于什么时刻。伊胡乱说了一个时刻，但突然悟到那辰正是伊自己耽于欲情的时候，便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德兴先生满意地札记着，漫不经心地劝慰着伊。他们排起简单的供物，对着坐姿的死尸焚香念诵起来。

这念诵的声音频添了这些小学宿舍的热闹。娟子老师看着庭园里的父母猫们，突然感到自己的祖母是多么的遥远。

——伊是猫它们的祖母吧。

伊幽幽地、沉默地说。

——一九六一年一月《笔汇》二卷六期

## 那么衰老的眼泪

细细地读着青儿的来信，康先生止不住地心悸着，竟而在桌子上按着信纸的手也抖索起来。年岁的意识，朦胧但也极其实在地闪过他的头脑，便使劲儿把摊着的手掌握成一个结实而有些枯干的拳。

青儿的信依旧简短。青儿的信是一向简短的。但最近使康先生觉得特别的简扼。无非只是说他很好，附带地要些零用罢了。康先生读着，舒了一口气，似乎是放下了一块沉沉的心事，但立即又感到某种威胁下的不安了。虽然青儿在家书中一直沉默着，但是他确信着青儿定已洞悉了一切。二十一岁的孩子，而况又念着大学，有知识的人。他感到一层极其微妙的羞耻的感情，使他很不习惯地，在他行将衰老的细白而悠闲的双颊上，闷闷地泛起红晕来。

康先生是个刚刚踏出五十的男子，是个纤细白皙的有地位的人。没有带着眼镜的康先生的脸，有一种柔和得有些弱质的男性的美貌。现在康先生由不得喟然了。他觉得有些倦怠，一种极为虚无的倦怠，像一片薄薄的梦一样，黏着他就要衰老的、仍旧有些余悸的心脏。他仰着，满满地沉入沙发之中，无助地寻觅着一个舒适的姿势。这个高级住宅区的客厅，寂静得使人慌乱。窗外是湿湿的初春，鸡冠花赫然地盛开着，依在蓖麻丛中，分外的红

艳。他痛苦起来了。一种嘲讽的声音在寂静中絮絮着，狞恶地絮絮着。一切近年以来的失利，老来的荒唐，都在这个死的寂静中作祟起来，撕裂着他。康先生挣扎着，然而他已无由解释地沉溺在这种剧烈的痛苦之中了。他无力地摸到了香烟，狠狠地点开了火，便吧哒、吧哒地抽了起来。

这个时候，他听见呀然的开门声，接着就是那个熟悉的、愉快的呻吟。上了玄关，一阵鸭子似的笨重的脚步声，走过客厅的走廊。

“康先生我回来了。”伊说，鸭子似的脚步声便消失在厨房里去了。

康先生冷漠地“嗯”了一声，直起腰来，把青儿的信装进信封里，关进他的抽屉去了。

“父亲大人膝下……”康先生想着青儿的信，以及那一手欲要起飞似的字体，不觉寂寞起来了。门开的地方，阿金走了进来，把带回来的罐罐儿饼推在他面前，又复为他倒了半杯开水，自己取了一只饼，便坐在窗下的沙发吃了起来。康先生因此便看见伊那样怡然的神态，觉得着实不类，微微地感到无可如何的厌恶了。伊穿着新买的暗色毛线窄裙，花格子单衣套着大红的毛外套。着实地打扮起来了，康先生想着。自从开始了夫妇的关系，单纯、质朴的伊，却也能使伊自己在伊所能想象的各个方面，与身份的改变相称起来。才过不久，伊便能一面为他添饭，一面听着他说话；伊便能漠然而关切地、皱着眉头替他打掉西服上的灰垢；伊便也会在小事上为他出主意甚或合宜地反对一些琐事。但这一切都没有使康先生感到逾越的不悦，因为这都是一个女人在身心都为一个人男人所属的时候发于女性的自然而来的适应和变化。然而在某一面说来，感到这种由仆人而主妇的变迁，不习惯者，并不是阿金伊自己，而是无时不在觉得诧异的康先生了。

初春的潮湿的阳光，从窗口照着阿金慢慢嚼着饼的脸。以一个南部台湾僻壤的女子，伊的肉白，是不可思议的。伊绝不是个美丽的女子，像那些另外的台湾下女一般。阿金有一种似乎是命定要为人仆婢的、略略发胖着的脸。没有眼睑的眼睛，看起来像是偶然地开在那里似的。伊的鼻子肥而略略下塌，发着良善的油光；嘴唇倒是不大，只是有些过于肥厚了。特别是月前拿掉了他们之间的第一个孩子，伊的嘴唇似乎因此更见肥厚。老是含着一种母亲的寂寞和忧愁似的、重重地下垂着。

康先生想起那个被迫着折回去的生命了。医生还说是个男孩子呢。但是说什么也得拿掉他。这使他颇费了一番唇舌，好不容易才说服了执拗的伊的那颗母性的心。但是从斯以后，他从阿金那里得来的妻子的细心和照拂虽然不曾减少——在某些地方，他所得的似乎要更为浓烈，然而康先生渐渐地感觉到伊的无识的眼神中隐秘着的、可悯的茫然和寂寞的光采了。这种一个母亲对于未谋一面的生命的爱恋，对于康先生是个可惊奇的事。然则他也不是不曾想过要留下那个孩子的。那时候，他打算在寒假里青儿回来的时候，使用某种方法使他能接受这种新的关系。如果必要，还可以完成结婚之类的形式和手续，把孩子养下来。不料青儿在感情上尚幼稚得无法接受这样的关系，整个寒假使家里的空气变得十分尴尬了。康先生觉得极为狼狈起来，便将他一切美梦，赌气似地撕毁了。青儿返校以后，阿金的敏感的心，似乎也察觉到这个不可容的事实，变得沉静了。取掉了孩子的那天晚上，出院的阿金卧在床上，握着康先生汗冷的手，咽咽地哭了起来。康先生才始看见了一颗温柔地向着他的妇人的心，也不由得激动了。

现今阿金便以这种唐突的、知命的沉静，坐在那里。那个一直老去的病的苍白的脸，甚至在爬满了细细的雀斑了。康先生拨开了纸包，无意义地挑了一个饼，咬了下去。面粉的香味和甜甜

的红豆馅使他慢慢地咀嚼起来。

“前日——我还没同你说起——”伊说着，细心地用手抹去唇边的饼屑：“前日，他来过了。”

“嗯，”他慢应着，随即诧异起来：“嗯，谁来过了？”

伊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说：

“我的哥哥。我的哥哥，在前日，来看我。”

康先生于是想起了那个黝黑的、粗鲁的青年来了。

大约是两年以前的一个秋天的上午，康先生外归，在玄关看到破旧的包袱和一双满是风尘的大皮鞋。走过客厅的时候被青儿叫住了。康先生走进客厅，便听见阿金的房间里的絮絮地谈着话的男人的声音。然而阿金始终不发一语，好像因此很激怒了那个男人。不久以后，这个陌生的男人要走了，阿金送他到门外，两人还絮絮了一些时候。了解台语的青儿告诉康先生，说是那个男人劝着阿金回去嫁人。那天晚上，父子两人便合伙嘲笑了伊。那时伊说：

“我对哥哥讲了，说我不嫁一样可以赚钱回去，何必急着拿我的聘金。”便无邪地笑了起来。

那时候，康先生的事业正旺盛着。他对阿金说如果伊真要返乡适人，他一定要好好为伊热闹一番的。

那青年第二度来访的时候，青儿已考上大学。而也正是阿金搬进康先生的卧房以后的第一个星期。康先生腆腆地退到客厅里，他听见男人凶狠但却极力抑制着的斥责。然而阿金依旧不发一语。康先生自客厅的门缝里，第一次看见了那个高大、黝黑而且暴跳如雷的青年。他看见阿金在玄关上平静地看着那个青年穿着鞋子，任他愤怒地比划着。不久，阿金轻轻地走进客厅来，康先生看到对着他憨憨地微笑着的伊的无识的眼神，闪烁着一种青春的、安定而幸福的光采了。

康先生不曾回话，客厅里遂死一般地寂静起来。阿金珍爱地抚弄着伊的毛线窄裙，搓揉着，说：

“这次我答应了。说是要嫁给人为了后的，”伊说，幽幽地：“这次我就答应了。他明天来带我，我明天跟他走。”

康先生茫然了。或许这算是了结了一件事吧。阿金第二度拒婚之后，康先生狞恶的男性的心，曾经少许为伊的痴情烦恼过。不想如今伊会变得这样的爽快了。

“买了两条鱼。下午吃呢，晚上吃？”伊说着，立起身来。康先生有些惊慌地回了一句自己都听不清的话。

“下午吃吧，”伊自说着，愉快起来，“最近我极想吃条鱼呀。”

然而下午或晚上，两人都吃得很少。收拾晚饭的时候，两条黄鱼只是被斑斑驳驳地挖了小小的破片罢了。初春的夜晚，渗着微寒，在重苦地沉默着的二人之中，徐徐地降了下来。康先生提早上了床，拉上了被窝，照常嗅到了由两种体臭混合起来的，一种近乎粮谷的干燥的气味了。他燃起了一支烟，吐着和他的心思一样荒芜而杂沓的烟云。康先生记起了那一夜怎样诱惑了阿金的往事。青儿负笈南下之后，在赋闲的时日中，这个相随数年的女佣，竟成为他的蛊惑了。他所受到的抵抗，竟是出乎意外的薄弱而无力的。那天深夜里醒来，第一个跳进他的意识的是身旁的沉睡着的女体的呼吸。那时候，他也像现在那样地仰卧着，悄悄地抽着烟。他想起了出门的青儿，想起了工厂倒闭以后的这一段突然使他意识及年岁的闲得可咒的日子，想起了他的半生，想起了辽远辽远的家乡，想起了更其辽远的童年了。悲怆和虚幻的感觉，如虫豸一般噬着他的心，他的即将衰老的欲情，便又燃烧了起来。

便是这样地过了将老的一年的时光。康先生从阿金的二十三岁的女体，仿佛感觉到他的失去了的青春，失去了的生命，更使他感觉到衰老已经大大地占领了他的肉身了。伊并非一个冷淡的

女子，但对他所求的并不多。这很使他安心了。而且和这样一个强健的青春共眠，康先生仿佛也感到丰满的青春能够渗渗地流入他的将老的躯壳里去。

阿金收拾完毕，熟悉地爬进了卧床，放下蚊帐。两人都沉默着。这沉默变成一种无告的悲哀和寂寞，攻击着康先生。他痛苦起来，撩开蚊帐，将烟蒂小心地弹在远远的地板上。他感觉到阿金翻过身去，侧面对着墙，孩子气地弄着弄着蚊帐的缝线。康先生注视着伊的丰厚的项背，使他重又感到一种心悸的绞痛了。

“喂！”他细声地说。

女人不曾反应。

“喂！”他说着，伸出抖索的手，搬着伊的肩，伊也便分外驯顺地仰躺过来。

“明天就走吗？”康先生啜嚅着，凄楚之情如腊霜一般地封冻着他的暮空一般青苍的脸。

伊点着头，侧目注视着一张曾经那样从无疑惧地爱过的脸，不禁悲悯起来。如此靠近着的二人之间，却叫他们感到这世界上最大的离愁和孤独的氛围了。

“我要一个孩子，”伊轻柔地说，“我要有一个孩子。但你不能有，不想有……”

康先生悲愁地抱住了伊，用他的全部的生命，把伊绞紧在他瘦弱的怀里。

“我能给你，”他说，痛苦地气喘着，略略哽咽起来，“阿金，我能的。”

伊喟叹起来了。望着帐外晖晖的灯光，全心地悲悯起来。

“你不能，你已有了阿青。”伊说，渐渐地闭上了伊的眼。“你不能……我要有一个孩子。”伊无声地说。



夜开始不安定起来。

次日早晨的事情。

九时过后不久，阿金便要 and 那个青年出去了。康先生独自坐在客厅里，听见阿金进来辞行，便把一大把不曾点过的钞票扎好，预备做伊的工钱之类。然而伊却说：

“不要了，你前几天才给了我，都寄回去了，”伊说，羞赧起来，“只是我想要这一身衣服，好不好穿回去？”

他茫然地答应了，也听不清伊再说了些什么，只是听着伊走下玄关，听着伊走出大门，听着伊随着那钉着铁跟的男人的皮鞋声，渐去渐远了。

康先生回到卧室，注视着悲愁地空旷着的床铺。突然之间，他看见床隅皱皱地堆着阿金的亵衣。这使他如跌落一般扑向它，狂人一般地嗅着。他觉得哽塞起来了，在顷刻之间，康先生的身体一寸一寸地苍老下去了。他感到一种成人以后久已陌生了的情绪，因为他的枯干的眼眶里，居然吃力地积蓄着那么衰老的眼泪来了。

# 苹果树

〔1〕

是个春寒三月中某一个中午。设若单看天候，便是个极可爱的大晴的日子。然而因为寒流正占领着这个城市，特别是保安宫后面这一条长长的贫民街，在可笑地炫烂着的冬阳之中，瑟缩得叫这瘦长的街衢看起来尤其狭窄了。

可是尽管说是十分狭窄的街道，却在远远处巍巍地驶进一辆三轮车来。当然，在我们这条街道上，自然也住着好几户车夫的。因此早早晚晚地也有许多上工下工的三轮车，小心地躲着路上的家畜以及和家畜差不多的三五成群的儿童，通过路面。然而这时候开进这长巷里来的，大约应该是很特别的吧。在屋檐底下曝日的嶙峋的大老头，伸着瘦瘦的颈子望着它；脏稀稀的小子们停下游耍，把冻得红通通的手掩在身后盯着它；让婴儿吮着枯干的奶的病黄黄的小母亲，张着一个幽洞似的虚空的嘴瞧着它；正在修理着一只摊车的黑小伙儿也停下槌钉，用一对隐藏着许多危险的眼睛瞅着它。这个冬日里的破烂巷子，在它的寂静中，本有它的熙攘的，但都在这个片刻里全部安静下来了。不用说，这巷子里的居民是不会有那奢侈得以车代步的，然而毕竟也不会有那种花钱雇车的人到这里来找什么人的吧。

车子停在那个嶙峋的大老头的斜对门儿的一个人家前面。下车的是个后生小子。他的脸色和衣着立刻暴露在这些对于鉴别贫富上特别锐利的贫民的眼光中，使他们都失望了。一个大而且粗笨的家伙，老天，很长的头发，镶着一张极无趣味的苦命的长脸。他穿着的那件海军大衣算是不错的行头了，然而我们这巷子里就有三个人穿着这种衣服：一个摆书摊的，一个患着气喘的车夫，另一个就是那个估衣商。而另外两个都是从估衣商那里买来的。何况这后生穿着的已经十分陈旧，好几处呢毛都脱落了，留了仿佛布袋一般的粗陋的布面，光是看着都不能使人有温暖的感觉。卸下三件行李，其中一件显然是铺盖，另外两件也看不出是什么出色的东西，然而都仿佛十分沉重。另外有几个破旧的框子，以及一只米黄色的吉他琴。

这个海军大衣的青年人，冲着倚在门口的妇人弯了腰，使伊惊慌地退进暗暗的门里。他们似乎在交换着几些询问，然后伊便指着一家在门口栽种着一株不高的树的人家，待命着的车夫同那青年便一道搬着行李过去了。

呵哈，是个房客。旁观的人这才想起廖生财家——他家门口有一株不高的青青的树——的阁楼要租给一个学生的事来。另外一个穷人加进他们的生活里，如此而已。于是今天又似乎没有什么特别了。在这样局促、看不见生机的地区里，每个人仿佛都在企望着能在每一个片刻里发生一些特别的事，发生一些奇迹吧——或者说：一场斗架也好；一场用最污秽的言语缀成的对骂也罢；哪家死个把人吧；不然哪家添个娃娃也一样。只要是一些能叫他们忘记自己活着或者记起自己毕竟是活着的事，都是他们所待望的。

于是那个嶙峋的大老头儿又瑟缩地曝他的冬日去，脏稀稀的小子们又野起来了，婴儿也依旧使劲地吸着那个暴露着青筋的枯

干的奶，致使那个病得黄黄的小小的母亲皱起眉来，捶打着推车的声音又叮当起来。总之，除了廖生财家正忙着安顿，一切又回归到熙攘的寂静中去，回归到执着的、无可如何的生之寂静中去。

而冬日也更其可笑地绚烂着。

## [2]

这新来的后生，称做林武治，是个大学生。虽说是个法律系的学生，他却一心要成为一个画家。他的算学和英语很不得意，所以几次参加考试都无法考上艺术系里去，便只得被分发在一个十分野鸡的大学里的法律系里挂着学籍。林武治君的赁金九十元整的小阁楼，东墙西角地摆上一些陈旧的破书，以及号数不齐的十来张帆布框和关节发松、石膏脱落的画框框等等的，使那斗室看起来就局促得十分热闹了。然而以一个艺术青年的怪癖来看，林武治君对于这个在墙上贴满一些日历上留下来的名画复制品和若干自己的素描速写的成绩的小世界，毋宁有一种如鱼得水的快乐罢了。

他是个懒惰的家伙。我们并看不见他整天忙着画，而他的课业就更不必说了。他的务农的家里一个月给他寄个三百元，当然也真没有余钱购买颜料画布什么的了。于是他便一天三次像一条懒狗一般的从他的窝居溜出来吃饭，老披着一身黑色的海军大衣，呆头呆脑地在街上迈着很无生息的步伐。这一带是经常不乏那种失业闲居、让胡碴子荒荒废废地爬满腮帮子的那种男人，但是他们却谁也没有林武治君的悠哉悠哉的惬意劲儿。

但是这也并不是说我们这里的居民是过着如何非人的生活，至少他们自身并不以为是“非人”的。因为他们实在没有功夫去讲究“人的”与“非人”的分别。他们只是说不清是幸还是不幸

地生而为人，而且又死不了，就只好一天挨过一天地活着。因此之故，生活对他们既无所谓失意，也就更无所谓惬意什么的了。这就仿佛我们常见的猫狗之属，因为它们是在活着的缘故，就得跑遍大街小巷找寻些可以吞吃的东西以苟活一般。但其实若万一找不着，一样只能睡个霉气的觉，等着一觉醒来睁开眼睛去寻找些什么。哀乐等等，对它们是不成意义的。

比方，就廖生财说，他只是一味从早到晚坐在他的家里，把一块块粗木砍砍削削地使其成为木屐：各色各样的木屐，大的，小的，男的，女的。若使你看见他那种专心不稍休息的模样，或许你会极为热心地相信他在工作中，有某些“价值”的吧。其实却极不然的。他只是整天不言不笑地踞坐在暗黑之中，让他的双手不住地劳动，让各种不同质地、不同颜色、不同气味的木屑撒满他的周边，让他左边的粗木块的堆堆逐渐减少，让他右边的木屐的雏形一个个增多起来。等到再从头逐一加上细工修削完毕，往往已是深夜了。他于是便伸伸腰，爬进他的被窝去，睡在他的妻子留下的空地上。他的妻是个轻度的精神病患者，瘦长枯干，青苍得几乎要发绿。这固然是病的缘故，但或者也是由于终年不见阳光所致。这里的人全知道伊白天睡着闷觉，到晚上才出来坐在门槛上，像一只看门的狗，直到破晓。

再说那个十分嶙峋的，白遍了头发胡须的大老头吧。他总是夏天乘凉冬天曝日的，用同样的姿势坐在同样的位置上，漠然地看着由他面前经过的每样东西，包括小小的蚂蚁行军在内。他有个十分孝顺的拾荒的儿子，二十来岁吧，让太阳晒得黑而且发青。眼圈鼻孔和皮肤上终年都积着仿佛闪光的污垢，而且患着眼疾。眼皮红通通地外翻着，镶在黑瘦的脸上。他瞧着你的时候，会叫你有一种眼里扎刺的感觉。他是个说不上快乐，然而却是个极良善的美食者。一下工，把烂箩筐一放，就拿起一小便当盒的小菜，比

如那些咸渍猪肺、烟熏的猪肠肚、卤鸭翅鸭爪、豆腐干之类的，摊在地上就同他的父亲津津有味地吃起来。

再说到那个病黄病黄的瘦小的母亲。伊的丈夫强壮得像一只灰熊。传说他有一手颇为高明的汉药医道，但是大概是才高不羁的缘故，他是个很厉害的纵酒者，而且生性凶暴。曾有许多药号聘用他，但都受不住他的纵酒和傲烈，不得不辞掉他。他的纵酒也便日甚一日了。他向人乞酒的时候，卑怯懦弱得好比一个乞丐。

“大哥，讨碗酒喝，”他柔声说，便把他的庞大的身体坐在摊子边：“我们大哥慷慨，将来发财昌盛，谁也比不了你！”他于是便堆着十分恶心的谦卑的微笑。由于他身材出奇的庞大，因而他的乞求几乎不曾被叱拒过。他一喝醉的时候，真不幸呵，他一喝醉的时候，便直直地颠回家去，爬着他病黄病黄的女人，仿佛要撕裂似的抽打起来。然则这个小小的女人也够勇敢的，看见那个醉酒的男人撞进家门，伊便开始骂不绝口，用语之狠毒污秽是不用说的。但伊能在那样快速的语句中，口齿清晰，一点也不含糊，确实是很叫人惊叹的。而且在撕打之中，伊也用尽伊的力量抵抗甚至反击着。牙齿、利爪、手头抓得到的木屐之类的都用上了。那其实是十分叫人感动的悲壮的格斗，特别是伊一面要护着怀抱中的婴儿的时候。所幸的是那个大汉在扑打之际，会忽然扑倒下去，呼呼地沉睡过去了。这时候，这可怜的小女人也就舒了口气，抱着孩子，到厨下自己咕噜咕噜地喝上一碗冷水，便又让怀里的受惊的小子吮着伊的暴露着青筋的枯干的奶了。一切都因习惯而变成很是漠然了，就连那男人酒醒之后，必然的一阵牛鼻似的恸哭，继而沉默，继而又溜出去讨酒喝的事，也成了日课似的定例了。然而尽管如此，他们之间依旧一年复一年的生下他们的孩子。

这里的这样的日子，便因此似乎十分热闹。然而由于总是这样一再重复着同样的沉默，同样的扑打、饕餐、恸哭乃至于生死，

这样的一出演不完的可悲的生之闹剧就变得十分沉闷而且无聊了。而我所以说林武治君在他那种类似颓然的懒惰的生活里，犹颇有他人不能有的惬意者，一方面固然由于一个艺术青年——至少是个自我的艺术青年——的气质，另外则是因为他无须直面于生活。他无须为生活劳力，也便因此得以逃避大部分的狰狞的压力了。林武治君应算是生存在我们这里的唯一能从那无趣味的生之重压支取一些他自己的自由人——如果我们不算廖生财的妻在内的话。伊生活在另一个常人所惯于取笑但却无由企及的月光一般的世界里。谁也不知道伊那终年沉默若哑的语言，在诉说着些什么；谁也无由了解伊坐在门槛上和无数个夜的世界里的关系。伊的世界有月圆月缺、有繁星、有寒霜、有猫的脚步声、有远归的雁的啼叫。然则除此以外，就是我也无由探索伊的。但伊的世界，伊的生之迥然于吾人，大家料必都得同意的吧。

[3]

如此日复一日，和暖的五月也真无私而且慈爱地来到我们这里。无论如何，天气和暖是好的。因为暮春初夏的太阳，使这里的人从寒冬中释放了出来。快乐的阳光在每一个矮矮的屋顶上跳着舞，使得在屋檐下打盹的猫们能够不必卷成一个局促的圆圈，而长长地舒展着，让五月的太阳轻轻地抚摸着它们一起一落的小毛肚子。一种轻轻的，不可言说的愉悦的氛围，叫阳光散发给每一个活物，甚至一草一木。

就是在这样的暮春里的一个傍晚，林武治君吃过了晚饭，便取了他的吉他琴坐在门前的树下，抽完叼着的半截香烟，便抚琴轻唱起来。那是一只出色的琴。米黄的颜色，靠近共鸣洞的边儿已经有些掉漆了。那自然是只老货。它的胴体有些椭圆的形式，不

若现今美式的那样泼辣。然而这毋宁更加近乎纯粹拉丁的血缘，平添一份西班牙的乡愁之感吧。琴声圆而且沉，柔而且实，仿佛六根弦里宿着六条幽灵一般。可惜的是武治君的趣味不高。加以他来自南部乡下，唱的固然是东洋日本流行歌，弹奏也是东洋风格的。

高地之上，巧巧农舍是我家  
高地之上，黝黝松林我祖业  
高地之上，累累果园父手植  
守园的姑娘，依稀，依稀……

他这样地唱着。他的声音带着一种可笑的感伤。那感伤又和歌词的原意是不太合适的，而况他的声音也说不上是美的。所幸他的音感还准确，而他的声音之所以有些感伤的意味，或许是由于他误将感伤的情绪为爱情的表情之故吧。因为爱情之为何物，对他尚是陌生的。所以飘流在琴弦的和音中的他的歌声，在渐浓的夜色中，是极动人的。特别是他唱着：

浓雾罩着松林，  
寒霜结在苹果树园。  
守园姑娘，依稀，依稀……

——的时候。许多小子们围在他的周边，一些被屋子的蚊子驱逐出来的老少大小，或倚或踞地，静静地听着林武治君的歌声。

果树青青，  
我的乡愁轻轻，  
……

他不住地唱着，竟而自己也感动起来了。好像他那荒瘠偏僻而且火热的故乡，也真变成了一个寒冷肥沃的北地，有松树林，有霜雾，有一大片无际的苹果树园，以及依稀的一个守园的少女。他是个幻想气质的青年，因此他便不觉地沉醉在自己的琴音、歌声



以及幻觉所错综的世界里了。他仰望着由青而紫的天空，看见自己倚着的树荫成了一大块黑暗的影子，在门窗泄露的灯光里，随着夜风轻轻地摇动着。他在不可思议的感动里兴奋起来。他突然停止了歌唱，自语似地说：

“嗨，我说这株苹果树怎么老不结果子呢？”

没有答话。他的眼睛好像挑长了灯芯的灯似地亮了起来：

“嗨，我说这苹果树怎的不结果子哩？”他说，声音像是极诚挚的祈祷：“该结果子了，该结得累累的。绿的，粉红的，黄金的……”

小子们在偷偷地咽着唾沫，因此有一个急切的问题是不得不问的。于是一个腼腆的、饥饿的声音说：

“你可说说：什么是——什么是苹果呢？”

“苹果吗？”林武治说，有几分愕然；“苹果吗？呵——”

他有些忧愁起来了。他在保罗·塞尚的静物里看过，但绘画到了塞尚的时候已经使实物和它的美给分离了。但是他可以推想苹果定必是比柠檬大比香瓜小的、比柿子较淡而且有更高尚的红色的一种果子。至于它的口味可就无从推断的。然而这有什么相干呢？他伤心起来，说不准为什么，也许是为着他自己和他也竟都不知道苹果之为何物的缘故吧。

“苹果吗？”他说，心疼起来：“告诉你们苹果是什么。苹果就是……幸福吧。”

他噤不能语了，对于自己的话诧异起来。然而，他想着：为什么不是呢？幸福！……一盏灯火在他的眼睛里亮了起来，他用全心灵浸渍在他的信仰里。

“我们的苹果树该结实了，”他说，兴奋在刺激着他的泪腺：“该结实了。那时候我们都可以有一只苹果，一只我们自己的苹果，我们所要幸福。”

夜在什么时候覆盖了下來。即使蚊蠅猖獗，五月的夜终究极可爱。好美的月光，像一层银片一样，薄薄地镶着这一株幸福之树。许是由于月光之故吧，大家都迷失在一种苍白的、扎心的欢愉里去。

“我所要的幸福，”他说，“该是一双能看见万物的灵魂的眼睛。呵，我要看见一桌一椅，一瓶一壶的灵魂。我要看见隐藏在天籁自然中的精灵，我要看见囿于人体之内的真实，然后我能将这些入画，唉！……”

“至于你的幸福，”他对着一个营养不良的小子说：“该是一碗香喷喷的白饭，浇着肉汤……”

“这些都会有的，只要我们的苹果结了实。”

“那时候，男子们再也不酗酒，再也不野蛮。那时候母亲都健康美丽。那时候宝宝们都有甜甜的奶，都有安稳的怀抱。那时候我们的房子又高又巧，红的墙，绿的瓦。那时候老头儿们都有安乐椅，那时候拾荒的老李的眼病会好好的。”

“那个时候，再没有哭泣，没有呻吟，没有咒诅，唉，没有死亡。”

“那时候，夜莺和金丝雀们都回来了。它们为了寻找失去的歌声离开我们太久太久。当夜莺和金丝雀唱起来的时候，唉唉，人的幸福就完全了。”

林武治君泪流满面。然而他是快乐的，欢喜的。月光照着他一头浓密的黑发，照着他削瘦的青白的脸，照着他温柔的，梦一般的眼睛，照着他干枯而极薄的魔术一般的唇。

幸福的希望像小小的火种一般围着这幸福之树燃烧起来。人们仿佛看见了拯救一般仰面无极的高空。一切想要的和不可及的都在那里。每个人都遥遥地看见了自己的苹果，或笨如冬瓜、或小如蜜柑、或黄、或绿、或银、或青。

林武治君重又抱起吉他琴，在一组组优美的和弦声中，唱着那只东洋风格的怀乡之歌。一个幸福的乐土在远处，在高地，在霜和雾里。那里有一片片寒松的树海，有一望无垠的苹果园，开着银色的花，结着累累的实，啊，夜莺唱着，金丝雀和着……在遥远的地方。

夜十分的深了。人们疲倦地打着哈欠，舒着腰，都回到他们的窝居去了。关于那苹果的消息，的确叫我们燃起了许多荒谬的，曲扭了的希望。但也不是没有反对的人。其中以那三个有海军大衣的人：一个摆书摊的，一个估衣商（换言之就是脏衣买卖者）和那个气喘病的车夫，都异口同声的主张苹果是极毒之物，虫蛇鸟兽所不近的毒果。另外有一个人，就是拾荒老李的老子，那个十分之嶙峋的大老头儿，实在是我们当中真正尝过苹果的唯一的人。他年壮的时候是个纨绔，在日据时代自其父承受了一个洋行，从日本购办一箱箱的苹果。不过他佬现在是个很重的聋子，苹果的消息他是听不见的，因此我们也休去管他。

[4]

夜凉若水，月色由白而至于发青了。林武治君抱着琴，一步步爬上那个局促的阁楼。

他看见伊，廖生财的疯了妻，坐在他的铺上。天窗有月光流在伊的脸上。疯人和死人的脸，虽然同是人类的脸，却不知道为什么总是十分骇人的。自然，其骇人的样式，在疯子和死尸之间，又是不同了。

但是武治君并没有因而丧胆。那决不是由于他有过的胆魄之故，而是由于他一仍在方才的他自己的幸福的福音的兴奋里。

在月光里，他看见伊的枯燥的长发，伊的漠然的、死鱼一般

的眼睛，伊的失去了女性的丰润的、干枯而瘦板的身体，止不住油然的悲悯起来。

他坐了下来。伊是个文静的疯子，哭闹是不会的，就是连那种很叫人悚然的笑和自语都没有。因此，伊的神秘的沉默，在伊那种修长的青苍的脸上，便表现了某种近乎智慧的，沉沉的悲怆了。这种无可解说的，就仿佛生之悲哀的本身那样的沉痛，在武治君的锐利善感的眼里，尤其是感然的。

一首歌一般的欲望，使他抚摸着伊的不干净的长而油腻的头发。他只不过想安慰伊的——或者说，他们之间的——无告的哀伤罢了。然而不料这是很不该的，特别是对于一个从不知女性的男子。他终于抱住了伊的头，偎在她的怀里。

“苹果树就会结实的……到那时候，你就会好起来，一定会好起来的……请相信吧……”

他慌乱地说着，也许他自己都听不清楚吧。然而他却不知为什么微微地发抖，而且无端地哭泣着。

这是毕竟不该的，也是不好的。

那夜，他犯了伊。

我很难过。我不知道怎么说他们才好。然而除了他们之外，我想那是由于月光之故。那夜的月光太迷人了，青得像一片深泉，青得叫人心醉的深泉，一定是的，一定是由于那至今从未见过第二度的那种月色之故。

自斯以后，廖生财的疯了妻，再也不守着又长又厚的夜了，因伊另有所守。

林武治君在那一个无由解说的一夜之间的偶然，顿时成为一个男子。一个成长的男子。一个全新的感觉的世界为他敞开来，好

像仙境。由于他在毫无存心和预备之际进入了一个生命的另一个世界，使他说不清是喜是惊。但是有一种感觉或是十分明白而且实在的：那就是一种新的凄绝的寂寞盘踞了他的甫失童贞的心。这种寂寞和童贞以前的少年的感伤主义是十分迥然的。他在朦胧但又动弹不得的瘫痪中，意识到许多这一向自己所借以存在的支架，都像炎阳下的冰雪一般的消蚀着。故乡再也没有乡愁的意义？父母亲朋兄弟都只不过是一群又滑稽又愚笨更无相干的人？童年的许多记忆都远远地离去了。武治君回头看见了自己孤零零地沉落在一种茫茫的无极之中，感觉到一种叫人动悸的绞痛，使他的拥抱尤其显得不安和惶恐了。这整个生命的拥抱所揭去的不止是他的童贞，而是整个的过去和历史中的某一条锁链。而这种过去之失落又使他更焦虑地纠葛着伊了。

是某一夜。而月甚圆。

“……我的父亲和地政人员勾结着，用种种的欺罔诈骗我们家那些不识字的佃户，然后又使人调解息讼。我明明知道这些，但我只好像父亲所期待的那样装着不知……”

这当然是武治君的声音。但他并不是独语。每每在热情之后的疲倦里，他都止不住喁喁地，低低地诉说着，尽管他的听者一直都在那种神秘的迷离和缄默里，他一次又一次地向伊诉说着他的梦，他的抑压着的无数的过去。

“我什么也做不了。但是我终于走出来。也许在逃避着自己家的恶德吧。然而，若我们没有了那些土地，我们便只好等着沦为乞丐了。我的父亲什么也不能做，一个哥哥因肺病养着，另一个哥哥自小便是个赌徒。

“但是我出来了又有什么用呢？每天每天我的用度仍旧是那些不义的铜钱。”

他于是笑出声来，感觉到一种无可如何的哀愁。但是这种哀愁，让他觉得在无底的寂寞里投进一些什么，更叫他感受到仿佛一个教徒在告诫着自己的秘密的负罪时那种安慰人的感伤。这个不见得在倾听着的女人，在他却成为某一种神明。他像中古时期的年轻的僧侣一样向伊倾倒着自己除了面对神明之外不容敞开的自我：他的幼妹如何出乎意外的和一个野鄙的外乡人私奔，使他蒙受何等的内伤；他的侄儿如何因兄嫂耽于赌博而死于乏人照顾的斑疹里；他的母亲如何由于少时受了父亲的冷落，哭成一个瞎子。凡此种种，都在夜复一夜的喁喁之中铺述出来，就如同今夜一样。

月色流满了斗室，照在伊的裸而无肉且枯干的肩膀。伊的呼吸平稳，在一种疯人的漠然之中，是看不见那种爱人的欢悦的，但至少伊的心境的完美的和平，是可以信然的。

他顺着伊的眼光仰望过去，一轮明月悬在天窗的稍右。突然间他想起了他自己的苹果树来。曾几何时他已经超出了幻想而清晰地信仰着那幸福的苹果了。他翻身俯卧着，月光流在他褐色的背脊。他侧倚着头注视着伊的分不出死活的侧颜，在月色中反射着一层薄薄的青色的光彩。他开始用新的热心述说着一个苹果园，在寒冷的高地，一望无际的苹果树林开满了银色的花，结着累累的实……

渐渐地，伊在那一高大银盘中看见了一个幻像。正如他说的，一片苹果树林的乐土，夜莺歌唱，金丝雀唱合。幸福在四处漂流着。而在林间悠然地漫步着一对裸着的情侣，男的武治，那女的可不就是伊自己吗？

林武治看见伊的死鱼一般的眼睛第一次点起了灵秀的人间的光彩。一朵静静的微笑第一度浮在伊无色的嘴唇。这使他惊愕良久。止不住狂喜地摇撼着伊的肩膀。

“喂，你知道了，你苏醒了，你相信我的苹果树！”

也不知道在某一个刹那里，伊已静静地死去了。然则在那月色之中，武治君一直没有发觉着，何况伊又在微笑着：那么沉静而且和平。武治君像一个被喂饱的稚婴一样满足而愉快地睡去，直到天明。

[5]

当然，第二天林武治君便成了秽闻的人物。一个裸的女人死在他的房间里，而况又是一个疯妇。我们的正义的报纸便大篇幅地披露着这个新闻，在那些淋漓的神妙的文笔里，诸君您等必能甚知其详。

不到中午，警车便载走了林武治君。他的表情是近乎雕刻般的死板而且漠然。

这确乎是一个大的变故。我们这儿的人从老到少都谈论着这事。廖生财更是愤不欲生。若不在警察保护下，林武治君在带局之前怕已死在乱斧之下。廖生财深爱着他的妻，这真是件不幸的事体。

然而过了不久，一切便又回复到过往的规律里。老头儿仍旧是坐着，仍旧是那个坐姿；小子们野了，婴儿仍旧饥饿地吮着无汁的奶……昨日今日之间，昨年今年之际，或而至于长得无可知的未来，都一仍只是一样的事故，一样的反复。

而若再说及武治君的苹果园，那就早被人干干净净地遗忘了。而且，林武治君所指称的苹果树，其实只不过是一株不高的青青的茄冬罢了。

……

# 文 书

——致耀忠毕业纪念

## ①公文

- 一、钧部〇〇字第〇〇〇号令奉悉。
- 二、兹随文赍呈报告书壹份，并检附疑犯安某自白书，另诊断证明书各壹份。
- 三、恭请鉴核。

局长（略）

年 月 日

## ②报告

年 月 日

〇级巡佐 周 〇 〇

- 一、职自奉钧部〇〇字第〇〇〇号令，即着手调查该案始末。核对之后，方知疑犯安某为职旧日同僚。职识安某颇深，知其为谨慎小胆之人，不意竟成此次血案之疑犯也。安某〇〇〇〇人也，为旧军阀某幕僚之后，其家人世代读书，精于兵法谋略。抗战军兴，安某以少年投军，历经战事，功不在小。〇〇年退役后，即独力经营纱厂，辛勤创业。三年前娶妻杨氏，家庭美满，为邻里所羨。
- 二、职自其厂中员工与疑犯平日接触之人调查，皆谓安某平



素为人信实敬业、忠厚勤恳。至于其家居生活，尤为和乐美满，有佣人黄氏可以作证。故血案之起，职以为出于疑犯劳碌终年，致精神异常所致也，有省立进德精神科医院诊断书为证（见副本）。案发之夜，邻人破门而入，见安某坐地不语者良久，继而哭笑无常，又继则问而不答。侦讯期间，则时而清醒与常人无异；时而发病语无伦次，是以其语录口供多谵语，无由采证。

三、职乃利用其清醒时间，服以大量镇定剂，促其写自白书，历三昼夜而成。职拼排删修数日，乃得疑犯亲笔自白书壹份（另见副本）。疑犯自少颇工于文艺，唯其中仍多荒谬妄诞之陈述，语多鬼魂神秘，又足见其精神异常之状态也。虽不足采信，或不无参考之价值焉。

四、今疑犯安某病况转剧，终日已无清醒之时，且暴戾凶狠，已送交上开精神医院治疗中。其经营之纱厂已暂予关闭，调查继承及员工资遣问题。

死者杨珠美，经法医验讫，已发交其娘家收埋。

五、恭请鉴察。

③自白书

〔1〕

回想起来，第一次看见他，便是我十岁的那一年。

是始终都不能够遗忘的秋冬之际。故乡一向风劲，到了这个时分，便尤其的疾厉了，即使是高高地堵着围墙的我们的家，也抵挡不住这初冬的凌厉。老秦望着又暗又低的天空，愣着。愣了许久，便说：

“今年的初雪，怕要早了许多。”

老秦有些傻了。人们都说他已老耄。他的声音带着很重的江北的腔调，有一种化外的钝重之感。在那个十分寂然的片刻里，除去我，便没有人听见他的：“今年的初雪，怕要早了许多。”的这么一句无谓的话了。我们于是并坐在南厢房的石门槛上，瑟缩着。那时他已然有了年老者的一种颇难以堪的臭味了。但我仍一样向着他。不过若说这是由于我的一片清纯的童心，倒不如说是因着他有一肚子好故事，一肚子安师长，我的祖父的故事。

然而那一天，我们只是默默地瑟缩着，细细地听着满天满院的风的呼啸。我没有说：

“老秦，老秦，说说我们安爷爷吧。”

而他也自然没有说：

“这回老秦给你讲一个，一个包你没听过的。”

我们只是那样地坐着，都有一种那时候的我所不解的忧愁和恐惧之感，仿佛在等待着什么。我试图想一些老的故事，因为我开始有些心慌起来了。我望了望老秦，看见他用一只又老又干的脏手，擦着被劲风冻出来的鼻水。

“老秦，老秦。”

我想唤他。然而也终于噤着。我于是便想起一件曾经不大满意的事。

“奶奶的。”老秦说过。“奶奶的，一个真冷的天。可偏在那大冷天里，我们安师长把丢了半年的石家垒打回来了。”

“上面大帅真高兴啊，便赏给我们安师长三年的税。过了半个月，好，我们收税去了。不料百姓们都睁着死牛眼，一个瘦庄长说了：

‘税，十年后的税都缴完了！’

‘谁缴了？’

‘给打走的那个敌团长缴的。’”

老秦说着，竟笑了起来。

“奶——的。还有人把十年后的税都吃了。”

我们安师长说：

‘混帐东西！’”

“大大小小的事，也便只有这样一句话。师长吩咐了：五天内来收税，收不上便枪毙你们这些百姓。”

“日子一到，安师长便派我缴粮收税去。嘿，奶——的，你说怎么了？整个村庄的人都逃个精光，一只麻雀都没剩下，嘿嘿，奶……”

那时我出神地听，便觉着很不满。而方今又记着这不满，极想问个清楚。

然而便在此时，我忽然看见东院里有几个老妈子匆促地走着，我便一下子飞窜到东院的柴房去。

许多的人撞破了柴房的门，一伙人都跌撞着冲进去了。我钻进人群中，看见冯旸嫂赫然吊在横梁上，微微地摇摆着。我伏在地上，很惊悸于这在那时对我并不十分明白的场面。也便是在那阴暗的柴房里，看到一只极幼小的鼠色的猫，用它翠绿得很的眼，注视着我。

我跑回南厢，老秦依旧只是坐着，他开始抽着一根乌油油的烟斗。我挤在一旁便坐下，惴惴地瑟缩着。冯旸嫂原先只是一个人哭着，到了被送进柴房，便连日连夜的号啕着。但今天清晨以后，忽然没有了哭声，徒然的留下满院子的风吹，令人凄楚得不堪了。阖家的人们因此不祥地沉默起来。于今冯旸嫂那样地悬挂着，或使阖屋的沉默化了开去。老秦也于是把烟斗越抽越慢了，甚而竟合起他的双眼。然则我仍旧驱不去那十分惴惴的重量。逐渐地，在呼号的北风里，也传起：

“——竟想不开呀——呜……”的哭声来。这自然是少不了应

景的意味的。我忽然想起数日来传自柴房的号啕，说：

“……我便是死在你安家啊……”

十分细而吃紧的声音。早听老妈子们耳语着，说是二叔糟蹋了伊。父亲十分震怒，然而二叔只是闷着他那细长的黄脸，早已上了城了。

可是这一切，在当时的我，自然是懂的。然则我是怎么也挥不去冯炳嫂的那种犹自稍稍动荡着的钝然之感，而十分沮丧起来。这沮丧逐渐地使我不满意，我于是漫说道：

“老秦。”

“喂。”他也漫应着，却依旧抽着早熄了的烟斗。

“老秦，那些百姓怎么了？”

“百姓儿？”

“你去收粮缴税，他们跑得精光精光了啊！”

老秦沉吟了一会儿，忽然说：

“啊，那些百姓儿！”他说着，又用他那又老又干的脏手擦着嘴：“嘿，奶——的。全庄大大小小，逃在路上，也不知碰了哪一路的兵，全给杀了，一个也没留下，精光精光！那条路臭了好多月，都没有人通行。”

我听着，不料更加地沉闷起来。我的脑子便阴暗得仿佛那间小小的柴房。我忽然便想起那小的鼠色的猫来。这时它用那一对翠绿得很的眼睛，温柔地、洞识地注视着伏在地上的我。在那个相持的片刻里，它使用那桃红的、微湿的鼻子嗅着我。大约便从那时起，这鼠色的猫便噬住我的灵魂了。它嗅去了我的灵魂了。

[2]

许许多多的岁月过去了。我的父亲原先还到处做了几任幕客，

也终于不甚得意。他死了之后，家道自然也中落了。然而，我的大哥，却也颇能守着先人的田园屋宇，依旧是一个乡绅。可是身历了中落的我，加上少不更事，我便离了故乡，到南方去。在南方，很顺利的读完了中学，却怎也考不取大学，蹉跎了好些年，越是觉得无颜回乡，便悄悄的投了军，正赶上抗战的时候。

我是未料到军旅之苦的，尤以那时的军旅为然。等到我能过惯了那种生活，在这一切的苦楚里，我逐渐地脱掉了一个富裕人家的子弟的癖性。升了准尉的那一年请了个短假回家，家人才知道我投军的事，不料竟颇以为耻。老秦早死了，大哥当家，那夜彼此都不曾交谈。次日大早，我便又匆匆地离了家，随着部队开驻塞北的地方。原来我竟厌恶着家和故乡的啊。

在那辽阔的塞北地方，一向只有很少的鬼子，把持着市镇作星点的占据。我们的排，便是许多包围着这星点的部署之一。战争是还很频繁的，但大约都只是小小的接触罢了。

有一天的深夜，我们竟遭到稀有的夜袭。战争延续了一整夜。然而在接触不久，我便亲眼看见关胖子——我们的排长，在我的射程里栽倒在一阵乱枪之中。我接着负起指挥的责任，不料鬼子也在天亮前忽然的撤走了。

太阳升起。在那一霎之际，极处的山巅的积雪，全都闪亮起来。尽管近处都弥漫着硝烟和血尸的恶臭，远处却依旧是个那样明媚的、塞北的晨光。而在这晨光之中。逐渐地深刻出许多可辨与不可辨的尸体。

“排副——”一个声音说着。

我按着很近的声源，猛然的扳起一具死尸。它的冰凉、硬僵，足以见其死去已经良久了，当然不会是它叫的。我看着它仿佛很安适的表情，放下了它，一恁它很不体贴地僵卧在地上。我觉得疲惫得不堪了。然而那声音又说着：

“排——副——”

一个不久便要死去的声音。原来声源竟还颇远的。我找了一个兵，说：

“听到吗？”

兵点点头。

“找去吧。”

兵于是扛着很长的七九步枪，走开了。

我想起了——实则战事一停，我便一直想着——战死的关胖子。我们的第一排子弹发过去后，胖子便扬着手枪跳上前去。他是个豪勇的人，不住地咒骂着。就仿佛平日咒骂着我，咒骂着兵们：

“这狗×的！”

那时我举着枪一发一发地放着。胖子跳跃着，便在我的射程里，踉跄着栽下一身肥膘。

“狗×的！”

他仿佛说。

很混乱的枪声呵！我想着。许多的兵都回头走着，扛着两只三只的七九步枪。在远处，一个垂直着枪身，朝地上开了一枪。极脆弱的声音。他执行了我的命令了。

我走过胖子的房间。那个平日受尽掌掴之苦的传令兵，竟坐在门槛上用肮脏的衣袖默默地拭着眼泪。我注视着他，他马上便站立起来，立正。眼泪却怎也抑不住的样子。我忽然想起关胖子藏了不少龙洋大头，便上去把门落了锁。我卸下枪给传令兵，说：

“看着。”

“是。”他说着。便立刻摆着卫勤的姿势。

然而我益发觉得无主，觉得慌乱得很了。开饭后，兵们都沉沉地睡着。我躺在床上抽着当地的土烟，我依旧想着那胖子排长

的事。

关胖子是个湖南人，一个极其刻薄凶蛮的人。自从他不知何以竟晓得我是安某之裔，待我便尤其的凌厉了。

那一次，我被传唤到他的房间里。我一进门，便敬以军礼。然而他却只是那样眈眈地注视着我。许久，他便说：

“来。”

我笔直站在他的前面。他十分冰冷地只是看着我有良久的时刻。我原是由于他作虐惯了，一直都有挨拳受腿的觉悟的，因此原先岂止没有恐惧，并且颇愤愤然有疾仇的心。但此时在这样不平常的注视中，我却逐渐地胆怯起来了。

“据说安○○是你的老太爷，真的吗？”

这是个我万不曾料到的问题。我于是很惶惶起来，而且似乎在不可自己地发着抖。他用一个紫色的小土罐子喝着水，看来丝毫没有怒意。然而我也从未看过他的那样敷着冷酷与恶毒的脸。他开始慢慢地脱着棉袄，眼眶和嘴唇都发着白。我抑止不住地抖索着，汗如雨下。

就在那样的隆冬，他在我面前裸了他的上身。一个多肉而异常强壮的身体，在左胸脯很怵目地低洼着一个窟窿，在不充足的光线中发着蛇皮一般的光亮。

“他们割去下了酒，在我的面前煮着吃。那是很好的一块肉哟……”

他抚摸着窟窿，说着，便沉默起来了。这时我才忽然的停止了抖索，很肃然地立正着，脑际只剩下一片空明之感，汗却依旧不住地流着。

“这狗×的！”他低低地说。他回身望着窗外，慢慢地加衣。

“当然不是你安○○割了的，”他说：“但却是他那些下人。那

时一样都是被抓着去干，他们竟何必……”

说着，他悲愤起来了。他猛然地转过身来，掏出手枪重重地拍在我面前的桌子上。

“自己死吧，或者我把你这狗×的枪毙了！”

我几乎毫不考虑地举枪对着自己的天门。但也便在此时他抢上前来，拳打脚踢如雨一般的落在我的身上。

此后，我的日子便是不尽的苦刑和凌辱了。但每次我想着他的低注着的左胸脯，便徒然的失去了愤愤的心。我便仿佛成了一个受卖身契束缚着的古奴隶，生活在毒恶的鞭笞之中。但在另外的一面，我的如火的怨毒在与日俱增地成长着，一层层地在我的心魂之底层沉淀着、堆积着。

日落以后，我打开关胖子的房间，点上了油灯。便在这个时候，我第二度看见了它，一只鼠色的猫——在这塞外的野战地！——端坐在排长的案头，张着翠绿得很的眼睛，注视着我。时间在一秒一秒地摆渡着，我开始惴惴起来。我在那悲楚的、哀怜的、翠绿的眼光里恐怖起来。我终于霍然而起，那鼠色的、矫健的猫便烟云一般的逃窜而去。我匆忙地出了房间，锁上了它。

那一夜，我始终不得安宁。我不由自主地想着关胖子，来来复复地想着。当我的思潮迂迂回回地又回到了胖子在我的枪口栽倒的一景，我便立刻起身，叫了一个兵随我走到战场去。

塞北的深夜是十分冷澈的。天上挂着一盾新月。那兵一路上瞌睡地踉跄着，直到战场才醒。我们用灯火仔细地照着每一具我们经过的尸体，照着仿佛沉思着、愤怒着、期待着、痛苦着的死脸。

而我终于找着了胖子的尸体。我剥开了军装。在提灯光里，看见他的腹部有一排敌人的子弹的入口，颇干净地收缩着。但在他的右肺上有一个子弹的出口，很是灿烂地开着血和肉的花朵。顷



刻之间，远远地传来一声猫的长啸，继而又一声、一声地渐去而渐远了。

〔3〕

又过去了许多许多的岁月。

来到台湾不几年，便退了军职。借着一位有力的同乡的援引，在三年前终于能够在小镇上开设的一家小型纱厂任职。由于一生恹恹和不安定，我之近好渔色，是在我三十岁之后的事。自此以后，我便一直在买卖的爱情里求得满足。由是我对于女子的眼光，也一直便是恶戏的。我也便是这样地得到了珠美的身体。

伊是第一批上工的女工中较为美貌的一个，却也是最瘦小的一个。伊的皮肤皙白，眼睛大而且深。我引诱了伊。

然而当我的手触摸到伊的一小手把的乳房，一种从未知道过的爱怜之感，流遍了我的全身体。伊自始至终都出奇地柔顺而羞怯。从那一夜起，我第一次感觉到性欲以外的对于女子的爱情了。那夜，我握住伊的小手，告诉伊我终要娶伊。伊沉默着，继而轻声地哭泣起来，也轻轻地捶打着我的胸膛。

我一次比一次更多地体会到我对于伊的爱情。那是一向不曾有过的生之丰富之感。而纺纱业在那时又遇着好景气，我开始发觉到工作、生命和利润、安适的强烈的兴味了。第二年，雇了五辆小包车到南部的小村庄去迎娶了伊。

婚后的生活是很幸福的。一个浅识的女子，这时不只成为一个十分柔顺的妻子，也成了极得体的主妇。伊的美貌、伊的伶俐，不久便很容易地为我的同乡亲朋接纳了。

有一天的晚上，我回到家里看见伊竟万般怜爱地怀抱着一只鼠色的猫，抚弄着。即使是在新婚的愉悦中的我，也止不住为之

怔然地呆立着。

“猫！”伊兴奋地说：“没有错，竟是我家的猫呀！”

伊几乎叫嚷着，来回地抚弄着那只瘦而强壮的猫。

伊说：“想想看，它独自走了那么远的路找到了我！”

我很快地从那一刹那之间不由解释的木然中清醒过来。我笑着，说：

“呵，呵呵。”

伊的脸兴奋得泛着桃红。婚后开始有些丰腴起来了的伊的身体，穿着浅黄色的朴质的衣服，怀抱着这样一只鼠色的猫，在灯光下，这样的构图，竟而有着一种说不清的魅力。而我却在这魅力中偷偷地淌着一身的汗。

然而那畜牲始终眈眈地注视着我，以那样翠绿的眼睛呵！它怒鸣着，便霍然地跃开伊的怀抱，消失在窗外的薄暮之中。那半天，它一直没有回来。伊为它留下半条的比目鱼，然而在逐渐地担心着。我温婉地安慰着伊，似乎也并不能使伊安静下来。然而伊便一直絮絮地谈着那只鼠色的猫。对于它竟从南部迢迢北来，也使我极其稀奇的，稀奇到有些忧戚之感。

“它第一次到我家，我还极小。”伊说着，掠了掠头发。那夜里伊便是这样的利用着每一个抚爱的间隙谈论着猫。

“它来的第二天清晨，哥哥便死了。”伊说，“我母亲伤心之余，便很以为它是不祥之兆，一定不要它。”

伊笑了起来。我有些不安适起来，然而我说：

“你还有过一个哥哥的吗？”

“我很小，他便死了，记都记不清他。”伊说。咽了一口口水。“但是那只猫便是怎么打它，怎么饿它，都不走的。我一见着它，便是喜欢。”

“五天以后，”伊接着说，“我们把哥哥的尸体领回来葬掉。从

那一天起，也不知什么缘故，母亲竟收留了它，全家的人都喜欢它。”

伊于是又微笑着。然而我纳闷起来，说：

“你的哥哥，是怎样了呢？”

伊静默着，望着蚊帐的圆顶。我看见伊有些疲倦地呵欠着，说：

“他死在监里。”伊说，忽然转过身来，用手摸着我的脸，说：

“枪杀的。”

“啊——”

或者确然是很辽远的记忆吧，伊竟没有丝毫的哀悼的意味的。伊于是又絮絮地说着猫。但我似乎什么也没有听清楚。我的手尖和脚趾开始冰凉起来。仿佛有一只手在撩拨着纠缠着的思绪，寻找着什么。

伊终于沉睡。我望着干净的蚊帐布的纹路。望着一张逐渐在记忆里清醒过来的脸。

我坐起身。窗外的夜，并没有月亮，却撒着一个天宇的细碎的星斗。那个刑场的清晨也是满天寒星的。很高的芦苇在晨风中柔美地摇曳着。我走过去扶着他，他望着我，笑了。很苍白的笑。

“对不住，真是没有用的。”

他说着，勉力站了起来。那时很少的犯人能说得这样一口清晰的国语。而我只得扶着他。

他努力地站着，我于焉才发现到竟有这样年少的死囚。剃着光头，有些女性化的脸，在那时看来仿佛一个极惨淡的尼姑。幼稚得很的脸，或者说，纯洁得很的脸。

时间一到，我上去替他蒙着眼。蒙好了，他却忽然说：

“不要，不要这布啦，请挪开，请……”

我于是取下了布。他羞涩如处子一般地微笑了一下。他站定了位置。有些死囚开始嘶喊着口号，但他只是那样沉默地，如处

子一般地站立着。我按着号令举起了枪。我在准星尖上看见他很匆促地看了我一眼，便微斜着脸去看远处的沙滩。我又按着口令扣动了扳机，他便那样简洁地应声而倒，好像断了线的傀儡，好像从来就不曾有过生命的土块那样地向前崩落。他只是那样不沉重地仆倒下来罢了。连最微小的挣扎都没有过的。

然则那幼稚得很的脸，那年少的纯洁——这些是一般凶恶的人所没有的——使我很不适了数日。这不久，我便退职了，于是那女子一般的少年便成了我的最后的祭物了。我由是格外的记着他。然而记着记着，也终于淡忘了。而于今竟又回到过去的那个圆点。生命原来便是这样地纠缠不开的羁绊呀！

第二天回家，看见伊又高兴起来了。因为那鼠色的畜牲，在白天里一直都陪伴着伊。

“今天我在院子里，亲眼看到它扑杀了一只麻雀。”伊说。伊于是轻盈地蹑着脚走在光滑的地板上，双手突然的一抓，很快乐地笑起来。

“这样地便扑杀了麻雀，是我一向不曾见过的。”伊说着，眼睛明亮着骄傲：“那时一只蝴蝶自草丛中惊起，”伊飘动着扬起伊的一只素手，说：“它竟还想抓住那花蝶，差一些将麻雀都放了。”

伊便又铃子响了似地笑着。在此后的一个半月里，伊为着生活中新的乐趣逐日丰盈，逐日焕发着，而有着一种极细致的女子之美了。伊待我也尤其的温顺体贴，然而我却日复一日地在伊的焕发里相对地下沉着，仿佛忧虑着什么，也似乎在躲藏什么。

于是便有一天，是个四月前的下着雨的日子吧。我因着不适，提早回到家里。一进卧室，竟赫然的看见一个少年伏卧着读书。珠美却十分安详地午睡。那少年慢慢地抬起头来，沉静而有些怡然地望着我。呵，那样纯洁得很的脸，那样幼稚得很的脸，那样

和女子般美貌的脸啊。我猛然的踣地下跪，像孩子一般地哭了起来。哭声惊醒了妻，少年蓦地消失，只见那瘦长而健捷的鼠色的猫，跃下窗子，消失在院子里。

自此伊开始十分地忧虑着我的病了。我仔细地说明了我所见的事实，问了伊许多过去的往事，形容了那少年的模样。然而对于伊的哥哥，伊已全然不复记忆了。伊只是流着泪望着我。把我的头抱进伊的怀里。

“你竟病了，”伊哭着，“早要你多休息，你便还要是那样没日没夜的……”忽然伊便号啕起来，“你竟难道信不过我了吗？什么时我一个人出过这大门呀？”

伊这样地误会了我，然而我便如何地解释呢？我忍心不顾伊的苦劝，还是到厂里去，因为我受不住那魂灵的恐惧。然而我终日都在一种绝望的苦恼里了。那样清楚地看见了魂灵，岂非我便是伊哥哥的凶手吗？我疑问着，我自慰着，我也便因此日日枯萎了起来。我们都憔悴着。在夜里，伊万般忧愁地抱着我，亲着我，问着一些不相干的问题检查我的神志。伊便这样好久没有提起伊的猫了。

“噯，不要紧的，”有一夜，我说，“那猫呢？说说那只猫吧！”

伊望着我，疲惫地笑着。

“它近来可肥得很嘞。越肥便越乖。”伊说，“有一次，我担心着你，竟一个人哭了。好久，我才看到它端坐在你的枕头上，望着我，好像它很知道我了。”

伊说着，竟自怜地呜咽起来。我哄着伊，想着伊的话，不觉浑身颤栗起来。那一夜，伊初次有些开朗了。我看着伊高兴着，不觉也跟着绝望地怡然起来。伊于是沉沉入睡了。

我的心扎痛起来。因为我知道了我竟如此深深地爱恋着伊。看着伊的消瘦了的脸，想起了那第一个温情的夜，不觉哑然地独自

淌着泪了。我披衣而起，在大厅里找到烟火。我在厅里木然地抽了一支烟，再点燃了一支。回到卧室里，赫然的竟又是那少年站在我们的床边。他的脸色苍白，在夜光的回照中，十分柔美而和善。我的心悸动着，在茶几的抽屉里握住左轮，对着他开放起来。少年也是那样简洁地仆落在床下，不料却成了关胖子的俯卧的尸体；我于是又朝着胖子连发两枪，枪弹打翻了他的身体，忽然又悬挂在半空里了；冯焯嫂背着我轻轻地动荡着伊的影子。我不住地发着枪，直到弹尽。

枪声过后，仍复归于夜的寂静。不见了少年，不见了冯焯嫂的摆动，也不见了关胖子的开花的胸膛了。一床淋漓的血，僵卧着那鼠色的猫。妻，我的妻竟也仰卧在血泊里。伊弯着一只白皙的腿股，右胸染满了鲜血，胶贴出伊那一小手把的乳房。

以上所述均属实情。

写自白书人 安     ○     ○  
                  年     月     日

④诊断说明书  
(略)

——一九六三年九月《现代文学》十八期

## 将 军 族

在十二月里，这真是个好天气。特别在出殡的日子，太阳那么绚烂地普照着，使丧家的人们也蒙上一层隐秘的喜气了。有一支中音的萨克斯在轻轻地吹奏着很东洋风的《荒城之月》。它听来感伤，但也和这天气一样地，有一种浪漫的悦乐之感。他为高个子修好了伸缩管，别起嘴将喇叭朝着地下试吹了三个音，于是抬起来对着大街很富于温情地和着《荒城之月》。然后他忽然地停住了，他只吹了三个音。他睁大了本来细眯着的眼。他便这样地在伸缩的方向看见了伊。

高个子伸着手，将伸缩喇叭接了去。高个子说：

“行了，行了。谢谢，谢谢。”

这样地说着，高个子若有所思地将喇叭夹在腋下，一手掏出一只皱得像蚯蚓一般的烟伸到他的眼前，差一点碰到他的鼻子。他后退了一步，猛力地摇着头，别着嘴做出一个笑容。不过这样的笑容，和他要预备吹奏时的表情，是颇难于区别的。高个子便咬住那烟，用手扶直了它，划了一支洋火烧红了一端，吧叽吧叽地抽了起来。他坐在一条长木凳上，心在很异样地悸动着。没有看见伊，已经有五年了吧。但他却能一眼便认出伊来。伊站在阳光里，将身子的重量放在左腿上，让臀部向左边画着十分优美的曼陀玲琴的弧。还是那样的站法啊。然而如今伊变得很婷婷了。很

多年前，伊也曾这样地站在他的面前。那时他们都在康乐队里，几乎每天都在大卡车的颠簸中到处表演。

“三角脸，唱个歌好吗！”伊说。声音沙哑，仿佛鸭子。

他猛然地回过头来，看见伊便是那样地站着，抱着一支吉他琴，伊那时又瘦又小，在月光中，尤其的显得好笑。

“很夜了，唱什么歌！”

然而伊只顾站着，那样地站着。他拍了拍沙滩，伊便很和顺地坐在他的旁边。月亮在海水中碎成许多闪闪的鱼鳞。

“那么就讲故事吧。”

“啰嗦！”

“说一个就好。”伊说着，脱掉拖鞋，裸着的脚丫子便像蟋蟀似地钉进沙里去。

“十五六岁了，听什么故事！”

“说一个你们家里的故事。你们大陆上的故事。”

伊仰着头。月光很柔和地敷在伊的干枯的小脸，使伊的发育得很不好的身体，看来又笨又拙。他摸了摸他的已经开始有些儿发秃的头。他编扯过许多马贼、内战、私刑的故事。不过那并不是用来迷住像伊这样的貌丑的女子的啊。他看着那些梳着长长的头发的女队员们张着小嘴，听得入神，真是赏心乐事。然而，除了听故事，伊们总是跟年轻的乐师泡着。这使他寂寞得很。乐师们常常这样地说：

“我们的三角脸，才真是柳下惠哩！”

而他便总是笑笑，红着那张确乎有些三角形的脸。

他接过吉他琴，撩拨了一组和弦。琴声在夜空中铮铮着。渔火在极远的地方又明又灭。他正苦于怀乡，说什么“家里的”故事呢？



“讲一个故事。讲一个猴子的故事。”他说，叹息着。

他于是想起了一个故事。那是写在一本日本的小画册上的故事。在沦陷给日本的东北，他的姊姊曾说给他听过。他只看着五彩的小插画。一个猴子被卖给马戏团，备尝辛酸，历经苦楚。有一个月圆的夜，猴子想起了森林里的老家，想起了爸爸、妈妈、哥哥、姊姊……

伊坐在那里，抱着屈着的腿，很安静地哭着。他慌了起来，嗫嚅地说：

“开玩笑，怎么的了！”

伊站了起来。瘦愣愣地，仿佛一具着衣的骷髅。伊站了一会儿，逐渐地把重心放在左腿上，就是那样。

就是那样的。然而，于今伊却穿着一套稍嫌小了一些的制服。深蓝的底子，到处镶滚着金黄的花纹。十二月的阳光浴着伊，使那休目得很的蓝色，看来柔和了些。伊的戴着太阳眼镜的脸，比起往时要丰腴了许多。伊正专心地注视着在天空中画着椭圆的鸽子们。一只红旗在向它们招摇。他原也走进阳光里，叫伊：

“小瘦丫头儿！”

而伊也会用伊的有些沙哑的嗓门儿叫起来的吧。但他只是坐在那儿，望着伊。伊再也不是个“小瘦丫头儿”了。他觉得自己果然已在苍老着，像旧了的鼓，缀缀补补了的铜号那样，又丑陋、又凄凉。在康乐队里的那么些年，他才逐渐接近四十。然而一年一年地过着，倒也尚不识老去的滋味的。不知道那些女儿们和乐师们，都早已把他当作叔伯之辈了。然而他还只是笑笑。不是不服老，却是因着心身两面，一直都是放浪如素的缘故。他真正的开始觉着老，还正是那个晚上呢。

记得很清楚：那时对于那样地站着的，并且那样轻轻地淌泪的伊，始而惶惑，继而怜惜，终而油然地生了一种老迈的心情。想起来，他是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的。从那个刹时起，他的心才改变成为一个有了年纪的男人的心了。这样的心情，便立刻使他稳重自在。他接着说：

“开玩笑，这是怎么的了，小瘦丫头儿！”

伊没有回答。伊努力地抑压着，也终于没有了哭声。月亮真是美丽。那样静悄悄地照明着长长的沙滩、碉堡和几栋营房，叫人实在弄不明白：何以造物要将这么美好的时刻，秘密地在阒无一人的夜更里展露呢？他捡起吉他琴，任意地拨了几个和弦。他小心地、讨好地、轻轻地唱着：

——王老七，养小鸡，

咯叽咯叽咯叽……

伊便止不住地笑了起来。伊转过身来，用一支无肉的腿，向他轻轻地踢起一片细沙。伊忽然的又一个转身，擤了很多的鼻涕。他的心因着伊的活泼，像午后的花朵儿那样绽然地盛开起来。他唱着：

王老七，……

伊揩好了鼻涕，盘腿坐在他的面前。伊说：

“有烟吗？”

他赶忙搜了搜口袋，递过一只雪白的纸烟，为伊点上火，打火机发着殷红的火光，照着伊的鼻端。头一次他发现伊有一支很好的鼻子，瘦削、结实。且因流着一些鼻水，仿佛有些凉意。伊深深地吸一口，低下头，用夹住烟的右手支着颐。左手在沙地上歪歪斜斜地画着许多小圆圈。伊说：

“三角脸，我讲个事情你听。”

说着，白白的烟从伊的低着的头，袅袅地飘了上来。他说：

“好呀，好呀。”

“哭一哭，好多了。”

“我讲的是猴子，又不是你。”

“差不多——”

“哦，你是猴子啦，小瘦丫头儿！”

“差不多。月亮也差不多。”

“嗯！”

“唉，唉！这月亮。我一吃饱饭就不对。原来月亮大了，我又想家了。”

“像我吧，连家都没有呢。”

“有家。有家是有家啦，有什么用呢？”

伊说着，以臀部为轴，转了一个半圆。伊对着那黄得发红的大月亮慢慢地抽起纸烟，烟草便烧得“丝丝”作响。伊掠了掠伊的头发，忽然说：

“三角脸。”

“呵。”他说：“很夜了，少胡思乱想。我何尝不想家呢？”

他于是站了起来。他用衣袖擦了擦吉他琴上的夜露，一根根放松了琴弦。伊依旧坐着，很小心地抽着一截烟屁股，然后一弹，一条火红的细弧在沙地上碎成万点星火。

“我想家，也恨家里。”伊说：“你会这样吗？——你不会。”

“小瘦丫头儿，”他说，将琴的胴体搁在肩上，仿佛扛着一只枪。他说：“小瘦丫头，过去的事，想它做什么？我要像你：想、想！那我一天也不要活了！”

伊霍然地站起来，拍着身上的沙粒。伊张着嘴巴打起呵欠来。眨了眨眼，伊看着他，低声地说：

“三角脸，你事情见得多了。”伊停了一下，说，“可是你是断断不知道：一个人被卖出去，是什么滋味。”

“我知道。”他猛然地说，睁大了眼睛。伊看着他的微秃的、果然有些儿三角形的脸，不禁笑了起来。

“就好像我们乡下的猪、牛那样的被卖掉了。两万五，卖给他两年。”伊说。

伊将手插进口袋里，耸起板板的小肩膀，背向着他，又逐渐地把重心移到左腿上。伊的右腿便在那里轻轻地踢着沙子，仿佛一只小马儿。

“带走的那一天，我一滴眼泪也没有。我娘躲在房里哭，哭得好响，故意让我听到。我就是一滴眼泪也没有。哼！”

“小瘦丫头！”他低声说。

伊转身望着他，看见他的脸很忧戚地歪扭着，伊便笑了起来：

“三角脸，你知道！你知道个屁呢！”

说着，伊又躬着身子，擤了一把鼻涕。伊说：

“夜了。睡觉了。”

他们于是向招待所走去。月光照着很滑稽的人影，也照着两行孤独的脚步。伊将手伸进他的臂弯里，瞌睡地张大了嘴打着呵欠。他的臂弯感觉到伊的很瘦小的胸。但他的心却充满另外一种温暖。临分手的时候，他说：

“要是那时我走了之后，老婆有了女儿，大约也就是你这个年纪吧。”

伊扮了一个鬼脸，蹒跚地走向女队员的房间去。月在东方斜着，分外的圆了。

锣鼓队开始作业了。密密的脆皮鼓伴着撼人的铜锣，逐渐使这静谧的午后骚扰了起来。他拉低了帽子。站立了起来。他看见伊的左手一晃，在右腋里挟住一根银光闪烁的指挥棒。指挥棒的小铜球也随着那样的一晃，有如马嘶一般地轻响起来。伊还是个

指挥的呢！

许多也是穿着蓝制服的少女乐手们都集合拢了。伊们开始吹奏着把节拍拉慢了一倍的《马撒永眠黄泉下》的曲子。曲子在震耳欲聋的锣鼓声的夹缝里，悠然地飞扬着，混合着时歇时起的孝子贤孙们的哭声，和这么绚烂的阳光交织起来，便构成了人生、人死的喜剧了。他们的乐队也合拢了。于是像凑热闹似地，也随而吹奏起来了。高个子很神气地伸缩着他的管乐器，很富于情感地吹着《游子吟》。也是将节拍拉长了一倍，仿佛什么曲子都能当安魂曲似的——只要拉慢节拍子，全行的。他把小喇叭凑在嘴上，然而他并不在真吹。他只是做着样子罢了。他看着伊颇为神气地指挥着，金黄的流苏随着棒子飞舞着。不一会儿他便发觉了伊的指挥和乐声相差约有半拍。他这才记得伊是个轻度的音盲。

是的，伊是个音盲。所以伊在康乐队里，并不曾是个歌手。可是伊能跳很好的舞，而且也是个很好的女小丑。用一个红漆的破乒乓球，盖住伊唯一美丽的地方——鼻子，瘦板板的站在台上，于是台下卷起一片笑声。伊于是又眨了眨木然的眼，台下便又是一阵笑谑。伊在台上固然不唱歌，在台下也难得开口唱唱的。然而一旦不幸伊一下子高兴起来，便要啾啾呀呀的唱上好几个小时，把一支好好的歌，唱得支离破碎，喑哑不成曲调。

有一个早晨，伊忽然轻轻地唱起一支歌来。继而一支接着一支，唱得十分起劲。他在隔壁的房间修着乐器，无可奈何地听着那么折磨人的歌声。伊唱着说：

——这绿岛像一只船，  
在月夜里飘呀飘……

唱过一遍，停了一会儿，便又从头唱起。一次比一次温柔，充满情感。忽然间，伊说：

“三角脸!”

他没有回答。伊轻轻地敲了敲三夹板的墙壁，说：

“喂，三角脸!”

“哎!”

“我家离绿岛很近。”

“神经病。”

“我家在台东。”

“……”

“他×的，好几年没回去了!”

“什么?”

“我好几年没回去了!”

“你还说一句什么?”

伊停了一会儿，忽然吃吃地笑了起来，伊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说：

“三角脸。”

“啰嗦!”

“有没有香烟?”

他站起来，从夹克口袋摸了一根纸烟，抛过三夹板给伊。他听见划火柴的声音。一缕青烟从伊的房间飘越过来，从他的小窗子飞逸而去。

“买了我的人把我带到花莲，”伊说，吐着嘴唇上的烟丝。伊接着说：“我说：我卖笑不卖身。他说不行。我便逃了。”

他停住手里的工作，躺在床上。天花板因漏雨而有些发霉了。他轻声说：

“原来你还是个逃犯哩!”

“怎么样?”伊大叫着说：“怎么样?报警去吗?呵?”

他笑了起来。

“早上收到家里的信，”伊说：“说为了我的逃走，家里要卖掉那么几小块田赔偿。”

“啊，啊啊。”

“活该，”伊说：“活该，活该！”

他们于是都沉默起来。他坐起身来，搓着手上的铜锈。刚修好的小喇叭躺在桌子上，在窗口的光线里静悄悄地闪耀着白色的光。不知道怎样地，他觉得沉重起来。隔了一会儿，伊低声说：

“三角脸。”

他咽了一口唾沫，忙说：

“哎。”

“三角脸，过两天我回家去。”

他细眯着眼望着窗外。忽然睁开眼睛，站立起来，嗫嗫地说：

“小瘦丫头儿！”

他听见伊有些自暴自弃地呻吟了一声，似乎在伸懒腰的样子。伊说：

“田不卖，已经活不好了，田卖了，更活不好。卖不到我，妹妹就完了。”

他走到桌旁，拿起小喇叭，用衣角擦拭着它。铜管子逐渐发亮了，生着红的、紫的圈圈。他想了想，木然地说：

“小瘦丫头儿。”

“嗯。”

“小瘦丫头儿，听我说：如果有人借钱给你还债，行吗？”

伊沉吟了一会儿，忽然笑了起来。

“谁借钱给我？”伊说，“两万五咧！谁借给我？你吗？”

他等待伊笑完了，说：

“行吗？”

“行，行。”伊说，敲着三夹板的壁：“行呀！你借给我，我就

做你的老婆。”

他的脸红了起来，仿佛伊就在他的面前那样。伊笑得喘不过气来，按着肚子，扶着床板。伊说：

“别不好意思，三角脸。我知道你在壁板上挖了个小洞，看我睡觉。”

伊于是又爆笑起来。他在隔房里低下头，耳朵涨成猪肝那样的赭色。他无声地说：

“小瘦丫头儿……你不懂得我。”

那一晚，他始终不能成眠。第二天的深夜，他潜入伊的房间，在伊的枕头边留下三万元的存折，悄悄地离队出走了。一路上，他明明知道绝不是心疼着那些退伍金的，却不知道为什么止不住地流着眼泪。

几支曲子吹过去了。现在伊又站到阳光里。伊轻轻地脱下制帽，从袖卷中拉出手绢揩着脸，然后扶了扶太阳镜，有些许傲然地环视着几个围观的人。高个子接近他，用痒痒的声说：

“看看那指挥的，很挺的一个女的呀！”

说着，便歪着嘴，挖着鼻子。他没有作声，而终于很轻地笑了笑。但即便是这样轻的笑脸，都皱起满脸的皱纹来。伊留着一头乌油油的头发，高高地梳着一个小髻。脸上多长了肉，把伊的本来便很好的鼻子，衬托得尤其的精神了。他想着：一个生长，一个枯萎，才不过是五年先后的事！空气逐渐有些温热起来。鸽子们停在相对峙的三个屋顶上，恁那个养鸽的怎么样摇撼着红旗，都不起飞了。它们只是斜着头，愣愣地看着旗子，又拍了拍翅膀，而依旧只是依偎着停在那里。纸钱的灰在离地不高的地方打着卷、飞扬着。他站在那儿，忽然看见伊面向着他。从那张戴着太阳眼镜的脸，他很难于确定伊是否看见了他。他有些青苍起来，手也有



些抖索了。他看着伊也木然地站在那里，张着嘴。然后他看见伊向这边走来。他低下头，紧紧地抱着喇叭。他感觉到一个蓝色的影子接近他，迟疑了一会儿，便同他并立着靠在墙上，他的眼睛有些发热了，然而他只是低弯着头。

“请问——”伊说。

“……”

“是你吗？”伊说，“是你吗？三角脸，是……”伊哽咽起来：“是你，是你。”

他听着伊哽咽的声音，便忽然沉着起来，就像海滩上的那夜一般。他低声说：

“小瘦丫头儿，你这傻小瘦丫头！”

他抬起头来，看见伊用绢子捂着鼻子、嘴。他看见伊那样地抑住自己，便知道伊果然的成长了。伊望着他，笑着。他没有看见这样的笑，怕有十数年了。那年打完仗回到家，他的母亲便曾类似这样笑过。忽然一阵振翼之声响起，鸽子们又飞翔起来了，斜斜地划着圈子。他们都望着那些鸽子，沉默起来。过了一会儿。他说：

“一直在看着你当指挥，神气得很呢！”

伊笑了笑。他看着伊的脸，太阳眼镜下面沾着一小滴泪珠儿，很精细地闪耀着。他笑着说：

“还是那样好哭吗？”

“好多了。”伊说着，低下了头。

他们又沉默了一会儿，都望着越划越远的鸽子们的圈圈儿。他夹着喇叭，说：

“我们走，谈谈话。”

他们并着肩走过愕然着的高个子。他说：

“我去了马上来。”

“呵呵。”高个子说。

伊走得很婷婷然，然而他却有些伛偻了。他们走完一栋走廊，走过一家小戏院，一排宿舍，又过了一座小石桥。一片田野迎着他们。很多的麻雀聚栖在高压线上。离开了充满香火和纸钱的气味，他们觉得空气是格外的清新舒爽了。不同的作物将田野涂成不同深浅的绿色的方块。他们站住了好一会儿，都沉默着。一种从不曾有过的幸福的感觉涨满了他的胸膈。伊忽然的把手伸到他的臂弯里，他们便慢慢的走上一条小坡堤。伊低声地说：

“三角脸，”

“嗯。”

“你老了。”

他摸了摸秃了大半的，尖尖的头，抓着，便笑了起来。他说：

“老了，老了。”

“才不过四五年。”

“才不过四五年。可是一个日出，一个日落呀！”

“三角脸——”

“在康乐队里的时候，日子还蛮好呢，”他紧紧地挟着伊的手，另一只手一晃一晃地玩着小喇叭。他接着说，“走了以后，在外头儿混，我才真正懂得一个卖给人的人的滋味。”

他们忽然噤着。他为自己的失言恼怒地别着松弛的脸。然而伊依然抱着他的手。伊低下头，看着两双蹶着的脚。过了一会儿，伊说：

“三角脸——”

他垂头丧气，沉默不语。

“三角脸，给我一根烟。”伊说：

他为伊点上烟，双双坐了下来。伊吸了一阵，说：

“我终于真找到你了。”

他坐在那儿，搓着双手，想着些什么。他抬起头来，看着伊，轻轻地说：

“找我。找我做什么！”他激动起来了，“还我钱是不是？……我可曾说错了话吗？”

伊从太阳眼镜里望着他的苦恼的脸，便忽而将自己的制帽盖在他的秃头上。伊端详了一番，便自得其乐地笑了起来。

“不要弄成那样的脸吧！否则你这样子倒真像个将军呢！”伊说着，扶了扶眼镜。

“我不该说那句话。我老了，我该死。”

“瞎说，我找你，要来赔罪的。”伊又说：

“那天我看到你的银行存折，哭了一整天。他们说 I 吃了你的亏，你跑掉了。”伊笑了起来。他也笑了。

“我真没料到你是真好的人。”伊说，“那时你老了，找不上别人。我又小又丑。好欺负。三角脸。你不要生气，我当时老防着你呢！”

他的脸很吃力地红了起来。他不是对伊没有过欲情的。他和别的队员一样，一向是个狂嫖滥赌的独身汉。对于这样的人，欲情与美貌之间，并没有必然的关系的。伊接着说：

“我拿了你的钱回家，不料并不能息事。他们又带我到花莲。他们带我去见一个大胖子。大胖子用很尖细的嗓子问我的话。我一听他的口音同你一样，就很高兴。我对他说：‘我卖笑，不卖身。’”

“大胖子吃吃地笑了。不久他们弄瞎了我的左眼。”

他抢去伊的太阳眼镜，看见伊的左眼睑收缩地闭着。伊伸手要回眼镜，四平八稳地又戴了上去。伊说：

“然而我一点儿也没有怨恨，我早已决定这一生不论怎样也要活下来再见你一面。还钱是其次，我要告诉你我终于领会了。”

“我挣够给他们的数目，又积了三万元。两个月前才加入乐社

里，不料就在这儿找到你了。”

“小瘦丫头！”他说。

“我说过我要做你老婆，”伊说，笑了一阵：“可惜我的身子已经不干净，不行了。”

“下一辈子吧！”他说，“此生此世，仿佛有一股力量把我们推向悲惨、羞耻和破败……”

远远地响起了一片喧天的乐声。他看了看表，正是丧家出殡的时候。伊说：

“正对，下一辈子吧。那时我们都像婴儿那么干净。”

他们于是站了起来。沿着坡堤向深处走去。过不一会儿，他吹起《王者进行曲》，吹得兴起，便在堤上踏着正步，左右摇晃。伊大声地笑着，取回制帽戴上，挥舞着银色的指挥棒，走在他的前面，也走着正步。年轻的农夫和村童们在田野里向他们招手，向他们欢呼着。两三只的狗，也在四处吠了起来。太阳斜了的时候，他们的欢乐影子在长长的坡堤的那边消失了。

第二天早晨，人们在蔗田里发现一对尸首。男女都穿着乐队的制服，双手都交握于胸前。指挥棒和小喇叭很整齐地放置在脚前，闪闪发光，他们看来安详、滑稽，却另有一种滑稽中的威严。

一个骑着单车的高大的农夫，于围睹的人群里看过了死尸后，在路上对另一个挑着水肥的矮小的农夫说：

“两个人躺得直挺挺地，规规矩矩，就像两位大将军呢！”

于是高大的和矮小的农夫都笑起来了。

一九六四年一月十五日

——一九六四年一月十五日《现代文学》十九期

# 一绿色之候鸟

## [1]

雨刷啦啦地下着。眷属区的午后本来便颇安静的，而况又下着雨。我正预备着斯蒂文生的一篇关于远足的文章，觉得不耐得很。中学的时候，就听说过他的英文是怎样的完美。到了大学的时候，便很热心地读遍了他的文章。那时候也不知道为什么，总以为学好英文，便什么都会有了。现在对离台绝了望，便索性结了婚，也在这个大学担任英散文的教席。我于是才认真的明白了我一直对英文是从来没有过什么真实的兴味的。但是奇怪的是我在各级学校时的同学、老师们，乃至现在的我的学生们，都很夸赞我的英文。这起初也使我有些儿高兴。但是近来，特别是像现在预备这一篇 Walking Tours 的时候，简直憎厌得很。

这样地一个人发着呆的时候，窗外雨中的门忽而响起了一声微弱的、却极为沉沉的声音。我想是妻回来了，便望着那在雨中被刷洗得很干净的门。但是过了很久都没人按铃。我忽然想起一件往事，禁不住一个人微笑起来：

“陈先生，”伊说，“我想学英文，请你指导我，好吗？”

我当然谦虚了一番。伊便说：

“请不要客气啦，我听说你英文很棒。”

伊然后便诉说伊在师范学校里的時候，学校方面是怎么不注重英文，英文老师又如何的不行，显得很苦恼的样子。我大概便回说：指导是当不起，彼此研究就是了等等类似的话吧。但当时我却一下子记起来几天前在使馆里那个A·罗哲尔参事说的话：

“陈先生，你的英文很美丽。你晓得我们该多么欢迎你到我们的国家去，可是我们有规则，有原则的。我们很抱歉，但是你了解的，可不是？”

我说：

“呵，是的，我当然了解的。”

于是乃握手如仪。A·罗哲尔参事的大手上，闪闪着很细的汗毛，发着黄得发红的光泽。

而伊当然没有把英文学好。现在想起来，伊是个多诡计的，有些虚伪的女人。但我们便这样恋爱起来，而且结了婚。

这样想着，我便逐渐想念着伊了，毕竟还只是新婚的人呢。现在书是怎么也看不下去了，把很无聊地陈说着远足之功用的那一段文字，反反复复地读了几遍，却怎么也不能明白。然而心里却很执拗地为刚才门外的一声轻击，弄得很不安宁起来了。

——会是邮差送信来吗？

于是便冒着雨去打开信箱。信箱里却什么也没有。我开了门，也只见一条在雨中很寂寞地躺卧着的甬道，以及许多密密地关闭着的别家的门。忽然我听见一阵扑翼之声，才发现了一只跌落在打开了的门底下的绿色的鸟，张着很长的羽翼。人拳大小的身体在急速地喘息着。

[2]

妻终于回来了的时候，我已将那绿鸟安置在一个铅网编成的捕鼠笼子里了。

“看看这是什么。”我对妻说。

妻甫浴罢。窗外依然紧密地下着雨。妻对镜而妆，伊的那种用绢巾包住了头发的风情，我一直是很喜欢的。伊将双唇含成一条细线，用心地上着面霜。

“喂，”我说。

伊在镜子里瞟了我一眼。伊的极深而大的眼睛，会使你那么微微地怵然一惊。

“喂，看看这是什么东西。”我说。

伊在镜中注视着置在案上的捕鼠笼子，皱起伊的那已经洗掉了眉墨和铅华的眉宇。

“啊！”伊说。

伊于是坐到我的身边来。伊说：

“什么东西？”

我约略地告诉伊我找到这绿鸟的由来。自然我没有告诉伊那时我欲望着伊的心情。伊只是说：

“啊！”

我本就不是喜爱小动物的那种男人。但我却可以从伊的这一张白油油的仿佛面具的脸上，读出来伊不只是不喜欢这绿鸟，甚至有几分厌恶的意思吧。我忽然因此有些忿忿起来。结婚以后，我便发现了伊是个多诡计而又有几分虚伪的女人。在恋爱着的时候，伊便把用以和我接近的英文功课全丢了。那时伊看见了小孩，总是又亲昵又和顺。我尤其不能忘掉伊在我面前怎样地爱抚着伊家

的那只白色的、壮硕的、但似乎一直对我不曾怀过好意的牡猫。我那时竟真的这样对自己说：

——一个喜欢小孩和动物的女人，会是很好的妻子吧。

这真是见鬼的荒唐事。其实伊从不曾喜欢小孩的。任了讲师的去年，我对伊说可以有个孩子了。伊说：

“不要。不要，不要！还早嘛！”

我笑着。但心里却第一次感到一种不由自主的凄苦的情绪。而于今伊对于绿鸟的热情竟远不如我。但伊却绝不是一个没有情热的那种女人。尤其在某些方面。

风铃在雨的傍晚的风里叮当起来。这绿色的、不知其名的鸟，在笼子里默默地瑟缩着。它的羽色翠绿，喙长而略勾，双爪深黑、粗大而结实。它就是那样地瑟缩于一隅，不作一声地仿佛标本一般。

[3]

几天以后，虽然我为绿鸟买了一个很具北欧风格的笼子，供了鸟食和水，但它依然只是瑟缩着，也不食、也不鸣。这样一来，把我这从小便不曾对鸟兽之类关心过的我，弄得有几分心焦起来了。心思本该比较柔细的妻，却一直很肆意地表现着伊对于绿鸟的那种过分的漠然。有一夜，就寝的时候，我说：

“这不成的，这不会给活活饿死吗？”

妻吃吃地笑了起来。

“你就是神经病，”伊说，轻轻地搓着我的脸，“放它走，不就成了吗？”

似乎除了这么办以外，真的是别无他法了吧。我起身将鸟笼打开，挂在院子里的矮树上。荒唐的是，像我这样漂泊了半生的



人，竟因而有些为之凄然起来了。妻在身后拥着我，伊轻声说：“不要神经病了吧！”

我良久没了话说。伊便很惊讶地也沉默起来。灯光照着伊的白油油的、无眉毛的、却十分女性的脸。那夜我一直睡不安宁。我不住地想着一只空了的鸟笼，想着野猫的伤害，想着妻的面具般的脸。

但第二天一清早，我依旧看见那绿色的飞禽在晨曦里瑟缩在开放着的笼里。我因是感到一种隐秘的大喜悦，妻附和着我的喜悦。妻说：

“它竟不走呢！”

就在这天我不知什么缘由在休息室里谈起家里的鸟。我明知道这是个极愚蠢的话题，但我却止不住要谈起它来。

“哦，这真是奇异的事。”教英国文学史的赵如舟说。

“赵公对鸟类，熟悉吧？”我说。

“不然，不然，”他说，“虽然家乡是个多鸟的地方，但我并不专门。”

赵公于是述说在家乡的春秋之际，常常有各色的禽鸟自四方飞来栖息，然后又飞上它们的旅途。他说：

“故乡多是异山奇峰。我永远忘不掉这些禽类啁啾在林野的那种声音。现在你再也看不见它们成群比翼地飞过一片野墓的情景了；天又高，晚霞又烧得通红通红！”

他于是笑了起来，当然是很落寞的一种笑。

赵公将近六十，却没有多少白发。据他自己说，青年时代还是个热情家呢。他翻译过普希金、萧伯纳和高尔斯华绥的作品，至今还能有一点数目不大的版税收入。但这毕竟是青年时代的旧事了。十多年来，他都讲着朗格的老英文史。此外他差不多和一切

文化人一样，搓搓牌；一本一本地读着单薄的武侠小说。另外还传说他是个好渔色的人，但这也不过是风传罢了。何况他又没有眷属在此，这或许并不太足以罪罢。

但至少他是个绝对无害的、晴朗的老教授。在休息室里，只有他一个人能不作矜持，而开口招呼像我这么年轻的人。所以，从此他几乎每次都问起绿鸟的消息：

“陈公，怎样？”他说，“怎样？还是不吃吗？”

“呃，不十分知道，”我说，“我注意着的时候，从来不曾见它啄食的。内人和我都上班，这中间就不知道了。”

他的倾听使我真是感激。因为我明白地看见那并不是话题而已。他总是仿佛要真切地得着一些关于那绿禽的什么消息回去才满意。有一次他忽然说：

“陈公，试试小鱼或野生的果实看。”

他的脸闪耀着老人的兴奋，以至于有些喘息的样子。我也很以为是，一下课便匆匆地绕到市场上去办一些新饲料。

果然那绿鸟找到了它适合的食物了。它由此不再瑟缩，反而在那北欧风格的小笼子里跳来跳去。遇着好天气，它竟也会啾啾地啼啭起来。

“呵，那是什么样的声音呢？”有一次赵公热心地问起来。

“乍听起来，它和一般的鸟鸣无甚差异，也只是啾、啾罢了。但细听又极不同。那是一种很遥远的、又很熟悉的声音。”

赵公突然沉默起来。他点起根烟，忽然用英文轻慢慢地诵起泰尼逊的句子：

“Sunset and evening star  
And one clear for me!”

“学生问我：这个到底是指什么。”赵公接着说，“我就是对他们说‘那是一种极遥远、又极熟悉的声音。’他们哗笑着说不懂。”

他们当然不懂！”

“是的。”我说。

“他们怎么懂得死亡和绝望的呼唤？他们当然不懂！”

他笑了起来，当然也是一种落寞的笑。他抽着板烟，又“叭、叭”地把口水吐在地板上。这是很不儒雅的，然而我的心竟然微微地作疼起来，仿佛他在一口口地吐着他的苦楚。这是很和平日的爽朗不似的。

“十几二十年来，我才真切的知道这个 call，”他继续说，“那硬是一种召唤哩！像在逐渐干涸的池塘的鱼们，虽还热烈地鼓着鳃，翕着口，却是一刻刻靠近死灭和腐朽！”

“赵公！”我说。

我们终于还是在他的嘻笑中散了。我不敢说我能十分了解他的悲楚感，那大约无非是老年的一种心境罢了。但素来不喜爱泰尼逊的那种菲力士丁的俗不可耐的自足和乐观的我，听见这种对于他的诗的这么悲剧化了的理解，还是第一次。

[4]

这以后约莫一个礼拜的光景吧。我到大学附近的一家馆子用午饭的时候，一进店门便看见赵公向我招手，我走到他的台子。他说：

“这里坐吧。我们正好在谈着你家的那只 blue bird 呢！”

我于是向着和赵公同坐的一位穿着蓝长衫的瘦小的长者点头示意。赵公说：

“这就是陈公。这位是季叔城，动物学教授，我的老朋友。”

我们都说久仰久仰，然后便都坐了下来。

“一个半月前便从赵公那里听说您得了一只奇异的绿鸟儿。”

季公用一种如今广播员都不会用的京片子说了话。那种语言温文而又体贴，使这个健康显然不佳的老教授顿时显得很庄重起来。

“是啊，是啊。”我笑着说。

“我们是多年之交，每天在一块吃饭。”赵公说着，一面便为我们的新杯子斟着酒，“他紧问我，我也紧向你打听。”

这样，三人便笑了起来。

据季公自己说，他有一个卧病已经七八年的妻子，是个极爱小动物的女人。季公偶然把我得着那飞禽的事说给伊听，立刻便引起了伊极大的兴趣。

“伊每天总要在进餐的时候问起你的绿鸟儿，我便只好从赵公这儿带点谈助回去了。”

季公说着，不时有些羞怯地回避我的眼睛，而且微微地涨红了脸。于是我便又说了一些绿鸟的近事，并且为它描写了一番。

“绿色的鸟是一向不少的，”季公说着，因为沉思而皱起了眼镜后面的眉宇：“可是光只是这么听您讲，是不容易判断的。”

我于是便邀他到家里来看，不料他却是个极端胆小而客气的人。在回家的路上，我一直忘不掉这一对相依为命的老夫妻。心里想着：那种爱情一定和我的不同的吧。他们像谁了？像爱伦·坡。但我一下子便为这个不伦不类的联想独自笑了起来。

[5]

我和妻谈起了季教授的事。就寝后总要无目的的说些话，不知什么时候起竟成了习惯了。

“噢，何不把它送给他们？”妻说着，伸手将台灯熄掉了。寝室的墙壁上便立时由院子里的小灯印上那北欧风格的鸟笼的影子。绿鸟静静地停在中央，把羽毛鼓得圆圆的，如一只球。妻的

话像凉凉的水浇在我的心上，漫然地流遍全身。我看着那墙上的影像，心想送给季公那样的人也确是好的，而况他又有一个病妻。

第二天下班以后，我便偕妻带着那个很北欧风的鸟笼到东眷区去拜访季教授。他开门一见是我们，竟而有些慌张起来。他怯怯地将我们请进客厅，尚未坐定，他便几乎下意识地接去我们的鸟笼。妻忙说：

“知道季太太喜欢，我们特地送来的。”

季公一下子便涨红了他那衰老的、却极优美的脸。他说：

“不敢，不敢！”

这样彼此推让了一番，他突然说：

“那么我让伊看去。伊一定喜欢！”

说着便很兴奋地走进一个房间，又在身后小心地关好房门。

我和妻相视而笑。从不曾知道季公是这样的一个手足无措的人。客厅的摆设很简单，却一点儿也不粗俗。最令人注意的是，这个差不多缺少了一位主妇的家庭，竟是这么井井有条，窗明几净的。我们沉默地坐着，一种说不清楚的氛围使一向饶舌的妻——若在别的场合里，伊一定会趁此低低的唠叨些什么的吧——也只是那样默默地坐着。我读着一幅联上的草书时，季公开了房门，说：

“内人在里面，请里边儿坐吧。”

那是一个同客厅差不多大小的房间。季太太已经起着半身迎着我们。有两件事很在我们的意料以外：第一是伊的优雅。伊的脸并不是没有病的颜色，却看不见全部的枯萎。伊的脸瘦长，配着睫毛很深的有些朦胧的眼，使鼻子分外的精神。伊的嘴笑成一条细长的弧，头发稀少，却梳理得很妥贴，身上的睡衣、床上的被褥，都极干净。第二是伊的年轻，是很使我们吃惊的。

季公为我们介绍了，妻说：

“我们特意来看您，而且把它送给您。”

季妻只是笑着，眼睛闪烁着很漾然的异采。我看见妻已经为季妻的美貌，发着极大的好感了。季公说他的妻因病不便开口说话，妻便很难过地点着头，说：

“是，是。”

又赶忙对伊笑着，那笑脸是又同情、又友爱的。

笼子被挂在一个向阳的大窗口上。绿鸟不断地跳动着，致使那个很北欧风的笼子轻轻地动荡起来。阳光斜斜地照进房间，窗外是一个不小的庭院，种着几簇绿油油的竹子，满院都是各色的花卉，却也不禁问着说：

“那些，都是自己种的吗？”

“噢，”季公笑了起来，却看不见原先的羞怯了，“伊喜欢，我又懂得一点，又有的地，便种着玩儿。”

妻却无心于此，而频频地向季公问着季妻的病况和历史。季公一节节详细地答着。在同情和叹息里，使我们接近了许多。

辞出来的时候，妻紧紧地抱着我的臂膀。默默地走了一段路，伊忽然摇着被伊抱住的我的臂膀，说：

“我要有一天也那样躺着，你要怎么办？”

这是十分女人的问题。然而我原先因着绿鸟而来的对伊的几分敌意，却因这个拜访烟散了。

“你怎么办嘛！”伊说。

“我会收拾细软，开溜！”

伊于是使劲地捶着我了。夜已然很深了，满天都是细碎细碎的星星。

〔6〕

次日，我迫不及待的想看赵公，却一直等到下午第二节下了

课，才在休息室看到他。我立刻把绿鸟送了季公的事告诉他。赵公笑着说：“我方才也见过季公，我一向不曾见过他那么快乐过。”

我也笑了起来。能将一件需要的礼物送给像季氏夫妇那样的人，实在叫人心满意足。

“季公叫我告诉你一件事，”赵公说，“说他昨天彻夜研究的结果，那绿鸟据说竟是北方的一种候鸟。什么名字我说不上来。学名有四五个音节，又不是英文，我也记不住了。”

据说那是一种最近一个世纪来在寒冷的北方繁殖起来了的新禽，每年都要做几百万英里的旅渡。季公说如果这个判断不错，那么这绿鸟——至今我仍无以名之——一定是一个不幸的迷失者。候鸟是具有一种在科学上尚无完满解释的对于空间和时间的神秘感应的。然而终于也有在各种因素下造成的错误吧。赵公说：

“可是季公说，这种只产于北地冰寒的候鸟，是绝不惯于像此地这样的气候的，它之将萎枯以至于死，是定然的吧。”

然而我一点儿也看不出它的萎殆。它不是还跳跃，又啾啾啼啭吗？

话题转到季公的病妻。

“一个真是可怜的女人，”赵公说，微微地用板烟斗指着我，说，“你知道吗？”

“什么？”

赵公庄严地说：

“是下女收起来的——没想到吧！”

我闷声沉吟了起来。我说：

“怪不得我说季公还有那么年轻的妻子。”

八九年前还在 B 大的时候，已经颇有了年纪的季公忽然热情地恋爱着他现在的妻子。这在 B 大成了极大的骚动，学期不曾结束，季公便带着伊到这个大学来。但歧视依然压迫着他们。季公

便一直默默地过着差不多是退隐的生活。所幸他的课还颇受欢迎。赵公说：

“你知道他从前印过一本《中华鸟类图鉴》的吗？——呵，你不会知道的。那时他才出三十岁。”

第二年他们有了孩子，这个“身份”不同的结晶，不料竟带来更多恶意的耳语。

“生下了那个男儿，伊便奇异地病倒了，一直到如今不能起来。”赵公说，不胜唏嘘得很，“孩子大些，便带到南部婆家，一方面好让母亲养病，一面也由于不让孩子在压迫的眼色中长大。”

季公尚有一个儿子，却很不以这事实为然。父子便几乎因而成了陌路。季妻病倒以后，家中一切巨细，都由季公一人操作的。

“啊！”我说。

“你到过他家了！你看看他的房间、庭院、妻子的汤药、晨晚梳洗，都是他一双手做的。”

“啊！”我说。我于是落入极深的沉思里了。我们慢慢走下系大楼，看见青年们像往时一般来往校园里。但我的心却有往时未曾有过的衰老和哀伤的重苦之感了。

从此，季公一天天地焕发起来。他从家里带给我们绿鸟以及季妻日益进步着的健康的消息。

“伊能吃些面食了，”季公说，声音有抑不住的喜悦，“我一直就信着伊必有好起来的一日——否则，这天地之间，尚有公道吗？”

我也便天天在就寝的时候，把绿鸟的消息和季妻的病情带给妻。伊再也不是漫不经心地一面让我爱抚，又一面漫应着了。伊像小孩子一般追问着细节，欢喜着、祝福着。

“季太太好了，我们一定是好朋友。这样我在眷属区便不寂寞了。”妻说。

季公、赵公和我们，便这样在绿鸟上结下亲密的友情了。



[7]

就在这样频传着病况看好的有些令人兴奋的半个月后的一个早晨，赵公突然来报信说是季妻死了。

我和妻立刻赶到季家去。一进季家，妻就止不住嚶嚶地哭泣起来。季公只是静静地坐在床边的藤椅下。季妻的全身覆盖着白色的被单。依然是满院的红、白、黄花，依然是绿油油的竹，只是这些竹都怒开褐色的尖削的竹花儿。

“昨天晚上七时四十分，伊忽然拉住我的手，”季公说，摊开他的双手，自己端详着，“伊说：‘季先生，我真不能过了。这些年，真苦了你。’”

我们都沉默着。妻极力地忍着，却怎么也不能不又低低地抽泣起来了。

“就是这样，”季公说，“我唤伊，已不能应。等我去打电话叫医生，回来已经不成了。”

绿鸟兀自伫立在那个很北欧风的笼子里，也不跳，也不鸣，却谨慎地望着—晴万里的初秋天空。

陆陆续续地来了奔丧的人。季公的大儿子，是个身体很高大的男子。来了不久便一手掌管了丧事的大小事务了。娘家是一对朴质的农人夫妇。应该是岳母的那个晒黑了的老农妇，以略具旋律的声调哭个没停。一个约莫五六岁的男孩，披着一身孝服，肃然着他的很清秀的小脸。应该是季公的公子吧。

当夜死者入殓的时候，季公竟忽然号啕起来了。我大约永世也不能忘怀那种男人的恸哭的声音吧。差不多是单音阶的、绝望至极的哀号，使丧家顿时落入一种惨苦得不堪的氛围里。那位应该是岳丈的老农夫开始轻轻地劝着他。到后来连恸哭着的岳母也

止住了哭声，也劝起季公了。然而他就是那样放声号啕着，使他的那个身体极高的儿子，也有几分无头绪起来了。

那夜，妻在路上，在就寝的床上，时而也切切地哭着。我似乎第一次看见了妻的这个我从未曾知道过的一面，甚至也得哄着伊了。然而我只能说：

“不要哭了，不要哭了，啊啊，不要哭了，好吗？”

从此以后，我和赵公在休息室里，彼此便失去了往日为季氏夫妇，以及因而也为绿鸟热心倾谈的因由了。我们大约只是默默地各抽各的烟草和板烟。听见上课铃响，便各自夹着书分手而去。一种悲苦如蛆虫、如蛛丝一般在我们的心中噬蚀着，且营着巢。这种苦楚也大约多少同样地感染着妻的吧，至使在我们照例要在熄灯前漫不经心地谈着话的时间里，都只能沉默地仰卧着，听着彼此呼吸声，或者注视一在墙之东、一在墙之西的两条米黄色的、怪干净的壁虎。

几天过去了之后的一夜，我盯着天花板，忽然想起日间赵公说的话：

“两个忌周了！”赵公说。

我忽然惊于他的一向朗笑的脸，于今竟很消瘦了。我漫应着说：

“真快啊。”

“记得那夜季公那样地恸哭吗？”赵公说。

“嗯，嗯。”

“能那样的号啕，真是了不起……真了不起。”他说。

我没回话。沉默了一会儿，他忽然说：

“我有过两个妻子，却全被我糟蹋了。一个是家里为我娶的，

我从没理过伊，叫伊死死地守了一辈子活寡。一个是在日本读书的时候遗弃了的，一个叫做节子的女人。”

我俯首不能语。

“我当时还满脑子新思想，”他冷笑了起来，“回上海搞普希金的人道主义，搞萧伯纳的费边社。无耻！”

“赵公！”我说。

他霍然而起，说：

“无耻啊！”

便走了。

天花板的漆有些脱落了。我说：

“喂。”

“嗯。”妻说。

“哪一天请赵老和季老来家里吃一顿饭吧。”

“嗯。”妻说。

“大家都太难过了。这不好。”

妻又哽咽起来。这一夜破例由我熄掉了灯。我顺势将伊偎进怀里。但那仿佛是死囚们的拥抱，是没有欲望的。我感到伊的悲楚渗入我的臂膀里了。

〔8〕

然而赵老毕竟没有来吃饭。好几天没见着他，才知道忽然得了老人性痴呆症，被送进精神病院去了。赵老孑然一身，并没有亲人。校长因我与赵公善，便把我算进身后处理的一个小委员会里。我们同去清点他的遗物时，才发现他的卧房贴满了各式各样的裸体照片。大约都是西方的胴体，间或也有日本的。几张极好

的字画便挂在这些散布的裸画之间，形成某种趣味。一说他的病与淋病有关。这忽然使我想起易卜生《群鬼》中的奥斯华在发病前喊着说：

“太阳！太阳！”

而赵公曾喊些什么呢？

[9]

一个月后妻也忽然死了。那是怎样也预料不到的事。然而伊却死了。入殓的时候，我望着伊的白油油的，仿佛面具的脸，感到生平不曾像这个片刻那样爱着伊。我没法像季公那样地号啕，致使娘家有些忿忿的意思了。然而我却深信妻必能了解的。我忽然想起赵公话：

“……能那样的号啕的人，真是了不起呵！”

丧事完毕，已过去一个礼拜了。第八天，季老和他的稚子忽然来访。

“为什么没让我知道呢？”季公说。

季老削瘦憔悴，神色滞缓，前后判若两人。

“彼此都难过，还是不劳伤神的好。”我说。

沉默了一会儿，季公说：

“什么时候？”

“一个礼拜——不，八天了。”我说。

孩子在院子里一个人玩起来了。阳光在他的脸、发、手、足之间极灿烂地闪耀着。

“一个礼拜——不，八天了？”季公说着，钝钝地搬着指头算起来。

“这孩子真标致。”我说，“像你，也像母亲。”

季老移目望着孩子。他说：

“不要像我，也不要像他母亲吧。一切的咒诅都由我们来受。加倍的咒诅，加倍的死都无不可。然而他却要不同。他要有新新的，活跃的生命！”

于是我们无语地枯坐了约莫半个小时。我感到自己真像赵公所说的那一塘死水中的鱼。只是我连鼓腮都不欲了。季老终于站了起来，要走了。他说：

“节哀顺变吧！”

“谢谢您。”我说，“您自己也多保重。”

送他们出了门，季公在门外说：

“绿鸟不见了。我算一下，也正在八天前。笼门关得好好的。竹子开花本就不好，而况开得那么茂盛。”

他们于是走了。我关上门，风铃很清脆地响着，初秋的天空又蓝又高。我想：

——季家的竹花，也真开得太茂盛了：褐褐的一大片……

——一九六四年十月《现代文学》二十二期

## 猎人之死

猎人阿多尼斯，是并不像传说里说的那么美貌、那么年轻又那么勇敢的。在临近了神话时期的废颓的末代，通希腊之境，是断断找不到一个浴满了阳光的、鹰扬的人类的。其实阿多尼斯是个苍白的家伙。他的苍白使他的高个子显得尤其的恶燥了。更坏的是，他是个患有轻度夸大妄想症的人。因而他是一个孤独的，狐疑的，不快乐的人。

这个孤独的，狐疑的而且不快乐的家伙，据说还确乎是一个狩猎人。然而从不曾有人看见他驰骋纵横于林野之间。他只是那样阴气地蜗居在他那破败的小茅屋里，间或也吹着他的猎号。而那号声也差不多同他的人一样地令人不快乐，而且有时竟致于很叫人悒悒的。

那时候，夏天已经有些迟暮了。爱琴海的风，老是那么软软地吹拂着，甚且夹带着颇为浓郁的月桂树的馨香。许多的羊齿草很怒然地长满了猎人的茅屋的四周。阳光从破碎的叶盖中像台菲尔庙的柱子那样地漏泄了下来。爱之女神维纳斯便出现在那光柱里，让温暖的阳光拥抱着。

猎人阿多尼斯站了起来。在那个极其遥远的古代的希腊，你知道的，一切都是早已被宿命规定了。猎人阿多尼斯便这样地遇见了维纳斯，就像我们所熟知的那样。他迎了上去，看见伊的手

臂被蒺藜轻轻地划伤了，且淌着血，染红了凝白凝白的玫瑰花朵。他深受感动了。他说：

“多么安静的夏天啊。”

便笑了起来。那是一个很困倦的，令人发疼的笑脸。

一种恋爱的感觉顿时流遍了伊的里面，伊喟然地说：

“呵，年轻的猎人啊！”

然而猎人阿多尼斯看起来并不十分年轻的。那是另外一种苍老的吧：一种悒悒不欢，一种孤独而来的苍老，仿佛一只在未熟之际便枯干了的果实。他硕长而痴呆，有一种稚幼又茫然的表情。他只是说：

“多么安静的夏天呵！”

一双鹁鸽从不远的草地上扑翼而起，斜斜地刺向一双并立的橄榄树梢去。维纳斯看着那困乏的、而且差不多不识欲情为何物的他的眼睛，便忽然地想到伊的男人，想到那已经差不多快过尽中年的战争之神阿瑞斯了。

“阿佛罗狄忒！”阿瑞斯说，开始很混浊地喘着气了。

兵战之神总是用希腊名唤着伊，于是便近乎自暴自弃地抱着伊。他的眼睛是昏暗的，涨满了放纵的却又很无气力的色欲。维纳斯又总是那样地闭起眼睛。伊只能期待着一次新的充足。但这期待又似乎带有些绝望的感觉。

“阿佛罗狄忒”！

阿瑞斯说。他已经有些衰弱了，就像他们的那个昏庸的，污秽的，充满了近亲相奸的诸神的世界。

维纳斯挽着猎人，恋爱的感觉使伊觉得差不多很幸福了。橄榄树梢里的一双鹁鸽开始歌唱起来。有谁能比这爱情之神更易于

感受爱情呢？伊喟然地说：

“阿多尼斯，阿多尼斯！”

这使他一下子很温柔起来了。他的很痴呆的脸松弛着，仿佛极其困顿的样子。猎人阿多尼斯看着伊的很漾然的眼睛，感到一种很令人忧愁的快乐了。伊也是并不若传说里那样的一个美貌的女人。而且倘若没有那一双漾然的眼睛，维纳斯甚至于是平庸的吧。然而裹在希腊的长袍里的伊的身体，或许应该说是丰腴的。那长袍和飘然的披肩，十分优美地折叠着很漂亮的线条，就像我们在雕像上看到的那样。只是伊有些矮小，自没有石像那么样修长的腰身。这短小的身柄，便使伊显得局促了。伊的头发暗红，在那么软软的海风里，稍稍地紊乱着了。

在远远的林荫道上，白的和黄的蝴蝶交错地划着圈圈子。对于维纳斯，这真无疑地是一个恋爱的好季节啊。然则伊又想起伊的阿瑞斯了，倒不是因着欺罔的不安，而是想到这个有着仿佛一双病鸽的眼睛的凡尘里的猎人，是一点儿也没有一种男人的淫荡的狡慧的呵。

“猎人哪！”伊说。

他停了下来，满满地俯视着伊。他的痴呆的脸有一种无以名之的自负。他的胡髭已经开始很离谱地长满了他的颊和颧了。伊笑了起来，又忙着收起那样恶戏的笑。然而有谁能敌挡这爱情的女神呢？他吻了伊的头发，伊便那么熟巧地在他的宽松的衣服里抱着他的背。他们跌落在草地上。

然而我们的猎人确乎是一个十分笨拙的做爱者。这笨拙使他自己很是忧悒，而且甚至于有些对自己生着气了。他的痴呆的脸因此便很显得沮丧。

“阿多尼斯。”

伊喟然地说。他只是那么忿忿着他的脸，却又那么柔情地吻



着伊的头发。他的散乱的眉宇锁着，因此整个的大而痴呆的脸便显得尤其之芜杂了，像秋天的墓地。伊抚摸着他的宽袍里的胸，柔软而缺乏运动的胸。伊忽然地忧愁了起来，真不晓得为什么。

“阿多尼斯。”伊说：“请爱着我吧。”

阿多尼斯很失措起来了。他静静地坐着，搓着搓着手掌上的垢。他的夸大妄想症逐渐地使他有一种悲壮的感觉了。他柔情地说：

“我是个不幸的人。”

他于是不由自己地沉醉在他自己制造的悲感里了。他说：

“我是个不幸的人。我是无能于爱的吧。”

这自然是一个那么放纵着生命，又那么热切地爱着生的感觉的我们的爱之女神所不能了解的吧。虽然终伊的一生，伊一直都像一只不能停栖的鸟那样地寻找着爱情的真实，而且每一次都在折翼失鸣的痛苦中失望了。但伊从来不曾像这个年轻的猎师那样地说是无能于恋爱的。一次又一次新的恋爱的感觉，给予伊一次又一次新的幸福的希望和幻灭。然而伊却一刻也没有想过，一如这个痴呆的大男人那样：

——我是无能于恋爱的了。

或许这便正是伊的悲哀的吧。然而伊是很被这样的一个阴柔的男人所引动了。伊用伊的耳朵搓揉着他的柔软的，缺乏运动的胸，说：

“哦，来居于我的国吧，爱。”

“我是不幸的呀！”他空茫地说。

维纳斯忍不住伊天生的恶谑，便笑了起来：

“哦，来吧，来吧，我年轻的猎人。”

他的痴呆的脸，因着温情和忧愁曲扭起来了，像一个濒于死的人那样。他说：

“我是个猎人，你知道的。”

“那么与我同栖，不再狩猎了吧。”

“你知道的，我是个猎人。”他说。

“然而你没有剑，没有弓，也没有矢。”伊恶戏地说，而后又极女性地幽怨起来。伊说，“来吧，与我同栖。有什么比恋爱更值得你追狩的呢？”

“我没有弓，没有矢，也没有剑。”他惨然地笑了。他是那么热心地醉心于他妄想的悲剧感里的呵。他说：

“但我追狩的，并不是这地上的山猪。”

他深深地看着林荫的深处。依旧是黄的和白的蝴蝶在上上下下地飞舞着。鸫们已经很聒噪着了。对于维纳斯，这该是个多么好的醇酒与爱情的季节呀。然而猎人阿多尼斯只是喁喁地说：

“我所追狩的是一盏被囚禁的篝火……”

维纳斯把玩着猎人很丑陋而单薄的手，吃吃地笑了起来。

“因此我一直被宙斯和他的仆从们追狩着，像一只猎物一样。”他说。

维纳斯看着他的很粗俗的鼻子上冒着很不健康的冷汗。在他自己的妄想里亢奋得很了。在伊所阅历了的男子之中，是从没有像这样地一个柔弱而阴气的。他们也都有着一种弱质：一种卑鄙的、低贱的、愚拙的内底弱质罢了。但他们都强壮如牛，而且在欲情里都毫不犹豫，不知餍足，像那些追逐嬉戏于牧野的半人半羊的精灵们。其实他并不是没有情欲的人。即便是那么拙笨的抱拥和爱抚里，他的男性也毫无错误地兴奋着。他只不过是一个因着在资质上天生的伦理感而很吃力地抑压着自己的那种意志薄弱的男子罢了。或者他是个理想主义者吧。而且在那么一个废颓和无希望的神话时代的末期，这种理想主义也许是可以宝贵的吧。然而，其实连这种薄弱的理想主义，也无非是废颓的一种，无非

是虚无的一种罢了。

“他们终于会得着我的。”他说。他很颓然了，而且有一种宿命的悲哀之感。他的心智显得那么绝望，又那么温柔。他说：

“他们终于会得着我的。”

女神为这种伊所不知的悲楚弄得很无头绪起来。伊断乎不是一个不识悲楚的人。当伊为伊所执着地需要的男人所弃的时候，伊是苦楚的，而且十分之苦楚；当伊在情欲的昏暗而浓浊的日子里忘不掉伊的极里面的荒谬和不曾满足的感觉时，伊是苦楚的，而且十分之苦楚；当伊纵恣地舍弃了一个男人，而又被那么秽乱，那么绝望，那么衰败的神们的世界弄得极为憎恨至于又强烈地欲望着另一个抱拥，另一个怀抱的时候，伊是苦楚的，而且又是十分之苦楚的。但两种不同的苦楚因着或一种共同的频率而共鸣了。伊于是十分女性地忧愁了起来，几乎流下眼泪。

“哦，不要吧，不要吧！”伊说。

“哦哦！”他说。

“不要吧，不要了吧。”伊说着，捶着捶着他的胸，“不再追狩了吧。让我们栖止，让我们相爱吧。”

年轻的猎人轻轻地抱着伊的肩膀。他的青苍的唇印着印着伊暗红的头发。他困顿地说：

“他们又终于会得着我的。”

“不行。”

“我会被弃尸于野地里。”

“不行。”

伊说。然而伊不觉之间有些厌烦了。一个太弱质的男人，弱质到煞风景的男人。然而有谁能抵挡一个爱之女神呢？伊于是有些忿忿了。

“我的尸身将四分五裂，”他的妄想活跃着，“我的尸身将苍白

如青玉。”

伊的天生的恶戏很狰狞起来了。伊差不多要摒弃他于不顾。但伊的恶戏又使伊很奇异地欲望着他。一个色白的，缺乏运动的身体呵！伊想着。伊于是说：

“那么让我枕着你白白的尸首吧。”

“哦，哦哦。”他说。

“然后让紫藤掩盖我们。”

伊笑了起来。他感动地说：

“哦，哦哦。”

“掩盖我们的眼睛，掩盖我们的名字。”

“哦，哦哦。”他说。

伊猛然地一个翻身，便拥抱着他。伊将伊的头嵌着他的颈窝里了。伊说：

“我流浪得恹了，阿多尼斯！”

那时鹧鸪们不再咕咕了。那时也不见了林荫道上的白和黄的蝴蝶们了。只是夹带着月桂的馨香的风，老是那样绵绵地吹着。年轻的猎人有些错愕起来。他轻声说：

“维纳斯，维纳斯！”

伊很颓然了。伊看着他的因为忧愁而显得很滑稽的脸。他的脸惊慌而无头绪，看来虽不是没有温情，却因没有一点意志力而有一种低能者的虚弱感。这样一个薄弱的男人，能给予什么？伊因此就觉得十分无助力了。所以便有些苦楚和悲悯所混合的感觉了。

“我真流浪得恹了，”伊幽幽地说，“让我们恋爱起来吧，阿多尼斯。”

伊说着，便觉着一种大倦怠袭来，令人瘫痪。这已是夏之暮了。然而一切有生命的，一切植物的叶子和茎干，都那样怒然地

生发着。但是伊却一下子拂不去那大的倦怠。

“真是流浪得够了。我不住地从一个男人流浪到另一个男人那里……”

伊说着，顿时有些自暴自弃起来。腐败的诸神的世界十分紊乱地在伊的里面鼎沸着了。那个颀颈的，愚昧的凶暴的世界，那个秽乱的、废颓的、阴湿的世界呵。

“然而你始终未曾爱过的吗？”他说。

他的衰弱的温柔很感动了伊的疲惫的心。伊微笑了起来，伊的漾然的眼睛闪烁起来了。

“然而你始终不曾爱过的吗？”

他坚持地问着。他会时常有一种不十分能令人了解的严肃，就仿佛现在那样。伊一下子便想起伊的第一个情人，那个自负而且狡诈的铁匠之神赫菲斯托斯了。然而伊却说：

“我不晓得。”

伊便无可奈何地笑了起来。伊确乎十分沉溺地恋爱过那个狡黠的铁匠的。伊的第一个青春（那时伊曾多么年轻呵）：第一次爱情，而且第一次欲情的生活，那样坚硬而狭小的情欲生活。伊笑着说：

“我不晓得。爱着的时候统总觉得比什么都真实。然而一旦过去了，却又总是那么单薄又那么空茫。”

那时他们曾那么集中地生活在感官的悦乐里。然而他终于离开了伊了。这样的离合在神们的淫乱的世界里，是并不离奇的。但年轻的维纳斯却无疑地受了伤了。那曾是何等的痛楚的呵。然而至于今，这一切都只是一场春梦罢了。伊不知道赫菲斯托斯的去处。他于今也该衰老了吧。伊想起那冶炼之神的一只恶戏而壮美的手臂，那只会因着嫉妒的盛怒而掌掴了伊、撕碎了伊的服饰的有力的臂。然而那嫉妒的盛怒并未曾是他的爱情。他们在愤激的

争执中又共宿了一夜。伊于是才知道他们已经相离很远了。而那便是伊的长年流浪的开始吧。伊喟叹起来了，说：

“然而我真流浪得厌了。”

“那么你也是个无能于爱情的了。”

猎人阿多尼斯说。疲倦的维纳斯忽然吃吃地笑了起来。司爱情的女神而无能于恋爱。有谁能说这样的话吗？伊于是不可自抑地笑着。伊想起了许多伊阅历了的男人们：那些淫荡的精灵们，那个开始逐渐肥胖起来的饮喧之神巴考士；那个阴气而已老迈了的笛师奥非厄斯；那个遗弃了可怜的亚丽安尼的英俊而粗鲁的底索斯，那个总是用希腊名唤伊的兵战之神阿瑞斯，以及许多伊所不复记忆的名字，不复记忆的身体。伊于是有一点儿忧烦起来了。伊看着这个稚气得十分愚拙的年轻的猎人，忽然说：

“阿多尼斯。”

他却沉默着。而且那是一种很诚实的沉默。伊注视着他的大而笨重的头颅的侧脸。在这样的侧脸上，伊看见了一个智能薄弱者的可悯的水一样的清纯。伊为这清纯弄得又恶燥又心疼了。伊说：

“阿多尼斯，你还追猎吗？”

“哦哦。”他说。

他很困惑地锁着他的很乱杂的眉宇，因此他的脸便看来极为悒悒了。他轻轻地抚弄着伊的头发。月桂和橄榄的香味在黄昏里格外浓郁起来。他只是困顿地说：

“哦哦。”

“让我们栖息了吧，阿多尼斯。让我们都不复流浪。”伊说。

“流浪？”

“流浪，是的。”伊说。

他沉吟了起来。那已是夏之暮了。所以这林野的黄昏实在叫

人温柔。伊说：

“我在爱情之中流浪着。而你却在爱情以外漂泊着。”

年轻的猎人听了，便那样似是而非地微笑了起来。而维纳斯为这样的笑脸引动了伊的温柔了。伊又复感到一种恋爱与幸福的十分女性的渴望了。这样的渴望不知有多少次出卖了伊，使伊下堕，使伊自弃。然而当这样柔细又这样的温暖的欲望重又点燃的时候，伊总是那样虔诚地亢奋起来。伊柔声说：

“来吧。来同栖于我的国里吧，年轻的猎人。”

“不。”他说。

“来吧。”

“不。你知道我是个猎人。”他说。

“来吧，来吧。”伊说。伊便整个地荡漾在温暖得很的激情里。伊说。

“来吧，年轻的猎人哪。”

“一个不幸的猎人。”他说，声音有些咽哑了。

然而他们便那样不可自主地互相地拥抱起来。林野里暗淡了下来。虫们逐渐很嚣闹地鸣奏起来了。而远处的树木，包括那一双并立的橄榄树，都越来越成为一幢幢十分婆娑的影子。很孤单的月牙儿升上来了。

很孤单的月牙儿一整夜都没下去。而且一直到次日的清晨，还隔着一颗又大又黄的星星勾在西天边上。那夜维纳斯便留在猎人阿多尼斯的破败的小茅屋里。请不要发笑吧。因为如你所知，阿多尼斯是个意志薄弱的可怜的男人，再况有谁能拒绝爱情之神的试诱呢？所以那天夜分以后，年轻的猎人终于很衰弱的说：

“维纳斯。”

“嗯。”伊说。

“维纳斯。”他说。他的乱杂的眉宇因着爱情舒展开来了。维纳斯极安静地笑着。伊说：

“嗯。”

“留下来吧。”他的困乏的眼睑低垂了下来，“夜已经迟了。”

维纳斯没有笑。那个孤单得很的月牙儿在黝黑的枝桠梢上锐利地弯着。伊用食指在他的袒裸的右胸上默然地划着圈。那圈圈越缩越小了，而终至于成为一点。伊将伊的唇印在这一点上。他很微弱地颤栗了起来。而其时夜也颇为寒冷的。

清晨的雾气在林野里升腾着，仿佛飘着的乳色的纱。年轻的猎人和这爱情之神走出那差不多便要倾圮的茅屋。伊很温柔地抱着他的臂。这样的过份的温柔使苍白的阿多尼斯有些苦恼了，而且甚至有些屈迫的感觉。他几乎什么也记不清楚了。然而在那时刻伊分明说了：

“阿多尼斯！”

那是一种惊诧和喟然的声音。他沉默着，而且极力地抑压着有如小小的山岚似的喘息。

“你竟是童贞的呵！”

伊说着，顿然感到悲伤了。伊的过分的温柔便是从那时开始的吧，仿佛一个不意之间打破了父母的爱物的小孩子那样，在惊慌里乖顺起来。伊轻柔地说：

“傻瓜。你这傻瓜呵。”

他依然沉默着。童贞的破弃，竟比他所想象的还要平淡无奇的。他甚至于一点儿哀惜的感觉也没有。只不过是那样地芜杂，那样地急促而不可思议罢了。但在这些浮浮而且茫茫的里面，满满的都是伊的过分的温情。伊幽然地说：

“这便是人生啊。”

他于是有些憎恶起来。然而他却一直那么深深地沉默着。那



时分他忽而听见夜莺不知道什么时候起便远远地唱着。那歌声使他安静。

许多的禽鸟们在清晨的林荫之中极热烈地啾啾起来。女神的长袍在披带了露珠的蕨和羊齿的地上拖曳着。猎人的脸苍白有如清晨的东天，却看来安详得很。孤单的月牙儿在晨光中显得很单薄了。他看看渐次飞散着的雾气，说：

“维纳斯。”

“嗯。”

“童贞原是这么个可笑的东西呵。”

伊笑了起来。女神将头靠着他的肩，忽然地想起许久以前失去了的伊自己的童贞。这样一来伊便不可自主地有些悲伤起来了。这种悲伤逐渐使伊不晓得为什么生着气了。伊努力地抵抗着这种愤愤的感觉。伊说：

“你是一个傻瓜呵！”

林野里开始暖和起来。远远地有鸬鹚的啁啾之声，却不知道是否正是昨日的一双了。雾和腐叶的气味清鲜得有些撩拨人。阿多尼斯低垂着脸，感到一种动悸。他想起昨夜伊也是这么说：

“你是个傻瓜呵！”

那时他依然踌躇着。他为伊的那么无拘束的恶戏弄得很懊恼了。伊又说：“点上灯吧。”

“哦哦。”他说。

“请点上灯吧，我不喜欢黑暗。”

他依旧踌躇着。然而他终于点燃了如豆的灯。他的脸红了起来。伊喟然地说：

“你是个傻瓜呵。”

他站立在那里，看见在如豆的灯下的伊的胸、伊的腹的线条，很受了感动了。伊的眼闪耀着。并不一定是一双情欲的眼色吧。但

却似乎是一双美食家的眼色。

猎人阿多尼斯沉默地走着。在越发明亮起来的晨光中，他看来毫无血色。其实不知道何以这两人在这时候看来都那样地丑陋。他们看来浮肿、肮脏、倦怠而且鄙俗。他们以滑稽的身影在林野中走着。当然，那孤单的月眉是早已消失了。他的沉默使伊觉得慌乱。

“阿多尼斯。”

伊说。那声音依然是那么女性地温柔而且驯顺的。伊为伊自己的那样的声音弄得凄楚起来了。那只不过是一个匆促而且慌乱的一夜罢了。然而伊已经感到了那种分离的情绪。这情绪使伊惊慌，简直不知所措了。伊从不曾这样快地对一个男人感到这种分离的暗影。这暗影总是在一定的时辰将伊自一个男人的拥抱中拉开，或者将男人从伊的抱拥中分开。伊于是紧紧地抱着猎人的臂，伊忧伤地说：

“说些什么吧。”

“说些什么呢？”他滞呆地说。

“说些什么吧，阿多尼斯。”

他便锁起他的乱杂的眉，真的要想说些什么。

“我有一个感觉。”伊忽而说。

伊抬头望着他，看看那张宽大而痴呆的脸。伊于是为一种不知道是悲悯着他或者自己的那种悲悯所击中了。伊无声地说：

——我们要离开了吗？然而实则伊只是说：

“一种泥泞的感觉。”

他极真切地沉思着伊的话。然后他说：

“什么？”

“一种泥泞的感觉。下雨的时候，泥泞的感觉。”

他于是很和善地笑了起来。这笑脸使伊心酸。伊又复感到很

强烈的流浪的感觉了。伊忽然想起利地亚的海岸。太阳照着干净的白色的沙滩。牧童们在极为峥嵘的石壁上唱着淫猥的情歌。伊记不清那时的男人。然而伊却鲜明地记着那些漂泊的船只们，那些雕刻着艳笑的裸的女体做为船头的船只们，那些阵阵传来的带着酒臭的水手的歌声。

“去过利地亚吗？”伊说。

“利地亚？”他说。

“喧饮之神巴考士的游踪所至的利地亚。一个遥远的国土。”

他没有说什么。他看着伊的抑制着某种忧心的差不多辨不清男女了的脸。伊恹恹地说：

“我曾一度是那快乐的巴考士的众妾之一。”

“我什么地方也没到过。”他说：“而你却流浪了许多地方。”

伊实在恶燥起来了。伊撅着唇，鄙夷地说：

“你是一个傻瓜呵！”

“然而我们都一样地躲着什么。”他说：“一样地流放着自己。”

“喔，喔。”伊嘲弄地说。

“维纳斯。”

“……”

“其实我不只是个傻瓜呢。”

“唉唉，阿多尼斯。”伊说。

他们在一面不甚大的湖边停了下来。湖边长满了莺草、蕨类和羊齿。开始有些刺眼的阳光在湖面上跳跃着。猎人阿多尼斯依然很和善地笑着，仿佛他顿时明白了他所长久困惑着的难结似的。他说：

“我其实只不过是虫豸罢了。”

维纳斯无助地揽着他的发肥了的腰。伊怏怏地说：

“阿多尼斯！”

“你使我成为一个男人，”他说着，把着伊的手。那是一只丰满的可爱的手：“我觉着幸福。但我们都迟了。”

伊没有说什么。那时候露水已经干了。爱琴海的风依然只是柔软地吹拂着，且夹带着浓郁得很的月桂的芬芳。他们坐在湖岸，看见树木们很凉爽地倒立于水中。年轻的猎人微笑着说：

“或者你依然要流浪的吗？——比如说，到遥远的利地亚。”

伊依旧没有说什么。现在伊已不复回避那暗色的离愁了。伊又想起利地亚的白色的沙滩，利地亚的歌声来。伊听着他喁喁地说：

“然而流浪的年代行将过去。”他说着，站立起来。他的青苍的身影映在水里。他拨弄着伊的暗红色的头发，温情地说，“我们都是很岌岌的危城。寂寞的，岌岌的危城，谁也扶庇不了谁。”

他愉悦地涉足于湖水之中。女神说：

“阿多尼斯。”

“我无非是虫豸罢了。”他伸着懒腰说，“我得回到一个起点去。那里有刚强的号声，那里的人类鹰扬。”

“然而我的耳已聋，听不见号声。我已死亡，鹰扬不起来了。”

“维纳斯。”他柔声说，“我唯愿我不是虫豸。或者你依然要流浪下去的吧。”

伊看见他走向湖心，水将及于腰。伊说：

“阿多尼斯！”

“但流离的年代将要终结。”他说，“那时辰男人与女人将无恐惧地，自由地，独立地，诚实地相爱。”

他回首望着呆立在湖岸的女神。他看来平安。唯他的脸色苍苍如素。他笑着，说：

“那时在爱里没有那暗色的离愁的阴影。请不要流浪了罢。”

就是这样，我们的可怜的猎人便滑进湖心里去了。他的白色

的衣服在水中恍惚着，仿佛一条巨大的白色的鱼。或许他便是死在一种妄想的亢奋里的吧。那时维纳斯便朝树荫的深处狂奔而去，伊的暗红色的头发愤然地飞舞着，一如火焰，而且自此便不知所之了。

不过根据罗马诗人奥维德的本子，则说是猎人阿多尼斯死后，湖边便立时长了一棵瘦弱的水仙，寂然地守着它自己的苍白的影子。至于维纳斯，据说也变成了一种流浪的渡鸟，永不止息地梦着一处新的沙滩，一个新的国土。然而自从猎人死后，那个古老而堕落的众神的世界，确乎整个地动荡起来了。那时火种早已自普罗米修斯神之手开始流散在人间。我们便这样地将历史从凶恶而充满了近亲相奸废颓的奥林匹斯山的年代，转移到人类的世纪来了。

## 《哦！苏珊娜》

### 〔1〕

暑假一开始不久，我便来到这滨海的观音乡。因为这里有世界上最僻静的海滩、和煦的阳光，以及一直好笑而又可爱地自诩为天才的李。

当天的夜晚，在我们同赴海边的路上，我却发现了一间仿佛尚有水泥味道的新而笨拙的建筑。我攀住李的臂膀注视着它。

“是间教堂，”他说：“刚盖好不久。”

“嗯。”

他的兴奋清晰地从他紧张的臂弯里传给了我，使我也跟着荡漾起来。整整的一学期，我们都在期待着这个聚会。然而当我下车后，一眼看见他那种炽热的眼光的时候，却叫我胆怯得不由自主地脸红了起来。他笑着，伸手接住我的行李。阳光照在他的脸上，照着他的一头又粗又黑的长发。他的漂亮又安慰了我的许多不安。看来什么都没有改变，比方说他的沉默吧。我忽然记起，从此我将要和一个人共处一段时间了，便不禁想起昨日以前充满哗笑的日子，偷偷地忧愁起来。

拐进一条植满木麻黄的幽道不久，他便开始笨拙而性急地揽住我的腰。我的心悸动起来。久别重逢的热情使空气显得异样地

局促。

“他们叫末世圣徒教会。”他说。

“嗯。”我想，他终于说话了。

“那个教会，”他说，有些支吾，“管叫末世圣徒……”他笑着。而我却找不到这个笑的理由。

“末世圣徒。”我说。

“嗯。”接着，我听见他在我的身旁颤抖地、小心地叹息着。

那天的夜分，我们坐在沙滩上。橘黄的月亮悬在阴暗的崖石上。我望着月光底下的松林、沙滩和温柔地旋回着的海，猜想着月光下的他的脸不知道是个什么样子。然而我不敢回首望他，因为我知道他一直在眈眈地望着我。我注视蹒跚着的海波，恁他的微湿的手掌在我裸着的臂膀胆怯地蠕动着。夏天的时候，他的爱抚总是从我的手臂开始的，正如冬天的时候，他老是从我的头发开始一样。我们知道什么事将要发生，这类的事总是这样的。然而当一阵海风吹过，我却无端地悲哀起来。我想推掉他的手，但是就在这一片刻里，我听见了一片稀薄的歌声传来。

哦！苏珊娜……

于是他很容易抱住了我。我的心神开始渐渐地远去。而在那遥远的地方，又碰见了那个也是十分辽远的歌声：

哦！苏珊娜，你可曾为我哭泣？……

当我们坐起来的时候，两个人都已经开心起来。月亮显得又幸福又温柔。我开始卸下发针，整理沾着沙粒的乱发。突然间我想起一个问题，“什么是圣徒呢？”我说。

他笑了起来。在这样的时候，他常有十分迷人的笑脸。火焰从他的双瞳中消逝，然而那剩下的一片梦一般的迷濛，却使他的眼睛美丽得令我生妒。他任性地重又仰卧在沙滩上，把一只长腿架

在另一只腿上，高高地、不逊地指着月亮。他的脚踝又白又美，如一只初生的小鹿。

“圣徒的意思，”他说，凝望着我：“就是一种和天才差不多的人。因此我们是同类哩。”

于是他又开心地笑起来。这开心传染了我，使我也想笑笑。然而因为我的嘴正含着三四只发针的缘故，不得不把笑一口气吞了下去。

## [2]

两天后的一个早晨，我和李上街买菜的时候，在市场上遇见两个年轻的外国人。他告诉我他们正是末世圣徒会的长老。

“长老？”我觉得滑稽极了。事实上他们显得出奇的年轻，尽管他们长得高大，而且其中的一个已有刮得铁青铁青的胡腮子。

此后我们经常在路上，在车站，在我们的窗口看见他们。太阳晒红了他们的白皙的脸。不论有多么炎热。他们总是衣履整洁，系着领带。渐渐地我对他们那种在头顶上戴着浅浅的草帽的神态入迷了。我第一次领会到一个衣冠整齐，温柔而潇洒的男性的魅力，这是像李那种杂乱而粗野的男人所缺少的。

李和我都是无神论者。也许我们还不配有这样一个代表着知识的某一面的称呼，我们只是不愿意有一个上帝来打扰我们这种纵恣的生活罢了。然而李和他们却有很温和的友情。

“他们都是还在上大学的娃儿们。”李说。

这使我不可抑制地想起了两三年前的盛来。盛是我隔壁大学的法学生，不很漂亮，但高个子补足了这个小小的缺点。此外他也是一脸颊的胡子，每天刮得像初收的高丽菜一样。盛是个狂野的家伙，他在吻了我的那天晚上说他已经订了婚。这一点是和那



个有胡子的洋小孩不同的。有一次我在街上遇见他，他似乎想说什么，然而一霎时一阵血红掠过他的脸。他的害羞竟给了我莫名的喜悦。但当我看见他把着单车的毛茸茸的大手，不知为什么，忽然觉得不可自主地悸动起来了。

“他们也在追求着正义，”他说，点起香烟，喝着上床前预备好的冷开水，这个习惯使我不安，也使我恼怒。我凝望着窗外的深夜，听着他在说——“这使得我尊敬他们。他们也信仰着和平、互爱。我不必让他们知道，但是我是他们的朋友。”

李是个奇怪的男人。一个在大学时代里并不优秀、并且时常任意旷课的学生，一个无依无靠的穷汉。只不过读了一小屋子乱七八糟的书，便使他成为一个骄傲的贵族。开始的时候，我曾那么不可理喻地崇拜着他。但是一年下来，他几乎从来没有和我分享过他的莫测的宇宙。有几度我听见他和他的几个也是懒惰而傲气的朋友抨击着毫不相干的政治、新出版的书，以及一些很有名气的作家。此外他只是默默地和我做爱。而且，在这一方面，他并没有和别的男孩子们有什么迥异的地方。然而他总是使我眷恋较久的男子中的一个，这主要的由于他有着我从晓得照镜子起就渴望的乌黑的头发和大而深的眼睛之故。此外，他的吻能带我到一个比外祖母的家更遥远的地方去。

两个圣徒有时也来看我们。我知道那个胡子叫彼埃洛，另一个叫撒姆耳。有一次彼埃洛先生吃力而热心地解释说彼埃洛等于英文的彼得。他是美国籍的法国人，由于我对于法国的直觉的了解，增加了对他的印象。现在我看清了他有一双棕桐色的眼睛，散发着一一种童男的可欲的眼光。他的薄薄的唇推销着许多的温柔。

我为他们预备咖啡，当他们来访的时候。他总是用双手捧着杯子，几乎近于虔诚地饮着我的咖啡。这使我像一个母亲一般地喜乐起来。而也往往是这时候，我看见他的一双大而笨拙的手。忽

然间一个想念跃过我的脑门，使我十分害羞起来，便悄悄地依在李的身旁，忙着吞下一颗悸动的心。

男人们谈论着。李的英文也因此有了长足的进步。我禁不住偷偷地瞧着彼埃洛先生。他很少说话，他该说点什么，我想。因此当李带着撒姆耳先生去参观他的藏书的时候，我便问彼埃洛先生为什么他们的教会每次都唱着《哦！苏珊娜》。

他用棕桐色的眼睛逼视着我，却脸红到耳根里去了，使本来青青的胡腮子烘成了淡淡的紫颜色。他喃喃地说他还不大懂中国话，我于是使用生疏已久的英文重复了我的问题。

“啊。”他说，绽开了一朵天使一般无邪的微笑：“没什么，只是你习惯于听到一般教堂里的赞美诗罢了。”

他的英文，他的谈吐，他的羞怯，都说明了他来自一个优裕而教养良好的家庭，好像我常常在电影里看见的那种。李是个十足的浪子。我虽有一个也算富裕的家庭，但却没有相当的教养。当李回到我身边的时候，我突然想到我多么需要一个有节制的、高尚的、甚至虔信的生活，我想象着和彼埃洛先生对坐在一条饰着盆花的长桌子上用早餐，坐在歌剧院的包厢里，或者让他轻轻地吻我的额，让他……（我又脸红起来）让他的大而笨拙的手抚摸我。（天哪！）

而尽管李从不放过任何机会来揶揄他们的摩门经和关于他们的教主约翰·斯密的传说，到他们起身告辞的时候，主客都显得十分的尽兴。

头一次我没有送他们到门口，我说不上来为什么。

### [3]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而我一点也不想去抑止我对彼埃洛先生

的爱慕。因为我确知即使我放纵这个秘密的情感，什么事也不会发生的。我们常常听见从他们教堂飘流出来的歌声，包括那首奇怪的——

哦！苏珊娜……

这首歌给我异样微妙的感觉，我和李在沙滩上激情正浓的时候，它会使我一下子清醒过来；当我在等待李回来吃晚饭的时候，它会使我寂寞得想立刻跑回家里去；而当我们在床上的时候，它会使我蜷曲到他的身边，让他的自信而骄傲的两手抱住我，在他的怀里痴痴地望着窗外的星星们无端地悲愁着。

直到有一天李将我从午寐的床上摇醒了。他简单地告诉我彼埃洛先生因车祸丧生的事。他解释说，由于摩门教的律法出必双人，因此两部并行的单车在狭小的公路上遇到大车，便一时躲避不及了。撒姆耳先生也受了伤。他还问我是否去参加傍晚的丧事礼拜。

我静静地摇了摇头。我什么也不能想。直到不知过了多少时辰，我开始听见有歌声传来。夜开始降下，他们一支支地换着歌，直到他们漫漫地唱着：

哦！苏珊娜！你可曾为我哭泣？

我来自阿拉巴马……

的时候，我的眼泪便顿时像大雨一般地倾泻下来。

那天晚上我吃得很少，然而我的心情却意外的平静。我觉得自己忽然长大了好几年，再也不是一个追逐欢乐的飘泊的女孩子了。我记起了小时候逃学荒嬉终日，而终于在日暮时决心回家的那种感觉。不管家里有如何的鞭笞等着我，回家总是甘甜的。是的，我无声地叫着，我要回去，亲爱的。我要回去，世界上没有什么人什么事可以阻止我了。

月光照着李的头发，他的清秀的睡脸和他美丽的肩膀。我感

动地靠近他，他的双臂便立即像食人树般地包住了我。（他的手臂是永远不会睡觉的。）我顺着他的肩看见了一轮七月的月亮。偶尔我仿佛看见亲爱的彼埃洛先生文雅地骑着他的单车，渐去渐远了。

我闭上了眼睛，在暗黑里吻着李的皂香的胸脯。一切都已就绪，我决定在清晨偷偷地离开他。虽然我知道现在我比什么时节都需要他，然而也不知为什么去意甚决。也许李说的并不只是一个笑话。他与彼埃洛先生同属一类。他们用梦支持着生活，追求着早已从这世界上失落或早已被人类谋杀、酷刑、囚禁的理想。也许他们都聪明过人，但他们都那样独来独往，像打掉玻璃杯一样轻易地毁掉生命，像彼埃洛先生一样。但我觉得自己的七情皆死。仿佛这一生一世再也不会去爱一个人了吧。至于李，他还有他的骄傲可以支持他。我知道他是个强人，在某些方面……

而我终于又哭了，记不清为了什么。我极力噤着声音，用食指轻轻地抹掉从我的颊流到他的胸膛的泪水，但愿不要惊醒了他才好。

——一九六六年九月《幼狮文艺》一五三期

# 最后的夏日

## 蜻 蜓

“尧将逊位。让于虞舜。舜禹之间。岳牧咸荐。乃试之于位，典职数十年。功用既兴。然后授政。示天下重器。王者大统。传天下若斯之难也……”

仲夏的太阳就是那么滔滔地倾落在操场上。第三节课的时分吧，碰巧所有的老师们都上课去了。教员休息室的右边的墙上，不知道什么道理在最近给镶上一面瘦长的镜子。裴海东即使埋首于他的《史记》里，仍然觉得那面瘦长的镜子，在右面的墙上发着惨白的光芒。数百年的古刻本，经最新的机器翻印在光洁的纸上，然后又以数百年的古风，处处加上朱红的圈点。裴海东默默地说：

“……而说者曰尧让天下于许由，许由不受。耻之逃隐……”

裴海东顿时被“耻之逃隐”这样的句子给吃了一惊，以致绞痛地悸动起来。他猛烈地合起书，把着温和的瓷杯，仿佛喝着血液那么样仔细地饮着无茶味的水。这时他听见一阵匆促的脚步声走进休息室。那脚步声停留在墙角的粉笔架边，然后逐渐走向门口。裴海东忽然说：“哪一个？”

裴海东有些狡慧地注视着他的温和的瓷杯。他甚至连眼皮都

没有抬起来。

“是我。”

一个困惑而有若干惧怖的声音。裴海东悲哀地说：

“是我。‘我’是谁？”

“我是周蓉。”

裴海东放下茶杯，重又开起他的《史记》。他翻着翻着，找到了方才的《伯夷列传》，心里怎也不能不觉得有些孤苦起来了。裴海东说：

“周蓉你过来。”

于是他听见一种畏惧的、踌躇的脚步声走近他的桌子，在他的身边站定了。一些木刻的字体毫不生意义地跳进他的眼睛：

——夫学者载籍极博犹考信于六艺……

裴海东说：

“不懂得规矩吗？”

“我们老师叫我来拿粉笔。”周蓉抢着说，“粉笔用光了。”

裴海东顿时气愤起来。然而他也差不多在同时自己将这爆发的气愤抑压着。

“我只是问你，”裴海东说，又去翻弄着他的书，“问你晓不晓得规矩？”

周蓉沉默地站着。裴海东翻着他满是朱点的《史记》。

“我们三番两次规定了：进办公室要先喊报告。”裴海东说。

女孩儿开始哭泣起来了。裴海东这才抬起头来。女孩嚤嚤地哭着。哭声使得这恶燥的夏日益加落寞起来。远远地传来一些老师们尖啸的教学声。

“三番两次规定了。”裴海东说。

周蓉低着头。裴海东点起一支烟。他看见发育得那么好的伊的身材，使他芜蔓地想起伊总是坐在教室的末排漫不经心地写着

作文的样子。

“作文也不好好做，”裴海东想了想，说，“去吧！”

周蓉走了。抱着一堆零零乱乱的练习本的郑介禾在门口碰到伊。他顿悟了似地说：

“把本子拿回班上去发了。”

郑介禾顺手开了电扇的开关。于是三个肮脏的吊扇在天花板上唧唧地转动起来。其中一个故障了的，却以差不多慢了二分之一的速度，划着生病一般的圆圈。郑介禾站在右面墙上的瘦长的镜子前，扶了扶眼镜，拢了拢头发。裴海东说：

“不开电扇，闷热……”

郑介禾抬头看看电扇。天花板上沾着雨天留下来的暗黄色的污渍，仿佛地图一般。

“开了电扇，你瞧：那声音真叫你心烦。”裴海东说。

郑介禾笑了起来，露出一排洁白的牙齿。女学生们管他那一排牙齿叫“阿兰·德龙”。实际上，除了他笑起来的时候的那一排整齐的牙齿，他看起来一些儿也不像那位法国的影星。然而他确是一个漂亮的家伙。裴海东忽然想起学生们总是在背后说李玉英老师对他“有意思”。他忽然拾起《史记》来轻声地念着说：

“……及夏之时。有卞随务光者。此何以称焉……”

郑介禾在脸盆里洗手，然后用挂在架子上的绿色的毛巾擦干。

“你说什么？”

郑介禾说。他竟用那条毛巾抹着他的颊和嘴。然后又摘下眼镜，在他方型的脸上来回揩抹着。

“脸巾也该来换一条了。”裴海东说。

郑介禾边走边架上眼镜。

“他×的，”他说：“将就点吧。”

裴海东笑起来，又去来回翻着满是朱圈的书。郑介禾坐在裴

海东旁边的自己的位子上。裴海东说：

“学生们都说：李玉英对你有意思。”

郑介禾看起来一点儿也不以这句话为乐。他甚至没有笑笑。他摘下眼镜，用心地揩着。裴海东只好像是很有趣似地笑起来。

“无风不起浪。”裴海东说。

摘下眼镜的郑介禾的眼睛看来陌生，而且满胀着一种疲惫的浮肿。

“没那事。”

郑介禾漠然地说着，架好眼镜。在浓眉下，他于是又恢复了那种带着几分忧悒的眼神。那是一种生活的忧悒感吧，而不是知性的那一种。他拿起摆在他桌上的一个长长的信封，在空中照了照，然后在没有信纸的黑影的地方，撕开了，抽出一条折得不很工整的信纸。裴海东递给他一支烟。郑介禾赶忙放下信，给裴海东点上火，又给自己点着了。他拿起信说：

“谢谢你。”

裴海东又去翻他的书。那些木刻的字，今天对于他就像路边的石头或者什么，一点也生不出意义：

——余悲伯夷之意。睹轶诗可异焉。其传曰。伯夷叔齐。孤竹君之二子也。父欲立叔齐。及父卒……

“方是怎么回事？”

郑介禾忽然说。裴海东像吃惊似地把书翻盖在桌上。郑介禾漫不经心地把读完的信揉成松弛的纸团团，丢进纸篓里。

“没什么。”裴海东说，“下礼拜得把《史记》点完。我还剩下大半本。”

“哦哦？”

“我这两个月来，不知道在干些什么。”裴海东微笑着说。他的三十四岁的土黄色的胖脸，发着皮质的油亮和微汗的光泽。郑



介禾说：

“用功，总是有搞头的。”他说，“我毕业两年了，以前学校的那些，从来都没再去摸过。”

郑介禾旋即自弃地笑起来。于是他们沉默着了。现在除了三只风扇的声音外，又有一只大头蜻蜓在慌忙地撞顶着窗子的声音。郑介禾和裴海东都默然地注视着那只长着虎纹的黄色的大头蜻蜓。裴海东把烟放在脚下踩熄了，放进桌上的烟灰盘，又顺手把它扶到他和郑介禾的正中央。蜻蜓仍然死命地撞着玻璃窗子。

“我刚才就是说：周蓉怎么的了？”郑介禾若有所思地说，“仿佛哭着的样子。”

“噢！”裴海东说。

裴海东有些失神地看着蜻蜓。现在它疲倦地停在窗棂上，便留下风扇的唧唧的声音。它的黄底黑纹的模样，令你想起一只午睡于丛林中的老虎。

“周蓉这孩子，越来越不成话。”裴海东说。

“这些学生！”郑介禾叹息似地说，却一点也没有关切的痛心的感情。

“你瞧这女孩子成天只知道打扮，说老师们的闲话，乱交男朋友……”

郑介禾没说话。大头蜻蜓又飞舞起来了。它们总是注定了永不能识破那一面玻璃的透明的欺罔的。

“我要告诉你一件事。”裴海东说。

郑介禾捡起桌上的空信封，卷在他的左手的食指上。裴海东看着被包扎得仿佛受了伤的郑介禾的左食指，说：

“我生平最懒于写信了。”

“没什么。”郑介禾说，动了动他的左食指，看来好像一个花脸的小傀儡。他说，“弟弟的来信。不是来要钱，就是说钱已收到

了。总是这些。”

“噢。”裴海东说：“现在我要告诉你一件事。”

郑介禾望着他。他的漂亮的、忧悒的方型脸，却似乎并没有一种期待的热情的样子。

“去年我第一次上伊们的课。”裴海东说，“我就知道周蓉这小孩儿复杂。”

郑介禾又去舞动他的左食指，像耍着傀儡戏似的。然而那硬质的信封，却逐渐从他的指头上松弛下来了。

“复杂。”裴海东说，“下课的时候，没事找事来找你，挨着你讲话。‘裴老师——’……”

“裴老师——”郑介禾像唱歌似地说。

郑介禾热心地笑了起来，却又像顿然失去兴味似地停住了。裴海东说：

“‘裴老师——’，就是那样。像刚才吧，伊一个人溜进来了。”

郑介禾把信封也丢进字纸篓里。裴海东说：

“来了。说是要来看月考的分数。我说还没改好，你猜伊怎么着？——挤在我身边，他×的，挤在我身边，乱缠乱缠！”

“哇——”郑介禾恶戏地说：“哇——”

“我狠狠地训了一顿。”裴海东义正辞严地说：“你看看这个孩子。”

“复杂。”郑介禾不耐地说。

他们于是又沉默起来了。裴海东在沉默中感到一种失神的迷茫。郑介禾还给他一支香烟。他们默默地吸着。裴海东偷偷地望了望郑介禾。他才真是被那些女学生们谈论着的，甚至恋爱着的老师。李玉英却不一样。全校的女学生——自从伊在这个三月来校以后——都永不匮乏地看伊，议论着伊的美貌。至于男生们，却似乎并不显得十分热狂。郑介禾和裴海东吐出来的烟雾，总是在

升到一定的高度时消散在电扇的风里。远远地从某一课堂上传来斥责的盛怒的声音：

——不要讲话！听见没有？

郑介禾惊醒似地说：

“蜻蜓飞出去了！”

于是风扇唧唧的声音忽然显得孤独得了不得了。两人都被这种盛夏的孤寂给弄得有些忧愁起来，特别是裴老师。

“飞出去了。”裴海东戚然地说。

“李玉英在八月中出去，听说。”郑介禾说。

郑介禾把总是穿着质料不错的裤子的双腿，交叠着抬在桌上。然而差不多在同时，又敏捷地收了下來。所以桐主任捧着一叠作业本子走进来的时候，郑介禾悠然地说：

“主任忙呵！”

桐主任热心地笑着，把本子分别摆在空着的桌子上。

“呃呃，”桐主任说：“这几天抽查本子。”

桐主任走了过来，将剩下的一叠摆在裴海东的对面的李玉英的位子上。他是个肥胖的、总是那样温和地笑着的那种人。他的肤色有些黝黑，然而就一个五十六岁的人来说，他的皮肤或者太过细致了些吧。他把本子整齐地摆在李玉英桌子上，便又笑嘻嘻地走了。

李玉英的本子在电扇的风中哗哗地翻动着。郑介禾重又把双腿叠架在桌子上。他用下巴指着那一堆本子，说：

“我不喜欢听那些哗啦啦的声音。”

裴海东踌躇了一会儿，把自己的一个胶质的砚台镇在本子上。他的手有些颤栗。某一种绝望的情绪慢慢地渗进他的胸腔。郑介禾说：

“老裴，倘若我也出去，你猜我要干什么？”

“干什么？”裴海东说。

“开麻雀馆。”

裴海东止不住笑了起来。而且由于他感到一种忧悒，那笑声便似乎有些夸张。他说：

“不见得不是个主意哟。”

“当然。”郑介禾认真地说，“有中国人的地方，就有麻将。”

他们又静默起来了。镇着砚台的本子，依然在风中挣扎着。他们都望着那张空着的桌子。一只黄漆的三角木板写着：“李玉英老师”。

“到底是去读什么呢？”郑介禾说。

“谁去读什么呢？”

“李玉英。”郑介禾说。

“噢。”

裴海东把他的书翻开了又盖上。盖上了又翻开，仿佛要在里面找寻出一件他曾经夹在里面的什么。

“伊的哥哥李文辉是我的同学。”裴海东终于说，“我说一句公道话，这女孩子不行。我说的是公道话。”

“噢。”郑介禾说，“我是搞化学的。什么行不行，我全不知道。”

“老郑我们现在是说公道话，老郑。”裴海东说，“最重要的一点：这女孩没脑筋——就是没思想，没深度。”

说起深度。郑介禾就有些担忧起来。他扶了扶眼镜，一下子不知道说什么好。

“这是最要紧的一点。”裴海东说，“李文辉是我的朋友。所以我得照顾伊。这是说公道话。我借书给伊看。但没用的。漂亮女孩儿都这样：没深度，没有气质。李文辉是我的朋友——”

“女孩子嘛！”郑介禾说。

“就是这话！”裴海东欢喜地说，“人家说我对伊怎么样，哼！”

这就是笑话。”

于是裴海东不屑地笑起来。郑介禾也不知其所以地笑了。

“你看。”裴海东说，“有一次伊和邓铭光谈着《文星》。他们谈‘五四’，谈‘全盘西化’。邓铭光也是个浅人——不是我背后说他，这是公道话，老郑。”

“我是搞化学的。”郑介禾说。

“本来就是这样。”裴海东庄严地说，“然而李玉英就吃那一套的，你晓得吗？出去学什么？——学什么都一样的。一条牛牵出去，回来还是一条牛。”

裴海东狞恶地笑了起来，使郑介禾微微地一惊。桐主任打窗外慢慢地走过去。两人都向他微笑招呼。裴海东低声说：

“而且，这女孩儿有点浪漫。你不要说我们学中文的古板。李文辉是我的朋友，我当然当小妹妹待伊。哪里知道——”

下课铃忽然热烈地响了起来。顷刻间操场都充满了学生们哗笑的声音。邓铭光精神饱满地冲进门来。他大声说：

“没课呀？”

“下一堂呢。”裴海东说，笑着。

郑介禾伸了伸懒腰，在抽屉里翻出教科书来，摆在桌上。邓铭光洗好手，坐在李玉英旁边的自己的座位上。他把满满的一杯茶一口气喝了下去。他喘息着说：

“这些学生就是笨。刚才高一仁班被我打断了两条板子。”

“女生呢？”郑介禾说。

“照样！”邓铭光昂然地说。

办公室陆续来了刚下了课的以及准备下一堂上课的老师们。学生们也在此起彼落的“报告”声中穿梭于这间顿时显得局促起来了的房间。裴海东又去翻开他的朱点的《史记》。他的脸有些苍白起来了。书上说：

——伯夷叔齐叩马而谏曰。父死不葬。爰及干戈。可谓孝乎。以臣弑君。可谓仁乎。

当裴海东用红笔点到“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的时候，休息室里又因为开始了第四节课而寂静如死了。风扇的声音，依旧令他凄楚地响着。裴海东走向操场右翼的大楼。在猛转弯的时候，他遇见了赶到另一排教室去上课的李玉英。他站在那里，看见伊傲然地擦身而去。他苍白着脸，走进高三忠班的教室，第一次感觉到一股冷澈至极的恨。在那一霎时，他立刻是从这种恨毒的情绪中得了这样的解释：这么冷澈的恨，便证明一向不曾爱过伊的吧！他于是又得胜似地笑了起来。

裴海东在讲台上用一种和他的肃杀的表情不类的温柔的声音，对学生们说：

“请大家打开第九课……”

## 醉红的凤凰花

六月八日 星期四 暴雨

改道从忠孝路的巷子去上课以来，今天又发现他在派拉蒙照相馆那边等着我！

他叫我“李玉英”。单听见他的声音，我已经给吓住了。从前他总是叫我李老师的。他站在照相馆门口一个新立的邮筒旁边，看起来那么悲哀。然而他还是笑着说他只是来投一封信，然后就脸红起来了，那样子叫我看着好难受。想到又得同他并走着去上学，心里真是懊恼。

我们并走在那条巷子。谁都没说话。一个学生骑着单车打我们后面闪到前头去。我忽然踉跄起来：再走一截路，就是通到校门的大马路了。让学生看见我同他从巷子里出来，多不好。这样

地想着，每迈一步就感到不安。我后来索性就站在一个小弄里，对他说：

“裴老师，请你不要这样。”

他的脸一下子变得好苍白，使我害怕极了。我对他说，我一向只当他大哥哥看待，而且马上就要离开台湾了。

他忽然用一本书不住地打着我靠着的那面墙。书掉落了，里面满是红笔的点点圈圈。他又捡起书，一面打，一面说：

“李玉英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为什么不早告诉我！”

我吓得差不多哭出来了，想逃走，他又站在弄口上，万一叫学生看见了，成什么话？我说裴老师求求你不要这样。弄得人家后来都哭了。

他一下子安静下来，倚在弄口的墙上。他喃喃地说：

“你为什么告诉我？”

他是说我为什么不告诉他我要离开台湾了。我心里想：人家凭什么要告诉你呢？我告诉他，人总是要尽量充实自己的。其实我也不晓得我说了些什么话。他那么悲戚地倚着墙站着，一句话也不说。我只好不住地说话，老是向他提大哥的事。

“我晓得了。”他终于说，“你是那种自以为世界上的男人都会痴痴地迷恋着你的那种女人。你弄错了，李玉英！我不过是照应你一点罢了——还不是因为李文辉？”

然后他骂我是个×女人，说我搔首弄姿，说我自私，说我只看见自己一张脸，“把一张粉脸当做全世界”；说我浅薄……我没想到：一个中文研究所的研究生，会用那么多不堪入耳的话骂我。然后他甩着头走了。

我站在墙脚上哭了一会儿。远远听见上课铃响了，才走了出去，大马路的两边，凤凰树上都生满了大片醉红的凤凰花。

上完第一节课，我再也不敢回办公室去和裴海东对面坐着。我

一直回到家里，见到妈咪，我就委屈地哭了。妈咪晓得了这件事，生气得很，立刻就要打电话去告诉校长，却被我阻止了。我仿佛不愿意去闹事，但于今想来，虽然从高二那年我忽然变得漂亮以来，固然有数不清的男孩围住我瞎缠，却不曾有一个像裴海东一样，那么痛苦地爱着我的。

第四节课，我有意在校外磨到上课铃响过了，才进学校。但不料在大楼的转弯处，猛然和他打了个照面。我在那一霎时，看见他伫立在那里，用一种他自己也许都不晓得的卑屈的孤傲望着我。我想招呼他，但我总是不会照自己的心情去表达的，我已经惯于以孤傲去卫护自己了。他说我“把一张粉脸当做全世界”，也许是对的。

晚饭以后，谢医生和妈咪的几个朋友照着惯例来我们家喝茶。妈咪今晚穿着一件暗米色的便装，配着一串黑亮的珠子，真是好看。谢医生问着我离台的事，妈咪亲热地搂着我。我逐渐有些喜欢谢医生了。他总是穿着一套古风的西服，含着烟斗，他的微秃的头发，乱而有致地往后梳着，据妈咪说，他是日本东京帝大医科的高材生。他在五年前丧妻，一直深深地爱着妈咪。

喝过第一杯咖啡，谢医生总是请妈咪跳第一支舞。陆伯伯，一个过气的省参议员，来请我跳。我隔着陆伯伯的肩看着妈咪和谢医生跳着很优雅的四步。陆伯伯问我要什么东西做离台的纪念。我一下子想不起怎么适当地敲他的竹杠。陆伯伯说：

“我是你爸爸的好朋友，用不着同我客气。”

我笑了起来。妈咪和谢医生总是默默地跳着舞。每当这时候，我总会想起我偷听见的一句话：

“你的心意，我知道的。但我这一生，只有小英一个人是我能全心去爱的。石杰死了二十年了，我一直没有悔过我这个决意。”



那时候，谢医生默默地站在爸爸留下的那间灰暗的书房里。妈咪走去拉谢医生的手，他便俯着身去吻了它。我忽然说：

“我爱你，妈咪。”

陆伯伯说：

“你说什么呢？”

“我爱妈咪，”我说：“全世界上，我只爱妈咪。”

## 风 铃

门铃响后，邓铭光从他的窗子望着大门。老王去开门，进来的人竟是郑介禾。邓铭光在窗子里面大声说：“欢迎，欢迎！”这是一个礼拜天的中午。

郑介禾走过院子的草坪。阳光照在他浓浓的发上。院子里的草木都静谧地站立着，仿佛一个舞台；而阳光也便看来像舞台上的灯光一般，白得令人眩目。

邓铭光问他“什么风吹来的”。其实外面连一丝风也没有。郑介禾说他来邮局汇钱，弯了来。他说他怕找不到人。“没想到你在家”。郑介禾说。邓铭光显得很快乐。他是个高大的广东人，少说也有一米八吧。

“你就是只有来邮局的时候才来我家。”邓铭光抱怨地说。

郑介禾望着邓铭光书桌上的打字机。那是一只兄弟牌的手提打字机。机上留着打了一半的文件。老王端了两瓶冰过的苹果苏打，为他们倒满了两个杯子。郑介禾因为热着，便在接住杯子后立刻喝了一口。

“这玩意儿，”郑介禾说，“据说是美军指定使用的饮料。”

邓铭光说苹果苏打原来就是美国的饮料。“R. C. Cola 也是。”他说。郑介禾一下子似乎没听懂。邓铭光就说是“荣冠可乐”。郑

介禾懂了，他说：

“噢，噢。”

“人家的东西，就是好。”邓铭光说。

“当然。”

“这有什么办法呢？”邓铭光很歉然地说：“人家东西是好的嘛！”

郑介禾又为自己倒了一杯。他其实并不十分喜欢那种苹果的酸味的。邓铭光看着郑介禾——以一种嘲弄的兴味——突然说：

“老郑，人家都说你长得英俊。我现在发现你的脸像用雕刻刀削出来的，由好多削痕组成。”

郑介禾看来一点也无动于衷。“去你的×。”他说。他是个最不吝于对自己揶揄和嘲笑的人。他的这种自弃，适当地成为一种洒脱。他把左脚叠在右脚上，说：

“昨天晚上，我赢了钱。”郑介禾说。

两个人于是开心地笑了起来。郑介禾说给弟弟寄了钱，还剩下一点。邓铭光称赞地说：

“都说你这个人吃喝嫖赌。但只有我知道你是性情中人。你对你的弟弟，也可说是仁至义尽了。”

郑介禾微微地有些暗淡起来。“那个孩子不错。”他低声说。他放下左脚，然后把右脚叠上左脚。邓铭光喜欢郑介禾，按照邓铭光自己说的，可能是因为邓铭光是个独子，不曾有过兄弟。“只是那个孩子身体太坏了。用功过度。”郑介禾说，“有什么办法呢？我们举目无亲，我不罩着他点儿，怎么办？”郑介禾的兄弟是跟着他大舅出来的。后来他大舅死了。

“明年他毕业了，让他离开台湾。”邓铭光说。

“我也这么想。”

“你们一块去吧。”邓铭光热情地说。

郑介禾忽然笑了起来。“有什么好笑？”邓铭光说，“你是学化学的，在那边不会吃苦的。”郑介禾没有解释他为什么笑了。他只说：

“在这边，日子过得飘飘浮浮；到那边，还不是飘飘浮浮的过？”

邓铭光显然把“飘飘浮浮的过”的这句话，只当作物质上的不安定的意思。因此他便不说话了。关于离台的问题，他是从来不曾考虑过物质问题的，他的家富有，此外，在美国还有许多亲戚。但是他忽然兴奋的说：

“对了！——god damned（他×的），我竟给忘了呢！我请你喝 Johnny Walker。”

邓铭光叫老王送来一小盆冰块。然后在书架上取出一个方型的酒瓶。土黄色的酒淋过杯子里的冰块，光看着都解渴。他把杯子端给郑介禾，郑介禾一边喝，一边看着瓶子上画着的一个穿着红外衣的年轻的苏格兰绅士，在兴高采烈地迈着步子走着。

这苏格兰的威士忌使得郑介禾一下子高兴起来。他望了望桌子上零乱的洋书，又看着打字机。“怎么样，忙着些什么？”他说。

“忙些什么？”邓铭光笑着说，“我在打一份 application form”。

“你也要离开台湾了？”郑介禾嚷着说，“干一杯！”

邓铭光只是轻啜了一口，郑介禾却兀自喝干他的杯子。“老郑，”邓铭光一边为他倒酒一边说，“你为什么不也出去？”

“我舍不得这里的麻将、补习费，”郑介禾说，“还有，舍不得这里的女人。”

“女人？”邓铭光举杯说。

“女人。”郑介禾也举杯说。

他们默默地喝了一口。郑介禾叮叮当地摇着杯子。

“老郑。”邓铭光说。

“嗯。”

“老郑，”邓铭光虔诚的说：“你是个帅小伙子。可是美国也不是就没妞儿们呀！”

“噢，噢！”郑介禾说，“可是，麻将呢？”

“God damn it 你醉了！”

“我要去，就是去开麻将馆。”郑介禾说。

“你是个帅小伙子，真的。”邓铭光说，“我听说李玉英对你好。”

“自从李玉英来我们学校，我总共只跟伊说过不到三十个字的话。”

邓铭光喜欢他这种绝不自作多情的脾气。邓铭光快乐地微笑着。他说：“其实那些学生们也最会嚼舌头了。”

“你以为，”郑介禾说，“李玉英漂亮不？”

“依你说呢？”

“唉——”郑介禾叹息地说，“我是历尽沧桑了。我的标准，不算的。”

“我要听听。”邓铭光说。

“太过于幼嫩了，”郑介禾沉思地说，“你喜欢李玉英吗？”

邓铭光吃了一惊。“噢！”他说，把杯子里的冰块慢慢地摇着。“你怎么会这样想？”

“裴海东说伊同你谈得来。”

“裴海东？”邓铭光不屑地说，“谈是谈过几次。李玉英有点脑筋——”

郑介禾忽然笑了起来：“裴海东搞中文，你搞英文。他说李玉英没脑袋。你呢？说有脑筋！”

“裴海东他混×，”邓铭光激动地说，“他算什么东西？他酸葡萄。你知不知道？他阿Q！他从开学起就追人家，在街角等人家，你知道吗？——学生都告诉我。他追不到手，他就来这套。他是个老顽固，你听我说：他说五四运动和现代的文学都是共产党！”

God damn it!”

邓铭光猛喝了一口酒，把杯往桌上一顿。他说：

“他最喜欢跟女学生纠缠。他还到处说人家女学生的坏话：说这个去勾引他，那个去诱惑过他。他不要脸！你知道不？噢！他说我打学生。不错 god—damn—it！我打，要他们好，男的打，女的也照打！怎么？我公平，严格。他呢？他打分数当作对付女学生的手段。对男生呢？作补习的要挟。一句话，他性变态！”

这个高大的广东人开始有些陶然了，郑介禾却毫无醉意。他为邓铭光又倒了半杯。“Nono—nonono！”邓铭光推辞说，“不行。我晚上还有事，不能喝。”他笑起来。

“你把我也给骂了，”郑介禾微笑着说，“但我不生气。我不搞补习，一天也活不下去。——我是说照俺现在的活法。”

“你不同。你不同。”邓铭光说。

老王送来一套藏青的刚洗过的西装。邓铭光说：“放着，放着”。老王把西装放在床上。郑介禾跑去摸料子。“英国料子嘛。”他在行地说。他顺便在他的床上躺下，把酒杯搁在肚子上，两手护着杯子。一张彩印的裸体画横在床头的墙上。郑介禾对画中的女人眨眨眼。

“女人不是供你争论的，”郑介禾说，“女人是供你生活的。”

邓铭光自份是会弄文学的人。但他却不知道他不懂得这句话。他近乎忧悒地说：

“你从来不曾恋爱过吗？——我是说恋爱。”

郑介禾从仰卧改为俯卧，把酒杯搁在光洁的地板上。

“我爱过一个女人。只有这一个，”郑介禾说，“一个真正懂得爱，也懂得叫别人去爱的女人。”

邓铭光沉默地听着。

“伊有一种自然的人的味道。”郑介禾悠悠地说，“比方说——

伊的右乳房比左边的大一些。伊就管右边的叫‘梅琦表姊’，左边的呢？‘梅琳表妹’。”

郑介禾开心地笑起来。“伊就是这样的女人，”他说，“在伊以前和以后，我只是个自我中心的性的 important。而你呢，还只是个小儿科。”他又开心地笑起来。

“你相信不？”邓铭光感动地说，“我懂你的意思。”

“算了吧，”郑介禾说，“只有那个女人才知道性是一种生活。这个，小儿科们是不懂的。”

“可是你不能否认另外一种爱的形式……”邓铭光说。

郑介禾喃喃地说：“梅琦表姊，梅琳表妹。”他不住地侧起身喝酒。

“比方说：在诗篇里写着的那种。”邓铭光说。

“我不反对。”郑介禾说：“你在恋爱着吧？”

邓铭光有些激动地把打字机上的东西取下，丢给郑介禾。“Nancy Y. E. Lee”他读着，懒懒地问：

“这是谁？”

“李玉英”邓铭光说。

郑介禾咯咯地笑了起来。他说：

“凤凰于飞嘛！”

“我是觉得这女孩子不错。”邓铭光羞涩地说，“伊原先申请了一个南部的学校，靠近墨西哥那边。我跟伊说，那边黑人、波多黎各人多，够讨厌！伊吓坏了，就央请我再申请一个。”

“你们多久了？”

“才开始，李玉英要我打一封信。这样开始的。你知道女孩子们诡计多端。”

“干杯！”郑介禾说。他坐起来，兀自喝着。“我已经永远失去纯情派的爱了。”他笑着。

“我不能喝了，”邓铭光快乐地说，“我们要在六点钟见面。”

“当然，当然。”郑介禾说。他们又沉默了一会儿。

“老郑，你听我说，”邓铭光说。

“嗯嗯。”

“我也替你打一封信吧。不管怎样，那边是个新的天地，充满了机会。美国生活的方式你知道……”

郑介禾一个人微笑着，他用一种歌唱的声调说：

“梅琦表姊，梅琳表妹。”

“你醉了”。邓铭光友爱地说，“那个女人后来怎么了？”

“死了。”郑介禾微笑着说，露出他的漂亮的白牙齿。

“I'm sorry!”邓铭光衷心地道歉。

郑介禾站了起来，摇着杯子。冰块在杯子里发出一种极为解渴的叮当声。“不是我死心眼儿，”郑介禾伸着懒腰说，“这个世界上，再也找不到一个能为自己的乳房起名字的那种女人了。”

郑介禾说要走了。邓铭光留他多聊会儿。“不占你时间，晚上你有约会。”郑介禾说。邓铭光为他的那种大哥哥般的体贴所感动了。“你走了，将来我弟弟要出去，你一定要帮我在那儿照料照料。”郑介禾说。邓铭光说没有问题。他们于是走在院子里了。

“你再去想想。想通了，我立刻替你打一封信。”邓铭光说。

这时一只大洋狗突如其来地扑上郑介禾的肩膀，使他惊叫了起来。

“Johnson! Damn you!”邓铭光说，一面拍拍郑介禾的肩，“它不咬人，不怕，不怕。”

那畜牲依然兴奋地跳跃着。邓铭光抓住它的项圈，不住地说：“Damn! Damn!”

郑介禾站在院子里洒脱地笑着。这时他才听见挂在门口的一个金黄的风铃，叮当地响着。老王来替他开门，然后门又在他背

后沉重地关住了。

## 快乐的寄生蟹

七月十日 星期日 怒晴

今天邓铭光穿着一套藏青色的西装来见我。我们在吃饭的时候，他竟热心地谈论着郑介禾。他说郑介禾是一个最忠实于自己的人，他也说起郑介禾的私生活，但没有裴海东告诉我的那么恶劣。说实在的，郑介禾是个挺漂亮的男孩。——应该说“男人”才对。但他一直对我冷漠。这冷漠使你想抓住他。他一定是个狡慧的男人。

吃过饭，他邀我去跳舞。这是我不曾料到的。我踌躇了一下，也就答应了。他在九月初出去，在那边，除了康以外，也得有朋友呀。何况康也是和他一个学校毕业的。他的舞跳得不顶好。但我们还谈得满高兴的。他不住地说我气质好，有深度，这最叫人开心的了。我也告诉他我们家的生活，告诉我如何爱妈咪。他告诉我他刚刚同我相反：他的妈妈很早就死了。“老头却还在，”他说。因为我从小就没有爸爸，听见他用“老头”称他的爸爸，竟叫人有些不高兴呢。话题谈到离台的事，他说他跟我一个学校。这是他没有事先告诉我的。他逐渐说了许多暗示的话，使我担心起来。后来我不得不委婉的告诉他康的事。

他的脸一下子变白了。又从白的变红了。他奇怪地笑着。“丘士康吗？我认得他，我认得他，”他夸张地说，“他高我两班，就是那个黑黑的家伙。”

我一下子就明白了。为什么这些男孩都这样自私，这样自作多情呢？我越想越气。我告诉他我要走了。他忽然沉默起来，他掏出我托他打的“form”撕成两半、四半。他低低地说：“李玉英，



你没什么了不起……”我立刻离开座位，独自雇车回家。那时没有惊动满场的舞客，实在是妈咪长年的训练的结果。邓和裴他们永远也不会懂得“风度”、“教养”是什么。他们简直幼稚。

回到家里，跳舞的时间已经过去了。妈咪正在预备最拿手的冰淇淋苏打。伊笑着说：“你还是赶回来了。”妈咪转过去对谢医生说：“我的冰淇淋苏打，小英最喜欢。”

突然间，我发觉整个客厅的沙发套子和窗帘都换了颜色了。妈咪真是了不起的室内装饰家。妈咪给洋人布置的，总是受到赞誉。将来，我的家也一定要像这样子。康就是在这样富丽而幽静的客厅里认识我的。他在去年度就是工程博士。“我这里刚买下一幢房子，就等着你来布置。”他在信上说。他高大、文雅而且温柔。他曾说我只是一只快乐的寄生蟹。

“玩儿得快乐吗？”谢医生说。

“嗯。”我说。我立刻触电一般地叫了起来：

“你和陆伯伯要送我一辆跑车，”我说，“现在我不要藏青色的。我要——随便哪一色都行，奶油色吧！”

“小英！”妈苍白着脸说。

“人家讨厌藏青色！”

妈妈的脸色阴暗起来。谢医生和陆伯伯都沉默着。这是怎么回事呢！过了一会儿，谢医生说，陆伯伯，妈咪和他自己合资的公司倒闭了。“美国和日本的进口货做得比我们好，我们竞争不过。”陆伯伯说。妈咪低声哭着。谢医生说他和陆伯伯想尽办法另谋发展，一直瞒着妈咪，不让妈咪操心。但终于无法避免破产的命运。

“妈咪，我不去了，”我坚定地说。

妈咪抱住我。妈咪和谢医生他们力说我必须离去。“还不至于这么困难的，”谢医生强笑着说，“你的跑车，让我们缓几年吧。”

那么这便依然是我在离家前的最后的夏日了。我在这里，第一是爱我的亲爱的，亲爱的妈咪，其次是谢医生他们。除此以外，一切叫我生厌了。

我就来了，康，让我立刻离开这里；让我是一只快乐的，快乐的寄生蟹。

——一九六六年十月《文学季刊》第一期

## 唐倩的喜剧

### [1]

唐倩认识胖子老莫，是在一个沙龙式的小聚上，那天晚上，伊一下子就被老莫的那种知性的苦恼的表情给迷惑住了。伊坐在一个角落的位置上，看见他悠然地弹着吉他，唱《翡翠大地》。他唱完以后，一个精瘦的地质系助教宣布说：“老莫将为大家做一个专题报告，题目是‘萨特的人道主义’。”

胖子老莫首先愤愤地说，许多人，“包括我们自己的朋友在内”，都误把存在主义看做悲观的、冷酷无情而且绝望的东西。实际上，“特别是萨特一派”的存在主义者，是新的、真正的人道主义者。为什么呢？老莫十分热心地说：

“因为萨特认为：除了人自己的世界，是没有什么别的世界存在的。这世界上没有审判者，唯有人他自己的存在……”

那一阵子，存在主义就像一阵热风似地流行在这个城市中的年轻的读书界，正如当时的一种新的舞步流行在夜总会一般。老莫一边讲，一边从一大堆据说都是存在主义各家著作的原文书中，找到一本印有萨特照片的，任听众去传观。唐倩便因而得以第一次瞻仰了这位大师的风貌。

散会以后，唐倩顿时觉得写诗的于舟简直太没味道了。那天

晚上，伊想了又想，便写了一封简洁的约晤信给老莫。根据伊的经验，这些知识分子中，几乎是没有人能抵抗女性署名的这种信件的。

唐倩穿上一件鹅黄色的旗袍赴约了。伊是个娟好而且有些肉感的那种女子。伊可以想象当伊大方地伸出手来的时候，老莫那种蛊惑而惊诧的表情。然而事实上，伊也让老莫给吃了一惊的，因为他穿着一件粗纹的西装上衣，而且带着一架圆框的老式眼镜，使他看来苍老了许多。等到坐下来喝咖啡的时候，伊才猛然想起印在书上的萨特来。不论如何，伊想：至少他那对富泰的耳朵，倒是蛮像萨特的。

话题自然是接续着“萨特的人道主义”开始的。胖子老莫滔滔不绝地议论起来了。他纵横上下地谈基督教的和无神论的两派存在主义的差别，他疾声厉色地抨击教会的人道主义。他谈里尔克，然后又回到陀思妥耶夫斯基。

“我们被委弃到这个世界上来，”他忧伤地轻摇着头说，“注定了要老死在这个不快乐的地上。”

伊几乎为这句话给惹哭了。在一刹那间，伊想起被父亲舍弃了的伊的母亲来：一个终年悲伤而古板的老妇人。伊的童年曾因此而过得多么暗淡啊。

“因而，”老莫说，“人务必为他自己做主，在不间断的追索中，体现为真正的人。这，就是存在主义的人道主义的真髓。”

从于舟的口中，伊向来不知道萨特是这么迷人的作家，伊因此懊恼极了。第二天于舟来了，伊于是对他说：

“于舟，我无法再继续我们的关系了。”

矮小的诗人于舟呆站了一会儿，继而讨好地笑了起来。他讪讪地说：

“为什么呢？”

唐倩很愁苦地摸出一支香烟，用拇指和食指擎着，一如胖子老莫。于舟赶忙为伊点上火。不管他怎样抑制，他的手就是那么不能随意地抖索着。

“我俩在一起，太快乐了。”伊喷了一口青烟说，“快乐得丝毫没有痛苦和不安的感觉。”

“是呵，我们多么快乐！”他雀跃地说。

“快乐得忘了我们是被委弃到这世界上来的。”

“噢！”于舟有些苍白起来了。他呐呐地说，“我知道你的感觉。”

“要注意‘委弃’这两个字！”伊不禁想起老莫的表情，随即擎着烟的手往远处一摊，仿佛十分鄙恶地舍去了什么“abandon, a sense of being abandoned。”

“是，是。”

“现在，我们是孤儿了，”伊看见于舟洗耳恭听的样子，觉得一面又高兴，一面又鄙恶他。伊十分之严重地说，“所以我们就必须为自己做主，在不断的追索中，完成真我。”

于舟沉默地听着。一种在女性之前暴露了无知的羞耻感激怒了他。他于是也深沉地说：“我完全懂得你的意思。”

“这，”唐倩说，“就是存在主义的人道主义！”

这样，唐倩就把于舟给打发走了。伊是个绝顶聪明的女子，在这个城市里的小小知识圈里，逐渐从伊的发表得并不紧密的小说成了名。许多人都在没有见到这个奇绝的女子之前，便风闻了伊的盛名。其中的原因之一，是伊很敢于露骨地描写床第间的感觉。而况乎在这个小小的读书界里，原就颇有一派崇拜伯特兰·罗素的试婚说的性的解放论者。

这些个在逛窑子的时候能免于一种猥琐感的性的解放论者，立刻热烈地拥护了唐倩和老莫公开同居的事。据他们说，这是试婚思想在知识界中的伟大的实践。而且由于萨特和西蒙娜·波伏

娃之间，据说也是一种“伴侣婚姻”的关系，“老莫他俩”的盛事，便不胫而走，在我们的小小的读书界中传为美谈了。

和老莫在一起的生活，对于唐倩说来，实在是一个了不起的跃进。由于伊的敏慧，伊不很困难地就学会在言谈中使用像“存在”、“自我超越”、“介入”、“绝望”和“惧怖”等的字眼。后来老莫从《生活》杂志的图片上，介绍一种新的标示知识分子的制服给唐倩。过不了几个月，唐倩便留了一头自然下垂的乌黑的长发，穿着一件宽松的粗毛衣，下着贴妥的尼龙长裤，然后再为伊的娟好的脸上架上宽边的太阳眼镜。这种“冷敲热打”（the beat-nick）的衣服，确乎为唐倩增加了一种蛊惑的力量。因为除了旗袍，再没有一种日常的穿扮比这个更能显出伊的肉感的气质来。现在，伊逐渐宣称自己是个热心的里尔克迷。伊能够“从心的最深处”了解里尔克眼中“空无的世界”。伊越来越历练地在老莫的崇拜者中，抑扬有致地吟诵里尔克的这样的句子：

——他的目光穿透过铁栏

变得如此倦怠，什么也看不见。

好像面前是一千根的铁栏

铁栏背后的世界是空无一片。

至于老莫，则仍然去穿着他的粗纹西装上身，戴着圆框的老式眼镜。使他遗憾的是他至今还弄不到一枝像样的板烟斗。但是，尽管这样，老莫之作为存在主义的教主的身价，与夫唐倩之成为他的美丽的使徒的地位，是早已确定了的。因此，在那几年里，老莫真是十分走了运的。据他说，他曾长年寄居在他的姨妈家，“受了长久的基督教的捆绑”。他在他的青春觉醒了的年代，狂热地恋爱了他的姨表妹，却因他的孤苦狷狂，遭了姨妈的反对。

“我从此发现了基督教的伪善。”他对一个大学刊物的记者说，“那次的恋情是激烈的。我曾经两夜三天长跪在伊的窗前。”他笑起来，他只有在发笑的时候才是充满感情的。他接着说：“这第一次的失恋，使我打破了与肉体游离的、前期浪漫主义的恋爱观。”

“这样看起来，”记者说，“你之走向反神的存在主义和罗素的性解放论，是有深刻基础的了。”

“正是这样。”胖子老莫庄严地说。

唐倩是衷心崇拜着胖子老莫的。伊尊敬男人，这是第一次。其实伊记不得自己在高中二年级的时候，也崇拜过一个能说善道的公民老师。那时候，伊曾经是一个热心的学生。除此以外，男人实在只不过是一个对象罢了；而且久而久之，伊渐渐的用各种方式去把男人驱向困境为乐。据伊自己说，曾经有一个杀过人的彪形大汉，站在伊的床前，说：“小倩，你难道不知道我多痛苦！”而使伊快乐了几个月之久。

所以伊不久就发现到老莫也具备了一些男人——特别是这些知识分子的——所不能短少的伪善。他在他的朋友面前，永远是一副理智、深沉的样子，而且不时表现着一种仿佛为这充塞人寰的诸般的苦难所熬练的烦恼的风貌。

“尽管人的历史上充满了残酷、欺诈和不公，但却有一丝细线不绝如缕。”他很肃穆地说，“那就是人道主义……”

然而，当他的床第之间的时候，他是一个沉默的美食主义者。他的那种热狂的沉默，不久就使唐倩害怕起来了。他的鬻鬻的样子，使伊觉得：性之对于胖子老莫，似乎是一件完全孤立的东西。他是出奇地热烈的，但却使伊一点也感觉不出人的亲爱。伊老是在可怖的寂静中，倾听着他的狂乱的呼息和床第的声音，久久等待着他的萎溃。伊觉得自己仿佛是一只被一头猛狮精心剥食着的

小羚羊。然而，这自然也不是不曾把伊带到一个非人的、无人的痉挛地带，而后碎成满天陨星的境地。

而且，很多的时候，当他从半虚脱的状态中回复过来之后，他还可以立刻继续事前议论：

“——我们谈到哪里了呢？对了，人道主义。”他于是为自己和唐倩点上香烟，把被单拉好，继续说，“而存在主义的人道主义，便是这种永恒的创造性的开展！”等等。

然后他会从床边的小几上取出一大本剪贴的本子。本子里面，尽是贴满了《生活杂志》、《新闻周刊》和《时代周刊》上剪下来的越南战争的图片。据他说，存在主义者最大的本质，是痛苦和不安。而这些图片则最能帮助“离开战争太远”的人们，蓄养这种伟大的不安和痛苦之感。

“看看这些卑贱的死亡吧！”他不屑地说。

唐倩于是看到一些被火焰烧成木乃伊一般的越南人的尸体；在西贡的闹区被执刑了的年轻的囚犯；许多裸足的，穿着黑色衣衫的战俘，在一大群嘻笑的、穿着漂亮的制服和大皮鞋的越南战士中，瑟缩地抽着带滤嘴的香烟。

“看看这些愚昧的暴行吧！”

然后又是一大堆为越南人的自杀性的暴行所造成的画面，燃烧着的飞机；成为瓦砾和灰烬的军用宿舍；流血满面的兵士；未曾爆炸的爆破物……

在开始的时候，这一切都使唐倩惊骇到了极点。而胖子老莫对于这些躲在丛林中去为一种国际性的阴谋效命的黑衫的小怪物，实在是痛心疾首的。唯独有这一点，他和他所敬爱的伯特兰·罗素老先生的意见，很显得相左了。

“他为什么这样呢？”他痛苦地说。

胖子老莫坚持：美国所使用的，决不是什么毒气弹，就如罗



素所说的。那只是一种用来腐蚀树叶和荒草的药物，使那些讨厌的黑衫小怪物没有藏身的地方；至于那些黑衫的小怪物们，决不是像罗素说的什么“世界上最英勇的人民”，而是进步、现代化、民主和自由的反动，是亚洲人的耻辱，是落后地区向前发展的时候，因适应不良而产生的病变！

对于这样的议论，唐倩自然也是完全赞同的。只是伊为了这些图片的缘故，有一个多星期几乎惊悸失常，食不知味，而且真正地培养了一种深入存在主义所必要的不安和伟大的痛苦感。而且，在胖子老莫的指导下，伊的小说里穿插出现了这样的描写：

他悲伤地望着他的任她怎样爱抚也没法充分勃起的男性，困顿地说：

“每次看到你的裸体，我就想起你的死体是否也这么美丽。而每次想到那命定的死亡，我就不来了。”

“……”她忽然开始啜泣起来。

“我们被委弃到这世界里来，而且注定了要死在这个不快乐的大地上。”

这一段精彩的叙述，立刻轰动了台湾新锐的读书界。一个在外埠的年轻的批评家说，这是“存在主义在台湾新文学上的光辉的收获”。有多少人背诵着这段感伤而意象优美的文字，而低徊不能自己。唐倩便这般地在一夜之间，成为伟大的小说家。只有胖子老莫，则由于担心别人因着这样露骨的描写，联想到他和唐倩之间的性生活，而在私下苦恼万分。

胖子老莫和唐倩他们的快乐而成功的日子，就这样月复一月的过去了。唐倩对于他的爱情，也一日浓似一天。伊因为怎么也拂不去想为胖子老莫这么一个具有伟大创造力的天才怀一个甚至

一打孩子的愿望，而终于秘密地为他怀了三个月的胎。知道了这件事的胖子老莫，立刻就慌张起来了。

“我喜欢和你有一个孩子，小倩，”他柔情似水地说，“可是，小倩，孩子将破坏我们在试婚思想上伟大的榜样……”

伊一听，就流泪了，伊流泪像一个平凡俗恶的母亲。

“我太了解你的感觉了，小倩。可是让我们想想我们的使命，好吗？”

唐倩只是连伊自己也莫名其妙地啜泣着，一句话也答不上来。

胖子老莫用他宣教一般庄严而温柔的声音，列举了许多伯特兰·罗素老先生的话。唐倩只是流着泪，然而也从顺地接受了他的想法。伊只是说：

“老莫，你要记住，这是你不要的……”

伊在一个破败的陋巷中的“医院”，取去他们之间的另一个生命。伊永远也忘不掉那里的数对只有伊才了解的绝望而恐惧的眼睛，那里的原始的叫喊，那里的血污、阴暗和恶臭。然而伊始终不作一声，倒是胖子老莫却自始便涕泪纵横，不能自主。

然而，自此以后，他们之间便仿佛慢慢地结了一层薄薄的冻霜。尽管只是那么些被剪戳得支离破碎的人肉罢了，唐倩却越来越像一个丧子的母亲。伊的那种强忍的悲苦和大地一般的母性的沉默，在私下，很使胖子老莫惧怖得很。至于胖子老莫，则后来据说很为一种“杀婴的负罪意识”所苦，竟使他感觉到一种无能在威胁着他。这个威胁使他焦虑万分，却屡试而爽。但胖子老莫终于得到这样的一个人道主义的结论，而深信不疑。那就是：“每次想到那个子宫里曾是杀婴的屠场，一个真诚的人道主义者，是不会有性欲的。”他必须强迫自己深信这个结论而不疑，才能够战胜在他里面日深一日地蔓延着的去势的恐怖感。

然则，在那年的冬天，这一对伟大的试婚思想的实践者，终于宣告仳离了。关于这仳离的理由，据我们的读书界的消息说，则是因为他们要去“不断地追索，以实现真我”的缘故。

[2]

唐情再度出现在我们的小小的读书界，是一年又五个月以后的事，于今伊不复是一个憔悴、苍白的受了剜割的母亲，而是一个娴好的少妇了，带着伊重新出入在知识圈子的，是一位年轻的哲学系助教罗仲其。由于他的头颅出众地大，所以一向都把头发理得很短，却也仍然不能免于别人之以“罗大头”去称他。然而，一年多以来，“罗大头”这个称呼，渐渐的超出了止乎一个称呼的范围，而成为某一种知识界对他的好意和尊敬；因为他在存在主义的热风之后，坚实有力地为我们这个嗷嗷待哺的读书界呼引出一阵新风，那就是“新实证主义”。尽管维也纳学派的成立，是三十年代的旧事了，但“新实证主义”或“逻辑实证主义”被这里的读书界热烈地关切着，犹如它是昨夜才诞生的，最尖端的议论一般。

最令人惊异的，是以新的姿态出现的唐情，竟变成为一个语言锋利、具有激烈党派性的新实证主义者。据伊的说法，伊已经把存在主义的时期，毅然地当做“婴儿时代的鞋子”，予以扬弃了。唐情能这样恰到好处地引用这句话，作为伊的方向转换的宣告，也足以看见伊的敏慧之处了。

自从唐情“跟上”了罗大头之后，新实证主义的一派，似乎把他们分析批评的火力，对准了以胖子老莫为首的存在主义派。据罗大头们说：存在主义者们，其情感固然是颇为丰富的，但以新

实证主义的分析的方法检查起来，实在只不过是出于情绪冲动而来的一些无意义的呐喊罢了，合当予以“取消”。至于他们的人道主义，罗仲其的批评是这样的：

“哲学的唯一工作，是对于自然科学的语言，做逻辑的分析。‘人道主义’和它的各种内容——当然包括什么存在主义的人道主义在内——和自然科学的真理，丝毫没有相干的地方，是一点也经不起分析的批判的。哲学家的任务，是要把一切不是唯理的、逻辑的和分析的东西，从哲学的范畴中，予以取消！”

由于新实证论者以深奥的数学和物理为言，他们的攻讦便像一把利剑刺进了围绕在存在主义周围的，数学不及格的拥护者们。而且由于它具备了逻辑训练和语意学等特定的方法论的东西，使罗大头们俨然地以新的学院主义为标榜，有时甚至于使他们有置身于维也纳古老学园里和白发斑斑的卡纳普、赖兴巴赫们平起平坐的幻觉呢。因为这样，如果有人指责唐情的转向，是由于伊和胖子老莫之间的私怨所致，是不被允许的。至于唐情伊自己，则也很能丝毫不带着“主观情绪”地说：“不是我不爱我友，实因我更爱真理！”之类的话。

而遇到劲敌的胖子老莫们，虽然只能指责新实证派的哲学为一种“狗窝的哲学”，但由于自己丝毫没有招架的东西，便逐渐不免于没落的命运。在另一方面，新实证主义因为需要太多的学院式的基础，也不曾有若当年的存在主义之蔚为风气。尽管唐情曾经苦心地使用“凡是女性，莫不迷信恋爱的；而在恋爱中迷失自己的，又都是女性。所以凡在恋爱中迷失自己的，莫不迷信恋爱”之类的叙述去写小说，以资推广这种新的唯理论，不幸却似乎并不成功。然而，这个新的批评运动，在普遍的怀疑主义倾向中，获得了它的立足点。

“对于你的观点，我十分怀疑，”罗大头威吓地说：“因为构成

你的观点的这个基本部分，显然犯了诉诸情意的误谬；而那个部分呢？则又犯了诉诸权威的误谬！”

这样一来，知识界中一大批天生的犬儒的质疑论者，便欣然地获得了一种似懂非懂的理论和方法。被这种理解和方法武装起来的质疑派，一律都显得热爱真理，而且由于太过于热爱真理的缘故，不得不成为一个质疑论者，应用这种质疑的偏方，显然有两个好处：第一，它能提供一种诡辩的诘难所获得的快乐；第二，它使自己从消极的、守势的地位，转而成为积极的、外侵的质疑者。于是质疑不再是一种苦闷，一种忧悒，而是一种虚荣，一种姿势。

然而站在质疑主义的先锋，而且俨然地在我们的读书界里取代了胖子老莫的罗仲其，忽然发觉到：在唐倩的许多细小的行为上，残留着许多胖子老莫的习惯。他知道转换了方向以后的唐倩，在哲学思想的道路上，确乎和存在主义划下了一道鸿沟；伊对于存在主义的攻击之热心，是不容“质疑”的。但是，只要他细心观察，伊的用拇指和食指抽烟的样子；伊在发着议论时那种故作庄严的腔调；伊的只是转动着手掌的手势；伊的把右腿架上左腿，然后在高兴的时候猛力拍打右膝盖的习惯；伊在写字的时候，把头向左边做大约四十五度的倾斜的样子……实在没有一样不是承继自那个可憎的胖子老莫的。这个颇为突然而令他大吃一惊的发现，一时很使崇尚唯理论的罗大头，大为烦恼。不幸的是，这种烦恼每天每天都在他的心中拓展着一定的阴影，而终于爆发为一场凶猛的争吵了。

平心而论，唐倩在动作上留下老莫的习惯，或许是事实的吧。然而，倘若罗仲其给予同样的注意力的话，他将发现他自己的动作和习惯，也在唐倩的身上留下了一定的影响：比方说在吃饭前一定要喝上一杯白开水；说话的时候微微地晃动脑袋瓜子；巧妙地用一种讥讽的微笑去听别人的意见；吃苹果的时候要从它的屁

股啃起；洗澡的时候一定要哼着他的江西老家的小调，等等。

所以，当罗大头一个人在深夜里读罢，用双手捧着硕大无朋的大脑瓜沉思着的时候，就不由得想到一个属于他自己的危机。他冷静地“分析”的结果，他实在是很深地恋爱着唐情的。为什么他会怒不可遏地争吵呢？理由很简单：他嫉妒。

嫉妒什么呢？嫉妒胖子老莫在伊的行为上留下来的一些可见的影响。这个影响差不多立刻使他想起那些不可见的影响，或是一样可见而为他所不识的影响，比方说伊在床第间的一些奇怪的小动作。好了，思想被引到这里的时候，他便再也忍受不住了。

然而，这样的问题，似乎无从自实证逻辑的“方法”去取得解决的吧，他于是止不住泪流满面，一个箭步跑到卧室里，摇醒沉睡中的唐情，声泪俱下地说：

“小倩，我对不住你。我不该这样无理取闹呢。我实在太需要你的了，没有你我简直活不下去。我流浪得够了，我什么也没有，就只有你一个人是我的……”

唐情是个十分之善良的女孩。加之又是在卧室里，他们自然便立刻取得十分甜蜜的和解了。那天夜里，他告诉伊他自己的一段往事。他有过一个幸福而富裕的家，他是这个家庭的快乐的独生子。然而不幸地，暴民在一夜之间毁灭了一切：母亲悬梁，父亲被逼死在一个暴民的集会里。“我一个人流浪，奋斗，到了今天。”他啜泣说：“比起来，他们搞存在主义的哪一个懂得什么不安，什么痛苦！但我已经尝够了。我发誓不再‘介入’。所以我找到新实证的福音。让暴民和煽动家去吆喝吧！我是什么也不相信了。我憎恨独裁，憎恨奸细，憎恨群众，憎恨各式各样的煽动！然而纯粹理智的逻辑形式和法则的世界，却给了我自由。而这自由之中，你，小倩呵，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一夜无话。

第二天晚上，罗仲其和唐倩以年轻的知识界的代表身份，相偕去参加一个政治研究所的餐叙会，发表了演说。他在结论的时候，更加意气轩昂地说：

“真理，各位！为了真理的缘故！”

“而真理，是没有国家、民族和党派的界限的！”

唐倩在热烈的掌声中，偷偷地为他流下高兴的眼泪。但是罗仲其的脾气，却逐渐地变得反复无常了。许多的时候，他的确是个脑筋冷静的新实证派的哲学家。然而，他也会突然地变得情绪激动，毫无理由地感到孤单，感到不被唐倩所爱，泪流满面地乞求唐倩在爱情上的保证。而最坏的情况是：他又会因着唐倩过去和老莫的关系，大发醋劲，暴怒不可自遏。

分析起来，导使罗大头变得这样反常的，至少有下面的几个原因：

罗仲其的不幸的童年，换句话说：他的家庭的灾难，加上他长时期在不安定的恐惧中的生活，使他完全失去了面对实际问题的核心的勇气。他埋首在哲学著作的书城中，实际上是在玄学的魔术里找寻逃遁的处所。这样，他找到了把一切都纯粹化、追求最明白的意念的新实证主义。这个东西恰好从正面供给他逃避，“勾销”一切使他的知识的良心发生疼痛的过去的和现在的难结之理论和方法，从而把他的知性的弱质，整个儿给正当化了。但是，这毕竟只是解决了他的知识范围的难结罢了。他逐渐感觉到：这种固执的和故意的歪曲，实在只不过是一种幻想而已。许多他不能“勾销”的事事物物，依然顽固地化装成他的感情生活里的事件，寻其出路。他逐渐地被这样重苦的矛盾所攻击着了。

此其一。

其次，他越来越发觉到：唐倩这个女孩子，是敏慧而不可征服的。有一次，伊有些害羞地说：

“我一直有一个问题想问你。”

“嗯？”

“你曾说你在最后，是一个质疑论者。”

“不错。”

“为着真理的缘故，所以必然地要成为质疑论者。”

“不错的。”

“对于每样事物，莫不投以庄严的质疑的眼光。”

“不错。”

“因为质疑即所以保卫和发展真理。”

“不错的。”

“以免真理为愚昧的、易受煽动的暴民给恶俗化了。”

“正是这样。”

“可是，”唐情忧愁地说，“当我们怀疑到质疑本身的时候，该怎么办呢？”

他立刻感到像是被一步步骗上一个绝境里，而大为悲愤起来。当然，以他在哲学上的训练，再加上唐情在主观上本来就愿意要从他那儿获得一个解决，所以他只消两下子就把这个难题给“勾销”了。

然而伊的这种本然的智慧，却很使他觉得不自在了。伊已是那样自在地、用着伊的女性的方式，信仰着他所给伊的一切。每一样事情，据他观察的结果，包括吃喝、睡觉和议论，在伊都显得自在而当然，丝毫没有他那种内在的不可遏止的风暴。伊的这样的安逸，虽说浅薄，却有力地威胁着他。使他感觉到某种男性独有的劣等感了。

此其二。

再次，唐情的这种一如大地一般地包容一切、稳定而自在的气质，在另一种意义上使他深感不安。那就是伊能够从容而且泰



然地提起伊过去和胖子老莫之间的事。

“你不知道他那戴着圆框眼镜的样子，有多么好笑！”伊说，“只有在上床睡觉的时候，他才取下那副宝贝眼镜，然后喝上半杯冷牛奶。”

“喝上半杯什么？”

“冷牛奶。”

“噢！”他说。他几乎冲口而出，“所以你一直到现在还在睡前喝上半杯冷牛奶！”

“他没戴眼镜的那种表情啊，”伊十分开心地笑着，“看起来像一个睁眼的瞎子。”

他说：“哦哦。”他的怒气因看见伊竟怀着某一种宽容的友情叙述着老莫而上升着。但是他决定不让伊看见他的妒嫉，这是一种斗争啊！他想。

“不过他笑起来的时候倒蛮好看的，真的，”伊认真地说，“只有在笑着的时候，那个人才令人觉得温柔，充满感情。”

“你说够了吧！”

“噢，”伊歉然地说，“难道你还吃他的醋吗？”

伊于是很女性地因为他的还吃着那陈年老醋而高兴得哼起他的江西小调子来。

他的怒气使他双手发抖，“不能气，不能气，”他对自己说着。他走到厨房里：“否则又让伊胜利了。”他想：“这是一种斗争啊！”

像这一类的事，无需很久，就使他罹患了神经衰弱和偏头痛的毛病了。然而，为了斗争的缘故，他连这些病痛都没告诉伊，而且，有时正发着偏头疼的时候，还得装着快快乐乐地唱他的小调，以资掩饰呢。

此其三。

最后的一件事，则恐怕是最严重的吧：那就是他在床第的生

活中，发生了一股巨大的，对于自己的男性能力的不间断的怀疑。

起初的时候，他是为了征服他所不识的那些胖子老莫留给唐倩在生活上的影响，而开始致力于那种生活的。然而，过不了多久，他就发现一件可怕的事实了。他理解到：男性的一般，是务必不断地去证明他自己的性别的那种动物，他必须在床第中证实自己。而且不幸的是：这证明只能支持证实过的事实罢了。换句话说：他必须在永久不断的证实中，换来无穷的焦虑、败北感和去势的恐惧。而这去势的恐怖症，又回过头来侵蚀着他的信心。然而，当男性背负着这么大的悲剧性的灾难的时候，女性却完全地自由的。女性之对于女性，是一种根本无须证明的、自明的事实。倘若伊获得了，固然足以证明伊之为女性；而倘若未曾获得，也根本不足以说明伊的失败。

这样的—个严重的质疑，终于把罗仲其逼得发狂，而终致于自杀死了。

我们的美丽的唐倩，实在是伤心欲绝的了。伊是一点儿也不晓得伊的可怜的罗大头的内部的纠结的。伊只知道：这个旷世无匹的天才，是怎样痛苦地热爱着伊的。至于一般读书界的评论，则是：“天才与疯狂之间，不过毫厘。”而且一直到他死后的半年，还有人不断地写着“我的朋友罗仲其和他的哲学”之类的文章，也诚可谓备极哀荣的了。

### [3]

罗仲其死了以后，没有人会想到唐倩竟然会如此之悲伤，致于形销骨立，而且差不多有一年之久吧，伊的密而浓的发髻之上，日日簪带着一朵丝绒做成的素色的小花，以志哀思。事实上，每次伊回想起他的因火热而杂沓的爱情而苦恼着的的大大的脸，便止

不住泫然落泪，唏嘘不能自己了。

就是这样，伊便再次从我们的小小的读书界中消失了。然而，熟悉伊的两次或者其中一次恋史的人们，却依然不间断地谈论着伊。对于他们，唐倩实在是我们这个社会里许许多多“离不开妈妈”的；“现实”、“没有灵性”而又“意志薄弱”的知识女子们的好榜样。他们以钦羨而又亢奋的口气，谈论着伊如何是一个“全身都是热力和智慧的女人”，是“一杯由玫瑰花酿成的火酒”，是“使男性得以完成的女性”，等等。

这种热烈的、怀乡病的议论逐渐变得几乎是一种古典的传说的时候，唐倩终于第三次绽开了一朵恋爱的花朵。然而，这次伊却立刻从那些热心的崇拜者们之中，招来浪潮一般的恶骂了。仅只因为这次选择了一个十分体面的留美的青年绅士的缘故，伊于是便在隔夜之间被批评为：堕落以至于成为一个“下贱的拜金主义者”、一个“民族意识薄弱”的“洋迷”，而且一叹再叹地说：唐倩终于“原来也只不过是一个恶俗的女人”罢了。

这些恶批评，终于传到唐倩的秀巧的耳朵里的时候，伊只是扬了扬长在伊的已经十分丰腴起来了的额上的令人心软的眉毛，说：

“乔，你向他们解释吧！”

那个被称为乔的漂亮的青年绅士，十分优雅地笑了起来。他用左手把西装的第二个钮扣解开了又扣上，扣上了又解开。

“美国的生活方式，不幸一直是落后地区的人们所妒嫉的对象。”他说，“我们也该知道：这种开明而自由的生活方式，只要充分的容忍，再假以时日，是一定能在世界的各个地方实现的。”

他说话的时候，一直是那么优雅又和蔼地笑着，仿佛一个耐心的教师。就是乔治·H. D. 周的这种温和洒脱的绅士风采，吹开了唐倩的封冻的芳心的。他的西服总是剪裁得十分贴妥。他的

穿着毕挺西裤的长腿，在第一次见着他的时候，就使伊的心为之悸悸不已。他的头发总是梳理得整齐俐落。而最别致的，并不是他的宝石一般的袖扣，而是他的与西装一个料子裁成的夹背心，它妥贴地罩着雪白的衬衫，令人欢悦。然后乔对你笑了，笑出浅浅的、年轻的皱纹来。

对于唐倩，这一切诚然是一种不可抵御的魅力。伊仿佛遇见了在西洋电影中习见的那些风流绅士一般。电影中的那种温柔，那种英俊，那种高尚以及那种风流，都在乔治·H. D. 周的最细小的动作上，活生生地具现了。所有这些，与过去偕同胖子老莫以及罗大头们的生活，是何其不同。那些空虚的知性、激越的语言、紊乱而无规律的秩序、贫困而不安的生活以及素漠的性，都已经叫唐倩觉得疲倦不堪了。在朋友家认识他的那夜，他开车送伊回家。这城市的迷人的夜，以千万种温柔的光晖，摇曳着流进他们的车子。伊坐在舒适的车子里，望着他满有某种信心的侧脸，觉得仿佛有一种生活上十分实在的东西打击了伊。唐倩需要一种使伊觉得舒适和安全的東西，就好像此刻伊坐在车子里的那种感觉。外面是器闹，是欢乐，是黑夜，而伊享受着它们，在这样一个舒适又安全的车子里。而车子流动着，仿佛一艘船。

“你知道吗？”车子对着红灯停下的时候，乔治·H. D. 周说，“我离开美国，就不停地怀念着那个地方……”

车子又开动了。唐倩在车子变速的时候，震动了一下。“噢，请原谅。”他用英语说。唐倩微笑着。

“我在旧金山住了四年，然后在纽约做了两年事。”他乡愁地说，“我爱那些都市，They're just beautiful, you know。”

他说那些城市实在美好。他于是轻微地对自己笑起来。他说他实在止不住在言谈中溜出英语来。乔治·H. D. 周是学工程的。拿到硕士以后，在纽约考上了一家机械公司。这年秋天，他受公

司的委托，回到这里的分公司帮着解决一项技术上的问题。据他说，就只工业技术一层，台湾跟美国比起来，简直是绝望的。唐倩想了想，说：

“在那边，做一个中国人，一定是一种负担，是不是？”

“Well，”他说。伊喜欢他那种笔直地望着前路讲话的样子。他看起来那么有把握，仿佛这世界就在他的掌握之中，一如那方向盘。“Well，不能说没有差别的吧。”他接着说，“可是除了这一点，那边的每一件事都叫你舒服：那种自由的生活，是不曾去过的人所没法想象的。”他们看到一个加油站，他说：“请原谅我停下来加点油。”

“没关系。”唐倩说。他下了车跟工人讲话，“请你——”车门被关住了，把他的话也给关在外面。伊想到他要停下车加油，何至于也要请求“原谅”，便一个人抿着嘴笑了。不过伊已经决定从今以后，要好好地穿戴起来。伊知道：只要伊打扮起来，新的美艳，是依然会回到伊的生活里来的。他开门进来。“对不起。”他说。车子又开动了，仿佛一艘船。

“这里加油要自己下车开油箱的盖子。但是在美国，工人会帮你做得好好的。台湾的 Service 就是这样差！”

他似乎很遗憾地说。仿佛这又是台湾之所以落后的一端。然后他接上方才的话题。他说：

“那种自由，是无法想象的……你在那些城市里，开车通过那些宽大的街道。那些有秩序的人群，那长长的金门大桥，太阳远远地落着……没有人干涉你，你爱怎么样，就怎么样。”他说他现在做梦也回到那边去。事实上，他在九月里就要回去了。他们数着他要回去的日期，使车子里的两个人都快乐起来。

“这次回去以后，我会怀念这里的，”他迅速地瞥了唐倩一眼，说，“因为我在这儿碰到你，噢，你是如此地美丽，I' ll miss you

really. I' ll miss you very much.”

唐倩的脸以不令人察觉的程度红了起来。他说那些话的表情是那么坚定，使你分不出是一种恭维呢抑或是一种表白。“一个人应该为自己选择一个安适的位置。到一个最使你安逸的地方，找一个最能满足你的生活方式。这是做一个人的基本权利。”他说，“请原谅，我显然说得太多了。我不是多话的那种人，真的，可是你使我觉得要向你倾吐，不知道为什么。”

那夜唐倩回到家里，一进房间便坐在镜前仔细地端详着自己。想到离开九月只剩下四个月的时光，所以伊必须立刻动员起来了。伊忽然觉悟到：这差不多一年多来的不快乐的日子，实际上并不见得是因为伤罗仲其之逝而然的。罗的死，在隐约中，使伊感觉到一个没有出路的窘迫。就是这种绝望的窘迫感捆绑了伊。但今夜伊忽然窥见另一个世界的存在。伊或者并不切肤地感觉到乔治·H. D. 周所乐道的自觉的幸福云云的必要吧，然而那新世界的发现，豁然地使伊不由得有一线光明的再生之机，射入伊的无出路的生命中来。

果然，乔治·H. D. 周忽然觉得唐倩正以令人目眩的变化，日复一日地美丽起来。每次游罢归去，他总是不免自问：是否他竟然已经同伊“掉进爱里”。至于唐倩这一方面，则经过分析和计算的结果，知道了乔治·H. D. 周一直都不是一个阔绰的人。数年自食其力的留学生活，已经在他的生活的每一个细节上留下刻苦俭约的痕迹。当然，唐倩自己也相信：这种俭约，其实就是美国的生活方式的重要精神之一。因此，伊便很善于在适切的时候，表示了伊的得体的俭约。这个姿态果然立刻获得乔治·H. D. 周的欢心。

“为什么要花那些钱去夜总会看蹩脚的节目呢？”伊说。

“没地方去呀！”乔治·H. D. 周说。

“随便觅个地方聊聊，不好吗？”

于是他们找到一个小小的、安静的地方喝咖啡。然而据他说，这咖啡实在不如他在美国的时候喝的香，特别是在旧金山的大学城里的一个小咖啡铺子里的。

“那个铺子是一个丹麦人开的，经常挤满了买午餐的学生。”他说，“那里的东西好吃，而且掌柜台的，是那个丹麦人的女儿：雪白的皮肤，金黄色的头发！”

两个人都笑了起来。“我曾听说北欧的女人最漂亮。”伊说。“你知道吧？”他说，“第一次遇见你，就觉得你的嘴唇的线条和下巴的样子很像伊。”伊笑着说：“使你想起过去的韵事了。”

“Yhea，”他仿佛十分为难地说，“我们一起出去过几次。伊差不多和每一个约伊的人出去。”

“你爱着伊的吧？”

“Oh, no!”乔治·H. D. 周大声地说，“no, no! 不过伊是一个热情的女子，真的，一点也不像伊的冰封的祖国。有一个从曼哈顿来的美国小伙子为伊举枪自杀了。”

伊微笑地倾听着。他一下子就喝光那杯不如美国的那么香的咖啡。伊看得出他在谈论着那个丹麦女子时的一丝潜伏的激情。现在他要了一杯琴酒。他问唐倩是否也来一杯，伊笑着摇头。唐倩开始抽他送给伊的薄荷香烟。

“你知道吧？”他啜了一口酒说，“你抽烟的样子真好看。”他也摸出一根香烟，学着用拇指和食指拿香烟，唐倩于是止不住咯咯地笑起来。过了一会儿，伊说：

“伊叫什么名字呢？”

“谁叫什么名字呢？”

“那个丹麦女郎。”

“噢！”他说，喝下半杯琴酒，“叫安妮。Anne Kerckhoff，可

是我们都叫安妮——Annie。伊是个热情的女子，真的。”他把剩下的半杯又喝光了。他说：“光谈恋爱，安妮是个举世无匹的对手。伊是那么令人欢跃啊！但做妻子就不行了。每个男人都需要一个温顺贤淑的女人做妻子。”

唐倩微笑着，为了要显得温顺贤淑起见，伊沉默着。

“妻子是妻子，”他用英文说，“情人是情人……噢，你瞧，我又说得太多了。”

他又要了一杯威士忌苏打。那夜乔治·H. D. 周仿佛有些陶然了吧；他在回程的车上，不停地用他的轻度音盲的嗓子，反反复复地唱着他的旧金山州立大学时代的足球队歌。而且在离开唐倩之前，适时地在伊的门口吻了伊的未曾预料的、惊诧的唇。

唐倩记牢了乔治·H. D. 周的双重标准：即所谓“温顺贤淑的妻子”以及“情人是情人，妻子是妻子”的哲学，而予以充分的把握，巧加运用。过不多久，这个对自己的事业充满进取的雄心的青年绅士，便发现唐倩不论作为一个情人或妻子，都是个完美的上选女性。他在一个有月亮的晚上，肃穆地提出了求婚。唐倩装着又惊又喜的样子答应了。于是他们订了婚。

订婚的仪式尽管有些豪华，却是出奇地寂寞的。唐倩于兹才知道：在这里，他几乎连半个稍为近一点的亲戚都没有。只有一个又瘦又高的，看起来比乔治·H. D. 周苍老些的男子，是在大学里同寝室的同窗；另外一个矮小而老耄的脏老头，是周在还没离开台湾以前的房东。

“周宏达，我知道你一定有今天的。”高个子抬着醉红的脸说。

“老马，谢谢你了。”

“记得我们那间烂宿舍吗？”

乔治·H. D. 周笑着。



“我们在冬天一块儿盖一条被子。”高个子用沙哑的声音笑：“你说：‘老马，我们要这样窘困到什么时候？’我怎么说咧？我说我颠沛得够了，我不再为这操心。”

高个子让乔治·H. D. 周搬了搬肩膀，仿佛有些愧色。而周则有一种怜悯和骄傲的模样。

“老马，路是人走出来的。”周诚恳地说，“只要我们肯干，机会总是在那儿。”

“好在是你自己要好，”高个子老马说，“当年你妈还吩咐我要好好罩着你咧。”他搔了搔后脑袋瓜子，说：“我这辈子，是没搅头了，但我不难过，我废了！”可是他哭了，然而只那么一会儿，他又高兴起来，“周宏达，我多喝几杯酒，你不嫌我馋吧？以后也不知什么时候才喝得上这么好的洋酒。”

乔治·H. D. 周友善而悲悯地笑着。至于那矮小的脏老头，则一句话也不说地坐着，一点点酒，已经使他的瘦削的颊，红成两颗熟透的李子，看来仿佛一则童话里的快乐而好心的老头。至于唐情的母亲，则腼腆不安地偎在美丽而焕发的女儿身边，细细地谈着话。伊的那种老弃妇独有的苦楚的表情，在这欢喜的氛围内，歪扭成一种十分繁杂的样子。为了快乐或不幸的回忆吧，这操劳而苦命的女人时时掩面啜泣着。唐情则时而陪着哭、时而哄劝着。

为了要证明自己是贤淑的妻子，唐情也直到订婚的那夜，才答应委身于他。那夜，乔治·H. D. 周是充满感情的。他诉说着他流浪的身世，他的孤单的生命，誓言要用真诚的爱情侍奉伊于终生。这些款款的话，使本性良善的唐情第一次因为被幸福所充满的感觉而至于哭泣起来。可是那夜的性，对于唐情，竟也成了一种新的经历。伊发觉乔治·H. D. 周，也许由于他是工程的技术者的缘故，是一个极端的性的技术主义者。他专注于性，一如他专注于一些技术问题一般。他的做法仿佛在一心一意地开动一

架机器。唐倩觉得自己被一只技术性的手和锐利的观察的眼，做着某种操作或试验。因此，即使在那么柔和、那么暗淡的灯光里，唐倩由于那种自己无法抑制的纯机器的反应，觉到一种屈辱和愤怒所错综的羞耻感。然而，不久唐倩也就发现了：知识分子的性生活里的那种令人恐怖和焦躁不安的非人化的性质，无不是由于深在于他们的心灵中的某一种无能和去势的惧怖感所产生的。胖子老莫是这样；罗大头是这样；而乔治·H. D. 周更是这样。

但不论如何，狡慧而善良的唐倩，终于成功地成为乔治·H. D. 周先生的美眷，在那年的九月，离开了台湾，到达那个新世界去了。第二年春天，消息传来，说唐倩竟毅然地离开了可怜的乔治，嫁给一个在一家巨大的军火公司主持高级研究机构的物理学博士。事实很明白：唐倩一直就把乔治当做达到目标的手段，何况回到美国以后的乔治，淹没在一个庞大的公司里的职员系统中，便很不若其在台湾时那么样的神气了。至于唐倩在那个新天地里的生活，实在是快乐得超过了伊的想象。而伊的苦命的母亲，也因为女儿不间断的接济，逐渐地宽裕起来了。我们的小小的读书界，则似乎除了若干熟知掌故的人还偶尔谈论着伊，便早已把伊给遗忘了。事实上，在胖子老莫没落了，以及罗大头的悲剧性的死亡以后，这小小的读书界，也就寥落得不堪，乏善可陈了。这期间自然间或也不是没有几个人曾企图仿效莫、罗二公，故作猖狂之言，也终于因为连他们的才情都没有的缘故，便一直没弄出什么新名堂，鼓动出什么新风气来。而且最近正传说他们竟霉气得被一些人指斥为奸细，其零落废颓的惨苦之境，实在是想见的了。

附记：本文系虚构故事，倘有与某人之事迹雷同者，则

唐倩的喜剧

---

纯系偶合，作者概不负责。又：文中所引里尔克的诗系李魁贤译文，载《笠》诗刊第十三期。

一九六七年一月《文学季刊》第二期

## 第一件差事

学校一毕业，我就调到这个小镇上来，到现在已经快一年了。今天早上，佳宾旅社的少老板没有敲门就闯到我的卧室里。我的新婚的妻子吱的尖叫起来，忙着抓被子盖在身上。这使我十分生气了。少老板的脸色惊恐，慌忙退到客厅里。我穿上长裤，走出卧室，顺便把卧室的门带上。妻已经在里面骂起来了：

“冒失鬼，死人！”

我也因为十分生气，所以也知道自己的脸上一定不甚好看吧。

“对不起对不起，”少老板一手护着心，哭丧着他的小小的脸说：“对不起对不起。”

“你这是干什么，啊？”

“实在是这样的……”少老板说。

“死人，冒失鬼，死人！”妻在里面说。

少老板用一种极其无告的眼色看着我。他说：

“对不起，杜先生。我太慌张了。我们旅社死了一个客人。”

“一个客人死了？”

“哎，死了一个客人。”少老板说，“你一定要来看看。”

我吩咐他保持现场，他便走了。虽然不太应该，我开始觉得有些兴奋起来，怎么摆平它都不成。我走进卧室，在衣架上取下新发下来的凡尔丁制服。妻捶着床铺，嚷着说：

“那个冒失鬼，你一定要把他逮起来！”

伊的微微发红的头发散落在枕头上。我走过去亲热伊。伊还在说：

“那个死人！”

“他们旅社里死了一个客人。”我说。

妻突然又吱地尖叫起来，把我推得远远的。妻瞪着伊的不大的、却因睡得饱足而发亮的眼睛看着我。

“你是警察的妻子，”我微笑着说，“这是我的第一件差事。”

“哦。”妻说。

我弯着身体对着镜子，看看是否需要刮刮胡子。我看见妻低着头抓着散乱的头发，伊说：

“哦，吓死人。”

我老是没忘记在学校的时候尉教官讲的一句话：侦办案件是一种艺术、一种哲学、一种心理学、一种方法学……我立意要做一个好的警察，这些，妻是不懂的。

“这是我的第一件差事。”我说。

制服是新挺挺的，可惜帽子却是旧的。现在妻躺在床上，架起眼镜读着小说。

“早点回来，”伊说，“吓死人。”

“哎，侦办案件，是一种哲学，一种……”

我说。可是这些，妻自然是懂的。

县里的上级来到的时候，大约是下午六时左右。我把一切资料都弄好，呈给上级。上级说：“很好，很好。”

“这是我的第一件差事。”我谦恭地说。

上级又说很好。他开始读着我提供的简单资料。

“胡心保，三十四岁。”上级说，很职业性地舒一口气。

“是的。”

“很好，一定有什么原因。”我说。

“职业很好……跑这么远来找死！”

“是的。我想一定有什么原因。”

上级说，他把资料摊在桌上，站了起来。现场的房间里虽然点着日光灯，总是还有些幽幽的感觉。胡心保那个死了的男人仰睡着，口沫从左边流下来，把睡衣的领子和枕头都弄湿了。李法医掀开被子，在死人身上的这边那边摸索着。上级衔了一支烟，我赶忙给点上火。

那个死了的男人终于给脱得一身精光。他是很好的一条汉子。大概是生活宽裕的缘故，才三十出头，便在他的乳黄色的肚皮下面积蓄了一层很甸甸的脂肪。然而却依旧看得出他从前定必是个筋骨结实的家伙。他的脸看来仿佛有些羞涩的样子，低垂着厚重的眼睑，弄得我怎么也不敢正眼去看他的似乎很累累的男性。上级抽着烟，轻轻地、简捷地咳嗽起来。他说：

“跑到这里来住几天了？”

“三天了。”我说。我实在深怕叫上级看见我这样被那个死尸的似乎羞耻着的表情给弄得很不安定的未熟练的心情。好在上级只是注视着那一具白色的尸体，细声说：

“很好。”

李法医没给那死了的人穿上衣裳，就给盖上被子。那个样子在恍惚之间，就仿佛那死了的人只不过是睡着罢了。我学会了光着身子睡觉，是婚后的事。所以这个光景忽然使我有一种很是异样的感觉。李法医脱掉胶手套，拿起床边的小小的青紫色的药瓶，在日光灯下来复地照着。上级说：

“自杀的。”

“没有他杀的痕迹。”法医说。

“很好。”上级转过来对我说：“一定有什么原因。”

“一定有什么原因。是的。”我立刻说。

“你说，这是你第一件差事？”

“是的。”

“那么，”上级说，“那么很重要的。”

“我要努力学习。”我肃然地说，递给上级一支烟。上级说不要了。我把烟递给法医，他说谢谢。我为他点上火。上级把我的资料拿起来左翻右翻。

“这些人是你的线索。”上级说。

“是的。这三天里，他们曾经跟他谈过话，有了各种不同的关系。”我说，“这里的少老板，一个体育教员，此外，就是一个叫林碧珍的女人。”

“交给你去办了。”上级说。

“我一定尽力，一定尽力。”

上级伸出手握住我的。我感觉到他的温柔的握力，心里十分地受了感动。上级坐上他们的红色吉普车，在苍茫的暮色中开走了。上级在车上扬扬手，我在佳宾旅社的走廊下立正敬礼。许多人围在路上，一个胆子比较大的农人问：

“杜先生，出了什么事？”

“什么事？命案啦。”我说。

“命案呀，”农人说：“什么命案子？”

“少啰嗦。不怕他跟你回家去？”

农夫连忙在地上吐口水。他说：

“跟我回家？去他的，去他的！”

人们哗哗地笑起来，为我让出一条路。天上开始不经意地点上稀稀落落的早星。我忽然有一点惦着家里的女人了。然而这是我第一件差事，是很重要的。我对他们说：

“回家去吧，没什么热闹的，都回家去！”

〔1〕

第二天早上，我特地为胡心保的案子立了一个专门案卷。协助我的周警员说：

“昨天晚上，同林里长弄到十一点才完事。他太太真漂亮。”

“谁的太太真漂亮？”我说。

“那死人的。快九点半，他们才到，连夜运回去。”周警员说。他把一支烟衔在他的肥厚的嘴唇上。他说：

“他有什么事想不开？”

我弄好卷宗，夹在肋下。我说：

“我到佳宾旅社去一趟。”

周警员机械地站起来，戴上帽子。我连忙说：

“我一个人去得了。”

周警员又机械地坐下来，脱下帽子，摆在桌上的右上角，用心地摆好。他漫不经心地说：

“什么事想不开？那么好看的老婆。”

外面是个大好天，一晴如洗。

佳宾的少老板刘瑞昌依旧哭丧着脸。但是他还会忙不迭地说：

“杜先生您来了。请坐请坐。”

“不客气。”我说，“又打扰你，请你帮忙。”

他们的房间只用三夹板隔开的，倒是刚又刷新过的样子。靠床的那面墙上，贴着一张陈旧的西洋裸女画。

刘瑞昌掏出一支香烟给我，又为我点火。他的瘦巴巴的手抖得厉害，使我禁不住笑了起来，竟把他的火给吹熄了。他重新划过一支火来，手依然抖个不停。



“刘先生，没事儿，你宽些心吧。”我说。

“叫我怎么宽心，”他说着，便勉为其难地笑了起来，然而怎么也笑不掉他一脸上的丧气。

“有个人找到我们这儿来死，你说，霉气透了。”他艾艾地说：“这下生意都给坏了。”

刘瑞昌这个人似乎在一夜之间瘦了许多。他的脸因此显得有些弯曲，像隔夜给露水泡过了的烧饼。我打开卷宗，把半截烟挤死在烟灰盘子里。

“你又不是没有看过报，”我说，“人家的旅社里给扔了手榴弹，打群架，把人割成一截截的。生意还不照做？”

他用细小灰暗的眼睛望着我，细心地说：

“哦唷，哦唷。”

“现在，少老板，”我说，“你再说说看，他怎么来，怎么住……”

刘瑞昌把身体坐直起来，两只手互相握着。他看看我，努力地微笑了起来。他讨好地说：

“我昨天统统说了：他那天下午上我这儿来住。——我得从哪儿说起呢？”

我开始有一点生气。我翻着卷宗，说：

“他是十六号那天来的。大概下午四点钟左右。”

“是是。”他十分认真地说。

“你说他来了，要房间，他看了几间，都不甚满意。”

“是是。后来他就说：你们这儿房间都不好。这样。”

“嗯。”我说。

“后来我给他开那一间。那间的床是新的。但他并不认为很好。他走向窗子，打开它。他站在那儿看水渠上的小水泥桥。他说那桥很好看。”

“好。”

刘瑞昌欠过身来，伸着脖子说：

“你说什么？”

“不，你说下去。”我说。

“他说那桥很好看，他要那间房。他开始脱下外衣，解开领带。我就想离开。我向他要身份证登记。他问我这里叫什么地方。我就告诉他这里叫什么地方。我看他的身份证，我说你老远跑来的呀。他说是。我说出差来的吧，他说不是。他说是来散散心。”

“嗯，嗯。”

“我心里想人家是到处旅行玩儿的，”他说，一层薄薄的悲戚感罩着他的弯弯的腰。他说：“旅行旅行，到处走走，我说。他打开衣柜，把衣裤吊起来。然后他瞧着衣柜里的镜子，用右手搓着自己的脸。这个我们不管它，他说：想睡会儿。他就关门睡觉了。”

我们都沉默起来。刘瑞昌看着自己的穿着塑胶拖鞋的瘦脚丫子。我忽然想到那死人的一双弓着的大脚板来，白得发青的颜色，香港脚像秋霜似的圈着脚底的肉。刘瑞昌忽然说：

“原先开杂货铺子，日子也过得马马虎虎。要不改成旅社，就没这个霉气事。”

墙上的西洋女人笑得很俏皮，但确乎有点邪门儿。我忽然发现板墙上头很隐秘地挖了几个窥视的小洞，而且每个小洞都被纸卷儿给塞住了。我从不知道有这样的恶作剧，就止不住也恶作剧地笑起来。

“是真的，”刘瑞昌说，“这个小乡下，旅馆真是没什么弄头。有时候一两天都空着，一点进账没有。真的。”

“哎，你宽宽心吧。”我说。

“我们世代都是守法的良民。”他颓丧地说，“不图什么飞黄腾达，也不去碰这种霉气的事情。你看。”

他的灰暗的眼色因着烦恼而愈发灰暗了。我有些嫌恶起来。我说：

“曾有一个女人来找他？”

“那是最后一天晚上，”他低声说，“杜先生，伊指名道姓地说来找胡先生的，绝对是外头来的。我没有叫女人给他，我发誓。”

“去你的。”我说。

“是是。”他说。

“他对你说：人活着干吗……不是，他对你说：人为什么……他是怎么说的？”

“是这样。”他又努力地坐直了身子。他确是个胆小的良民。他说：“但那女的确实是自己来找他的。”

“好。你少唠叨。懂得吧？”我说，“我晓得你是好人，我怎么不晓得？你老大种田，你弟弟上城里做工。安分守己，很好。我怎么不晓得。”

“是是。”他低声说。

“下次不要替客人叫女人就好了。我来了结那死人的案，我问你什么，你尽管说。你说：他怎么说的？”

刘瑞昌俯着上半身听着，连连点着头。

“是这样，”他谦逊地说，“那时候，他说你这儿生意好吧。我回头看见他睡在床上，背对着我。我说小乡下，怎么会好。哦，他说：那你怎么办？那我怎么办，我说：还不是这样一天过一天。他说：一天过一天，我都过得心慌了，他说。我心里好笑，就笑了。他翻过身来看我，那样子也没什么特别，只是他的两道眉毛好浓，对吧？”

“嗯。”我说。

“我跟他说：你年轻有为，赚的是大钱，没有事到处旅行旅行，日子还不好过？他笑了起来，就是那么淡淡地笑着。他叹气说：哎，

年轻有为，可是忽然找不到路走了。他又淡淡地笑。”

“他说找不到什么了？”我说。

“他说：他找不到路走了。他笑着这样说，笑得叫人好放心，你不知道。然后他忽然坐起来，交架着他那两条瘦长的腿。他说：你们这里的床一定有臭虫。我说：笑话笑话，尤其你这张床是新的。他又淡淡地笑，用左手摸着沙发床。他说：其实有没有臭虫，都没关系。他开始用右手在他背上抓痒，把宽阔的胸脯挺起来，像一只鸽子。”

他说着，把他自己的窄小的胸也挺了出来，因此在胸前的口袋里摸出长方型的金马牌香烟盒儿。这样，他看起来又瘦又小，而且滑稽得有点讨厌。我说：

“那句话他是怎么说的？……人活着……怎么说的？”

“他是这样说的，”刘瑞昌说，“他说有没有臭虫都没有关系。——你听我从头说，你就知道啊，谁会晓得他是寻死来的人？”

现在我开始有些心烦起来。他讲话就是这样没有要点。此外，我真想抽支烟，却不幸自己忘了带在身上。我无奈地说：

“嗯嗯。”

现在他又佝偻着他的身子深深地坐进他的椅子里。窗外的阳光辐射在他右侧的身上，叫他看来又戒惧又灰暗。

“有没有臭虫都没关系，他说。他就是那么样一会儿用右手一会儿用左手去抓背上的痒。”他喁喁地说了，“有关系的是，他说，昨天我还在拼命赶路，今天你却一下子看不见前面的东西，仿佛谁用橡皮什么的把一切都给抹掉了。他还是淡淡地笑，笑得你一点儿都不担心，一点儿都不。杜先生，这是真的。我这人什么都没用。但察颜观色，我是会一点的。”

现在我真想抽支烟。刘瑞昌这个傻瓜蛋还说他会察颜观色。我笑了起来。刘瑞昌用他那种单薄的、发愁的声音继续说：

“他就是那么淡淡地笑。——哈哈——这样子。他现在不去抓背上的痒了。他走到那扇窗前，默默地站着。我晓得他在看那座水泥桥。桥的两头都有灯，他说。我说这头的灯早坏了，不亮。那头的，一到入夜，就照得通亮通亮。”

我开始佯做在口袋里摸烟的样子。但是刘瑞昌却自顾自说着：

“他举起两只手攀着窗棂。他是个很高的家伙，对不对？”

“对。”我乏力地说。

现在他看见我摸口袋找烟抽的样子。他递给我一支，又为我点上火。

“真高大，一看就是北方人的身架。他的身份证上说他在一个洋行里当经理。年轻。你瞧，谁都算不出他是寻死来的。”

“总是有原因的。”我因为香烟的缘故一下子舒畅起来了。我说：“为事业，为爱情，为金钱，总得有一样。你还是说他那句话怎么说的吧。”

“你看吧。”他说，“他就站在窗边儿，高举着两手攀住窗棂……”

“你昨天告诉我他说了句什么话。”我恼火起来了。我说，“你先说他怎么讲的。我们总得找出一点他寻死的动机对不对？”

“是是。”他说，“他站在旁边，他说了：人活着，真绝。他说的。”

“人活着，真绝？”我说。

“人活着真绝。他说的。”

“你昨天不是这么说的。”

“我还能怎么说？”

他说。这个灰暗的胆小的家伙生气起来了。

“我还能怎么说？”他悻悻地说，“我谈起这些，使我觉得仿佛他还活着。他太不应该，为什么找到我这地方来寻死？”

刘瑞昌显然激动起来了。他一定被这种事给吓坏了，我想。

“好吧。”我乏力地说，“人活着真绝——怎么个绝法儿。”

“是呀，怎么个绝法？”我问他。他说：那个桥两头点着灯。我说只有那头的灯亮，这边的坏了。它看来太像我记得的一座，只是没有两头点灯，也这样地弓着桥背，像猫一样。他说。他在茶几上拿起一包烟，给我一支。好漂亮的盒子。是美国烟，我真乐呵。他闷闷地抽了一阵。那时我才十八岁，他说。他又那么淡淡地笑起来。大伙儿连日连夜横走了三个省份，他说：有个晚上，没月亮，却是满天星星，像撒了一地黄豆。前头说：今晚大家可以睡睡。一伙儿便一个个躺下来。我于是在星光下看见一座桥，像它那样弓着桥背。那时候有个十四岁的小男孩一路跟着我，我对他说咱们到桥下睡，夜里也少些露水。他说好。但他两脚一软，就瘫在地上，我拉拉他，才知道他死了。说到这里，他又笑了，就是那样。他说：当天大家全睡了，只有我一个人终夜没睡，我一直看那座桥的影子，它只是静静地弓着。他说。”

我开始感觉到我只是在跟刘瑞昌这个傻瓜浪费时间罢了。

“这件案子是我第一件差事，”我郑重地说，“我得做好它。这是很重要的……”

“哦哦。”他说，“所以我愿意详细向您报告呀！他说第二天去瞧瞧那座桥。我一出了他的房间，他就熄灯睡觉了。”

“那么算了。”我困惑地说，“可是我仍然记得你告诉我他说了一句什么话。”

“第二天大早他就出去了。我看见他朝着水渠的小桥走去。那天他直到夜晚才回来。”他说。他站了起来，打开窗子。天气开始有些闷热起来。在窗边的日光中，他看起来极其憔悴。他为自己点了一支烟，他的手指好猥琐地发抖着。

“杜先生，”他说，“第二天他回到旅社来，说他在小学运动场

上打了半天的球。”他还是那么无表情地笑，“你一点儿也不会担心他，杜先生。”

刘瑞昌望着窗外。不十分干净的云朵儿均匀地拓满了整个天空。我忽而想起家里的女人早上买了一条两个手掌宽的白鲳鱼。伊会在鱼的身上摆上两片斜切的殷红色的辣椒，端在饭桌上。

“杜先生，”他依然看着窗外。他说：“杜先生。然后他向我要水洗澡。他打了半天的球了。我对他说你就是喜欢运动，怪不得你身体棒。他笑笑，就是那样。然后他说：人为什么能一天天过，却明明不知道活着干吗？”

“就是这句话！”我大声说，“人为什么……你说说看：人为什么——”

刘瑞昌这个少老板猛地吃了一惊。他慎慎地说：

“人为什么能一天天过，却不晓得干吗活着。大概是这样。”他说。

“……人为什么能一天天过……”我沉吟着说。

“大概是这样。”他说。

我开始很困乏起来。胡心保那个死了的漂亮的男人，原来大约并没有什么太大的道理吧。我想起他的似乎有些羞耻的死尸的表情，想起厚厚地紧闭着的他的眼睑来。很伟岸的一个身体，一点儿也没有饥饿、败落、憔悴的意思的形貌。然而这却是我的第一件差事。

“现在，”我说，“现在告诉我第三天的情形。你说他去理了发。对吧？”

“对的。”他忧悒地说，“第三天一大早就下雨。你记得。”

“嗯。”

“一大早就下着雨。他醒来的时候，到柜台来取报纸。那时已快十一点了。早上下过雨啦？他状似愉快地说。然后他站在台边

翻报纸。我请他在椅子上坐着看，他笑着说“不必了”。他潦潦草草地就翻完了报纸。——报纸没什么看的，你晓得，总是说美国的飞机去轰炸的事，每天每天——他把报纸还给我。好久没这么熟睡过了，他说，摸摸他的长满了胡碴碴的下巴。下午出去看看你们的街——‘你们的街’，他说。我问起昨天他去看那座水泥桥的事。那时我才十八岁，他落寞地说：啧啧！他说，才十八岁。你现在也年轻呀，我说：气色好，身体棒。他朝我那么淡淡地笑了一下。又过了一个十八岁，他说：想起一些过往的事，真叫人开心。”

“真叫人开心？”我说。

“他说的：真叫人开心。”刘瑞昌慢吞吞地摇着他的小小的、发暗的头。

“杜先生，”他说，“他就是那样。你一点儿都不会去担心他。你该为我美言美言。谁也料不到他。他那么处心积虑地寻死来的，你便什么办法儿也没有，杜先生。”

“嗯。”我说，“然后他去理了发。”

“是是。”他说，“他漱洗，吃午饭，然后出去。约莫八点钟的时候，有个女人来。有没有一个胡心保先生住你们这儿？伊说。我说有哇。我是他朋友，女的说。我说，哦，可是他现在不在，出去了。我去他房里休息，女的说。他看我不放心，笑着说，你把我反锁起来不就得了？我也笑了，就让女的进去。他回来的时候，我看见他新理的头。我说你理发了，他没做声，只抓抓他的新头。我说有一位小姐在房间里等着他，他便匆匆地走了进去。”

就是这样，我想。然后那天晚上他就死了。

“女人是夜里三点多钟走的。我还爬起来开门。他送到门口。我朝他笑，他也笑，笑得有些羞涩。你看吧，杜先生。”

“然后他就死了。”我说着，站了起来。



“杜先生你要为我美言美言。”他懊丧地说：“你得为我美言美言，杜先生。他用过的一床被，他的房钱，我都损失定了。”

我在卷宗里拿出一个信封袋给他。

“他留给你的房钱，”我说，“他留下的。”

他怔怔的望着信封袋。上面写着“佳宾旅社”封口是开着的。我开始很惦念着一定有一条两个手掌宽的白鲳鱼的午餐了。

“这事不干你，老板。”我说，“我不是说了吗？在旅馆里分了尸，杀了人，爆了手榴弹……都不影响生意的。”

刘瑞昌怔怔地站着。我戴上帽子。夏季的新帽下半个月就要发了。

“他仿佛就还呆在那房间里。”他低声说，“人本来就是赖着过日，死赖着。”

“这是他说的吗？”我说。

他瞪着灰暗的眼睛，望着我。他说：

“是我说的，”他憨憨地笑皱了他的灰暗的小脸，“我已赖了半辈子了。好死不如赖活。”

“好死不如赖活。”我说。我有一种下了班的愉快的感觉。刘瑞昌数着钞票。他不住地低声说：

“好死不如赖活……”

于是我便走了。刘瑞昌在后面一点也不热心、念咒似地说要我吃了午饭走，等等。天气依旧闷热得不堪，所以肚子就分外地饿起来了。

[2]

那个小学的体育老师叫储亦龙，四十二岁，北方人。

下午三点钟的时候，我挂了个电话到学校去。

“……这是我的第一件差事，”我在电话里说，“您是安全方面的老先进，我要向您好好学习。”

他的遥远的声音呵呵地笑了起来。别客气，别客气，他说：“那我就在这边候驾啦。”

储亦龙先生坐在体育室里等我。他长得精壮，却并不高。我敬他香烟，他替我倒茶。外边的教室传来朗朗的读书声。

“那天早上我在操场上打球。”他说，望着窗外。窗外就是半旧的篮球场。一个矮小的女老师带一群低年级的学生懒洋洋地做体操。他们左右地晃着小手，仿佛想甩去一身黏黏的阳光。

“我看见他从后面的稻田里走来。然后他就站在那儿，那一排矮篱笆外面。”他说，“然后他从后门走进来，站在球场旁边的树底下。”

球场旁边有一棵苦苓树，瘦愣愣地站着。

“我们谁也没找谁讲话。我打我的，他看他的。”他说，“我投了好球，他就笑。呃，我心里说：这个人也懂得打球。你找哪一位呀，我边打边说。散散步，他说：我打桥那边儿来的。”

“‘那座桥两头儿有灯，一边的灯坏了，一边的还亮。’我说。”

“对了，”他说。“我说：下来打两个球吧。早就不打了，他说。然而他已经脱下外衣，走下场子里。我传给他一个球，他一接，一个反身上篮。球没进。可是啊，同志，那个姿势真漂亮，真漂亮。”

我一向是个体育的劣等生。然而我却赞叹地说：

“哦哦。”

“我俩就在场子上斗起牛来了。”他说，然后他把声音压得低低的，“我老实告诉你吧，同志。他球打得真是不错。我们一直玩儿到人家要在场子上上课。他要走，我没让他走。我请他到福利社吃冰。然后我们就在这里坐，像现在这样。不过我坐你那儿，他

坐我这边。”

然后他笑起来。他的黝黑的脸分不清是因为油光或汗水而发亮着。所有弄体育的都是这副模样儿。窗外边的矮篱上，牵牛花儿开着，到处缀着红的、紫的小铜铃般的花朵。

“这我们就聊起来啦。”他说，“我跟他说：你的球打得真好。他笑了，似乎有些羞涩的样子。早就不打了，他说：打打球，真好。我走过去打开电风扇，让它在咱们之间来回地吹。打打球，最解闷了，我说。”

“是的。”我附和说，“最解闷儿不过了。”

“一上球场，你什么都给忘了。”他怡然地说，“两年前我儿子死了，我才又猛打起来。”

“噢。”我敬畏地说。

“老实告诉你吧，同志。”他迫切地说，“我那个儿子，真好。我今天老实告诉你：他真是好孩子。”

“是的是的。”我忧悒地说。

“书念得好，规规矩矩，又知道轻重。”他说着，却一点儿也看不见怦然的颜色。他接着说：“想想我在他那个年纪，哼！不知享了多少福。我今天老实告诉你：我二十岁当了乡长，二十岁。出门的时候骑着白马，前后都跟着兵，前面一个班，后面一个班。这不是吹牛的，同志啊。”

“是的。”我谦逊地说。

“要什么有什么。”他笑起来，“要什么有什么。后来我到上海来读书，才玩上体育。开始我是玩足球的。全中国的球队比赛。真够味。”

“是的。”我笑着说。

“还有——你去翻翻当时的旧报纸吧。”他说，“那时全上海比赛跳舞。我是探戈的第一名。”

他呵呵地笑起来。然后他说：

“可是我那儿子呢？带他来的时候，他只三岁。然后他跟我过了一小辈子苦哈哈的日子。风水流转，我的日子早过去了。两年前他被车子给撞死了。我心头真闷，就打起球来。一上球场，你把什么都给忘了。”

他为我筛上茶。我又敬他一支烟。我说：

“您请节哀吧。”

“噢，没什么。”他说，两只手互相搓抚着两支黄铜色的胳膊：“我没有为儿子淌过一滴泪水。”他微笑着：“你猜他怎么样说？”

我捉摸了半天，说：

“谁怎么说？”

“就是那个人。我也同他谈起我那儿子。你猜他怎么说？他说：活着也未必比死了好过，死了也未必比活着幸福。这话我很受用。我在想：我没有为我那儿子淌过一滴眼泪，大概也就是一直这么想的吧。”

“过去了的事，”我说，“少去想它吧。”

“他跟你不一样。”他又呵呵地笑起来了，“他怎么说的，你猜猜。他说，想起过去的事，真叫人开心。”

“噢。”我说。

“你不晓得的，同志。”他喝了一口茶，小心不去喝那些漂浮的茶叶，他说：“你不晓得。你还年轻，太年轻了。”

“是的。”我抓着头皮说。

“我今天老实告诉你吧。”他慎重地说，“今天，我们都不能提啦。我不说我自己，说他好了。他告诉我他家开的是钱庄。早上从前门进他家，等到你从后门摸出来，太阳已经落啦。你信吗？——我是信的。”

他就眈眈地注视着我，轻轻地点着头。我连忙说：

“我也信。”

“后来他同他的同学，整个学校往南边跑。他告诉我的。他家三代就只传他那么一个男丁。十多岁了还被抱在膝上喂饭吃。他说的。但老子临走的时候，在腰带上为他串了沉甸甸的金子，他说的。还有一条上好的蒙古毡子。可是他们沿路赶程，也就沿路摔东西。有一天晚上，他把腰带松下来，往河里一抽，一串黄澄澄的金子就沉到河底去了——这都是真的。”

“哦哦。”我惋惜地说。

“然后他告诉我怎么打起球来的。”他说，“他到台湾来了，一伙儿等着编队。那时候环境不好，他说：差不多每天都有同学病倒的，死掉的。我在广州的时候，他说：亲戚给了我几个银元。一半买了香蕉吃掉，另外的就是买球玩儿。没日没夜的打，他说：这样，也便忘了想升学的念头，也把这条命给打出了死亡。他边说边笑。想起这些过去的事，真开心，我们说。”

储亦龙先生把烟屁股往窗外丢。窗外还是滞滞的云，欲雨不雨的样子。球场边的苦苓树，孤独地在空漠中做徒然的伸展的姿势。

“他跟我说：你那儿子，苦虽然苦，也有你这老子给背着，安安稳稳地读了几年好书。这话是对的。那时我想：储家总算出了一个像样的子孙。我荒唐了半生，这下半生作牛作马都要供这个儿子爱读什么书读什么书，爱上哪里去哪里。——说起我的荒唐，是说不完的。”他又复呵呵地笑起来了。他接着说：“一半是环境，一半是时代。这也是他说的。风水流转，他说：所以你享受的，就轮不着你儿子。——也轮不到我。他说。那时我才是个出十九岁的小伙子，他说：心里不住地盘算，家人宝贝宝贝地送我出来，我又历尽浩劫而不死，莫非有什么意义吧。他说。然后小伙子拼命地读书、拼命地参加各种考试。然而又怎样呢？他说：我于今也

小有地位，也结了婚，也养了个女儿。然而又怎样呢？他说着，便恣意地恶笑起来。”

“这个人有点死心眼儿是不是？”我说。

他有一丝丝嫌恶地看了我一眼，旋即一个人微笑起来，使我心悸。

“也许是吧。”他说，“他说于今他忽然不晓得怎么过来的，又将怎么过下去。这好有一比，他对我说：好比你在航海，已非一日。但是忽然间罗盘停了，航路地图模糊了，电讯断绝了，海风也不吹了。他说得真绝，是不是？”

“嗯，真绝。”我困惑地说。

“我曾经一心为我那儿子努力地生活过，我跟你说话实在话。至于这以前，那段享福的日子，我是从来不问这些的。”他说着，两只炯然的眼在他的黝黑的脸孔上闪烁着。

“都是当年的旧事了。”他怅然地说，“我儿子落土的时候，叫我没头没脑地想起了那些土匪。我对我自己说，我这半生，什么事也不问啦。然而，同志，你请注意：我同他是截然不同的。儿子落土那天，我发愿不再凌虐自己了。三餐有的吃，睡有个铺儿，我便不再指望什么了。我是怎么也不凌虐自己的。像他那样。”

“他太死心眼儿了。”我批评地说。他迅速地瞅了我一眼。在他的眼色中，似充有一种无法了解的不屑，使我不安。然而他宽恕似地又笑了起来。

“死心眼儿，不错的。”他说，“然而他于今死了，又如何呢？昨天早晨，我听说他死了，使我沉思了半天。我很实在的告诉你吧，同志，他的心情，我是全了解的。我告诉他我那儿子。我一直为那儿子快快乐乐的过日子，为他弄钱，为他自己穿旧的。他一边听，一边在场子上蹦蹦地拍着球儿。然后他聚精会神地瞄准了篮圈儿，一个长投，‘喇！’进了。球从篮圈里坠下，在地上蹦

蹦地跳。他瞧着篮球架，说：我有老婆，也有两个小孩。我一回到家，大女孩总是抱着我的右腿。他边说着边看自己的右腿。可是怎样呢？他说：尽管妻儿的笑语盈耳，我的心却肃静得很，只听见过去的人和事物，在里边儿哗哗地流着。他说。”

“这真糟，”我说，“倘若一个人只是刻意地追索一件事，久了，他一定会疯掉的——是人家心理学上这样说的。”

“然而我就不是这样的。”他说，“我那儿子死了以后——唉唉，你真不晓得他，争气，要好，规矩。有哪一点儿像我咧？我那儿子死了以后，我只想着一样事：现在，我对自己说，为我这个儿子，我忘了过去的气派，忘了过去的女人，一个在青岛，一个在上海。我统统忘了，只剩下我那儿子。然后，他死了，我什么也没有，是不是？我什么也不剩了。”

“什么都不剩了吗？”

“什么也不剩了。”他说。然后他呷了一口茶，细心地咽了下去。他说：“然而我不是这样的。我就是不去凌虐自己，像他那样。我也不希望你像我这样，他对我说。我在篮底下上篮，球总是不进。他就站在那儿，把两个胳膊抱在胸前。他说：就算我们都从今天开始数日子挨，我得比你挨长一段，他说着，很和善地笑起来了。聊闲天儿，请你不要介意。他说：我怎么会介意。我今天很老实地告诉你，同志。从我当小伙子，我就喜欢耍猛斗狠那一套，吃喝玩乐那一套。所以一旦走绝了，就认了。你说他死心眼儿，或者不错的。为什么？因为他的路走绝了，尚且并不甘心。然而我是不会去凌虐自己的，像他那样。”

“人就是不能死心眼儿，对吧？”我说。

“对的。”他肃穆地说，“然而有些事是你不了解的。在我们，经历了多少变化过来的，你不知道。一些人离散了，产业地契一夜里头变成废纸。风水流转，我说过：像黑夜里放的烟花，怎么

热闹，终归是一团漆黑。所以，路走绝了，就得认。而倘若还不认，还死心眼儿，就得跟他一样。你说对吧？同志。”

我不甚了然地说：

“对的，对的。”

“可是你呢？”他说，炯炯地盯着我瞧：“你呢？”

“我吗？”我惶惶地说，几乎为之色变了。

“你不一样的。”他宽容地说，“完全不一样的。你今年多大年纪？”

“二十五岁。”

“二十五岁。”他说。我抑制不住一种羞恶的感觉。我说：

“是的。”

“二十五岁，”他说，“换句话说：二十五个年头里，你在这里长大，安安稳稳，没兵没灾的。你的亲戚朋友都在这里或者那里……你就是这样当然地过日子，好像一棵树长着，它当然就长着。”

“像一棵树吗？”

他于是又呵呵地笑了。他说：

“这是他说的。那时候，我们不打球了，他走过去取下挂在那棵苦苓树上的衣服。他跟我说，倘若人能够像一棵树那样，就好了。我说，怎么办呢？树从发芽的时候便长在泥土里，往下扎根，往上抽芽。它就当然地长着了。有谁会比一棵树快乐呢？”

“我想他算是个哲学家吧？”

“大概是吧。”他有些踌躇地说，“然而我们呢？他说：我们就像被剪除的树枝，躺在地上。或者由于体内的水分未干，或者因为露水的缘故，也许还会若无其事地怒张着枝叶吧。然而北风一吹，太阳一照，终于都要枯萎的。他说的。”

我没说话，却一直在捉摸着我不是一棵树的这么一个有哲



学意义的问题。校园里的钟声，不晓得是第几次叮叮咣咣地响了起来。

“大凡路走绝了，就得认了。这样，或许还有路走，也或许原就没有路了。”他说，“然而倘若还不认了，就会像他那样。就是那么样。”

我开始收拾卷宗。我说：

“是的。”

“所以，”他说，“同志，这个案子，在我看来，是极其简单的。像他那样的事，我看得太多了。”

“谢谢您，同志。”我说，谦虚地握住他的修长的、多骨节的手。我说：“你使我增长了许多见识，真的。”

他的手握得极重，可以想见他曾是一个多么干练勇毅的战士。他呵呵地笑起来。

“这是哪里话，”他说，“一切全过去了。你英年有为，往后的，全看你们了。”

我在他的似乎有些嘲笑的眼色里，止不住微微地颤栗起来。他说没事可以常来闲聊天儿，我则说一定一定，便辞了出来。

傍晚的时分了。天空依然是滞重的、普遍的云。然而水田里青翠的水稻，在温热的晚风中栉比地舞着。我抬头远望的时候，看见在机场后面的两个乳房似的小山岗，在傍晚的烟霭中划着十分温柔的曲线。妻在仰卧的时候的乳房就是那样：看来丰沃而且多产。有一棵树俏皮地长在那个该是乳头的地方，便使我一个人很是开心地笑了起来。那种开心，便仿佛听了一支淫荡的笑话似的。但是在次一个片刻里，我忽然开始毫无结论地想起人是不是像一棵树那样活着的问题来了。

〔3〕

两天来，上级协调了各个有关单位，陆陆续续地寄来关于神秘的林碧珍的初步资料。第四天，上面的电话来了，为我安排好一个会晤的地点。

“……你说过：这是你的第一件差事。”上级在电话里的老远的那边说。

“是的是的。”

“这个女的，很大方，他×的。”他忽然笑了起来，似乎为了掩饰无意间在下级面前说溜了的那句咒语而笑得很不真实。

“是的是的。”

“要表现出你的风度，你的修养，你的才干呵！”

“是的是的。”

在北上的火车上，我反反复复地翻阅那些资料。

林碧珍，二十五岁，大学毕业，丹洛普台湾化学公司化验员。未婚。

车子辘辘地飞驰着。浴着秋的太阳的田野，仿佛在以某一个不能看见的地方做中心，在窗外慢慢地旋转。我抽着香烟，忽然因为我要同一个大学毕业了的女子晤谈，而重又感到由于自己始终没有考取过大学的——差不多已经陌生了的——悲哀。那时候，自己真是用功得不得了。故乡的太阳又大又毒。但屋后的芒果树下却有一股飏飏不绝的风，自己便整天在那儿哇啦哇啦地背诵英语单词。

约谈的地方，是一个叫做“火奴鲁鲁”的洋吃茶店。在二层楼上，可以从晶亮的落地窗看见马路上熙攘得令人不可思议的街

道。几株室内植物这里那里地站在植盆上，和浅褐色的窗帘相映成一种令人只想喝茶谈天的气氛。因为是中午时分吧，整个室内只有我这么一个客人。柜台的女孩儿聚精会神地读着一本厚厚的小说。一个男孩子为我端上咖啡的时候，一支音乐便开始慵懒地在室内流动起来。

第一次喝咖啡，是结婚以后的事。妻的朋友送了两罐咖啡精。因为据说它能提人精神，每天早上上班前便总要装在一只妻作为嫁妆带来的十分精致的东洋杯子里，喝上那么一碗，也免得同事们说我婚后便精神萎靡啦等等——好像他们取笑过早我半年前结了婚的老李那样。然则不料一喝就喜欢起来，所以不到一个月，就把两罐褐色的粉末给泡着喝光了。喝光了以后，由于乡下没地方去买，便也一直都不喝了。

这样地想着的时候，便听见有人上楼的声音。回头一看，是这里的耿组长带着一个小姐上来了。我站了起来。

“你到得早。”耿组长笑着说。

我顿时因为耿组长之穿着一身整齐的制服而难过起来：这样，岂不是太像在押解一个人犯的么？然而这位当然是林碧珍的女子却一点儿也没有为难的样子。

“这位是杜同志。”耿组长说。

“你好——要麻烦你了。”我说。

伊微笑着，以几乎令人察觉不到的样子点了点头。“你们谈谈。”耿组长说，便走了。

我们差不多在同时坐了下来。音乐依然流动着。伊从手提包里取出一包深蓝色的香烟，衔在伊的梭形的唇上。我为伊点上火。

“抽烟？”伊说。

“刚刚丢掉。”

我微笑着说。我们沉默地听着音乐，它像一只纸折的飞机般

漫然地飞翔在室内。伊说：“第二天下了班，我才晓得他竟死了。”

“你收到他的信吗？”

伊摇摇头。伊的头发带着些微的赤褐色，光滑地披在伊的肩上。小男孩为伊端来咖啡。伊的脸色也是一种立着的梭形，即便是背着光，也可以看到伊的白皙的皮肤。

“我就住在他的隔壁——我们只隔着一个天井。但我们却住在两栋不同的公寓里。他们家住四楼，我住三楼。”

伊开始俐落地加方糖块，我这才晓得那一小瓷杯牛奶是供人加进咖啡里的。

“我们还不认识的时候，常常在天井看见他早晨盥洗的样子。他聚精会神地刮胡子，他刷牙的时候总是弄得满嘴都是白泡泡。”

伊叮叮当地用小银匙摇着杯子。伊一个人在回忆里笑起来，仿佛一点儿也无视于我的存在那么样。伊的那一双要是双眼皮就会很好看的眼睛，温柔地注视着杯子里的乳褐色的小小的漩涡。

“那天早晨，因为是我的例假，便一个人懒在床上。”伊说，“恍惚间听见天井那边有嘤嘤的哭声。我一下子便听出是小华华的声音了。他一向最钟爱这个大女儿。”

伊的抽着烟的手短而丰腴，令我想起故乡屋前老池塘里钓上来的鲫鱼。那鲫鱼是黑色的，但伊的手却白得像油菜梗。

“我披上晨衣，冲到天井去。小华华在他从来漱洗的地方呜呜地哭着。五楼的人往下看，三楼、二楼的人往上看，一个送牛奶的胖女人扶着脚踏车在天井底下把整个儿脸都望上翘着。三个警察走了出去。他们都沉默着，只有小华华一个人在哭。”

我迅速地摸出我的香烟，点了火。原是恐怕伊会坚持我抽伊的香烟的。然而伊却似乎没有那样的意思。我把胡心保留下的小封袋交给伊，伊看着封袋上的字，小心地不去撕坏它。

“我在想你们何以会那么迅速地找到我。这上面有我的住址。”

伊笑了起来，伊的梭形的唇里面，有一排稍为参差的细细的牙齿。三枚连串的钥匙从封袋的开口锵然滑落。这使伊的笑脸慢慢地敛收起来。伊抚摸着那些钥匙，至于有些凄然的样子。我说：

“你离开他以后，就在那个晚上，他死了。”

伊在纸袋里寻找着别的什么，却什么也没有找到。伊把那三枚钥匙玩弄似地推到桌子的中央。它们安静地躺卧在那里，发着妖妖的光亮。

“所以，”我说，“你能不能告诉我们，他为什么……比方说吧，是不是有什么迹象。”

“我们是情人。”伊重又点上伊的一根又长又白的香烟，猛烈地吸着，至于伊的看来有些昏浊的珍珠项圈微微地蠕动起来。

“你当然知道他已经有了妻儿。”我细声说。

“我当然晓得。”

伊忽然沉默起来。不晓得在什么时候，音乐早已停了。伊喃喃地说：“我当然晓得。”伊轻轻地呷了一口咖啡，还没放下来，便若有所思地又啜了一口。伊说了：

“他的妻子真好看。我和他一起玩了以后，我还常常看见他带着一家人郊游归来的样子。他们看来那么快乐，却一点都不令人嫉妒——然而，我对于他，真是一无所知啊。”

伊似乎有些激动起来。“这样不是很好吗？他说。我甚至不晓得他的名字。我为他起了一个名字，Jason，一个希腊神话里的航海人。他好喜欢那个名字，因为他喜欢那航海人的故事。我们都不想多晓得对方的事。这样不是很好吗？他说。”

伊似乎有些哽咽了吧。伊低着头说：“你知道，他不是会倾诉的那种男人。那天，他挂了一个长途电话给我，我正在做一项顶重要的化验工作。Mr. Abenstein 从来不准在我们工作的时候接电话。我不晓得是他打来的。而况我们刚说好了要分手的。”伊寂寞

地笑了起来。

“那就是说，”我迅速地问，“你们有了争吵？”

伊的脸和微红的头发徐徐地摇着伊的否定的意思。

“他只是说要分开。但我并不太发愁。因为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他总是过不多久就回来，他总是默默地回到我的身边。我学会了不去问他，恁他要着我。这使我觉得仿佛是他从来就不曾离开过。他只不过从一个短暂的旅行里回来罢了，他回来，看起来那么疲倦。但他却总是那么热情。”

“林小姐。”我困难地说，“我们觉得，总该有个理由吧。”

“理由吗？”伊说，“我爱他，杜先生。我疯狂地爱着他。然而他什么也没有告诉我。昨天我整天都在想：我爱上了一个航海人，你不晓得他是从哪里来的。只有他在这儿停泊的时候他才来。他来了，因为他要你。你被他要着，你便没心思去想别的了。他正就是那个航海人。”

我叹了一口气。我一下子不晓得该如何继续这种询问了。然而我依旧耐心地说：

“我的意思是：他说要分开，总该有个理由，是不是？”

伊沉默起来。没多久，另外一支音乐就偷偷地响起来了。一个秃着头的男人带着墨镜，在角落的台子上喝着一大杯橘子水，专心地读着报纸。

“他说我们的情况是一种欺罔的关系。”伊说。

“他爱他的妻女——是不是这个意思？”

伊努力地摇了摇头。

“并不是这个意思。他爱他的妻女，是的吧——应该说是的。他照顾他的家庭，像一个好园丁看顾他的果树园。他常常把小华举得高高地，大声地笑着，两栋公寓的人都能听见他。”

“那么，我便不明白。”

“他说，他原想能因为他使我快乐”，伊困难地说着，“——使我活着，而盼望他自己也能找到快乐——使他活着的理由。”伊无奈地笑了，仿佛对于自己的话很不满意的样子。然而伊继续说：“但后来他说这是不行的。因为这是一种欺骗。”

我又开始点上我的香烟。“试试这个。”伊说，把伊的深蓝色的烟盒摆在我的跟前来。“一样的。”我说。伊开始又去抚弄那一堆安静地躺卧在桌子中央的冷冷的钥匙。

“你还是不明白的吧？”伊说着，友善地笑了起来。

“不明白。”

伊忽然那么笔直地望着我。过了一会儿，伊说：“他是第一个使我满足的男人。”

我们沉默地抽着各自的香烟。伊把火柴夸张地摇动着，然后丢进烟灰碟子里。也许只是为了帮助伊的叙述的缘故吧，但是，伊仍然不能不说是个抽烟很多的女子。

“也许你晓得我是谁家的女儿。”伊衔着香烟的梭形的唇微笑着。提起她的家族，只要联想到我们日常用着的最著名的牙膏和内衣都是伊家的产业，就可以想到伊的豪富吧。报纸上时常登载着伊的父亲的消息，而且往往都称他为“本省企业界巨子”之类的。“我们都晓得。”我说。

“我的父亲声称他有多么爱恋着我那早已逝去的母亲。他每次都在忌日里为伊恸哭——至今也是这样的。”音乐顿时变得十分热闹了。伊于是只去抽着伊的香烟。伊的执着香烟的手，看起来真像故乡的又短又肥的鲫鱼。你将它从水面钓上来的时候，它便在草地上直直地躺着，一点儿也不跳跃。

“高二那年，父亲从日本带回来一个女人，还有两个幼小的孩子。”伊幽幽地说，“我立刻搬出家门，一直都是一个人住着。我因此变坏了。”

伊调侃也似地笑起来。现在我才看出那个秃着头带墨眼镜的男人是坐着睡着了。我原以为他一直都在听着我们的谈话，正奇异着何以他竟有那么好的听力。他的头，在一定的间隔中微微地向左边急速地颓落，然后又急速地摆直了。

“然而，他却是第一个使我满足的男人。”伊说，“你使我活起来了！我对他说。”伊的背着光线的脸，约略地在一瞬间红了起来：“那时候，他忽然沉默地望着我。我使你活起来，是真的吗？他说。我说：我的父母生了我，而你却活了我。然后他欢喜地笑起来——我从来没有看过一个男人笑得这么欢悦。现在，他说：现在我为了使你活着而活着。这是个挺好的理由，他说的。”

这个时候，音乐突然停住了。麦克风开始嗡嗡地响了起来。故乡的邻镇，就是一个海滨。记得小的时候在海滨上，把贝壳贴在耳朵里，便听见这样嗡嗡的声音。太阳最大的季节，整个沙滩都是亮晃晃的白沙。然而武装的兵，却永远向着海，毫不疲倦地孤独地站着。

“来宾白先生电话。”麦克风重复地说。

带着墨镜的秃头的男人摇摆着醒来了。他把半杯橘子水滋滋地吸完了。没有人到柜台那边听电话，音乐于是又响了起来。

“从那以后，他专心地过着我们的那种生活。那时候，他差不多专心于那种生活，到了忘我的地步。能使你的生命那么样地飞跃，他说：令我也感染了那种欢悦。然后有一天，他忽然说：birdie (Mr. Abenstein 管我叫 birdie，他说我看起来像他们澳洲的一种蓝色的鸟)，我们只不过在欺骗着自己罢了。我们分手吧。他说。你不是说喜欢生命在跃动着的感觉吗？我说：我的父母生了我，你却活了我。不要忘记。我说。我哭了。然而他依然走了。我依旧每天在天井看见他在四楼刮着胡子。他看到我的时候，也照样毫不造作地笑笑。早安，他说，满腮子都是白色的肥皂泡泡。他照



样在例假带着他美丽的妻子和小华华出去。他的太太真漂亮。”

“真是难以明白的人，”我说，“真是难以明白的人。”

林碧珍笑起来。现在那个秃了头的、带着墨镜的人开始离去。落地窗外的街道仿佛有些黑暗，然而那熙攘却加倍了。

“然后他回来了。有时候是一个电话，有时候是一封信。birdie 什么时候是我在什么车站等你。那儿离海水浴很近呢。你穿那件黄色的绉纹裙子来吧，他说。他回来了，然后他又离去。杜先生，他是个不快乐的人。然而他看起来永远那么若无其事——顶多有時候看起来劳顿些罢了。他总是那么温和地笑着。”

小男孩为我们换了两杯咖啡。“我喝不下了。”林碧珍说。现在我首先把小瓷杯里的牛奶倒进冒着烟雾的热咖啡里。香烟抽多了，喝杯热咖啡是十分受用的。我们沉默了一会儿。

“你说前一天他打了长途电话……”我说。

“嗯嗯。”伊沉吟着说。伊开始为伊的精致的腕表上着弦。“Mr. Abenstein 从来便不准我们在工作中出去接电话。”伊说，“午饭后问接线生，说是并没留下名字。五点钟的时候他又打来了。birdie, birdie, 他说。他的声音似乎很愉快。他告诉我他在什么地方。出差吗？我说。我几乎要哭出来了。那两天我好想念他。不，他说：忽然想旅行罢了。我的眼泪夺眶而下：我的航海人又回来了。Jason, Jason……我喃喃地说。他似乎讲了什么，但我没听见，我得马上去参加一个会议呢，我大声说：我去看你。然后挂了电话。”

“是的。”我期待地说。

“下了班是连忙赶车到你们那个地方。好在只有那么一家旅行社，我很容易便找到了他。那个时候，他并不在。茶房说他出去了。窗子是开着的，可以看见一片稻田，水渠上弓着一座破旧的小石桥。他的房间收拾得好整洁——他一向是个有秩序的人。桌子有一叠信纸。抱月，小华华，信上写着。除此以外，什么也没

写上。”

“抱月？”我说，“抱月是谁？”

“他的妻子。”伊说。

“不对的，”我开始翻资料袋，“许香，这里写着。”

“是他的妻子，”伊落寞地笑了起来，“他说的。这以前我是从来不曾知道他的妻子的名字的。许香，是，不错的。抱月则是他为伊取的。”

“哦哦。”我说。

“小时候，曾喜欢着一个年纪相仿佛的，家里的厨娘的女儿，他说：那小娃娃真漂亮。他缅怀地笑起来。仿佛记得人家都叫伊‘抱月儿’，也不晓得该怎么写，就按着声音，似乎是这个‘抱月’吧。他说。他因为面貌的酷似而娶了现在的妻子。”

伊重又拿起一支长脚的、雪白的伊的香烟。我为她点上火。“谢谢你。”伊说着，慢慢地吐出一缕青色的烟来。

“他从来没有像那天那样谈论着他的妻子的。伊是个十分柔顺的女人，他说，然而故乡的抱月儿，却是个十分倔强的女孩儿，说什么也不跟他一起玩儿，害得伊不时因而遭受伊的母亲的笞打。每次想起何以小抱月儿竟厌恨自己一至于斯，就是到了现在，他说：也很觉得寂寞哩。”伊幽幽地说，“他的妻子真漂亮”。

“人家都这么说的。”

“我从没见过他像那天那么爱恋地讲着他的妻子。伊的娘家，在山坡上拓种着一个柿子园。这又赶巧使他想起故乡的苹果园了，是他说的。伊读书不多，然而即便已经供给了伊相当好的生活，他说，伊还是事无巨细，都是由伊每日辛勤勤地料理着的。他说：什么使伊那么样执迷地生活着呢？有时候，他甚至想到伊早已知道了他同我的关系，他说，然而伊仍旧快乐地、强韧地生活着，令人恐惧起来。”

“但是我们并不曾找到你说的这张信笺，”我说，“我们只看见一叠空白的，什么迹痕也没有。”

“是我给撕掉的，”伊低头说，微笑起来。

“哦哦。”

“我嫉妒。”伊说，“我从来没有见过他怀着那么浓浓的怀念谈论着他的妻子的。蔑视一切轻视、冷淡、欺骗而孜孜不懈地生活！他说，这是很可怕的。”

“你们争吵了。”

“我老远赶去看他，不能净听着他讲那些的，是不是？”伊约略有些羞涩地说，“但是你永远同他吵不起来的。他那么温和地笑着。傻瓜，他说。我对他说你不该打这个电话给我——你是个骗子，你一直爱着你的妻子。你双重人格，你懦弱卑怯——我哭了。”

现在他们净捡些轻松的舞曲放。室内的客人一下子多了起来。两个年轻的情侣絮絮不休地谈着，还旁若无人地亲吻着。只有那几棵室内植物们，像标本一般兀自站立着。

“birdie, birdie,”伊说着，为了抑制伊的激动而沉默起来，“birdie, 他说：你这小傻瓜。我那时真的抑制不住想打电话给你的冲动呀，他说。他的样子好落寞。”

伊在皮包里取出一小方块绿色的手绢，拭掉发光的泪水。伊歉然地笑了。

“然而，那时候，我却不知道是生气呢还是伤心，坚持着要回家。既来了，明天再回去吧，他说。他试图要我，但怎么也不能成功。这使他一下子有些悲愁起来。你一定要回去，就回去也好，他说。我无力地说：把钥匙还我吧。傻瓜，他说：我会的，但不是现在。”

“然后？”

“然后，我便走了，连夜坐了计程车回来的。”

就是这样吧，我想：一个厌世者。就是这样。我把咖啡喝光。“谢谢，”我说，“太打扰你了。”伊笑了笑，说：

“我还以为他依旧会回来的。他只不过是是个不快乐的航海人。”伊拾起桌子上的钥匙，丢进皮包里。伊说：“他开我的房间的时候，可以一点儿声音也没有。”伊轻轻地吹了惊叹的口哨，然后无可奈何地笑着。

走下“火奴鲁鲁”的楼梯，伊便活泼地跳上一辆计程车。“再见，杜先生。”伊说。车子便倏忽消失在都市的傍晚里了。天气开始有些转凉了，一阵阵忽然而来的晚风，夹着市声和灰尘吹来。我想：这次回去，除了带两罐咖啡，也得带罐牛奶吧。

我花了一个礼拜的时间，做了结案的报告。写着报告的时候，我才深深地体会到尉教官的话：现代的世界，最需要的是一种人生哲学。尉教官一生以宏扬祖先固有八德为圣职，奔波呼号，三十余年如一日。老实说，我这个一向被尉教官视为得意门生的，也直到我办了这第一件差事之后，才晓得方今之世，真是人欲横流，恶恶浊浊，令志士仁人疾首痛心。尉教官的先见洞识，何等令人钦佩！

这是一种厌世的自杀事件。只不过是这样。但在这一事件的背后隐藏着多少世道毁堕的悲惨事实！因此，我花了五分之三的篇幅从如何导人欲归于正流，实践祖先固有八德至理真法，以收世界和平方正之效。关于和平的真谛，我记不清在什么书上曾经读过这样几句话：

天地一切何以致其“和”？必其“性”是相感应，然后其“能”可相和合。依物理学必是异性才能相感引，同性则相拒斥。或见有同性相感引者，必是其同中有异，所感的在其异性之点，而非其同性之点。所谓异性之属类至为繁多，例举

其大者，如生物上之一阴一阳；在人事上之一主一从；在数理上一奇一偶……凡事物之相对立者，皆属异性之别类。宇宙间大如太阳系，太阳为主为阳，众星球是从是阴，其性属相异故相感引，遂发生太阳系之功能。小如一原子，核子为主为阳，众电子为从为阴，其属性相异故相感引，遂发生其原子之功能。一国家，元首是主是阳，众臣民是从是阴，其属性相异，故发生一国家之功能。又于数理上，一三五七九是奇是阳，二四六八十是从是阴，其属性相异，故发生数学的功能。总之，宇宙之一切能发生相感和之作用，必是感和于其相异之性能而无疑。一个集体中的同异性与别一个集体中的同异性，常起交错复杂之感和。整个宇宙就是交错复杂成为电磁体系的感和体。

面对这样混浊的人世，能不有所感慨吗？尉教官说过：作为一个现代的安全官员，应该有哲学、伦理学的修养，是一点也不错的。一个安全官员终日耳目所见，尽是凶淫放侈，如果没有高深坚定的伦理学的功夫，岂不先人堕落于黑暗和罪恶之中吗？

当我写好了报告书的最后一页的时候，夜已深沉了。妻早已在床上睡着了。灯光下，伊的穿着亵衣的睡态，是十分撩人的。闺房的私爱，也正是先贤圣哲所界定的、有别于天下国家之公爱的人类至情真道；世界种族便赖以延发。一切仁爱、慈孝的至伦便是赖以定立。我的心遂充满了一种至大的欢喜，至于心为之悸悸起来。

于是我关了灯。

……

# 六月里的玫瑰花

## 疲倦的月亮

门开了。像地窖一般幽暗的酒吧，便在一刹时间掠过一片白色的日光。一个又瘦又高的黑人走了进来。厚厚的门在他身后慢慢地关上了。黑人轻轻地唱着一支在他尚未走进酒吧之前就唱着的歌，摸索着走到靠近空调的一张小台子。他把照像机搁在台子上，用厚厚的嘴唇从烟盒里啄出一支长脚的香烟，点上火。他一边喷着青烟，一边还不住地哼着：

——莫妮达，美丽的莫妮达呵，

才十四岁，

养下又白又胖的娃娃，

……

一个吧女走过来坐在他的身边。黑人依旧唱着：“莫妮达，你快快乐乐，从不抱怨。”吧女看看等在一边的仆欧，对黑人说：

“请我喝一杯，怎么样？”

黑人眯着眼伸懒腰，露出一排雪白的牙齿，在黑暗中发亮。他张开嘴的时候，那一排牙齿差不多就占满了他下半个脸。“当然。”他说。

“威士忌苏打。”伊对仆欧说，“你呢？”

现在他认真地盯着伊瞧着。他的雪白的马牙齿被厚厚的嘴唇盖着。他的头发像刚刚拆下来的毛线，密密麻麻地卷着，看起来仿佛只是用浆糊贴在他的突着后脑的头上。他有一对大大的突出的眼睛。这眼睛一本正经地瞧着伊，令伊想起故乡的一只操劳过度的老黄牛。

“嗨，甜姐姐。”他钟情地说。

“我叫艾密丽·黄。”伊说，“弟兄们都叫我艾密。”

“嗨，艾密。”他说。

“人家等着你点酒咧。”伊笑着说。

“杜松子酒加冰块。”他说。

地窖里都是便装的和军装的美国兵士。

低低的天花板装潢得像沙发一般，而一盏盏微弱的灯嵌在上面，仿佛一朵朵疲倦的月亮。

艾密丽·黄在手提包里找出香烟。

“好像在哪儿见过？”伊不顶真地说。

“我可记不得了。”他露着白牙齿调侃地笑着。伊让他点好烟。伊是懂得这个调侃的。然而伊仍旧漫不经心地让他拧了拧伊的裸露的背。“比方说在通到你们办公的团部的路边。”伊说。

他开心地笑起来，眯着他的快乐的牛眼睛。有一个喝得烂醉的胖子大声吼着说：“我跟上帝说，这里的娘儿们，比东京的好一千万倍——伊们又够味，又便宜……”

“艾密丽，甜姐姐，”黑人说，“我们根本没有在什么通到团部的路上见过面。我刚刚从越南来。”

他的黑色的大手压住伊的并不白皙的手。艾密丽·黄看着他的黑色的手巴掌。他的指甲像一颗颗乳褐色的小石头，在沙滩上被溪水冲刷得好干净。艾密丽的威士忌苏打和黑人的杜松子酒

加冰块端上来了。黑人伸手去接他的杯子，直接送到嘴巴喝着。他眯着大眼睛说：

“真口渴。”他用一只空着的手去抚摸伊的背。“我们没有在什么地方碰过面。我第一次来这里度我的七天假。”

“噢。”伊说。他的触力温柔得出乎伊的意外。“不管怎样。”伊说，“欢迎你，兵士先生。”

他们碰了杯。

“你叫我巴尼好了。”然后他军事性地说，“合众国陆军第二十六军国直属机动连队，上等兵巴尔奈·E·威廉斯请你跳一支舞。”

他站起来，像一只长脚的海蜘蛛。伊开始被这个并不漂亮的黑人士兵弄得有些开心起来。艾密丽·黄很晓得这个开心的重要性：伊们是并不常常会遇见这种令人开心的客人的。而倘若有一个这样的客人，便会使他们忘掉伊们的职业性，而且间或也会有某一种恋爱的陶醉的快乐。音乐虽是疯狂地快，他俩却径自在角落里慢条斯理地磨菇着。艾密丽仰着那看着就令人发酸的脖子，让他贴着脸。他的黑色的手在伊的裸呈的并不白皙的背上揉着。伊是个健壮的女人，这只要看见伊的特别宽阔的肩背就能明白了。两种不相同的肤色相拥抱着，便有某种色情的气息。

“你作战的时候很勇敢吗？”伊说。

他用他的厚嘴找到了伊的大耳朵。他低低地说：

“关于这个，今晚你会在床上晓得的。”

伊吃吃地笑了起来。“你是个坏孩子。”艾密丽说。伊忽然看见他们的对面有一个英俊的白人军官和一个漂亮得令人嫉妒的女人跳冲浪舞。那个白白的女人留着一头长长的苏西黄式的长发。伊的舞姿像满月下的潮汐，冰凝而激烈的。艾密丽·黄聚精会神地看着。伊从而说：



“巴尼，我要你看一个漂亮的×货。”伊用力按住他贴着伊的头，“不过你不许爱上她。”

黑人士兵笑了起来：“甜姐姐，我不会的。”“你发誓。”伊说。“我——发誓。”他说。然而伊的香味开始使他激动起来了。他抚摸着整个伊的裸露的背，伊推开了他。他开始去看那个“漂亮的×货”。

“噢！”他说，“排长史坦莱·伯齐！”

那个英俊的白人军官转过脸来张望着。“耶稣基督！”巴尔奈说，“他是个又可恶又神气的家伙！”

“哟！你这蠢驴子。”军官看见他了，“你这蠢驴子！”他兴高采烈地说。他拉着那个长头发的女人走了过来。“排长史坦莱。”黑人笑着说，“在这儿碰见你真高兴。”

军官朗朗地笑了起来，露着一排健康的牙齿。他的胸膛宽阔，薄薄的嘴上留着很精神的短髭。金黄色的头发整齐地贴着他方型的头颅。“你是一头蠢驴子。”他快乐地说。他是个典型的东部世家子弟。军官的脸不知道是日晒或醉酒而发红，显得精神抖擞。他神气地凝望着一下子拘谨起来了的黑人小兵。他说：

“你晓得吗？今天是你的伟大的日子。”他又哈哈地笑了起来。实际上，排长史坦莱·伯齐已有几分醉意了。他压低声音说：“也许是你的家族历史中最了不起的日子。”他恶戏地眨眨眼，然后提高嗓门儿说：

“先生们，安静。安静。”

他走向酒柜台。“先生们，安静。”他说，他在灯光下微笑着，像一个预备演说的年轻的参议员。这个地窖般的酒吧间于是便安静得只剩下被转弱的唱片声。他说：

“排长史坦莱·伯齐就地宣布我们伟大的合众国政府颁给上等兵巴尔奈·E·威廉斯的荣誉……”

酒吧里的军人们一齐望着站在墙角的黑人士兵，看见他反抱着艾密丽出神地呆立着。醉酒的狂笑和戏谑的掌声响了起来。

排长史坦莱用东部特有的造作的口音，宣布黑人上等兵巴尔奈·E·威廉斯因为歼灭了长期躲在一个村庄上的敌人之功，着令晋升军曹。他用大学里的演说课的姿态说：

“巴尔奈·E·威廉斯是个伟大的合众国战士，伟大的爱国者。他为了我们合众国所赖以奠立的信念，远征沙场。当他为了保卫并协助建立一个独立、自由的友邦而战之时，他已经为我们自立国之初即深信弗移的公正、民主、自由与和平的传统，增添了一份荣耀。”

一阵真实的和酒醉的掌声热烈地响起。军曹巴尔奈不知道在什么时候饮泣着。“哦，哦，耶稣基督呵，”他哭着说。“别哭吧，我的宝贝。”艾密丽高兴地说，抱着他像抱着一株高过围墙的树。“耶稣基督哟，我多么快乐。”他开始失声，竟渐渐至于号啕了。

“耶稣基督呵……”他说。

“别哭，乖宝贝。”艾密丽的眼圈红了起来，“别哭，乖宝贝。”

“别哭，宝贝，别哭。”有人在齐声嘲弄地和着。

“耶稣——哦，好耶稣。”他失声说，“我的曾祖父只不过是奴隶呢！”

“别哭，乖宝贝。”伊说。

“别哭，宝贝，别哭！”酒醉的人们唱和着。

## 土拨鼠

军曹和艾密丽过了一个狂欢的夜晚。对于军曹巴尔奈，仿佛世界上一切的希望之门都为他打开：成功、希望、荣誉和尊严都对着他和蔼而谦逊地微笑着。而他的荣耀和快乐，完完全全地感

染了艾密丽。“你晓得吗？”军曹用他的手指挤着伊的扁平的鼻子说，“你吱吱喳喳地讲个不停，像一只小麻雀。”

伊沉默起来。“你不喜欢的吗？”伊忧伤地说。军曹抱住伊。他的黑色的身体像一株野生的热带树。他吻着伊的小小的鼻子。“呵呵，一点儿也不，”他说，“你是世上唯一分享了我的快乐的女子。”他放开伊，相对地跪着，他半举着左手，把右手放在伊的肩上，他扮着肃穆的脸，说：

“我是一个非洲的君王，他统治着炎热而幽暗的土地。他君临那里的森林、激流、蟒蛇、猛狮、象牙和钻石。”

伊立时在床上伏拜起来，伊的乳房垂在床单上，好像一对果实，在丰收的时节静静地悬垂着。伊不住地说：“王啊，哦，王啊。”

“你是王的麻雀，你是王所钟爱的妾。”他说，“你是陪伴王度过他的假期的唯一的幸运女人。”

小麻雀钟情而感动地拥抱军曹。伊亲吻他，像一只白色的、妖娇的小母鸡在一片黑泥土的大地上快乐地啄食。“我是你的小麻雀，我是王的爱妾。”伊喃喃地说，“我要服侍你，领你去另一个有风的小乡下。”

“另一个有风的小乡下吗？”军曹说。

“是的，我的王啊。”小麻雀说，“像今天我们去过的那个小小的村庄。”王说：“哟，这是个有风的小乡村，就好像你生长的故乡……”

黑色的国王躺在床上。这是一张观光饭店里的大而讲究的床，床头有金黄色的精巧雕刻。“但愿你去过我们的古老的，古老的南方。”军曹说，“我们住在那里，一代又一代。在那儿唱歌、祈祷、流泪、酒醉、辛勤地工作，并且把我们的骨头埋在那里。”

“倘若你欢喜，明天我带你到另外一个乡下去。”小麻雀兴奋地说，“那里有一个小小的渔港，渔船们忙碌地从海里捞来大批大

批的鱼虾倒在这个小小的渔港上。”

“噢，不，”军曹说。

“随你高兴，”小麻雀说。伊下床去为他倒水，伊的肩背宽大而光滑，好像一个等待开垦的山坡。

军曹侧身起来喝水。他用双手捧着茶杯，像一个婴孩。伊抚摸着他的黑色的肚皮，看见伊自己的手被衬托得好白好白，但伊断不是个色白的女子。“你不是说这里的风景，到处都一样的吗？”军曹歉然地说。

“没错，”伊笑着说，“Yeah, that's true.”

“Yeah, that's true,”军曹说。他从杯子底去望天花板，细眯着另一只眼睛，像是在用望远镜照着某一个遥远的地方。他低低地说：“Yeah, that's true, 到处都一样的。全世界的乡下都是一个模样。”

伊的手在他的黑色的身体上徙行。“是吗？”艾密丽说。

“今天我看到你们的乡下，到处是一大片稻田。太阳晒在随风波动的稻子上。就差没有炮声，没有硝烟，没有那稠密的森林——否则那样子太像我们打仗的地方了。”他忽然咯咯地笑起来，因为艾密丽抚摸着他的耻毛。他躲开伊，把杯子放在床边的茶几上。他又咯咯地笑。他抓住艾密丽的手。“不要这样，”军曹笑着说，“你是个小荡妇。”

“你不喜欢吗？”

“不，不是这个时候。”军曹说，忧悒地吻着他抓住的伊的手。伊笑了起来。

“我的意思是，”伊说，“你不喜欢乡村的那种样子，是因为——”

“我不知道。”军曹说。他的厚厚的嘴唇像吸盘一样有力地吸吮着伊的手背。

“因为打仗吗？”

“噢，不，”军曹迅速地说，“我的曾祖父也是个军人。他参加李将军，打北佬。”他望着茶几，在杯子和一个小口琴之间拿了一包香烟，用他的厚厚的嘴唇啄出一根又长又白的香烟来。伊为他点火，他的样子真像一个军人。

“现在我是个军曹了。”他充满自信地说，“军曹上去是少尉、中尉、上尉，再上去是少校中校，然后就是上校。”

“你一定办得到，”伊快乐地说，“你一定办得到。”

“那时候，人们便叫我巴尔奈上校——一直到我老了，小伙子们还会恭敬地叫我巴尔奈上校，巴尔奈上校。”

伊其实并不了解一个上校的荣誉的。然而伊却忠心地相信他必有一日成为一个上校，成为一个狂野而潇洒的军官，好像那个为他颁布晋升状的史坦莱排长。

“那个时候，人们将邀请我做善邻委员会的委员，同白人一起参加宴会，甚至给白人的小伙子一点有用的、聪明的忠告。”他微笑地说，“而且我将有一幢干净、安适的大房子，被高大的南方的榕树包庇着。榕树的影子使草坪永远荫绿……”

“巴尔奈上校，”伊低声说，“你没提到上校夫人呢。”

军曹欢喜地吃了一惊。他的小麻雀正忧愁地玩弄着一只银色的发夹。他伸手去拥抱伊，他说：“你真是我的宝贝，我的小麻雀……”伊没做声，却驯良一如鸽子，任他亲昵。但伊始终不能专心。伊说：

“他们都是高尚的人吗？”

“谁是高尚的人？”

“巴尔奈上校的朋友们。”

“当然，他们都是高尚的人。”军曹笑着说。

“你要娶他们之中的某一个女儿。”伊幽然地说。

黑人军曹沉静地望着一个冷气的出口。冷风徐徐地流渡着，使得深垂的窗幔不住地晃动。他因为新的野心，有些困难地拒绝着某种感动。但是他仍然说：

“我谁也不娶，我只娶你：我的宝贝，我的小麻雀。”

“真的吗？”伊欣悦地说。

“真的。”军曹说。

艾密丽蠕动着钻进他的臂弯里，使他想起遥远的故乡的土拨鼠。“真的吗？”伊说。“耶稣基督作证，你必是我的上校夫人。”他说。他开始吻他的土拨鼠。但他知道伊一直不能专心做爱。

“巴尼。”伊亲昵地说。

“Yeah？”

“巴尼，你听我说，”伊轻轻地咬着他的黑色的手指头。“只要你这句话，我已经很高兴了。”

“什么意思？”军曹说。

“什么意思吗？”伊微笑着说，“我只不过是吧女，我不能做上校夫人。”

“艾密！”他说。

“即使我不是吧女，我也是个养女——你懂吗？”

“噢，我不明白，”他笑着说，“可是，都一样，你是我的上校夫人。”

“养女是从小就被卖出去的那种女孩儿，”伊说，“我的母亲也是一个养女。我的外祖母也是。”

“耶稣！”军曹叹息着说，“一百年前，我们曾经像牲口般被拍卖！可是你瞧，现在我是个军曹哩……”

“是的，我为你高兴。”小麻雀快乐地说，“我从小就在那些阴暗的房子里长大。你看到乡下的那种房子的。但有什么关系？我现在比他们谁人都活得舒服，就好比现在你是个军曹，明天你可

能是个神气十足的上校。”

“你在那些房子长大吗？”军曹沉吟着说，“我记得我立了功的那个战场，也有那样低矮的、阴暗的屋子。我持着枪走进屋子。一个小小的女孩儿坐在角落里抱着一个断了手臂的布娃娃。伊既不害怕，也不哭喊！你也在那样的屋子住着长大吗？”

“告诉我你把口香糖送给那个小小的女孩儿，”伊恳切地说，“你把那小小的女孩儿带到部队上，给了许多罐头和口粮。”

“当然，”军曹说，“当然！主耶稣呵，我把所有的口香糖、罐头和口粮给了伊。”

“我知道你是那样的。”伊安慰地说，“今天你也给了那些围绕你的那些小孩儿每人一片口香糖。”

军曹沉默着，随即点燃了一根香烟。他说：“可是我不喜欢你们这儿或者那儿的稻田，不喜欢那些太阳，那些恶意的森林，以及躲在林子里的那些狗娘养的——他们像蚂蝗一样令人作呕。”

“The son of a bitch！”伊咒诅着说。

“你分不开他们谁是谁，天杀的，”军曹愤怒地说，“可我也不欢喜看着庄稼被我们烧成灰烬，真的。因为我是个农夫啊。”

“可是一打完仗，你已经是个上校了。”

“对啦！”变得有些忧郁了的军曹，忽然高兴起来，“想想看，当年我的曾祖父参加李将军的时候，他只不过是匹马夫呢。”

他们于是开始兴奋起来，然后在疲倦中熟睡。然而，到了天将破晓的时分，军曹忽然在睡梦中呼啸起来，那声音仿佛尚未使用语言的时代里的人类在惊惧地呼喊一般。

## 你是一只鸭子

军曹巴尔奈·E·威廉斯病了。因为自从那天以后，他在每天

夜里都会发生长时间的梦魇，怎么也弄不清醒。他被送到市郊的一所漂亮的精神医院。负责治疗他的是一个野心勃勃的年轻的医生。他能说一口很好的英文，但军曹并不喜欢他。因为他不停地问他许多他想忘却的往事。然而梦魇像鬼魂一般在每天深夜里一定的时刻困扰着他，使他恐惧万分。因此，军曹不能不逐渐仰赖这个神气的台湾医生。事实上，他一向厌恶又惧怕那种自信、骄傲和高尚的人们。

“觉得好些吗？”医生笑着说。他的声音听起来有点像鸭子叫，军曹想。他颓丧地说：

“梦魇一直不停，你晓得的。”

“我们终于会找到的，”鸭子说，“我们正在寻找：什么事使你这样。”他职业性地笑了起来。他实在是一只神气兮兮的鸭子(duck)，而不是医生(Doc.)。

“Yeah, duck.”军曹恶作剧地笑起来，“Yeah, duck.”

“好极了，”医生说，“现在，你想想，在这以前，你有没有过梦魇的经验呢？”

“耶稣！从来没有过，”军曹烦躁地说，“有过一次吧，但那时候我还只是个小孩子。”

“你说你小的时候有过一次梦魇，好极了。”医生高兴地说，“你记得为什么吗？”

“我不记得了。”

他们沉默起来。于是医生对着他微笑着。他实在是一只可恨的鸭子，军曹想着。然而他不禁忧悒起来。

“也许因为我惧怕——我不晓得。”他沮丧地说，“我的父亲会唱许多好听的歌——特别是如果有人借给他一只好吉他。”

“你的父亲会唱许多好听的歌吗？”

“世界上没有人能唱得比他更好。”军曹寂寞地笑着。



“这似乎没有什么好害怕的，是不是？”

“我不晓得，”军曹用双手蒙住眼睛，他不住地摇着头，“我不晓得，”他说，“医生，我必须告诉你每样事吗？”

“你必须告诉每样事，”鸭子温柔地说，“我们在帮助你，你瞧。”

医生为军曹点上一支烟。军曹的擎着烟的手微微地发抖。但医生故意漠视它。“好吧，”军曹无助地说，“他常常在夜里带我出去逛，在深夜的街灯下流浪。他对我真好，医生。”军曹疲惫地笑起来。医生说：

“说下去，我听着的。”

“他一口一口地喝着酒，然后开始用他浑圆的低音轻轻地唱歌，”军曹说，“在寒冷的夜里，他喝完酒，唱完歌，说：孩子，我们回家去。”

“你的父亲说：孩子，我们回家去——说下去。”

“我们回家去。有时候，有时候那个白人还没有走，我们就得躲着等他。然后我的母亲在门口送走那个白人——他是一只肮脏的猪！而母亲的身上什么也没有穿。”

军曹开始哭泣，茶几上一只杯子里，插着一株开得很精神的红玫瑰。

“感情的发泄对于你是很好的，”医生说，“现在一切都过去了。感情的发泄对于你是很好的。”

“但愿如此。”军曹说，他又换了一支烟：“然后我们回到家里，我的父亲开始毒打我的母亲，咒骂我的母亲。而伊只是低声哭着，从来不反抗的。然后我们挤在一张床上睡。”他把香烟溺在盛有薄水的烟灰缸，看着水分慢慢地把一小截香烟湿透。他说：“就是在那些夜里，我开始梦魇。”

“这是一只令人悲伤故事。”医生温和地叹息说，“可是永远不要懊悔你告诉了我这些事。我是个医生呢。我们已经开始找到一

个方向：是那些愤怒、恐惧和不安的事使你发生梦魇。让我们往这个方向去找寻——你永远不必懊悔你告诉了我这么些，”他说，“我是一个医生呢。”

“那要看你能不能治好我了。”

医生同军曹都笑了起来。“现在我觉得好些了，”军曹说，“现在我对你觉得自在些。”医生笑了笑。“好极了，”医生说，“好极了。记录上说你立过军功——打仗对于你没什么烦恼吧？”

“没什么烦恼。”军曹说。

“比方说，有些骇怕。”

“有些骇怕，”军曹认真地说，“开始的时候，是的。但你一下子就喜欢它了——你晓得，在我的平生，第一次同白人平等地躲在战壕里，吃干粮，玩牌，出任务，一点差别也没有。他们被敌人击倒了，一点也没有特殊。在打仗的时候，你成为一个完完全全的合众国的公民。”

“在打仗以前呢？”

军曹笑了起来。“在打仗以前！主耶稣！你从很小的时候就晓得你不能走到白人的街道。噢，那条干净的、漂亮的、宽敞的街道，好耶稣！你从小就晓得不能同狄克、汤姆、杰米玩儿。这使你愤怒，医生。你的世界只有那么一丁点儿，永远是那么失望，肮脏。”

“你是一个敏感的孩子。”医生说。

“有一次我偷偷地用肥皂拼命地洗我的脸，”军曹哗哗地笑起来：“希望把肤色洗白——耶稣基督！”

“噢。”医生说，“因此你喜欢军队。你同那些狄克、汤姆一道作战。你没有了自卑感。”

“我不知道，”他说，“有时候我真希望战争永远没有完。有一次，我冒着弹雨把罗吉拖回战壕，罗吉打从我们在船上的时候就

认识了。敌人打烂了他的左肩，整个打烂了——the son of a bitch! ——他说：巴尼，真感谢你救我。然后他若无其事地死掉了。他说：巴尼，我真感谢你。我忽然想到这半生从来没有一个白人对我这样说过。我哭了，医生，”军曹自嘲地说，“他们说巴尼是个重感情的人。”

“你是的。”

“我不知道。”军曹说。

“你是的，”医生说，“现在，你能不能想一想，这次发生梦魇之前有什么特殊的事情呢？”

“实际上，最近是我觉得最快乐的时候。”军曹说，“我遇见了一个女孩儿。”

“你爱上了这个女孩儿。”医生愉快地说。

“我常常想：我爱上伊了吗？”军曹说，“伊是个吧女，我爱上伊了吗？”

“伊苦恼着你吗？”

“绝不，”他说，“艾密丽是个好女孩儿，艾密丽是个可怜的好天使。”

“艾密丽是个可怜的好天使？”

“艾密丽是个可怜的好天使。”军曹说，“艾密丽是个养女——从小就卖给别人的那种女孩儿。”

“伊爱上了你吗？”

“我不知道。”军曹说，“用你们的话说，伊有一种自卑感——我说对了吗？”

“Yes, inferiority complex.”

“艾密丽说伊不配嫁给我，因为我有一天要成为上校。”军曹腼腆地说，“这是伊说的。”

“不管怎样，伊没有令你烦恼吗？”

“绝对没有——主耶稣晓得——艾密丽是个甜姐姐。”

“你说伊是个可怜的好天使，”医生说，“没有令你想起些什么吗？”

“伊告诉我伊生长在那些低矮的、阴暗的屋子，”军曹说，“这困恼我。但不是艾密丽困恼了我——艾密丽是个可怜的好天使。”

“那些低矮的、阴暗的屋子令你困恼吗？”

军曹忽然惊慌起来。“我猜是的，”他囁然地说，“我猜是的。”

“我们又找到一个死结了，军曹，”医生严肃地说，“不要放松它。”

“艾密丽带我到一个小村庄去玩儿。”军曹沉悒地说，“那里的太阳，太阳下的稻田，甚至于茂盛的竹林，使我想起另一个村庄，医生。”

“你记得这个村庄吗？”

“我但愿不记得。那时候，约有四倍于我们的敌人从四面八方围绕着我们。那些穿着黑衫的蚂蝗，那些狗娘养的，”军曹激怒地说，“我们被歼灭了。那些狗娘养的！”

“你说你们被歼灭了。说下去，军曹。”

“只有我一个人活着。敌人退去以后，我带着我的自动步枪连夜地跑。后来，我想我仆倒在一个树根上，睡着了。因为醒来的时候，我正拥着枪躺在树下。”军曹说，“也许是那强烈的阳光吧，我变得十分紧张。我紧紧地握着枪，只要看见任何出声或晃动的东西，我就开枪。”

“你变得十分紧张，只要看见出声的或晃动的东西，你就扣扳机。”医生说。

“我猜想我是这样地走进一个小小的村庄。那些太阳，”军曹忧悒地说，“那些稻田，那些狰狞的森林。我不断地开枪，一直到我走进一间矮小的屋子。”

“你走进一间矮小的屋子。说下去。”

“屋子里坐着一个小女孩儿，抱着断了胳膊的布娃娃。”军曹说，“小女孩儿既不骇怕，又不哭喊。伊只是睁着大大的眼睛看着我。我扣了扳机——耶稣基督哟——”

军曹开始饮泣起来。医生为他倒了一杯凉水。“医生，我必须那样，相信我。”他说。

“我完全相信你，”医生说，“喝杯水。我完全相信你。”

“你分不清他们谁是谁——他们看起来都一样。扁平的脸，斜翘的眼、黑色的棉布衫。而我只有一个人，你相信我吗？”

“我完全相信你。”医生说，“我没忘了你是在一个战场上。”

“我昏睡在那个矮小的屋子外。”军曹轻轻地说，“直到我们的部队开来。他们说我把整个村庄剿灭了。”

军曹又开始饮泣。“好耶稣，”他说，“你一定知道我不是存心那样。你分不清他们谁是军人，谁又不是……”

“喝杯水，军曹。”医生柔和地说，“感情的发泄对你是一件好事——极好的事。”

“噢，好耶稣……”军曹喃喃地说。他的眼泪静静地滑下他黝黑的脸颊，像一粒雨珠挂在古老的、黑色的岩石上。

## 红色的发巾

军曹巴尔奈·E·威廉斯抱着一大束红的以及黄的玫瑰花，走下计程车，张开他的海蜘蛛一般的长腿，走向一家小小的公寓。七月的暑气从狭小的楼梯四周包围着他。他的脸因微汗而发着油光，汗水渗渗地聚在他卷曲如毛线一般的发根上。然而军曹却愉快地唱着歌：

——莫妮达，美丽的莫妮达哟，

你快快乐乐，从不抱怨。

他因为上着楼梯而气喘着。他打开了一扇小房门，一眼就看见伊的可爱的但不甚牢固的小床。床上留着一支银色的发夹。

“艾密丽！”他快乐地气喘着。他说，“艾密丽我的小麻雀！”

伊从浴室里冲了出来。伊穿着一件陈旧的晨衣，一条红色的发巾包住伊的整个的头发，拓出伊的也是微笑着后脑的头颅。“哦，”小麻雀说，“哦！”他们拥抱起来。他亲吻着伊的依然沾着水珠的颈项。“哦，哦，”伊快乐地哭泣着，“巴尼，你是个坏透了的孩子，”伊说，“坏到骨子里。”

军曹俯身去拾着撒满了一地的红的以及黄的玫瑰花。“你瞧，”他说，“我出院了。我一个劲儿坐车回来了。”伊欢乐地笑着。“这么些漂亮的玫瑰花！”伊说，流着眼泪。

“整整的一个六月！”他把玫瑰花分别插进四个宽颈的空酒瓶。他说，“整整的一个六月，他们不让我们见面。”他把剩下的花又分别装在茶杯、罐子和空罐头里。“但是你却每天送来一朵玫瑰——整整一个六月里。”

“他们告诉我他们待你很好。”伊说，“是真的吗？”

“Why, Yeah!”他又笑出一排雪白的马牙齿：“他们待我像一个老好朋友。”

“我一直担心着。”伊为他脱下卡其军服，吻着他的黑色的、瘦削的胸。“我有一个叔叔，我记得。他——”

“他——”军曹说。

“他们把他锁在一个黑屋子里。二十多年了。”

“他疯了。”军曹露着牙齿笑。

“别提他！”伊急着说，“我只是担心着。”

“不要怕疯子。”军曹温柔地说，“他们只是心里受了伤，好像我们的皮肤受了伤，是一样的——鸭子这样说的。”他开始告诉伊

那个医生如何像一只神气的鸭子。伊为他挂起军衣。“我一点儿也不害怕，”伊愉快地说，“我们忘记它不好吗？”他从背后抱着伊。军曹说：“我现在健康得像一条快乐的公牛，艾密丽，你是我的新娘，你嫁给我吗？”

伊转过身来。他们沉默着。伊笑起来，眼睛闪烁着快乐的泪光。“我永远是你的新娘，”艾密丽说，伊的塌鼻子愉快地翕动着：“我永远都是你的新娘，但你不能娶我，我只不过是个吧女。”

“小麻雀，听我说，”军曹严肃地说。他严肃得可以把整个太阳涂成黑颜色。他说：“你晓得吗？我是个奴隶的子孙——一个奴隶哩。”

即使伊晓得 Slave 翻成“奴隶”，也不能十分懂得它的意义吧。伊摇着头，说：

“可是你要成为一个上校。”伊把红色的发巾解开，伊的短短的半湿的头发冷冷地滑落。“但是都一样，我永远是你的新娘，”伊笑着说，“只要你走之前爱着我，就行了。”

“你是个傻愣愣的小麻雀，”他充满健康人的自信说，“军曹说，他要娶你，就要娶你。”

“你不必那样，真的，”伊说。伊于是在他的怀里快乐地摆动，像一只棕色的土拨鼠。“只要在你走之前爱着我——完全地爱着我——就行了。”军曹巴尔奈·E·威廉斯忧悒起来，他说：

“他们告诉了你我就要走的吗？”

“你们终归要走的。”伊细声说，“忘了它吧，让我们快快乐乐地过完你的假期——你还有多少假期呢？”

“四天。”他叹息着低声说，望着一桌子一床头的红的以及黄的玫瑰。他们沉默着。

“四天。”伊无声地说。

“小麻雀，你听我说……”

小麻雀开始无声地流泪。“四天也好。”小麻雀说。伊开始脱下伊的晨衣，伊的仿佛丰硕了些的乳房微微地跃动着。伊打开床边的电扇，侧卧在床上。“小麻雀，你听我说——”军曹亲吻着伊：“在医院的时候，我对我自己说：平生第一次，有个人使我觉得我自己有多重要。那个人就是你，我的小麻雀。我又对我自己说：平生第一次，我的生命里有了一个目的，为它奋斗。”“我爱你。”小麻雀叹息着说，“我爱你。”军曹轻轻地吻着伊的全身。“我不愿离开你，你相信吗？但我要再回到那个战场，我要杀光那些躲在森林里的黑色的山蚂蝗，那些狗娘养的。我要成为一个勇敢的军人，一个上校。我要成为你的骄傲。”艾密丽好几次想告诉他伊已经为他怀了一个月的小孩儿。那一定是个漂亮的、黑色的小男孩儿，伊想着：眨着一对大大的金鱼眼，像他的父亲一样。然而伊只是说：“我会以你为我的骄傲的。”伊快乐地微笑着。军曹开始因激动而气喘着。孩子一定是个漂亮的小男孩儿，眨着一对大大的金鱼眼睛，像他的父亲一样，伊兀自想着。

## 灿烂的阳光

一个有雾的夜晚，伊下班回到家里。伊在门底下捡起一封漂亮的白信封。伊打开灯，从信封里抽出一张装潢得十分精致的信。伊看到一只愤怒的枭鹰，抓着一簇锐利的箭，仿佛意欲振羽而去。伊一下子记起他晋升军曹的证书上，也有这样一只鹰扬的猛禽。伊快乐地亲吻着信纸。“巴尼，你办到了——虽然我不晓得你又升成了什么。”伊喃喃地说：“you make it, Barney, you make it!”

伊把那漂亮的信纸摆在桌上。军曹巴尔奈·E·威廉斯的照片在镜框里温柔地笑着。伊脱去衣服，开始洗浴。伊快乐地用口哨吹着他的《美丽的莫妮达》，想起他上船的模样来。戴着船行帽



的他的侧脸，看起来真像一个勇敢的军人。那时候，灿烂的阳光照耀在那只巨大无比的战舰上，也照着他的崭新的卡其军装。他频频张着长臂对伊摇动着，而伊却在船下不住的哭着，哭着。“甜心，我会好好的，”他大声说，“我会回来看你，我会的！”然后战舰慢慢地驶开港口。好灿烂的阳光。现在伊整个脸仰向莲蓬头，露着牙齿笑。“明天要找酒柜的小刘读这封信给我听，”伊自个儿说，“这次起码是个少尉。少尉巴尔奈·E·威廉斯！”伊不禁笑出声音，吐出满口的冷水。

灯光下，那封漂亮的信纸静静地躺着。

“……”

他为无可置疑的民主、和平、自由和独立而战，他为合众国传统的正义和信念捐躯。

……”

## 永恒的大地

一个雕刻匠的十分阴湿的房间里，箱子上、柜子上，都站满了大大小小的木雕品：穿着大鞋的外国水兵，裸着桅杆的帆船，健硕的水牛，昂然傲立着的洋狗……不论是否沐着窗外倾落的那么一丝阳光，都仿佛自成一个宇宙。

这时候，小阁楼上传来一个很阴气的嗓子！

“儿子。”

“哎——”一个很惊恐的声音，几乎发抖着。一个瘦长的身体从角落的床上站了起来。他慌忙得几乎站立不住。

“儿子呀！”

“哎，来了！”

他急忙夺住小门，仰着脸望阁楼大声喊着。

“我当你又不在了。”楼上说。

“我不敢！”

“什么？”

“我，不——敢！”

他用手拭着额上的汗珠，整了整衣襟。上面沉默着，他睁着眼望着乌黑的小阁楼，疑惑着。忽然那沙哑的声音又说：

“天气好吧？”

他踮着脚从窗口望去，太阳照得很微弱，远远的海边早已涂

着浓黑浓黑的乌云。

“好呢，大好天。”他说。

“敢情是。”

接着，那声音忽然呛咳起来，微弱、无力。

“爹！”他说，那真是一种欲哭的声音。他攀着岌岌得很的梯子，喊着说：

“爹！”

“死不了的，早呢！”阁楼上气喘着说，“不肖东西……你就盼着吧。”

“……”他回到门槛，靠着门板，闭起眼睛。

“天气好吗？”

“好呢，好呢！”他说，又踮足望着，天却乌了大半。

“儿子。”

“哎。”

“记得咱老家吗？”

“记得。”

“那旗杆，记得吧？硬朗朗的指着苍天！”

“记得。”

“说什么？”

“儿子记——得。”

阁楼上暗哑地笑了起来，像一只在夜里唱着的蟾蜍，歇了一会儿，终于说：

“你简直放屁！”接着一声叹息，说，“你当时还太小了。偌大一个家业，浪荡尽了。我问你，是谁败的家？”

“是儿子——我。”

“行。咱将来重振家声去。咱的船回来了吗？”

他踌躇了一会儿，说：

“快了吧。”

阁楼上又沉默起来。他偷偷地舒了口气，望着伊。伊早已穿好了衣服，很恶状地仰卧着。港口传来很沉很长的汽笛。伊听着，忽然站了起来，凭着窗望着远处的港口。

“爹。”

他嗫嚅地说。而阁楼却依旧沉寂。他又说：

“爹，爹！”

他这才走回床上，像是要丢弃了自己那样的扑倒在床上。他的脸白得发青，鼻尖蓄着露水似的汗珠。他望着窗口的女人，那女人正用手当做梳子抓着伊的满头枯干的头发。伊是个俗丽的女子，肥胖，却又有一种狰狞的结实。伊望着窗外远处的港口，听着汽笛的声音消失。伊忽然笑了起来。他知道那笑脸是可怕的。他说：

“什么事好笑？”

伊回到床上，靠着板壁坐着。他将一只脚恶戏地伸进伊的怀里。伊说：

“你爹呢？”

“谁的爹？”

“你的呀！”

他的脚在伊的怀里猛的一揣，忿忿地说：

“我爹，不也是你爹吗？”

伊的脸痛苦地别了下来。然而伊依旧笑着，说：

“他，我爹，他呢？”

他这便又忧戚起来了。他闭着眼睛，衰弱地说：

“他睡了。他说说，就睡了。”

“他说说，就睡吗？”

他没作声。忽然感觉到他的脚被伊的手轻轻地摩挲着。一股

被安慰的感伤冲上心窝里来，软绵绵地悒积着。他张开睡眼，木然地望着箱子上、柜子上的木偶们。他说：

“喂！”

“呵？”

“你们这儿的人盖房子，是从不竖什么旗杆的吗？”

“旗杆？”伊的脸因茫然而露着一种痴呆的表情。伊的唇太厚了。他想。伊畏惧地望着他，说：

“我们这儿的人，从来不知道一个家要个旗杆做什么？”

他沉默着，点燃了一根烟。他听见伊小心地说：

“你们的人，要它来做什么？”

——要它来做什么？他想：谁晓得呢？他爹常说他们有过一份大得无比的家业，朱漆的大门，高高的旗杆，精细花棂的窗子，跑两天的马都圈不完的高粱田……然而这一切于他多半是十分陌生的，但爹却硬说是他自己荡毁了家业。他是怎也记不得那家业了。只有植满高粱的田野他尚能记得一些：在辽阔的田际上渍满了粗犷的乱云，地上极望都是一片很傲骨的绿。那或许便是高粱的吧。然而或不是，对于他是个极其遥远且无由企及的事了。他没有故乡，却同时又是个没有怀乡病的游子。

“喂！”他说，两只脚都送进伊的怀里。一种女体的柔软的感觉传了过来，使他微微地动悸起来。他说：

“喂，你知道吗？”

“知道什么？”

“知道我有个很美丽的故乡？”

伊的俗艳的脸焕发起来。他忽然沉默了。一种忧悒袭上心头，便逐渐对自己生气起来。他是从来不曾真切地想过故乡的，然而他还是说：

“很美丽的故乡。天气好些，我跟爹就回去了。”

“坐着大船吗？”伊说，露着牙齿笑着。忽然一声汽笛沉沉地响了起来。伊一下子紧紧地抱住他伸在伊怀中的双脚，说：

“听听，那汽笛。他们又要走了。”

一阵血液猛烈地冲上他的后脑，他甚至气喘起来。然而伊却使劲抱着他的脚。他嗫嚅地说：

“谁……谁要走了？”

“那些水兵，那些蓄着红色的山羊胡子的水兵们。”

说着，伊忽然咯咯地笑了起来，把一个很大的丑脸，笑成紫红色的番茄。他慌忙摇着手，说：

“疯了，疯了！弄醒了爹——”他面无血色，谛听着什么：“弄醒了爹，我杀了你！”

伊噤着，仿佛奴婢。他注视着伊，眼光很虚弱地燃烧着。汽笛又响了起来。但声音却远了。

“天气好了，我同爹也回去。”他说。然而他的心却偷偷地沉着。回到哪里呢？到那一片阴悒的苍茫吗？

“回到海上去，阳光灿烂，碧波万顷。”伊说，“那些死鬼水兵告诉我：在海外太阳是五色，路上的石头都会轻轻地唱歌！”他没作声，用手在板壁上捻熄香烟。但他忽然忿怒起来，用力将熄了的烟蒂掷到伊的脸上，正击中伊的短小的鼻子。伊的脸便以鼻子为中心而骤然地收缩起来。

“谁不知道你原是个又臭又贱的婊子！”他吼着说，愤怒便顿地燃了起来：“尽淌些红毛水手的鬼话！”

“红毛水手，也是你去做皮条客拉了来的！”她忿怒地说。

他的脸一下子格外苍白起来。他因自己不能自己的病而愤怒，激动得发着抖。他咬着牙，一脚踢了伊的胸怀，当他感到伊的乳房很坚实地在他的脚尖跳跃着，伊便一个仰身翻倒在床沿上。他的欲情忽然地充涨起来了。

.....

他几乎不能动弹地伏卧在伊的身傍。然而他的头脑却十分的清灵。他又一次痛感到伊的无限的强韧和壮硕，也因而感到自己的那宿命的终限。然而，他的心却在这一刻中平静一如满地的木偶们。他没有恐惧，也没有愤怒。他茫然地伸出手在伊的很脂厚的背上抚弄着。一种空茫的绝望像一座山那样向着他的无血的心投落下来。他闭上了眼睛。

“喂。”他说。

“嗯。”

“不要信那些鬼话吧。”他疲乏地说。

“呵？”

“不要信那些红毛水兵们的鬼话吧。”他以近乎祈求那样的声音说。

“不了。”伊噤嘴地说，“不了。我不信。”

一串热泪像跌落那样地流下了他的颊。他用手在伊的背上画着什么。他从来不曾这样逼近而又亲近地品味着死灭和绝望。伊忽然说：

“那是什么？——你爹叫呀！”

两人都焦心地沉默着。半晌，楼上说：

“儿子！”

他旋风似地爬起身来，夺门而立，裹着苍白而病弱的身体。他大声对着楼口说：

“哎，哎！爹。”

“儿子，我不曾睡吧？”

“噢！”他抑压着气喘，“没有，没有！”

阁楼上沉静了一会儿，便说：

“儿子！”声音有些阴寒：“儿子，你可说了真话？”

“真话？”他说，因着自己的一丝不挂而微微地颤栗着：“爹，您想您健朗朗的，怎么会大白天睡觉呢？”

“对了。”

伊坐起身来，欠着上半身关上了直对着他的裸体的窗子。他的身体像纸张那么白，起伏着一根根很嶙峋的骨骼。一双很瘦的腿上，很浓密地卷曲着脚毛。他是个毛发浓密的男子，伊想：真不下于那些老的、少的水兵们。

“对了。”他说。他望着伊。他的冻成茄紫色的嘴唇，在那一面青苍的脸上，仿佛一只船，也像一个孤独的岛。

“没忘了我还健朗朗的，就对。”楼上说。

他一下子接不上话来。伊为他披上一件破烂的毛毡，裹着。阁楼接着说：

“咱还要回家看看那块地哩。”

“可不是。”

“看看什么天候。天气——好吧？”

他忧愁地望着窗外。一窗的天空都泛着淡墨的颜色。他漠然地说：

“好得很，出着一个好太阳！”

“敢情是。现在我们等着起南风。南风一吹，我们父子俩就上路了。”

“可不是。”他说。

“儿子。”

“哎！”

阁楼上忽忽吃吃地笑了起来。那声音仿佛一只司着亡魂的恶鸟一般。

“儿子。回到家，爹给你找个好闺女。”

他没说话。他定睛地看着半依凭着窗棂的伊的身体。伊的腹



和伊的乳都松弛地下垂着，却绝不是没有那种跳跃着的生命的。伊的臀很丰腴地焕发着。他从来不曾爱过伊。然则他却一直贪婪地在伊的那么质朴却又肥沃的大地上，耕耘着他的病态的欲情。

“儿子！”

他听见那忿怒的声音，顿时慌乱起来。

“儿子，反了不成？”

“爹，儿子一直在这儿呀。”他央求地说。

“你怎么不做声？”忿怒使那声音尖厉起来，“为什么不做声？你——”一阵呛咳堵了上来。

他因极端的惧怖而泪流满面。他颤栗着。他哭泣着说：

“爹，爹——”

“你这，你这不，不肖的畜牲！”

“爹，爹呀！”

“你这天打、天咒的！你这败家的啊！”

他“扑通”地跪在梯口，不成声调地吟哦着些什么。伊靠在那里，也因着怖惧而愣然地站立着。孤独仿佛毒虫那样地噬咬着伊的心。伊忽然的想起以往的那些衰老的和壮硕的红毛水手们。他们的身上、胡须，都沾满了盐腥的海风。他们有些唱着伊所不懂的歌，离开伊的床和方寸的房间。他们是活在风浪和太阳中的族类。而伊却只是一只蠢肥的虫豸，活在阴湿的洞穴里。

沉寂很重地散落在匍匐着的他和伫立着的伊之间。伊捡起衣衫穿着。他嗫嗫地说：

“爹，爹！”

没有回答。却传来并不均匀的、病弱的沉睡的声音。他站立起来，回身望着伊。伊看见他披着毛毡站立在那里，他的容貌满是痛苦的影子，而且斑剥着泪痕。一片薄薄的女性的怜悯的欲望，在伊的内里轻柔地摇曳着。然而伊的心却不知何以如死亡一般地

寂然不惊。他很缓慢地走向卧床。伊默默地看着他穿起衣服。

“喂。”他说。他坐在枕头上，用手乱揩着一些留在脸上的泪水。伊没有说什么，便像一只狗那样地爬上卧床。不料他却一把抓住伊的头发。顿时间，伊以那样爬行着的姿态冻结在那儿。伊的脸因皮肉的紧张而歪曲着，一双浮肿的眼失神地望着阴暗的角落，以及散立那儿的许多木偶们。

“好好的跟我过！”他气喘着说，“不要忘了我怎样从那个臭窑子里把你拉了上来！好好的跟我过呀！”

伊痛苦地在喉间发着一种对于人类已很陌生了的那种迸裂的声音。伊说：

“呵，哦呵！”

然而他只是兴奋地摇着抓紧了伊的头发的手，伊的头也跟着胡乱摇晃着。他用一种很低微的声音急促地说：

“他的日子，我的日子，都不长久了！”

他的心骤而萎缩着。虽不是在哭泣，泪水却又洒了一脸。他摔开伊的头。伊跌落在床角，便那样地瑟缩着。伊惊慌地望着他，一下子想不透他的话。伊看见他坐在那儿，那样子看来极为忧悒。他忽然仰面躺卧在床上，他的头枕在伊的腿股上。他用双手交握着盖住他的眼睛。外面的将晚的天色，满满地倾落在他的脸上。伊的腿仿佛僵硬起来。良久，他忽然说：

“我说了什么？”

“你说了什么？——没有说了什么呀！”

他的唇泛着苍白。他又说：

“我说了什么？什么不长久吗？”

伊因着一种惧怖而烦乱起来。伊用手捂着自己的脸，忙说：

“没有呀，没有呀！”

他的无血色的嘴唇微笑起来了，那是一种多么怀疑、多么绝

望、多么阴气的笑脸。他以一种悲愁得不堪的声音说：

“我有一个美丽的故乡，那是不错的。”他接着说，“就像爹说的，朱漆的大门、高高的旗杆、精细光禄的窗子，跑两天两夜的马儿都圈不尽的好田……”

伊忽然轻轻地摸着他的盖着眼睛的手，却激不起一丝爱怜来。

“然而爹一直硬说是我败了那一份儿家业。记都记不得，怎样败法儿？”

谁也解答不了他的问题的。夜已经在朗诵着它自己的序诗了。他握住抚摸着的伊的手，却依旧捂着他的眼睛。他的手如冰之冷，渗着湿湿的一手阴汗。

“自小我便在咒骂中相信我是个可耻的败家子。我不得不希望着回家去，回到了我无乡愁的故乡去！”

伊的被枕着的腿，开始发酸而且麻木起来。伊细声说：

“我伸伸腿，好吗？”

他放开伊的手，望着窗外的渐浓的夜空。忽然一声汽笛悠悠地划开了市声。伊小心地捧着他的头，伸好双腿。他的头于是满满地陷入伊的柔软的怀里。

“又一只哪里的船进港了。”伊说。伊为着自己的那一点小小的火星的行将熄灭，轻微地悲哀起来，伊鼓足了勇气说：

“他们自由地来，自由地去。阳光和碧波几乎都是他们的。”

他果真被激怒了。他一个翻身，粗暴地将伊压倒。他用一只雕刻匠的格外有力的双手扼着伊的咽喉。愤怒使他疯狂起来：

“楼上的人，他要回家，就让他回去吧！”他凶猛地说，“可是我要好好活。这样活着。你好好的跟着我活着吧！什么阳光，什么碧波，尽都是红毛水手的鬼话……”

伊的脸因窒息而涨得通红。然而伊的丰腴的大地终于征服了他。伊头一次看准了自己有多么地恨着。然而那一片汪洋和五色

的异乡的梦，确乎是破灭了。伊伸手抱住那样致命地沸腾着的他，深深地知道他终必被埋葬在这沃腴的大地。伊以一个女性的本能保护着伊秘密地怀了数月的身孕。虽是有风有雨，大地却出奇的安谧。

现在他僵直地仰卧着。夜的黑暗占满了这小小的房间。他的心在一片苍茫里遨游着。他注视着那大的惧怖，大的焦灼，大的极限。然而他的心却异样的清冽。他微弱地说：

“喂。”

伊没作声，机械地为他盖上毛毡。他接着说：

“我什么也不要，什么也没有了。”

“……”

他摸索着拉上伊的手。一个芜杂的意念使伊将被握着的手搁在伊的下腹上。

——这里是新的生命！看哪，全新的生命！

伊无声地说着，激动得眼睛都潮湿了。然而他是怎也摸不着那生命的。伊只听见他在啜啜地说：

“我只要你，也只有你。不要忘了是我花了钱从那臭窑子里得了你来。”

伊的泪汨汨地流了下来。伊忽然没有了数年来对他的恐惧、对他的恨。伊只剩下满怀的、母性的悲悯。

——这孩子并不是你的。

“喂。我说，好好儿跟我过，好好儿跟我过吧！”

——那天，我竟遇见了打故乡来的小伙子……

“喂。”

——他说，乡下的故乡鸟特别会叫，花开得尤其的香！

“喂！”

“呵。我在听着。”伊说。而伊的心却接着说：

——一个来自鸟语和花香的婴儿！

“我什么也没有了。美丽的故乡！那是早就不曾有过的。”他很阴霾地笑了起来，“他是要回去的，等待一个刮南风的好天气，乘着他的船，他的鸟船……”

——但我的团仔将在满地的阳光里长大。

伊翻侧身来，抱住他。他说：

“嗨，噢，”他的气息慌乱起来。

伊的心像废井那么阴暗。但伊深知这一片无垠的柔软的土地必要埋掉他。伊漠然地倾听着他的病的、慌乱的气息。

又一声遥远的汽笛传来。伊的俗艳的脸挂着一个打皱了的微笑。永恒的大地！它滋生，它强韧，它静谧。

## 某一个日午

房先生的车子极其优美地在庭院打了一个半圆，便停住了。老喜为他开门。在被拉开的门玻璃中，房先生又看见儿子在慢慢地踱出大门的模样。夏渐渐浓郁起来。在逐日荫绿着的庭院中，空气寂静得简直能听见它的声籁，在庭院中很啾啾地喧嚣着。

房先生宽松了以后，老喜照例报告一些访客的姓名和电话留言。书房里阴凉幽静，四壁的字画在一份近乎凄苦的阒寂中悬垂着。房先生点起板烟，看着烟草烧成一个小小的、殷红的火湖，眨然明灭。在稀薄的烟雾里，他一直在仔细地在他的脑中捕捉着儿子的背影，他的轻巧地踱出大门的姿态。他但愿这并不止乎幻影而已。幻影是不应会映在门玻璃上的吧。他想起儿子死前的最近，每当他忙碌地在汽车里出入家门之际，总看见儿子的青苍的削瘦的脸，在远远地注视着他。房先生于是便记起很稀奇地忽然蓄起颚须的儿子的脸。

“老喜！”他说。

老喜早不在了。他坐直了身，按了钮。

老喜走进书房，关了门，侍立在书桌旁边。房子里飘散着板烟的清香，老喜看着丧子的主人的侧颜，有些酸楚起来。

“老喜。”房先生说。

“房处长。”老喜说。

“老喜我问你，”房先生说，“他们剃他胡子的时候，要剃掉他的胡子，你说不好。我记不清你说为什么的了。”

老喜愕然了，随又感伤起来。

“房处长，”他说，“事情都过去了，您自己多保重，我们不提吧。”

“不碍事的。你说说，我记不清你说的为什么了。”

老喜不安地静默着，而后也终于说：

“我是说，恭行喜欢他自己的胡子，还是让他留着去的好。”

“喜欢？”房先生说，“他留了有多久？”

“两个多月吧，”老喜说，“房处长，我们不谈这——”

“不碍事的。”房先生说，“你坐着吧。”

房先生敲掉烟碴，掏出丝绢开始擦拭着烟斗。他想着仰卧在棺木中的儿子的脸上，在下颌密密地聚生着深黑的微卷的胡子，配着那一张因为无血气而格外显得驯顺的脸，构成某一种荒谬的，犬儒得不堪的表情。

“房处长——”老喜说。

“不碍事的。”

房先生的手机械但又极其仔细地拭擦着烟斗。在老喜的眼中，它简直是主人在二十年前的一个深夜里擦拭手枪的手势。那时他第一次走进房先生的家，“书记官”便是那时的头衔，叫惯了，就一直沿用着。那时恭行才四岁——

“那时恭行才四岁大，”房先生说。思绪的巧合，使老喜猛然的一惊。房先生接着说，“你来跟着我，也有二十年了！”

“啊，啊啊。”老喜说。

“这些年来我忙着些什么！”房先生幽幽地说，他的声音和表情都像四壁的字画一般平板。老喜看着主人的那张沉郁而又寂寞的脸，在他的年老的心里，陡然地浮起了一片极轻的沧桑的迷惘。

他说：

“房处长——”

“恭行死了两个多月，我这才想到我竟一直没好好地照顾过这小子。”

“房处长——”老喜说。

“只顾我忙，只顾我的——前途……”

“处长，房处长，”老喜说，“其实恭行也一直不用您操心他的。小学，中学到大学，都是自己要好，自己读书。谁不说他是个天生的读书人——”

“到头来，我对于儿子，竟陌陌生生地，一无所知。比方说，他蓄了胡须……”

“房处长，”老喜有些慌乱起来，“恭行一直是个安静的孩子，不大开腔，这您知道。也不爱人家没事唠叨他，这您也知道，简直就是他母亲的脾气——”

老喜越发慌乱起来。提女主人的事做什么呢？他于是便支吾地说：

“房处长，再不提这些吧。”

沉默逗留了瞬时。房先生微弱地说：

“不得事的，老喜。”

恭行的沉默，确乎承受自他的母亲的吧。房先生这就止不住想起了很辽远的妻来。她真是静默得仿佛一座古刹，家乡的荒山里古刹。临来台湾的时候，自己曾对她说：

“我去去，过不多久就会回来的。”

“……”

“这是你晓得的，我非跟着去不可。”

“……”

“就是因为过不多久就回来，所以你不必跟着来，留在家里陪



爹好了。”

妻那时便点了点头，但及至知道了恭行也要来，却顿时凄怆起来，随后涨红了脸，哭了。哭泣是极安静的，她只是流着泪，绞着裙裾。

“你这是作什么啦！我只不过带孩子去见识见识罢了。有我照料他，难道还不放心么？何况一会儿也就回来！”

她这便果然止住了哭。

而如今恭行竟死了。而且——

“而且这孩子何以竟要自己走上这条路呢？”房先生终于说。

“我也一直不能明白这个。”老喜说着，低下头。“他吃的，喝的，一切起居都没有和平常两样，整天耽在书房里，读不完的书，写不完的字……”

房先生把烟斗对着窗口的光照了照，看着那桤木烟斗发散着乌黑的光泽。他的眼眯合着疼痛的神情，然而他依旧是不住地哈着气，不住地擦拭。

“一个读书识理的人，竟也想不开呀？”老喜说着，轻轻地喟叹起来。

房先生开始有些忿怒起来。他这为人之父的，竟一点儿也不曾了解自己的儿子。他又仿佛看见妻的安静的哭泣的模样，便想着她大约也同自己一般地已经走入了老境了吧。但这些都不算什么。小子吃了药去了，总也应该给父亲留下几个字的吧。这种骤然而又沉默的失丧，或者远比死亡本身更叫房先生觉得惨楚，觉得不得安慰的吧。房先生这又无端的想起儿子远远地注视着车子和自己的神情。也便是那时，他才隐约地觉得孩子似乎留了颚须。

“老喜，”房先生说。

“呵呵。”

“老喜，你刚才说，他喜欢，这是怎么说呢？”

老喜顿时慌张起来。他看见主人依旧只是擦拭着烟斗，连忙努力镇定下来。

“喜欢谁？我没有说他喜欢了谁的吧？”

“我说，你刚才说，恭行喜欢他的胡子——”

“呵呵。恭行他喜欢他的胡子。”

“好。这是怎么说呢？”

老喜于是舒了一口气，说：

“我曾对他说：您年纪轻轻的，留它做什么？他说：这个，老喜，你不会懂的。我喜欢就是啦。”

房先生忽然想起恭行小时，常常要把毛发丢进火炉里，使房间充满了焦腥的气味。被火化了的这孩子的胡须，定然也是那个气味的吧。但这并不曾安慰了他大大地枯干了的心和大大地包裹着的黑暗。这个傲岸的，他想，这个虚无的死啊——

门铃响了起来。

“这样的日午……”老喜于是说着，应门去了。

房先生收起烟斗，把丝绢方方正正地叠成方块。他的心惨愁得不堪了。他感觉到从未有过的大孤独在他枯干的心里结着又细又密的网，使他徒然地挣扎不开来。他恍然地感到，他的大半的生涯里，一直便是这样孤独的呵。他想着妻，妻却只留给他一个无眉目的空脸，留给他仿佛一座古刹也似的沉静；他想着来这里以后前后的若干女人，然而她们留给他的却只剩留几种模糊的口音和不同牌子的香水气味罢了。他想着老喜，却想不出除了“房处长，房处长”以外的什么。他想起儿子，这个与他共度二十五年岁月的儿子，如今除了他蹒跚地走出大门的姿态，以及远远地注视着车子里的自己的那种犬儒式的神情，其余的便只剩得一片

苍苍的空茫了。

房先生于是开始拆读书桌上的信札。他用一只米黄把柄的小裁刀开着那些都用很好看的毛笔字写着他的名字的信封口。

老喜走进房子。他说：

“一封限时信。”

房先生没有抬头，依旧读着手上的信。然而不久他便被老喜的“一封限时信”的变异的声调诧异得抬起头来。

“是一封限时信。”老喜说。

那是一封颇为鼓鼓的信。信封用原子笔写着很丑劣的字。

房先生开始读着。读了许久。书房里像墓穴似地寂静起来。房先生又复读了许久，许久。然而他终于说：

“是他的信。”他说，微弱得仿佛晨曦中的一线蛛丝。然则那声调是兴奋着的：“我早说过，这孩子，便是要去，是不会不留一个字给我的！”

房先生回过头去望着窗外。窗外的夏在日午里凶张得很是昂然。房先生流着眼泪了。

“房处长，房——”老喜呐呐地说。

两人沉默了一段时间。房先生说：

“老喜。”

“是。”

“老喜，今天几号了？——七号？”

“七号。七号，房处长。”

“那么便是今天要来的了。”

“……”

“是恭行的信。死前写好的，彩莲转寄了来的。老喜，你老实告诉我，他和彩莲的事，你知道不知道？”

“彩莲？……房处长！”

“彩莲。就是走了没有多久的下女。彩莲，可不是？”

“啊，啊啊！”老喜吃惊地说。

“信上说七号——今天要来。你马上去给我提笔款去。”

老喜出去以后，房先生把书房密密地关起来，他走到最后一个书架，从最高的一格取下一只大木箱。木箱的锁果然是开着的。他翻着自己一直秘藏在里头的四五十年前的书籍、杂志、剪辑和笔记，发现每一页都涂着儿子的新鲜的眉批。房先生茫然地翻着，涟涟地淌着泪。他仿佛听见儿子的声音在信上说：

读完了它们，我才认识了：我的生活和我二十几年的生涯，都不过是那种你们那时代所恶骂的腐臭的虫豸。我极向往着你们年少时所宣告的新人类的诞生以及他们的世界。然而长年以来，正是您这一时曾极言着人的最高的进化的，却铸造了我这种使我和我这一代人的萎缩成为一具腐尸的境遇和生活；并且在日复一日的摧残中，使我们被阉割成为无能的宦官。您使我开眼，但也使我明白我们一切所恃以生活的，莫非巨大的组织性的欺罔。更其不幸的是：您使我明白了，我自己便是那欺罔的本身。欺罔者受到欺罔。开眼之后所见的极处，无处不是腐臭和破败。我崇拜您，但也在那一瞬之际深深地轻蔑着您，更轻蔑着我自己。我无能力自救于这一切的欺罔，我唯愿这死亡不复是另一个欺罔……

一张发黄的照片飘落。那是一群大约二十七八岁的青年们围坐一张长桌的照片。桌子上满是书籍和文件，青年泰半都蓄着长发，养着胡须。年轻时候的房先生端坐在右首的第二。看着自己的蓄着列宁式的胡子的脸，房先生便自然地想到儿子的也是蓄了

胡子的仰面的死脸。那是多么久以前的事，那是多么遥远的一个小亭子间里的事了。

彩莲在约莫近四时的时分来了。一个矮健而民俗的年轻的女子。但坐在自己熟悉的旧主人的书房里，她却一直都腼腆地低垂着头。

“他告诉我：一旦我要用钱，便把他留下的那封信寄给你。”她说。

房先生没有说话，也没有看她，他想着孩子的信，它说：

……她是个凡俗的女子。（倘若用您年少时的语言，她原是一个新天新地的创造者。）是她引诱了我。我不想求您收容她，因为那是您所不能够的吧。我确知，那时代的您，早已死去了。然而我要告诉您的，是她在所有的凡俗中，却有强壮、有逼人却又执着的跳跃着的生命，也便因此有仿佛不尽的天明和日出。这一切都是我忽然觉得稀少的。我因此实在地对地有着怵然的迷恋。

女子开始在这缄默的威胁里，逐渐地胆怯起来。她说：

“我不多要。五千就好了……”

“……”

“五千就好了。我要拿掉这孩子。我上班，不能要孩子……”

说着她便哭泣起来。很是朴质、很是凡俗地哭着，发着抖。

房先生终于站立起来，对老喜说：“给她一万，叫她以后不要再来。”

房先生沉重地坐在柔软的沙发上。

“不，我想……”彩莲说。

房先生看见她安宁地站立了起来，理着裙裾。

“我想，钱，就不要了。”她说，“我要这孩子，拿掉他，多可怜。”她自语似地说，于是便走了。

初夏在四时许的日午中游荡着。他看到自己的世界，他的一向那样坚固、那样强大的世界，竟已这般无助地令人有着想要呕吐的感觉，而摇摇欲坠了。

——一九七三年八月《文学季刊》一期

# 贺大哥

## 〔1〕

坐计程车赶到台北国际机场，已经是午后四时了。我跳下车子，匆匆地在楼下、楼上绕了一圈，并不叫人担心地看不见贺大哥。五时十五分的班机，毕竟是早来了。我走出机场，看见台北的秋天的阳光，照在机场正对面的民航大楼，使那弧形的建筑，反射着一片白色耀眼的光芒。围着机场前面大喷水池的杜鹃篱笆，已经被穿梭不停的车辆扬起的灰尘，蒙上一层厚厚的泥土。我走进喷水池的小公园里，回头看着机场。它像最近十年间在台湾各地新建的寺庙，说西不西，说中不中的样子。机场门前有用水泥砌得索然得很的安全岛，种植着一片暗红大叶的小灌木。在这暗红的小灌木间，等距地种着修剪成半球型的、深绿色细嫩叶子的常见而不知其名的小树。在这深绿色的小半球之上，且以更大的等距，种植着修剪成颇长的等边三角形的，更为常见，又不知其名的针叶树。阳光为它们划分出甚具几何趣味的光暗，整个安全岛便呈现出一种都市的、呆板的、舞台一般的景致。

喷水池的左右，参差错落地停满了各种式样、各种颜色的车子。喷泉不曾打开，使大理石砌成的方形的水池，显得异样的荒芜和孤寂。有两三群送行的人，正在为他们远行的亲友拍照。

早上十时许吧，正准备出去上课的时候，大学医院精神科的谢绍美来电话。

“你的那个老师刚走了。”她说。

“哦。”我说。

“今早刚过九点，美国来的医生，和你那老师的家人——她母亲，还有……”谢绍美停了一会儿，说，“还有，唉，你知道他在美国有太太吗？”

“哦。”我说。

“你知道吗？”她说，“人家他在美国，已经有了太太。”

“我知道，”我脱口而出地说。

“哦哦……”她说。

其实，我当然不知道。不过，如果贺大哥真是个遗忘症的患者，他曾告诉过我的一切关乎他的过去，都会变成一堆他“假造”的故事。

“这儿的院长、科主任医师丁教授也来了，”她说，“在病房里，台湾人和美国人，叽叽呱呱地讲英语。后来丁教授说他们要立刻送他回美国。”

“贺大哥他……”我说。

“贺大哥？啊，见鬼哟，”谢绍美说，“他根本不姓 Hopper，查出来了，他的真姓是 Chalk。粉笔的英文单字，就是那个 chalk。”她迅速而自抑地笑了几声，“总之，小曹，在美国，人家找他也找了好几年，杨大夫说的。这下好了，总算找到了他，赶快要把他送回去。”

隔着电话，我听见谢绍美叹了口气。我用双手捧着电话。不是说很难过的，但眼泪却那么悄悄、悄悄地流下面颊。

“小曹，”她说，“你干吗了？”



我努力地摇头。

“小曹！”她说。

我咽了咽口水，说：

“嗯。”

“干什么呀，你。别难过了。”她说。

“不会的。”

“啊，对了！”谢绍美恍然地叫了起来，“你看我，正经事不提，废话一大堆。我告诉你啊……”她郑重地说，“他们订好了下午五点十五分的班机，马航的。”

“哦。”我说。

“今天，无论如何，过来看我，”她说，“叫我放心，懂吧？”

“嗯。”我说。

我从机场门口的小广场，走到机场入口的走廊里，漫不经心地挑了一个入口大门站着。一辆一辆的计程车载来远行和送行的人们。有一辆中型巴士放下十来个一看就认得出来的日本人，矮小的个子，小号的西装。他们吃重地搬下包包袋袋的东西，然后列成并不严格的队伍，在导游的招呼下，走过我的身旁，走进机场。队伍的末尾，是两个穿着齐整的和服的日本老妇。其中的一个，且有些佝偻了。当我茫漠地想起一年多前读过的一本叫做《菊花与剑》的书，忽然看到一辆并不很新的林肯，戛然地停在离我不远的斜对面。另一辆橘红色的计程车，就在我看着看着的俄顷，吃着林肯的尾巴，停了下来。有那么一个片刻，两部车就是那样地停着。然后两部车的车门忽然地都打开来，忙乱地地下了一批人。他们安静地等着最后从林肯下来的，长发、乱须，形容疲乏的美国青年。

“贺大哥！”

我的突然悸动起来的心，无语地叫了起来。

住院不及一月，贺大哥就变得青苍起来，并且显而易见地胖了。林肯车上下来的，除了贺大哥，是一位高大的，蓄着整齐的杜布西胡子的、穿着剪裁精致的灰褐色西装的、五十开外的美国绅士；一位浓妆的美国老妇人和一位红发的、精瘦高挑、臂上挂着一个惹眼的大手提袋的三十左右的美国女人。橘红色计程车上下来的，是一位壮硕的，蓄着短发，带着墨镜，穿了一套藏青西装的中年美国人；一位四十来岁的，皮肤黝黑，在发上抹着稀稀的一层发蜡，带着金边眼镜的台湾人。

这一干美国人拥着贺大哥走进机场。贺大哥的变得分外白皙了的、微微地发胖了的脸上，有一种痴呆的、羞怯的表情。他不时地轻咬自己的嘴唇，不时地用右手捋着他的粗糙的、暗褐色的胡髭，不对什么人地、不为什么缘由地笑着。我隔着五步左右，跟随他们走向马航的柜台。一位很胖的美国人早已在那儿等候着他们。他和贺大哥以外的每一个人握手，然后带着他们走进柜台后面，没经过检查，没经过划位，一直走进候机室里去。

我慢慢地爬上楼梯，到了二楼。看看腕表，是四点五十分。比二楼的挂钟，快了约莫四分钟。我不知道那些美国男人是些什么人。但那年老的妇人，想必是贺大哥的母亲吧。而那精瘦、高挑的女人，难道就是贺大哥的妻子？她看起来比贺大哥要大上三四岁。然则贺大哥曾说他的母亲在他大学毕业那年死了；他曾说他的母亲是科学家，在大学中教理论物理。“但是她也是一个热心的种族平等主义者和和平主义者，”贺大哥曾说，“不过她仍然相信美国的民主制度是改革美国的重要的希望，虽然肯尼迪和马丁路德·金被刺杀的事件，差一点使她崩溃。”但是，像方才看见的，浓妆得怎么替她掩饰也不能不说她打扮得太过野俗的那个美国老妇人，无论如何，也和我想象中的贺大哥的母亲对不上头。

二楼里，送行的人们都各自簇拥着他们即将远行的亲友，有

的囁囁地说着话，有的一张又一张地拍着照片。镁光灯像小小的闪电，不时地在这里、那里闪烁着。我的心绪有些混乱，有些空茫。我无目的地浏览着几个贩卖土产的柜台，忽然买下一个由暗红、粉红和鹅黄的人工花缀成的送行的花项圈。我知道，这个花圈，是怎么也无法套上早已被挟拥着进入候机室的贺大哥的脖子的。不过，整个早上，一心一意要来见贺大哥最后一面，甚至于想着能不能亲口对贺大哥说：“贺大哥，振作起来”；或者以他曾无数次说过的话告诉他：“我们用我们的苦痛、眼泪、孤寂，甚至生命，去迎接将来的美丽的世界……”，但是贺大哥身边那几个人所造成的围墙，使我和贺大哥之间，虽然只有几步之隔，却迢离着千山万水。我的手紧紧地抓着花项圈，仿佛只有这项圈，才能使我一整个早晨为贺大哥翻腾的心，有个落实的地方。

我提着那由深红、粉红和鹅黄的人工花所缀织而成的项圈，一步步走下楼梯。当我走出机场的出口，伸手拦住计程车的时候，用英、日、中文播出，五点十五分飞往东京转往檀香山的马航班机开始登机的广播，从机场里沉静、愉快地传来。

“啊，贺大哥！”

我无声地叫了起来。我蓦地撇下计程车，转身跑进机场，跑上二楼，匆匆地买了票，冲进送行的看台。

飞机场停着不同国籍的、不同装饰的标帜的巨大的客机。旅客们一走出候机室，大都回过头来仰望送行的看台，搜寻他们各自的送行的亲友。在通向马航班机的通道上，我终于看见了贺大哥被前后左右簇拥着。他们是少数一些不用回头来和送行的人招手致别的一群。贺大哥机械地走着，若无其事地走着，不时由他的母亲矫正行走的方向。到了登机的梯下，贺大哥似乎犹豫着。那个带墨镜的男人用右手环抱贺大哥的肩膀，低下头和贺大哥商议着什么。然后贺大哥仿佛很怡然地踏上了梯子，头也不回地走进

马航班机的巨大的、漂亮的机舱。

在贺大哥漫不经心地走进机舱的那个片刻，在一片空茫的我的心中，突然清楚地了悟了一件事：对于我，贺大哥已经从这个世上消失了。从今以后，我必须离开贺大哥，一个人生活，就像蒲公英的种子离开了枯萎的花朵，乘风而去，飞向辽阔无垠的世界。

我把花圈挂在隔开送行看台的几个区域的铁丝网上，转身走开。就在我转身的时候，我看见离我不远的地方，站着方才送贺大哥的那个面貌黝黑，打着稀薄的发蜡的，带着金边眼镜的男人，默默地在秋天的阳光下，注视着停机坪。

我走出机场，招来计程车，跳了上去。车子绕过机场前面的草坪和大喷水池的时候，我忽而想起方才走出阳台的旋转门时，正好瞥见我留在铁丝网上的，缀着暗红、粉红和鹅黄的人工花朵的项圈，在秋天傍晚的微风中，微微地颤动着。

“大学医院。”我对司机说。

## [2]

认识贺大哥，是今年暑假刚开始不久的时候。

期末考一结束，我们“慈惠社”就开始计议已久的服务计划：到市郊小镇里一家天主教办的“圣心小儿麻痹复健所”去当义务复健员。我们已经按着个人的专长和兴趣，填好了表格，决定了每个人自己的服务项目。我自小喜欢涂鸦，就决定到手工艺部门去。

我记得很清楚：我们社里七八个社员，怀着办郊游兼慈善工作的心情，坐了公路车抵达市郊的T镇的时候，是一个一晴如洗，艳阳高照，却并不炎热的六月底的早晨。我们下了车，又沿着一条历史很久的铁路，走了十五分钟，一个猛转弯，立刻就看见一个小小的渡口，呈现在一条小小的斜坡的尽头。渡口上的大榕树下，有

两个汉子坐着默默地抽烟。他们的身旁，有一担空担子、一辆机车、一只土狗。渡船在河中央，正望着渡口这边撑过来。

河上有一层薄薄的迷雾。渡船上只有一个乘客，细看是一个高大的美国青年。河水潺潺地流着。我们几个在都市里长大的孩子，都摒息定睛地看着那渐摆渐近的渡船。小周收起了她的花洋伞，说：

“好棒！”

她当然是在说河上渡舟的景观之美。尽管在一层薄薄的水雾之外，城市的高楼依然远远地参差着；尽管看得见在河的对岸的蜿蜒着的公路上，有杂沓的车辆，眼前的渡船，却使我们回到我们从不曾生活过的田园的、牧歌的、想象中的过去。

渡船已经撑出了水雾。或者由于一脸胡须的缘故吧，船头上的美国人，看来并不若想象中的年轻。他的发须，在艳阳下，有些枯索，却闪耀着金红的颜色。他的衣着随便，像校园里偶尔一见的美国学生，甚至说得上有些邈邈。然而他的健硕的身材，使他看来猥捷、粗犷。他就是那样安静地站立着，在潺潺的水流声中，随着安静的渡舟，安静地靠上渡口。

渡口树下的两个汉子丢掉香烟，一个挑起只装着肥皂粉、酱油和一打汽水的担子，一个扶着半旧的本田五十机车。土狗用力地摇着尾巴。

“一次只坐八个人，”社长洪俊男说，“我们分两次渡。”

除了我和小周、小珊，他们都在兴奋地抢着上船，船一摆荡，小邱和阿娃就尖声地叫。那美国的青年安静地打从我和小周的身边走过，留下一股淡淡的男人的汗臭，一步步走上斜坡。

“好漂亮的嬉皮袋。”小周说。

不晓得用什么织成的赭红色的、带着长长的背带的嬉皮袋，以鲜艳的颜色，配织着显然是印第安人的图样——火红的太阳、昂

立的骏马、展翅欲飞的枭鹰。

在小小的斜坡的半途，他一边走，一边把袋子从右肩换到左肩。我想起错身而过时的他的脸：日晒得发红的脸，瘦削的、浓眉的脸，蓄着仿佛圣诞卡上的耶稣的胡子的脸。

一到复健中心，修女们以很高的效率为我们做简报，并且花了一整个早上做简单的讲习。中午吃过饭，我们在安排好的客舍睡午觉。下午修女就开始领我们到各自志愿的部门去服务。

不料我和葛修女一进美工部，就看见上午在渡口上看到的美国青年，正在帮助一个病童锯一块木头。

“这是 Mr. Hopper。所里的孩子都叫他贺大哥，我们也干脆跟着叫。”葛修女笑着说。

他直起身来。我这才看见他有一双长着很清楚的双眼皮的大眼睛，只因为眼珠是棕色的，所以上午在渡口上乍看之下，不曾注意。

“你好。”他笑着说。

“美工、手艺方面的人，不好找，”葛修女说，“所以贺大哥一直是一个人，很辛苦。”

贺大哥张开嘴笑。在蓬乱的胡须下，我看见两排洁白的、略长的牙齿。我有些局促起来。我正努力地自付着一向因着富裕的出身而不在人前忸怩失措的我，何以有这局促时，葛修女却不声不响地离我而去。

“我能做些什么啊，贺大哥。”

我感觉到必须立刻说些什么，来驱除我的局促而近乎反射性地。说。

他和平地凝望着我。在没有冷气的房间内，他早已轻微地冒着汗。

“早上我看到你们，”他说，“却不知道就是你们。”

他把每一个中国字咬得很准确，却不能就说丝毫没有美国人独有的腔调。因为他的腔调，因为他的“早上我看到你们，却不知道就是你们”的这一句未见得不对，却听来古怪的话，我忽而愉快、自在地笑了起来。

贺大哥说早上他过河去帮人家补英语。

“这儿的工作是义务工作，”他说，“我得另外赚钱吃饭。”

“你是天主教徒，我猜。”

“才不是呢。”他说，把“呢”字拉得异样的长。

“哦。”我说。

“刚刚相反，我是一个谈无神论的人。”

他开始回到他的工作。我默默地走到工作台边。一个坐在轮椅上的，面目清秀的女孩儿，开始用她的枯萎了的两手，拉着一支钢锯，把咬紧在铁架上的一小截圆木头，循着画好的直线，锯成两半。贺大哥用手拉着锯子的另一头，引导不能随意运动的对方的拖锯的方向。

“要仔细的去感觉，”贺大哥对聚精会神地拉着锯子的女孩儿说，“感觉拉锯子的时候，你的手指、肌肉的……怎么说呀？”他抬头看望着我，“feeling，啊？……”

我想了想，“手上的感觉。”我说。

“感受。”贺大哥如释重负地笑了起来。

这时候，有五六个做完水浴按摩的病童，或倚杖、或乘轮椅地冲进美工室。

“贺大哥！”孩子们叫着。

他站了起来，两手叉着腰，看着头发依然潮湿着的孩子们，各自找到他们的工具，开始锯的锯，刻的刻，捏的捏。就在那个片刻，我抬起头来，看见贺大哥并不在笑着的脸上的眼睛，棕色的、长着分明的双眼皮的大眼睛，流露着一种发自内心极深之处的爱

的光芒。

“现在，你可以帮忙了。”

贺大哥突然转过脸来说。

贺大哥要我为手和手臂的机能恢复得较好的病童，在三夹板上画些简单的图案，让他们或刻、或锯。

“你想锯什么东西？”我对一个下巴尖尖的、白皙的男童说。

我依着孩子们的愿望，画出尽量把线条简单化了的马、公鸡、汽车和狮子。我悄悄地在孩子们专心劳作的台子间走着。我在一个用有颜色的蜡捏塑着什么的小男孩儿面前停住。仔细地端详了，才猛然地看出他的手里塑着的，是一座粗臂、壮腿、英昂地屹立着的人像。

我看着他的因病而枯干了的、而歪扭了的、架着不锈钢腿架的右腿，一股热气迅速地占满了我的胸膺。就在那一刹那，我想起贺大哥的烁动着光芒的眼睛。

这以后的好几个夜晚，当我们在客舍就寝前，在水浴按摩室成天穿着浴衣陪伴病童的小周，不时地和我窃窃地说着贺大哥的棕色的、“好温柔的眼睛”。我总是笑而不语，想着并不住在所里的贺大哥，到底住在台北的什么所在，想着他在什么地方吃早餐和晚餐，想着他换下的衣服怎么洗……

“好像不怎么爱说话的是吗？”

有一回，睡前饶舌的时候，小周说。

“什么？”

“贺大哥，”小周说，一边吃着糖蜜的橄榄，“好像是个不怎么爱说话的人，是吗？”

“哦。”我说。

我沉思起来。认真地想，才发觉贺大哥还真是个言语并不多的人。



“是啊，”我对自己诧异着似地说，“真的，他不怎么说话，真的啊。”

小周皱着她原本就长得小的鼻子，笑了起来。

“好性格啊，那个人。”她说。

事实上，我和贺大哥一起工作的时候，他的我所不曾见过的认真、专注，尤其是弥漫在他的工作中的真实的关爱，对于我，在工作中的每一个时刻，都是滔滔不绝的，闻所未闻的语言。

我们的服务工作，很快地接近了尾声。结束的前一天，我的心里胀满了焦虑、寂寞和悲伤混合起来的情绪。然而贺大哥却依旧是那样以他素常的专注工作着。

“贺大哥。”我终于说。

他正帮着一个病童，在他好不容易锯好的公鸡上涂着颜色。他抬起头来，说：

“自从你来。他们多做了好几种图样。”

他的棕色的，有着很是分明的双眼皮的眼睛，充满了快乐。共事了将近十日，从没有像这次那样逼近地看过他的眼睛。他的棕色的瞳子，使我蓦地想起电视里“动物世界”中的美洲的枭鹰的眼睛，却没有那鹰的狡黠和枭残。

“贺大哥，真快啊，”我装着豁然的样子说，“明天，我们就要走了。”

“哦，”他放下画笔，直起腰来。他的深褐色的眉毛，密密地植满了整个眉骨。从腮到颞，繁乱地、卷曲地长满了胡子。他用左手无心地抓着左颊，说：

“哦哦。”

有那么一个片刻，我们都沉默着，只剩下孩子们锯木、刻木和刨木的声音。

“贺大哥，你说，”我终于说，“你说你不是天主教徒？”

“不是。”他说。

“为什么你花费这么多的时间……”我说，“我是说，花那么大的气力，在这里。”

他露出他的异样地整齐的、略微长了些的牙齿微笑起来。

“如果去爱人，如果……啊，我没办法用中文说。”

他于是用英文说，如果去爱人类同胞，变得需要有一个理由，这就告诉我们：人在今天已经活在如何可怕的境地。他说，如果爱别人，关心别人的事，竟只成为一些称为这个或者那个宗教的教徒的事，这就告诉我们，这个世界已经不是人的世界。

他说着说着，他的棕色的，长着很大的双眼皮的眼睛，逐渐地亮起一盏晶莹的、热烈的灯火。“帮助这些小孩儿，其实是帮助了我自己，”贺大哥说。“使我在一个人，一个人，”他着重地说，“从他的爬行的境地中站立起来的努力中，认识到人的尊严……”

第二天用过早膳，我们“慈惠社”便离开了复健所。差不多大部分的修女都出来送行。但我却没有在送行的人当中看见贺大哥。

### 〔3〕

回到台北，本该过几天就回到高雄的家去的，却不知为什么地逡巡着、犹豫着，而终于挂了一通长途电话，说是想“留在台北多读点儿书”而延迟了归期。

“读书！”妈妈在电话中说，“读了一学期了还读不够！”

“只几个礼拜嘛，妈。”

“要读书，把书搬回来读，也舒服些。”妈妈说。

我想起祖父的自他死后便长年深锁的大书房。曾祖留下一大片地产，使祖父成为一个留学东洋归来的律师。据大伯父说，学成方归的祖父，曾和若干日本的名律师联合组成一个律师团，为

台湾的“思想犯”出庭辩护，而名噪一时；但也因而被日警当局目为“危险思想”分子，受到苛扰。然而没有多久，祖父就妥协了。他成为“株式会社台湾商工银行”的没有管理权而坐食红利的股东，却因而坚决地不让他的两个儿子攻读文史。学了化工的父亲，终于以化学原料厂再度发了财。祖父以高寿去逝的时候，父亲和伯父已拥有纺织、餐旅和建筑方面的产业，而使祖父的葬礼变成高雄有史以来最热闹的葬礼之一。

大约也因这个“家风”吧，我的大哥读医，现在在加拿大；二哥学生化，目前在日本。而我则因为是独生的女儿的缘故吧，没有“家风”的压力，父亲也就让我自由地读西洋文学。书，倒是从小就爱读的。然而，从复健中心回到台北以后，抓起这本书，读不下两页；拿起那本书，看不进去。比起贺大哥的一些话，比起贺大哥的虔诚的爱的生活，房间里堆砌得花花绿绿的书，竟忽而显得那么不知所云，言不及义的啊。

我逐渐开始不可抑制地思想着贺大哥。恋爱的事，大大小小的，我也闹过。但我左思右忖，这一次，无论如何是不像——或者不只是像另一个恋爱吧。我变得吃得少、睡得更少。我想着，那么集中地想着贺大哥，却不是想着他的温婉的、棕色的眼睛；不是耽想着靠在他单薄却宽大的胸怀里，让他巨大、多骨节而且长满了茸茸的汗毛的手，轻轻地触抚我的发和背……我反反复复地想着他说过的每一句令我五内震颤的话，想着他刻苦的，却又无由想象的丰富、火热而又辽阔的世界。

“一定要，一定要看到那个人的世界啊……”

不止一次，在许多失眠的夜里，我这样呻吟着。

我终于跑到复健中心，出现在贺大哥的工作室时，他却不在那儿。葛修女叫我到肢架试穿室去看看。我穿过种满杜鹃花的院子，抄小路到试穿室。从窗口望去，我看见一个小女孩儿穿上量

制过的腿架在所长、杨矫形外科大夫和一群修女面前，让贺大哥牵着小手，一步步地走过来，又走过去。

也不知道她在地面上羞辱地、孤单地、恐惧地爬行了多少日子，到今天才站了起来的啊，我想着。我把脸贴着试穿室大窗子的冷凉的玻璃上，看见贺大哥终于放开了手，让那清瘦的小女孩儿，一个人努力地、严肃地、兴奋地迈开一步又一步。看着看着的我，竟也流泪了。

试穿完毕，贺大哥一打开门，就看见了我。我的脸，猝然地红了起来。

“嗨！”他说。

他的眼中，还残留着大量的，从试穿室带出来的快乐。

“忘了东西，来带回去是吗？”他打趣说。

我告诉他，我想利用暑假把英文补好。

“为什么？”他说，“你英文不错呢。”

我为他的又被异样地拉长了的“呢”，笑出声来。

“可是贺大哥说的一些事，一些话，我还不全听得懂。”我说。

我们谈妥了补习的时间、地点和费用。当他送我到复健所的门口时，他说：

“事实上，有两个学生刚刚结束了补习，我也正需要去找一个来填补。”

他站在那里，两手插进牛仔裤背后的口袋。河岸上吹来的秋的微风，使他的深褐色的发和须，在煦阳中曳曳地颤动着。

我曾看过去年二哥从日本带来的科学记录片，显现病原体的胞质小体分裂、传递的情形。以电子显微镜惊人地放大的、五彩缤纷的微生物的世界，在剪接过的影片中，进行着极端复杂而又快速的变化。和贺大哥补习的两个多月里，我的心智的世界也

发生了那么样快速、复杂的变化。

贺大哥交给我的第一本课本，是黑色封面的《普希金传》。读着这个旧俄的天才的诗人：集贵族、无赖、纨绔、天使和反叛者于一身的诗人，恁恣而斗胆地挑激命运中狂乱的欢乐和危噩的诗人的一生，对于在平庸和驯良中长大的我，是不曾有过的震动。接着，我遇见了叶甫盖尼·奥涅金，随着他到过民国前的风雪的风雪，随着他走遍腐败而顽固的俄国，随着他遇见直斥虚伪的礼仪，好学深思，称颂真诚的人类爱的，被屠格涅夫称为“虚无主义”者的俄国青年们；我也看见了整个当时的动荡中的西欧的激动人心的风潮。而当时俄国的一群耻于坐享他人的血汗所积成的财富，纷纷叛离自己富裕、高贵的门第，凭着自己的力量赚取衣食，并且蜂拥地、深深地走进俄国的广大的农村，力求与农民亲密地接触，忠诚尽心地在知识上、生活上帮助俄国农民的扩及全俄的运动，更使我激动得连连失眠。

“在六十年代，美国也有过类似的运动。”贺大哥用英语说：“那时的美国青年，在一个又一个运动中，对美国的富裕，提出道德方面的质问；对美国国家永不犯错的神话，提出了无情的批判。”

那时候还在大学读书的贺大哥，“曾以为美国的‘革命’就在眼前。”

“你简直就觉得，那美丽的世界已经在望，”他说，“一个新的、美丽的美国啊。”

我从来没有听说过普普通通的一个英语单字 beautiful，能装载、能传达出那么叫人心疼的热情和理想。

“后来呢？”

“后来呢，”贺大哥寂寞地、轻轻地摇着头，说，“后来，多么残酷，那只不过是一场梦，啊，中国人说，说……什么一梦？”

“噢，‘南柯一梦’。”

“啊，南柯一梦。”

贺大哥似乎高兴地笑了起来。他说他终于看到，“美丽的美国”、“新的美国”之来，或许是一百年、两百年甚至更长的时间以后的事。

“一百年、两百年啊！”

“对的。”贺大哥说。

“啊啊，”我忧愁地、笔直地望着他，说，“那么，你的一生，如果明知道理想的实现，是十百世以后的事，你从哪里去支取生活的力量啊。”

他的隐藏在棕色的、长着极为分明的双眼皮中的灯火，悠悠地燃烧起来。“不”，他说，“无宁是清楚地认识到不能及身而见到那‘美丽的世界’，你才能开始把自己看做有史以来人类孜孜矻矻地为着一个更好、更公平、更自由的世界而坚定不拔地奋斗着的潮流里的一滴水珠。看清楚了这一点，你才没有了个人的寂寞和无能为力的感觉”，他用英语说，并且也才得以重新取得生活的、爱的、信赖的力量。

我很坦白地跟贺大哥说，我至极敬爱着他的胸怀。“但是，贺大哥，良善和热情，怎能改变这么一个冷漠、凶残的世界啊！”

“不，让我们去爱，让我们去相信，”贺大哥虔诚地说，“爱，无条件地爱人类，无条件地相信人类。”这样的爱，时常带来因着我们所爱的对象的不了解，而使施爱的人受到挫折、失望。“但是，这个时候，你最要照顾的是你自己，而不是别人——照顾自己不在你的爱受挫之后，冷淡了爱的能力，”贺大哥说，“让我们也相信一切、一切的人——虽然这无条件的信赖，往往带来甚至以生命当代价的危机。但是，让我们相信。”总有一天，他说，更多、更多的人能够不图回报，而从一个人的生命的内层去爱别人、信赖别人。贺大哥说：“那美丽的、新的世界就伸手可及了。”

在我们的“慈惠社”里，“爱心”几乎成了一个冗滥的套语。但是，差不多整个暑假，贺大哥使我重新认识了“美丽”、“幸福”和“爱”等并不罕见的辞语，是有着充满希望，充满了鼓舞人们的灵魂的新的含意。

[4]

当我在贺大哥的指导下读完维多·柏罗的《美国的军事、产业复合体及其诸问题》的时候，长长的暑假已经过去了两分之三。自小百般溺爱着我的母亲，至此已是函电交加，催着我回去过剩下不过三个礼拜的暑假。

九月初，我怀着等候去不断更新自己的狂喜，回到台北，参加注册。

注完册，我就去找贺大哥，才知道他失去行踪已经多日。

据房东说，约莫十日之前，有一位穿着齐整，戴了一副墨镜的美国人来找他。在房子里，他们显然有些争执，后来一向安静和蔼的贺大哥，开始高声地、激越地说着些什么。然后房门打开了，来客默默地离开。房东说，显然客人是被赶了出去的。

“什么事啊？”房东问。

“我不认识他，我不认识他！”

贺大哥神经质地叫着说。“他的脸色异样地苍白。他的脸，”房东说，“是那樣的愤怒、那樣的恐惧，也那样地悲哀。就在那夜，贺大哥留下一屋子零乱，兀自走了。”“外事警察至今还在找他哩！”房东说。

日子在焦虑中过去。开学后不久，我突然从复健所的葛修女打来的电话，知道贺大哥病了。

“上主怜悯呀！”葛修女说。

“葛修女，他在哪儿呀？”

“大学医院精神科，”葛修女说，“所里的修女，现在每天都在为他向上主祈求。他真是有一颗基督的……”

葛修女还没说完“一颗基督的心”那句话，我就匆促地挂上电话。跳上计程车，在开向大学医院的车子里，我只着急地想着精神科和神经科究竟有什么差别。我有一位中学时代的好同学谢绍美，在大学医院当护士长。问题是：我已记不清她是在精神科呢或者是在神经科……

当我在精神科找到谢绍美时，我竟然就那样地抱着她噤着声音哭了起来。

“啊，那个人，是你的老师啊……”

谢绍美诧异地说。据她说，贺大哥是在三天前经市政府卫生单位当做无主的精神病游民送到院里来的。但是由于他是外国人，医院方面觉得必须和外事警察取得联系。“等到一联系，才知道他们也正在找他。”谢绍美说。在特殊的安排下，他已被送到四楼的特等病房，加上了门禁。

“你单以他的学生的身份，怕是无法进病房的。”她说。

我问起贺大哥的情况。

“我们觉得他有很明显的分裂性症状。”她说。

谢绍美说分裂性反应，是人的潜意识中为了应付某种恐惧和不安而引起的个性的分裂。“已经初步发现他有显著的记忆障碍和个人身份意识的残破……”她说。

恐惧和不安！这怎么可能？对于像贺大哥那样忠勤地服侍于他的理念，并从那理念中去支取丰沛无比的爱和信的力量的人，竟然有恐惧和不安，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事。

“在精神科里住的，正都是为各种‘不可能’所压垮的人。”谢绍美说着，拉起我的手，在她的掌中抚摩着。



“小曹，”她笔直地看着我，“是不是有了感情？”

我咬着下唇，苦笑地摇着头，然而泪水却一下子就把我低头看着自己鞋尖的双眼，漫成一片模糊的黑色。

谢绍美轻轻地把我拥进她的发胖的、干练的肩，轻轻地拍抚着我的项背。

“不要担心，”她说，“据说已经通过安排，正在尽量收集病人在美国时的生活资料。事情很快地就有一个解释。”

这以后，我差不多天天到大学医院去，企盼能从谢绍美那儿多得一点有关贺大哥的消息。但是惊动了外事官员的贺大哥的病情，已成为只有院长、科主任和少数几个资深主治大夫才知道的事。

“不过，目前科里的诊断，是精神性健忘症。这一点恐怕是已经确定了的。”谢绍美说。

我从机场坐着计程车抵达大学医院的时候，已经是五点五十分了。为了不愿意爬上医院正门的长而且古老得令人有一种破败之感的梯阶，我从地下室的急诊处走了进去，然后乘电梯到一楼，再走那条瘦瘦的、木造的长廊到精神科去。飞机该是在飞向日本的途中吧，我一路想着，也突然记起《时代周刊》上常登出来的马航的广告上说：“我们今天晚上请吃饭”。广告上有两对男女正在飞机上“愉快”地吃着饭。那四个人看起来要多驴就有多驴。

（啊，贺大哥，你该不会也跟那些人吃饭吧……）

谢绍美一眼就看见我了。她一边打电话，一边老远就用职业性的敏锐，精细地打量着我。我走到她旁边，等她挂电话。

“等下周大夫查房回来，告诉他到主任办公室去一趟。”谢绍美对另一个瘦高的护士说着，站了起来，两只手插在雪白的长裤上的口袋里，用她的肩膀轻轻地推着我走出值勤室。

我们默默地走了一会儿，她说：

“去了机场了？”

我点点头。她轻声地喟叹起来。我们走进她的小小的护理长办公室。她从冰着一些需要冷藏的药物的冰箱里，取出一瓶汽水，为我斟了一杯，剩下的小半瓶，便对着嘴自己喝了几口。

“精神性的遗忘症，没有错，”她说，“美国方面已寄来了一些资料。”

“哦。”

她从抽屉里拿出一个厚厚的牛皮纸袋，摆在我的面前。

“我偷偷地影印了一份给你，”她说，“你英文好，看完了一定要还我。病人的资料，在我们的职业道德上，是不许随意示人的秘密……”

谢绍美谈起她护理过的一个遗忘症病人。这个病人的真实的过去，有一个失败的婚姻，一些使他觉得老是在人前抬不起头的挫折和羞耻的经验和一笔不小的债务。他的人格开始分裂，终于离家出走，到一个陌生的地方，改名换姓，从意识中遗忘了他的过去的一切挫折，以另一个幻想和补偿的人格，重建另一个家庭，正直、谨慎、努力地过一个体面的人的生活。

“治得好吗？”我忧愁地说。

“喝水吧。”

她把倒满汽水的杯子向我挪了一下。我举杯而饮的时候，看见她沉默地望着窗外的开得庸庸碌碌的杜鹃花。

“治疗的方法，是有几种的，”她终于说，“我们比较常用的方法是，叫做 desensitization 的方法。”

“de……？”

她随即在白纸上写下了两个字。我知道主字的本身和字首、字尾的意义，但是医学上的意思，我自然不懂得。

“简单地，就这么说吧：这个方法，是使一个人一再地面对那

些他所全心全意要回避的事物……或者环境，”她说，“开始的时候，只叫他面对比较轻微的事物，然后逐渐增加强度——你知道我的意思吧。”

“一直到病人能泰然地面对他所要逃避的事物。”我说。

“对了。”谢绍美说：“可是，你这位老师，情况还有些不同……”

她说着，把瓶里的汽水喝光。

“他家很有钱——据说——他失踪的这几年，”她望着我安静地等待回答的样子，絮絮地说着，“家里花了一大笔钱请私家侦探到处找他，终于让他们在台湾找到了他。可是，他们没有用 desensitize 的方法，劈头就以病人所无法面对的事实逼问他，使病人一下子错乱了。”

“哦哦。”我叹息着说。

我约略又枯坐了几分钟，就带着那一包贺大哥的资料回到我赁居的公寓，一页一页地读了下去……

[5]

亲爱的 Song (宋?) 博士：

兹同封寄上 Mike H. Chalk 先生在一九六九年六月十四日至八月五日间断续来本医院接受治疗时之资料的重要部分，以供参考，敬希查照。

吾人深盼这些谈话资料，能对你们的工作有所助益。

如果需要别的材料，或者有任何相关的问题，务请见告，吾人极乐意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

谨致敬意

忠诚的

安诺德·M·豪塞（签名）

医学博士

大卫·贺洛维兹纪念精神病医院院长

资料编号：CID—0221

姓名：麦克·H·邱克。

性别：男。

年龄：二十八岁。

婚姻：已婚。

教育：缅因州（私立）肯尼斯商学院就读二年后离校。

宗教：天主教。

住址：……

个人简史：

病人之父史都华·邱克于病人十八岁时猝死。遗孀邱克夫人颇为干练，继续投资吉柏特兄弟证券公司，家境富裕。

一九六五年结婚，妻莎莉·B·邱克原为邱克夫人之私人秘书，高中毕业。婚姻生活不美满。病人抱怨其妻在性生活方面过于冷淡。

病人曾努力学习商业，一九六六年中期，病人一度热心学生政治性活动，因“志趣不合”而退学，准备做汽车买卖生意。

一九六七年十月入伍，赴越南编入查理兵团，任通信士官。一九六九年元月退伍返乡。

主诉：

据病人之母亲指出，麦克自越战解甲归来后，一切都很正常，“很少，很少谈到越战，不像一些其他从越南战场上回

来的年轻人那样瞎吹牛。”他曾试图准备入缅因州州立大学读书，但时常抱怨精神不能集中而不果。

一九六九年三月，自入肯尼斯商学院之时已宣称放弃宗教信仰之麦克，突于某礼拜日柴克夫人准备上教堂时谓：“请为我在战争中奉命而为之事，祈求天主之原谅。”其母问其原因，不答。

四月，梅莱村虐杀事件开始在美国若干媒体上陆续揭露。病人亦于此时主诉失眠、焦虑、易怒。来本院求治前，据其母指称，病人时时终夜哭泣呓语。

.....

杰美·费雪·M·D

(签名)

\* \* \*

资料编号：CID—0228

治疗谈话录音记录

录音：兰蒂·J·柯亨小姐

医：“今天你看起来气色很不错。”

病：“谢谢你。”（笑声。）

医：“看看今天我能帮你什么忙。”

（沉默。）

病：“你帮不了我的忙，我猜。”

医：“不一定，哈，为什么不说说看？”

（病人说了一点儿什么，语词不清）

医：“你愿意再说一遍吗，我没听清楚。”

病：“上一次我没说对，呃，事实上，我曾经跟我母亲谈过。”

医：“谈些什么？”

病：（大声，忿怒。）“谈越南的事，杀人的事，他妈的！”

医：“哦。”

病：“我母亲说，‘儿子，宝贝，那是战争，你知道’，她说，‘忘掉它。如果你说出来，对你自己，对国家都不好。’  
‘可是报纸上已经开始在说了’，我说。‘不’，她说，‘那是愚蠢的，别那么做，宝贝。’”

医：“噢……来，为什么不抽根烟？”

病：“她说那是反战分子的阴谋。历史上的战争都在杀人，为什么美国做的就特别可怕？她说。”

医：“你认为你母亲说得对，所以始终没说出来？”

病：“不！……可是我反对越南人……我是个……我是个无政府主义者。”

医：“哦……那真好。”

病：“我怕我在肯尼斯学院时代一起搞过无政府主义的同伴说我虐杀平民……你知道，老人、妇女、小孩……”

（病人的哭声。）

病：“街上的每一个人都在指着你说，喏，瞧那个谋杀犯……你想想，多可怕。”

医：“我了解。”

病：“不，你不了解，他妈的。”

（沉默。）

医：“插句话，你有没有按时吃拿回去的药片？”

病：“他们把十几个老太婆、老头子和小孩子赶到一间小寺庙的广场上。起初他们都很顺从，看起来也很自在。等到他们看见我们在弄 M16 自动步枪，他们才开始哭、哀求、祈祷……”

病：“……”

病：“有一个老头说，不是越共！不是越共！No Vietcong, No

Vietcong, 他妈的, 像唱歌似地一遍又一遍地叫。几挺 M16 猛烈地瞄准他们的头上开……”

谈话至此无法继续而停止。

……

杰米·费雪 M·D

(签名)

\* \* \*

资料编号: CID—0234

治疗录音记录

记录: 裘蒂·哈里逊小姐

医: “你觉得药片对你有没有帮助?”

病: “是的, 它们很不错。现在我能睡得多一点儿了。”

医: “好极了。吃的呢?”

病: “吃的? 不好。我常常会觉得反胃……”

医: “服药总免不了有些副作用。可是, 不要担心, 老兄, 怕反胃, 停一会儿药就行了。”

病: “不, 没有东西可以治得了反胃。”

医: “停药后, 反胃的情况就自然缓和了。”

病: “那时, 我们巡过一条塹壕, 里面横七竖八的全是尸体。全是老妇女和小孩子。记得那时候, 大伙儿正想着喝酒。有一个德州来的胖子, 叫甜心饼的, 正在起劲地讲耶稣有一回把水变成美酒的故事。整个塹壕里的血, 奇怪吧, 把原本褐色的泥土, 浸染成一种近乎青色的灰濛濛的颜色……”

医: “啊啊……”

病: “甜心饼说, 哈, 卡莱中尉那个排已经过来了呀。叫人反胃啊, 那个塹壕。梅莱第四号地区到处都是这种越军掘的

战壕……有一次……算了，我不想说。”

医：“不想说，就不要说好了。聊些别的吧。最近 R·莱丁豪常上报，你觉得怎样？”

病：“莱丁豪？”

医：“就是那个第一个写信揭发梅莱事件的。”

病：（沉思）“有时候我想杀掉他呢（微弱的、自嘲的笑声）。不过我羡慕他，不是因为他揭发了这件事，而是，你知道，他根本不在查理兵团，多么幸运！他揭发的事，全是在军中的时候听来的。”

医：“那个卡德呢？”

病：“你是说那个黑人下士赫伯特·卡德啊？”

医：“是的。”

病：“我绝对不是一个种族主义者，你晓得，可是赫伯特·卡德是个大嘴婆，我告诉你。他纯粹想出风头。我想他可能也是在借此报复白种人的优越感……”

医：“你是觉得，越南的战争伤害了白种人吗？我的意思是……”

病：“白种人有毛病（sick），美国也有毛病，你知道；越战，特别是，令我厌恶（sick），反胃。”

医：“反胃？”

病：“我还是说了吧，O·K。有一回，我们在一个山脚下找到十来个躲藏着的平民，全是妇人和小孩儿。有人挑出一个十六岁上下的女孩儿，拉下她的裙子，有人要摸她的奶子。突然有一个老太婆凶猛地扑过来，女人和孩子们开始哭叫，哭叫……”

（录音机中静默了一会儿。）

病：“一阵 M16，把她们打得全身像蜂窝似的，然后把那女孩



儿拉开，他们轮着对她‘做’那事儿。后来，女孩儿开始跑，有人从后面用 M16 打开她的脑袋……她再跑了两三步，就仆倒了。”

医：“你也‘做’了吗？”

病（惊惶）：“不！我没有做。”

医：“可是什么使你反胃，如果……”

病：“我开了枪。有人开枪，每个人都开枪，像一种连锁反应。

可是我没有‘做’，真的。”

医：“O·K，你没有‘做’，O·K。”

病：“可是赫伯特·卡德说，强奸是司空见惯的事。”

医：“你是说他在说谎吗？”

病：（踌躇）“我不知道。可是，至少，我见的不多。”

医：“如果你不介意，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你没同他们一起‘做’？”

病：“可是卡德有种，你知道吗？他说了。是的，他站出来，说了，他妈的。我早就应该站出来向全世界说，大声地说……”（激动。哭声。）“他说，不错，我们对她‘做’了那事儿——差不多每一个人都干了……”

……

杰米·费雪 M·D

（签名）

约翰·薛蒲雷 M·D

（签名）

\* \* \*

资料编号：CID—0312

治疗谈话录音记录  
记录：蕙凡·萨尔敦小姐

病：“我看起来很糟吗？”

医：“一点儿也不，真的，相信我。你知道吗？”

病：“嗯？”

医：“我们正在想，从上个星期四那一次谈话以来，我们正在想，你的进步很快。恭喜你。你不相信吗？”

病：“我说不上来。”

医：“从一九六九年开始，已经有几个越南回来的孩子来过我们这儿。他们就把心中的那块黑色的大石头留在我们这儿，轻松地回去了。你相信吧？”

病：“哦，我相信。不过，你说‘黑色的大石头’吗？”

医：（笑。）“那只是个比喻。有一个像你这样的孩子说的。”

病：“不。黑色是无政府主义的颜色。你不能把越南的事用黑色来说它。”

医：“哦。”

病：“黑色代表从来没有过的人类的爱——你明白我说的吗？”

医：“我猜是的……你手上的那个是什么？”

病：“只是一块剪报。报纸上把一个叫做葛莱克的写给他老爸的信发表出来了。”

医：“你不介意把它读出来吗？”

病：“现在？”

医：“哦，如果你愿意——我是说。”

病：“O·K，我来读。”

亲爱的爸：

一切都好吧？我们还在守着那座桥。我们要在星期六离开这边——因为我们在梅莱村有任务。

我们这一班有一个常常出去巡逻的，被一五五厘米的炮

撂掉了。另外还有一个战死，两个人的腿没了，另外再两个挂了彩。

“祸事相因而来”，这句话我算是懂得了。在我们到“塚地”的途中，他们看到有个女的在田里做活儿。他们开枪打她，她受伤仆倒了，他们过去踢她，用枪瞄准她的头壳，把枪膛里的子弹全部打光。一路上，连遇见不懂事的小孩子，也一个不剩地撂倒在地上。

啊啊，为什么一定要发生这样的事啊。他们全是好端端的人，就像三明治在美国那么样平常的人，而且其中有几个还是我的朋友。可就在那一会儿，他们全变成了禽兽，爸。

那是明目昭彰的杀人啊，爸。我对于当时对之无作为的自己，深深地感到羞耻。

爸，这可绝对不是头一遭的事。这以前，我看了很多。我真不知道为什么要在这时才告诉您这些。也许我真想把这些事从胸口里吐掉，吐得干干净净地。

我对于同伴的信赖心，已经完全崩溃了。现在，我只在这儿挨时间，等着时间过去，回到家里。

爸，正如你所相信的，我也真正地相信：在这一切事的背后，有一个原因。并且，如果我这样面向试炼前行，是上帝的旨意，那么，这旨意行于那高速公路边的我家，就不如行于这里的这块土地上。

这个礼拜六，我们将乘坐直升机，深入越南北部的要塞梅莱村。我祈求能在这几天参加祷告聚会。

请暂时不要等待我去信，可是请继续写信来。

我深深地爱着您和妈妈。

儿子 葛莱克

医：“告诉我，麦克，为什么剪下这封信？”

病：“我也干了‘明目昭彰的杀人’，在那个鬼一般炎热、炎热的越南。可是当我读这封信，我觉得它就像是写的。写得好。你说呢？”

医：“啊，麦克，你知道吗？我们医生，只做分析，不做判断。”

病：“这些天，仿佛每个人都出来说话。R·L·希巴尔……”

医：“对。还有P·米德罗。”

病：“你知道得很清楚啊。”

医：“哦，麦克，我们在读全美国关于此事的报道。这在我们的治疗上，极有帮助。”

病：“他们都在说话。好事情，医生。你知道卡德，他说了一箩筐。你知道他杀了很多，就如他自己说的。关于那个把老人打死在井里的事，他说得不清楚。因为从头到尾我都在，现在我一闭起眼睛就看得到的。”

医：“O·K。”

病：“那天晚上，我们排在责任区内开始侦察巡逻。出发了几个小时后，队上有两个人朝着林中疾走的人影开火。在尸体上，我们找到一份土地证。我听见卡莱中尉用无线电向梅地拿上尉大声报告，说是干倒了一名越军。

几分钟后，有几个弟兄捕获了一名越军嫌疑。卡莱叫葛鲁齐翻译。葛驻在夏威夷的时候，曾在一个训练营学过越南话。葛问了不久，老人立刻拿出身份证。我想他不会越军，葛鲁齐说。卡莱排长不理他。那天我们都没有和敌人遭遇过。何必杀掉他？我小声地对葛鲁齐说。你们走开，卡莱排长用手上的M16对我们挥动着说。

这时候，卡德，那个很爱说话的黑人，把老人押到井边，他想把他打下井。老人死命地用手扳住井口。卡德用M16的枪托打老人的手。卡莱中尉走过去，瞪着离开井

口约莫十英尺的我。我自然地走到井口，我们两挺 M16 向井里开火……”

医：“麦克，你变得硬多了。你瞧，你能面对许多事了。”

病：“不，医生。我只是想明白了罢了。你为什么那么做？每个人为什么那么做？在越南，为什么？卡达中尉，为什么？浑名儿‘疯狗’的梅地拿上尉，为什么？”

医：“为什么？”

病：“因为他们的后面站立着一个巨人——国家。在越南的孩子们，都是国家的受害人。你以为这是无政府主义者的胡说吗？”

医：“不全是，我想。”

病：“我是想明白了的。不一定跟什么无政府主义有什么关系。可是，你瞧，正由于是受害者，终于成为加害者——你懂我的意思吗？然后加害者又成了加害于人这个事实的受害者。医生，你懂我的意思吗？好像我，医生，整个的我自己已被撕成一片一片，好像，好像他们用整膛的子弹把一个越南女人打成稀泥的那个样。你懂我的意思吗？”

（啜泣声。）

医：“麦克，好弟兄，不要担心，我们就是要把撕成一片片的你再粘回整个的你……”

病：“不！医生，我猜我已恨透了我自己。我在想：如果能像脱衣服一样，脱掉肮脏的衣服一样，把不堪的我脱掉，然后，像换一件又干净、又新的衣服一样，换一个我……”

医：“再说一遍，麦克……”

病：“受害者变成加害者，然后又变成受害者……”

医：“你不介意再说一遍吗？——脱衣服和换衣服的事，你知道。”

病：“那不重要。那对你那么重要吗，医生？”

医：“我猜是的，非常重要的，麦克。”

病：“算了。我只是厌憎透了我自己。就是这么回事。”

（病人情绪恶化，谈话中止。）

约翰·薛蒲雷 M·D

（签名）

〔6〕

我一张一张地读着这些文件，一直到晨光穿过窗帘的薄纱，逐渐地照亮了我的房间。昨夜，为了我还在做着梦幻的高中时代发生于这个人所居住的世界上的辛酸的惨剧，曾数度经历了心灵最深的颤动，曾数度流下从未曾流过的那种眼泪。但是此刻，我的心却出乎意想的平静，就像那从薄纱穿透过来的，有着亿万年的历史晨曦一样的平静。我忽然想起小时候，曾在一张斑斓的纸板上，精细地画了一个高瘦、大眼、俊美的童话中的王子。后来，为了纸板另有用途，我把纸板上的画用橡皮擦去了。这以后，纸板上虽没有了俊美的武士，而那斑斓却异样地比先前显得尤其的夺目，而同时在那夺目得很的斑斓中，不时在我的凝视里隐约地出现那俊美的、高挺的王子武士。

贺大哥，在读完这些文件，便像那武士一样地消失了。然则却使我向着一片绚烂无比的斑斓开了眼，而那绚烂的斑斓之中，也或者将永远在我的凝思之中，隐约着贺大哥——或者那叫人心疼的麦克·H·邱克吧。

一夜未睡，我如常地到校上课。下了第一堂课，我到训导处去请假。我需要好好地休息一下了。

一到训导处，训导长就叫住我。我走进训导长办公室。

“有一位先生要见你，正好你也来了。”

训导长笑眯眯地说。

办公室有一扇门通向一间不大的会客室。

“你们谈，我还有事。”

训导长把我带进会客室，介绍给来客后说着，就退了出去，轻轻地掩上门。

“我姓刘，”他站起身来说，“不打搅你上课吧？”

我一眼就认出他是在机场上送走贺大哥的人群中那唯一的台湾人。他看来坚定、干练、和蔼可亲。

“其实并没有什么事的。我和邹训导长是长年的朋友，工作上也时常联系。”他说。他的皮肤黝黑，他的牙齿结实而洁白。“让我们坐下来谈，好吗？”他说。

他的金边眼镜后面的眼睛，固执地、坦率地看着我，而我也安静地回望着他。他依旧在整齐的，修剪得很短的头发上，抹着一层稀薄的发蜡，在会客室的日光灯中淡淡地亮着。我忽然想起那天早上，在机场送行的看台上，当我返身离去的时候，正是这位刘先生站在离我不远的地方，沉静地眺望着机场上升火待发的马航班机。

“在我们不知道你的那个美国老师是个精神病人以前，我们还很伤过脑筋。现在，他变成那个样子，倒是反而很同情他。”他说，“在美国，自由过头了，再加上美国的历史短，美国人又天真，说得不好，有些幼稚，没有个中心思想。”

我专注地、平和地听着。

“因此，正论不作，是邪说代兴啊。美国青年，就彷徨在各种不成熟，也可以说是不正当的思想中，使美国的国家社会、家庭、学校……都产生许多问题。我们呢，是一个开放的社会。近年来有许多仰慕中华文化的美国人来台湾研究、读书，这当然是很好。

可是难免有极少数几个人带来不正当、不合台湾实情的各种邪论来污染我们的青年。我们注意到你这一位老师，便是这个缘故。”

“是的。”我说。

“现在，我们终于舒了一口气，他原来是一个有病的人。”他说，“有病的人，值得我们同情。我们讲的就是仁爱。讲了几千年啰！”

“是的。”我说。

“你的情况，我们也很了解。府上不论就家庭的经济、家庭的教育来说，都很好。很好，我们了解。府上在地方上，真可以说是名望之家。”

“好说，刘先生您太客气了。”

“你们邹训导长也很夸奖你。很好。希望你以后专心学业，心不旁骛，那么你真是前途似锦的。”

“谢谢您。”

他从头到尾，都十分专注地看着我。末了，他高兴地说：

“你的相貌很好。秀于外而慧于中，实在的。”

“谢谢刘先生。”

我辞了刘先生，请准了假，走出办公大楼。校园里遍地煦和的阳光。同学们在操场上，在林荫的走道上，幸福、快乐地来往着，只是我忽然觉得他们和我已不是同一代的人了。

——明天去登个报，找个英文家教，试试过自食其力的生活。

我想着，轻捷地走向通往校门的大路。

——多么煦和的阳光啊……

我无语地说。



# 夜行货车

——华盛顿大楼之一

## 〔1〕长尾雉的标本

摩根索先生跨着大步走过林荣平的办公室。

“See you, J. P.”

“See you.” 林荣平说。

他看见摩根索先生高大的身影，走出空旷的大办公室，走向傍晚的停车亭。黯红色的林肯车缓缓地倒了出来，然后优雅有致地绕过花圃和旗台。守卫早已打开了大门。车子在窗外无声地驶出台湾马拉穆电子公司。年轻的守卫无声地鞠躬，又无声地关上大门。

林荣平重新点燃了烟斗。“See you, J. P.” 摩根索低沉而满有活力的声音，仿佛还在空无一人的大办公室中回荡着。早已过了下班的时间了。临下班的时候，摩根索先生请他到自己的办公室讨论一些财务上的事。就在下个礼拜，马拉穆国际公司太平洋区的财务总裁要来。平时潇潇洒洒的摩根索先生，近几天来，却是从早忙到晚，准备着好几件报告。负责财务部的林荣平也跟着天天加班。然而，摩根索先生在紧张中仍不失他那代表动物一般的精力的恶戏：和女职员作即兴式的调笑，说脏脏的笑话，破口

开骂，然后用他的大手拍拍挨骂的台湾经理的肩膀：“Ok Frank，不要让我们的讨论影响了你中午的食欲。”然后哗哗大笑。

公司下班的时候，他们正忧烦地谈着一笔为数不小的“交际费”怎样转账。

“东京的办公室，J. P.，永远不了解交际费在台湾是一项合理的开支，”摩根索先生一边摇头，一边呼出长长的、青色的烟，“任何带来效率、带来利润的开支，在经营上就是合理的……”

林荣平无奈地微笑着。他是一个结实的，台湾南部乡下农家的孩子。然而，在他稀疏的眉宇之间，常常会渗透着某种轻轻的忧悒。

“让我们和东京玩政治。你瞧，今年三季的成绩都好。够他们开心了，”林荣平用流畅的英语说，“他们一开心，账面上就好对付了。”

“你说对了，J. P.”摩根索先生说，声音出奇低缓。

林荣平从文件上抬起头，看见摩根索先生愉快地望着窗外。他的浅蓝色的、美丽的眼睛，泰然地发散着一种光采。

“你说对了，J. P.”摩根索先生温柔地说，“Let's play Tokyo politics……可是你看她，J. P.，这小母马儿。”

林荣平移目窗外。他看见下了班的刘小玲和几个公司的女儿走在花圃的旁边。一头浓而且润的长长的黑发，使她裸露的双臂显得格外的蛊惑。她的身段丰美，但是如果没有那一双修长而矫健的腿，面貌怎也说不上姣好的她，就不会有那一股异样的妩媚。摩根索先生就为了那一双腿，称她为“小母马儿”。

林荣平无表情地看着刘小玲和别的职工们登上交通车。摩根索先生打开一包新的winston，林荣平装上一袋烟，两人于是沉默地点着各自的烟。交通车终于走了。整个大办公室顿时显得空旷、沉寂起来。“J. P.，欧文银行的那一笔借款……”摩根索先生说。

他们又回到公事上。然而分明是从这个时候开始，林荣平忽然感到不由自主的颓然。讨论结束的时候，摩根索先生用他那浅棕色的大眼睛体贴地望着他。“你好像累了，J. P.，”他说，“明天我要到我们的 Washington D. C. 开会，你可以晚点来。好好休息，J. P.”这才使林荣平对于自己的莫名的颓然，有些羞耻起来。他笑笑，收拾完桌子的文件，起身离开。

“Take a good rest, J. P., old boy……”摩根索先生愉快地在他的背后说。

他走进自己的办公室，把文件一件件归档。矮柜上摆着他的全家照。他站在背后，妻子和两个女儿都张着嘴笑。由于业务扩充了，公司在台北市东区一条最漂亮的办公大楼区里的华盛顿大楼，租下三楼，做为台北营业处。摩根索先生很喜欢，不知什么时候开始戏称之为“华盛顿特区”。三天两头往台北跑。林荣平于是芜蔓地想起那座矗立在台北首善之区的巍然的大楼了……

窗外逐渐黯了下来。他把板烟在烟灰缸敲干净，却不料板烟和大理石的烟灰缸会撞击出那么沉闷而棘心的声音。他站了起来。那颓然之感，竟逐渐转变为一种沉滞的忧悒。他关了灯，带上门，匆匆地走出办公室。

他开着公司刚刚替他换下的福特“跑天下”，驶进渐浓的暮色。他沉静地注视着前面的路，感到某一种悲戚在安静地、顽固地从他的心中向四肢浸透着。他漫然地想：同样是新车子，福特开起来就是跟裕隆不一样——他试着找个话题和自己聊聊天，他试着回想他初初驾驶裕隆的经验，试着为一个预定好的青商会的午餐会找一个合适的讲演题目，试着在两个别人介绍的音乐系女生中，为大女儿挑一个钢琴老师……但不论怎样规避着，摩根索先生那放胆的、恶作剧的笑脸，总是不放过任何一个思绪的空间，在他的视野的上端浮现。

“Linda 真的没跟你说什么吗？”摩根索先生说，浅蓝色的、镶着金黄色的睫毛的眼睛，笔直地望着他。他忽然想起电视上灰色得很无趣味的美洲豹的眼睛来。

“告诉我什么？”他说。

他仿佛可以看见自己平静得了无破绽的表情。摩根索先生狡黠地、好奇地望着他。“Linda 什么都没有说，J. P.？真的吗？真有趣，J. P.”摩根索先生放胆地、恶作剧地笑着说。

“告诉我什么？”他说。尽管连自己也诧异着，但他很清楚自己一脸毫不知情的样子，是那样地无懈可击。“她告诉我什么？告诉我你要升我的薪水啊？”

他说。他们大声地、美国式地笑了起来。

“你应该升的，J. P.，相信我，”摩根索先生说，“你有一个电脑般的脑袋，J. P. ……”

现在，天色已经整个儿黑下来了。他开始把车子转向一条通往温泉区的路上。一条以林荫出了名的山路。车子在斜度不大的路上转了两次弯，一轮不很圆满的月亮出乎意外地挂在靠近市区那边的天空，发着文弱的、白皙的光芒。“她要告诉我什么……”他想着自己那一副毫不知情的样子。他开始感到羞耻。

早上快十一点的时分，林荣平的秘书刘小玲走进他的办公室。这个一向做起事来安静、迅速的他的女秘书，却把公事铁柜弄得砰砰地响。他抬起头来，看着她以异乎寻常的急躁，把一大堆公事入档。

“Linda！”他说。

她仿佛吃了一惊，安静地低下头。她咬着轻轻地抹着唇膏的、质厚的嘴唇，把目光从手上的公事迅速地移向墙壁。他忽而看见

积蓄在她的眼眶中的泪光。他拿下板烟斗，用英文说：

“什么事不对，琳达？”

刘小玲的嘴唇微微地颤动起来。她迅速地低下头，一串眼泪就掉到她交握于小腹前的双手上。

“坐下来，”他说，“什么事，慢慢说。”

她终于坐在他的面前。她无语地接过他的手绢，仔细地擦去眼泪和鼻端的潮湿。她的眼睛，尤其在她稍嫌宽了一点的脸庞上，应该算是小的吧。她的鼻子长而且瘦实。然而她的质厚而柔软的嘴唇，使她的面貌有一种无需争辩的成熟的风情。

现在她望着他身后墙上挂着的一块菲律宾黑木雕刻。低矮的草房前有一个农夫拉着一条水牛，仿佛正要上工去。他常对她说，除了农夫没戴着斗笠，这简直是台湾农村的风光。

“刚才我把你要寄到东京转纽约的信打好，送副本去给老板，”她平静地说，“他说：琳达，你是个漂亮女孩儿。”她停了一下，又说：“他对谁不这么说？我说，谢谢。他说，琳达，听说你很喜欢我留胡子的样子，”她不屑地看林荣平，“一定是你告诉他的。公司里的男人，没有一个不是奴才胚子。”

今年夏天，摩根索先生离开台湾，度一个月的年假。从香港、新加坡、伊朗、德国、丹麦，摩根索先生各寄给他一张明信片。公司里五个经理，只有他接到这些风景明信片。然后在美国马里兰州的老家，摩根索先生给他写信，说他已经蓄了一道八字胡，要他保守秘密，等回台湾时给公司的人“一个性感的惊喜”。等到摩根索先生回来了，公司的女孩子没有一个对老板的胡子感到兴趣。有一回，在那温泉区的日本式的小旅社，他和刘小玲谈起老板的胡子。他议论说：“我们台湾的女孩子，对男人的胡子，只觉得衰老、邋遢……”

“我想不是。我们公司的小姐都还小，”她专心致意地对镜梳

妆，一面说，“其实，我倒挺喜欢他的胡子。长得那么密啊，贴在他年轻的、调皮的嘴唇上……”

她于是兀自对着旅社的镜子笑了起来。嫣然中有一种放肆。那时候，他裸着躺在床上翻《时代周刊》。他无言地笑着，感到某种可以接受的妒嫉。

“怪不得他老冲着我笑得那么邪道儿，”她愠然地说。他默默地抽着板烟。“我要走了嘛，琳达。他说，若无其事地站起来，然后他忽然抱住我……”她笔直地望着他，在一刹那间，眼眶就红了起来。“他×的……猪！”她涨红了脸，悲忿地说，“让我走，否则我就叫，我说。他忽然放开我，说，琳达，别让我吓着你了。我没有恶意，琳达……”她的话声逐渐平静。“他×的，”她悲哀地说，“猪……”

他面露怒容。他感到一股暧昧得很的怒气，使他的握着烟斗的手，轻轻地颤动起来。然而，那毕竟不是居家的时候，对妻子的那种恣纵的、无忌惮的、有威权的怒气。一个引他为心腹知己的，昵称他 old boy 的美国老板，自己“青云直上”的际遇，几百万美元在他的手上流转，自己所设计的，被太平洋总部特别表扬而在整个亚太地区的马拉穆分公司中广为推行的两种财务报表格式，在花园高级社区新置的六十四坪洋房……在这一切玫瑰色的天地中，刘小玲，他的两年来秘密的情妇，受人调戏，坐在他的面前。他的怒气，于是竟不顾着他的受到羞辱和威胁的雄性的自尊心，径自迅速地柔软下来，仿佛流在沙漠上的水流，无可如何地、无助地消失在傲慢的沙地中。这才真正地使他对对自己感到因羞耻而来的忿懑。

“知道了。”他蹙着淡薄的眉说。

她看见他因着恼怒、懦弱和强自倨慢的情绪而扭曲着的脸。“没见过生气起来就这么难看的男人的脸。”她想着，心疼起来。然

而她依旧说：

“知道什么？你去找他理论？女人就这么好欺负。”

“小刘。”他说。

她注视着他。他一脸的歉疚。三十八岁的他的脸，逐渐地浮起苦疼的温柔。她忽然虽并不是悲伤，却想落泪。

“小刘，下班以后，到小热海等我，好吗？”

她猛地摇摇头，眼泪温热地流下她的面颊。

“有话跟你说。”他温和地说。

她沉默着。

“其实我知道，这一个月来，你有心事，”他说，“因为詹奕宏的事吗？”

她诧异地望着他。他毕竟知道了吗？她想。但是从来没想到他的反应会是这样的安静，不是没有忧悒的安静。方才从摩根索羞辱的办公室出来，她便一直走到詹奕宏的办公间。然而詹奕宏去了税捐处，尚未回来。面对着这个暗地里亲炙了近两年的男人，她知道一个故事已近尾声。他寂寞地笑着。

“应该谈谈的，”她太息地想着，把用过的手绢整齐地叠成方块，摆在他的桌子上。“尽早来。”她说着，恍达地走出他的办公室。他开始给家里拨电话：“临时要陪老板赶到南部去一趟。”妻子没有抱怨。他挂了电话。

他有些冒汗。温泉山区的路，又曲折、又窄小。他想起每次他载她到小热海，就在这一截迂回的山路上，她总夸他开车的技术好。她在车中左晃，右晃，格格地笑。他则不苟言笑地咬着烟斗，专心开车。这夜的温泉山区，华灯在松影间摇曳。偶然间，有欢娱日本观光客的、不很道地的日本歌，流进他的车子。

刘小玲在小热海的阳台上，看见他的车子开进停车场。小热

海的狗，汪汪地，其实并无恶意地吠着。一个中年的奥巴桑叫住了狗。“多西，哼，多西，”奥巴桑日本风地斥责着她的爱犬，然后用日语说欢迎。“好久没有光临了。”奥巴桑说。刘小玲听见林荣平要了一间房间，看见他走向阳台的台阶。她回过头，为自己的杯子添了一点啤酒。然后她抬起头，默默地眺望着台北的灯火。

她在她的身旁坐下。她把啤酒杯推给他。他握住杯子，静静地看着逐渐崩塌着的泡沫。月亮升得很高。她把放在皮包约莫三天的Dunhill衔在她的嘴上。他为她点火。瓦斯打火机的火焰照着她那多肉的、柔嫩的唇。他开始慢慢地喝着啤酒。

“也许我另外给你找事，”他终于说，“下礼拜我到青商会去，问问有没有合适的工作。”

这时奥巴桑端来一盘炸花生、一瓶冰啤酒和一只新杯子。刘小玲和善地和奥巴桑打招呼。她忽然说：

“对了，奥巴桑，我们今晚不要房间了，”她状似愉悦地笑着，对林荣平说，“我们还有别的事，对吗，J. P.？”

他迟疑一下，说：

“请为我们准备晚饭，清淡些的，”他疲倦地笑了起来：“吃了饭，我们就走。”

一辆计程车从小热海的边门刺了进来，在阳台的正前方戛然停车。两个显然已经喝醉了的日本人，被两个妓女半拥半搀着下了车。奥巴桑笑眯眯地快步走下阳台。狗在汪汪地叫。“多西，嘿！多西。”奥巴桑说。

两人静静地看着阳台下的日本人。

“男人一出了家乡，便像是个了无羁绊的人。”他说。升财务经理那年，他到东京的马拉穆太平洋区部受训，刻意地荒唐过。

“其实，你也不必费心去替我找事。”她说。

“什么？”



“其实，你也不用为我找事。”她说，为自己和林荣平斟啤酒。她缓缓地倒酒，不让泡沫溢出杯子外面来。“过一阵子，我想离开台湾。”她说。

他知道她有一个姨妈在美国。她常说：“这世界上只有她一个人真心疼我。”他升上财务经理前的去年冬天，他告诉她说他不能离婚。她天天哭闹。后来，她终于放弃了挣扎。就是那个时候，她说要出去投靠姨妈。

他无言了。

她眺望着台北市区的灯火，于渐浓的夜里，在远处益发地辉煌起来。连接市区的那一道桥，现在只成了一条由等距的灯火所连结的直线。

他的心绪起伏。他从西装口袋取出烟斗，细心地装上一袋烟草。楼下传来日本人饮酒喧唱的声音。他把烟斗烧成一个小小的火湖。烟草的香味，立刻在夜空中弥漫开来。

“J. P.，”她愉快地说，“你换了烟草的牌子了？”

她的愉悦使他诧异。从前，每当她说到离开台湾，没有一次不是流着令他自疚、烦躁的眼泪的。

“朋友送的，”他微笑着说。这时旅社的下女送来晚饭，是一些台式的宵夜。她一下子就吃下了一碗稀饭。但他却无端的失去了食欲。

“J. P.，”她说，“你从来就没有爱过我。”

她热心地吃着一盘腌瓜肉。

“但这不能怪你，”她说，“我何尝以为我不能没有你。”

“小刘！”他说。

“你应该吃一点儿，”她说。她为他盛了一碗稀饭。“近来，很多时候，我总是又爱哭、又爱闹……”她孤寂地笑了起来，“也亏你有这个耐心。”

“小刘，”他说，“我们都那么久了。我的感情，你应该清楚。何况，对不起人的是我。”

她兀自安和地笑着。这时忽然有水自高处落地的声音。他们向黑暗的阳台下看去，在一个小庭园的东洋味的石灯台的光影中，看见一个日本人在小便。她立刻别过头去。他吸烟着，微笑地说：

“日本人‘有礼无体’，就是这样。”

她望着他，虽然并没有兴趣，她依然说：

“有礼无体？”

“平素说话客气，哈腰，鞠躬；但也随地小便，饮酒喧哗……体，大概是体统的意思。”

“J. P.，在爱情里，”她认真地说，“没有谁对得起谁，谁对不起谁的事。这是詹奕宏说的。”

“詹奕宏？”他说。

她一下子就想到她说溜了嘴。她用双手合握着啤酒杯，让酒杯在手中慢慢打转。

“从前，你说社会，你的孩子，你的家族——其实还有一件是你没说的：你在公司新得的地位，”她以并不伤人的调侃笑了起来：“你说，这些这些，使你无法跟你太太离婚，跟我结婚。其实，你很清楚，这全不是理由。”

“我不是不愿意承认，”他苦痛地说，“感情的事，不那么简单。你明知道的。”

“J. P.，我不是在跟你争执，”她看着他忧苦的脸说，“或者，就这么说：你以你的方式爱我。不打破你的家庭，不跟我结婚，在我这儿找感情的寄托，而且也不霸着我不放。我呢？我怎么办？好，你说过，我什么时候找到人，什么时候要走，你不拦着我。”

他默默地眺望着——憧憧婆娑的树影和千万盏树影之外的远方的灯火。桥上往来的车子显著地少了，标示着那一道桥的等距的

灯火，也忽而显得孤单得很了。

“所以，你要走了。”他终于喟然地说，“是詹奕宏吗？”

这次，她沉默了。

詹是新来公司不及一年的年轻人。据说是能力强，很快就占了新成立的成会组的组长。他有一头经常零乱的长发，肩膀出奇的宽阔。平时沉默寡言，工作起来，香烟一根接一根地抽。逐渐地，刘小玲发现他是个粗鲁、傲慢，满肚子并不为什么地愤世嫉俗。有一回，刘小玲打完了一封长长的信，猛一回头，刚好看见他叼着刚点上的香烟，昂着头松开领带，然后以手支颐，苦恼地沉思手上的公事的样子。他的荒疏的、带着些野蛮的忿忿的脸，他的出奇地宽阔的肩膀，他的敞开的领子和不礼貌地松开的领带，构成不可言喻的魅力，在那个回头的片刻里，直接、迅速而又无理喻地使她匆匆地脸红了起来。那时节，她正好和 J. P. 天天吵闹，情绪坏到逾此一步就要自毁毁人的地步。单纯地自为了以新的激情减缓另一个失望的激情的苦痛，她自暴自弃地以少妇的蛊媚，轻易地诱惑了他。然则又初不料她竟然会绝望地爱上了这个不驯又复不快乐的年轻的男人。

“没有人能审判爱情，”她说，“每一件不快乐的爱情，总有一方说被另一方欺骗、玩弄。”

“James 是个好青年，”他的语调沉重，“那么，你何苦要到美国去流浪？”

“一个爱上别人的人，包括我自己，总以为别人应当以对等的爱情回报他，”她幽幽地说，“却从来没有想过，这是多么明显的不公平。”

他想起那段时日。在白天，一个是主管，一个是主管的秘书。一下班，她就拖着他在隐密的地方争吵、哭闹、威胁……直到有一天，她说：“J. P.，我认了，可是让我慢慢地走开。”“没有人

叫你走开，小刘，只是我没有权利叫你要我罢了。”他说。从那以后，他们算是为了分开而相处至今。“如今她真要走了，”他想着，嘶吧、嘶吧地抽着烟斗，注视着在月光下显得有些困乏的她的脸。他忽然很想说：

“在爱情上，女人要比男人诚实，比男人勇敢多了。”

然而他没有说出口来。他沉吟着，说：

“James 能力很好，有前途。你，我设法另外给你介绍更好的工作，你们来往，也方便些。”

她没说话，只是神经质地用手拢着她的头发。她想谢谢他的好意，可是那又太生分了点。她看着他没有动过的、应该早已冷了的稀饭，反射性地说：

“你该吃一点儿了，J. P.。”

她不该说话的，她想。她听见自己抖颤的声音，使她努力、努力地抑制了的泪水，终于哗地流满一脸。

“怎么了，小玲。”他慌张地说。

她开始出声哭泣。

就在昨夜，詹奕宏向她吼叫：

“不要想赖上我，我可不是垃圾桶。别人丢的，我来捡！”

“James……”她说。

“我不是什么他妈的 James，我是詹奕宏！”

“我从来不敢想你会娶我。你就把我当做坏女人好了……孩子我自己生，自己养大……我会走得远远的。”

她哭了。她已不再是做梦的女学生，但也正因为这样，当她发觉自己已经那么不可救药地爱着詹的时候，她是酸楚的。为什么她能爱、要爱，却只能无助地等待另一个分别……

“怎么了，怎么了？”林荣平忧愁地说，把她拥在自己的怀里，轻轻地拍着，用手绢为她擦去泪水，频频吻着她的长发。“怎么了，怎么了？”他说。

他拥着她。他真切地感到自己实在是爱着这个女人的。只是他的地位、他的事业、他的自私使他懦弱、使他虚伪、使他成为一个柔软的人罢了。月亮有些偏西。整个温泉区已在淫荡后的疲乏，滑落入深沉的睡眠。

她止住了哭，把手绢还给了他。

“不好意思哦，”她细声地说，“我们该走了。”

“怎么了呢，你？”他寂寞地说。

“没什么，只是爱哭。”她歉疚地笑了起来。

他们走下阳台，在柜台边看见小热海出了名的摆设：一只日本长尾雉的标本，栖息在曲劲有致的木板上。长约六公尺的美丽的尾羽，即使在日光灯下，还发出美艳、高贵的色泽。

柜台的服务生一脸的睡意。他付了账，她在那小小的日本风的庭园边站着，望着开始有些阴霾的夜天。“请务必再来。”服务生用生硬的日本话说，目送着他们的车子向黑暗中滑行。

## 〔2〕 温柔的乳房

刘小玲把啤酒重又放到冰箱里。这是个燥热的夜晚。冰透的啤酒会使他整个儿高兴起来的，她想。桌上的菜开始凉下去了。她望望墙上的小小的电子钟，时间已经超过了客人应该来的时候有半个钟点。她有些焦虑，却没有忿怒。她打开电视，坐在刚换下套子的沙发下。她想着差不多所有的他们的约会，他总要漫不经心地耽误，甚至有一次根本把约会都忘了。她于是独个儿无声地笑了起来。

随便打开的电视，正演着一个少女迷恋于一个早有妻儿的中年上司的故事。在一间经理办公室里，一个中年男人迫不及待地点燃了一根烟，深深地吸了一口，靠在椅背上，左手蒙着眉宇，然后缓缓地吐出白色的烟。经理室的门外，有几个职员在埋头工作，唯独有一个年轻的女职员定睛地注视着经理室中的男人。镜头忽然调近，照出一张做着梦的、大眼睛的少女的脸……一泓柔和的音乐从远处流入。少女的声音在旁白：

……如果我能把手放在他那忧郁、疲倦的眉头上，让他知道，在这世界上，有一个女孩子，那么样，那么样地爱着他……

刘小玲格格地笑起来。她一边给自己点起一支香烟，一边想，詹奕宏一定会说：“蠢透的电视连续剧。”电视里的经理，是个有几分文化气质的、优柔寡断的男人。商场里，怎么会有这种男人？她想，J. P. 就不是这种人……

那天深夜，和J. P. 从小热海回台北，在他的车里，他说：“现在我晓得了。其实你应该早些告诉我。”

她没有说话。车子驶上方才他们远远的眺望着的一道桥。他知道了也好，她想，好像什么事都有一个冥茫中的行事历上安排好了似的，自然就发生。

“其实你应该早些告诉我的。现在我晓得了，”他说，“詹奕宏应该不知道我们的事。”

她不知道他的最后一句话是询问，还是判断。她望着他专心开车的模样。他的脸上并不是没有一种悲愁，而是并非邀人去怜惜的那种悲怜。她轻轻地靠在他的右肩上。

“事情总可以安排的，”他说着，车子在一个机械地红了脸的红灯前停了下来，他用左手轻轻地拍了拍她的头，说，“也许，在适当的时候，我找他谈谈……”

“不！”刘小玲蓦地坐直了。“我已经打定主意到美国去，”她

说，“再说，我的事，可不是你那些业务上的决策，由得你下决定。”  
她于是散漫地、落寞地笑了起来。

其实当时她应该生气的吧，她坐在客厅中想。生气他把她当做一事物去“安排”。但她却不能生气他把她推卸给詹奕宏的认真劲儿。两年了，她知道那于他尤烈的男人在爱情上的自私心。因此，当他说，“事情总该可以安排的”的时候，她毋宁感到某种爱情和同情混合起来的酸楚。

就在这时，身边茶几上的电话突兀地响了起来。她抢掠一般地抓起电话。是詹奕宏的声音。

——喂……你怎么了？

她急速地喘着气，把抽剩的烟，截死在烟灰缸里。

“你的电话，吓了，吓了我一跳……”她笑着说。

——我看你心脏不好，应该去看看医生。

她听见他身后杂沓的市声。

“你在哪儿呀，还不快来。”她说，“茶都凉了。”

他在电话的那头哼哼地笑。他说他下了班回到赁居的地方，觉得累，竟而睡着了。“我刚洗完澡出来的，饿了。”他说。

她放下电话筒，端了两个菜到厨房去热。她的心荡漾着不可救药的甜美。她想要唱歌什么的，但一颗眼泪却静悄悄地滑下她的面颊。“啊，James，坏种，”她无声地说着，点上炉子，打开抽油烟机，“为什么老叫人盼着，盼着……”

她想起她的父亲，一个曾经活跃在四十年代的华北的过气政客。来台湾以后，他忽然变得不但不问政事，即使连家中的生活巨细，也撒手不管。刘小玲生下来的那一年，带来的一些赏财已经用尽。做完月子，她的母亲就把头发烫起来，出外为生活张罗。比她的父亲年轻了三十岁，作为第四任妻子的她的母亲，不久便

显露出在外交上、商业上的奇才。通过过去的“刘局长”的关系，母亲开起时装社、贸易公司和餐厅。随着生意的隆盛，当时在三十边缘的母亲，竟也日益丰艳起来。据老家跟了来的周妈说，从那以后，她的同父异母的哥哥姊妹们，吃的、穿的才渐渐像了样，至于母亲的独生女的她，就更不用说了。

然而，她的父亲，却一年到头一袭长绵衫，秋夏一袭单长衫，诸事不问，时而弄弄老庄，时而写写字，又时而练练拳，写一些易经和针学的关系之类的文章，在同乡会的刊物上发表。初时母亲苦口求他，穿个像样儿的，几场合也出去周旋周旋。“唉，宝莲，”父亲呵呵地笑，“二十岁从日本学兵回来，什么我没抓过，什么我没见过？”父亲于是依旧是一年两袭长衫，依旧是百事不问。刘小玲懂事以后，母亲的事业越来越大，父亲在家里越发成了一个破旧的、多余的人。母亲即使在家小的面前，也开始称他“脏老头”，任意支使。为了应酬，为了牌局，母亲不回家过夜的次数越来越多。而母亲另有男人的谣言，在外面绕了个大圈子，终于流到他们家中来。异母兄姊一个个搬到外面住校、留学。刘小玲开始反抗母亲在家中强大的权威。

她上高二那年，老父终于病倒。母亲把他送进一家很好的医院，每半个月到医院缴一次医药费和特别护士的费用，却连病房都不去探一下。那时候，她是一个沉默的少女，日日陪伴着昏睡的时候很多的父亲。有一天晚上，她回到家里，看见客厅里摆着装饰得很辉煌的圣诞树，树底下堆着一大堆礼物。

“你娘为你摆的。”周妈说。和蔼地笑着。

她无言地伫立在客厅，然后又无言地把树上的吊饰摘下，连同树下的礼物搬到庭院中心，划了火柴，点燃那些花花绿绿的礼盒。周妈在一旁默默地流泪。火光把她的脸烘得发红。寒冷的冬夜，她忽然周身困倦。那夜，她没有回医院陪父亲，而父亲却



正巧在那夜过去了。

她把热过的菜倒在大腰盘中，用抹布擦去盘沿的四周。周妈口中的那个“一次枪毙十个把人，眼皮不眨一下”的、骠悍的、青壮时代的父亲，她从没见过。她看见的，却只是一个邈邈的、懦弱的、一任妻子嘲骂和背叛的老人。

门铃叮叮咚咚地响了。她关掉炉火，两步当一步地跑着去开门。门开了，一股酒气迎面向她扑来。她看见詹奕宏因酒而青苍着的脸。她默默地后退，让他进来。

他用酒后的、昏浊的眼睛望着她，哼哼地笑。

“不是说睡过觉刚出来的吗？”她愠然地说。

他重重地坐在沙发上。他穿着一条质地很好的牛仔裤，暗黄色的衬衫有些肮脏。他一手抓住茶几上的烟盒，用他肥厚的唇啄出一支长脚的香烟，为它划上火，连连地吸着。香烟叼在他的嘴上，上下跃动。

“不是说好了来这儿吃饭的吗？”她背靠着客厅的大门，委屈地说。

“光喝了酒，还没吃东西，”他似乎在安慰她似地说，“我请老张喝了酒。”

“老张？”

“守卫的老张。”他站了起来，走向饭桌，随手拈一块肉塞进嘴里。

“噢。”她说，“我再去热两个菜。”

她一下子高兴起来。这是个才二十坪大小的出租公寓。一个卧室，一个小客厅连着小餐厅，一厨一厕，五脏俱全，一间间挨着。她一边热菜，一边说：

“老张呀，老张他怎么样？”

“他×的。”缓缓地抽着烟，一边脱着鞋袜。

老张是公司的门房守卫。昨天早上，人事处贴出了一张布告，说老张半夜里在公司的守卫室中召妓狎饮，应予革职。

“他×的，也算老张当着霉运，”詹奕宏说，“半夜里的事，怎么就让洋鬼子撞见了。”

他到饭厅打开冰箱，给自己倒了一杯冰水。他说其实只要人事室的葛经理肯说话，一定不至于开除。“何况，那个女的根本不是什么妓女，是老张的女朋友，在桃园加工出口区一家日本厂做工，”他说，“喝酒，他老张原来就喝酒的呀。”

“You know what I mean, eh?”他一边喝水，一边恶戏地对着电视机学葛经理说话。葛经理喜欢说英语，也说得不错，只是他在一句话里要插上好几个“你明白吧，呃？”成为令人听了厌烦的口头禅。“You know what I mean, don't you, eh?”詹奕宏挥舞着左手，说：“You know……know个鬼哟，他娘个×……”刘小玲一边热着菜，一边忍不住格格地笑。

门铃又咚咚咚地响了。“You know what……”詹奕宏一边调侃地学舌，一边去开门。一个瘦小的男孩儿送来一盒蛋糕。

“生日蛋糕？”他诧异地说。

她从厨房跑出来，跟瘦小的男孩儿说“谢谢”，并且多算了十块钱给他。瘦小的男孩儿欢喜地走了。他关上门，依然不解地看着她。

“你的生日，今天。”她说，歪过头去。

“哦，”他说，“哦哦。”

他惯有的嘲讽的脸，在那一刹那间，换上了某种沉思的表情。“哦哦，”他说。她的眼圈微微地红了。没见过对自己也这么粗心大意的人，她想。

“我跟老张吃酒，不是故意的，”他走向她，讷讷地说，“我只

知道你要我来吃饭，却不知道是要吃我生日的饭……”

她笑了起来。“我可是饿了。”她说。在灯下，她有焕然的容光。她用围裙擦着脸上的汗水。穿着雪白长裤的他的身姿，有说不出的帅气。她用两手环抱着他的腰，边推边向饭桌那边走。他的腰结实而不失柔软。比起他身上的任何一个部分，他的腰板最能显示他的年轻。J. P. 的腰，早已松垮下来了。

他们开始吃饭。一桌子都是她不知从哪里学来的台湾菜：一碟荫豉蚶，一小锅猪脚面线，一盘炸肉块，半只白斩子鸡……“做得还地道吗？”她边吃边说。“嗯，”他说。其实她并不是个善于烹饪的女人，除了白斩子鸡，都不很对味儿。然而他只是一径喝着啤酒，一径说：“嗯嗯，还不错。”阳台上整个黯了下来。两盆石榴在室内漏出的光中，静静地伫立着。

想一想，这已是他第二十八个生日了。然而，这却是头一次出其不意地有人格外记得他的生日，用了精致的心，为他备办了一顿专为他的生日而吃的饭。他的形若傲慢、犬儒的心，逐渐在溶解。他忽然说：

“喂，你可知道，这是头一次，有人为我过生日。”

她搁下正要夹菜的筷子，望着他。他于是诉说起来。

由于不大不小的家产的荫庇，他的父亲在日据时代受完了中学的教育。中学毕业后的第三年，台湾光复，他的祖父也在这年过世。“这时祖父留下的产业已经不多，街上一片药店，一家布店和乡下的不足一甲的土地。”他悠悠地说。又二年，他的父亲在一场动乱中，枉受牵连，差一点儿送了命。这以后，年轻力壮的他的父亲，忽然变得纵欲醉酒。“祖母心里焦急，赶紧给我父亲娶了一门媳妇，”他笑着说。婚后，他的父亲开始振作起来，但金融的波动，使他破产。“就在那时以后，我和弟妹相继出世，”他喁喁地说，“我父亲托了人情，总算在小学里弄到一个美劳老师的职

位。”生活的清苦，可以想象。“给孩子们过生日，第一，经济上没有余裕；第二，在我们乡下，也不时兴。”他说。

她专注地倾听着。不是因为他的叙说有什么传奇之处，而是由于他在叙说着他自己的一向不为她所知的童年。她在他喁喁的、怀旧的叙说中，走进他的记忆。在那记忆中，到处是旧时照片的霉黄的色调。她为他新斟了一杯啤酒，想起了那个寒冷的圣诞之夜。她想起火烧中的花花绿绿的礼物盒子，想起孤独地死去的自己的父亲。他沉默地喝着啤酒。他想起今天下班后收到的父亲的家书。无非是说汇回的钱已收到，说他常以“在美国公司负大责任的大哥”为榜样，训勉弟妹。但不寻常的是，父亲竟然头一次这样写：“我一生是失败者……望你努力，出人头地。”

“如果一个人老了的时候，终于给自己下了结论，”他说，“说自己是失败者，那是什么样的心情啊。”他于是想起在家乡的精瘦但不失为健康的父亲。眼眶和他一样的深陷，讲话出奇的快。从小到大，他惯常听见他以那快速的话锋抱怨校长，抱怨训导，抱怨将近三十年前招致他破产的金融波动，抱怨政治，抱怨天气，抱怨外省人……

“从小到大，我在贫穷和不满中，默默地长大。”他说。他的小而饱满的脸，因多量的酒而愈益苍白起来。“家庭的贫穷、父亲的失意，简直就是绳索、就是鞭子，逼迫着我‘读书上进’。让我觉得，以家境论，以父亲的失意，我本早就没有求学的机会的，”他说，“而我得以一级一级地受教育，读完大学，又读完硕士。”他面有怒色，“却从来没有人问过我，我自己想要什么，想干些什么……”他砰砰地捶着胸脯说。

“你喝多了。”她温柔地说。

“孩子，你看，我们牺牲自己，让你往前走。你看，你一定得出人头地，”他讥嘲地说，“我们牺牲了没关系，孩子，走哇！往

那个地方走，那个我们这一辈子想到却无法抵达的地方——这就是他们。”他一会儿扬手，一会儿扬眉，表情十足地说着，于是便哼哼地笑了起来。

“你喝多了，”她说，“你一定先跟老张他们喝多了。”

她把他拖到客厅，坐在电视机右边的安乐椅上。

“好吧，我就拚命读书吧，”他亢奋地说，“拚命读吧，他×的。我总不能向我老子说：为什么要以你的失败奴役我，为什么！”他向空中挥拳头，使安乐椅轻轻地摇晃起来，“因为，他×的，我明见的，失败的滋味确是够人受的。家中的生活阴悒窒闷，母亲像机器——蹩脚的、生产力很低的机器，一般地工作：帮佣、洗衣服、带小孩……父亲整天抱怨、整天诅咒……”

她拿了一条冰过的毛巾，为他擦拭额上、颈上的汗珠。当她为他解开衬衫的胸扣，用毛巾伸进他单薄却宽阔的胸膛时，他唧唧哼哼地笑了起来。

“好冰，”他说着把她推开。“好吧，既无退路，我就拚命读书吧，”他亢昂的声音突然低缓下来。他用左手盖着眉头，轻轻地搓揉着他的两个靠近鼻梁的眼角：“想一想，当时每天只睡三四小时，十几岁的孩子啊，营养又坏，一年两年下来，没有把命读掉，也是怪事。”

他开始轻轻地摇晃着安乐椅。她在一旁安静地为他削着冰过的水梨。她注视着他，一个男人怎样吐露他的创伤，这是她首度眼见。这时，她才看到这个平素粗暴、桀骜不驯的男子的心的里层。她的心疼痛起来。

“吃个梨子，”她说，把一颗裸的、满是水汁的水梨递给他，“梨子可以醒酒……”

他木然地啃着水梨，水汁从他的嘴角上挂了下来。她趋前为他拭嘴。她的微微地发疼的心，在揩拭着他的嘴脸的时刻，涌出

一股密密的温度。在灯光下，在不知正演着什么的电视机前，一个女人，守着，忧伤地守着一个男人的伤痕，抚摸着那疼痛，使一个人的创疼，分成两个……这是何等的，她所渴想的幸福啊。她沉思起来。她想起自己的破败了的婚姻。大学一毕业，她单只是为了让母亲伤心而嫁给了一个长她十岁的船务公司的老光棍。婚姻的破裂，并不单纯地因为那个人在生理上的不能，更多是因为那不能而带来的奇癖。离了婚以后，她进入马拉穆，过着从一个男人流浪到另一个男人的寂寞的生活。

他依旧木木地吃着水梨。他忽然说：

“喂，有酒没？我不要啤酒。”

“没有了，”她说，“况且你不能再喝了。”她走到电视机换台，“看看电视。”她说。

然而他径自有些踉跄地到柜子里取出一瓶双鹿和一只酒杯，又复有些踉跄地回到安乐椅上，为自己倒满深褐色的酒汁。她知道今天他非醉倒不可了。

“詹奕宏！”她忧虑地说，过去抢他的酒瓶。当他抬起双肘来护卫手中的酒瓶的时候，他的左臂碰到了她柔软却出奇丰盈的、没有穿戴胸衣的乳房。即使因酒精而有些迟钝起来的他的官能，也在那一刹那间感到一种深在的震颤。他以醉者的目光，默默地、笔直地注视着她。

“你已经喝多了，”她抱怨地说，“喝多了。”

他兀自无言地望着她。但那目光，却没有欲情的渴切。

“把酒瓶给我，乖宝贝，”她说，“去洗个澡，我们早些睡。”她以造作的诱惑哄骗着说。

他无言地喝下手中的一杯酒。他思索着她格外丰盈起来了的乳房。他于是慢慢地再斟一杯酒，讷讷地说：

“喂，你说怀孕了，是真的吗？”

“把酒瓶给我吧。”她说。

“是真的吗？”他说。

“我怀不怀，干你什么事？”

她微笑地说。她知道取回他手中的酒瓶的希望，不论如何，是很渺茫的了。她回过头去看电视。一部台语连续剧在荧光幕上吵闹着。

他一个人哼哼地笑起来了。

她起身收拾饭桌，轻轻地哼着正在流行的歌曲。

“你别走。”他返身在茶几上取烟，用有些颤抖的手划上火柴。

“我只收收桌子，”她边收边说，“明天再洗喽！”

他沉默地看着荧光幕，“吧、吧”地抽烟。酒精开始使他有些儿心悸起来。

“你怀不怀，干我什么事，呃？”他独语似地说。

“什么？”她在厨房里问。杯盘落入水槽的时候，发出刺耳的声音。他没有说话，茫然地看着电视。

她一边擦着手，一边从厨房走出来，坐在他的身边。

“什么？”她说，望着他的似乎顿时疲倦起来了的、苍青的脸：“我去放水，让你洗澡。”

他沉默地、慢慢地喝着酒，看着电视。

“喂，”他忽而说，“你觉得，台湾人，怎样？”

喝醉了酒的男人的问题，她想。然而她依然认真地说：“我的心里，有个台湾男人，”她望着他的老是有点寂寞的、有点生气的侧脸，“他最像个男人，像个男人……”“我爱他。”她无端地感伤起来，“可是，他并不爱我。不爱。”她说，“不爱啊。”

“你看这些台湾人，”他盯着荧光幕说，“你看这些台湾人，一个个，不是癫，就是憨。”

她茫然地看着电视中台视电视剧低级趣味的嘈杂。

“如果，一个外省人，”他说，“一个外省人，从小到大，从这种电视剧中去认识台湾人，那么，在他的一生中，在他的心目中，台湾人，是什么样的人？”

她专心地听着，几乎忘了这是醉酒的人的酒话。

“我当然知道，”他说，“编写这种剧本的，也正是台湾人。”

他于是悲愁地、哼哼地笑起来。

“要不要洗澡，”她说，“我去放水。”

他沉默了一会儿，忽然说：

“你说，你怀不怀，干我什么事？”

她格格地笑起来。“怎么了？”她笑盈盈地说。

“你怀不怀，当然不干我的事。”他说。

“我去给你放水。”她柔声说。

“当然不干我的事！”

他的声音高亢而颤栗。她猛一抬头，看见他被忿怒和过量的酒所歪拧了的，丑恶而可怖的脸，她的心忽而迅速地下沉。

“说开了吧。”他叫着说，“你以为，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和 J. P. 的事，哈！”

她的四肢开始发凉。这暴风雨来得不曾有过的那么突兀。他是个善妒的，甚至狂妒的男人。多少次，他为他风闻的她的过去的事激烈地争吵。然而，她万未想到她和 J. P. 间的事，他也知道了。

“你怀不怀，当然，不干我事，”他的脸灰白得像一张久置的旧纸。他疯狂地叫喊，“你的裤带，就不能束紧一点儿！”

他的话，像一柄利刃，猛地地剉进她的胸膛。她因羞怒而涨红了脸，眼泪如倾倒一般流泻下来。

“你，这样地欺骗我！”他说。

他猛一个翻身，一个沉重的巴掌掴在她的脸上。当他向她摔



去第二个巴掌的时候，她以连自己都不自觉的快速，霍然站起，手中握住削水梨的锋利的水果刀。

他也从安乐椅上起立。他看见一向任其詈骂，甚至殴打的眼前的这个女人，竟手握利刀，肃然地站在他的面前。酒后的他的思维，在那一刹那中，还不能理解眼前的景象的意义。他喘着气，说：

“你以为，我，也是电视里的，那种，又癫，又憨的人吗？”

他的声音显然地失去了凌厉。他看见女人的左颊，已经清晰的肿现他的掌印。她退后两步，紧紧地握着水果刀子，说：

“不要再对我动粗，我的身上有孩子，”她的声音和她的表情同其庄严：“詹奕宏，你听好：不论你信，你不信，我的身上，有你的孩子……”

他茫然地站着，用一双被酒精浸透的眼睛，空寞地望着她。

“不过，你放心好了，”她咽了一口气，清晰地说，“我刘小玲，决不会赖上你，要你娶我。我说过：孩子，我自己生，自己养大。我们母子会走得远远的。”

他木然地站立着。他的酒，忽然醒了大半。“我的身上，有你的孩子……”她的声音在他的脑筋中的某一个清醒过来的部分回荡着。他看见母性最原始的勇气。她的眼泪在她的肿着他的掌痕的双颊上，逐渐干涸。然而她依旧紧紧地握住锋利的刀子。

“我不让一块随便的血肉，留在我的身上长大，”她无意识地用手掠了掠头发：“我怀着这块血肉，因为，”她的声音微微的颤抖：“因为，我爱你……”

她的眼眶即刻红了。然而她近乎惊惶地抑制着自己的感情，用力地眨着眼，握紧刀子。她沉默地和自己的情绪搏斗着。许久，她说：

“去吧，去洗澡。”

他站了一会儿，沉思着。然后，他把衣服穿好，拎起沙发上的外套。

“你干什么？”她说。

“我走。”他说。

她俯首不语，把水果刀放在茶几上。他突然看见她的小指在流血。显然是用力握住刀刃而割伤的。

“走吧。”她疲倦地坐在沙发上。血滴在她雪白的长裤脚上，留下暗红的印子。

他踌躇着。剩下的一点点薄弱的男性的自尊心，使他不能不走向门边。这时，她突然从后面抓住他的皮带。

“干什么？”他说。

“别走，”她凄楚地说。眼泪雨一般地流下来。她开始吞声：“我不缠着你，”她哽咽着说，“要走，明早走。你，醉，醉成这个样，骑摩托车，太危险……”

她于是失声，哭得那么样的悲凄。

他返转身来，猛力地抱住她。

“小刘！”他低声说，“你的手弄伤了……你，知道吗？”

她哭得浑身抖颤。他感到她的没有穿胸衣的、显著地愈加丰盈了起来的、温柔的乳房，在他的怀里，急促地弹动。“我的身上，有你的孩子……”她的庄重的宣告，占满了他的心思。

“别哭，”他轻拍着她的项背，“你的手弄伤了……”

两行泪不知在什么时候挂上了他的青苍的、满是酒气的脸。

### 〔3〕沙漠博物馆

延迟了一个星期之后，马拉穆国际公司太平洋区的财务总监索伦·O·伯德尔先生一行三人，终于莅临台湾马拉穆电子公司。

摩根索先生和林荣平以下的整个财务部，整整地紧张、忙碌了四天。第五天，S. O. B.（索伦·O·伯德尔）留下达斯曼先生继续留台检讨财务细节，一大早就飞往东京。S. O. B. 对台湾马拉穆的财务状况，十分之满意。林荣平的干练，又一次获得极高的评价。而林荣平之台湾式的不独居功劳，之善于适当地把成就的一部分归给摩根索先生，使摩根索先生大为高兴。

紧张的四天过去了。留下来的财务稽查长达斯曼先生，是一位年轻、聪明而随和的人，对台湾马拉穆上下人员，都十分的友善。第五天是达斯曼先生稽查工作的开始，财务部决定在第五天下班以后，邀集部里的干部，宴请达斯曼先生，顺便给决定在下月初离职渡美的刘小玲饯别。

詹奕宏下班回到赁居的小公寓，换上一套新做的藏青色西装，来到设宴的饭店。在登上三楼的电梯中，他看见大镜子里的自己削瘦了很多。他对着镜子拍拍肩上细碎的头皮屑。一对外地情侣在电梯的角落依偎地站着。他感到数日来无暇去对付的自己的忧悒，就像这电梯一样，沉重却轻若猫蹄似的上下着。

他走进三楼订好的宴客房间。

“嗨，詹！”摩根索先生兴高采烈地说。

“嗨！”詹奕宏说。

侍者为他端来一杯掺着薄酒的果汁。他找到餐桌上写着 James Chiam 的小卡片，坐了下来。

“James，你看来累坏了，”摩根索先生在桌子的另一头说，向他抬抬手上的果汁，“J. P. 说你这几天干得很好。”

詹奕宏也向摩根索先生抬抬手上的杯子。“谢谢你，可是没什么……”

他说。就在这时候，林荣平和达斯曼先生拥着刘小玲走了进

来，一时“嗨”，“嗨”之声此起彼落。林荣平的西装是米黄色的，料子和做工都是明显的上品，然而领带的花色，却流俗不堪。达斯基先生没有换下穿了一天的粗大的苏格兰呢的角花上装，依旧一副不修边幅的样子。他的络腮胡子在柔美的灯光下，有金黄的光泽。

刘小玲一身暗红的晚礼服，长裙触地。云云的浓发蓬松地、洒脱地停放在她细嫩的肩上。宽松的丝绒料子，怎也掩盖不住她修长、美健的身段。她无言地和每一个向她打招呼的人颌首而笑。

詹奕宏低下头轻轻地啜着掺酒的果汁。自从她踏进餐室，她没有正眼望过他。也正因为这样，他知道她早就看见了他。在这么多人面前，他不应该显得太落寞，他想。然而他却怎么也无法若无其事地找人闲聊。他于是不知不觉地摸出香烟，这才蓦然发觉有人把点着火的打火机送到跟前。

“谢谢，”他恍然地说，“谢谢啊！”

林荣平无语地关掉打火机，默默地看着他，抽着板烟。他毫不做作地轻拍着詹奕宏的肩膀。

“没见过你穿得这么正。”J. P. 用英文说。

詹奕宏笑起来“Never saw you so affluent dressed.”他想着J. P. 的英文，用 affluent 形容衣着，倒是头一遭听说的。

“这几天，”J. P. 说，“真亏你……”

“没什么。”

他说。他索性笔直地望着他的上司。在J. P. 的脸上，没有一丝嘲弄，没有一丝上司的矜伪。他开始把白天同达斯基先生一起核对时所发现的问题，仔细地向J. P. 说明起来。林荣平专心地倾听着，间或提出一两个老到的问题。忽然侍者来问他们要喝什么酒，打断了詹奕宏的话。

“威士忌！”J. P. 说。

詹奕宏向侍者指指桌上的果汁。“谢谢，待会儿再给我添这个就行了。”他说，冲着诧异地盯着他的J. P. 微笑着。餐室的气氛早已活跃起来了。他看见侍者已经在开始给刘小玲那边上第一道开胃菜。摩根索先生和达斯曼先生坐在刘小玲的左右，神采飞扬地似乎争着和她说什么。她只是沉静地、得体地微笑着。她的颈上挂着和腰带成套的景泰蓝项饰。他仿佛看见铜片上墨绿的大荷叶，错落有致地交叠着。荷荫下一对湛蓝底子白碎花点子的鹌鹑。

她在她的寓所过了生日的那晚，他们决定要尽快地结婚。第二天晚上，他陪着她去买下今晚这一袭暗红色的丝绒礼服。他们又在一家服饰商店买了一套服饰，烧着古雅花样的景泰蓝铜项饰、铜腰带和铜戒指。一套一式的墨荷鹌鹑图案。然后她陪着他去订制这套藏青西装。

然而过不几天，他们又剧烈地争吵起来。他对于她的过去的妒嫉，接近了一种疯狂，一种疾病。他们的争吵日甚一日，彼此交换着最刻毒、最肮脏的詈骂。有一回，在他的寓所，他在激烈的怒火中丧失了理智，发了疯似地打她、踢她。她抓住一块椅垫护着肚腹，圆圆地蜷曲在地板上。待他醒来，她一个人踉踉跄跄地走了。她没有哭，没有骂，甚至没有呻吟。

她走了。给他留下满屋子对自己的悔恨。他抽烟，他踱方步，他打开电视发呆……等他再也忍不住出去叫住计程车向她的公寓驰去时，已近午夜。看见她的窗子紧闭，灯光已熄，他掏出钥匙打开她的寓所。屋内空无一人。从未曾有过的不安向他袭来。就在这时她从外面回来了。她的左额浮着一块青肿。他大步走向她，她却轻捷地躲过他的抱拥。一股药味告诉他她是从医院回来的。

她在厨房开了冰箱，给自己倒了一大杯冰水。她倚在门口看他，小口小口地喝水。那眼光里没有恨，没有怨，也无疑问地没有了爱。

“好在小孩没事，医生说的。”

她独语似地说。

“小玲，”他说。

她平平地和地分了半杯水给他。他捧住她握着杯子的手。“对不起你。”他噤噤地说。她走开，坐在沙发上。

“别这么说。”她终于说。

他们沉默起来。远远地传来叫卖馄饨的声音。她从怀里取出一个饱满的信封，说：

“这个已经出来了。”

他接过来看，是一叠美国大使馆寄来办移民的表格。

“下个月，我就走了。”

他没说话，很快地把表格还她。想抽烟，却没带在身上。她把那一叠文件“通！”地摔在电视机上。她喟然地说：“我有孩子，你却什么也没有……”

他掉头就走。在跨下楼梯前，他瞥见她正平静地拉上落地窗的帘幕，正眼没有看他一眼。他忿忿地，一口气走下楼梯，走上街道。他快速地沿着栽种着枫树的红砖路走着。“你走吧你走，走得越远越好！”他无声地叫喊着。当他在一个平交道边被一列轰隆而过的、长长的货车停下脚步时，他才察觉到从什么时候起就霏霏地下着细雨了。

“先生，牛排要几分熟？”

穿着深褐色制服的侍者说。

“八分吧。”

他向侍者咧嘴笑了笑。他看见俯着身子的侍者的领口，因汗垢而泛着浅黄。

“其实，”坐在他身边的林荣平说，“你可以出去读个master再

回来。”

“算了。”詹奕宏说，摇着头笑。

“财务部明年要扩大。”J. P. 说。

“算了。”詹奕宏说。这回他没有笑。他别过头去，和左边的 Alice 礼貌地啜了一口酒。

“木门餐厅来了一个新歌手，”爱丽丝说，“瘦小个儿，甚至还有点儿土气，可是唱琼·拜兹的歌，真地道。”

“哦。”詹奕宏说。

J. P. 清楚地看见詹奕宏的敌意。“知道了吧，”他思忖着。和达斯曼去接刘小玲来，自己却坐到离开刘小玲有一个桌子的这边来。这无非也只是向摩根索表示“和琳达并没有什么”的姿态。他看见摩根索和达斯曼一左一右地坐在刘小玲的身边，兴高采烈地谈笑。他对两个外国人感到忿恨。“不，”他想，轻轻地摇摇头，“最可恨的毋宁还是自己吧。”曾是自己的情妇的女人，受到外国老板的轻薄，却要几乎反射性地对这个老板佯装不知，佯装自己和那女人之间什么也没有。“这样的自己……”他想着。

“林经理，”Davis 徐说，“敬您。”

林荣平堆下满脸的笑，举起自己的酒杯。Davis 是个苦学的青年。十年前，高商毕了业，到美军单位做事。美军裁减使他失了业，经青商会的朋友介绍给林荣平。林荣平看准了 Davis 虽然没有学历，却是个吃苦能干的人。他毫不犹豫地重用他，使他感铭万状。就像现在，他恭恭敬敬地用双手捧着酒杯说：“敬您。”白皙的脸上，无端地泛起敬畏的、局促的红潮。

“平常做什么消遣呀？”J. P. 故作平易近人地说。

“啊，啊，”Davis 结结巴巴地说，“读一点英文。”

林荣平少不得夸奖他的英文。这时刘小玲的那一头不知为了什么而喧嚷着。林荣平细眯着眼睛，看着已经喝红了脸的摩根索

先生。

“J. P. 曾经听过喜欢沙漠的人吗?” 摩根索先生隔着一张桌子叫嚷, “琳达说她爱沙漠——多奇怪的嗜好。”

林荣平面无表情地看着摩根索。衬着被酒泛红的脸色, 摩根索的胡须显得尤其地抢眼。“you sonovabitch!” 他在心里咒诅着, “你只不过是个白痴。” 他知道在两年内, 纽约方面有一个新的政策, 要使各分公司的管理层尽量地本地化——“如果必要而且可能的话。” 他已经着手布置。先在财务部安置一些心腹, 然后, 让摩根索滚蛋。

“你应该去读个 master 回来,” 林荣平转向詹奕宏, “我可以考虑用公司的经费和名义送你去。”

“算了。” 詹奕宏说。

“那么你应该到亚利桑那州的索诺拉沙漠去,” 达斯曼先生对刘小玲说, “那儿有一家很好的沙漠博物馆。”

虽然装着和隔邻的 Alice, 一个平时工作认真的表报组的女孩儿, 热心地谈着一个刚刚才上不久的影片, 詹奕宏的耳朵, 却一直在努力地隔着吵杂听取刘小玲那一头关于沙漠的谈话。达斯曼先生自称是一个业余的生态学研究者, 正在说明那个沙漠博物馆, 如何以现代的科学装置, 生动地说明进化的历程; 如何使泰半都在夜间活动的沙漠动物, 在特殊的光学设备中, 让参观的人可以一览无遗地看见它们生动而充满趣味的生活……

“啊, 我一直不知道, 一直不知道, 一直不知道。” 刘小玲感叹地说。

“沙漠是一个充满生命和生机的地方,” 达斯曼先生说, “只是人们太不了解它罢了。”

“But Mr. Dasmann……” 刘小玲说。

詹奕宏倾听着, 默默地点上一支烟。Alice 的英文不很好, 但



也似乎在专注地听着。

“刘小玲今晚好漂亮。” Alice 说。

詹奕宏这回把脸转过另一边和 J. P. 喝掺着酒的果汁。“你应该喝点酒，又不是不能喝。” J. P. 说。“不，不。”詹奕宏说。他可以感觉到 J. P. 的十分暧昧的忧悒。可是他开始想起那个自己气忿地从刘小玲的寓所冲出街上的夜晚——从那回以来，他们就没再来往过，虽然每天下班回到自己紊乱的居所，便要想念她想念得毫无办法——在平交道上拦住他的那一列货车。黑色而强大的、长长的货车，轰隆轰隆地打从他跟前开过去，往南边的他的故乡；只有两条小街，一出了小街更衔接一片不大不小的平原的故乡开过去。

初识刘小玲之后不久，有一回詹奕宏同她乘坐夜车回到南部的乡下。车上有柔和的灯光，宽敞的座位。她的左手让他握着，她的右手把玩着火车窗子上的纱帘。就是这样地，她喁喁地说着十几年来不断地出现在她的夜梦的情景：一片白色的、一望无垠的沙漠。

“每次看到盖房子的工地上有一堆堆的沙子，我总要走过去用手摸摸那些沙子。”她说。

他漫不经心地听着。心里却在想着他的父亲看见他带了一个“外省婆仔”回家，会有什么样的反应，而独自默然地笑了起来。

“但是都完全不是梦里的沙子。”她说。

“嗯。”

他略略撑起身子，伸手到茶杯座上取他的茶杯。他看见披着长而很是云云的头发的她的头，斜斜地靠在窗子的玻璃上。外面是无尽的黑夜。远处的灯火，迟缓地向后面旋转着移开。她的机械地嚼着嚼着口香糖的侧脸，有一种安定、满足却寂寞的神情。

她说梦里的沙子是白色的。

“不是纯白的白色唷，”她说，“是有点像鸡蛋壳的那种白色。”她说。

他笑出声音来。他想起曾有一度每天早晨打两个生鸡蛋泡酒喝的愚蠢的自己。一个服兵役时认识的朋友说，这样可以增强男子的能力。

她奇异地转过头来看他。

“即使是鸡蛋壳吧，”他说，“也有好多种。”

她把他的右手拉到她的怀里，却怎么也不让他的手掌有意地、恶作剧地碰到她的硕然的乳房。她依旧把头侧靠着窗子的玻璃，凝视着窗外的暗夜。

“就是那种白色。一望过去，苍苍茫茫，看不见边际的白色而且干干净净的沙子。”她说。

“总有几棵仙人掌什么的。”他调侃地说。

她摇摇头。

“或者几个野牛的头骷髅。”

她又肃穆地摇着头。

她说第一次有这样的梦，是在中学的时代。那寂静的、白色的、无边的沙的世界，使她骇怕。每次从沙漠的梦中醒来，她总要孤单地哭泣。有时甚至必须把被角塞进自己的嘴里，才不致哭出声来。

“后来，我大了，大约习以为常了吧，”她说，“我逐渐能够在梦里凝视那一片广袤的沙子。”

她便是这样地对实体的沙漠发生了興味。

詹奕宏留下一小块牛排，让侍者撤去盘子。他用餐巾仔细地揩着嘴。原本就没有什么食欲的他的肚子，这时感到满是番茄汁味道的饱胀。摩根索先生提议大家依次给两位今夜的客人干杯。詹

奕宏看见刘小玲霍地站了起来，在那一瞬间，她婷婷地站着。

“不，”她说，“让我谢谢大家。”

两个洋人也跟着起立。全桌的人零乱地站了起来。詹奕宏低着头，紧握着高脚的酒杯。

“不要忘了我们啊，刘小姐。” Alice 突然说。

他抬起头，一眼就迎见刘小玲注视着他的忧愁的、微醉的眼睛。他看见她手握酒杯，向大家划了一个邀饮的小圆弧。

她的丰腴的手指上，什么也没有戴。他无言地喝尽杯底原已不多的果汁。大家重又落坐的时候。詹奕宏突然想起放在自己西装口袋里的戒子。他伸手去摸，它果然还在。那是和她现在戴着项饰、腰带成为一套的铜戒，上面烧着统一的墨绿的烫金的雨荷图案。那时候，原是准备过几天去公证结婚时为她戴上，所以才放在他这一边。

摩根索先生似乎在开始谈论政治。

“SOB 说，我们多国公司就是不会让台湾从地图上抹除……”

摩根索先生说：“SOB said that we multinational companies here would never let Taiwan wiped out from the map……”显然是喝醉了酒的摩根索先生把脸凑向刘小玲，“奇怪吧，”他说，“我们美国商人认为台北比纽约好千万倍，而你们××的台湾人却认为美国是××的天堂。”

詹奕宏看见刘小玲的脸僵硬地往后退。“我并不以为美国是个天堂……”她矜持地笑着。她聪明得体地在“天堂”前面删去“f……ing”这个脏字。她没有窘迫，没有生气，她甚至有些轻蔑着摩根索先生的失态。詹奕宏迅速地把视线移到墙上去。他觉得胃部有些发冷，脑筋逐渐地感到空漠。“她毕竟是个见过世面的女人，”他想。“And you f……ing Chinese think the Unites States is a f……ing paradise” 摩根索先生说：“奇怪吧，达斯曼先生？”达

斯曼呵呵哗哗地笑。Alice 不懂得英文肮脏字眼，却天真地应和着笑。詹奕宏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的脑袋顿时空荡起来。摩根索还在不住地唧唧哦哦地说着些什么，但詹奕宏只觉得“f……ing Chinese”在他的空旷的脑筋里打转。他忽然发觉他的手在不由自主地、微微地颤抖着。

他忽然说：

“先生们，当心你们的舌头……”

他用英语说。但那声音却出奇的微弱。除了林荣平，没有人听见他说了什么。林荣平讶异地望着他。詹奕宏为自己怯弱的声音深深地刺伤，并且激怒了。他霍然地站了起来。

“先生们，你们最好当心点你们说的话。”

他说。他的脸色苍白，并且急速地气喘着。餐室里顿时安静了下来。似乎没有人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我以辞职来表示我的抗议，摩根索先生，”詹奕宏说。他的脸苦痛地曲扭着，“可是，摩根索先生，你欠下我一个郑重的道歉……”

“James……”林荣平小声说。

“像一个来自伟大的民主共和国的公民那样的道歉。”詹奕宏接着说。

“怎么回事，J. P.？”摩根索先生喏然地说。

“James……”林荣平说。

詹奕宏猛然转向林荣平，脸上挂着一个悲苦的、痛楚的笑。

“J. P.，”他改用台语说，“在蕃仔面前我们不要吵架，”他勉强地扮着笑脸，努力用平和的语调说：“你，我不知道。我，可是再也不要龟龟琐琐地过日子！”

他于是头也不回地大踏步走出餐室。

“詹奕宏！”

刘小玲忽然站了起来。“詹奕宏！”她喊着，提起触地的长裙，追着詹奕宏跑出吊着温馨、豪华的吊灯的餐室。

#### 〔4〕景泰蓝的戒指

在大饭店的门外不远的地方，刘小玲追上了詹奕宏。她抱住他的臂膀。他们默默地走在通往通衢大道的一条安静的小斜坡上。她几次偷偷地、挂心地看着他直视的侧脸。方才为忿怒、悲哀、羞耻和苦痛所绞扭的脸已经不见了。他看来疲倦，却显得舒坦、祥和的这样的他的脸，即使是她，也不曾见过的。

一辆计程车邀请似地在他们身边迟缓地开着。詹奕宏和善地向司机摇了摇头，那车子便一溜烟开向前去。在她沉默地望着远去的车灯时，詹奕宏把她的右手拉了起来，把那一枚景泰蓝戒指套了上去。

她开始流泪。

“别出去了，”他安静地说，“跟我回乡下去……”

她一面拚命抑制自己不致放声，却一面忙不迭地点着头。

“不要哭。”

他温柔地说。

他忽而想起那一系列通过平交道的货车。黑色的、强大的、长长的夜行货车。轰隆轰隆地开向南方的他的故乡的货车。

# 上班族的一日

——华盛顿大楼之二

床头柜上一阵惊心的电话铃，使他慌张地醒来。他摘下眼罩，反射性地一把抓起电话。虽然隔着落地窗的帷幔，他依然感到这仲夏的早晨的阳光，炫人欲盲。

——喂……

“喂。”他说。从沉睡中乍醒的他的心，怦怦地悸动着。

——Olive 呀？

“噢，噢，”他说。他忽然醒了大半。“是我。”他说。

——还在睡呀？

“哎。”他说，从床上坐了起来。

——能睡到这时候，就叫人放心了。

对方嘿嘿地笑了起来，他抓起电话机旁的香烟，用左肩和左耳夹住电话，划上火柴。“其实，醒来过一阵子，”他应酬地笑，把语调尽量装得轻松，“又睡了。”他说。

——好。睡了一夜，现在你总该清醒些。昨天的事，我们当是全忘了。以后，谁也不准再提。

他没说话。杨伯良会打电话来，是他意外的事。一丝被安慰的卑屈的喜悦，不顾着他的矜持，卑屈地在他的心中漫了开来。

——早上，我已经跟 Mr. Talmann 说你请三天假。也许你该到哪

儿散散心。

他默默地抽烟。他想起带着金丝眼镜，才过了四十不久就秃了顶的上司 Bertland 杨的狡诈的脸。

——不过，你知道，这段日子忙得很。你那些事，又没人接得了手……所以，如果你能明天来，忙过这一阵，我补你半个月的假。

他依旧沉默着。他缓缓地抽着烟。“我说辞就辞。不辞……不辞……我就不姓黄！”他想起昨天在 Bertland 的办公室中压低声音忿怒的赌咒。“你胡说些什么！”Bertland 一副爱护的怒容，赶忙起身把办公室的门掩了起来。他一边想着，一边听着 Bertland 在电话里说，“Come on, Olive, come on……”心里便悒悒地绞痛起来。

“不，”他终于说，“不要啦……”

——我不是要你现在来。明天。如果实在不行……

“不。”他安静地说，声音却有些踌躇了。“不，我不会去了。”

——O-live。

“……”

——你胡说些什么！听我说，你的假我已经请好了。明天不想来，没问题。

他想把电话挂掉。但是他依然默默地听了几句“千万不要冲动”，“你的事我自有安排”之类的话，让 B. 杨挂了电话。

他抬头看钟：九点还不过十分。他把抽剩的烟扔进床边的痰盂。和平日一样，美娟在上班前把早餐和报纸齐整地摆在卧室的茶几上。他下了床，开始盥洗、吃早饭，胡乱地翻翻报纸，走进客厅。

孩子上学去了的、妻也上班去了的家，竟而是这样地安静，是他素来所不曾想到过的。他带着报纸走出卧室，背着客厅的窗子，坐在白色塑料皮的沙发上。他想看报。但是从来不曾知道过的，独

自留在家中的安静，竟而成为巨大的器闹，侵扰着他。他放下报纸。四周的壁纸在迁入新居一年半以后的现在，依然崭新。为了这间公寓，他必须每月缴付七千八百元的利息。他在这栋公寓还只在挖地基的时候就曾算过：如果今年升上副经理，他就可以把摊还利息的时限，从十年缩短成六年。

然而“如果今年升上副经理”这个思绪，使他忧悒起来。他想起就在自己斜前方的、Bertland 杨办公室隔壁的空着的房间。一度伸手可及的那个空出来的副经理室，忽然像一个急速调远的镜头，远远地离去。

昨天下午三时许，B. 杨的秘书——瘦楞楞的茱丽——匆促地在他的桌子上丢下一张公文副本。正在苦于找不出不知躲在账本中的什么地方的一笔金额的他，索性就拿起副本，一字一句地读着由很好的电动打字机打成的信：

……兹宣布自七月十五日起，爱德华·K·赵先生将担任本公司会计部副经理。他将直接向会计部经理柏特兰·杨负责。

爱德华·K·赵先生于一九七四年从美国坎伯尔大学毕业，获有商学硕士学位。翌年考入莫理逊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本部，任高等会计员。一九七六年，奉派调马尼拉莫理逊亚太区部。今台湾莫理逊有幸迎接他奉派来台襄赞财务工作，必须指出：此一派令为亚太区部对于台湾莫理逊今后生产规模扩充计划之实质性协助的重要表现之一。

余深信本公司各级经理暨全体同人，必与我同心向爱德华·K·赵先生致贺。

萨姆尔·N·塔尔曼



他把全录拷贝的副本搁在桌角上。他机械地把头埋进黄色的报表里。然而只那么几秒钟，他又抬起头来，把自己的手指哗哗剥剥地折拗着。然后他把报表一张张收起。他站了起来，把桌角上的副本细心地对折，放进自己左胸上的口袋里。他的整个的脸，连同他平时总是单薄却泛着樱红的唇，全变白了。

他于是笔直地走进 Bertland 的办公间。

“怎样，报表差不多了吧？”杨伯良说。

他知道 Bertland 分明已经迎面看见了他因为无由自主的羞耻、忿怒和挫伤所曲扭的难看的脸，这若无其事的问话，使他仅剩的抑制力在刹那间绷断了。他从口袋拿出那份全录副本，撕成四半，扔在杨伯良的桌子上。

“大家这样互相欺骗，没意思。”他困苦地说。

杨伯良立即把手上的香烟，在满是烟头的大烟灰碟里截熄了。

“坐下来，坐下来。”杨伯良说。

他沉默地站着。他的眼睛从杨伯良的脸上移向他背后的大窗之外。窗外的对街是刚刚盖好的办公大楼。四五个工人在鹰架上披着炎夏的阳光，工作着。

“我应该跟你先提的，不错，”杨伯良说，“Olive，他们要塞进一个人来，就塞进来，我能怎么办？”

杨伯良打开抽屉，抓起一包 Rothmans，递给他一根。他用双手做了一个抵挡的姿势，摇摇头。杨伯良把谢回的烟叼在嘴上，点上火。他看见 B. Y (Bertland Young) 的抽屉照例躺着几包牌名不同的洋烟。B. Y 抽烟一贯很杂驳，Kent, Dunhill, 甚至 More, Salem 都抽。杨伯良说：

“我这几天又忙又生气，没有事先告诉你，正是我把你当自己人，你明白吧？”

黄静雄冷冷地、无声地笑了起来。他依旧站着，低下头去看

自己的一双擦得乌亮的皮鞋。

“你跟我这么久，Olive，”杨伯良说，“也跟你说过许多话。我不是说过吗？他们洋人顶多三四年一轮，我和荣老董扣得很近、很密，我们才是长久的……你明白吗？”

“我不干了。”他说。

杨伯良斜着眼瞟了他一眼。“你一向是我贴心的人，你的事我自有安排。”杨伯良说。

“我不干了。”他又说。

“你给我辞辞看！”B. Y生气了，“你辞！”

“我说辞就辞，”他的眼眶因忿怒和委屈而红了起来，“要不辞……不……不……我就不姓黄！”

他转身欲走。B. Y叫住了他。

“你胡说些什么？”B. Y痛心也似地说。他站了起来，把办公室的门掩上。

他默默地看着窗外。在白花花的阳光下，鹰架上的工人一寸一寸地把大楼漆成乳白色。他们间或也交谈着，用围住脖子的毛巾擦汗。把门掩了起来的B. Y的办公室，使冷气更加集中起来。他开始感到自己额头上的汗水所凝聚起来的凉意。

杨伯良这才点明那将新来履任的爱德华·K·赵，是荣老董的表侄儿。“老董最近常问起你。其实，他挺赏识你的。”B. Y说，“他常说，你的风度、才干都不像是本省人。”黄静雄想起有一次B. Y把他介绍给这一贯神秘的荣老董。

“荣将军您好。”黄静雄说。杨伯良曾事先告诉他，老董喜欢人家以将军称之。

“好，好，”荣老董说，迅速地上下打量着他，“好，好，”他说，轻微地点着头。

荣老董是个退职的将军。他的面貌黝黑，粗浓的眉毛挂在墨

镜上，一头银白的粗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中国战场上，他和当今莫理逊纽约总部里的总裁 Mr. Bottmore 同事于一个中美合作单位。朝鲜战争以后，Bottmore 从五角大楼退休，以二次大战在东方的经验，到一家顶尖的军火公司所属的莫理逊公司亚太部任职，迅速窜升。台湾莫理逊公司的筹设，便是由他一手策划。而 Bottmore 战时的老友荣侃将军，便被挑选为至为理想的名义上的台湾股东和董事，使纯粹的美资，成为法律上的合作资本。

“只要 Bottmore 一天还当总裁，荣老董就是莫理逊在台湾的老板，你明白吧？”杨伯良说，“洋总经理三五年一个轮调，那没什么。荣老董需要我，我需要你，你明白吧？”

荣将军需要他，黄静雄自然明白。好几次，杨伯良把荣将军厚厚一叠发票，交给他。杨伯良什么话都不必说，他就会把这些发票四平八稳地登上公司正常的开销。杨伯良需要他，他自然也明白。“把这笔账转掉。”B. Y 若无其事地说。他于是就会把账合情合理地转掉，即使纽约委托的查账公司也无从查起。他也为杨伯良瞒着公司投资的几家和莫理逊做生意的厂商做内账。然而，这回他已经意兴阑珊。“你明白吧？年轻人要学着沉着点儿，明白吧？不干？不干只有你自己吃亏，白吃亏，你明白吧？就是要干下去，磨下去，久了，全是咱们的，你明白吗？”B. Y 滔滔地、婆心苦口地说。他只是默默地注视着窗外，看鹰架上的工人顽冥地把一栋粗砺的大厦，一寸寸涂成乳白的颜色，在午后的阳光中，发出闪耀的亮光。然后，他走出办公室，看也不看自己的坐位，走向电梯。他回家了。

十年了，他想。十年来，他过着千篇一律的，上下班的生活。到台湾莫理逊以前，他在两家不同公司待过。五年前，他在这宽敞的、华丽的、吹着实实在在的冷气的办公室里，找到一张桌子。

但是从来也不曾在应该是上班的，星期三的上午，一个人静静地待在家里。对于“上班族”，家无宁只是一个旅邸吧，他想。十年来，他生命最集中的焦点，最具创意的心力，都用在办公室里的各项工作上。第一年，他从会计员升高级会计员；第三年，他升信用组主任；同年秋天，他调升表报组主任。

然后，他开始成为野心勃勃的杨伯良的心腹。也就在那时，他开始热心地向往副经理的位置。薪水高、配车子，这都还在其次。黄静雄向往着副经理的椅子，还因为工作会轻闲些。那时他就有时间和心思的余裕继续他在大学时代没有拍完的一部纪录片。

他于是站了起来。他一眼就可以看见靠在客厅右边墙的他的书架上，一排破旧的、关于电影的书。罗塞里尼的专集三本，安德烈·巴桑等人关于费里尼·安东尼奥尼的研究论文集，以至于最初级的 Young Film Maker。这些全是他在大学时代既读、并据以做梦的书。在大学的“影响社”里，他是个没有摄影机的拍片迷。他为那些有摄影机的社员写脚本，跟在他们后面谦卑而又热心地提拍摄上的意见，帮他们做剪接，然后从试映室走出来，孤单地踩着破旧的脚踏车回家。就在那些孤单的、几乎绝望地渴想着自己有一架摄影机的贫困的夜归的时光，使他立定要以单车为主题，拍一部纪录影片的志向。他的第一个镜头，是从车把照下去的转动的轮子，和不断地辗过去的道路……

和美娟论及婚娶的时候，他在一家小小的广告公司上班。美娟的家，一定要按照风俗收一点聘礼。他终于鼓足勇气，向师专甫毕业的、很传统的爱恋着他的美娟提起，请女方也以十八厘米摄影机作为嫁妆带过来。婚后，直到他进入台湾莫理逊前的贫困的、甜美的两年，他断断续续地拍了大约有五十英尺的毛片。

就在昨夜，他才又想起整整搁置了四年许的毛片，和于今已嫌老式的摄影机。

——搁下那么久了。趁着这一段时日，再拍个几十英尺。

——从脚踏车的转动的轮子开始，再照后座上的便当盒，然后让骑单车的最低等的“上班族”逐渐没入私家轿车、计程车和公车的街道中。然后，镜头调上矗立的、积木似的大厦的森林……

——Bertland，家伙！竟而让他骗了这么多年，这么多年。为了生活吗？美娟近三四年来存起来的薪水，就是让我闲个一年半载，应该是没有问题的……

——上班，几乎没有人知道，上班，是一个大大的骗局。一点点可笑的生活的保障感，折杀多少才人志士啊。

——Bertland，我岂是好对付的吗？我知道每一张发票，每一笔歪账最真实的故事。我知道你和海关、和几家厂商最内幕的关系。哼，我岂是好对付的吗？

昨夜他辗转反侧地想。也不知过了午夜的几时，才沉沉地睡去。他原想今早把封存着的摄影机取出来擦拭。但杨伯良今晨的电话，竟而使他松懈下来。下午擦吧，他想。他深深地坐在沙发上，逐一审视着被勤劳的妻收拾得窗明几净的客厅。他想起刚结婚的时候，分租了一间仅仅够摆一张新床、一张镜台，两个塑料衣柜的房间和人共用一个厨卫、客厅。两年以后，他在比较嘈杂喧闹的小弄口，租到二十出头坪的小房子，一厅一房，厨卫俱全。初为女儿萱之的父亲，也正在那个时候。进入台湾莫理逊的第三年，他总算七拼八凑地背着利息，弄到了这间三十六坪的公寓。就这样地，他在数不尽的上班和下班的生活里，过了十年。他静静地坐着，注视着美娟的一盆虽然有些颓萎了的、却仍不失人工荒趣的插花，无端地感到不能言说的、凄楚的空虚……

临近中午的时候，他开始漫不经心地读着巴桑的《电影论》。当他在这里、那里读着类如这样的句子：“……（《单车失窃记》）

的论旨，就是如此奇妙地、令人忿然的简明；在这个工人所生活的世界里，穷人为了生存，就必须相互偷窃……”；“意大利电影能在西方世界中拥有广泛的道德观众，便是由于它对现实的刻画之重要意义。当这个世界已经再度被仇恨、恐怖的鬼魂所祟，在真实已不因其本身而受到喜爱，在真实被视同某一种政治性的象征而受到排拒、驱逐的世界里，意大利电影在它所描述的时代中，发出了改造世界的人道主义的光芒……”他感到惊慌、生疏，甚至于忿怒了。他随手把书扔到茶几上。他开始在客厅、萱儿的小卧室和厨房间来回地走，到处张望。然后他想起一些不常相聚的朋友，开始给他们拨电话。“忙不忙？”他说。“真忙呀，”对方说，却一点儿也不像在抱怨。“我现在正忙着做一个九百五十万的广告计划，嘿，真忙，”一个干上业务推广经理的大学前辈说，“我们要整个改变台湾人的价值观念和消费习惯，才能把这项美国进口的东西推出去。推出去！嘿，忙啊。”“怎么，在家里享清福呀？”一个专门收买台湾的体育用品以出口的同学说。他当然没有说他辞职不干。他说他在度年假。“啊，annual leave！你们高等上班的，就是比我们做生意的好。”对方说。他呵呵地笑，他说，“美国公司嘛，有制度。”他竟而有些得意了。“你去忙吧，”他寂寞地说。对方居然欣然地挂了电话，抛下一句：“这年头，做生意不容易，就是忙死了，也只够挣一碗饭吃罢了，嘿嘿……”

他忽然感到仿佛被整个世界所抛弃了的孤单。他这才想到：这一整个世界，似乎早已绵密地组织到一个他无从理解的巨大、强力的机械里，从而随着它分秒不停地、不假辞色地转动。一大早，无数的人们骑摩托车、挤公共汽车、走路……赶着到这个大机器中去找到自己的一个小小的位置。八小时、十小时以后，又复精疲力竭地回到那个叫做“家”的，像这时他身处其中的、荒唐、陌生而又安静的地方，只为了以不同的方式喂饱自己，也为了把终

于有一天也要长成为像自己同其遑遑然的“上班族”喂饱——养大……

就在他孤单地、无头绪地想着的时候，电话声唐突地响了起来。

“喂——”他说。

——Olive，没出去玩啊。

竟是杨伯良的电话。他忽而高兴起来。

“没有啊，这大热天。”他说。

——中午我请吃饭。你挑个地方。

“谢谢，不用了，”他近乎反射地说，“怎么就生分了？”

他话一出口，就觉得错了。杨伯良，聪明玲珑的人，当然不是不知道留下许多把柄在他手上。但愿不要把他的推辞看做是威胁才好，他想。

“这样的，是我才约好了朋友。我去不去上班，”他赶忙说着，“我对你，是一样的。”

他噤着叹了一口气。他不是个惯于说谎的人。但也曾几何时，他竟学会了，在紧迫的关节上，虚情假意的话，顺口就溜。

——好，好……

杨伯良似乎有些激动了。沉默了一会儿，说：

——好。其实，我有话要对你说。不过，也不急嘛，晚上联络。

杨伯良挂了电话。他这才感到饥饿。找个安静的地方，一个人吃饭去。他想着。现在，他差不多有了真正度假的心情。他换好衣服，锁上门。一出冷气公寓，台北夏天的闷热和灰尘，猛烈地扑面而来，他打开胸口上的钮扣，眯着眼睛在晒得烫人的红砖路上走着。走不了两步，他在一个小车牌边的一棵枫树的荫影下，探着头等计程车。他远远地向一辆漆着凉爽的蓝色的计程车招手。当他跨上车子，他向司机挑了一条街。“过二段，靠近美国佛州银

行那儿，我下车。”他说。

车上的冷气，逐渐又使他自在起来。然而，才没几年以前，他原是一个挤公车，甚而至于在大热天走路上班的那一级属的上班族。调信用组主任那年，由于信用调查上的必要，他的部分工作，便有外勤的性质，于是他有了坐计程车办事、实报实销的权利。这以后，坐车成了习惯，逐渐地把未必是因为公事的车费，也填到申请表上。他很快地变成一个不愿意挤公车，不愿意走路的人，甚至于十来分钟的路，他也情不自禁地向驶过身边的计程车招手。

他在佛州银行门口下车。豪威西餐厅正好在银行的顶楼。他挑了一个正好可以望见就在附近的、巍巍然的华盛顿大楼的位置，坐了下来。台湾莫理逊公司，便在华盛顿大楼的九楼上。从顶楼上望去，外面的街景，对于黄静雄，是很富于电影的趣味的。矗立于这二段接三段的十字路口周围的，高低、形状各异的大楼，在阳光下，带着各自的几何图案似的阴影，稳固、安静地站着。但是地面上却是一片川流似的人和车的往来，在交通号志的指挥中，尤其在俯瞰之下，自有一种韵律。而华盛顿大楼，因着它的赭黄色的大理石建材和独到的设计，在日光下，尤其的出众。豪威西餐厅的双层玻璃窗，把原必十分嘈杂的市声，全部摒断于外。栉比而来的车子、穿梭其间的机车、潮水似的人的流徙，在林立的、静默的、披浴着盛夏的日光的高楼巨厦……都仿佛皆以窗为银幕，无声地、生动地、细致地上演着。他实在应该拍片的，他漠漠地想着。

“先生，是吃饭还是喝饮料？”

“吃饭。”他说，依旧凝视着窗外。他掏出香烟，才知道没带火。“给我一包火柴好吗？”他说着，抬起头来。

他看见一张圆圆的、少女的脸。他微微地吃了一惊。他接过菜单。“A餐吧，”他说，把不曾打开的菜单又还给她。“今天是牛



排还是猪排？”他说着，凝视着她。

“猪排。”她说。

“请你把猪排换一下，”他说，“换烙明虾好了。”

“好的。”她说。她把菜单抱在胸前，正欲走开。

“小瓶的啤酒一瓶。”他笑着说，“新来的吗？”

“是的。”她说。

她走开。他注视着她穿着触地长裙的制服的背影。虽然身材和年纪怎么也不像，但是这新来的女侍，却蓦地地使他想起一个叫做 Rose 的女孩儿。

也是浑圆的脸，也是微噉的、厚实的嘴唇，也是比较宽的、多肉鼻子。Rose 缺少像这新来的女侍那样一开口就讨人亲近的洁白而又整齐的牙齿。当然，身世和职业的缘故吧，Rose 却具有这少女所没有的、漫不经心的妩媚。调任信用组主任不久，他骤然多了和厂商交涉应酬的机会。就在他生平第一次上沙龙的时候便认识了 Rose。

“中文名字叫什么？”他问。

“叫我 Rose 就行了，”她说，“你又不是查户口的。”

探问沦落风尘的女子的真名，是游客的一忌——这是直到后来，他才懂的。然而，当时的 Rose 对于误犯了禁忌的他，毫不介意。他们在昏暗的灯光中狎饮着。他原善于饮。正好是善饮的自信，使他在那次初涉风月的时候，有初客所不常有的自在。

“喂，你不会是朴子人吧？”

不时地凝视着他的 Rose 说。

“如果是呢？”他说。

她没说话，默然地衔上一支烟。他为她点火，这才看见她那微噉的、厚实的唇。

从那以后，Rose 不时的有电话来。有几次是宿醉醒后打来的。

——电话就在床头上。你一定很忙，我真不应该打扰你。

有一次，她的声音荒浊而凄楚。他听见她在电话的那一头辛苦的呛咳着。

“少抽点烟啊。”他说。

她忽然哭了起来，她凄楚地、自抑地哭着。“怎么回事？你怎么回事？”他说。然而她只是饮泣着。

——没什么啦。

她终于说。

“要不要我去看你？”他说。

——不要！这样的地方，你以后少来。

他沉默地叹了一口气。

——只要我打电话，你不嫌，就好了。

“随时打来好了。”他说。

——尽量少打。我会尽量少打。

谢谢你哦。

她挂掉电话。

他开始吃第一道菜。这里细嫩的牛舌冷盘，他素来喜欢。他慢慢地、精致的喝下第一杯冷啤酒，然后他伸着脖子，在餐厅内找那个圆脸的女孩儿，却怎也不见她的踪影。将近两点的这时，豪威的客人逐渐地少了。斜后方的台子坐着四个日本人，聒噪地谈论着。

就这样，在一段矜持之后，Rose 迅速地滑入他的生活里。他是从一个谨慎的、谦卑的、挤公共汽车的职员，变成比较狡猾、世故、以计程车代步——而终于有了情妇的小主管。他招会买房子的时候，Rose 自自然然地提了十万元给他。

“这个不行。”他说。

她把支票塞进他挂在墙上的长裤口袋里。

“需要的钱，我全预备好了。”他说。

“这十万块，替你盖书房的两面墙，”她一边宽衣，一边走进她的公寓里的浴室。她关上浴室的门，“可不能用来盖你们的卧室。”她在浴室中说，咯咯笑了起来。

半年以后，她忽然离开了。没有争执，没有纠缠。后来他听说她同一个美军人员同居，终于一同离开了台湾。开始的时候，他想一笑置之。但他开始不自主地想念她。后来，他发疯似地想她。爱欲和妒恨苦苦地煎熬着他，他甚至常常不可自抑地在早上同事未来、下午同事都回家的时刻打她留下来的电话。那是蜗居着像Rose那样的女子的公寓。

——Hello……

一个当然是陌生的女子的声音。

“你以为一走就可以了事吗？”他用英文说。

——你在讲什么呀？

对方用洋泾浜的英文说。

“你知道我在讲什么，蜜糖心儿，”他用英文说，“他×的，我想你啊……”

——宝贝，为什么不来看我，我叫朵丽。Come and try me……

对方吱吱咯咯地笑着。他挂掉电话，眼泪掉了一脸。

然而他的棘心、他的沮丧，并没有继续多久。他忽然意外地被擢升到表报组当主任。表报组是会计部副经理的跳板，有独立的、稍小的办公室，有车子。几次公司内比较高层的工作会议，他也得以和各部经理——有时也同桃园工厂部的高层管理者一同列席。他仿佛是一夜间窜升起来，自然地高于一般同事。而距他只

一步之遥的副经理的工作是统筹、调理和分析、报告的性质，比较空闲些。不料大学时代阅读电影理论的一点训练，在需要常常写英文分析报告的工作上，倒有了很大的用途。对于他，更其重要的是，一旦他搬进那个办公室，他便立即可以继续他那一搁就是十年的纪录片制作。就这样，他把 Rose 淡忘了。

当他把只吃了一半的烙明虾推开时，一双素白的手忽而伸了过来，轻巧地撤去盅子和盘子。他迅速地抬起头。他又看见那张浑圆的脸了。然而，这时的这圆脸的女孩儿，即使任他怎样深深地凝视，竟而也与他从斑驳、尘封的记忆中寻回的 Rose 判若两人。他颓然地投目于窗外。阳光似乎尤其的白热了。华盛顿大楼在白热中兀自矗立着，“像一座大理石的现代雕刻”，Mr. McNell 说的。

但是，那年秋天，出乎任何人意料地，当时的总经理 Mr. McNell 从扶轮社带回来一个 Kenneth 赵，径自派任杨伯良费尽心机和唇舌才奉准设立的会计部副经理。无需多久，Kenneth 是 Mr. McNell 的同性恋伴侣的事，不但传遍台北的高层企业管理者的社会，在台湾莫理逊内部，谣啄和耳语也开始像初沸的水一般窒闷地、顽强地翻搅着。

但无论如何，这对于黄静雄曾是一步之隔的机会，像一只没接好的球一般，打从他的身边飒飒然飞驰而去。

那时候，受到挫败的 Bertland 杨，像一条被激怒的毒蛇，迅速地把自己团团地圈了起来，准备一个致命的攻击。他忙碌地部署，像蛇一般不露声色地工作着。首先，他以维护善良的风俗为理由，使荣将军很快地参加他颠覆 Mr. McNell 的阵容。然后，他开始扮演一位同性恋的同情者的角色，终于鼓舞他们赁屋同居。当

McNell 太太以一个受骗的太太加入了 B. Y 所精心设计的陷阱时，厚厚的检举书便由荣将军和 McNell 太太分别署名，告向纽约总部的总裁 Mr. Bottmore。

“请问您要咖啡还是红茶？”一个年轻的、满脸青春痘的男侍，卑屈地问。

“冰红茶吧，”他说。

他看见那个圆脸的女孩儿，坐在阴暗的角落上，用报纸挡着光线，趴在台子上午睡。他依旧记得 Mr. McNell 满头银白的头发，大而微凸的眼睛，一米八五以上的个子，老爱穿深色的瘦筒裤子。Kenneth 苍白，略胖，端正却说不上清秀，听说是朝鲜战争的时候曾当过翻译官。其后由 P. X. 转到翰丁顿电子公司，在扶轮社的俱乐部碰到 Mr. McNell。

而 Mr. McNell 终于走了。走得令人难忘。

Mr. McNell 毫不吝惜地付出巨额的赡养费之后，和 McNell 太太离了婚。他也以哈佛大学博士的优雅，婉拒了总公司方面将他调派巴基斯坦的转圜的余地。他曾以十数年在跨国公司派到各洲、各地去担任分公司经理的体验，出版过三本由诗、散文、游记和小说拼凑成的书，每年颇有一笔不大不小的版税。而他抛弃了事业、妻儿，带着青苍、忧悒的 Kenneth，漂泊到澳洲去。

黄静雄斜对面的、就在 B. Y 隔壁的副经理室，重又空了下来。一度摆荡得辽远的希望，忽而又近在咫尺。就在这一段日子里，他忽然收到一封从美国寄来的、笔迹陌生的信。他狐疑地打开了，才知道竟然是 Rose 写来的。

她告诉他，他有“六七分像”她一个初中时代的理化老师。“他教我不要为了贫穷而感到羞耻，”她写道，“毕业以后，他跑到我们朴子乡下，说我应该考女中，也说他要出学费。”可是“你毕

竟不是我那终生不能忘怀的老师，我的心中的唯一的男子，”她写着。当她被逼沦落的时候，她知道“他不会责怪我”。那时他早已因为肝病英年而死。接着，Rose 以近乎三分之一的邮筒，讨论台湾男人与美国男人孰优的问题：“台湾的男子比较聪明，但都是三流的 lover。他们不敢爱。爱起来条件又多。你也一样……美国的男子，有的简直生蕃一样。但是他们很勇敢地爱。我先生 Paul 明明知道我的职业，肚子也怀着别人的小孩，可是他说他要我，跟我结婚……”“最后我来告诉你我的中文名字。我叫周阿免。我的那个老师，那个我唯一的男子，是天下唯一告诉我周阿免是好听的名字的人。”她写道：“我在中山北路做的时候，当然不能用这个名字，不是含羞，是十分的爱惜。”她的字大不小一，密密麻麻地写满了两面邮筒。

信封上歪歪斜斜地写着她在爱荷华的地址。他想立刻回一封充满友情的信给她。但是拖了一天，拖了两天，他在和 Bertland 杨紧紧地挂勾的日子里，把她完完全全地忘了。

他点上一支烟，用左手缓缓地转动着冰红茶的玻璃杯子。他看见那悬浮的、小小的冰块，却兀自悬挂在中央，并不跟着茶杯转动。“台湾的男子……不敢爱。你也一样。”他尤其清晰地记得这句话。他喟然地、孤单地对着自己笑了起来。

Mr. McNell 离职以后，纽约方面从印尼调了一个年纪只比 B. Y 多出三岁，却早早地秃了顶的、蓄着山羊胡子的 Mr. Tolmann 来当台湾莫理逊的老总。就是现在，他还记得杨伯良于是便变化做一只狡慧的章鱼，用长长的、无骨的、稠粘的触角，四方上下地向一望若精悍练达的塔尔曼先生触探。直到有一天，B. Y 终于拿到一大叠塔尔曼先生的账单，交给黄静雄做账。

“这一只，好养得很。”

杨伯良若无其事地说。但是整个眼尾、嘴角都洋溢了欣喜。“不挑食、大大小小，他都吃。”

杨伯良终于笑出声来。而黄静雄于是一步深似一步地，看见了企业的既深又广的腐败面，初时也不免使从教科书吸取满脑子“美国企业是现代合理化管理的实现”一类的观念的他，大为吃惊。

去年春天，杨伯良，经常满面春风的 Bertland 杨兴致勃勃地告诉他，公司已经将他的基本资料和配车计划，一并送请马尼拉转纽约核准。“这回我们邻居是做定了，” B. Y 说。那时候，他兴致勃勃地上班、下班，工作的效率出奇的好。但是不到一个礼拜，B. Y 用内线电话把他请到 B. Y 的办公室。

“告诉你两件消息，” B. Y 说，“不太好的消息。”

他从容地笑着，侧身坐在他的桌前。

“Mr. McNell 死了。”

“哦！”他说。

“自杀。” B. Y 以手为刀刃，伸长自己的脖子，向右边猛然地一拉。“吱——” B. Y 说。

“噢！”他说，摇着头。

杨伯良让了一支烟给他。他为杨伯良点上火。

“另一个消息：总公司要各地分公司搞一个‘成本节约计划’。”

“哦，”他说。

“要我们搞人事精简，嘿，我只好把我隔壁的房间暂时再空一空，嘿。”

杨伯良向他眨眨眼，笑着。他一时竟也只好陪着笑了。

“放心，” B. Y 说。

“嗯。”他说。

“放心好了，全是表面工作——谁说美国人不搞表面？……” B. Y 压低声音说着，又复笑了起来。

他开始一小口一小口地啜着凉透了的红茶。一直到今天,CRP(即“成本节约计划”的英语缩写)果然——不,当然只是个“表面工作”罢了。杨伯良、荣老董这两个无尽无底的坑洞留着不堵住,却尽拣着纸张、原子笔一类的小项目去节约。而他的会计部副经理,原以为是煮熟的鸭子,不料竟飞了。

其实,他想,自己对于B. Y失去完全的忠诚和信赖,大约便从推行这个以他的升迁为牺牲的CRP开始的吧。他转过头去,望着依然在白热的夏天的日光中矗立着的华盛顿大楼。他睁着眼去算数B. Y的窗子,上下、左右地数着,仿佛唯恐在一张巨大的报表上找错了数字一般。

——B. Y,你是个骗子呢。

他对着那个推想应是属于杨伯良的窗口,默默地说。然而,他却早已没有了怒意。现在,抛弃了世界以为珍贵的一切而漂泊的Mr. McNell和怀着感恩的爱行走于风月之中,并且无忌讳地斥责无勇、无义的男人之爱的Rose,在他的心中,逐渐浸拓开来。他忽然忧悒起来。他看看表,已是三时许了。他挥了挥手。不知什么时候醒来,正在和同伴玩牌的那个圆脸的女孩儿,走了过来。

“账单。”他说。

“噢。”

她掠了掠及肩的头发,若有所思地说:

“他们说您是华盛顿大楼的……”

“是啊。”他说。

“华盛顿大楼的,”她一边收拾台上的杯子,一边说,“是要签账呢?还是……”

“不,”他说,站了起来。“这回,我自己付。”

从豪威西餐厅回来,他竟睡熟了。醒来,已是下午五时许。他



把放在衣柜上面的壁橱里的摄影机取出，在客厅里擦拭着。片子虽然有七八年没拍，但一年至少一次的保养，他却从来不曾间断过。萱儿和美娟先后回来以后，他的保养已经完成了。而这一日来令人惶恐、孤单和叫人陌生地安静的他的家，便重又充满了各种声音：妻子厨房烹饪的声音、萱儿的房间传出来的电视卡通节目的声音，以及在这些声音中互相交换的谈话。

晚饭有美娟刻意的丰盛。昨夜，他把自己想要放弃莫理逊的工作，稍事休息，并且趁便拍片的决定告诉她。不料她竟爽朗地、不假思索地说：

“那好。”

“为什么？”

“我以后再也不用担心要参加你们公司的正式宴会，”她笑着说，“我穿不惯晚礼服。再说，我不像其他的经理太太能说流利的英文。”

他苦笑了。

“我们还有房子的利息要缴。”他说。

“什么时候放电影呀？”小萱之说。每次看见黄静雄整理摄影机和放映机的时候，她总是吵闹着要看那一段他和美娟初婚以至于小萱之出生之时所摄的两小卷记录。

“吃饭，”美娟说，“吃过饭就看。”

“还有眼前这种生活……”他说。

“暂时还不是问题吧，”她说，“今天，我在学校里想过。我们买架钢琴，晚上收学生，很有一笔收入呢。”

他没说话。他在昨日的盛怒中赌咒要辞职之后，立即感到他其实早已落在重重的生活的，驱使每一个人去上班、下班的无形的巨大网罟之中，难于动弹。

电影是照例要看的。小萱之早已迫不及待的等着关灯。

他熟练地装好片子，打开放映机的灯。“好喽！”他说。小萱之“啪”地关掉灯，急急忙忙地跳上她挑好的沙发上，睁大眼睛看着。放映机细细切切的声音，充满了整个客厅。

小小的银幕上照出一条狭小的、古老的、零乱的巷子，镜头舒缓地向前推去，然后以一个优美的角度向右上回旋。一个小小的阳台迅速调近，于是新婚不久的美娟从屋子里走出，倚在阳台上。微风使她的头发不住地飘动着。她东张西望，表情有些僵木。

他笑了起来。

“那时你拼命叫我不要看镜头，摆自然些，”她说，“却反而是这怪样。”

镜头跳进屋子里。美娟和她的女友坐在共用的客厅里的沙发上，翻着照本相。翻的人和解说的人的动作，都显得很夸大。然后他看见自己走进镜头里，一派老练的大明星样子。他看见那时的清瘦的、留着长发的、年轻的自己，不慌不忙地把整个脸转向镜头，表情严肃地说着话。背后的美娟和她的朋友，却在捂着嘴笑，然后高兴地鼓掌。

“爸爸在说什么？”小女儿问。

“问妈妈。”他说。

“妈不知道，问爸爸……”她说。

他点上烟，深深地吸了一口。青色的烟，在放映机射出去的光簇中萦绕着。他记得很清楚。那时他把摄影机在桌子上搁好，走进镜头里。然后他对着镜头说：

——黄静雄，台湾未来的伟大记录电影家，在他二十五岁那年结婚。就在这简陋的公寓里，黄静雄拍下了他最初的作品……

“为什么那时候的生活里，充满了另外一种力量？”他低声说。

“什么？”她说。

他摇了摇头，沉默地抽着烟。镜头不断地跳着，流着。已经怀孕了的美娟，在田间走着；在床上翻阅育婴的书；在翻弄由娘家缝制过来的娃娃衣裳。然后是在襁褓中正张大嘴巴哭泣的萱儿……

然而忽然间，银幕上跳进圆脸的、宽鼻的、噉着厚实唇的Rose。他大吃一惊，想关掉放映机，又迅速地想到这样反而启人疑心。

“谁呀，这是？”小萱之兴味十足地问。

“对，这是谁呀？”美娟说。

他沉着地抽着烟。他告诉美娟这是一段影剧科学生的习作。因为学生没有放映机，向他借过机器放映。其后干脆连片子也存在这儿。

“虽然是习作，在技巧上，还是挺稳的。”他淡然地说。

Rose 在镜头上不时神经质地拉着当时流行着的迷你裙。她时而摸摸花瓶上的花，时而迅速地向镜头瞥一眼。她不是一个上镜头的女人。现在她侧身坐在藤椅上，自然的光线照着她冬衣下丰美的体态。她似乎执意不看镜头，轻轻地晃动着叠在左腿上的她的右腿。然后忽然间，她嗔怒地随手抓起一本厚厚的杂志，向镜头用力掷来。片子也在那一霎时断了，留下空白的银幕和细细切切的放映的声音。

小萱之开了灯。

“那是谁呀？”小萱之说。

“一个爸爸不认识的阿姨。”他说。

“她干吗把书丢过来呀？”

“因为她不喜欢念书，我猜。”他说。

美娟和小萱之都笑了起来。视他的“电影艺术”有若神圣的美娟，显然对Rose的片段，毫无疑心。他开始把片子倒转。放映

机发出飒飒的、急速的声音。

就在他突然接到 Rose 从美国寄信来的那天，他把锁在办公室的这个片段拿了回来，在妻儿未归的时间中，一个人偷偷地放过一次。可是 Rose 用力掷过来的那一本书，却一直到今天，才重重地打在他的羞愧的心上。

他记得很清楚，在拍摄的时候，他要她慢慢地把衣服脱掉。

“不要。”她一边遵守着“不许看镜头”的他的约束，僵木着脖子说。

“如果不要全脱，脱到内衣，也行。”他一边拍着，一边喁喁地说，“你的身体，很美呢。真的。”

“不要。”她说。

“怎么你也害羞呀？”他笑了起来。

他看见她忽然转向镜头，用力向他掷来一本厚厚的书。他立刻停了下来。他看见她依然坐着，用两手绞弄着衣裾，流着泪。

在那个时候，他有过憧憬，有过一颗在地平线上不住地向着他闪烁的星星；也有过强烈的爱欲。而曾几何时，他成了副经理室闭了又开、开了又闭的那扇贴着柚木皮的、窄小的、欺罔的门的下贱的奴隶。他成了由充满了贪欲的杨伯良所导演的丑陋而腐败的戏曲中的、小小的角色。

一直到沐浴、更衣、上床的时候，他的心都怀着一分久已生疏的悔恨和心灵的疼痛，以及这悔恨和疼痛所带来的某种新生的决心。

“暂时间，生活不会有问题的。”美娟在梳妆镜前说。

他望着镜中的美娟，沉默着。

“我看你有些心事。”她说。

“噢，没有什么。”他说。

没有杨伯良、荣将军，没有腐败的阴谋、没有对于副经理的那黑色的假皮的坐椅的贪欲；生活会有多么的不同啊。他沉默地想着。

就在这时候，床头上的电话蓦然响起。

——Olive……

是杨伯良的声音。

“是啊，”他说。

——我刚刚从荣将军的家回来。他说他那个宝贝侄儿早上打了越洋电话，说是不愿意回台湾来，向总公司辞职了。

“哦。”他说。

——这个爱德华·赵，说是如果这时来台湾，他好不容易就要等到的 Green Card 就会泡汤。嘿嘿。

“哦。”

——不说这了。你只不在一天，我才发觉 Joe, Nancy 全部派不上用场。报表一塌糊涂呀……

“哦。”他说。

——你说什么？

“我明天去看看！”他大声地、生气似地说。

杨伯良在嘿嘿的笑声中，挂了电话。美娟安静地凝望着他。

“谁？”她说。

“Bertland。”他说。

她又转身去看镜子。她说：

“要你回去？”

“嗯。”他说。

“他们少得了你么？”

她对着自己在镜中的、卸了妆的脸，得意地笑着。然而她看

见原已斜卧在床上的他，匆匆地爬了起来，走出卧室。

“什么事？”她说，“大门我关好了。”

她看见客厅的灯亮了起来。过了一会儿，她又说：

“你在干什么呀？”

“把摄影机和放映机收起来。”

他低声说。

“噢。”她说。

——一九八七年九月《雄狮美术》九十一期



## ——华盛顿大楼之三

■赠给敬爱的王禛和兄，并以最虔诚的祝福，祈望他快快康复。

### 〔1〕 麦园

“谢谢你啊，Lily……”张维杰抬头说。

朱丽娟照例只是沉默地笑着，把方才从邮局的邮箱领回来的信件和小包，搁在他零乱的桌面的一角，又复默默地坐到她的位置上。

他以八万元不到的储蓄开始，独自搞出口，到这个秋天，就要两年了。起初，他一个人写开发信、跑贸易局、找厂商，忙了将近一年，才开始有了个把小小气气的印尼、韩国客户。他这才租起这间十来坪大的、市郊区的办公室。原来只想请个能照稿打字的小姐，却不料来了英文名字叫Lily的朱丽娟，讲的、写的一口、一手的好英文，进出口业务比他这才出道的人还熟练。

“你一进这办公室，就该知道，我请不起你。”

他看看她的履历和试打的一封英文信，苦笑着说。

她以不甚了然的目光看着他，然后迅速地把视线移向窗外。一

辆公路车，正看似迟缓地走在窗外远处的小路上。

“我不要多。”

她小声说。

他说他的预算只给八千。她叹了口气，说：“可以。”他说她是这家公司的第二个人，因此杂务很多，跑邮局、跑银行，都要麻烦她。她咬一咬她的看来单薄、却轮廓清明的唇，轻轻地、从容地点了点头。他凝望着她，心中忽而觉得有些沮丧了。他说：

“这样：我再添一千。我只这个力量，实在对不住。”

“OK，”她说，“我要挑薪水，就不到这里来。”她继又淡然地说她刚结束了一场离婚的诉讼，带着女儿开始新的生活。“我喜欢这个地方，OK，”她说，“你添给我的一千，OK，等往后业务上好了，再添给我好了。”

这以后，于不知不觉之间，杂乱的信件都一类类编了案码，归上档；小小的办公室，也逐渐地几净窗明了。而每天两次，Lily总是定时徒步到邮局开信箱，取回一些邮件。来回三四十分钟的徒步的路，不论冬、夏，总是使她的瘦削的鼻尖上，凝聚着薄薄的汗珠，把抱在怀中的信件、样品小包之类，堆在他的零乱的桌角上。他于是便抬起头，衷心地说：

“谢谢你啊，Lily……”

他点燃一根香烟，挑出福岛——一个近半年来新开发的日本客户的信。信封里是一张信用状和福岛的信。福岛照例把上次来台时口头上的协议，七折八扣，把他的利益压到嫌低吧，又似乎还可以做做；说高吧，又不值得做得好的同业一笑的那种范围。他懊恼地把信一丢，随手拆起一件料想是嘉义一家厂家寄来的样品。但是拆开来，竟是一本破旧的日记本。

“啊——”



他喟然地说。

约略是两个礼拜前的事了。

他坐在一趟直达高雄的、做客运生意的游览车上。车子刚开出台北市，上了高速公路，他就睡着了。一直到休息站，他才醒了过来。在休息站，他叫了两个素来爱吃的粽子和一碗贡丸汤。他上过厕所，买了一包烟，回到车上，把袖珍式的计算机拿了出來，准备计算一笔生意的细目。

“是张经理吗？”

他回过头。隔着一条通路，一个怀抱着幼婴的少妇，对着他堆着一脸的笑。她的门牙大而洁白，她的右颊上有一颗半个红豆大的黑痣。

“赵公子！”

他笑着说。

“你在台北上车，我看着就是你。”她说，“但也不敢认。”

这两年来，凡是朋友，都说他秃掉了大半个前额。他摸摸自己的额头，笑了起来。

“变老了。”他说。

“怎么会，”她说，“不过，在休息站里，看着你挑着粽子叫，我就确实知道是你。”

他看着熟睡在她的怀里的幼婴，想起他还在美国麦迪逊仪器公司的日子。那时，他代表公司的总经理艾森斯坦先生，三天两头就到公司设在中坜的工厂去，协助设立一个“真正属于工人的工会”。因为举止有若男子一般潇洒，而被四百多个女工按着当时正在播放着的一部台语电视长片里女扮男装的角色，唤成“赵公子”的赵月香，便是新工会的预备骨干之一。如今，这个在女工宿舍中被笑谑地谈论、甚至于暗中爱恋着的“赵公子”，竟而也结

婚、生子了。

“什么时候结的婚?”

他说。把头发光光地往后梳起，在脑后收着一个小拳头大的发髻的她的脸，添增了好些初为母亲的温婉，也就相对地减去了当时几分仿佛少年男子似的英俊。

“一年多了。”她说。

她怡然地看了看自己怀里的婴儿，却不料婴儿正好睁开一对小小的、惺忪的眼睛，皱着小脸，悠然地打着呵欠。她以她的大而洁白的牙齿，咬着下唇，像个妈妈似地，笑了起来。

“厂里，大家都好吗?”

他说。

她把婴儿抱了起来，把自己的脸偎着那一张乍看并不怎么样像她的小小的脸。婴儿开始不安分地伸手蹬脚。她说：

“女娃娃，却像个男娃娃，好皮!”

“嗯。”他说。

他看见婴儿开始用乌溜溜的眼珠子瞪着他。当他看见婴儿出其不意地，冲着他张着尚不曾长牙的嘴，把眼睛笑成一条细缝的时候，她说：

“厂里的事，”她摇摇头，说，“不知道啦。我们早就离开了。”

他伸出一个指头，让婴儿细嫩的手掌，慢慢地握住。他感觉到婴儿正一点一滴地使着力量，把他的手拉向婴孩的小嘴。

“哦，嗯嗯——”

他逗着婴儿说。

“我们——敏子、素菊、小文……十来个人，全被逼走了。”

“啊!”

“还是何大姐有经验。”她说，“她临走，就叫我们当心。他们不会正式辞退你们的，她说。但是逼走、气走你们，有的是办法。

何大姐说的。全被她料着了！”

“哦哦。”他说。

“我和素菊被调到品管部，成天用油清洗一些仪器、计表。小文被调到仓库房，让男工人成天骂她：别老端着拿笔杆儿的人的模样……小文每天回宿舍，咬着牙，忍啊！等我们一问，她就急急忙忙找个墙脚去哭……”她说，“敏子，最惨了。”

她的幼婴开始咿咿呀呀地“说话”，并且不时地用手去抓母亲的说着话的嘴。

“烦心！”赵月香对着婴儿嗔爱地说。她然后伸了一只环抱着幼婴的手，掠了掠自己的头发。“敏子，被派到清洁组。你想：那么瘦小的身子，成天提着大桶小桶的水，洗地、打蜡。张经理，任谁都非被逼走不可啊！”她说。

“哎呀……”

他呻吟似地说。他忽然想起宋老板在何春燕面前的许诺。宋老板满月似的一张白脸，咬着烟斗。他靠在黑皮沙发的靠背上，说：

——你放下心。她们一个个照样，全是公司重视的员工。我不是说过吗？法治的社会，讲的就是法。希望将来工会选出来了，连你，我想起码安插一个候补干事。你看，怎么会？公司怎么会为这小事儿辞掉她们？

何春燕还是辞掉了工作，走了。她自始至终，眼睛不曾离开过宋老板。临走，何春燕向宋老板轻轻地鞠个躬，说：

——谢谢您，宋老板。别的话，都不再去说了。那些姊妹们，要请您多疼惜。

——好。好。你其实不必辞的，再想想好吗？

何春燕低着头，不很显著地笑了笑。她只说：

——谢谢您，宋老板。

他于今想起她的低着头的，不很显著地笑着的侧脸，忽而想

起：何春燕，即在那时，也不曾相信过宋老板的。

“何春燕呢？”他说。

他看见“赵公子”正忙着泡开一小瓶奶粉。婴孩在她的双膝上仰躺着，唧唧哦哦地唱着什么。

“不知道。”

她说。把奶瓶的嘴，塞进宝宝的嘴里。婴孩立刻肃静了下来，两只小小的手，认真地抱着奶瓶。

“不知道。”她说，对着专心吸吮着奶水的婴儿，摇摇头。

“素菊呢？”

“不知道。”

“敏子呢？”

她又摇摇头。

“你呢？”

“结婚了，辞掉以后不久。”她平淡地说，“我从十五岁出来做女工。麦迪逊那一回，忽然叫人厌倦了。”

他们于是都沉默了起来。他望着飞驰着的车子的窗外那些不断向车后飞逝的路标和广告牌，想起两年前，三天两头跑中坜工厂的日子。公司配了一部车给他，每次好不容易开上快车道，他的心情就像那高等路面似地平坦起来。艾森斯坦先生说：“一个真正属于工人的工会，对公司和职工都有益处。”他被委派促成麦迪逊台湾公司“第一个开明工会”的成立。“Victor，听好：麦迪逊的地平线上，永远闪耀着一颗璀璨的星辰，你晓得吗？”艾森斯坦先生对他说，“正是自由、创意和理想，创造了麦迪逊普世的帝国。”他在回想中苦涩地笑起来了。

“张经理。”她说。

他抬起头，用他思索着的眼神说：

“嗯？”

“张经理，有一个人的下落，你为什么不问？”

“谁？”

“小文。”

“啊！小文，”他压低声音叫了起来，“文秀英！她怎么了，这丫头。”

“她那么尊敬你，你却把人家忘了。”

她说。婴儿一会儿去抓母亲的脸，又一会儿搓搓自己的眼睛和鼻子，把奶瓶推开。呀呀唔唔地叫着。她把婴儿一会儿抱在怀中，一会儿靠在肩上。

“让我来抱一会儿。”他说。

“小文偶尔写信来。她总是一个厂换过一个厂……宝宝要睡了噢，妈妈摇摇，摇摇啊——摇。”她说。把婴儿横抱在她的上身，于是轻轻地摇曳了起来，“一个厂换过一个厂。一下子说她在做纺织，又一下子说是在电子工厂，一下子又说……有一次，我写信去，说这好像流浪的人一样。她回我信，她哭了，她说。”

他默然地想起那个皮肤黑了些、个子矮了点，一脸清纯的稚气的女孩儿。那年秋天吧，艾森斯坦先生派来台湾接总座不久，就说是为了增进公司内部的沟通，要办一份社内刊物。在中学教过语文的张维杰，被指定负责这份月刊的编务。他在这份叫做《麦台月报》的社内刊物上，开辟了一个取名为“麦园”的专页，鼓励麦迪逊台湾公司的员工投稿，硬性规定每个部门的员工要推选几个作者，定期投稿。装配线的女工，由当班长的“赵公子”连推带拉地把文秀英带到他的办公室来。

“张经理，我们线上的作家，就是她。”

“赵公子”说。被她紧抓着手腕的文秀英，低垂着头，死命地摇头。她的颈上、耳朵，泛着羞赧的红色。

“小文呀。”

他笑着说。他不曾料到这生性晴朗、畏怯、稚朴的女孩儿，竟是挤满了高中毕业生的生产线里推出来的作家。

“不行啦，真的不行啦……”

小文抬起头来，笑着说，一脸的绯红。她的著名的两个酒涡，使她的羞赧，更添一分羞意。他忘其所以地看着她。听说过少女在羞怯时的美，但这却是他首次眼见了。

几天以后，他正在办公桌上忙着。猛一回头，才知道不知什么时候伫候在他身后的小文。

“哦？”他说。

“交稿子来的。”

她低着头，含着几分喜悦、几分害羞，交给他几张写在活页练习本上的原稿。即使她把笑意紧紧地含在密闭的嘴上，在她圆圆的双颊上，依然浮现出浅浅的酒涡，使她的笑靥，仿佛清晨初绽的茶花，清新、怡人。

“哦哦。”

他说着，接过稿子。而她却一回身，就低着头，用急促而细碎的步骤，走出办公室。

他一口气看完她的稿子。是一篇抒写她怀念远在台湾西南部的农村的家人的散文。出人意外的，讲普通话带着沉重的南部台湾口音的小文，父亲竟是个慈爱、勤劳的退伍士官。后来，他一点一滴地从人事资料、从小文同一个寝室的女工——例如“赵公子”，以及从小文一篇篇投来的、初涉写作的人难免总是写自己身边细事的稿件中，认识了她的家庭：二十多年前，小文的父亲从空军退下来，同带着两个男孩儿和老婆婆，耕作着几分地的小文的妈妈结了婚。出身于祖国大陆佃农之家的小文的父亲，付出他全部的心力，去爱那几分田地、那个家，建设了一个勤勉、相依、相爱的家。

“她有些东西放在我这边，”“赵公子”说，“说是我在北部，一定会打听到您。”

“干什么？”

她从旅行包取出一件小衣服，轻轻地盖住又复在她的双腿上睡着了的婴儿。

“这车子里，冷气好重。”她说。

他微笑地看着那沉睡着的、抽去了任何表情的、稚小的脸。现在，他可以比较清晰地看出：婴孩的眉宇和嘴唇，是来自这带着几分男子的刚俊的“赵公子”，但他却无由从婴儿的其余的脸，捉摸出婴儿的父亲的样子来。

“她要我把那些东西——她的一些日记，寄去给你。”她说，“我会写什么文章，小文说：全是张经理好意鼓励，我才一点一点写。那不是很好吗？我说：像我们，写个情书，都得央你，什么秘密话，全让你知道了。她说：好，是不错。不过，这些在麦迪逊上班的时候写的，我不带走。”

她说，这时车里突然播出一首据说是日本歌改成的流行曲子，吵着了沉睡着的婴儿。“赵公子”小心地、轻轻地拍着小孩儿。他则沉默地让那歌声流入他的耳朵。他听着那歌词，大意是说男儿为了前途，流浪他乡，希望在故乡的爱人能原谅他之类的。

“我问她：为什么？讨厌麦迪逊，也讨厌有麦迪逊的中坳，她说：希望你帮我把这些送给一个人……也请你告诉他，我会努力，看看将来能不能写出我们这种人的心情。她说的。”

他无语地在皮夹中找出一张自己的名片，划掉老地址，用钢笔在抖动的车中歪歪斜斜地写下新迁在市郊的地址，递给她。他以一种荒疏的心境，望着高速公路旁初秋的山峦和农家。离开了麦迪逊，自己搞着出口的这两年，除了从早到晚忙着、愁着自己的生意，他的心中，再没有余地容下别人的苦乐了。“我会努力，

看看将来能不能写出我们这种人的心情。”这句小文郑重地叫人传给他的话，乍听之下，竟而有些陌生了，仿佛“赵公子”把话传错了人似的。他的心，在几乎要枯死的时候，却不料听到他当时傲慢地、施予般地对一个纯朴的女工的鼓励的回声，在心中泛起讽刺的、羞愧的涟漪，使他整个瘫软了起来。

“很发财吧？”

她看着名片上他自己的头衔说。他苦笑着，摇摇头。

“巧不巧？在车上碰到你，”她笑了起来，“我回去，就寄给你。了却我一件心事。”

“谢谢你喽。”

他说。

现在，他这里一行、那里一段地翻阅着小文的三本写在中学生用的练习簿上的日记，却遍找不着想象中应该有的、小文留下来给他的信。

“这儿有两封信……”

他蓦然抬头，看见不知什么时候出去了、又回来了的朱丽娟，送来两封信。一封是寄自新加坡的英国客户，一封是来自台南的一个傲慢的厂商。

“谢谢你啊，Lily。”

他看着她的瘦削的鼻尖上的，只那么几颗汗珠，笑了起来。他抬起手，看看表，才知道早已过了下班的时候了。他望着Lily摇摇头，亲切地说：

“时间一到，你就该走的。也不知跟你说过几次……”

朱丽娟回去了的办公室，在这初秋的傍晚中，使他感到无从言喻的寂寞。他默默地抽着烟，想着待会儿出去吃碗面，再回来看完小文的这些东西。



## 〔2〕 二哥

三月十二日

吃过了晚饭，在宿舍的大门口，碰见鱿鱼。她的手上拿着一个装满了酱烤过的鸡颈、尾椎和鸡爪子的塑料袋。她拉我到水池边的石凳子上坐。她道：“请你吃这些。”我道：“我牙齿坏了，不能吃，谢谢你。”鱿鱼就在我身边一个人吃，说了很多的话。她说心情不好的时候，就想拼命吃东西。

鱿鱼说她从小就长得不好看。她爸、妈、哥、姊，都不喜欢她，时常欺负她。她为什么说她不好看呢？她皮肤就比我白，头发也比我柔软和黑色。眼睛不大，却也不是很小的。她是有一点儿虫牙，但是也只是有一些些黑而已。我问过别人：“鱿鱼不好看吗？”她们说还不错啦。不过，大家似乎不喜欢她，说她读过省女中，很骄傲，在装配线上，喜欢读零件上的英文。

其实鱿鱼人还不错，不过她常说从小父母就不喜欢她，嫌她丑，在别人面前说她是从小从丐婆那里买来的。这个我真难于相信。大哥、二哥，都不是爸爸亲生的，可是爸爸对他们多么好。大哥、二哥又对我多么好。但是我也不相信鱿鱼骗人。人怎么会编这种事来骗人呢？

鱿鱼把爪子、尾椎、颈子，全吃光了，把骨头吐在塑料袋里，四下望了一望，就扔到石凳后面的草丛中。她同我要一张卫生纸，抹好嘴、揩好手，说道：“人生实在没有意思。”而我在想：我实在很爱吃鸡爪什么的（尾椎却不敢去吃）。什么时候领到加班费，一定要买多一点儿来吃。

三月二十二日

前天夜中，睡得不好。昨天夜里，却一直醒着，几乎一分钟也没睡。白天的工作，真是辛苦。为了怕吵醒别人，每次想翻个身，都要忍耐下来。可是，越是不能睡，越是过一下子就想翻身，弄得毫无办法。

因此，我想到：人只要夜里能睡，就是好大的幸福。

特别是昨夜中，一直想着家。

爸爸壮硕的身体，坐在他自己动手做的笨重的木头凳子上，对着菜畦抽烟。妈妈在傍晚看着本来要丢弃的猪仔，一路摇晃着走进庭子。妈妈一边笑，一边骂，一边流泪，一边说道：“死猪仔，猪价在败，你知道回家，我可没有东西你吃咧。”

还有大哥。啊，一直保持着儿童一般纯朴，不知道利欲心的大哥。成天默默地流汗、劳动的大哥。

我还想到屋后的一片竹林，在秋风的吹拂中，发出好像几百件衣褶相摩擦的声音。在夏天的清晨，叽叽喳喳的饶舌声把我叫醒的上百只麻雀，就是栖息在这丛竹林里。我的房间，开着一个窗口，流进来几乎带着绿色的晨光，也是太阳透过这丛竹子，照进来的。照着我的宽大的、因岁月而发亮的木榻。

我为什么要离开爸、妈和大哥，为什么要离开那竹丛和竹丛下的古井——长年涌出又冷又甜的水的古井，来到这里呢？

我一心地想多赚一点钱，寄回去。但是即使加了班，多领了钱，也被我花在购买书、买衣服，而结果并不多寄不了多少。

我怕是染上了虚荣的恶习了。我一定要努力地改，不要看到别人买新衣，就热心地去看是什么料子？什么花色？多少钱？尽管我对自己说：问问罢了，又不想买。其实，这就是一种虚荣心。

在一本书上说：少女最美的衣裳，是心灵和德性的纯美。我一定要记住才好。

三月三十日

今天发薪水，连全勤奖和加班费，一共是八千六百九十四元。我曾粗略算了算，大约是七千七百多块。多出了这么多，使我好高兴。

吃中饭的时候，进入大餐厅，觉得特别明亮、干净，菜也特别丰盛一点。金副厂长宣布说：今天总经理要来一起用饭，请大家坐好，待会儿开饭。

不久总经理、宋老板和张经理、林厂长一道，走进餐厅，金副厂长带领鼓掌。

总经理讲的话，由张经理翻译。总经理很高、很年轻，也很漂亮，好像美国电影里面的人。

总经理说，尊重员工的人权，企业民主，是美国麦迪逊仪器公司全球性的政策。因此，公司要员工出来筹组真正属于自己的工会，保障工人的权益。今后张经理将具体负责协助员工组织工会，等等。

大家好像都很高兴，报以热烈的掌声。我也热心鼓掌，但是工会的事，我不太懂。“我们不是已经有一个工会吗？”我问“赵公子”。“赵公子”骂我：“小孩子，什么都不懂。这个工会有了像没有一样。”我还是不懂。

不过，为什么我也很高兴地鼓掌呢？自己做了的事，没有理由，一定是个傻瓜。

第一，总经理看起来叫人喜欢。在那一桌，只有总经理和张经理没有肚子。特别是总经理，高大的身材，平平的腰，穿一件白白的衬衫，打一条深蓝底子鹅黄斜条的领带。他的头发很长，很干净，蓬蓬的，卷卷的，好像唐尼玛丽节目里唐尼的头发。眼睛非常的双眼皮，留下两撇胡子，盖着上唇。

第二，张经理调回台北总公司才三个月，这次回来，看起来

很有精神，笑咪咪的。他把《麦台月报》带去台北编，经常打电话到线上来，要我为“麦园”写稿了。原来我只乱写日记，哪里会写稿？都是张经理鼓励的。所以我要特别为他鼓掌。

大概就是这些理由。

我一直以为张经理吃过饭会来找我谈写稿。整个下午都很害怕、紧张。但是三点多钟，看见两部台北来的车子开走了，张经理他们走了，我却有点失望，并且为了自己以为人家会来找我而感到害羞得很。

四月七日

在桃园的台湾河野电子做的陈秀丽写信给我，说前天晚上（就是写信给我的晚上），被他喜欢的男生 Kiss 了，回去住宿的地方，却不知道是欢喜还是悲伤地哭了。她写了两张纸，说的一些我很像全懂又不懂的话。可是我觉得信写得很好。我想过去我写给她的信，都比她写给我的好一点。这一封是她写得很好。真好。却不知要怎样的回她。

秀丽是我们同庄的小学同学。那时候，有时她来我家做功课，晚上就睡在我那大大的、发亮的木榻上。两个人躺在榻上看窗外竹叶的影子，叽叽呱呱的说话到夜半才睡。

现在她有男友。敏子也有，是那个姓简的送货员。绮绮也有，可是我没见过，听说是姓陈的。

最近“赵公子”和敏子常常在谈工会的事。大概是一件好事吧，因为她们谈的时候，好像都有一点兴奋。她们说劳工的利益，要自己来保障。反正这是很大、很了不起的事，我又不会，所以我也没有去谈。

四月二十日

今天张经理来工厂，利用中午休息的时间找了敏子、素菊和机房男工老曹、柯郁财他们开会。晚上我们宿舍聚了很多人，鱿鱼、敏子、素菊和何大姊都挤到房间里。“赵公子”问问题，敏子和素菊回答。我忙着为她们烧茶水。据素菊和敏子说，共有几个要点：

一、原则上不找老工会的干部。理事长萧坤、监事张清海、李贵……都没有请。为了这事，厂长很不高兴。可是张经理说是总经理的意思，没办法。下班的时候，老工会的人都垂头丧气。

二、一切依照劳工法令办事，以全体工厂员工的权益为主要，实行“真正的”民主选举，产生新工会。

三、现任美国总经理很开明，全力支持员工应有的利益，确实有诚意办好工会，请大家不要犹豫，热烈出来办自己的事。

大家七嘴八舌地讲，尤其是敏子最热心。最后大家问一直没讲话的何大姊。何大姊说：

“没有那么好的事。公司鼓励员工组工会，给自己找麻烦。我看得太多了。”

敏子说道：

“这回不一样。这是美国总公司的政策……”

何大姊摇摇头。

“我无法相信。这几天，我也一直在想，哪有这么好的事。”何大姊说道，“美国仔？一样啦！美国公司，我不知已做过几家了……”

一向大家都听何春燕的话。这回大家却不很服气。特别是敏子。“人家张经理说得很有诚意，很实在。”敏子委屈地说。

讲到张经理，我就感到很寂寞。因为他没有找我开会。其实，也不能怪他。工会的事，那么困难，我也不会。专心努力锻炼写作，才是我的本分。

这恐怕也是张经理的本意吧……

四月二十三日

再过一个礼拜就是五一劳动节了。我打算在三十日下班就回去。现在有长途游览车可以坐，方便之至。

想到要回家，就会有一些心跳。鱿鱼两个月前向我借了二百元，还没有还我。如果她能还我，我的车钱就有了，不必动用到我的薪水。可是我怎么也不好意思开口。她几乎只有我这个朋友，怕跟她要钱，伤了感情，她以后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了，那多么不好。

好多人在背后说她的长短。敏子说，鱿鱼只知道有自己，别的人，与她无关的事，都令她讨厌。可是最近工会的事，她也要来凑一脚，大概是知道了总经理支持新工会，有什么好处。我默默地听着，心里为鱿鱼难过。我又觉得别人说她好像过分了一点儿，想想又觉得别人说的也不是没道理。我希望自己永远不要让人这样说才好。

四月二十五日

一直到今天，利用夜班前的时间，才写信回秀丽。

这几天中，我参考了几本有关爱情的书，想抄写或者变造一两句有关爱情的忠言、名言给她。但是看来看去，总没有妥当的句子。后来，我索性抛开那些我不懂的爱情，想到她已有许心的人，也许很快就要嫁了。我们从小学一直到现在的友情，将会因她的成家而有变化。想着这些，心中忽然觉得十分悲伤。在这种悲伤中，不知不觉地写满了三张信纸。

啊，秀丽。你该也还记得：你在我那间“闺房”中，一起做功课，一起睡，第二天清早，我妈特地用才摘的青葱，打两个鸭

蛋煮汤做我们的早餐的那些日子。小学毕了业，忽然说你要给你的一个无嗣的姑妈做女儿，离开了故乡。我们恢复了联系，是我在新竹的一家纺织工厂工作的时候，知道你适巧在我进了工厂的前不过数日，离开了这家工厂。这以后，我从你的同事那里，得到你的住所。

像你我的母亲，一生、一心向着你我的父亲和儿女一样，你也将一生、一心向着他吧。以他的家为家，以他的故里为故里，以你们的儿女为一生的世界。

我虽然没有机会见过他，但是，秀丽，我相信你的选择是一个明智而且幸福的选择。

四月二十九日

《麦台月报》的五一特刊，赶早在今天出刊，在午饭时间发出来。我一接过头，就翻到“麦园”，赫然看见我投去的《二哥》登出来了。我高兴得整个心猛烈地在跳，当着还没有翻阅到“麦园”的同事们面前，我又不说出来。若无其事地挑敏子那一桌去吃饭，心里却老惦着发表出来的文章，真是“食不知味”。饭正吃了一半，隔了几桌的“赵公子”，突然用还含着饭菜的声音叫了起来：

“哎呀呀，小文，你的文章又中了！”

一时间，半个饭厅里的人，都在用眼睛找我，让我窘得满脸通红了。也不知道为什么这等没用。有些事，自己都觉得没什么，而脸却那样红呀红地红起来。

上夜班之前，我把文章剪贴起来。我一个字一个字地读了好几遍。也不知道为什么，自己写的文章，怎么读，也读不累。真好笑。不过我真的很高兴。

## 二哥

装配线·文秀英

今年除夕，在年夜饭的桌上，老爸爸提了两件事，征求家人的同意。

头一件事，把原来翻修房子的计划，更改为拆建现在大哥一家住的厢房，新盖一间两层楼，给大哥一家人住。

第二件事，是要求大哥大嫂同意，把才生下来满六个月的孩子，在名分上过继给二哥。

对于头一件事，大哥大嫂力让了一阵。老爸爸说：“你们不必让了。对老屋子，你妈有一份情感。翻建成新式房子，想来她也住不惯。我，喜欢老屋子。老屋子使我想起我自己在祖国大陆上的家啊。年纪越大，这就对我越是重要。”

大哥说，目前家里的经济情形，也不容许大兴土木。“反正不急，有一点儿，盖一点儿。”老爸爸说。

至于第二件事，大哥大嫂很快就同意了。

老爸爸很高兴，伸手从大嫂怀里抱过小辉。“这是二房的孙子了。”他笑着说。

只有母亲红着眼眶。她站了起来，端走一盆汤，走进厨房里，过了一会儿，再端到桌子上。“热一热好吃。”母亲说道。老爸爸说：“好，好。”任谁都知道母亲哭过，可任谁也没说破。

老爸爸，照以往除夕的例，往一个空了的座位上的空碗里，默默地夹菜。

那是已经不在人世的二哥的座位。

我生下的那一年，二哥才八岁。但生性善感的二哥，对于母亲两年前的再嫁，比较当时已经十岁的、朴直的大哥，怀着更深的感伤。为了二哥的稚小的忧悒，妈妈曾几次想要和爸爸离异。一直到我的降生，妈妈才打消此意。

由于爸妈都在田间工作。照顾做小宝宝的，成了大哥、特



别是才上小学而功课较松的二哥的责任。虽然是不情愿的责任，由于被二哥带过，小二哥对我，便发生了深深的友爱。而我，据母亲说，从我几个月大，就十分善于亲爱小二哥。“就不知道怎么那么小的娃娃，到三五岁、到大了，都那么听他的话、讨好他、体贴他……”母亲说道。

初中毕业后的二哥，在母亲跟前吵着要离家去当学徒。二哥要我当他的密探，向他报告母亲和爸爸怎么商量他想辍学学艺的事。那时候，我看见老爸爸为二哥的事，和母亲细声争吵。

“你怎么这么没责任，”爸爸嘀咕道，“孩子小，不会想，你应该坚持他考高中呀！”

“这孩子，从小闷闷不乐，我对他的心，老觉得缺了一角，”母亲哭着说，“这么好的话，为什么你不会去向他说。”

老爸爸闷声不响地只抽烟。等发觉二哥虽然勉强报了名，却没去参加高中联考，老爸爸才急了。他骑着他的机车，花了几天工夫，到城里找老长官请托，铁青着脸，押二哥去考试。二哥终于考上一家私立高农，老爸爸才照常下田里去做活。

怀着反抗心，离家到邻县去上学的二哥，从高二起，就不断地让学校寄来抱怨的通知：旷课、打架、抽烟、犯上……高中三年终于不能毕业，他写给我一封这样的信：

“……反正我无颜回去了。

我糟蹋了妈妈许多辛苦的钱。我现在去找事做，将来一个钱也不少，还给妈妈……”

其实，大部分的钱，都是老爸爸交给我，用妈妈的名义，由十岁的我抄信、寄钱。

二哥的出走，给终日劳碌，却也一向平稳的家，带来一层忧愁。老爸爸开始喝较多的酒，也是从那年开始的。这样一去就是两年，一点音讯没有。第三年，二哥忽然开始寄钱回家，初时是

几千，后来一寄就是上万。

“这是什么来路的钱，也不知道。”母亲忧愁地说。

“不会吧，”老爸爸说，“老二不应该是那种孩子。”

但老爸终于还是叫大哥同我照信封上的住址寻去一趟。

那一年，我十三岁。跟着紧紧地抓着我的手的大哥，我头一次到了人、车子和大楼都很多的台北。走出台北火车站，大哥走几步就找人问路，也终于搭了市内车到延平北路，找到二哥住着的公寓。

虽然将近中午，出来应门的二哥，还穿着睡衣。

“大兄！”

二哥叫着说道。房子里，地毯、冷气、吊灯、沙发、电视、冰箱，顶着天花板那么高，装满了各式各样的酒的橱子，一应俱全。一双绒布做成的雄狮，躺在茶几旁。

大哥坐在沙发上。二哥敬了一支烟，两人对着面，但都不互相看对方，缄默地抽着烟。

当时十九岁，原本就高大的二哥，留着长长的头发，看来很是漂亮。

“坐几点的车来？”二哥问。

“透早，六点就出来了。”大哥望了望我，再望了望天花板，说道。

二哥这才慢慢地抬起头，望着我。我眼看着他薄薄的、紧闭的嘴角，泛起了笑意，仿佛在说：

“长大了啊。这一向都好吗？”

这时卧室里走出来一个女子。穿着丝瓜花那种黄色的、柔软的长袍。白白的皮肤，长长的、蓬着的头发。

二哥安静地站起来，伸出右手，从她的嘴角摘掉她叼着的香烟，丢到墙角的痰盂里。

“这我大兄。这是我妹妹。”二哥说。

“噢！”那女人忽然惊慌地用手提着自己的衣领，把敞开的颈部裹了起来。“真失礼，真失礼！”

说着她匆忙跑进房子里。

二哥又敬了一支烟。兄弟俩又复默默地抽着。二哥看着窗外，大哥盯着地面。

“你，这样的生活，也不是办法。”大哥温和地说。

两兄弟慢慢地、低声地交谈着。大约一个小时后，门铃响了。二哥卧室中的女子，显然已经梳洗过了，换了一身素净的衣裳，匆忙地出来开门。

是菜馆里送来的饭菜。

“都过午了，我打电话去叫一点便菜饭，请大兄吃饭。”那女子怯怯地对二哥说。

二哥望着大哥。大哥站了起来，说道：“让你们破费，怎么好哩？”

“大兄怎么这样说话。”

那女子说着，高高兴兴地把饭菜从木匣子端上桌子，数了钱给送饭的人。

回家的路上，大哥要我共同隐瞒二哥的生活。“他会回头的。”大哥说。

次年，二哥去当了三年兵。退伍以后，二哥笔直地回家。人结实了，头发短了，皮肤黑了。

回家以后的二哥，忙着在附近打零工，骑着老爸爸为他新买的机车，早出晚归。后来大哥二哥商议，借了一点钱，凑着买了一部中古的“铁牛车”，做运输生意。

每天早上，二哥歪戴着鸭舌帽，叼着烟，穿着牛仔裤，戴着棉手套，跳上他的铁牛出工，顺便带我上镇里搭车上学。一路上，

二哥告诉我许多他当“流浪的顽童”时的许多悲苦的、有趣的事。但我始终开不了口问他那女子的事。当时十六岁的我，对于那女子，怀着害羞、同情、妒嫉和亲切的感觉。

然而，才九个月，二哥在尖山脚下急弯的地方，让卡车撞了，身体翻倒在水沟里，死了。

母亲因为极度悲伤，生了一场重病。老爸爸也突然老了一截，几乎让田里的工作，一下子荒废了。大哥便是在这时娶了大嫂，多了一副人手，田里的事，才逐渐恢复正常了。

从那年除夕，老爸爸总是在年夜饭桌上，为二哥空着一个位置，亲手为他夹一大碗菜，摆着。

现在，二哥一个人躺在牛埔头相思树林后面的墓地里。时常，想起他来的时候，对于二哥才二十三岁的生涯，感到迷惑。二哥的一生，有什么目的？有什么意义？二哥自小对我的友爱……这一切，毕竟有什么意义？我感到譬如读一本残破不全的，似乎应该很有趣的书一样，觉得迷惘而不满足。

花开、花落。草长、草枯。二哥的生与死，或者就与大自然的生杀一样吧。然而，我、老爸爸、母亲……这几年来对二哥刻骨的怀思、铭心的悼惜，又岂是自然可以安慰的吗？

### 〔3〕 AMERICAN DREAM

他还记得，文秀英的这篇稿子，原名为“老爸爸和二哥”，是他把“老爸爸和”这几个字删去的。文章里删改的不多。这是她投来的最长的一篇。他犹还记得，初时写来的稿，难免有过多、过大地使用形容词的毛病。有一次，她送来一篇寄给友人的信，读来真挚而温暖。他把她叫到办公室，夸奖了她，并且随机叫她用真正是自己的话，说真有所感的事。而这以后不久，他就被调到

台北总办公室，这篇稿，是他在台北著名的华盛顿大楼里的麦迪逊台湾公司办公以后，由厂里负责《麦台月报》联络事务的人事室寄来的。

他当时被文秀英的这篇稿子吓了一跳。如果他还在厂里，他一定会把她从线上找来，热心地同她谈谈这篇文章。可是他已经调到台北了。总经理艾森斯坦先生提拔他当行政主任。他正面对一个新的工作岗位，一个新的展望。用英文写计划和报告，占据了英文还不是顶老到的他大部分的时间。他原想以编辑部名义写一封鼓励的信，终于也忘了。

——那时候，我终于也忘了啊……

他抽着烟，落入沉思里了。他想起还没有上师大，在荒陬的大武乡教小学的时候，自愿接下“看牛班”，为他们垫钱买珠算练习本子的那些日子来。“不要认为学校不要你们、社会不要你们、父母不关心你们，”他对那一班的学生说，“至少至少，老师要你们……一毕业，你们就要去面对充满了各种风浪的社会。所以你们要好好地学。多学一分，多一分保护自己的力量……”他猛地回过头，把黑板一遍、一遍，慢慢地、精细地擦干净，好偷得一点时间，让自己滚烫的眼泪流呀流地，洒了一脸。等他流完了，用手帕揩好，回过头来，他看见几十张小脸，紧咬着小小的嘴唇，红着几十双眼眶，也是眼泪流呀流地，挂满了小小的脸，却没有一人失声。“好啦！别哭。有什么好哭的！”他训斥似地说，“珠算练习本，习题六。”孩子们匆匆地用自己的衣袖抹了脸，乒当乒当地打开桌子，拿出练习本和算盘来。一时细细碎碎的算盘声，像淙淙的小溪，流过这荒陋的山城的寂寞的教室。

师大毕业以后，他到一个矿区教初中。在一个学生的作文中，发现这学生有一个善于绘画的哑巴妹妹。第二天，他陪着这学生

走了一段长长的山路，去看那年幼的哑女的画。然后他费尽了唇舌，说服那尴尬的父母，由他把女孩子带到台北上盲哑学校。

这样的一个人，在他读过了文秀英的稿子之后，终于竟也忘了写一封鼓励的信给她。

——曾经为了别人的苦乐、别人的轻重而生活的自己，变成了只顾着自己的，生活的奴隶，大约就在那时开始，也说不定。

他对自己沉吟地说。

他自分是个并无大志的人。他虽也考取过留学考试，但那只是为了消磨服役中被派到教育单位而多出来的时间，在部队里读了几个月的书考得的。在那个多雨的矿区教了几个学期的书之后，他的父亲忽然病倒，失掉了工作，也失去了半边身子自由行动的能力。在日据时代的农校毕业，光复后调到这个、那个农政单位，工作了三十年，虽然没有什么升调，却一贯认真、勤奋工作着的他的父亲，这时，忽然对于生，表现了异乎寻常的焦虑。

“如果，这就是我一生的下场，就太不值了。”老人独语一般地说，“蜷曲在这样的乡下，一辈子像傻子一般地工作……你也一样啊，阿杰。趁着我还没死，弄一栋房子住吧。”

他原不曾把他的话说当真。因此，也就不去推敲是他父亲自己要弄一栋房子呢，抑或者要他去弄一栋房子。不料等退休金一下下来，他的父亲即刻凑上一点私蓄，订下了一栋看起来毫无生气、既没前院，后院又窄小的贩仔厝。

“尾款是你的事啦。”他的父亲说。苍白的脸上，洋溢着一种近乎呆痴的喜悦。

那年夏天，他在报纸上找到麦迪逊台湾公司征求厂长文书助理的广告，条件是“流畅的中英文书写能力”。中文，他是本行。为了天生语学上的兴味而自修的英文，他却没有把握。然而，他毕竟考取了。他辞掉教员的工作，离开了那多雨的矿山区，来到

麦迪逊设在中坵的工厂。直觉地感到他的父亲必不久于人世，他把全部的心智投入新的工作，确保这个多出教员的薪水将近五分之二的位置，以便缴清购屋的余款。

第二年春天，老总经理豪瑟赫姆，一个飘着满头银白乱发、带着金丝眼镜的瑞典老人，调回美国退休。总公司派来年轻的、魁伟的美国人艾森斯坦取代了他的地位。

那一期的《麦台月报》，刊登了由他翻译的几篇发自美国康州总公司的人事资料。索恩·J·艾森斯坦，四十二岁。美国弗吉尼亚州人。弗州州立大学农学系毕业，获农学学士学位。一九六六年在越南服役一年七个月，回国后在纽约哲尔新工程大学修工程，获工程硕士学位。毕业后，分别在欧文环境工程公司、美国通用、德州仪器等公司负责远东地区销售、技术和产品方面的管理工作后，在一九七四年加入美国麦迪逊仪器公司远东部门，负责技术与服务方面的工作。这次奉派来台湾，是他第一次负责经营方面的管理工作。总公司的人事消息稿这样写道：

“艾森斯坦先生表现出技术和管理相互配置的长才。为了特定技术的发展而调整管理结构，并且使这个新的管理结构，在古老、富于传统、对于现代化趋向产生各种阻力的东方，做了成功而有效的实践……”

艾森斯坦接事以后不久，在宋老板陪同下，驱车到中坵的厂里来。艾森斯坦看起来比原先资料上所刊的照片还要老些。他有一头近于暗褐的颜色的卷而浓密的头发，虽然蓬松，却梳理得自然、干净。他有一对大而好看的眼睛，闪烁着一种发源于强烈的自信的自在、谦和、快乐的光芒。他高大，平板、坚实的腰干，让人觉得他是一个正蒙受青春、智慧、财富和权力宠幸的人，却不引人嫉妒。

在简报会议中，张维杰默默地坐在厂长的一旁，依照秩序把

文件、资料传给正在做报告的厂长。会议结束，艾森斯坦先生握着一杯冰橘子汁，和张维杰寒暄起来。

“喜欢你的工作吗？”艾森斯坦先生说。

“喜欢。”他说。

“你的背景是……”

他简略地述说着他的家世。艾森斯坦先生微笑地听着，并且微笑着说：

“当我们说‘背景’，意思是学历……”

“噢，对不起。”

他约略地脸红了。他于是告诉艾森斯坦先生一些他的学习经历。“我的哥哥也在中学教书哩，Victor。”艾森斯坦先生说，“你的英文挺不错——可别告诉我你从来没有到美国念过书。”“没有。”他说。“噢，我在亚洲待了好几年。大部分能说写英文的人——我是说说、写都比较好一点的，大部分都到过美国。”艾森斯坦先生说。“谢谢你。”他说。

那时，他感到有一点受宠若惊了。但他也感觉得到：艾森斯坦先生那些友善、亲切、善意和热情的外表的里侧，有一股隐约，却也确实的淡漠。当艾森斯坦先生说：“你的英文挺不错——可别告诉我你从来不曾到美国念书”时，显然地夸大了自己的好奇心。然而那样隐约却又实在的冷漠，掺和着语言上、态度上的自在和亲切，这个年轻的美国上司，在他的台湾下属之前，塑造了一种无由言宣的威仪。

约莫两个礼拜以后，他被调到台北。

那是一个初冬的清早。他打从新租在士林的住所，搭了两趟车，到台北的指定的地点后下了车。细雨从较之街道两边的大楼尤高的、阴暗的、清早的天空，绵绵地下着。街上依然穿梭着各式各样的车子。轮胎疾驶过水渍的地面，发出一种潮湿的、寂寞



的声音。他几个急步从站牌窜到一栋高楼的走廊里，用手挥去身上的雨珠，他点起一根烟，慢慢地走在大半都还没开门的这一条麇集着台北市最为壮丽而豪华的大楼的大街的走廊上。他不知道命运要怎样把一个乡下的孩子，一个偏隅的初中教员，带进这他只来过几趟，对它的全貌仍然陌生的城市。然而，他的心是欣快的，充满着对于不可知的未来所怀抱的希望。

“请问，华盛顿大楼在哪儿？”

他对一个扶着机车，寂静地望着细小但却下得十分绵密的雨的少年问。

少年向他的斜对面指了指，然后用同一只手伸进走廊外的细雨，拈了拈下雨的情况，又沉默地望着沥沥地浇着大街的雨。

他抬头望去，一栋赭黄大理石板砌成的，壮硕、稳重、踏实的大楼上，镶着一排厚实而典雅的英文字：

WASHINGTON BUILDING

“谢谢。”

他望着那大楼独语也似地说。

他一边望着雨中的华盛顿大楼，一边走着。走到华盛顿大楼的正对面，他看见这分成四栋的十二层楼建筑，像一座巨大的轮船，笃定、雄厚地停泊在他的对面。走廊的柱子，是黑色的大理石片砌成的。在细雨的浇洗之下，整栋大楼的大理石显得干净而明亮。无数的窗子，整齐、划一地开向大街。有少数几扇窗子已经点着日光灯，透过轻薄的纱帐，向大街透露出青色的灯光来。楼下的几个大门，都用不同花式的铁栅锁着。铁栅上写着各行号商店的名字，有餐厅、银行、轮船公司、建筑公司，还有一家西服店。他抬起手，看了看腕表：才七时过三十分，整个大楼都还在沉睡之中。

麦迪逊台湾公司就在这大楼的五楼上。张维杰终于从零乱的、

经常飘着高压电机房里发散出来的淡淡的臭味的中坜工厂，调升到华盛顿大楼总办公室。他有了自己的房间，地上铺着地毯，夏天输送冷气，冬天飘着暖气，长而宽大的桌子，黑色假皮高背椅子。桌子上一块桧木三角牌，镶着两排铜质的英文字：ADMINISTRATION MANAGER, VICTOR CHANG——行政主任。张维杰。

最初的若干个星期中，艾森斯坦先生有系统地交给他一些职业训练上的材料，全是厚厚的一叠影印的英文本。艾森斯坦先生要他仔细地读完，定期在下班后的时间，在总经理办公室讨论。

离开大学生活已经好几年的张维杰，对于公司以这样严肃的、学问的方式，训练一个年纪尚轻，出身平凡的东方人，并且界以重任，感到责任重大，并且对艾森斯坦先生，艾森斯坦先生所代表的美国麦迪逊公司，以及使美国麦迪逊公司的这一切成为可能的美国自身，发生了深切的敬畏之心。

因此，每天每天，他在下班以后，勤奋地研读着艾森斯坦先生所写的 MULTINATIONAL FREEDOM。他查字典，他做笔记，他沉思。虽然他毕竟还只似懂非懂，但对于一个企业经营者的艾森斯坦，能建立这样一个气宇不凡，充满着由深刻的理论所烘托起来的理想，满怀着敬意。

“跨国性的自由”的第一章，写几年前甚嚣尘世上的对于跨国性企业的批评。“这种批准，来自不负责任的（美国）国会，和一小撮半调子知识分子。”艾森斯坦先生写道：“但是，截至目前为止，对于这些批评，跨国企业——它们对于人类文明和进步的贡献，无疑地远超过它们的历史所带来的缺失——却沉默不语。随着巨大企业的精致化，今日的企业管理者已经不是过去的资本家阶级——勤勉、干练、自然的聪明有余，而于文化、知识则粗陋无文。今日的管理者各有专精的学养，敏锐的分析和判断的能力，

更有全世界性的胸襟。”因此，艾森斯坦先生以为，对跨国性企业的历史和功能做一科学的评估，并创造性地发展跨国企业体制对于发展人类福祉的巨大潜能，已经刻不容缓了。“与其让对世界经济事务一知半解、不负责任的国会议员和古老的费边主义遗留下来的半吊子知识分子们，聒噪不休地议论跨国公司，”艾森斯坦先生写道：“莫若由今日精致的管理者自己，来分析、检讨跨国结构，并且指出一条富于革命性的、创造性的道路。”

在第二章里头，艾森斯坦先生对于企业的跨国性发展，做了一番历史的回顾。“早在东印度公司的时代，资本主义便带着显著的跨国性的体质。”艾森斯坦一开始就写着。就企业的国际性发展，对于世界技术、科学、开发、文化、教育、医学和管理科学的贡献，艾森斯坦先生作了扼要而渊博的说明。

在第三章，作者艾森斯坦检讨了美国在海外投资企业对于当地经济、政治、文化的干涉问题。“无可否认，美国对各地独裁军事政权的支持，对于各当地民主力量之杯葛，以美国强大政治力量支援美国海外投资企业对于当地民族主义感情的残暴践踏，对当地社会的腐败和经济贫困的完全冷漠……这些指责，在今日看来，尤其将百年来海外私人投资的各种正面的、肯定的功劳抛去不论时，仍有极为真切的现实性。”作者认为，跨国性企业的成长和古典资本主义的成长，自有其功与过。“没有初期资本主义的黑暗与悲剧，现代化、合理化的资本主义就无从想象。同样，跨国企业的初期历史，难免有一些严重的弊病，”艾森斯坦先生写道：“但是，时至今日，跨国企业优秀的经营者，已经有充足的想象力、智能和管理知识，来改变它的形象与角色。”

怎样重建新时代的跨国企业的形象与角色呢？艾森斯坦先生在第四章“麦迪逊：复兴美国式的理想”（MERCADON: RESTORING AMERICAN DREAM）中写道：正如进步的资本主义从进步

的科技和管理科学——而不是原始的、赤裸的剥削——去创造它的利润，新时代的国际企业也必需认识到对资源地和民族的“残酷榨取”激发无法制压的反抗，而结果只有玉石俱焚。企业的理想和全人类的繁荣和进步将同为灰烬。因此，新时代的跨国企业，不在依靠专制的军事独裁政权、干涉内政；不践踏资源地民族追求民主、正义、独立的愿望，不以资源地的悲惨的贫困、不幸来换取企业的利益。“正好相反，现代的跨国结构应该以理解资源民族共同的愿望——公平的社会、民主的政治、独立的国家、受尊重的文化、基本上充裕的生活——作为市场调查和经营目标中的一个重要部分。”艾森斯坦雄辩地写道：“今天的国际性资本，应该提高而不是降低当地人民的生活，促进而不是阻碍当地政治的民主化；应该尊重而不是干涉当地的政策、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生活；应该高举而不是压抑资源地工人的人格、权利……从而获致企业的成长。”而且，据艾森斯坦先生说：只有这样的角色转移，即从压迫者、掠夺者变成朋友、协助者，才能调动资源地中一切积极的条件，博得资源地政治、文化、员工的衷心忠诚、谅解、友谊和勤奋的工作，使国际性企业，重新获致富于生命和创意的远景。”“五十年代的美国式的理想——AMERICAN DREAM，在完成它创造一时代的繁荣之后，逐渐褪色。”艾森斯坦先生继续写道：“今天，麦迪逊将创造一个全新的异象（Vision），并且在它的光芒下，彻底改造跨国资本的经营体质。一切人的幸福！一切人的自由！一切人的正义！这已不是少数政治的激进主义者所专有的口号。建立在世界和人类的自由之上的跨国企业，使跨国企业获致从未有过的自由！”

对于在台湾接受比较平面的教育而长大的张维杰，艾森斯坦先生的讲义中许许多多的观念，全是他前此从未曾听过的。整整花了将近两个月的时间，张维杰惊异地一点一滴地认识到美国公

司的罪恶，同时又一点一滴地建立起艾森斯坦先生新的、开明的、“跨国性的自由论”。张维杰仿佛重新体验了一场生与死，以至于生命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一样，对艾森斯坦先生建立了无法取代的尊敬和忠诚。

“艾森斯坦先生，我学到太多了，真的非常谢谢你。”

在讲义接近了尾声时，他由衷地说。

艾森斯坦把背靠在他的高高的皮椅背上，把一双长脚高高地搁在他巨大的办公桌上，微笑地点起一支烟。

“这两个月里，我知道我又挑对了人。”艾森斯坦先生笑着说。

在韩国、在土耳其、在菲律宾、在泰国，艾森斯坦先生所到之处，总是在各该国的麦迪逊公司，找到一个人，然后以这个人作为酵母、为杠杆的支点，“使整个古老的结构开始发酵、使沉重的老制度松动起来，”艾森斯坦先生说，“虽然我过去负责的是技术部门，但过去的这些成绩，已足够引起董事会的注意。台湾麦迪逊的成功，将会把我送回康州总公司，支持全球麦迪逊的构造改革。那时候，你和其他一些我拣选、试练过的人，将是我复兴美国理想于全球的骨干！”

过了圣诞节，艾森斯坦先生对他下达了第一项行动的命令：重组工会。

“来台湾之前，我已经读过一些一般的和这个公司的工会资料。”艾森斯坦先生说，“品管经理杨和物料课经理王基是工会的领导人。女工占全生产部门总人数的五分之四，却没有一个女工被推选为工会的干部。这些都不对。”艾森斯坦先生笑了起来，“大同小异呀！他们在韩国、菲律宾的情况，在某些方面，甚至更坏！”艾森斯坦先生不要一个橡皮图章似的工会。“那样的工会，对公司是方便得多：言听计从的。”艾森斯坦先生说，“可是，这种工会的代价，是怨恨、不忠、生产效率低下。”

过完元宵，公司配给他一部一千六百西西、福特“跑天下”的车，供他三天两头跑中坜，便是在那个时候。工作怎么进行？艾森斯坦先生没有答案给他。“你自己想办法，”艾森斯坦笑着说，“那是你自己的问题。有了问题，再来找我！”

他决心全力以赴。首先，他读工会法。其次，他到厂里去找人了解。就在那时候，他找到敏子和“赵公子”、素菊她们。

小文的《二哥》，在这样的日子里转到台北，送到他的桌子上来的。

——那时候，写一封热心鼓励的信的心情——一个乡村的小学老师的心情，早已萎缩了吧。代之而起的，是一股子自以为非常重要的工作责任。

他兀自想着，苦涩地、孤单地笑了起来。

——而终于忘了，在读过《二哥》之后，忘了写一封信给她，也毋宁该是一种必然的结果吧。

他无声地，对着自己说。

#### 〔4〕 第一只蝴蝶

五月六日

四月三十日刚好是星期天，所以二十九日加完小夜班，就搭游览车回家。回到家，已经是凌晨两点了。出来应门的，不料竟是大嫂。原来，大哥住的那一厢，已经准备要拆，所以大哥大嫂全住到爸妈这一厢来。

“我听见小黑叫个不停，猜着是你了。晚饭的时候，我们正说也许你晚上就赶到。”

大嫂笑着说。

上次回家才一个胳膊长的小黑，如今竟长得又高又壮，刚才对我猛吠不停的小黑，现在却也不断地对我摇摇着卷起的尾巴。它的眉目间，发散着一股聪明、敏捷的样子，讨人喜爱。

老爸爸和妈妈跟着也起来了。妈妈的脸，笑出好几道新的皱纹。老爸爸只在我叫他时，若无其事地“嗯”了一声，摸起一包压扁的烟，递了一支给大哥。两个生性不爱讲话的父子，便在一旁默默地抽烟，听着我和大嫂、妈妈讲城里、家里和近邻的事。

第二天，大嫂一大早托人去请半天假，在家陪我。最近半个月，邻近的石盘厝那儿在盖房子，她就在工地里打零工。大嫂只长我几个月，是石盘厝那边詹家的长女。虽说她只小学毕业，人情世事，知道得比我多得多，使我很敬重她。什么时候，才能有她那种从生活和勤劳而来的智慧呢？

小侄儿又长大了许多。大哥、大嫂的头发都不卷曲，就不知道这“小棒棒儿”（老爸爸给取的小名），怎地长了一头自然曲卷的头发。小棒棒儿的眼睛不算顶大，可是眼珠子却又黑、又大。抱在大嫂的怀里，眼睛却碌碌地望着我，然后出人意外地，张开还不长牙的嘴，笑起来。

吃过早饭，我和大嫂沿着圳沟散步。小黑跟在我们的前后奔跑。整天也没人拴着它，就不知道为什么它会那么兴高彩烈。我和大嫂轮流抱着小棒棒儿，捡着有竹阴的路走。五月初的天，明亮、透明，照着两边的蔗田里随着风舞动着的蔗叶。每次回到家，看着这些，就不想要回到工厂去。或者，至少也希望能多几天假，待在家里。

小黑忽然在几步子远的前头，对着圳沟，又跳又吠。不经意间，发现圳沟里漂着几片银白色的鱼的尸体。其中有一条约有四指宽的，漂浮了一阵，又奋力地挣扎，在一小片水波中，潜入水

中，然后又翻着苍白的肚皮，无助地浮了上来。小黑便是对着这苦痛地挣扎的一条，汪汪地吠着。

“一定是哪一个夭寿的，毒了鱼，又不捡干净。”大嫂说。

午后，大哥骑着机车回来。一进门，就说下嵌溪的下游，漂起了几百上千的死鱼。好些都被蛇笼截住，漂散着腥臭。

“这半年，上游两边盖了不少工厂。人都说工厂流出来毒水毒死的。”大哥说。

我想起了上午在圳沟里的死鱼。这里每条大大小小的圳沟，全是分的下嵌溪的水。我仿佛看见几百、上千的死鱼，翻着苍白的肚皮，漂浮在水面上，忽然地想到，中坜那么多工厂，流出去的水，都到哪里了？然而，也从来没听说过中坜附近的哪一条溪水，一下浮起那么多的死鱼。

“几年来，我总以为下嵌溪早已经没了鱼了……”

大哥说道。

使得隐秘地、友爱地、安静地生活在下嵌溪中的那么多的鱼，一下子窒息死去的人类，多么令人讨厌！

五月十一日

中午回到宿舍要拿胃散给“赵公子”，在我的桌上放着一封没有贴邮票的信。打开来，是一封没有署名的男子的信。他说我的《二哥》写得很好，他很钦佩。他还说想要和我做一个朋友，“不知道你肯不肯答应？”此外，他还写了大概是去抄来的一些很不应该说的话。

我想过把信带在身上、放在抽屉、藏在衣柜……都觉得不好，终于把信撕碎，丢到积纸筒里去。不过我还是十分骇怕。是谁呢？一定是工厂里的不知哪一个男工人。但是到底是谁呢？还有，是谁把信放在我的桌上？女工宿舍，男工是绝不可以进来的。也许



是他托了谁带来的。同房的安庆、敏子、绍玉都不会。“赵公子”更不会。为了猜测这些，我在空空的宿舍里，觉得好像什么地方有两只眼睛在盯住我似地，怕得想哭出来，两脚都软了。最后我终于拼着命跑出房间，看见宿监奥巴桑在倒开水，才安心地走出宿舍。

到底他是谁呢？虽然信没有给我什么特别的恶感，却觉得他是一个不正经的人。整个下午，线上的工作一松，我就在猜着那个写信的人。

五月十三日

上午十时许，会客室通知有客人接见。看接见单子，知道是松岗来的陈伯伯。这真是意外。我高兴地跑到会客室。

“丫头——”

陈伯伯用沙哑，带着浓重的安徽口音叫我。我的脸红了起来，但不觉得困窘。我看着陈伯伯又白了三分的平头，健壮的身体，说：

“你怎么寻来的，陈伯伯！”

陈伯伯呵呵地笑。从小，我就记得他那宽宽的黑脸，说两句话，就咧着大嘴巴笑。“笑什么呀，陈伯，没笑过呀！”小时候，仗着他的宠，常常放肆地这样子骂他。

“怎么寻来的？小时候，跟别家小孩玩丢了，还不是陈伯寻来找到的。”

他又呵呵、呵呵地笑。他说的，是我已全不记得，偏他又百说不厌的小时的事。他说我的地方，是杨伯伯告诉他的。杨伯伯是老爸爸的旧日袍泽，二十多年前一块儿从空军退下来。陈伯伯是杨伯伯的朋友，也是退伍的老士官。后来反倒是陈伯伯和老爸爸走得很近，陈伯伯刚下来，住过我们家一段时间。直到三四年，他在埔里上去松岗那儿租了地，种夏季蔬菜，人变得黑了，身

体却结实了。

陈伯伯仔仔细细地问他的老友——我的老爸爸——和家中的近况。

“他就是爱种地，丫头。这年头，平地上种那几分地，能赚什么？”陈伯说，“可是他只是爱种地，赚呀，赔呀，他全不在意。你知道为什么？”

“不知道。”

“他常跟我说，种地，就像回了家一样。他常爱夸，他十来岁就下田。附近一样佃农家的小伙子，没有一个做活做得过他。”

陈伯伯说着，就沉默起来。

“山上好吗？”我问。

他别着嘴笑。

“好。好，做什么用？我这把年纪，不像你老爸爸，有个家，有个宝贝丫头。我图个什么？”

他又呵呵、呵呵地笑起来。这十多年来，妈看他把一点钱借这个同乡做生意，调那个朋友成亲，自己缺用，别人两千、三千的还，生气的说：“人家现在家也有了，生意也有了底子，就你还一个人，什么也没有。”爸妈每年三番几次催他成家，他总要摇头：“自己的媳妇，成亲也不到一年，把人家一个人撂在那儿，就走了……”他说到这，妈妈就不说话了。背地里，妈老是跟爸爸说：“老陈这个人，情意很重。”爸只是叹息。“老陈外面看是整天呵呵哈哈的人。其实呀，他的心，比玉米穗子还细……”

陈伯伯带了小包、大包的瓜子、酸梅、蜜饯、花生、牛肉干。临走，还要塞钱给我。我怎么推辞，他都不肯。他看我收下了，便飞快地走出会客室，笑开他宽宽的黑脸，朝我摆了摆手，孤独地出了大门。

五月十六日

最近我觉得我有一点骄傲了。我时常把自己读着的书乱摆在桌子上，仿佛要别人知道我与与众不同，是一个平时爱读书的人。我想这样别人会讨厌我吧，以后一定要改正。

今天大哥帮我寄来一本《汪洋中的一条船》。

五月十七日

今天下午上工不久，总务处在广播中找了我去。

“领稿费——要自己请客，还是我先扣起来买糖大家吃？”  
出纳的周小姐说。

“也请客、也扣钱好了。”我笑着说。

周小姐把装着四百二十元的纸袋给了我。我说了“谢谢”，转身要走的时候，总务主任室吴主任叫住我。

“领稿费呀？”吴主任问。

“是。”

我说着，又不争气地脸红了。

“你很有才华。”吴主任说，“工作之余，多用心一点，别的事，不要去管。”

“是。”

“他们谈工会的事，有没有找你？”

“没有。”

“哦，为什么？”

“我不知道。其实，像工会那么难的事，找我，我也不懂。”  
吴主任笑了起来。

“我们好好工作，有兴趣就练习写文章，别的闲事不要管。”

我拿着稿费回来。对于吴主任的话，我懂，也不懂。一直到现在，心里还是觉得有一点奇怪。

这个世界上，我不懂得的事还太多了。

五月二十日

今天收到陈秀丽的信，说她早已收到了我的信，也说她读我的信很感动，甚至于哭了。

最重要的是，她说下个礼拜天，她要带那位李先生来中坜，希望能见到我。

中午，“赵公子”和鱿鱼吵架。鱿鱼在她那一组。“赵公子”是小组长。“赵公子”说鱿鱼最近老是心神恍惚，使线上装备的错误率增加很多。“赵公子”千方百计找理由捐，不让班长把错误归到鱿鱼身上。鱿鱼回说，她不是故意的。

“故意？他×的，还容许你故意呀？”“赵公子”火爆脾气，扯嗓门儿大声叫了起来，“你知不知道为你背了多少黑锅！”

这回，鱿鱼出乎意外的说：

“‘赵公子’，我对不起，我最近身体不大好。”

说着说着的鱿鱼，就低着头，流起眼泪。

鱿鱼一向是有理、没理，都要抬到底的人。听着鱿鱼这么说，“赵公子”愣住了。她抓抓头皮，低着头走了过去，拍了拍鱿鱼的肩膀。

“不是啦，我也是为你想。”“赵公子”说，“我想掩盖，也掩盖不久，终久你吃亏。”

鱿鱼不说话，只摇头。

在一边看着的我，不知怎样地，也偷偷地流泪了。

五月二十六日

今天张经理来厂开会。一整个早晨，大会议室都关着门。被派去侍候茶水的素兰，只在送水的进出中，听到一点一点。“他们

在谈工会的事。张经理说，工会要代表工人的利益，才能团结工人。张经理说，目前，公司福利、环境，都在台湾一般水准以上，公司不应有什么顾虑。”素兰说。

“厂长怎么说？”敏子问。

“我不知道。”素兰说，“反正是，厂长、吴主任，似乎问题很多。什么这个不妥当，那个要是什么什么，怎么办。只张经理在那儿苦口婆心。”

“机房、仓库、维护组的男工，没有一个热心想组织一个自己的工会的，”“赵公子”说，“有好些老工会的人，和同他们一伙的人，还笑骂我们。×你娘，做查埔人那么无用。我骂他们。”

在一旁静静地听着的何大姊问：

“有没有去找运输组的阿钦、阿祥？”

“找过了。”敏子忙着说，大伙慢慢地围住了何大姊。

“他们怎么说？”何大姊问。

“他们说，事情不简单，叫我们再看看，压力很大。”

“哦哦。”何大姊沉思地说。

上工的铃声响了起来。都准备加夜班去了。

五月二十八日

今天是礼拜日，我在早晨九时就跑到中坜市，和陈秀丽约好的坜宫芋冰城果室却尚未开门。我只好在中正路、文化路那一带逛，到坜文书局买了几本：杨青矗的《工厂女儿圈》、黄春明的《鱼》和《锣》，芝兰的《智慧的语言》和茱萸的《给少女的二十四封信》。

九点四十分回到芋冰城，门开了，秀丽他们却还没来。我在那儿一个人看报纸副刊。一直到十时过一点，他们才来。

他的个子不高，头发很长。他的眼睛显得有些浮肿，像是常

常不曾睡好的样子。独独他的嘴，轮廓很明白，看起来像是由于他长着那样的嘴唇，所以很会说笑，常常说些令我实在忍不住要笑的话。

他抽烟抽得很多，而且看得出他的心思常常忽然不在这个冰果室里了。坐在我的对面的他们，时常由他若无其事的对她作亲昵的动作。秀丽只是温顺地低着头，仿佛说：“你看，他就是这样，我真没办法。”

秀丽提议一道去看早场电影，我正要不加思索地说好时候，他也说：

“去吧，就一起去吧。”

他的明显的不热心，一下子使我脸红起来。

“不，对不起，最近不知怎地，一进电影院，我就会觉得头痛。”我说。

“哦，这样吗？”秀丽担心地问，“怎么会这样的呢？”

“怎么会这样啊。”他说。

“真是对不起。”我笑着说。

就这样地和他们分了手。秀丽用眼睛看着我，仿佛又在说：“你看，他就是这样，我真没办法。”

那天中午，我找到一家粽子担，吃了两个粽子，一碗肉羹，吃得饱饱的，才回到工厂。

宿舍里出去玩儿的人都还没回来。

不知怎样地，我觉得他不是个可靠的人。也不知怎样地，直觉地觉得，秀丽要是跟了他，也许要吃苦吧。

整个下午，想起来就为秀丽难受。

六月一日

利用上午休息的时间，跑回宿舍换××棉，在走廊上听见呻

吟的声音，一探头，看到鱿鱼躺在床上。

鱿鱼的脸色灰白，满头、满脸都是汗，头发、枕头全是湿的。我惊慌地叫：“鱿鱼！游碧玉！”她还是紧闭着眼睛。我觉得脚底湿滑，低头一看，是她吐出来的饭水。地上掉了一封信，信封上写着“父母亲大人，不孝女碧玉”。

——自杀呀！

这样想着，人整个都僵硬起来。我咬着牙，飞快地跑到焊烙组找何大姊。

“不要声张，我马上就go宿舍，”何大姊没停下手上的工作，“你去卫生室叫阿郑来。”

我和阿郑到了宿舍，看见何大姊打了一杯蛋，用铁汤匙往鱿鱼的嘴里灌。

“阿郑，你打个电话到守卫室，说她有急病，放行送医，等我们走了，再跟经理讲。这件事不可以声张。”何大姊头都不抬地说，“鱿鱼吃了亏。有了孩子，对方不认账。小文收着这封信。”

在中坳市上的古内科，整整折腾了三个小时，鱿鱼才醒来。她睁开眼睛，看看何大姊，看看我，看看灰暗的病房，然后把头偏过去，向着窗外，涟涟地流泪。

“小文你没事就回去。”何大姊说，“这儿的事，对谁也不能提。”

我看见何大姊的脸上，头一次展开了笑容。她的脸粗糙，却有一口整洁的牙齿。

“鱿鱼怎么了？”

“赵公子”和许多人在问。

“没什么。”我若无其事地说，“没什么，上吐下泻而已。”

她们笑了起来。

“看她平日多嘴馋，活该。”素菊说。

鱿鱼确实是个没有人缘的人。她用一种傲慢、冷漠与人隔绝。

然而我很知道她一直都有一颗渴望着友情、爱和关怀的、很寂寞的心。

她该怎么办？这种事，我偶然也听说过，在报纸上读到过，却不料让我碰到活生生的真人真事。

她该怎么办啊。我实在为她忧虑。

六月二日

鱿鱼住在何大姊家。

何大姊住在兴安路。晚上和“赵公子”去看过。这是我第一次上何大姊家。二十坪左右的老公寓。月租二千元。何大姊有一个上小学三年级的男孩，对动物有极端的爱好。房子里有他饲养的一只兔子、三条金鱼，一对不住地在鸟笼里飞扑着的“鸟嘴笔仔”。家里没有男主人——在两年前因车祸丧生。

何大姊和“赵公子”、鱿鱼商议，决定替鱿鱼请十天假。

“孩子要不要？”

何大姊把头凑近躺着的鱿鱼问。

“要他干什么！”

“赵公子”生气似地说。何大姊抬起她的脸，对“赵公子”摇摇头：“不能这样说。你没有做过母亲，你不知道。这一定要问她自己。”何大姊又说：

“要生，就要下决心把孩子带大、带好。这不难。我们做工人，只要你肯做，两条胳膊照样带出好子孙。”

鱿鱼拉着何大姊的手，沉思着。然后她忽然放声哭了。她舍不得孩子，却不要孩子。何大姊轻轻地拍着鱿鱼的肩，一边为她拭去眼泪。

“没有准备好，就不要生，也是对的。”

何大姊喃喃地说。我却躲在一边跟着鱿鱼掉眼泪。这没出息



的眼泪。真气人！

六月五日

小夜班下班，走出工厂，外面是晴朗的夜空，满天都是细细的星。快走到宿舍，忽而看见有颗流星拖着蓝色的尾巴，消失在水塔那一边的天空。

小时候，在竹丛下的古井边乘凉，每次看见流星总要对一边燃烧着、一边流逝的星星，不知为了什么地合十，惹得母亲爱笑。

今夜，我已离开家乡的古井和竹丛好远了。当时拿着竹篾扇子，躺在冰凉的条椅上的我，如今却要工作到午夜，带着疲乏不堪的身体，走出厂房，才看见那向着自己的终点疾驰的星火。

啊，多么叫人怀念的故乡。多么叫人怀念的童年的那一颗流星……

六月十一日

今天鱿鱼提早来上班销假。晚上，她把东西搬出宿舍，住到何大姊家。

最稀奇的是公司突然宣布要发一笔奖金。

中午，在餐厅里，原有工会的理事长萧振坤，站在厂长的旁边，笑嘻嘻地说，有些人认为工会几年来没作为，其实是一种误会。“一方面，我们与美国公司，环境、福利，可以说是‘一等等’的。薪资大体上也不错，”萧振坤说，“工会可以做的，不太多。”说着，他自己却先笑了起来。他说，工会这次为大家争取一笔奖金，酬谢大家长时间对公司的忠诚和贡献。张清海、李贵他们带头鼓掌。鼓掌的人确实很多。有钱领，谁不高兴？

六月十五日

今天是星期六。一大早，各班交代各组收图章，到总务组去领奖金，并且宣布下午停止加班。整个早上，就像在度假一样，工作照常，可是空气中弥漫着一层喜悦。

奖金在装配线上，装配员二千五，组长三千，班长三千五。中午在饭厅里，看见工会贴了几张海报。这倒是新鲜。海报上说“协商、团结，努力生产”；“提高警觉、保密防谍”、“信赖工会的领导，服从公司纪律”。另外有一张海报，征求同人对公司福利的意见，如果人数够，工会将建议公司开插花班、组织乒乓球队、土风舞，等等。

吃过饭，我利用饭厅的冷气在那儿写一封信给大哥，写好信到福利社门口的邮筒投递的时候，碰见鱿鱼。

“看见‘赵公子’没？”她说。

“没，”我说，“找她呀？”

“何大姊找。她们都在你房间。”鱿鱼说，“我买点东西。”

房间里果然是敏子、素菊、何大姊，还有品管部的刘苑里，和办公室的赵淑华。

大家在讨论工厂最近的一些变化。

一个多月来，素菊、敏子、“赵公子”受到过直接、间接的警告。“闲事莫要管那么多，他讲：张经理，凭他一个人，就能呼风唤雨？到时候说不定连他自己也不保，何况你们？他讲的。”敏子说。她指的是锅炉房的李贵。“上回张经理来，说他在台北压力也很大，宋老板一伙人暗中反对他。”素菊说，“这几天，我常听见李贵那没出息的人冷言冷语，我看厂长、吴主任，全不赞成我们搞新工会。”

这时鱿鱼和“赵公子”进来了。鱿鱼抱了一包糖果，摆在小脸盆里，放在大家围成的圈子的中心。

“奖金我不想领，”“赵公子”说，“这明明是公司花钱给萧仔

振坤做面皮，×伊娘。”

“钱他要发，我们就拿。”一直沉默着的何大姊开口了，“不过你的下半句话说对了。公司花钱支持老工会。为什么？他们怕另外搞出个工会，没有萧仔振坤、李仔贵那么听话。”

“何大姊！”“赵公子”说。

何大姊抬头望着窗外，好似在细想着什么。这时鱿鱼抱了六七只洗好的杯子。“我再烧点水泡茶。”鱿鱼说。“不好意思、真歹势。”素菊腴腆地说，“你坐下来，我去烧水。”“不，你们谈，我去。”我说。

“烧水烧好了你就来，”何大姊笑着对鱿鱼说，“小文你坐这边来。”

何大姊原坐在我的床上，她移动一下位子，拍着空下来的地方，看着我说。我不知不觉地走过去坐在她身边。

“我做女孩儿的时候，就出来做工，头尾也做了十七八年了，工会的事，我看过、搞过，也不知几回了。”何大姊说，“吃亏、受骗，更不知几回。因此，张经理找你们谈，我打定主意不信。他们办事的要吃我们做工的，花样多、办法巧，嘿，你想都想不到。你不信他、不理他，就一定没事。”

大家沉默地听着，一边剥糖吃。

“这是我的经验。不过，这一回我看糊涂了。一直看到今天，我想：再相信一次吧。经验我是有一点。可是，我们要有一个会写字、做文章的人做书记。”何大姊扳着我的肩膀，拍了拍，说道，“请我们小文帮忙，怎样？”

全室的人都在鼓掌。我看着何大姊那方方的脸，点了点头。说也奇怪，好像忘了似地，这一回，我没有脸红。

但是，在写日记的现在，我却骇怕了。对工会的事，我什么也不懂，怎么负起这责任呢？虽然何大姊一再说，“溜几回，就会

了。工会，是使公司变得大家相处得更合理、更温暖的工作。只要你有热心帮忙的心肠，就可以了。”我还是很怕有负大家的期望。

想使公司变得大家相处更温暖、更合理的何大姊她们，想起来真令人尊敬。

六月二十日

昨天传说吴主任要辞职，今天果然不见吴主任了。“被总经理免职啦，”同房的安庆说。“为什么？”“赵公子”问。安庆说不知道。敏子一溜烟跑出卧室。过了一会儿，敏子回来了。

“拼上了！”敏子小声说，“总经理说吴主任用公司的钱打击工人的工会活动。钱没事先批准，又企图用别的名义瞒过去报销。”

“奖金会不会收回去？”绍玉说，“真没意思。”

厂长下班时脸色凝重。萧振坤那一伙人在忙着拆除餐厅里的海报。

这几天，我每天晚上都要到何大姊那儿办事。从何大姊的口中，才知道好多“为了使公司里的生活更合理、更温暖”的人们，遭受许多苦难。以调职的方式被迫自动辞职，利用自私心较重的工人去破坏，阻挠工会的正常工作。“有一位在成衣厂做的朋友，为了组织工会，立刻被辞职。”何大姊平淡地说，“我的朋友并不屈服，一状告到县政府，公司让她复工，一个月以后，因不堪种种精神上的凌辱，只能自动请辞。”

我终于也知道，法律一般地是保护工人的。只是那些自私而有钱有力的人，百般阻挠我们工人去享受法定的、应有的自由而已。因此，我就觉得不能不努力用功。何大姊借了我一本《六法全书》，我必须把劳工法看熟了。

“有总经理主持公道，这次你们应该再不会吃亏了。”

何大姊虽然这么安慰我们，我还是觉得紧张。萧振坤那一伙

人是不会轻易罢手的吧。

六月二十五日

这几天，工会的筹备工作显得比较顺利。吴主任免了职，厂长终日躲在他的冷气办公室，萧振坤那一班人也藏头露尾地。更多的女工敢公然在生产线上谈工会的事了。这几天以前还以“我没兴趣”、“我不懂事”来推辞加入新工会的要求的人，现在都说：“参加了也好。”“赵公子”、素菊她们也很卖力。每天回到卧室就是谈工会。我在麦迪逊快四年，一向过得开朗，可没见过什么时候，生活这么有意义。

陈秀丽来信。说她的他“为了在外地节省开支，要求先一起生活”。而不料住到一起了，他却失去了工作。她信上说：“现在我也必需辞掉工作，因为他说我到餐厅去做服务生，收入会好一点。”可怜的秀丽。

她的信使我想到了鱿鱼。鱿鱼完全变成另一个人了。住在何大姊家的鱿鱼，成了何大姊的好帮手。帮着照顾孩子，整理起居，使何大姊把整个心思放在工会上。

六月二十九日

今天张经理来了。他看起来消瘦了许多。

何大姊、敏子、“赵公子”、素菊、鱿鱼、绍玉和我，在物料课会议室开会。

张经理看见了我，笑着跟我点头。

“工会成立以后，《麦台月报》要辟专页记载会务和动态，就由你来编写。”

张经理说。接着他大略地谈了一下台北的情形。“台北的压力也很大，”他疲倦地说，“我和你们大多数人一样，对工会一窍不

通。但是我越是做，就越是觉得这是值得花费心血的工作。”

接着他说他看见我们这几个人，在何大姊的领导下，工作有了很大进步。他说总经理对这个工会期待很大，因为这是实现他自己的理论和理想的重大情事。“美国实在是个进步的国家。”张经理说，“这两个多月，我深深地感到，我们台湾的管理者，在观念上落后了很多。”

何大姊在报告工会筹备工作之前，说了这样一句话：“工会不能靠一两个特殊的英雄来做，那是不可能的。何况我也是个普通工人而已。工会要成功，要靠工人有自觉，有觉醒，要靠工人相互间的团结。以前我从来不梦想公司会帮忙。今天我看到公司的确有诚意，我们都很感动。今后工会不只要为工人福利着想，也要为这样子有诚意的公司着想，使我们工厂成为一个很温暖的大家庭。”

张经理问到男工人方面有没有代表。何大姊说：

“男工薪资远比女工好些。再说，他们人少，容易控制。有几个人等工会正式成立，才要出头参加。”

何大姊说的人是运输部的阿钦和阿祥。阿钦是个小个子，不爱说话的司机，是何大姊过去一个工人姊妹的丈夫，也是一块儿搞工会，弄得“颠沛失所”，到处换工厂做的人，同何大姊，简直是一兄一妹。

张经理把目前女工方面的普遍要求，仔细笔记起来。“工会一成立，我们先解决这些问题。”他说。

会上决定尽快申请成立新工会，选举工会骨干。时间，暂时预定在七月中旬之前。

七月三日

这半个月以来，我改变了很多。

我知道了在芸芸众多的工人间，有何大姊和阿钦这样，以木讷的正直和并不喧嚷的正义心及勇气，自己吃亏，受辱，却永远勤勉而积极地生活着的人。

我越是认识到他们，越觉得自己过去是多么无知，多么虚荣，也多么肤浅。

我虽然自以为不是一个骄傲的人，但比起他们，我真觉得羞愧。自以为会写一点文章，多认识了几个字，稍微喜欢读一点书，就不知不觉地自以为比别的工人同事高明。想来也真惭愧。

坚决相信人应该相互友好、诚实地生活，吃了许多苦头而不后悔的何大姊她们，是多么的了不起。我幸而偶然间认识了这些少见的人，并且和她们共同工作，使我改变了我的人生。为他人而生活的人，才是真正为着自己而生活的人吧。

清晨，在工厂水池边的花圃上，看到今年夏天的第一只蝴蝶。荧光蓝色的底子，墨黑的纹路，像一朵飞舞着的花朵，在花间，在池边穿梭。当心中充满着认真生活的决心，自然所带来的喜悦，也变成了那么教人欣悦的鼓舞。

## 〔5〕 蝉声

他犹记得：在那一次会议中，何春燕提出了几个问题：

一、麦迪逊的工资制度，只有女工的工资是公开的，而且是最低的。公开，因为公司征求“女作业员”的小广告上就说得很清楚。最低，是因为公司认为女工的薪资，一般不必养家活口，是一个家庭的补充性收入。另一方面，女工们也以为到了及婚年龄，终需一嫁，结束工人生活，因此很少积极争取较合理的工资。

二、公司固然有退休制度，但现行制度以服务二十年以上，年满五十五岁的人为对象。女工十四岁出来工作，在一个厂一待二

十年的，并不少。她们贡献了整个青春时代的体力和脑力，温顺、勤勉地工作，却永远得不到退休金。

三、公司依据市场的情况，随意增减女工。景气好、市场畅旺，就大量汲取女工。一旦市场迟钝，公司就不愿意负担多出来的女工，于是就找些鸡毛蒜皮的小事，逼人辞职。驯服的女工，经常没有工作上和生活上的保障。

张维杰把这些意见写成一份报告，在第三天早上，送到艾森斯坦先生的办公室。

艾森斯坦先生静静地看完报告，说：

“很好，Victor，你的工作，似乎直到现在才有一个比较清楚的眉目。”

“但愿如此。”张维杰说。

“现在，你先看这个。”

艾森斯坦先生说着，随手从桌子上找到的顶头上司麦伯里（Round D. Mayburry）先生——麦迪逊远东区部的总裁——寄来的信。

信上说，关于中坜工厂吴主任免职的事，照准。但艾森斯坦先生提议的厂长的免职，不予考虑。“在我看来，你的一切报告，均未显示我们在台湾的工厂确因缺乏社会正义而表现出急迫的不安。工会的改革，并没有获得意想中工人方面热烈的支持。”麦伯里先生写道：“我不以为在没有明白而普遍的不安与不满的情况下，推翻目前的秩序——这秩序，特别从‘跨国性自由’的价值加以衡量时，无疑是落后、愚蠢，甚至是残酷的——对于企业结构，将带来重大的损失……”

而尤关重要的是，麦伯里总裁花了三个段落，简单地叙述了宋老板与总公司位高权重的董事长派特内（V. D. Partney）的私人关系。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流落在中国上海的年轻的派特内受



到当时盛丰洋行的小开宋弼的资助，开起船舶公司。中国大陆解放，派特内以中国式的江湖义气，带着宋弼一家回美国。后来，宋弼住不惯美国，派特内使用过去船运界的关系，把宋先生安插在一家英国货轮在台北的办事处。嗣后，当时在美国麦迪逊远东部任中级干部的派特内，因为在朝鲜战争期间成功地开展了麦迪逊在日本、菲律宾和泰国的事业，被步步擢升。六十年代末期，当麦迪逊来台投资，还能记得大半上海话的老派特内到台湾来找到宋先生，由宋先生出面，以合作投资的名义，顺利地设立了台湾麦迪逊仪器公司。“亲爱的艾迪，”麦伯里写道：“我应该早告诉你——在你赴台履任之前，充分地告诉你这些。如果你要整厂长，意味着你和宋之间的决裂。这个道理，在西方也许不易理解，但，在那奇怪的东方，你知道，这却是少数极其明显的，活生生的道理之一！”

“可是，麦伯里先生是西方人啊……”

张维杰说着，把信还给了艾森斯坦先生。

艾森斯坦先生无可如何地笑了起来。

“你不认识麦伯里，Victor。他惯常对我们说：东方像是个深情而又保守的寡妇。各位先生，只要你懂得讨她的欢心，她会献出她的一切——但是即使在最轻狂的时刻，也要顾到她的面子，以及一切东方人的禁忌。”艾森斯坦先生学着用沙哑的声音说，“这就是那个年老、却精力充沛的老麦伯里，Victor。而他就用他的这种深得东方神髓的哲学，在几年内扩张了麦迪逊在东亚的版图。”

张维杰笑了起来。他曾在某一瞬间之间，隐约地感觉到不知在什么地方让人羞辱了一下。但那也只不过是一瞬间的感觉罢了。他坐在艾森斯坦极为宽敞、豪华的办公室中，让这年轻、英伟而经纶满腹的上司当做贴心的人，听他倾诉。

“整个远东区的高层管理部，长年来暗地里流传着一个笑话，

Victor，”艾森斯坦先生说着，一边轻轻地抚弄自己卷曲在鼻端和单薄的上唇之间的胡髭，说，“他们说，老麦伯里当年沦落上海，便曾为一个‘深情而保守的寡妇’收留过。”

艾森斯坦先生于是拍着桌子，哗哗、哗哗地笑了起来。

“可是，艾森斯坦先生，”张维杰说，“如果他授权让你在台湾开展‘跨国性自由’这个新的管理哲学……”

年轻的艾森斯坦先生沉默地注视着窗外。窗外，是灰蓝色的初夏的天空，在左边，远远地矗立着美国加州联合银行的看板，正中是泰国航空公司的广告牌。从这华盛顿大楼的第十楼，透过双层铝窗紧紧锁住的办公室望出去，甚至杂沓的车声，也显得异常的遥远了。只留下几座大楼，孤单的身影，在污浊的夏的天空中，死一般安静地站立着。

“企业，只懂得成长，只懂得扩张，Victor，”艾森斯坦先生缓缓地，说，“企业惟一缺少的东西，就是心肝。”

艾森斯坦按了按桌角上的铃子，他的秘书周小姐开了办公室的门，倚在门边。

“Yes, sir?”

“请你给我一杯咖啡，Sweet，”艾森斯坦先生说。然后他转向张维杰，“我想 Victor 也需要一杯。”

“谢谢。”张维杰说。

艾森斯坦先生从抽屉摸出一包烟，抽着。他说：

“问题不在于麦伯里和宋的友情。问题在于：我能不能成功地改造台湾麦迪逊的体质，使它更有活力——更有生产性。”他呼着灰色的烟，把烟灰弹进一只菲律宾鸟木做成的烟灰碟，说，“在韩国、泰国、菲律宾、印尼，我碰到过多少类似宋这样的人。他们不愿意改变。但在最后，他们不得不顺服。每次看到这些东方的、年长的权威，终于不得不放弃他们最后的骄傲，Victor，我感到企

业的巨大、不可抵制的力量。”

艾森斯坦先生惋惜似地、轻轻地摇着头。这时，在艾森斯坦先生那巨大的桌子旁边的电话鸣、鸣地响了。

“Yaap，”艾森斯坦先生用他细白而巨大的手，一把抓起奶油色的电话。

那是宋老板的电话。艾森斯坦先生对着电话说：“我和 Victor 谈一点事，再五分钟就结束了，噢，也许我到你的办公室。”

周小姐用日本漆盘端进两杯咖啡。从她把杯子端到艾森斯坦先生的桌子上，一直到她佻佻达达的走出办公室，艾森斯坦先生毫不掩饰地、安静地注视着她轻微地随着步伐跳动着、她的浑圆的乳房。然后他无言地、恶戏地向张维杰眨眨眼。

“总之，你的报告来得正是时候。”艾森斯坦先生端起咖啡，细心地喝了两口。“你必须再工作一些时候，我就要以正式的文件，用公司最高的权力，支持新工会的产生。”

张维杰留下大半杯没喝完的咖啡，离开了艾森斯坦的办公室。一出门口，他碰见了就要走进自己办公室的宋老板。

“宋老板。”他说，微微地点了点头。

宋老板微笑着，回礼似地点了头，就走了进去。

坐在自己小小的办公室里，他想起了艾森斯坦先生的话。

“……他们不愿意改变，但在最后不得不顺服……”

然而，宋老板似乎不是那么容易“顺服”的人。这一个月来，中坊工厂管理部门对新工会的抵抗，骤然加强了起来。何春燕的工会活动受到警告，说她在上班时间擅离职守，并且到其他部门扰乱工作秩序。小文、素菊都受到领班的刁难。“赵公子”有一次问他：“到底洋总经理当不当家？”老工会的活动也在稳定地增强。除了发放福利金，老工会的干部，据说也开始笑脸迎人。

“张先生，你得当心着点儿，”收发的老赵有一次在仅有张维

杰同乘的电梯里说，“我在这儿待久了，看的也多。这儿有一伙人，全跟宋老板是一路的。”

老赵一头白发，在大办公室靠门的地方摆一张小桌子，上午、下午两趟上邮局取信、发信。平时没事，安安静静地在他的桌子上临帖写字。

“我看过几个洋老板儿来了，去了。”老赵用沉重的北方口音说，“可不管人家是方的、圆的，刚的、柔的，直的、弯的，一碰到宋老板儿，全像喝了酒似的，耳也不聪，目也不明了。”

起初，他不明白：台湾麦迪逊不是他开的，何以竟叫做宋“老板”？后来，他陆陆续续地找到了一些理由。

宋老板，虽然是个地地道道的上海人，却因从中学时代，一直生活在北平，所以说得一口漂亮极了的北平话，沾着一身北平人的味道：待人客气、有礼，笑脸迎人，即使心中怀着深仇大恨，也不轻易形于颜色。而“老板”，正是北平人最受用的尊称。另外，他雅好京戏，据说唱得一腔好青衣。他在麦迪逊腾达以后，一干票友，也便尊他一声“宋老板”。最后，他在公司的职位是 Managing Director，名片上叫的还是经理，但实际上，权位介乎总经理与各部门经理之间，因而叫他一声“宋老板”，他总是笑盈盈地说：“哎，好、好。”于是在公司里，上上下下都称他“宋老板”，而他也一直以那悦耳的北平腔说：“好、好。”

宋老板才过了七十岁的生日。虽然头发、眉毛都掉得稀稀落落的，却没有多少白发。他的体型精瘦，一年四季，穿着质料和剪裁都十分入时的西装。他有一张宽宽、大大的脸，肥厚、却显得结实的嘴唇。

有一次，宋老板的秘书 Kelly 请张维杰到宋老板的办公室。他轻轻敲了敲原已开着的门。宋老板抬起头，笑开了脸，说：

“请进来，Victor。”他指着桌子前头的椅子，“这儿坐。”

患了风湿的宋老板的办公室，把冷气开得很低，比艾森斯坦先生的办公室小了一点的宋老板的办公室，一派中国式的装潢：檀木雕花的壁橱、书架和柜子，他自己的办公桌，略窄而长，两头微微地飞起，看起来仿佛是古装片上县太爷问案的桌子。三面墙上，挂满了字画，和整个房间的装潢，相映成一种幽远的古趣。

“坐吧，Victor。”宋老板说。

注意到他那肥厚而结实，泛着暗紫色的唇，便在这一次。

“也没什么事儿，”宋老板说，随手拿起当期的《麦台月报》，“我每期看。看得很仔细哟，”他笑了起来，“编得很好。”

“谢谢您。”张维杰说。

“真的。不过，我想跟你随便儿聊聊，你就不要误会我在干涉编务……”宋老板笑着说。

“哪里的话，宋老板有什么指示，请尽管说。”

“指示？”他又呵呵地，张着他那肥厚而结实的嘴唇，笑了起来，“不要客气了。是这样，关于你阐释‘跨国自由’那篇文章。”

“是的。”

“写得很好。深入、浅出。”

“谢谢。”

“问题是，我们的情况跟人家的不一样。我们麦迪逊有这个政策，但实行这个政策，有好几个途径。”

“……”

“台湾安定，繁荣，”宋老板缓缓地说，眼睛徐徐越过了对面的张维杰，注视着窗外婆娑的大楼的影子，“我三十八岁才到台湾，Victor，这种安全，要珍惜啊，这个道理，我们这样的人，最懂啊。”

“……”

“Victor，我一辈子对政治没兴趣，”宋老板说，“我不是在为当局说话。”

“我也没这么想。”

“Okay, now, 美国人很天真。”宋老板说,“阮文绍不是说过吗?……他说什么?反正是,做美国人的朋友难,听他们的话,吃亏的是自己,与他无干。”

张维杰问:他拿的是公司薪水,总经理怎么交代,他怎样才能不怎么做。宋老板叹了口气:“Victor, 谁也怪不了你。我只建议,遇着什么让你为难的事,把我当做同事,大家商量一下,也许会好些,”宋老板说,“你说,是不是?”

然而张维杰终于没有机会凡事先和宋老板“商量一下”。因为这之后不久,爆发了中坜厂事务主任“任意”挪用公款,以老工会的名义,滥发福利金的事件。艾森斯坦先生签发免吴主任职的信发出去的那个上午,宋老板关在艾森斯坦先生的紧闭的办公室里,两人发生了一场双方都尽量压着声音的争吵。

这以后,宋老板总以不失起码礼节,而又无从误解的冷漠对着他。“您早,宋老板,”在晨间遇着宋老板,张维杰总是热心地招呼。“早啊,Victor。”宋老板会说。有时宋老板还会停住脚步,“你住的地方,搬定了没?”“啊……”“听说你想找个比较宽的地方租。”“啊,是是。可是,房子要合适的,也真不好找。”“为什么?”“合意的,贵,房租呀;不合意的,不想要。”他说。“哦哦”宋老板说,“慢慢儿找吧。”说着,便优雅、体面地走开了。

等张维杰走进自己小小的办公室,坐在椅子上,查自己行事历上今天该办的事,却不由得想着:

——怪。怎么我要搬房子的事他也知道。

“这有什么稀奇?”

中午吃过饭,在华盛顿大楼的地下室里的摊子上挑几件外销打回来的便宜衬衫,碰到老赵,谈起来的时候,老赵说。

“这有什么稀奇?”老赵一边把衣服贴在自己的前胸比着,一

边说，“公司里头，自然有人喜欢给宋老板当腿子、当眼线儿的。”

“哦哦。”

“哎，多的是呢，这种人。”老赵说，“我看，他八成儿跟你对上了。”

“对上？”他说，“为什么？”

“这我不清楚。你自己捉摸，应该明白。”老赵说。

“嗯。”

“我说一件事儿你听，就明白了。”老赵挑了两件素色的衬衫，叫人包起来，一边说，“从前——那时你还没来呢，营业部有一个我们本家，小赵工程师，能干哪，穷人家的孩子，做起事来，勤奋得很。”

“嗯。”他说。

“可这孩子有个脾气——你们台湾人说的：‘外交不好’，”老赵说，“平时没有事，跟人没言没语的。偏是这样，也出岔子。”

老赵说：“一向喜欢人家‘宋老板’长、‘宋老板’短的宋老板，看着这木头似的小赵工程师，就不称心。于是乎呀，他的那班子爪牙全出动了。打探、调查……什么卑鄙事全做遍了，”老赵说，“小赵工程师有没有拿人家回扣？查，没有。有没有浮报差旅费？查，没有。有没有只报出差日志，没上工？查，也没有。这样一个小伙子啊，我们这小本家。呃，事情来了。”宋老板布置的人，终于找到了一个把柄。说是这位小赵工程师他父亲，在五十年代，去日本营商，一直没回来。“也不知什么缘故，有人常会到他家去问那抛家弃子，在日本的负心汉下落。”老赵说。宋老板说小赵工程师“家世不清白”，终于糊里糊涂地被撵走了。

“很好的一个小伙子，”老赵摇摇头，说，“竹山来的孩子，我这小本家，很好。”

这以后约略十天左右，临下班，张维杰桌上的电话响了起来。

他反射似地抓起话筒。

——Victor。

是艾森斯坦先生。

——Yes。

——Victor，下班以后可不可以在你的办公室等我一会儿？我想谈一点事。

——当然。

——谢谢你，Victor。

——不要客气。

张维杰说。他挂了电话，立即拨了电话给一个约好吃饭的朋友，说是临时有急公，不克赴约。下午五时三十分下班，张维杰在办公室里，从窗口望着对面一幢大楼的窗子里也在忙着下班的人群。五时四十五分，清洁工带着抹布和吸尘器来打扫。电话铃再度响起，已是六点十分了。

——Hello，Victor。

——Yes。

——听着，Victor，现在你拨出去一个电话，找人聊聊。

——你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最明白不过。你随便拨个电话出去，找人讲几句话。

——Ehh……Yes。

他满腹狐疑地开始拨一个电话给房东。照例还是能干的房东太太把房东的电话接了过去。“你搬也不搬，最好早些打算，”房东太太说，“我这房子，等着要租房子的，不瞒你说，不下五六个人哩。”房东太太在电话里嘻嘻、嘻嘻地笑着。猛一抬头，看见艾森斯坦赫然出现在门口，一看见张维杰抬起头，艾森斯坦先生用他的脖子做了一个邀请的姿势，就走进他自己的办公室了。



张维杰放下电话，走进艾森斯坦先生的办公室。

“Victor，你有没有注意到，”艾森斯坦先生苦笑着，轻轻地摇头，“有没有注意到，当你在讲电话，偶尔会从电话中传来一点声音：Click！有没有？轻轻的声音：Click！”

“我没注意……”

他脱口说。其实，在那一瞬间，他记起来：的确常常有谨慎的“咔嚓”声，从通话中的电话机中传来。

“你没注意，Okay，”艾森斯坦先生说，“现在我要你到每一支分机去，打个电话出去。”

他和艾森斯坦先生走出来。艾森斯坦走进宋老板的办公室，他则走到每一个分机，找一个号码，找一个理由，打电话。最后，他走到宋老板的办公室，看见艾森斯坦先生坐在办公椅子上，两条长腿，老高地翘在宋老板的办公桌上。

“他窃听每一支电话，Victor，”艾森斯坦先生望着窗外傍晚的大楼的影子，“God damn it！”

张维杰站着，一时觉得自己像一个傻瓜。

“Victor，叫电工来，把电话线改过来。”艾森斯坦先生怒声说，一面在记事本上找一个号码，拨着电话。张维杰正想返身走出去叫电工，却被艾森斯坦先生手势叫住了。

——Hello，我是索恩·艾森斯坦。

艾森斯坦先生的脸，面对着墙上的一幅隶书，造作地笑着。他对着那一幅说：

——啊哈，宋太太。Henry 在吗？……是有事要找他。请他打电话到我家好吗？……

“亨利·宋是个傻瓜。这一次他吃亏定了。”艾森斯坦先生说，“你的工会，什么时候可以选出来？”

“那就要看——”他困惑地说。

“不要看了。我是说，可能最快的时间。”艾森斯坦先生说，眼中发散着战斗的亢奋的光芒。

“七月二十上下。”

“七月二十上下。”艾森斯坦先生喃喃地说，“Okay, Victor, 就是七月二十五日吧。”

那天晚上，艾森斯坦和宋老板在电话里一顿狠吵。第二天，宋老板就没来上班。他的办公室深深地锁着。平时工作量本就不多的宋老板的秘书 Kelly，这时比往时尤其的空闲，却反而没像往时那样到总办公室的这儿、那儿“串门子”。她静静地、忧愁地坐在宋老板办公室门外的位置上，翻翻书、弄弄档案，或者坐在那儿偷偷地吃零食。

然而，退居在天母家中的宋老板真正的威力，却反而在这时候无遗地显露了出来。采购部经理刘幸雄，营业部第一工程师王台容，海关事务部的王汉泉，都显露了对于张维杰的沉默而毫不遮掩的敌意。他们事无巨细，白天通过电话，下班后直接聚在宋宅，请示、商议、密谋。

在工厂，旧工会在厂长的支持下，公开地活跃起来。“工会经合法选举产生，没有废弃的理由。公司要强化工会职能，再好不过，原工会已足胜任。”他们到处在工人间散布这样的说法：“其实，工会不工会，一样啦。工人要紧的是实利。多一点工作奖金，年节奖金，工会的事，谁来掌，全一样。”

“我是厂长，只知道把厂的生产秩序和实效看好。工会问题，我服从公司的政策。可是细节上，我们也必须服从法律。工会的解散和组成，有一定的程序，也有一定的主管机关来指导。”

在冷气机马达嗡嗡地响着的办公室，厂长一边把玩着手上的原子笔，一边对特地来询问对新工会态度的张维杰说。

这是数月来张维杰首次所遇到的正面的抵抗。坚定、傲慢的

抵抗。

“可是总经理的意思……”

“我说得够明白了。总经理的指示，我们服从。”厂长说，眼睛望着窗外一排齐整的尤加利树，“法律更要服从。原工会没重大过失，从改良原工会来执行公司的工会政策。”

这时有蝉声由微弱而渐强，由渐强而聒噪，突破了仲夏的闷滞，自远处传来。

“谢谢您，厂长。”

被闷重的什么激怒了的张维杰站了起来，走了出去。他决定立即翻掉老工会。

## 〔6〕感谢的心

七月十日

利用星期日的今天，何大姊带我和“赵公子”到三重，找到一个姓林的老工人，和他讨论逐渐要进入实际业务的工会工作。“这位林仔钦，十年前我们全在华夏电缆线做工，他是工会运动的老将了。”何大姊说，“为了工会，他也被到处整得凄惨落魄啊，哪像你们这么好命，一开始弄工会，就碰上这么好的公司，主动支持工会的。”

林伯伯——我这么称呼他——六十好多了，手上戴着一颗金印戒子。手掌因为长年的劳动，指节变成一驼一驼的，正像家后院的竹根。他满脸坎坎坷坷的皱纹，却反而叫人觉得那么亲切。我忽然想：为什么女孩子都那么怕生皱纹？像林伯伯这样的皱纹——像爸、妈脸上的皱纹，不都很美丽吗？

我要讨教的，是厂里已有一个登记好了的工会。现在怎么解散它？

“嘿，够奇咧，”林伯伯沉思地说，“活这大把年纪，也没听说公司支持工会的。”

林伯伯一再问何大姊，事情究竟是怎么回事。“阿燕，你大大小小的事也见了不少，听这小娃娃儿讲话，我不懂。”林伯伯说，“总不能说你也不懂戏剧吗。”

何大姊微笑着，轻轻地摇头。

“奇却也真奇，不错，”何大姊说道，“你可问问她们，起先我也只是不信。可是我看了又再看，美国仔做事，料不准啊。”

“美国仔？”林伯伯瞪着何大姊说，“美国仔的工作，你以前又不是没做过。做头家的人，通世界都一样！”

林伯伯花了许多时间嘀咕：为什么公司会干这种事。“也不是写小说，哪来这么好的事？”他不住地说。

以前那个登记过的工会还摆着，怎么办？

“怎么办？嘿！”林伯伯仿佛生气似地大声说，“奇就奇在这里。公司要真支持你们，解散一个装在他们口袋里的工会，还不容易？”

找三十个人签名，向县府办登记，然后召募新会员，办工会职员选举……这都记在“工会法”上面。可是在这一切之先，要解散原有的工会。根据工会法，解散工会，要工会破产了，或者会员人数不足，再或者工会的合并或分立。这三个原因，目前都没有。最糟的是，原工会的人坚持不肯解散。

林伯伯一根接一根抽着烟。

“我看，你们还是去找那个姓张的经理。”他说。

何大姊也说，除此以外，似乎没有别的法子。

七月十五日

收到我们的信以后立即赶来的张经理说：

“你们觉得，工人拥护你们吗？”

何大姊沉思着。

“这要看公司支持工人的诚意，表示得坚定不坚定，明白不明白。”

这一回，张经理低着头，想了许多。

“这个，我来办。”他说，抬起他那疲倦的脸，“只要你们有把握，我们用投票方式决定改组工会，来解散原先的工会。”

“……”

“拜托你们，”张经理独语似地说，“为了艾森斯坦先生，请大家一定要努力，把新工会组织起来。”

“好的。”

我脱口而出地说。心情不知怎地激荡着想哭出来。

七月十六日

下午上工以后，工厂的铃声突然大作。没多久，各线、各班、各组传下话来，说是工会有事宣布，要大家到饭厅去。

“赵公子”走到我跟前。

“找何大姊去。”她说。

到何大姊的线上，素菊、鱿鱼已经在那儿了。

“一定是在玩把戏了。”何大姊说，“看来张经理、总经理真的很孤立。公司的确有一部分人在努力支持我们，也有更大一批人要打击我们。”

在餐厅，冷气早已开着，每个桌上都摆着四瓶可口可乐和八只杯子，一盘糖果。

侯厂长、金副厂长、品管部甘经理、仓库刘主任、机房李主任，早就坐在中央的桌子上，异乎寻常地亲切地和进餐厅的人们打招呼，连素有“苦瓜面”之称的厂长，也挂着微笑。

人到齐了，瘦楞楞的萧振坤先说话了。他恭恭敬敬地请厂长

训话。

厂长说，公司决定把工会办好，厂长决心全力支持公司政策。“在过去，工会不是没办好，而是我们美国公司各方面的条件，凭良心说，论工作环境、待遇、宿舍、伙食，都比本地厂好。这一点，大家到外面去比较，都很清楚，”厂长说，“因此，啊，工会可以说没事可做，哈哈。现在，美国公司有政策，我们决定更积极来做好福利。”

厂长还说，最近有些人对工会有批评。“批评是好事，有批评才有进步嘛，”厂长笑着说，“可是我们是法治社会，一切依法依规办事。现在，我个人以为呀，以目前我们依法产生的工会做基础，来加强它，发展它……”

李贵他们带头拼命鼓掌。

接着萧振坤笑嘻嘻地起来说话。他说，他和李贵、张清海，会同厂长开过几次会，经厂方初步同意，工会在下半年度要做到这几样工作：第一、从九月分起，酌量调薪。“调整比率、办法，目前还在研究，”他说；第二、由公司提出相对基金，搞一个互助基金，以备同仁急用时使用；第三、由工会组织一个员工福利社，“使我们在厂内可以买到比市面上便宜的日常用品。”

李贵、张清海带着大家鼓掌，全场的人也高兴地鼓掌。笑吟吟的萧振坤，又恭恭敬敬地走到金副厂长身边，要请他讲话。

“慢着！”有一个女子的声音说。

大家寻声找人，不料是品管部刘苑里，一个在附近理工学院夜间部读书的化验员。

“今天开的是工会，是工人自己家里的事，多让我们工人说话。厂方经理、管理人员依法不列为工人。”

全场突然凝固了似地安静下来。金副厂长在一瞬之间，堆出一个大大的笑脸。

“阿坤哪，我们只来列席，是不应该多讲。”他说，“对，对！让大家多说话！”

忽然有男工笑出声来，全场就嗡嗡地笑了起来。接着一阵掌声，像一阵快乐的骤雨，在餐室里的各处响了起来。这时，何大姊站了起来。

“谢谢副厂长，”何大姊说，“不经副厂长说明，我们还以为今天是公司要开会，萧仔振坤做司仪。副厂长一说明，我们就知道今天是工会的会议，我们工人可以说话。”

笑声、掌声，活泼地泛滥起来。整个会场里，充满了快乐的气氛。

“说到工会，萧仔振坤、李仔贵、张仔清海，他们在劳资两方面，靠哪一边，大家都很清楚。平时啊，他们一副高人一等的模样，大家都领教过了。他们凭什么？大家心里都很明白。”何大姊说，“我们现在需要的，是一个真正代表工人权益的工会。没有我们这几个人在这几个月来的活动，我们会有奖金？萧仔振坤会对你摆笑脸？会想到互助基金、福利社？”

一阵阵愉快的掌声好几次打断了何大姊的话。

“我们压力很大。但压力愈大，就表示公司里有人真正支持我们工人，”何大姊说，“工会不要像办选举，一到要选举了，才出来铺路、造桥、立电灯杆，喊我们这些没用的人：‘父老、兄弟、姊妹’。工会要说老实话，做老实事。我们工人就是没用的人。但是工人就是老实，讲老实话，做老实事。在工厂里耀武扬威的，是工人吗？哪里是工人，是工仔虫！”

喧哗的笑声和掌声又扬了起来。可是我一直没有笑，也没有鼓掌。我只睁大眼睛，看着何大姊。她怎么那么棒，好棒哦，何大姊！

“讲到互助基金、福利社，都不错啦。可是，更重要的，工会

要先办三样事。”何大姊说，“第一，我们女工薪水太低，比不上男工，和别的本地厂，不相上下。我们女工做的绝对不比别人少。但是人家以为‘查某团仔工’，只用来补贴家用，自己买衣服、买胭脂，看成粗贱的工，不值钱。我们女工也想，反正不是一辈子做女工，不想，也不敢计较。我们的工会第一要为本厂占绝大多数的女工讨个公道！”

全体女工们哇哇地叫好，拼命鼓掌。“赵公子”、素菊、鱿鱼她们，简直叫破了嗓子，鼓肿了手掌。何大姊接着又提到女工领不到退休金和公司可以任意裁员的问题。“萧仔振坤，这才是我们工会要紧办的事，才是我们工人的根本需要。”何大姊大声，“萧仔振坤，为什么你不提出这些问题？因为你不是工人啊，你是，工仔虫啦！”

好棒、好棒的何大姊。接着刘苑里立刻要求把何大姊的话当做议案，付诸表决。可是正好这时候，铃声又响起来。

“不要冲动，大家慢慢商量，现在工作时间到了，大家回去工作，”副厂长说，“以后再去讨论，走啊，走！”

这个会，就在议论纷纷中散开了。“这样讲一次，赢过我们私下去找人谈，”“赵公子”两颊上亢奋的红晕未退，说，“真崙！简直在办选举。”

平时默默工作的何大姊，忽然成了全厂女工们的英雄，啊，我好佩服她，我要是有何大姊那种力量，就好了。

七月十八日

今天张经理来，带了总经理的一封信和中文翻译，贴在告示栏上。

总经理宣布七月二十五日经由民主选举，决定工会职员是否应该改选。“工业民主和工业自由，是美国麦迪逊值得骄傲的精神，



是美国麦迪逊结构中管理、生产部门密切团结、发挥高度创意和效能，为人类文明品质做出贡献的根本依据……”总经理写道：“因此，本人重申：在投票活动期间，公司、工厂一切管理人员，一律不得干预，对进行活动的各方面工人，不得威胁、收买、或施加任何压力。凡有任何上述情事，可直接向张维杰先生告发，由公司进行翔实调查后处置。”

为了这张告示，我们的朋友突然多了起来。差不多所有的女工都说要投票赞成改组。萧振坤一直到过了午，才出来表示要“坚决维护合法的工会”。傍晚，在集成电路部贴出几张标语：“维护工会自主，总经理不得干涉！”“提高警觉，防止敌人破坏团结与和谐。”

“没有用的查捕人！”“赵公子”对着标语骂。

到了晚上，生产线上贴了我们的标语，是素菊和刘苑里写的：

“保卫工会的纯洁！”

“坚决拥护公司的工业民主、自由政策！”

“反对工虫蚕食工会！”

“保卫工人合法的权益！”

七月二十二日

投票运动，已经进入白热化的阶段了。

上午十时多，门房守卫通知我见客。一到会客室，赫然竟是大哥！

“你的面色很好嘛！”

大哥端详着我，温和地说。

“家里爸、妈都很好。和陈伯伯合伙，由陈伯伯在山上种的夏蔬，八月上旬就可以收了，应该能赚十来万元，”大哥笑着说，“只是猪一直在败，半大不小的猪，都宰了，用盐腌了好几个水缸。”

“大嫂好吗？”

“好。”

“棒棒好吗？”

“好。”大哥说，“你呢？”

“很好呀，”我笑了起来，“你不是说，我面色很好吗？”

大哥微笑着，把肉松、肉干、饼干都堆到我面前。

“好，就好了。”大哥说，“有人问起你，说你在工厂里，爱管一些闲事。”

“闲事？”我茫然地说。

这时，隔着一个窗子的守卫员，忽然插了嘴。

“是啊，女孩子，又不一辈子当女工，将来嫁了人，享福去才是真的，”他说，“工会什么的，不要去管。有什么好处？弄不好，工作都不保！”

“大哥，妹妹不是爱管闲事的人，”我说，“谁老远去跟你说了闲话？”

“我这个妹妹呀，就是马上辞去工作，家里还有几分薄田，愁不到她，也饿不坏她哩。”

大哥笑着、温和地对守卫员说。

“我来看看，看着你好好的，我也放心了。”

送大哥出大门，几次问他，是谁说我不安分，大哥只是笑：“问它干什么？”

七月二十四日

明天就是投票的日子了。

鱿鱼、素菊、梅子、苑里、淑华已经把人组织起来，分别监督投票和开票。我和梅子是一组，等电算机部的人在凌晨二时下班，还要去拉票。

现在，我不知道为什么，心中有一股想向谁说：“谢谢”的心。使我能认真，为了关心别人而生活的人和事，我要说：谢谢。

对于那些为了使公司、工厂里的人和生活，变得更温暖、更友爱而忘我地生活的人，我要说：谢谢。

对于那些关心着工人、扶持他们、帮助他们为了自己的权利起来说话的公司，我想说：谢谢。

能有对他人怀着感谢的心，是多么幸福啊！

### 〔7〕摇曳在空中的花

七月二十四日以后，日记就中断了。张维杰翻着那以后约占一本学生用笔记本四分之一的空白页，发现除了有一页潦草地写了几行不易辨识的字，其他的地方，只偶尔有一些类似账目、地址、电话号码之类，在急忙中涂写下来的痕迹。

张维杰放下读完了的日记本，看看腕表，已是将近午夜的分了。窗外一片黑暗，偶尔有机车的声音，打破这僻巷中的夜的沉寂。他茫然地点着一根烟，想着：小文的日记让他记起来有心或无意遗忘了的很多事。但唯独她不曾记载的七月二十五日，于他却是毕生中难以遗忘的一日。

——我不会忘的。不会忘的。

他喃喃地，无声地对自己说。

孤独地并立在品管部旁边一大块青翠的草坪上的库房，一共有两栋。它们互相间隔，大约有五公尺。那天的投票所，就设在离品管部约莫十五公尺的，较小的那一栋。

库房的后面，是两排女工宿舍。宿舍和草坪、品管室之间，有一个喷水池。池边还围着几条水泥做的凳子。品管室前面，是两层楼的总办公室。品管室和总办公室的右边，并立着两排雄厚的

生产部大楼。一栋是装配线，另一栋是电脑部。最前面是一个圆环，环中种着朝鲜草、杜鹃和玫瑰。圆环的中央是一根很高的旗竿，终年不见挂上任何旗帜。圆环的左前方，是停车棚，停着工厂里几个经理、工程师的车。车棚的右边，是一长条低矮的机车棚，排列着不在厂里住宿的员工的机车。圆环的正前方，即台湾麦迪逊仪器公司中坜工厂的正门，门上有一排典雅的不锈钢英文字：MERDISON TAIWAN INSTRUMENT, LTD.。大门边，就是那间方方正正的守卫室。

七月二十五日早晨，当张维杰开车到工厂，还没进门，就觉得那天工厂门口似乎多了一些路人，不似路人，而又绝不似工厂员工模样的人，四处站着。当他一个转弯开进通向大门的小斜坡，发现大门的铁栅关闭着，而紧急地煞住了车。守卫员老王从守卫室跑出来把铁栅移开的时候，张维杰茫然地感觉到空气中漂浮着一股稀薄的紧张。

他在车棚停下车，抬起左腕，表上是八点四十五分。离开正式投票的时间，还有十五分钟。

一下车，他看见女工宿舍和品管大楼之间，站着萧振坤、副厂长和两个老工程师；从品管部经过总办公室，一直到圆环这边，也站着李贵、张清海、机器房的老曹和一些锅炉房的男工人，形成一道人的栏杆。

对于陆陆续续从大门、从女工宿舍走出来的员工，这些人咧开嘴，微笑、点头、招手，说：“投票延期了，从那边走，准备上班吧。”“不要往这边走，那边走，那边走。”

在库房门口，写着“投票处”几个大字的红纸条，被撕去了一半。他看见素菊、小文、梅子和几个女工，站在库房门口发呆。

“怎么回事！啊！怎么回事！”

愤怒堵塞了他的胸口，他高声地呼喊起来。

平时已有几分流气的张清海，一个箭步欺过身来，用他厚重的身体挡住他。

“张经理，这个形势你还看不见吗？”张清海方方的脸，离他只有十几公分。他望着张清海那一边嚼着槟榔、一边说话的嘴，听他谄笑地说，“我们也没那么大的胆。厂长叫的，我们吃人头路，没办法。”

他奋力想推开张清海，无奈那身体就像一堵肉做的墙。他听见小文尖锐地叫：“张经理！张经理！他们破坏投票。”

“张经理，失礼，”张清海低声说，“这形势，你该看得懂。”

他听见小文她们在哭着。

“张清海，你要干什么！”他大声叫喊，“你给我走远些！”

他推开张清海阻拦的手，快步穿过圆环，直奔总办公室。“厂长呢，厂长呢！”他喊着，“他×的，厂长呢？”几个早到的女职员畏缩地站着，望着他疾步奔上二楼。

他用脚踢开二楼上厂长的办公室。室内空无一人，只有一室初放冷气的、淡淡的异味。

他走近窗子。他现在能很清楚地看见梅子把两个胳膊环抱在胸前，无助地向前张望。小文和素菊，满脸的泪痕。靠宿舍的一方，几百个穿着蓝色、白色和黄色工作服的女工，静静地隔着矮墙，望着库房。在圆环这边，相继进来上工的人，都被那些哈腰、招手、微笑的人，赶到装配线和电脑部去。再放眼望去，树下、屋角、围墙边，多出了不少陌生而态度沉着的、高大的男人。

他伸手想打开窗子。为了防止冷气外泄而设计的铝窗，却不是他的膂力所能打开的。他随手抡起一张椅子，打破了窗子。

所有的眼睛都望着他。站在屋角、树下的人影，也向前迈了两步，抬头看他。

“不要灰心，坚持下去！”他向小文她们喊着，“总经理九点多

来。他说好要来看投票的！”

这时候才从库房走出来的“赵公子”，向着他喊：

“何大姊？怎么还不来？”

他立即反身跑下楼。现在圆环边，通向生产部的路上，都是伫立着的工人。他在人群中穿梭。

“何春燕，何春燕呢？”他喊着，“何春燕，我带你到库房！”

他向品管室奔跑，冷不防一个身体挡了他的去路。

又是张清海。伸出强壮的胳膊，抓住他的两肩，张清海说：

“张经理，听我劝，读书、拿笔的人，怎么这形势都看不识！”

他挥出右手，被张清海石头般的手臂挡去。接着一个踉跄，他不知何以竟倒在水泥地上。

“清海！你要差不多一点儿！”

从人群中窜出来的阿钦，扶起了张维杰，一边说。

这时，他才感觉到右胸一阵灼痛。看着慢慢走远的张清海，他感到异常的沮丧。阿钦默默地递给他一支烟，为他点上。

“我们已经有人四处去找阿燕姊了，”阿钦说，“听鱿鱼说，早晨一大早，有人来报她母亲重病，她便匆匆赶回去了。”

“今天，她不来了吗？”他说。

“来。阿燕姊交代过鱿鱼，九点钟以前，她一定赶回来，”阿钦看看腕表，“九点早过了。”

他也抬起头看表，九点十分。

就在这时，一辆红色的计程车戛然地停在铁栅前。何春燕跳下车，拼命地向总办公室这边跑，却被李贵挡住。

“李仔贵，你还是男人吗？”何春燕大声叫着说，“你给我站开一点！”她转首向着伫立在圆环边的几个男工开骂，“枉为你们男人咧，还不把李仔贵撵开一点！”

李贵竟也悻悻地让开了。何春燕扯开喉咙，大声叫嚷：“一大

早，四点多钟，不知道哪一个夭寿、短命的，来说我妈重病，一定要我回去。”何春燕喘着大气说，“一趟计程车赶到清水，没天良了，我妈好好的咧，中计啦！”

她从总办公室向左转的时候，张清海一把拉住她的手。

“清海，你不做人，你的子子孙孙，也未必像你这么落衰，干这种事。你放手！”何春燕咬着牙说。

“阿燕姊，算了，”张清海低声说，“阿燕姊……”

李贵和几个机房的男工，急步围了上去。

“没用的男人，你们只会站着看吗？”

在草坪的那边，“赵公子”叫着说。素菊、敏子和小文都向总办公室这边跑来。

“别过来！”何春燕叫着说，“你们回到库房去。”

原先布置在宿舍与品管室、品管室与圆环间的人手，一大部分集中在何春燕身边，排成一道墙，把何春燕和草坪分开来。

“你们放开她！”

不知从什么地方冲出来的鱿鱼，一张口，咬住张清海的路臂，却被一手甩倒在地上。鱿鱼顽强地、踉跄地爬了起来，李贵和另一个男工，却把她推开。“管这闲事做什么，鱿鱼？”李贵厌烦似地说。

突然间，鱿鱼迅速地扯开自己的衣服。只一瞬间，她在七月的阳光中，裸露着上身。她的一对丰实的乳房，随着她不易遏遏的怒气，悲愤地起伏着。

“你们再碰我，再碰我吧！”

鱿鱼含着泪说。

人、阳光和空气，在那一瞬间，仿佛都凝冻起来了。没有人说话，没有人动弹。鱿鱼用她瘦长的胳膊，抱着何春燕，推开呆立着的张清海，走向草坪。草坪前的人墙，仿佛自动门似地开

了一个缺口。这时李贵忽然抢了两步上去，伸手想抓何春燕，却听见愤怒的叱喝声说：

“李仔贵，×你娘咧，你去碰碰看！”

运输部的工人阿钦和阿祥，瞪着怒目，抄了过来。他们说：

“人家一个妇道人家，身上脱得白白的，你敢去碰？打成肉酱再说，你去呀，碰碰看，×你娘！”

为愤怒曲扭了的几张男工的脸，从走道上围拢了来。李贵悻悻地走开了。

她们一踏上草坪，敏子、小文和苑里迅速地奔跑上来，把鱿鱼和何春燕围在中心，互相紧紧地拥抱起来。她们开始嘤嘤地哭泣了。只有何春燕，无言地拭泪，并且很快地脱下敏子的工作服，为鱿鱼披上。在混乱中，约有八名、十名女工，向着库房的“赵公子”向前走了几步，迎接了她们。

当库房那边的女孩子们，围着何春燕，忧愁地交谈着什么的时候，一辆深蓝色的别克轿车，静静地滑进工厂的大门。车门打开，首先下来的是厂长，第二个下来的竟然是宋老板。张维杰看了看表，九点四十分。“艾森斯坦先生呢？”他狐疑地想。

宋老板还是一身浅黄色的，裁剪妥贴的西装。下了车，他自若地望着库房那边的人影，缓缓地走进总办公室。候厂长身边，立刻聚拢了副厂长和萧振坤一班人。从宿舍到圆环的人的栏杆，这时逐渐周密起来。宋老板和厂长的出现，仿佛使一个鼓胀的气球，刺破了一个细小的穿孔，全厂的气氛，开始缓慢地、却也持续地消降。

“请大家上工吧，”候厂长笑着说，“投票的问题，改天再谈。上工，上工，哈哈、哈哈……”

在厂长视野内的工人，随着他恳求地挥动着的手臂，移动了几步。



“冲过来吧，不要怕他们！”

何春燕在那边开始呼喊。库房的墙上，不知什么时候用沥青写着：“保护工人合法的权益”几个斗大的字。

“男人没有用，我们女工要支持啊！”“过来啦，过来啦！”在逐渐炎热起来的空气中，她们的细弱的呼声，坚定地在空中回荡：“过来啦！不要怕呀！”人们开始走动，有些人无意地徘徊，有些人开始缓缓地、仿佛不情愿似地走向装配线的大楼。

这时候，小文搬出一支票柜，站了上去。

“大哥、大姊们。你们就这样撤下我们吗？……”她奋力抑住哽咽，一字、一句地说，“你们不来，我们不能怪，但至少，请表示你们的内心，对我们的支持……”她终于呜咽了，“用什么方法都可以，请，表示，你们，没有撤下我们……”

于是小文脱下黄色的工作帽，高高地举了起来。左手迅速地拭泪，似乎急于不让泪水模糊了视线，免得看不见别人的反应。草坪上的女孩儿，都脱下帽子，高高的、安静地举在空中，低着头，吞咽自己的哽咽。

张维杰望着整个工厂。几百个工人都停住脚步。忽然间，在圆环这边，有两个男工摘去自己的帽子，高高地举起来了。

“阿钦、阿祥，感谢啦。”

何春燕叫着说。

忽然间，几百双蓝色、白色、黄色，分别标识着不同劳动部门的帽子，纷纷地、静静地举起，在厂房、在宿舍二楼、在装配部楼顶，在电脑部的骑楼上纷纷地举起，并且，在不知不觉间，轻轻地摇动着，仿佛一阵急雨之后，在荒芜不育的沙漠上，突然怒开了起来的瑰丽的花朵，在风中摇曳。

草坪上的女孩子们低着头，嚤嚤、嚤嚤地哭着。

小文跳下票柜，倚在何春燕的胸怀里。何春燕温柔地贴着她

的脸，轻轻地拍着她的不住地抽噎着的肩。过了一会儿，揽着小文的何春燕，低声地和女孩们说了什么，于是她们静静、静静地离开了库房，离开了草坪。整个工厂的人潮，于是也逐渐在安静中散去了。

然而就是那一天，艾森斯坦先生终于没有露面。那一天近午的时候，何春燕和小文来找正要驾车离去的张维杰。

“对不起，”他低着头说，“对不起……”

“不要这么说，”何春燕说，“我想见见总经理。”

“我看，没有用的。”他灰心地道。

“不，我要离开工厂了，”何春燕微笑着说，“至少，总经理要负责不开革小文她们。这件事，他要负起全部责任。”

小文哭了。

“何大姊，我跟你走。”她说。

“那么……那么明天，不，后天吧，”他无气力地说，“明天我不去上班了，后天早上我来带你。”他转向小文，“你也去吗？”

小文点了点头。

第三天早上，张维杰一早从台北开车到中坜，在公路局站边把何春燕和小文带上车，调转车头，开向回台北的高速公路。

何春燕坐在驾驶座的旁边，小文坐在后座。一路上，张维杰断断续续地诉说着这次事件发展的诡谲变化，不住地叹息着。

车子一上高速公路，竟然罩着一层稀薄的雾，使整个周遭的景物，仿佛蒙上一袭轻薄的纱帐。车子过了桃园，雾就开始逐渐消失。一大片湛蓝的天空，也在急驰的车子的窗外，渐渐地清晰起来。三人都沉默地坐着。在变换车道的时候，张维杰不经意地从镜子中看见把脸贴着车窗，热心地注视着窗外的小文。

“在想什么呀，小文？”

他问。

他在镜中看见小文对着自己的背影，柔和地笑了起来。

“并没想什么。”她说。

他忽然悲伤起来。

“这次，我也是受害的一人——我的信心受了伤害，”沉默了一会儿，他说，“可是，你们也因相信我，连带地也受了害。”

他从镜中看见小文专注地倾听着，想起哭肿了眼睛，喊哑了嗓子的那天的的小文。

“不过，只有一件事，要小文继续相信我，”他说，“在文学上，继续努力。我等着你写出真正的、人的心声。只这件事，请你相信我，好吗？”

小文移目于窗外，沉思着。

“实在说，我方才一直在看着那些白云。看着她们那么快乐、那么和平、那么友爱地，一起在天上慢慢地漂流、互相轻轻地挽着、抱着。想着如果他们俯视着地上的我们，多么难为情。”她说。

张维杰抬头看着窗外。一片难得的湛蓝的天空，在挨着地面的地方，有三五朵互相轻轻地缠卷着的、雪白的云，在极为缓慢地游移着。

“像这样的天、这样的云和这样的心，如何去写呢？”她独语似地说，“不，我写不来的。”

这以后，一直到抵达台北，张维杰不发一语。三个人便一直沉默地飞驰在高速公路上。

张维杰把何春燕和小文请到会客室，去敲艾森斯坦先生的门。

“Yes，”艾森斯坦在门内说。

他走了进去，说明来意。

“Victor，带他们去见宋。我语言不通，再说，有一通东京的电话，马上要接过来。”

他返身就要走。

“等一等，Victor。”艾森斯坦先生说，“我明白你的心情。我等你来这儿谈谈。”

他把何春燕、小文带着，走进宋老板的门。

他冷眼看着宋老板的一言一行。他不能不对他熟练的虚伪，感到折服。把他们一直送下电梯，才回到艾森斯坦先生的房间。

“这是麦伯里打来的电报，”艾森斯坦先生把一张电报拿在手上扬了扬，“宋去告了一状，哈，”他冷笑起来，“二十五日那天，麦伯里把电报直接打到我家——不是打到公司，Victor，要我立即停止投票。”

他没有说话。

“我跟宋是没完的，Victor，这下流的老头。”艾森斯坦先生说，“麦伯里听他的话，打一封长电报数落我一顿。”

艾森斯坦先生走近窗子，凝望窗外。白花花的阳光，直照着外面高高低低的大楼和巨厦，看来像是笔触明快的波谱书。

“不过，麦伯里有一句话，说对了，我想，”艾森斯坦先生说，“对于企业经营者来说，企业的安全和利益，重于人权上的考虑。他说的。”

张维杰抬起头，看着艾森斯坦先生的背影。

“试着了解我的处境吧，Victor。”艾森斯坦先生转过身来，用那一对漂亮的大眼睛注视着他。

他笑笑，站了起来。

他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左摸摸、右弄弄，总觉得不对头。“企业的安全和利益，重于人权上的考虑”——艾森斯坦先生的声音，像一口难以咀嚼和下咽的菜，在他的空疏的脑中，左摆、右摆、横放、竖放，都摆布不好。他突然觉得疲倦、眩晕了，他靠着椅背，想闭闭眼睛。

突然间，一阵翻胃，他冲到洗手间，哇、哇地吐了一地。

从洗手间回来，他抓起一张白纸，用铅笔写了一封短短的辞呈。他的辞职的理由是因为“病得厉害”，却料想着艾森斯坦先生应当看出 very sick 的另一个含意：“恶心至极”。

他把信留在书桌上，兀自走了。

他走下电梯，抢着穿过目中没有斑马线的、不断急驰着的车子的马路，无意间回身，看见那华盛顿大楼依然巍巍地、冷峻地、讪笑似地盘踞在那里。

他站着看了一会儿，便转身慢慢地渐走渐远了。

### 〔8〕倘若你今晚有空

离开麦迪逊以后，张维杰回到那没落了的矿山区的老家。一贯不苟言笑、一贯摆着冷峻的脸的他的父亲，却颇不谅解。

“你爸说：在美国仔公司，好好的，为什么不做了。”母亲说。有着一张圆圆的脸的母亲，从他小时到大一直是他和父亲之间的传话人。她说，“你爸说：读书读多了，反而没路用。种田，会吗？在美国仔公司，好好的，也不做。你爸说了：都快三十了，也不娶个老婆，难道还回去教死书呀？这是你爸说的。”

原想回来休息一阵，让疲倦的心安静下来的，却不料并不如意。于是有一天，他从午睡的床爬起来，把回家以后一直不曾刮过的胡子，剃个干净，把他的母亲偷偷地拿出来的三万元私蓄，凑成八万，离开了家，跑到这里来搞起贸易，一晃，也竟两年了。

这八万元，虽然在极力俭省的开销中，仍然十分快速地融化下去。就在只剩八九千元的时候，从韩国来了一笔小小的生意。就这样，他的生活，成了无日无夜的奔波、焦虑、和“啊，要是这一笔能做成……”的苦痛的盼望的永无止息的轮回。麦迪逊、小文、何春燕、“赵公子”、素菊……这些，在商场中死命地求生

存、稍能生存之后又死命地求取发展，把一笔生意在小小的袖珍计算机上敲了又敲，算了又算的生活中，逐渐淡忘了。

如今，在读过这三本小文的日记之后，却无端地听见他那原已仿佛枯萎了的心的孱弱的呻吟了。

他突然觉得，自以为很辛苦地工作着的这两年来生活，其实是懒惰的生活。只让这个迅速转动的逐利的世界捶打、撕裂、剥削，而懒于认真寻求自己的生活……

怀着这样的沮丧的心，他随手拿起福岛的信，不知不觉地一边抽着烟，一边重读了一次。看看表，是凌晨的二时。他想了一下，抓起铅笔，写下一封英文回信的草稿：

福岛定一

开发部部长

安藤商事株式会社

一〇一东京都千代田区一桥七一七一，日本。

主旨：压克力板信用状……

……

他的信中严厉地指责对方屡次不守来台采购时口头上的协定，每次有意利用强势商业地位，压低代理人应得利益之不当。他并且把信用状退回，要求一切按照对方来台时的口头协定重开，否则拒绝受理代理工作，以后并拒绝来往。

在信稿的末尾，他不明所以，却以安静的心情写着：

Lily：

我昨日晚睡，今早怕要来迟一点。麻烦你把这封信打好寄出去。谢谢。

倘若你今晚有空，我想请你到台北吃饭。

非常希望你答应。如果不放心把丫丫放在家里，也把她带来。

V.C.

他挑了一支红原子笔，把这一部分框了三个框框，对着自己温柔地微笑起来。

他锁上门，走了出去。天上是稀稀落落的星星，在夏夜中温暖地眨着眼睛。

“这两年来，为什么我只是把她当做效率很高的打字、打杂的机器……”

他对自己皱着眉，摇摇头，轻轻地喟叹起来。

——一九八〇年八月《台湾文艺》六十八期

# 万商帝君

——华盛顿大楼之四

## 〔1〕 凡劳苦背重担的人……

“Meeting adjourned。谢谢大家。”

刘福金说，他用左手搓揉右手上的粉笔灰。财务部的小林和业务部北区主任小赵，走向讲台找刘福金问问题。大部分的人收拾笔记本和讲义，陆续离开了会议室。家电产品部的 Bobbie 卢，把眼前茶杯中剩下来的淡茶一口气喝完，摸起一支长寿，点上火。他用他的大手一把将讲义全揽在腰间，一边喷着烟，一边自言自语地说：

“香港的，很会盖啊。”

业务部的陈家齐经理，回过头来看了 Bobbie 一眼，沉默地走了。看着陈经理壮硕的身材消失在会议室的门口，Bobbie 一个人轻声笑了起来，露出两只银牙。“是会盖呀，人家。”他吃吃地笑着，忽然看见安静地坐在角落的林德旺。“他不服气？不服气的人可多了。可人家是有两把刷子咧。”

林德旺没说话，慢条斯理地把笔记本、讲义和练习簿拢在一块。Bobbie 卢吹着口哨走出去以后，整个会议室就剩下他一个人。他望着黑板，除了刘福金在上课前写的几个大字：M. B. O. , Man-



agement By Objective, 其他的字都被黑板擦潦草地擦去一大半, 会议室里全是凝聚不散的烟味, 冷气兀自飒飒地吹着。

林德旺把鼻子轻轻地抵着自己合了十的双手, 自言自语地说: “香港的, 会盖。”他抬起头来, 默默地看着黑板。“M. B. O. ……会盖, 有什么用?”

他站了起来。

“有什么用? 哼! 全是纸上谈兵!”

他被他自己大声的独语吓了一跳。他用双手捂着嘴, 两只眼睛慌忙地看着会议室门口。他若有所思似地, 收起桌上的东西, 匆匆走出会议室。

“没有用啦……全是纸上谈兵……”他在肚子里对自个儿说, “纸上谈兵啊。陈经理说。M. B. O. ……”

第一个为刘福金取“香港”这个外号的, 是陈家齐。刘福金的英文名字是 King H. K. Lau。一切传阅于经理间的文件上, H. K. 就代表刘福金。陈经理说:

“刘福金, 为什么英文拼起来是 H. K. Lau 呢?”

在美国波士顿的总公司, 今年三月间下达了一个政策指示, 说是往后各地分公司人事品质应该加以管理。“尽量以受过各项专业教育的人为今后各分公司的人事资格的首要考虑,” 文件上写道, “尤其是企管硕士 (MBA) 的需要性, 更为紧迫。”

刘福金便是这个新人事政策的产物, 由于他具有土产企管硕士的学历, 而且曾经在一家著名的美国药厂有过三年企划部副经理的工作资历, 终于透过公开征选, 取得了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 (Moffitt & Moore International, Taiwan, Inc.) 企划部经理的职位。

不必等到刘福金考进来, 光就刚刚出缺的 Marketing Manag-

er 要通过向外征才——而不是名正言顺、水到渠成地把坐在业务经理室足有五年，而且为公司达成显著业务成长的陈家齐升上去，早就对陈家齐一记意外而且沉闷的打击了。

可陈家齐是条汉子。林德旺看得真，陈经理依旧是那张脸：平头、黑脸、厚厚的嘴唇闭得老紧，每天早上依旧是准八点把车子开进华盛顿大楼的地下停车间，没等一楼的铁门儿打开，就直接从停车地下间坐电梯直上七楼。等到整个营业部的人全来了，陈家齐早已潜心工作了一个小时。下班就似乎素来与他无关似的，下午五点二十分左右，整个公司都在为下班悄悄地收拾着。独有陈家齐的大办公桌上，还是堆满了工作。

刘福金来报到那一天，总经理哈瑞·布契曼（Harry J. Buchmann）先生亲自带他来介绍给陈家齐。

“C. C. , meet our new Marketing Manager, H. K. Lau.”

C. C. , 见过我们新来的行销经理 H. K. 布契曼先生说。陈家齐笔直地望着刘福金，握住刘福金出奇地柔弱的手。布契曼先生一直述说着陈家齐怎样地是一个公司的珍宝，怎样地使公司的业务保持平均十五到二十个“波仙”的成长率，但陈家齐却全听不真切。那时，在他的心中，只反反复复地嘀咕着一句类似这样的话：“H. K. ? H. K. 不是香港吗？”他于焉笑了起来。他用英文礼貌地说：

“欢迎你参加我们的行列。”

哈瑞·布契曼先生看来兴致很高。在他优雅的金丝眼镜后面的一双灰色的大眼，闪烁着愉快的光芒。他们临走开时，布契曼先生对刘福金说：

“You'll get to know him, H. K. , He' s terrific.”

你就会认识他的，H. K. , 他真行，布契曼先生说。陈家齐坐下来，摸出一只 KENT，点上火。他有些泄气，有些迷茫。瞧

他一张嫩脸啊，他想，一副没下过市场，光会念书、考试的嫩模样。长头发盖着耳朵，那德性！单眼皮的眼睛，往左右上方微微地斜着开在他微黄的脸上。中等个子，黑玳瑁框眼镜，脸算是长的吧，衣服倒是穿得挺正的。都一样，他们这种料，除了会穿衣服——从衬衫、领带，一直到西装、鞋子……他们还会什么？

林德旺细心地看着陈经理，连一点点细节也不放过。他看见陈经理左手夹着烟，右手忙碌地在电算机上敲。他还是他啊，林德旺想，闻风不动，根本没有把这姓刘的放在眼里。可惜的是：陈经理没有看到我不甩他的样子，他想。当布契曼先生和刘福金从陈家齐的办公室出来，林德旺的眼角，就感觉到他俩往他这边走来的影子。他站起来，望着布契曼先生，堆出一个大约应该看来蛮和善的笑脸。

“This' s John Lin, our Custom Coordinator……”

这是 John 林，海关事务联络员……他只随便握个手。那简直也不是握手呢，陈经理，他热切地在心里头说。我只是捏捏，这样子地捏捏……他对自己说，“好您！”他用手在空气中捏了捏，轻轻地上下摆了摆，然后独自捂着嘴，笑了起来。

就是可惜陈经理没有看见这，林德旺懊恼地想。我不会的，他跟自己说：我不会气浮心躁。你考验我好了，陈经理，我是你的人……

“John!”

“噢！”林德旺大梦初醒一般，猛地抬起头来。

他看见 Lingo 站在他的桌前，冷冷地看着他。

“方才海关打电话来，”Lingo 说，“说 IPW77.79.82，还有 OTM112.121……可以去结关了。”

“噢。”林德旺说。

进出口部的 Lingo 任意在林德旺的桌上拿起一包长寿，抽出

一根烟，叼上他那薄薄的嘴角，点上火。

“×你娘哩，林仔德旺，”Lingo说。叼着的一根烟，在他的嘴角一上一下地点头儿。人都说他像老早以前意大利出品的西部武打片里那个“林戈”，瘦削的脸，浓密的眉，一腮帮密麻麻的胡碴子。“你要死啰，”洋名儿Lingo的林启堂轻声说，“一个人比比划划，一个人嘟嘟嘟说话，哈！”

“哪有？”林德旺说。

“哈，×你娘哩，你神经病啦你！”Lingo说。

“哪有，我哪有！”林德旺说。

“就是明天早上，你去结关哦，把东西全领出来，知道吗？”Lingo说，“待会儿，你就把那些Cat. file全拿来。”

“哦。”林德旺说，“IPW，IPW……”

“IPW77，79，82……”

Lingo用单调的声音说着，让林德旺抄在纸头上。香烟拖着灰白的烟灰，在他的嘴角一上一下地跳动，而后他走了。

林德旺看着林启堂走开。

——反正，总是要不断地出情况给我就是。

他快快地想着，站起来走到型录档案室，把Lingo要的，全找了出来。

——反正，他们就是要这样，慢慢整你，折磨你。

他独自说：

——考验我的忠诚嘛，陈经理……

在幽暗的档案室里，他流泪了。

然而，刘福金这“香港的”，接下企划部，竟而真是不颠不簸的。开过几次联系会议，机械部、纺织部、化工部，一般都还服气。连着说他“没什么”的人，固然不少。但一般地看来，大约

还同意这刘福金说的、讨论的，还算是内行人的嘴里出来的话。

刘福金的名片印出来以后，在一次训练会中发给了大家。

“King H. K. Lau.”有人念着，觉得疑惑。

“用台湾话念，我的名字是：Lau Hokk Kim……”刘福金笑着说。

“啊！是台湾话啦。”

“是啊。”H. K. 笑了起来。

“我想咧，为什么刘变成 Lau，原是这样。”

“我们是台湾人嘛。”H. K. 笑着说，“当然要用父母音读自己的名字……”

“哦哦。”

坐在对角的陈家齐，在人都不曾注意的时候，警醒地抬起头来，吃惊地凝望着刘福金。奇哟，这是什么意思啊，他茫漠地想：台湾人……

他冷静地看着刘福金走向讲台。一个星期以来，每个星期三、星期五，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各部经理，都得提早一个小时到公司上 H. K. 的课。这是哈瑞·布契曼先生规定下来的。公文一下来，一时怨声载道。

“光会吠声，有什么用？要能咬架，才是本事。”

“生意这么紧张，浪费时间上课做什么！”

大约就是这一类的埋怨。

然而，第一堂下来，埋怨的人少了一大截。哈瑞·布契曼先生做了三十分钟的开场讲话，头一次阐释了老是跟在各种文件上公司全名 Moffitt & Moore International 底下的一行英文字：The World Shopping Center 这一行英文当然好懂。但也在布契曼先生做了一番解释之后，大家才知道，原以为懂得的，却一直不曾明白过。“像莫飞穆国际公司这样一个多国籍企业，是人类有史以来，

头一次有能力借着现代组织、科技、资金和理念，把这人类所居的地球，当做一个整体，加以管理、经营，并且卓然有成的机构。”布契曼先生说道。他接着说，由于生产技术的飞跃发展，而这生产技术因生产的多国籍化，使“增进人类福祉与世界和平”的现代科技及其结果，遍布到全球每一个角落，完成了经过缜密经营管理的全球性劳力的分工。此外，跨国企业，感谢杰出的世界银行团和各当地银行的支持，使货币资金的国际交流成为可能。“最后，我们也借重全球性现代传播科技的发展，使我们不但能够对新的顾客卖老产品——例如把过时、过样的车子 and 电化产品，卖给第三世界；也能对老顾客卖新东西，例如把最新研究发展的昂贵结晶，卖到第一世界。”布契曼先生激动地说，“先生们，我们卖的不只是各种产品。更重要的，我们卖的是一种理念、一种文化。进步的、合理的、适舒的、享受人生的理念和文化！”而莫飞穆国际公司，这个已有二十五年历史的国际性大贸易公司，便是在战后超国界、超种族的企业基磐上，“把世界当做我们经营管理的地理范围，把海洋当做湖泊，把各别陆洲当做市内的分区，把各民族人民当做零售顾客，把各世界大公司当做我们的中盘和零售商——这样一个‘采购中心’。先生们，我们是 World Shopping Center！”

布契曼先生接着又说，每一个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管理干部，从现在开始，应该成为一个世界的管理者(Global Manager)，这就非讲究管理技术与知识不可了。由 H. K. 开始的这个比较简单的训练会，只是一个开始。“在波士顿的总公司，正在进行着一个整体的计划，要有计划地整训我们在全世界二十四个国家和地区驻在的八十二个分支机构中的中级以上管理干部，”布契曼先生微笑着说，“更令我们兴奋的是，先生们，这个莫飞穆国际公司的全球性管理训练会议，已经决定在台湾举行！”在一片掌声中，布

契曼先生微笑地环顾会议室。

剩下来的半个小时，便由刘福金从“管理和管理者”(Management and Manager)开始了第一课。下课以后，一般觉得条理固然清楚，资料也算丰富。但也有人以为所说“全是教科书上的东西”，或者说“他提到的 Peter Drucker 那本书，其实我老早也读过”。但归结起来，许多以自己有着坚固的实务体验自诩的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各级经理们原先对这个“训练会”的敌意，以及对于竟然由乍来新到的“香港的”当讲师所引起的不满，在布契曼先生的一席话中，全部消解了。以“世界的管理者”自许的兴奋和严肃的责任感和自我期许，逐渐弥漫在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每一个经理室中。

林德旺回到他的座位，一眼看见陈经理在他的办公室里和两个销售工程师在谈话。他坐了下来，漫不经心地翻开笔记。除今天上课的题目 M. B. O. Management By Objective 之外，他一个字也没写上。

上管理训练课，林德旺当然并不曾被列入公司指定去上课的几个经理的名单之中，因为他只是个海关事务课的联系员，在职务上，还松懈地归林启堂——Lingo 管的。第一天上课，他不知道。那天早上十点多钟，他从海关回来，听见几个小经理谈论着训练会，心里便已觉得又慌、又闷。他忙着整理从海关带回来的报表，但实际上，只要有谁在谈早上的训练会，他的耳朵就立即向着谁竖立起来。他逐渐知道，几个大经理之外，连 Bobbie 卢、Lingo 林这些货，全参加了。他觉得很羞耻，很懊恼。他甚至觉得全公司的人都在嘲笑他，即使在电梯里和公司的小妹相遇，他也要花很大的气力才装得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三专毕业以后，他去内坌服役。两个月后，连上派他去受训，三个月后回到部队，他升

上士。陈经理应该圈他参加管理训练会的，他痛苦地想。经理。他多么想当一个经理。陈经理明明知道，我忠心、可靠，他躲在型录档案室里，摸着那些发霉的档案，苦苦地想：陈经理看得见我任劳任怨，对不对？我已经好几次暗示过他，我是他最忠诚的人，我是他派下惟一的秘密的干员啊。

——其实，他也好几次暗示过我：要升，要升。升，升！

他在阴暗的档案室里独自说。就是上一个月，他拟写了一份报告，建议陈经理改进海关业务，要特别设立一个海关事务部，专设一个经理，再请一个办事员，一个秘书。秘书呢，最好由办公室的 Rita 来担任……他花了好几天在家里用七张十行纸把报告抄好。他原想请 Rita 翻成英文，用她那一台漂亮的 IBM 打好。可是他就是鼓不起勇气。把报告压在抽屉里一个多月，才趁着陈经理到总经理室开会时，拿出来摆到陈经理的桌子上。他然后提着公事包，一溜烟到海关去办事。办完事，回到华盛顿大楼的楼下，逡巡犹豫了一番，始终鼓不起勇气回七楼的公司去。他终于向楼下的大楼管理员买了一包香烟，走了出去，绕过两栋大楼，找到一家“蜜蜂咖啡”打了半天的小蜜蜂。

回到办公室，陈经理即刻招他到他的办公室。

“你搞什么鬼呀？”陈经理说。

“没有哇。”他一脸的无辜，笑着说。

陈经理的眉头为怒意打着结，端详着他的那一张尖削、苍黄的脸。

“生病了？”

林德旺差一点掉泪了。他努力地把一时涌上来的悲哀吞下他那瘦小的肚子。他低下头，拼命摇着头。

“有病就去看病！找 Rita 要张劳保单不会吗？”陈经理皱着眉头说。



“我没有病。”他微笑着说，“谢谢您，陈经理。”

“没有病就好好工作！”陈经理怒声说，“不要整天像个游魂！”林德旺望着他，心里想，他说什么呀，怎么我全听不懂。哦，是关于那个“香港的”吗？呸！“香港的”有什么，值得您陈经理这样生气。他想着。

“去年老金把你调到业务部来，说你人老实，卖力气，”陈经理匆匆的点上烟，“可是他说你有些糊涂……工作上，有困难吗？”

“没有。”他依然微笑着说，“并没有。”

工作上有什么难？海关的事，我用膝盖头去办就成了，林德旺想着。

“没有！”陈经理生气地把他花了好大心血才写成的报告丢到字纸篓里，“以后，你给我省省，省省！”

他依旧微笑着，温和地看着陈经理的一张“国”字型的脸。他然后起身，鞠躬，走出陈经理的办公室。

“莫名其妙！”

他听见陈经理在背后嘟哝着：

“莫名其妙！写的些什么魔鬼名堂，全看不懂。”

他回到座位上。Rita 把打好的海关报表送来给他。

“怎么了？”

Rita 小声问他。

“没什么。”林德旺说。

他仿佛开始关心地检查 Rita 打好的报表。在五六张报表底下，Rita 又夹了一张福音单张。“凡劳苦背重担的人，到我这里来……”他把单张抽出来，收在右首第一个抽屉里。他把所有 Rita 送给他的福音单张都整齐地收在那儿。Rita 是业务部陈经理的秘书。但她和全公司的秘书不一样。她从来不打扮，从来不搔首弄姿，嗲声嗲气地说话。三十出头，人却都称她为“老太婆”。她为

人谦和，工作努力，整天跟着几近于工作偏执狂的陈经理打转。可她再忙，总是不忘找机会把福音单张送给她觉得急切需要送的人。“凡劳苦背重担的人……”林德旺想着，就是孟子说的，“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那种人吧。“必先劳其筋骨，苦其心志”啊。但是，方才陈经理的话，一直在他的机敏的脑袋里轰轰地响着。“你给我省省！省省！”

——省省，省省！

他把 Rita 打好的文件装进公事包里，想着：

——其实，“省”，就是“升”。升升。升！升！他的意思，就是要升我。升我做经理啊！

他感激得想哭。陈经理那么生气，其实，他想：其实是一种掩护。他确实相信，陈经理已经和财务部的老金，人称“财神”的，配合好了，要一举推翻“香港的”一派，林德旺出神地想：他对我生气，就暗示他已经把我算在他的一派。由于目前时机尚未成熟，故意用表面的敌意来保护我哩。我严肃地想着。

他开始快乐起来。等到第二次管理训练会，他就按照他自己苦思后拟定的计划去做了。先是帮小妹把十几杯的茶端进会议室。每个人都诧异地向他连声道谢。他微笑着，看见总经理布契曼先生并不在，然后他就拿着自己的笔记本，找到一个角落，大模大样地坐下来。有几个人回头看他。他却满不在乎地望着黑板，细心地抄笔记。

现在他坐在位子上，看着刚上课回来的笔记本上几个斗大的英文字：M. B. O.。在三专的时代，他的笔记写得最好。每次临到考试，都被借去影印。他后来索性自己去印，装订成册，一本一百元的卖，也因此得了“出版社”的诨名。在许多整日花钱荒嬉的同学中，他的好成绩和他的“出版”一样受到某种尊重。三专毕业，当完兵，他就自己找工作，到几家小贸易公司当外务。他

读破了几本类似《青年成功要诀》、《青年创业十讲》之类的书。就在干外务的时候，知道有一家国际性大贸易公司“台湾莫飞穆”。他先是考到金先生的财务部当办事员。金先生说他憨厚老实。直到有一次，林德旺自动在星期天到公司加班，撞见老金和布契曼先生的大秘书 Lolitta 躲在会客室，衣衫不整、狼狈不堪，才被金先生调到业务部。那时候，林德旺真怕，恨不得自己瞎掉眼睛，什么都不曾看见。他骇怕当时自己见了鬼一般掉头就跑的样子；担心被金先生革职，整夜都梦见 Lolitta 胸衣扯在一边，露出肥硕的乳房，待他醒来，发现自己流了一枕头的唾涎，满身的冷汗。打第二天起，林德旺的一双眼睛没来由地痛了好几天，天天骇怕金先生下条子请他走路。一直到月底发饷，他急忙拿着薪水袋躲到厕所，看看里面并没有停职的通知，才放下一颗忐忑的心。如果要他离开台湾莫飞穆，他宁愿一头从七楼栽下这宫殿一般巍峨的华盛顿大楼。冷气、地毯，漂亮的办公桌椅，漂亮的人们……这全是“成功”和“出世”的象征啊。他躲在厕所里，一个人流泪，一个人安慰自己，一个人笑。他下定决心成功。离开台湾莫飞穆，他再也没有更好的机会和乡下的父母那种粗鄙、辛苦的生活一刀切个两断。

调到业务部以后，一切似乎都很好。林德旺卖力工作，把金先生那件事真真实实地忘个精光。碰见金先生，他会诚恳地说：“金先生好。”碰见 Lolitta，他也会堆着无邪的笑容说，“赵小姐好。”反正，金先生、赵小姐，他逐渐明白，和陈经理是一伙的，他想。至于陈经理没有升到企划部，应该也没什么。考验嘛，他想，布契曼在考验陈经理，就好比陈经理考验我。刘福金，那个“香港的”，只不过是一道测验题，陈经理您可要答得好哦。等考过了，“香港的”还不是一脚被踢一边儿凉快去！

有了这新的领悟，他今早上课时就开始不记笔记。他可看得

真，全场都在记笔记，有的每个字都记，有的用英文记大纲大领，唯独陈经理，他不记。他只是望着会议室上一个菲律宾黑木雕刻，一边听，一边喷烟。“全是纸上谈兵！”业务部北区主任小赵，曾经学陈经理这样批评“香港的”。可是小赵不聪明，他把刘福金当做大教授，下课问问题，每次讲完一个段落做小测验，小赵总是成绩最好的一个，还给刘福金取了个外号：“管理教授”，也不知道他是骂人还是捧人。

“其实呢，M. B. O. 这三个字母，就揭穿了‘香港的’阴谋，”林德旺喃喃地说，“O 是什么？O，就是组织：Organization。‘香港的’在搞组织。Organization！这还不明白？哼！”

这一点，他可一定要告诉陈经理。他抬头望着陈经理的办公室。陈经理在他的大椅子上轻轻地左右旋转，一边跟电话叽叽呱呱地讲英语。长途电话！希望他不要太大意，把他反扑刘福金的秘密讲出去才好，林德旺想着：他知道的！他怎么不知道？那“香港的”搞什么把戏，能逃过陈经理的眼睛吗？他于是又高兴了起来，远远地对着陈经理迅速地做了某一个手势，表示他完全在情况里头。他拎起公事包，走到 Rita 的桌旁。

“Rita。”他说。

“嗯。”

她停下说不上来有多迅速地在打字机上驰骋的她的双手，抬头望着林德旺。她看见一张白里泛黄的、尖削的脸和一双闪烁着莫名的快乐的眼睛。

“Rita，我去海关哦。”林德旺说。

“嗯。”

她说。她看见林德旺白色的衬衫领子，有些黑黄了。一条蓝条子领带，也有些肮脏。一年到头，John 总是白长袖衬衫，蓝的或者褚红的领带，铁灰色的长裤。夏天里，他把袖口卷起三分之

一，冬天里，他规规矩矩地扣着长袖口，穿着一件也是铁灰色的西装。

“Rita，”他说，“陈经理问起来，说我去办事。”

“嗯。”

“还有，Rita，”他说，“凡是劳苦背重担的人……我要得救了。”

“感谢主！”

Rita的眼睛亮了起来。奇妙的救恩！她目送着林德旺像个乖顺的小孩儿般走出办公室。全办公室，大约只有Rita以她的基督徒的慈爱 and 一颗慈母的心肠，不明所以，却确然地感觉到林德旺内心深处隐藏着不可言说的悲伤、重压和伤害——奇妙的救恩……

她想着，继又滴滴答答地打起字来。那声音，就好像夏天的骤雨，猛烈地打在旧时木头的屋檐上一般……

## 〔2〕ROLANTO

台湾莫飞穆内部的管理训练会议，从头到尾整整搞了一个多月，一共是十个钟头。在这段时间里，刘福金在台湾莫飞穆管理者同僚中，很快地建立了一定的威信。一般地说来，年轻的经理、主任，比较能够完全接受他。十个钟头中列出来的管理课程，是十分动人的。例如管理计划的构成，组织和任用，管理中的领导，目标管理，时间管理，销售计划的构成……等等，对许多工科毕业的经理来说，听起来很“科学”，很合乎科技的合理性。其实，对于他们，管理技术最令人陶醉的，还不全是它的合理主义，而是在于它像是一个新时代的宫殿中的礼仪。学习了这些仪节，年轻的经理，像新时代的贵族，可以进入这个新时代的宫殿，并且一级一级拾级而上，通往布契曼先生所说“世界管理者”的宝座。

对于壮年代的管理者，至少在公开的场合，对于“香港的”所介绍的课程，总是微妙地不赞一词。理由是，自己十多年来从销售实务实际上打着滚坐上管理者的位置，身经百战，什么情况都见过，什么问题都解决过，觉得管理工作，实在不是嘴皮说的那么轻松。有少数一些壮年经理，愿意承认刘福金把管理实务，做了一番整理。“我的理解，是从实务体验来的。看他在市场上还嫩得很，不晓得他是不是真的懂得他所讲的那些话哩。”机械部的蔡工程师说着，就咯咯地笑个不停。但是，不论如何，刘福金有了另一个浑名儿：“管理教授”。人前人后，“管理教授”逐渐取代了他的另外一个雅号——“香港的”。当然，一样叫他“管理教授”，却表现着称呼者友善、尊敬，以至于揶揄甚至嫉妒等各种不同的心理罢了。

就这样，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经理层，自然地、微妙地、隐约地分成了两派。一派是以“管理教授”为中心的少壮一派，年龄上多在三十五岁以下的年轻经理和主任。另外，则是以业务部陈家齐为中心的一派，以公司资深经理为中心。有人因为陈家齐的英文名字是 C. C. Chen，戏称“三C派”。

其实，仔细研究这两个“派系”，就知道它们都是十分松散——松散得叫人怀疑是否可以称得上那种严重到只能以耳语来谈论的那种“派系”。因为，虽说年龄是两派间最显著的差别，但，三十五岁以下的经理，未必全是拥护“管理教授”的一派，例如 Bobbie 卢就是个例子。“三C”一派，基本上全是资深经理，大多是从基层“捋”出来的干部，虽然没有“理论”，但实践上累积了许多具体体验，对实务上火候不到的年轻经理，有自来的轻视。但即使这样，也有例外。财务部的老金，十多年前从美军军官俱乐部的会计部门退下来，就到台湾莫飞穆掌财政，不党不群，仔细把饭碗看得好好的，工作之外的事，就凭着他的本事，自求逍遥。

只有几个政治上敏感的经理，才知道“管理教授”刘福金和“三C派”教头陈家齐之间，在一个题目上，存在着十分紧张的对立观点。

起先，人们觉得刘福金用台语语音把自己的名字拼成 Hokk Kim 而不是 Fu Chin，觉得新鲜。但不要太久，政治上敏感的人，就发觉刘福金新鲜的还不只这一端。因为上管理课的时候，刘福金真有那么点“教授”之风，因此有许多年轻的经理像学生问老师一样，喜欢在中午一块吃饭或者其他场合，找他谈问题。结果，话就传了出来。

“管理教授”口无遮拦的结果，他的政治见解，早已不是什么秘密了。信服他的见解的人是有的。这又因为年龄而有不同的态度。年少气盛的人，喜欢一有机会就找他谈论。年纪大一些的，曾说：“毕竟是嘴上无毛呢！像这种瓮声、好啼的，总是做不了什么事的，都注定要先死的，看着好了！”从而虽然想法相同，却反而不肯同他相与。

最早警觉到刘福金的“危险思想”的，是陈家齐。在本省人甚多于外省人的工作环境下，平时没什么，可一旦有人提起“中国人”、“台湾人”的话题，上海籍的陈家齐，警觉的红灯立刻就会亮了起来，而何况他又是在一个在台湾越来越少的传统式中国家庭长大的孩子。陈家齐的父亲，是一位退役的将军。七十好几了，身体、精神还好得很。他一贯以带兵的方法带两个儿子，一个女儿。严厉、打骂，要求绝对服从不说，不管一个家随着工作东南西北地调动，客厅中央，一定供着祖宗的牌位，要妻子儿女晨昏上香。到了过年，他老人家一定要戎装整齐，率领家小向牌位跪拜。家里有一本陈老先生亲手修订、抄写过的族谱，要孩子从小背熟几个重要祖宗的名字，例如庆恒公、侃徽公……之类的。陈家齐印象最深的是，小时做错事，挨打之余，还要向着据说是

古代尧帝之后的祖宗长跪。

陈家齐长大了，在F大学化工系毕业，到美国去读三年书，就遵从老父的命令回来“报效乡里”。在洋公司做事算不算“报效乡里”呢？这个问题，却从来没听陈老先生发表过什么意见。

读的是科学，又到外头见了点儿世面，陈家齐当然不至于像陈老先生那样，在一些“原则”上头固执得一点儿弯也不能拐。但，不论如何，刘福金的“台湾人不是中国人”论，很深地激荡了他深在的宗族情感和爱国的心怀。

但是，陈家齐毕竟是一个在沉重的实务工作上锻炼出来的人。他正确地认识到：他在公司里的力量，是将近八年来业务上的实力。他和许多其他部门的经理——绝大多数是“管理教授”所说的“台湾人”——在一个接着一个的工作挑战中，同心协力把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搞成今天每年营业额五亿八千万新台币的规模。洋老板来来去去，也调轮了两三个。可他们这些台湾莫飞穆的中坚柱石，自成一个凝固的力量。他们吵过嘴，争执过——不是为了政治，而是为了工作的方针和政策。他们可也同心合力克服过困难，占领过一个又一个业务上的山头。如果陈家齐得罪过什么人，只有他手下遍布全省的三十几名业务代表。那是因为他要求勤奋、忘我、一丝不苟的工作，和沉重到几乎不可能达成的业绩成长要求。但是，仿佛要惩罚他自己对部属近于苛酷的工作要求似的，他自己是一个对工作具有近乎自虐狂的偏执的人——长年来几乎没有家庭和私人的生活，没有任何法定假日。这一切，为他带来了大部分的畏惧，少部分的敬佩，却没有为他带来怒恨的敌人。

陈家齐估计过这些。更何况在留美期间，他还是某一个“反共同盟”的中坚分子，所以在政治上，他比“管理教授”老到得多了。在他看，像刘福金那样的言论，在美国，他听得太多了。于



是，他依旧沉静、劳苦地工作，依旧绝口不谈政治。他知道他的实力丝毫不曾松动。“这儿毕竟是台湾啊！”他冷冷地想，“刘福金这样咋呼，总有一天倒霉的。”是以他小心、谨慎，当心不使自己同可以预测的刘福金的破灭，扯上任何关系。这，对他来说，是极为重要的。对他，在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工作，早已不只是金钱和地位的获得，而是对工作和成就——从台湾伸向以全球为舞台的工作和成就——的嗜狂。他是绝不让任何事物、任何人破坏他与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血肉相联的关系的。陈家齐笃笃定定地工作着。他在工作上不住地挺进，以具体的业务成绩向着“管理教授”的权威形成逼人的包围态势，直到有这样一天，两个阵营就在一个营销业务会议上开了火。

九点半才过，布契曼先生和他的秘书赵小姐走进会议室。

“Good morning!”布契曼先生心情愉快地说。

会议桌的一边坐着刘福金、家电部经理 Bobbie 卢和两个广告公司的人。会议桌的另一边，坐着陈家齐一个人。每个人跟前早已泡好了一大杯茶。

“要不要咖啡？”Lolitta 用她在台北美国学校训练出来的地道美国话问布契曼先生。

“好的，谢谢你。”布契曼先生说。

Yes, Thank you! 陈家齐不知不觉地把这句英语写在活页纸上，并且在它的上下左右，漫不经心地画着花边。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在台湾设立十六个年头里，从来只是把北美洲和其他国家需要的台湾产品卖出去，把台湾所需要的美国、西欧的产品办进来。但是这一次，台湾莫飞穆头一遭计划从意大利进口一种牌名叫 Rolanto 的小型铁板烤炉，准备在台湾开拓市场。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特别成立了行销部门，招考了刘福金，中心的目的，也

在于从 Rolanto 的市场开拓开始，使台湾莫飞穆成为不仅是单纯的进口和出口商，而且要成为适当的国际性商品在台湾这个市场的经销企业。

这两天，陈家齐仔细地研究过刘福金为了今天的会议所预先发出来的资料。Rolanto 其实是一个大约长四十公分宽二十五公分的电热铁板炉，可以调整三种不同的热度。西方人用它来煎牛排、猪排，也可以用来煎些海鲜……刘福金雄心万丈，想把 Rolanto 销到台湾广泛的城市和乡村的每一个角落。

“先生们，”布契曼先生说，“我们都读过 H. K. 为我们预备的材料。今天是我们有关 Rolanto 的第二级会议。在这个 phase II meeting 里，我们将整个行销计划的初步概念，提出来听取营业部门的意见。”布契曼先生说，H. K. 将仔细报告整个有关 Rolanto 在台湾市场的行销计划，“从 H. K. 的整个行销构想，一直到计划的行动与策略，都应该经过业务部门的充分理解和检讨。”他说。

刘福金看起来紧张。这紧张却是一种兴奋的紧张；一种对于预期中的成就的紧张。他的单眼皮的，向着左右两边微微斜起的两眼，闪烁着抑制不住的兴奋。他穿得格外整齐：浅蓝色的衬衫，一条宽大的、暗红色的领带，一身上下，仿佛几分钟前才浆烫过似的。

“Good morning, Gentlemen……”

刘福金开始了。他的英文并不算流利。他在许多可以理解的情况下，犯些也是很可以理解的文法错误。但是，一般而言，他的发音却是准确的。特别是在台湾的英文教育系统下读“KK 音标”出身的刘福金，有些地方，他的美腔美调，使得美国籍的布契曼先生也不禁莞尔。

“早安，先生们。”刘福金说。

他于是提起，早在“第一级”会议中，他就主张把 Rolanto

“向着广泛的台湾农村市场渗透”。“这个想法，连我自己也让它吓着了。”刘福金说。布契曼先生为这句话，朗声笑了起来。陈家齐这才抬起头来，附和他，却出奇地冷静地微笑着。

“然后，我想了一下，对着自己说：O. K.，这绝对不是一个馊主意，”刘福金说，“It's not a lausy idea at all.”

刘福金说。根据许多评估的标准，台湾的社会，已经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大众消费社会”。

“虽然，在理论上，大众消费社会的登场，是和现代的大量生产相对应的。生产上还遥遥落后于西欧和日本这些富足社会的台湾，却在消费上，事实具在地，进入了大众消费社会。”刘福金说，“是的，先生们。从耐久性消费——例如汽车、冰箱、电视等等的绝对性增加，人民对商品欲望的不断增长，要更长期、更多量地拥有各种消费品这样一种有增无已的展望，瞬间主义代替了对永恒事物和价值的追求，快乐、纵情主义取代了过去的禁欲主义和节制的道德……先生们，这些，都显而易见地宣告了一个新时代——大众消费时代——的来临。”

以现代科技为基磐的大量生产，是大众消费社会的物质基础，刘福金说，如果台湾在现实上还没有充分先进的工业，台湾的大众消费社会又是怎么来的呢？对于这个问题，刘福金的理解是这样的：

“首先，是工业生产的国际化。”刘福金说，“在跨国公司的经营下，工业生产具备了国际性格。”刘福金说，把面孔转向布契曼先生，“正如布契曼先生说，我们是在整个地球这样一个视野下经营的。先进国看来似乎是滞后的工业，在跨国公司的仲介下，成为落后、或者比较落后国家和地区大众消费社会的基础。”

其次，据刘福金说，大众消费社会先行于一定的科技和生产方式而登场于台湾，是因为大众消费社会，是一个“观念革命”的

产物。

“消费，先生们，并不是依着人们自然的需要自然生成和发展的。”刘福金说，“在一个 Marketing 的时代，需要，是可以创造、可以操纵、可以管理 (manage) 的。”刘福金做了一个漂亮的手势，适当地表现了他的兴奋。他说，“对于现代企业、消费，即欲望的创造，是企业经由有计划的革新以适应市场的结果……”

把企业的产品迅速、广泛地普及于社会大众，必须通过企业有计划、有组织、有行动地“开发”人对商品的欲望——这就是刘福金花了四十多分钟时间神采飞扬地说明的一个着重点，他的美腔美调的英语，似乎越来越流利起来了。他说：

“这就是所谓‘创造欲望’，”刘福金用英语说，“如果以我们那位伟大的管理科学家 Peter Drucker 的话来说，‘创造顾客’，是企业活动的中心机能。而整个 Marketing 思想的展开，便从这个起点开始的。”

刘福金以一种精巧阴谋的设计者那种快乐的声调说，要使每一个消费者成为今日的国王。要动员一切信息科学、心理学、行为科学和社会学……借着现代大众传播的各种技术知识，去开发人的七情六欲。“要解放人们的欲望，通过设计良好的企业行动，去开发人对于商品的无穷嗜欲。”刘福金说，“挑起欲望，驱使他们采取满足欲望的行动——购买我们的产品。而且要在满足了一个欲望的同时，又引起一个新的欲望……”

基于这样的企业哲学，刘福金开展了他那把 Rolanto 小铁板炉向“广大的台湾农村”推广的计划。据刘福金说，今天的台湾农民很富裕。凡是买得起电视、电锅、机车，甚至小货车和小轿车的农民，全都应该是 Rolanto 的市场。“在当前，台湾有一场乡土文学论战，”刘福金说，“乡土成了最流行的时髦语：文学家写乡土；画家画的是乡土；摄影家拍摄的，也是乡土。但是，So far，

还没有人把商品和乡土联系起来。Rolanto 就是这个产品！”

刘福金几乎是兴高而采烈了。他说，他现在要看一看华蒙广告公司怎样具体实现了他对 Rolanto 的 Marketing 思想。他坐了下来，喝着桌子上早已凉下来的咖啡。“Bravo, H. K.,” 布契曼先生说，“看过毛片，我们再逐一讨论。”布契曼对陈家齐说，“Anyway, 你确定他要放的不是色情电影吗？我们有个女士在座哩！”陈家齐笑着对华蒙的人说：“Ask him,” 他说，“问他好了。”

慢了好几秒钟才听懂布契曼先生的幽默的刘福金，这时突然很美国风地，哗、哗地笑了起来。华蒙广告的庄老板，也似懂非懂地陪着笑。两个华蒙的职员打开一个大黑匣，取出放映机，准备上片。

“I don’ t care, anyway,” Lolitta 赵小姐说，“我不在乎。”

“She’ s a liberated woman,” 布契曼先生对沉默不语的陈家齐说，“她是个很开放的女人哩。”

陈家齐严肃却不失随和地坐着，淡淡地笑了起来。他从 Lilitta 想到老金。才一个把星期前，老金来他的办公室坐。

“有人来问起 H. K.,” 他不解地说，“那小子，会有问题吗？”

“哦。”陈家齐说。

他感到意外，却似乎也是意料中事。他沉吟着：

“我看，不值得你担心吧。”他终于说，“凭他那毛躁，碍不了事的。”

“说是各方面上去的报告，不大好。”老金说。

“我看，没什么。”他沉思着说。

会议室的灯光忽然暗了。一道强光从放映机射到会议室原有的银幕上。人们喷出来的香烟，在光柱中翻涌。银幕上先是跳出一些阿拉伯数字，而后忽然恒春调的小提琴响了起来。画面随之

一亮，是个典型的台湾农村风光。

在茂密的竹林荫下，一座古井旁边，一对穿着对襟唐装的老夫妇坐在安乐藤椅上纳凉，手摇着蒲扇。俄顷，犬吠声作。老妇向前瞻望。恒春调小提琴淡出。镜头接着推出竹林荫下，向着农舍的院落挺进。一辆 3600C. C. 的轿车滑进庭院。“儿孙又回来了！”老妇人说着笑了起来，起身迎去。

漂漂亮亮的儿子、媳妇和孙儿下车，和老夫妇簇拥着进屋子。接着跳接到一个午餐的画面，菜肴丰盛。老人和蔼地劝小孙子吃菜。小孙子的特写：嘟着嘴，了无食欲，说：“我要吃铁板烧。”漂漂亮亮的妈妈嗔责：“这又不是台北。铁板烧，回台北再吃！”

老人的特写：笑呵呵的脸，望着孙儿，说，“有，有，铁板烧，这里也有。”儿、媳困惑不解的笑脸。老人对老妇人说，“拿‘罗兰’小铁板来用。”

一台黑色的 Rolanto 在画面上以优美的角度，在银幕前慢慢旋转，让人们逐一看它的全貌。老人的声音在场外说明 Rolanto 的特性、优点、使用方法。镜头又跳到餐桌上。这时餐桌中央多出了一台 Rolanto，上面煎着明虾、切块的猪排和牛排。小孙儿的特写：狼吞虎咽，一边抬头望老祖父：“哇！好好吃哦！”接着跳出 Rolanto 全貌。Rolanto 和“罗兰”的标准字体。原厂的商标。场外声：“意大利原装进口，美商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总经销……”

会议室内灯光亮起。礼貌性的掌声在布契曼先生领头下响了起来。陈家齐低头在大笔记本上迅速地写着些什么。在整个放映的过程中，他一直随时在他的笔记本上记东西。他把铅笔匆匆丢下，在别人的掌声就要终止的前一瞬间接下鼓掌的声音。

刘福金注视着陈家齐，微笑了起来。

“谢谢。呃，这还只不过是初稿。There are still rooms for improvement,” 刘福金站起来，说，“还有许多地方要改进……”

刘福金接着说，这次整个广告影片的产生，应该是一个实例，用来说明如何使整套 marketing 计划，具体化为一种可以感染和传播的意念，达到“改变意识，创造欲求”的目的。

“先生们，在 C. F. (广告影片) 为了 marketing 计划而存在，”刘福金用英语说，“不是 marketing plan 为了 C. F. 而存在。因此，先生们，对于这个初步剪接好的片子，需要从各种角度加以检讨，尤其是，业务部的意见，会受到更认真的考虑。”

仿佛要答谢陈家齐方才的掌声，刘福金以特别诚恳的表情，向坐在会议桌另一边的陈家齐状似诚挚地点着头。但是，在刘福金年轻的脸上，那涌自内里的喜悦，兀自从他故作矜持和老成的表情——他的微微上斜的、单眼皮的眼睛，他的瘦削的鼻子和他的粉红色的、柔嫩的嘴唇里，满溢了出来。那喜悦，是对于成为台湾年轻的管理者族中的流行语“Marketing Management”(行销管理)的狂信和魅力的喜悦。在刘福金看来，只知道靠着对公司、对工作无限的忠诚，以不可置信的勤劳、对客户提供招待和回扣来拓展销售总额的所谓“销售取向”的促销方式，早已经过时了。陈家齐，就是那过去了的“销售取向”时代的最后的英雄，刘福金想着：新的，称为“行销取向”的促销时代，已经在特别成立了行销部的一刻，在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登场。从今以后，新的作战总指挥部已经成立。你，陈家齐，一名过时的悍将，将在我，刘福金的绵密的全盘行销计划的指挥之下，东征北伐。刘福金想着：今天这一场 C. F. 试映会，无疑要折服了悍猛、忠心、但脑筋过时的，公司爱将陈家齐吧……刘福金在手上机械地转动着一只黑色的原子笔，兴奋而又庄严地想着，不觉感动起来。

华蒙的两个职员开始把片子倒卷，放映机发出急促的切切声。华蒙广告的庄老板忙不迭地掏出长脚 KENT 请抽烟。他先是向 Lolitta 敬烟，然后布契曼先生，然后是刘福金，却一边向着布契

曼先生结结巴巴地说英语：

“I like the King-Size KENT。”庄老板说。

“O, Why?”布契曼先生说，一边俯身迎向庄老板的打火机。

庄老板又结结巴巴地说不出个道理的时候，布契曼先生却迅速地转向他的性感的女秘书，看着她用丰腴的右手夹着香烟的样子，恶戏地说：

“All I know is that Lolitta cares for the King-Size most,”布契曼先生说，“我只知道 Lolitta 最喜欢 King-Size。”

刘福金这次非常迅速地以高亢、夸张的朗笑回应了布契曼先生猥亵的谑语。几个英文不很灵光的业务部组长也纵声哗哗地笑了起来。那笑声的欢乐，与其说为了谑语的本身，其实是为了他们能很快地领会了一句老板的英文谑语的自豪和讨好的欣快感。只有庄老板不知所以然地陪着尴尬的笑脸。刘福金满脸春风。他侧身用台语对庄老板说：“King-Size，另外一个意思是大枝啦。”庄老板张大了碌碌的眼睛，“噢，噢，”他说，仿佛受了重伤，于是也哼哼、哈哈地笑了起来。

“一群神经！”Lolitta 扬了扬画过的、深咖啡色的眉毛说，“一群神经。”

陈家齐始终忙着从头翻阅自己的笔记。当他推开自己的坐椅站起来的时候，由于他一贯严肃的性格，全场立刻安静了下来。

他说他首先要对刘福金那予人深刻印象的解说祝贺。“一般地说来，我同意 H. K. 关于透过 marketing plan 为我们自己口袋中的产品创造需求的理论，”陈家齐说，“而且，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为了将我们的 Lolanto 打进每一个台湾农村中的每一个家庭，H. K. 把他所最珍贵的东西：例如‘乡土文学’，例如他的台湾情感，也拿出来交换。”陈家齐于是向着刘福金极轻微地欠身，面带着冷冷的、几乎不着迹痕的微笑，“一个优秀的 Marketing



Man, 应该学会不惜以任何东西, 包括他自己的信仰, 去换取消费者对产品的认识、意识、兴趣、需要, 以及, 先生们, 最终掏出钱来, 完成购买的行动。And H. K. is that marketing man.” 他说, “刘福金就是这样的企划人才。”

陈家齐的英文虽然缓和些, 但程度却远比刘福金所想象的还要好些。在那瞬息之间, 刘福金一时还把握不住: 陈家齐这一番开场, 是恭维呢, 还是揶揄? “先生们……” 他听见陈家齐又开始了。他说做为一个业务部负责人, 他的责任, 是按照企划部的 marketing plan, 做好销售计划: 设定目标, 组织人力, 拟定行动计划, 执行和控制每一个阶段的执行成果。

“但是, 对于总计划的 marketing plan, 我应布契曼先生和 H. K. 的邀请, 代表业务部门, 发表一点意见。” 陈家齐说。

刘福金直到这时, 才逐渐意识到陈家齐开场的话中, 充满着针对着他的, 精致的嘲笑与攻击。他先是紧张、愤怒。但随即感到不可抗拒的恐惧。他千万不曾想到, 看起来糙砺不文、留着平头, 身材壮硕, 只知道像一只幼时故乡田野中的水牛那样, 为了公司拖着笨重的犁耙, 在满是恶石的田地上拖磨的陈家齐, 竟能打出一招看似斯文, 实则取人性命的手段。临到战场才知道自己对于对手做了过低的评估, 使他的恐惧带着一种疼痛的感觉, 从他身体之某一个地方, 渗渗然地涌流了出来。他不住地喝着案前的开水。而他的应是清秀的脸, 一点一滴地苍白起来了。

陈家齐继续以他那缓慢的英语说话。刘福金知道现在他必须全力理解显然是有备而来的陈家齐的意见。他把自己在会议中发出去的 Rolanto 行销企划案影印本翻过来, 利用背面的空白, 笔记陈家齐的意见。但是对于陈家齐猝发的攻击所引起的愤怒和恐惧, 屡屡使他分心。他知道陈家齐正集中地对方才放映的广告片发表意见。“The film itself is, to my opinion, perfect,” 陈家齐说,

“我认为片子本身，是好的。”刘福金坐直了身，用忧悒的眼睛注视着陈家齐壮硕的身影。

“但是，恐怕 H. K. 在这片中所理解的那种田园时代的台湾和台湾人，在现实上，是不存在的。”陈家齐说。

——The absence of pastoral Taiwanese……

刘福金在纸上按着陈家齐的表达，潦草地写下这个片辞。陈家齐说，依据他将近十年来，因为销售业务的工作关系，跑遍台湾南北每一个角落的经验，“像影片中身穿唐装，住传统一厅两厢的房子，在古井边、竹园下，坐破椅子的台湾农村已经不见了。”陈家齐说。他说整个台湾农村早已改变了“田园的”旧容，现代成衣老早取代了对襟唐装，牛仔裤更是年轻农夫的日常穿着。家具变了，大量的廉价家具取代了曾经沿用几代的桌椅。电视机、电冰箱、机车、铁牛车甚至小发财货车、小轿车逐渐流入农村。传统的老房子拆下来，新盖的农家虽然没有样子，却越来越接近乡镇和城市。农村中的语言变了，价值观也变了。

“这一切的剧烈改变，来自一个新制度在台湾的成立，”陈家齐说，“我要说的，不是政治的制度——Okay，你可以说它也许和政治有关的。我所说的，是消费的制度。”陈家齐接着说，作为制度的消费，可以改变一切。HONDA，MATSUDA 不仅仅在台湾乡间跑，“在我到菲律宾、泰国的时候，我也看见它们在那些地方的、贫穷的乡间小路上奔驰。”陈家齐说。西洋厂牌的电视、冰箱、农药和饮料，不只在台湾的乡间流行，也在泰国、菲律宾、巴基斯坦、墨西哥、巴西的乡下泛滥。“这就是我为什么赞赏 H. K. 把 Rolanto 推向台湾农村的计划。”陈家齐依旧平稳地说。刘福金终于理解：陈家齐的英文不只是平实，简直是流利的。

“但是，如果，”陈家齐停顿了一下，迅速地看一下那几乎无力招架，看来已经充分地理解了他的威力的刘福金，说，“如果我

们的广告代理，能更具体、实在地理解台湾农村，先生们，理解完全变貌了的台湾农村，理解到台湾，在国际性的 marketing 计划长年的工作下，几十年来，使她发展出一种现代性，先生们，一种统一在国际性统一规格的物质和精神商品下的现代性，从而逐步丧失了他传统的特性——例如，”陈家齐又停顿了一下，说，“例如我们的广告代理所理解的，对襟唐装的台湾农村——那么，我们的广告代理商，就不会死死抓着早已不存在的影像不放，并且把它和我们的 Rolanto 结合在一起。这种结合，先生们，可能是一场灾难哩！”

——Disaster!

刘福金机械地记下陈家齐讲话中一些关键性的单语和片辞。凌厉的攻势，精致的战术。陈家齐在适当的时候，抓出“我们的广告代理商”当做刘福金来打。但是，尽管刘福金心中明亮，可也感到受到敌人故意纵放的轻松。他不敢侧头去看那位“我们的广告代理”，华蒙的庄老板。但他知道，几乎完全听不懂英语的庄老板，一定像没事人一样，满怀着搭上一个大客户的喜悦，轻松地在这豪华的会议室中，一支支抽他的 King-Size KENT。刘福金知道他被打败了。对手是可畏的敌人，打倒了他，却留下他的面子，留下他的全尸。

——这就是中国文化，真厉害。真厉害……

他软弱地对自己说。

“做为一个跨国性企业的管理者，应当深刻地理解到我们跨国企业体正在全世界范围内，进行一项和平、无声的革命：相应于我们跨国企业商品在品质上的统一性，我们创造了一个没有文化、民族、政治、信仰、传统的差别性的，统一的市场！”陈家齐依然不改他那缓和、持重的语气。这种持重、缓和的语调，加强了他作为稳健、精明、忠诚的企业管理者这样一个既有的角色印象。他

说，“我因为业务会议，走遍菲律宾、泰国、印尼、印度、巴基斯坦，以及，在一次非常特殊的机会中，我到过巴西。可口可乐在所到之处——不管那市场是如何贫脊——都有人在喝。本田、丰田牌日本货车，在整个东南亚的乡村道上驰骋；牛仔裤、长头发、太阳眼镜、世界名牌农药和西药、化妆品、香皂和香水……在我所到的整个东南亚农村中，不断地普遍化。”因此，陈家齐认为，台湾农村，也不会是例外。全球性的产品，正在塑造一个与其他东南亚市场一样的新的台湾。“在这个新的台湾中，对襟唐装的台湾老人，个别地、少数地，是存在的。我曾在美浓，一个台湾最南部的小乡村，看到过。但整体地说，这样的台湾，早已消失。”陈家齐说，“我的父亲，是一个坚持在传统中国方式下生活的老人。他不但坚持非不得已，决不以西装来取代他所热爱的中国传统便服。他坚持他的儿女背诵族谱，记住祖国大陆老家的详细地址；他坚持在现代家庭中充分维持他作为传统家长家族体制中的支配性地位。但是，先生们，任何人都知道，这样的中国人，尽管个别地存在着，却一般地——在社会上、历史上，以及在统计上，完全消失了。”商品的国际性，创造了文化、思想和价值的国际性，陈家齐说，古老的亚洲世界，在跨国性企业的管理中，“和平而自然地”减弱了传统的个性，而呈现出现代市场的同一性！

陈家齐的结论，是他支持刘福金把 Rolanto 在整个台湾市场中推进。但是，他认为在广告上，有两个可以考虑的思考。“第一，要使 Rolanto 具有西方先进国家直接进口的现代家庭生活厨具这种印象。”他说。因此，应该可以从原厂进口在欧洲推销时使用的广告片，配上国语发音，以便建立 Rolanto “高级”、“西欧流行”、“原装进口”的商品形象；其次，按照销售对象和区域，再依不同的时期，推出分别以城镇市民和农民为对象的广告片。“我希望，我们的广告代理商，在重新拍摄农村时，千万要放弃对襟唐装老

人、竹丛、古井和老房子这一类影像，”陈家齐笑着说。包括刘福金在内，全场跟着轻松地笑了起来。“要使我们的台湾乡下人，看起来明智，有现代意识，绝不惮于使用任何优良的、现代的、进口的商品。”陈家齐说。

“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市场事实，先生们。今天的台湾农民学得快，对于新技术、新商品，接受力非常高。这是因为我们的农业已经直接或间接地组织到敏锐而不断变动中的岛内和岛外的市场。新的农民，早已登场。”陈家齐说，“除此而外，让我向刘福金先生致贺，为了他一个大体上成功的 marketing plan……”

陈家齐语声未落，自己便先在台上礼貌地、优雅地向着刘福金拍手。会议室里响起了掌声，这表示喝彩的掌声，虽然确定是向着刘福金，却也分润了陈家齐。

在掌声还没有停止的时候，布契曼先生，如今他满面笑容，侧声向刘福金耳语了一番，然后在掌声甫落的时候，站了起来。

“先生们，这是一个成功的会议——比我可以想象的还要好几倍。”布契曼先生说，“我和 H. K. 都同意，C. C. 的意见具有十分重要的参考价值。”但是，由于时间的关系，布契曼先生说，他宁可让继续的讨论，留给陈家齐和刘福金私下去进行，以便互相补充，作出最好的计划。布契曼先生说：

“现在，我想，各种条件已经成熟，使我郑重地向大家宣布：在十二月上旬，美国莫飞穆远东部，决定选择来台湾开一个为期四天的会议：行销管理会议。”他说，“在这个会议中，行销 (marketing) 将被当做一项严肃的管理科学来加以讨论。”

一阵热烈而持久的掌声停息之后，布契曼先生接着说，会议将召集远东区莫飞穆分公司行销部门和业务部门的主要干部来参加。会议主题是：“行销管理中的行销传播”。

“事实上，今天我们的讨论，便深刻地触及这个主题的重要部

分，即如何评估东亚市场中的特点，并根据这项特点去建设一个实用、有效的行销计划，达成具体的企业目标。”布契曼先生说，“总公司挑选了台湾——尤其在台湾的外部情况不是十分理想时——作为这次会议的会场，充分表现出美国莫飞穆，对台湾莫飞穆连年来巨大成长的嘉许……”

另一次掌声热情地响起。布契曼先生宣布，整个会议筹划的负责人是业务部经理 C. C. 陈；H. K. 刘将成为筹备工作的“特别助理”，而每一个今天与会的人，都将分配到工作，共同办好台湾莫飞穆历史上头一次主办的跨地区会议。

会议结束了。但每一个人似乎都成了不同的人。他们原只是来敬陪末座，观看刘福金和陈家齐唇枪舌剑，却不料像是真正地来上了一课。跟着刘福金成天把 management 挂在嘴上的年轻组长，对于“管理”一词，更生了敬畏；一向跟随着陈家齐在现实市场上东征北伐的业务部各主任，至今日才知道 C. C. 干练的背后，有他平素从不挂在嘴上的管理深度。每一个与会的人都知道陈家齐已经结结实实地打倒了“管理教授”派的刘福金。但这胜败却被某一种兴奋，某一种对于未来的期许所冲淡；为了即将来到的“跨地区会议”，每一个人都要负起一份责任。他们比往常任何时候都更强烈地感觉到：自己是一家著名的跨国公司中，迈向国际性舞台的管理者。他们钦慕地回味着陈家齐流利的英语。当然，刘福金的英语也不错。每一个人都约而同地感觉到，做为年轻的、有无限光明前途的跨国企业管理者，应该好好地弄好英文了……

### 〔3〕花草若离了土……

陈家齐依旧是一大早就到他的办公室，依旧是那样专注、严

肃而不知疲倦地工作着。然而，和刘福金的行销部门开过会以后，陈家齐重新奠定了在公司内部的新而且稳固的地位。尽管他在会议后绝口不提，他在会议中怎样步步进逼，根本推翻了刘福金的行销计划案的事，却传遍了每一个部门。

布契曼先生要陈家齐和刘福金共同修订 Rolanto 小铁板炉的上市计划。因为预定在十二月间在台湾召开的远东区部行销管理会议中，远东地区各莫飞穆公司，都必须向大会提出各公司某种产品的行销计划的报告，并由与会的各地行销和业务管理者，加以评估。但是陈家齐适时在会议中推荐由刘福金重写 Rolanto 小铁板炉的行销计划，由业务部负责提供有关台湾市场的具体资料。刘福金终于深深体认到陈家齐“乘胜而不追击”的手段，所内蕴的功夫。尽管刘福金几次有极为微弱的这样的冲动：提出辞呈，离开隔间、家具全新的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行销经理室，舍弃一辆全新的、由公司配给的福特一千六“跑天下”，来保护他的自尊心。但是，他毕竟乐于无声地和自己妥协了。他于是怀着差不多是感激的心，接受了由陈家齐丢给他的面子，和借着工作去补偿错误的机会。然而，在某一个原则和荣辱上，刘福金是坚定而不妥协的。在他看来，在台湾的外贸企业环境，是“台湾人”和“中国人”可以最公平地在才能与机会上一较短长的地方。在上次会议中自己的失足，他检讨的结果，是由于自己的轻敌，再加上缺乏对台湾市场现实条件的理解的缘故。他回想自己从小到大，随着公务员的父亲，东调西迁，每每在一个新学校中，都会遇到在功课成绩上跟他争一、二名的同学。他曾输过。但他总是要设法了解对手的实力——例如在一道做功课——然后击败对方。现在，整个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都沐浴在一种未曾有过的欣快的气氛中。为了公司将在十二月间主持一个远东莫飞穆的跨地区会议，每一个部门，都分配了一部分工作：编列预算、编写议事文件、交

涉会场和安排各地代表吃、住、交通、安排宴会、参观、会场布置、秘书工作，等等。这种“家有喜事”的集体的欣快，加上刘福金在陈家齐纵敌下被“推荐”改写 Rolanto 小铁板炉行销计划，以便届时代表台湾莫飞穆在大会中提出，刘福金的挫败感，被大大地冲淡了下来。

在整个台湾莫飞穆欣快的氛围中，陈家齐依然是那么不轻易表情的“国”字脸，依旧是那样近乎病态的勤奋工作：早到、晚走，绝对自动地找问题解决，找事情做……他依旧或者更严厉地在业务检讨会中拍桌子骂人，他骂得那么痛心疾首、悔恨交加，看来每一个业务决策和行动上的过错，每一个交易机会的丧失，全是天地间至大而无可弥补的缺憾。但是，在他和刘福金著名的一役之后，他的严厉、不要命的勤劳、近乎非理性地寻求效率和业绩……全成了他的某种魅力。整个业务部比从前更忙碌了。在陈家齐时钟似永不停歇的号令下，以陈家齐的办公室为轴心，轰隆轰隆地转动着。

当然，无需多久，林德旺就明白：陈家齐的胜利和这胜利带给业务部的欣快感，是与他完全无份的。即使 Lingo 林也分配到一份任务：设法到海关有关单位，去收集有关近三年来外地进口家电用品的数字。Rita 的桌子上堆满了打好又经影印的，关于整个台湾莫飞穆要在十二月间迎接的大会议事文件。每一份文件都注明要送给某单位的某人，却没有一份是必须送达林德旺的桌上的。好几次，林德旺假装在桌前煞有介事地忙碌着，但眼角余光，专心注意着 Rita 一次又一次送发开会的公文、资料。每次把桌子上的文件送完了，林德旺依然没能分到一份。

他是多么渴望着得到一份啊！不必要厚厚一札吧，哪怕是一封信，一张通知也好。他在 Lingo 林的桌子上就看到 Rita 用精美的 IBM 打字机打好的一份 Memorandum，用橡皮圈束在一小叠



文件上。

发文：C. C. 陈——业务部经理

受文：Lingo 林——海关事务组

主旨：市场调查：关于一九七五年六月至一九七八年六月间台湾家电产品进口资料

文件的本文打得错落有致。文末是陈家齐的英文署名。他睁大眼睛看最末副本受文的人名。整个海关事务组的人全有了，就没有一份给 J. L. John Lin，林德旺的英文名字缩写。

——就连才来公司三个月的小伙子赵宏明也有一份。

他悲伤地想着。霎时间，他的眼眶储满了泪水。他缓缓地离开 Lingo 不在的桌子，走进那间幽暗的型录档案间。他躲在一落落档案架的阴影里，让那连自己都不甚理解的泪水，不断地流着。林德旺忽然觉得疲倦了，仿佛他一直千辛万苦地长途跋涉，从未曾有过片刻的休息。他疑心自己的心脏——或者肺脏有病。这个想法使他感到心悸和衰弱。他在那寂静的档案室里，倾听着仿佛在自己的喉头悸动着的心脏，感到骇怕。档案室外传来不断的电话声和打字机嘀嘀答答的声音。他用袖口擦干脸颊上的泪水，走了出去。

他到 Rita 的桌边站着。Rita 迅速地抬起头来，向他笑了一下，打字机上的手可一秒也不曾停下。

“什么事？”Rita 说。

“要一张劳保单。”

“生病了吗？”

Rita 突然停下工作，抬头望着他。她的一张坚持不施脂粉的脸，看起来有些灰黄。在她的疑问的、仰首的眼神中，迅速地凝聚着宗教徒对别人的苦痛特有的关切。“生病了吗？”她说。

林德旺感到恐惧。猝死的恐怖，忽而向他绝望地袭来。

“我怕要死了。”他轻声地说，仿佛耳语。

Rita 犹疑了片刻，便忽然笑了起来。

“有病就看病，怎么就胡说八道的。”

她于是低着头找劳保单，为林德旺填写、盖章。当她抬起头来，看见林德旺果然看来忧愁而且苍白。林德旺接过劳保单，默默地走了。

Rita 目送着他走向自己的位子，把劳保单放进皮手袋，呆立了片刻，走出办公室。“主啊！”她轻喟地、无声地说，把双手抬到打字机的键盘上。霎时间，她又聚精会神地打起字来了。

——嘀答、嘀答答、嘀答、答嘀嘀嘀……

林德旺恍惚地走出电梯，走出那巍巍的华盛顿大楼。他失神也似的、缓慢地走着。走过整栋华盛顿大楼的走廊，而后走上一条长长的红砖人行道。他跟四个人静静地等着对街亮起绿灯，踩着斑马线走到对街。十一月中旬的阳光，温和地照在街道上。他把皮手提袋夹在腋下，两手插在裤袋里，挑着有阳光的地方，彳亍地走着。摩托车切齿似地从他身边躲着往前冲刺。

就这样，他竟走完了长长的一截延吉街。他看见一条拖着肮脏的链子的，被人遗弃或者自己走失了的，形容悲哀而又邈邈的某一种外地狗，匆匆地窜向仁爱路右边。他忧愁地想了想，便举步走出延吉街，向着八德路的左首走去。他机械地走到通往他赁居的那条小街的公车站牌，荒芜地想着方才那只满脸长着肮脏的胡须的外地狗。

——那样子满脸满嘴的毛，连眼睛都盖住了，怎么认路，怎么走？

他想着。他觉得所有的路，他全不认得了。他暗暗地感到心慌。他想起小时候在一个称做铜锣的故乡，一个燥热不堪的下午，

跟着隔壁一个读县中的阿仓哥，翻过一个山头，走了好长的一条黄土坡。在黄土坡尽头下切的地方，有一流湛绿的溪水。他们在那儿游水，摸虾子。一直到傍晚，也不记得为了什么，两个孩子起了剧烈的争执。阿仓哥打了他，把他整个的脸按到水里，在几乎窒息的时候，他在水中睁开了眼睛，看见阿仓哥的两条灰色的腿，就在他的眼前定定地踩在河底的沙石上。那时候，他的心中充满着猝死的恐惧，狠狠地咬住左边的阿仓哥的腿，他的头于是才能弹出水面。他于是放声大哭。阿仓哥的拳头雨一般地打在他裸着的胸口和肩膀，但他只是那样在溪缘的水中凄惶地、大声地号哭着。

阿仓哥回到溪岸，把自己的衣裤顶在头上，用立泳一声不吭地游向溪心，游向对岸，迳自找路回家去了。他一边抽搐，一边看着阿仓哥走远，消失在满是白石和芦草的溪埔上。整个宽阔的溪埔于是立时落在无垠的寂静里了，只剩下淙淙潺潺的水声，还有在对岸的芦苇丛里不断跳跃、飞窜，而绝不肯做片刻休息的棕绿色的水鸟，“啐—叽，啐—叽！”地鸣啾的声音。他知道他无法游过据说深有一个半晒衣竹竿那么深的溪水，追向对岸，跟着阿仓哥后面回家。他在溪边的一块大石头上痴呆似地坐着，然后起身寻着和阿仓哥走来的，印在沙砾和石头上的足踪，离开溪埔。那时候，夕阳把整个埔上的芦苇，一概染成金黄的颜色。可一走上黄土坡地，天就逐渐地暗了下来。原来深绿色的，在风中婆娑的相思树林，现在却变成了一憧憧黑色的、辽阔的树影。就在那时候，他曾觉得所有来过的将过的路，他全不认得了。在越来越暗的天色里，他的稚少的心中，充满着从未知道过的焦虑、恐惧和绝望。他在夜色中奔走，向着他所无法确定的方向。这时候全世界似乎只剩下了他惊恐的足音，和自己细小而急促的喘息声……

现在林德旺坐在开向圆环南京西路一带去的公车上。车子在

路上不急不缓地走着，在一些有人上车或者下车的地方停车，机械地走弯路，有时开进一个社区，有时在繁华的通衢上跟别的各种车辆一道奔驰着。他坐着这一线公车，每天奔驰在圆环的宁夏路口和华盛顿大楼之间，也快三年了。可没有一次像是今天那样，觉得来过的和将去的路，都变得那么生疏，仿佛他来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城市似的。两边林立的大厦高楼，栉比鳞次的商店、餐厅、企业大楼、银行和超级市场，都像是童年的那夜色低垂的乡下夹路的相思树林：陌生、黑暗、幢幢独立，满怀着无可测度的恶意。他感到无比的疲倦。心中充满着无由分说的绝望、羞耻和惊恐的感觉。俄顷之际，他的眼泪簌簌地流了下来。从窗口望出去，整个城市看来模糊一片。车子在一个路口上的红灯前停着。也停在一旁的一个骑电单车的女子，忽然看见公车窗口上满脸泪痕的林德旺，诧异地睁大了眼睛。

——糟糕。

林德旺忧心地想着。车子又向前开动。这时候，他想起了一所大学医院。像这样不由自己的流泪，以及那以后可怖的发展，曾经使他在县中将上三年级的时代，住进那家大学医院的精神科。他毕生都无法遗忘当时那一截临住院前的日子：恐惧、焦虑和无可言说的绝望，仿佛巨大的浪潮，排山倒海，一波又一波地，向他席卷而至。

现在他已经在宁夏路口下了车。在他的心中，正切切地想着：无论如何，他应该乘着意识还清醒的时候，使尽全身的力量，躲开迫在眉睫的、少年时代被迫住院前那一段深渊似地黑暗的日子。他想到立刻雇车到那所大学医院去。但是，隔了七八年的今日，那时的陆医师还在吗？他苦苦地想着。他彷徨起来，泪水又任意地挂满了他苍黄的脸。他走进一家药局。

“我买六粒 Valum。”

他说。一个显然烫过头的中年男人，在那狭小的药局柜台后面，默默地看着他。

“我买 Valum。……”他说。

“谁要吃的？”

“我。”他说。

卷着黑而又粗的头发的中年人想了想，说：

“我们不卖。”

他茫然地站着，仿佛不曾听懂药局老板的话。

“这种药，可不能随便卖啊。”中年人说，端详着林德旺一脸的泪痕。

林德旺一声不响地走开了。现在他掏出一条并不干净的手帕，一边走，一边仔细地揩拭着自己脸上的泪污、鼻涕和汗水。老天爷，他想着：不论如何，不要让我再掉进那幽暗无边的日子里去哟……他笔直地逼视着另外一条街角上的看板：“惠众药房”，匆匆地、认真地走过去。

他走了大半条延平北路，拖着疲倦的身体，回到他那一间廉价租来的房间。这是一所专门租给从外地来台北讨生活的人们的四层楼老房子。它一直神不知、鬼不觉地躲在鼎盛而又繁盛的天水路边一条窄小瘦长的巷子里。每一间五六坪大的房子，仅仅用薄薄的三夹板隔开。房间里配着一个占去房间面积约莫五分之三的双层卧铺。林德旺把一些面盆、书籍、旧皮箱放在上铺。一串用报纸包好的香蕉，因着过分的闷热，散发出浓烈香味，混合着他房里的霉味，尤其的刺鼻。他虚弱地坐在床头，谨慎地望着窗外打进屋里的天光，把一张靠窗的书桌照得惨白，使桌面上的灰尘，纤毫毕露了。桌子上摆着一本旧书，书皮上印着：“如何在三十以前成功立业”。

也不知呆坐了多久，他把跑了几家药局、药房买到的几包镇

静剂，分别打开，算算总计也有二十来粒。他小心翼翼地装进一个小塑料袋，然后又倒出四片白白的药锭，就仿佛吃豆子一般一粒粒送进嘴里，慢慢地咀嚼。热水瓶里早就没了水。公用的开水桶在公共浴室门口，他懒得走动。在房子里，他开始有些觉得寒冷。他脱去鞋袜，用手搓揉着酸痛脚踝，觉得今天的他的手，虚弱而且无力。他把交握的双手放在腿上，竟而看见它们微微地颤动起来。他失神似地注视着他那不由自己地颤抖着的一双苍白的双手，仿佛听见了他的姊姊秦香的呻吟……

“呔……呔！”

姊姊素香紧紧地闭着双眼，脸色在日光灯下显得尤其的萎黄。交握在自己的怀里的她的双手，不住地颤动着。她身穿黄色的法衣，在绕萦的香烟中，盘着双腿，坐在地上。现在她整个身体一边颤动着，一边左右摇晃。她的紧闭着双眼的头，像是极力否定着一件亟于否认的事也似地动摇着。她的双眉苦痛地锁着，白色的口沫，流下她密闭的唇角。细小的汗珠，开始密密地凝聚在她萎黄的，宽阔的额头。

“呔！……呔！……”

她呻吟着说。

“帝君爷，请开金口。”一个声音沙哑的中年男子“桌头”一边高举着一面黄旗，一面喊着说，“请开金口哦，帝君爷。”

为了帮助家计，他的长姊素香做过推销员、女工和建筑工地上的零工。她也曾在隔壁镇上一家海产店里当过女侍应生。但维持得最久的，就莫过于在自己村子里当“三界宫”中兼差的女乩童。素香的身体瘦小。因此每次施过法，她都要拖着蹒跚的步子回家，把厨房的布帘拉起来，从水缸里掬水冲洗一身的汗，然后到她的房里放下蚊帐，一睡就是半天。

为了他的少年的那一场大病，所要支付的沉重医药费，她接

下更多扶乩的工作。直到他退院回到乡下，姊姊素香已经很少有几天脱下那一袭黄色的法衣。在医院住了一年回到县中那显得异常索漠的校园时，他的同级生全都已经毕业离校。他每天从姊姊素香的手中接过一个沉甸甸的厚大、温暖，透露着菜香的饭盒，搭公交车到邻镇去上课。那时候，他常常会在车上摊开书本的同时，想起挂在姊姊素香的床头的，那件黄颜色的法衣来。

——为了还清医药费呢，还是为了我的学费，姊姊素香才脱不了那件黄衫呢？

类似这样的疑问，会匆忙地在当时的他的心中闪过，既不求解答，也一直没有一个解答。就这样，他在别人异样的眼色中，寂寞地读完了中学。

直到他三专毕了业，他先到高雄换了几处工作，然后进入在台北的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在这闻名全台北的跨国大贸易公司中，他第一次进入一个全然不同的世界：地毯、冷暖气，高级的办公家具，一切文书都是好几台漂亮的IBM打出来的英文。公司里的男男女女，全是大学毕业的，体面漂亮的男男女女。于不知不觉间，他开始向姊姊素香要钱，买新的衬衫、长裤、皮带、皮鞋。他去租下一间不错的套房，买了一套小小的音响。他不断地向姊姊素香伸手需索。然后，有一个深秋的下午，他接到姊姊素香这样的一封信——

“……你姊姊这件黄衫，暝穿，日穿，也是望你早日成功，阿爸也好早日放下油汤担子，将阿公失败卖去的田地买一点回来。我们究竟是做田的人，要做田才会心安。

“这数月来，你向我要了三五万块。我虽然不说话，心里渐渐知道。我在‘龙宫’海鲜店做过几个月。什么人都看过。弟弟你变坏了。我知道。”

姊姊素香要他立即辞去工作回家。那个星期六，他赶回家，工

作却不曾辞去。

“你还是回来的好。”姊姊素香说。

他没说话。

“我们是做田人。”姊姊素香说，凝重地望着远处伫立在阳光下的几棵槟榔树，“做田人有做田人的去路。”

他告诉姊姊素香，他在一家美国公司工作。由于那是一些高等人在一起的高等的地方，起初，是难免要花一点钱，穿得好些。

“在美国公司，只要有能力，工作卖力，都会受重用。”他说，“我来努力做，将来把钱还了你。”

“美国人，就高等吗？”

沉默了一阵，姊姊素香说。现在她看见从那一丛槟榔树下，一个中年男人骑着一辆本田五十，慢慢地沿着小路向这边开过来。

“对美国人来讲，台湾就好比乡下。”姊姊素香独语般地说，“我不是在‘龙宫’做过吗？我看得可多了。几杯酒下肚，日本人，美国人，谁都一般丑！”

中年人的本田机车开进晒谷场里。

“哦，德旺咧，”他笑出一排洁白的牙齿，站在阳光下的机车旁边，说，“听说了：你在美国公司做。”

“进来坐。”他低声说，礼貌地笑着。

中年人走了进来。林德旺掏出烟，请客人抽。

“大赚钱啊，”中年人说，给自己点上火。他转向姊姊素香，从裤袋里掏出一个厚厚的红包。“溪北那个姓魏的。他母亲病好了。这是给你的谢礼。”中年人说，“南部有人来问神。顺便带你过去一趟。”

姊姊素香无言地从古旧的藤椅中起立，接过红包，走进房里。

“美国人的公司，赚的钱大把些。”中年人说。

“也没有呢。”



林德旺说。他开始感觉到一种厌恶和羞耻混合起来的情绪。他知道，三界宫又翻盖了一层楼，香火鼎盛。比起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干净、高尚、富丽的人们，外面的世界，即使这个他的故乡，也显得那么愚昧、混乱、肮脏、落后。

“你开车回来的吗？”

“啊，”他吃惊似地说，“没有。哪里就买得起车子？”

“嘿，你客气咧，”中年桌头说，“詹火生，农会理事，认识吗？”

“不。”

“这詹火生他大儿子，”中年人说，“去台北才两年，现在人家他出门都开车。”

“哦。”

“德旺……”

姊姊素香在房里叫他。

“做生意吧？”林德旺说，“做生意，才发财。我咧，吃头路，死月给……”

“你姊叫你。”中年人说，把烟屁股丢在晒谷场上。

林德旺走进姊姊素香的房间。她背对着他，对着梳妆台梳着她那长而森黑、却有些枯干的头发。夏日的天光，从那没有天花板的屋顶上开着的一小块玻璃口上照射下来。在床头边，姊姊素香供奉着一个面色黧黑的将军的木雕偶像。

“美国人，怎么体面，都是外庄人。”她说。

他在供桌边的椅子上坐下来。

“是外庄人，就休想给你留下什么好处。”现在她站起来，取下挂在墙上的黄色的法衣。

“那些外地来收水果、收菜的，那些来抓猪抓鸡的贩仔，‘阿叔、阿婶’，嘴呀，甜得像蜜哟，”她说，“那些日本人，街仔来的，对‘龙宫’的女孩儿，糖甘蜜甜，哼，到头来，比什么都良心！”

他沉默地抽着烟，想着少年时的那一场大病。家里惟一坚决把他送台北精神科的，就是姊姊素香。他看见姊姊素香的长发，披在黄色的法衣的双肩。她的脸削瘦，不抹唇膏的嘴唇的颜色，显得幽暗。她注视着镜台中的自己，无意识地拢着头发。她想了一下，从妆台的抽屉中，抓出方才那个红包，放在供桌上。

“我看你还是回来的好。”她说。

他看见红包的底部破了一个洞。绿色的，不新的一叠百元钞，从红色的破绽中，裸露了出来。他没说话。

“如果回来，这钱你就不要带走。”姊姊素香说，“如果你还是要留在台北，就把钱带走。”她幽幽地叹了口气。“可是再没有了，你要留在台北，就不要再回家来。”她说。

他惊慌地抬起头，看着姊姊素香。他看见姊姊素香了无愠意，却使他勃然地发怒了。他姊姊素香一仍平静的脸，在天窗透露的夏的天光里，轻轻地微笑着。她然后回过头去。穿着暖黄颜色的法衣的姊姊素香，披着黑而长的乌发，走出房间。

“花草若离了土……”他听见姊姊素香在大厅上诵唱似地说，“走吧。”

“你讲什么？”中年的桌头说。

“没有什么。花草若离了土，”姊姊素香说，笑了起来，“就要枯黄。”

他听见本田机车开动了，驶出晒谷场，渐去渐远。他在姊姊素香的房中静静地坐着。他感到羞耻、气愤、懊丧。天将晚的时刻，他抓了桌上的红包，走出晒谷场，沿着另一条圳沟边的小路，走到街上，搭车走了。

那以后，一直到现在，四年多了，一次也没有回去过。即使过年、过节，也不曾回去。一个人孤单地留在这个孤单的闹市。

一定要成功出世了才回乡。开一部裕隆仔回去。当初就是以

这样的愿念，抓住桌子上露出钞票的红包，离了家的。——然而现在呢……

他想着。他脱下衬衫，打开塑料衣橱，挂了上去。他看见衣领早已发黄。衣橱里挂着外衣、衬衫，领带全是刚进台湾莫飞谬，伸手向姊姊素香要的钱买的。他一回台北，退掉套房，住进这家粗陋的公寓来。四年来，他就靠它们撑着整齐的衣着，每天回来用手搓洗白衬衫，第二天穿了上班。

现在，他穿着松宽而汗渍的汗衫和一条发黄的内裤，走到桌边，拿起茶杯，打开盖子闻了闻。他于是犹豫了半晌，把杯子里记不得什么时候留下的水，一饮而尽。

他又坐在床上了。他拉起毡子，盖住下半身。

——然而如今呢？

他想。他索性躺下，抬起右胳膊盖着两眼。他的眼前一下子阴暗下来。他感觉到胳膊上沾到他流呀流的不知怎么办才好的眼泪。他想起陈家齐。把整个心都掏出来了，陈经理还是不要他。他弄不懂为什么。整个公司上、下、里、外，就没有他可以待的地方。为什么没有一个人肯开扇门，让条路，叫他进去。干不该万不该，他撞见金经理和 Lolitta。我不是故意的，这是第一，他想：第二呢，我从来没跟谁说过。但是老金和陈经理是一个死党，这就叫我死定了。他想。我就这样被他们踩死了。那样子折磨，出各种各样的状况给我，考验我吧，我不是全过了关？但是，跨地区会议，就不让我参加！他感觉到他整个的心都要被一种无以分说的悲痛压碎。耗费了几年的时间，使尽了一切的力量，却仍敌不过那一股强大的阴谋，在暗处睥睨着他、折磨他、试炼他、玩弄他、欺骗他，最后还丝毫不顾惜地，一脚踢开了他，宁愿把公司里所有的白痴、马屁精……全都请进公司的一场大拜拜：跨地区会议，却独独把他留在门外，使他受到最大的羞耻……他这

样迷乱地、细声地对着这空虚而荒芜的空屋，诉说着在心中蜂拥着的思想，让泪水、鼻涕湿透他整个疲倦、苍黄的脸。

然后，镇静剂使他睡着了。他的右边的胳膊，还是弯曲着盖着眼睛，遮住从窗子射进来的天光。窗外是一堵灰色、陈旧的一家三层楼酒家的后壁。厨房的大抽风机，这时开始把白蒙蒙的油烟排出来，顺着这堵灰暗的水泥墙向上浮散而去。

#### 〔4〕 荒芜的河床

林德旺醒来的时候，天还亮得很。他掀开那条陈旧的羊毛毡子，觉得睡梦中的盗汗把他的周身都弄湿了。他脱下汗衫，揉成一团，慢慢地揩拭着脖子、胸前和背后的汗水，并且不时地把汗衫凑到鼻尖去，深深地嗅着。他脱下内裤，看见了枯干了的、新梦遗的痕迹。他用褪下的内裤揩拭下体，然后用汗湿的汗衫把内裤包好，丢到床下去。现在，十一月的天光，从不曾关闭的窗口，照着他削瘦、苍白的裸体。他嗒然地站着，面对着窗户，偶然用他那看来颓丧的瘦手，在身上的这处和那处抓痒。他的棕黑色的男性，看来悲戚而且丑拙，在荒乱的体毛中，累累地下垂着……

他走到墙角的塑料橱，屈身把拉链拉到底，以便在衣橱的底部找新鲜的内衣裤。就在这一屈身，他看见房门下安静地躺卧着雪白的一封信。他找到一件绿色的，从军队退伍的时候带回来的，宽松的内裤穿上，再套上一件陈旧的、深蓝色的运动衫，穿起那条已经肮脏了的、铁灰色的长裤。他然后拣起地上的信。信封是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的标准式：修长、雪白，印着鲜橘黄色的公司标帜。他打开信：

林先生：

您已经两天没来上班了。Lingo 找您，很急。我怕陈经理问，已经帮您请了三天病假。

接信后，请快来销假。

不然的话，无论如何，打个电话给我。

但愿您

平安。

R

NOV. 19. 78

林德旺不知道今天已经是十一月二十一日了。他一点儿也不知道，借着药力，他已经足足睡了一天半那么久。他把信纸装回封套，丢在他的枕头上。他不十分了解，所以也不在意这信封的意义。现在他觉得最重要的事，莫过于尽一切体力和心力，去避免因少年那一场大病入院前的那一段可怕的、混乱的地狱般的日子。他记得临睡前那种不能自主的绝望、失败和无颜面、无气力再活下去的那种心情。就是那个，他想。那就是阴险的、一步步包抄着过来的黑暗。他必须使最大的气力，哪怕是拼着一死，也要躲避那一回想起来就想要紧紧地抓住什么的恐怖和迷乱。现在他觉得好些了。他知道该怎么办。先出去吃饭，然后回来吃药，然后再睡一觉。做一点梦大概是免不了的。不过最好是没有梦的那种睡眠。医生说过的。

“有没有做梦？”秃头的医生说。

“有啦。”

少年的林德旺说。

“什么梦？”

“也没什么，”他想了想说，“反正是，很乱。”

秃头的医生笑了起来。

“梦见我们乡下，土地庙边的大榕树，倒下来了。”少年的，白皙的林德旺说，摸着自己的中学生的光头，笑着。

“还有没？”

“哦，”他想了想，说，“还梦到养父来找我回去。”

“固定的那几个梦，”秃子说，“没有了吗？”例如光有窗子，却没有门的，蓝色的屋子……”

“没有了！”他说。

“哪天睡觉不做梦，就更好呀。”秃头扬了扬浓眉说。几天后，他就出院了。

林德旺坐在桌子边的一只藤椅上。他决定等一下出门时把搁在上铺的那一串烂熟的、皮都黑透了的香蕉拿出去丢弃。他记起方才睡时做梦，满鼻子都是酸掉的香蕉味。固定的梦，他想。被扯到一边去的胸衣，把一对硕壮的乳房辛苦的挤在一边。暗红色的乳晕，看来像是一种皮肤的肺炎一样，因着不知道是汗水或是老金的口涎，发着湿润的亮光。然后这裸的、局促的乳像一面高塔一样，向他倒塌下来。他恐慌地挣扎，而那乳房却一直缓慢地倒压下来。他的心因为恐惧而急速地悸动。他拼命地呼吸，却被浓郁的香蕉的气味所窒息……

这样的梦，算不算“固定”呢？他想。他于是又想起这样的梦：他忿怒地——也不知为了什么，总之，他便是那么样的、异常生气地在故乡铜锣的、干涸的河床上奔跑。河床上的石头坚硬、棘脚，被太阳晒得火烫。每次他的脚趾踢到石头，都使他痛彻心肺。“啊唷喂我×你娘咧！”他梦中骂着。但他还是那么生气而执着地跑着，一心要跑出这荒芜的、看似无边的故乡的河床。然而，整个河床却像只轮盘一般，慢慢地转动，使他耗尽力气，就是怎

么也无法逃脱整个恶意而火热的、荒乱，而又令他羞耻的河床。

这样的梦，在最近中，他是做了几次。但于今他记起：在方才醒来的沉睡里，两个梦仿佛车轮一般一直反复着。其实，他沉思着想，我的体质，从小，就是多梦的孩子。

“也没有见过这么多梦的孩子，”个子高大的养父，喝着温过的酒，对那个他不知道要怎样称呼的女人，说，“每夜，啾啾哦哦，说个不息。”

他坐在桌边，默默的只管一只又一只挟着醉红的虾子。

快升上小学三年级的那年，祖父和父母亲到一个叫做松岗的山地去种夏蔬。就偏偏那年高山苦旱，而山下整年都没有台风、水涝，使得山下的菜蔬又多、又便宜。山上苦旱虫多，投资的钱全亏损了还不够，欠给山地人的地租和工资，都无法偿还。祖父喝了农药死在山涧的草丛中，被两个山地人抬回来。父母和去时一样，挑着农具和厨具下山，回到家，在几个打街里来的债主们的恶声中，低声下气。

还没满十岁的当时的林德旺，便在那时成了一个债主的养子，抵了债务。

“好吧。到街上去住，吃的、用的，都比我们好哟。”母亲说。就这样，幼年的林德旺，离开了家。

养父恰好也姓林。他身材魁伟。除了喝酒喝得酒酣的时候，他的声音一贯洪亮、慑人。他是个单身汉。不一样的女人，在养父家住过，又走了。他包娼、又包赌。家里电视、冰箱、洋酒、洋烟，没有一样缺少。钱是随时有的。不管在碗柜的抽屉，或床头的小盒子里，又或者是养父满屋子乱放的外衣裤口袋里，全是绿色、红色的钞票。

在养家，吃的、用的，果然比生家好了极多。心情恶躁的时

候，醉酒的时候，养父会用日本人用来打剑道的竹剑打他。打在身上，“喇！喇！”地响。与其是因为痛，不如说是那“喇！喇！”的声音使他骇怕。但比较好的营养，一点也不顾他幼年的，自悲身世的忧悒，使他老实不客气地胖了，长高了。

养父没有女人的时候，就会叫幼年的林德旺去跟他睡。第二天早上，一身白色卫生衣裤的养父便笑着说——

“×你娘，团仔人，厚眠梦。啲啲哦哦，一瞷讲到光。”

他躺在养父那张柔软、宽敞的床上，静静地想着在家里，从没听人说他每夜都说梦话啊……

林德旺在养家不断地长大。他对于生家的想望，也一年浓似一年。养父的管教，素来是无原则的。喝了酒以后，或者在女人的面前，或者和他独处的时候，有时教他做人要讲忠、孝、仁、义，要正直、老实……有时候，养父又理直气壮的教他“马无野草不肥，人无横财岂富”；教他人生在世，读死书，走直路，都是大傻子……但唯独不准他回去生家，不准他和生家的人接触的这一条，却是始终一样的严厉。

“你去了试试，嗯，试试，”养父阴鸷地沉下一幅肃杀的脸来，说，“看我会不会把你杀了，一块、一块，挂在厨房里。”

养父于是便呼呼、呼呼地笑了起来。

在养父不在家的时候，他常会在空旷的屋子里，刻骨铭心地，想念着生家。早上上学的时候，看见从生家那边开来的客运汽车，他会聚精会神地张望车里的面孔。虽说几年都不曾相见，他一直深信，哪怕只匆匆的一瞥，他也认得出生家的任何一个人。有时候，他会在教室的窗外，看到一辆公路车子，在蓝色的天光中，蜿蜒地走在远处通往生家的公路上，慎慎地出神。但是他却从来不曾有一个瞬间，怨恨过把他送了人的生家。



到了他上初中的时候，他的养父，人称“鸟狗添”的，突然被人用三尺来长的扫刀，削去一个肩膀，倒地死了。

他于是终于又回到生家来。

他的父母，依旧是童年记忆中那样，被太阳晒得老黑的脸。母亲老了许多，看来冷淡而愁苦。他的父亲依旧健壮，只是发脚白去了一片。这团聚决不像渴想中那样热烈，反倒有些僵硬，有些悲哀，有些失望和叫人寂寞。

“初中，就让他读完吧。”爸爸想了很久，低声地说，便又默默地抽起烟来。

这以后不久，他才理解到，几个他的哥哥，有的在初中半途退学，有的根本就沒上初中。贫穷啊。大哥是一个零工集团的副手，一年有半年多在外头转。二哥在油漆行里。三哥在农药行搞小外务。四哥到外地学修车。他们参差不齐地回到家来，又参差着走了。生家是贫穷的、冷漠的。只有姊姊素香一直在他的身边，以并不是极热切的眼看着他，不时地伸出手给他。

“不管怎样，德旺回来，可是带了一点钱咧，”姊姊素香，在院子里对母亲说。

“他的哥哥们，也没读那么高啊。”母亲说。

“如果是他们想读，能读，我们不给他们去读，就不对了。”姊姊素香说。

母亲沉默了。

“只要考得上，就让他上高中。”姊姊素香说。

这样地，他成了兄弟中惟一上县高中的孩子。

就是县中高二那年，他病倒了。偶尔到三界宫去上香学法的姊姊素香，正式闭了关学法，极力主张送他到台北的精神科去。

“即使这个阿姊，也不理解我。”林德旺低声说，感到孤单而且悲伤。“其实，阿姊要我回去，那时候我就应该警觉到了。‘我

看，你还是回来的好。’她坐在那儿说，脸就是不朝着我这边看。”

他觉得懊恼了。不是因为他自己发现自己竟一个人在空屋子里说着话，而是因为他恼恨为什么没有及早发现老金和陈经理他们早去说动了姊姊素香，共同参加他们反对他的计谋。

“回去有什么好咧？”他谨慎地抬高他的声音，仿佛深怕吵醒一个在沉睡中的人，却又不能不高声说话那样，向着空中询问，“我回到亲父母家，有什么好呢？你们不是连初中都不想让我去读的吗？”

他忽然站了起来，走近床边，踮着脚尖，在上铺找到一个红色的塑料面盆，放在地上。他急忙站好一个适当的位置，解开裤钮扣，对着面盆小便起来。一醒来就觉得异常尿涨的林德旺，在解开裤钮的一刹那，就弄湿了裤裆。他松了一口气似地，让尿水不断地，久久地，顺畅地流出体外，一直到膀胱的压力显著减轻的时候，他对自己说：

“方才，说到哪儿？”他对空洞的房间问道。

他把大半盆的尿，小心翼翼地端到墙角。他觉得开心了一些。现在，林德旺开始穿袜子。他坐在床沿上，把他那瘦削而发黄的脚丫子，穿进一双铜色的棉袜里。他应该出去吃一点饭，他想。虽然他一点也不觉得饥饿，他已经拿定了主意，去吃一点饭，再补一点药片回来。他把穿好袜子的双脚穿进一双虽然皮质不好，却时常上过油的黑色的皮鞋。他从床上拿起 Rita 寄来的信，从头到尾读过一次，又工整地折回去，装进信封。他不知道他读了什么。他看来一点儿也不在意信中的消息。

“回去？回去有个什么好呢？你告诉我好了，有什么好呢？”他愁苦地，恳愿似地，望着灰色的窗外，一个人说，“阿姊你虽然对我好，其实，到头来，你还是赶我走了……”他沉默了。他想起姊姊素香说：“你要留在台北，就不要再回家里来”，感到锥心的苦痛，使他的眼眶盈溢着热泪。“你怎会这样哩？”他用鼻塞、沙

哑的声音说，仿佛姊姊素香就在他的跟前站着一般。

他站了起来。他慢慢地走到窗口。他看见了前面楼房的后壁，在二楼和三楼酒家，有洋铁皮做的中央系统空气调节机送风的管子，错落地盘在一起。穿着油污的白衣的，瘦小的厨子，在楼下后门口杀洗一整个木箱的鱼和乌贼。自来水哗啦、哗啦地流着。乌贼的内脏把下半截水流染成淡淡的墨色。

“其实呢，哼，”他对着窗外灰色的墙说，“其实呢，有谁知道，我是谁家生的吗？不要再骗人啦，唉，”他说，并且无奈地摇着头，“我当然不属于乡下那个落后，不识字的地方，哈。”他沉思了一会儿，说，“I am different！”他终于说了一句生硬的英语，“I am, I am……”他说。

他又去打开塑料布衣橱，把一件铁灰色的西装外衣穿起来。

——走吧。出去吃一点儿饭。再买几颗药回来。

他想，无论如何，要渡过这一关。他漫漫地想起少年时的那一场大病。恐惧、愤怒、悲伤、羞耻、失败、沮丧、自己怨恨自己……这些又多、又强烈的感觉，像猛然从崩塌的鬼门关汹涌而出的恶鬼，向他喧哗着扑来。他天天同这恶毒、阴狠的黑暗，力竭声嘶地挣扎。直到有一天，一切都倏然静止了。仿佛什么都在忽然间过去了。他觉得什么都再也伤害不了他。他像风，像空气一样地生活。醒来之后，他才知道自己到台北住院，已经超过一个多月。

林德旺推门出去，走了一截幽暗的走廊，格登、格登地快步走下楼梯。天色开始阴暗起来。一阵凉风猛地吹来。他模糊地感到寒冷，把三个西装外衣的扣子全扣好了。他忽然想起，上初中当童子军，一位年轻的童子军老师教过：长途行军，要一会儿急行、一会儿漫步、一会儿快跑、一会儿缓跑，既不易疲倦，总行程的速度又快。想着、想着，林德旺认真地沿着人行道急行起来。

当他以童子军教官的方法走过两条街道，来到他经常买饭的地方，他已经在气喘着了。他打开上衣钮扣，手插在腰上，站在“再来自助餐”门口。

“来，吃什么？”

老板娘笑着问。

林德旺笑了笑，微喘着气。他没说话。他环顾着店内，看见在日光灯下，几个寄居在这尘埃满天、叫人孤单而又忧戚的都市里的单身汉，热心地吃着铝盘中的菜。老板娘和她的女儿站在菜柜台后，用一个大铝勺子为一个身材高大的老人舀菜。老人迟疑着决定不下要什么菜。

“来点儿猪头皮。”

老人说。

林德旺看见那不断地在发胖的、店老板的女儿，俐落地舀了半勺子用硝腌过的、切成细长条儿的、发红的头皮肉，倒进老人的铝盘上。但他定睛一看，顿时间整个人都吓僵住了。他看见那些粉红色的猪头皮中，竟而掺杂着人的耳朵和指头。林德旺并且逐渐看清楚，凡是有肉的菜，例如狮子头、炒鸡丁、红烧肉、咖喱牛肉、炸香肠……其中莫不躲藏着人的头皮、指甲、胫骨、甚至于人的生殖器。

“来呀，少年，”老板娘一边为别人舀菜，一边对着站在门口的林德旺说，“今天，吃点什么？”

林德旺看见每一个人都装着一点也不知情似地，把人的指头和肚皮肉，送进嘴里吃着。他的心快速地悸动起来了。他抬起头来，看见老板娘正笔直地望着他，狰狞地笑着。

“吃晚饭。”老板娘说，“今天的汤，是冬瓜排骨。下了很多姜丝，你最喜欢的。”

他向她点点头，然后转身缓慢地走开。他听见自己的心在胸

口骨突、骨突地撞打着胸腔。他的两手发冷。走过店面，他突然拔腿奔跑起来，一口气跑过半条街道，迅速地走进一条车水马龙的大路上。现在他沿着栉比五六家皮鞋店的走廊，一边喘着大气，一边恐惧、生气、悲愁地走着。为了害怕那个老板娘，害怕被她杀了做菜，每一个人，林德旺想着，每一个人，都互相欺诈，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把人的筋、骨、面、皮，当作猪肉、鸡肉吃掉，他想着，只为了保全自己，就不惜欺逛着别人和自己——每一个人都明知自己在欺逛着别人和自己——而不去说破，吃着同类的面、啃着同类的骨，喝着同类的血……却没有一个人敢起来举发那人肉黑店的真情，打杀了那长着一身白得像用蜡去做成的白肉的，终日油腻腻的老板娘。

“这懦弱的、说谎的……”他说，“这懦弱的，说谎的人世……”

他把双手在背后交握着，匆促地、气愤地走着。现在天色已经暗下来了，故而使满街的霓虹灯广告和店里的日光灯，益为辉煌了。这白天看起来疲倦、多灰尘，而且混乱无体的都市，如今在五颜六色的灯光下，像浓浓地化过了妆，倚在灯下门口的女人一般，日夜判若两人。

“这懦弱、不敢说真话的人间，”他喃喃地说，愤怒难平，“这懦弱、不敢说出真话的世界！”

他终于在不知不觉间走过一个社区的小小的公园，看见一个倒挂着白色塑料小水缸，里头点着电灯，水缸上用红色的油漆歪歪斜斜地写着：“素食”的小吃摊。他走了过去，心中有些高兴了。他指定把豆芽、豆皮、香菇和龙须菜炒在一起，叫了一碗饭。

“汤呢？”

素食摊的老板说。

“嗯，”他说，“青菜汤，什么都行。”

他随手打开桌上的一份报，感觉到报纸和桌面上都有一层稀薄的灰尘。他无意间在分类广告版上，看到一个一寸四方的、镶着黑边的英文广告：

### MARKETING MANAGER

A world renowned, U. S. based mutinational operation, engaging in manufacturing of pharmaccutical products in Taiwan, is searching for a Markerting Manager to handle whole marketing functions of its expanding office in Taipei……

林德旺被黑体大号字的 Manager 所深深地吸引了。然后，因为“旁听”过“香港”刘福金几堂课，他立刻明白了 Marketing Manager 就是“行销经理”。他满怀着愉快、尊敬的心情，注视着粗黑的、横排的英文字：Marketing Manager。他然后开始读黑框子里的广告文。他专心、仔细、端庄地去认每一个他已经认得和认不得的英文字。他虽然来回读着、研究着，然而由于英文程度，他自然是不了解这广告的意义：征企划经理。某世界著名、设总公司于美国、在台湾从事西药产品生产之跨国公司，兹征求行销部经理，以掌理公司设在台北、正在不断扩大的企划部门……广告上还说：应征者英文要说、写俱优，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由美国大学授与者尤佳，且在外商公司行销部或相关部门工作四年以上，尤其对促销性企划作业及策略有专长者，优先考虑。待遇优渥，配车，并享有不时送赴外地参加管理科技训练之机会……

对于林德旺，Manager 像是一个神奇的咒语。自从他进入美商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不久，他先是崇拜 Manager。只要是 Manager 要他办的事，公事固无论矣，即使是私事——例如帮 Manager 到银行领钱，打电话叫修车行的人来修 Manager 的车子，送钱给在西门町等着的 Manager 的太太……他都特别卖力，而在办完以后，奇怪地感到特别地光荣。他崇拜中年以上的 Manager，因为

他们看来干练，有威仪。他也崇拜年轻的 Manager，因为他们看来英俊、聪明、潇洒。他崇拜 Manager 们一口一手流利的英语。每次布契曼先生纡尊降贵地到一个 Manager 的房里，同 Manager 咕噜咕噜地讲“番话”，而他适巧又在门口经过，或者在门口办事时，他总要有意无意地徘徊片刻，听着那神奇的语言。经过了一年、两年，林德旺不知不觉地把 Manager 做了人生至高无上的光荣，并且进一步把努力工作，看准公司派系，争取自己也有朝一日当上 Manager，作为他毕生奋斗的目标。他的姊姊素香留下一个红包，把他赶出故乡以后，林德旺更是含悲茹愤，发奋工作，紧跟陈家齐，深深地相信陈家齐把他升起来当业务部下一个 Manager 的日子，一定会来到。

现在，这个魔术一般的英文字——Manager；这个黄金、宝藏一般的观念——“经理”，这个神奇的发音——“马内夹”，在林德旺逐渐狂乱起来的心智中，发生了咒语似的效用。他感觉到他的心神迅速地稳定下来了。一切最近以来在他的心中激烈的激涌、出没的令他痛苦、伤害、耻辱、仇恨和惊骇的情感和声音，逐渐沉静了下来。他感到舒畅而快乐。多么美妙！他激动地想着，陈家齐、金老板、Lolitta，那个娇娆的恶魔女。还有，那令他依恋、又令他气恨的姊姊素香，都与我无关了啊！他想着。

“你们，呵呵，再也压制不了我了，”他突然对着摊开的报纸说，“你们，再也不能反对我了……”

那上了年纪的、瘦削的素食摊子老板，把一大盘炒好的蔬菜端在他的眼前，踌躇着不知道该把盘子放在被摊开的报纸占去三分之二的桌面的什么地方。

“先生……”老板说。

“没有关系，”他抬起头来，眼中充满着希望的亮光。他霍地收起报纸，让人把菜和一碗白饭搁在桌上。“没有关系啦，这世间

还有这么多的 Manager 等待着有能力的人去做咧。”他喃喃地说，又把满满两个全版的分类广告摊开。他聚精会神地在广告版上寻找着。一个电脑公司在征业务经理。

“SALES MANAGER”，他谨慎地读出声音来，“这个位置也是我的。”

他然后又看到一个小小的英文广告：LIASON MANAGER WANTED。一个美国采购公司要在台湾设一个位置，请人在台湾搞联络工作，并且验货出口。可惜的是林德旺看不懂 LIASON 这个字，但 MANAGER 这个字，他是十分有把握的。他把报纸细心地折好，插在他的西装外套的内口袋。他机械地端起白饭，胡乱吃着。

“一天就有三个地方要 Manager，”他一边夹菜，一边说，“这，分明是帝君爷的指示……”

他被自己的最后一句话吓了一跳。他把咀嚼着的嘴停止了片刻，捉摸着那句话的意思。他放下筷子，掏出一张百元钞付账。

“找你四十五元。”老人说。

“好的。”

他说。他匆匆地又穿过那小小的公园。天色整个地暗下来了。一对情侣，在微寒的风中，坐在公园的石椅子上无言地依偎着。他踩着差不多是轻快的步子，往来时的路上走着。他走过一个短短的天桥，在一条于夜间尤其地显得闹热的大街上，他找到一个报摊子，买了两份不同的报纸。而后他急忙找路走回他在天水路小巷里那简陋而破旧的单身公寓，显然把买药的事全都忘却了。

## 〔5〕小天使

两个礼拜以后的一个星期日的近午时刻，善良的、虔诚的 Rita



刘，在信义路上的一个教堂里做完了礼拜，和站在礼拜堂门口的身材壮硕，笑口常开的牧师寒暄了几句话，然后在教堂的小院子发动起她那鲜红色的，牌名叫“小天使”的小机车。马达“蹦蹦、蹦蹦”地响了。她从她那小本的、旧了的圣经里，找到一张纸条。纸条上是她自己写下来的，林德旺的地址。她坐上她的“小天使”，开出教堂的小院子。

“平安，陈执事……”

她笑着向路边的中年绅士说。对方的脸庞，立时水中涟漪一般地漾开一朵善良、温暖，诚心诚意的笑容。

“平安哦！”他说。

从昨天晚上开始，来了今年第一个寒流。整个天空都是钝重的灰色。后来又陆续给林德旺写了两封信，却一直没有他的消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呢？她想着。离开林德旺的住处——在这个台湾首善的城市的另外一个区域，还很有一段路途。所好的，在假日里，大部分的车子都离开了这城市，使路上的车子少去了很多。她想起约莫十年前吧，她和琼一道骑着单车，在台中，那个当时又干净，又安宁的都市的，夹着苍翠而又吐着火红的花信的凤凰木的街道，去探访教会里中学团契的契友。她相信了基督，就是琼，她少女时代的最贴心的朋友，带领的。琼的个子高挑，皮肤虽然黑些，但丰润而细致。然而黑了一些的琼的皮肤，使她的大而明媚的眼睛，显得格外地大而明媚；使她的沃腴的少女的嘴唇，显得分外地腴沃。琼的功课好，始终同她轮番拿班上第一名。那时候，琼是多么美丽、纯洁，在他们相识的那个专租给女中学生的公寓里，她们跪在深夜的床边，亲爱地、热切地、同时向着那位在她们的中心留着葡萄颜色的头发，英俊、忧愁而温柔、亲切的耶稣·基督，切切地倾诉着她们共同的敬慕。“主啊，哦，我主，求你让我更爱你，爱你更深……”她听见琼殷切地说。那声音是

那样地温柔，那样的婉转，她不觉睁开眼睛，看见跪在隔壁的琼，把相握着的自己的双手，紧紧地靠在她那柔软而饱满的胸前。低着头的琼的脸，在寝室的日光灯下，微微地泛着幸福的、信赖的和顺从的红晕。她的长长的，向上约略地卷起来的睫毛，深深地闭着。“主哟，求你使我的心灵和身体，都像雪那么圣洁，”琼呢喃着说，“让我以洁净的身心，跟随你。”

——主啊。

Rita 在回忆中叹息了。那时的琼，是怎样地发散着连女性也难于不动心的那种魅力啊。这种魅力，又和她的热切的、宗教的圣洁，揉合而成独特的蛊惑。好几次，Rita 看见团契里的男生或者女生，在前来探访的琼的面前，温顺地低下头。“主哟，求你坚固我们的心，释放我们，让我们为团契心里火热。”琼拉着那几个礼拜不曾来聚会了的女生的手，低垂着头，轻柔地说。

即使到现在，Rita 的祈祷中，不时地提起那美丽的、温婉的琼。“主啊，她在哪里呢？”她会说，“你说你不让一个灵魂丧失。主哟，只要你肯，你会使你的女儿快快回头。哦，主……”

她在中华路的平交道停下来，等待不知道是南来、还是北去的火车。过了这个平交道，就是林德旺居住的延平区。她又从口袋里摸出那张小字条。公司里那么多人，就数林德旺最肯接她的福音单张。每次接过单子，林德旺总是说：

“谢谢。”

他的微微下斜着眉毛的笑脸，使他的表情看来有一种善意的无奈。

“带回去，要看哦。”Rita 说。

“看。看的。”他说。

“来做礼拜好吗？”

“下一次吧，”他总是说，仰着头笑。“下一次吧。”他说，“Rita，

全公司，数你最好了，我看。”

她微笑着，把眼睛收回打字机上。她于是又“嘀嘀、答答”地打起字来。“全公司，数你最好了。”Rita的耳中残留着林德旺无邪的声音。但是她知道，所谓最好，是面貌和身材平庸，不施脂粉，不穿花俏、新潮的衣服。但是，感谢主，她想，上主给我这容貌，除了上主，我还讨谁的喜爱呢？

“我只愿意讨耶稣·基督的喜爱。”

每一次，当她忍不住贪婪地看着同寝室的琼的美丽、娇柔的侧脸，而不可自抑地夸赞琼的美貌时，琼总是这样，或者类乎这样地说。

一列火车轰隆、轰隆地，通过她面前的平交道。她转动了油门，随着杂沓的公车和计程车，缓慢地通过平交道。大学放榜之后，她们被分发到同在这个城市的两所不同的院校。然而，感谢主啊，她们毕竟还共同属于一个大专团契。她和琼，每个礼拜有好几次相聚：唱诗、读经、祈祷。她几乎觉得，上帝是为了有一个人去衷心地欣赏琼，而让她生下来的。如果这就是她的角色，那时候她常这么想，那么，她真是最适宜扮演这角色的人。她一百个愿意以她平庸的面貌，去衬托出琼的美貌；以不相上下的心智，去理解和倾听琼的内心最幽隐的思想和情感；以在主耶稣·基督里面的姊妹深情，让琼在需要爱人的时候，由她爱；在需要被关爱的时候，第一个去爱她。

然而，琼啊，上了大学后不久，你就开始起变化了。她想着。她把车速放得更慢了，因为，虽然在台北一住就快十年，过了铁路的台北的这个区域，她是极少来过的。她必须慢慢的骑，好一边看门牌找路。怎么也没想到，竟有这样的一天，在前一夜为了琼流着眼泪祈祷，第二天出门前又祈祷之后，她骑了她的电单车，

去探访已经月余不曾在教会和团契露面的琼。

“啊，你！”

开了门，琼的整个脸，就像一朵鲜美的花那么样地笑开了。“啊，你呀！”琼欢笑着说。即使到晚上，她犹原记得琼的眼中那样地闪耀着友情的快乐。上了大学以后，不知何以故，琼的皮肤转白了些，使她的肌肤变成一种粉粉的棕色，看起来像一片迷雾一般。那么样的迷人啊……

她走进门，看见琼的桌子上，堆放着一大堆书本，大部分是英文的。她的眼泪，忽而说不清楚是为了什么地，流下她的面颊。琼默默地递给她一条绿色的手帕，拍了拍她的肩。虽然没有说话，仿佛琼却深深地了解那使她流泪的，她自己也说不清楚是为了什么的缘由。她看着琼，带着眼泪，无声地笑了。

“坐吧。”

琼终于说。

她们坐在琼的桌旁。她随手挑了一本中文书。《变动社会中的教会》，她在心中读着那书名。这就是琼了，她想。在女中的时候，读教科书，考试，她们在伯仲之际。但她知道，读课外书，她就不及琼远甚了。那么忙的女中生活，琼在领导繁忙的教会青年工作之余，还有时间看《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即使只这书名，也花了她一点工夫才记得啊），《柏拉图对话录》……那些书。

“很忙，”她笨拙地说，“是不是？”

琼用她那明亮的眼睛，深深地望着她。那明确的眼皮，镶着比少女时代更为浓厚的睫毛，至今想来，都还栩栩地在她的眼前安静地眨动着。

“一个礼拜一次的主日，来一下，比较好。”

她说着，眼泪顺着她的鼻沿流下。她笑着，用琼的绿色的手绢擦去泪痕。沉默了一会儿，她邀琼一道祈祷。

“好的。”

琼说。

她在祈祷中几次泣不成声。在那之前，在那之后，她一向并不是一个很容易落泪的那种女孩儿。她哭，如今想来，怕是向上主倾诉：教会里，团契中，少去了琼，是多么的寂寞，多么的空虚……

“不要为我担心。”

琼安详地注视着她小心地把眼泪擦拭干净。上主一定不是要我们只做个什么事都不懂，只会问他要棒棒糖的那种乖宝宝，琼说，许多无神论者都视为滔天的罪行的，教会却噤默不语……琼悲戚地说：

“许多世上的苦难，是我们这儿的教会和信徒们所完全不理解的。”

离开的时候，琼陪着她走出那一条弯曲的小路。那是信义路五段吧。在城市的最边境，错落青葱的山，就仿佛在眼前陡起。上了大路，琼站在那儿，看着她踩着单车走远。这以后不久，就听说了琼辍了学，改宗天主教。又不久，人说她立志要当修女。她毕业以后，又听说她开始了漫长的修女的修业行程，到罗马去了。进入莫飞穆国际公司的那一年，她收到琼从玻利维亚寄来的圣诞卡，从此全没了音讯，只剩下那天离开琼的住处时琼送给了她，而她却一直不曾读过的一本书：CHURCH AND ASIAN PEOPLE。

她终于找到了林德旺的住处的门牌。她沿着于今已不多见的，破败的木梯登上四楼。每一楼都住着好几家人。从敞开的门里，她看见有些妇女在用机器织毛衣，有些人在做午餐。在那阴暗的天地里，小孩子们仍然兴高采烈地玩耍。在四楼的梯口，她看见一个小女孩儿坐在小凳上，趴在长条椅上写功课。

“请问，”她说，“林德旺先生住哪？”

小女孩儿抬起头，想了想。

“妈！”小女孩儿说，“妈，有人来。”

她把问题向一个乳着婴儿的妇女重复了一次。

“你是，”女人说，“他的什么人？”

“同事。”她说。

“他，不行了。”女人皱着眉说。

“什么！”

她几乎惊叫起来。

“不行了。”女人说，用食指指着自己的脑子。

“噢。”

“没日没夜，整天在房子里跟自己说话，”女人说，一边引她走着幽暗的走道，“起初，白天里大声讲，夜里，他还知道细声讲。到后来，夜里说话的声音，跟白天一样大！”

女人在一个房门口停了下来。她轻轻地敲门。两人屏息地静听着。

“也许不在。”女人换了一个手抱婴儿。她看见了女人把整个裸露的乳房塞进衣服里，又掏出另一只，送进婴儿的嘴中。女人把房门推开，向里头探望。

“没人，”女人说，“满间屋子，怎么全是报纸……”

她走进林德旺的房中。她看见墙上，上下铺的木头柱子上，窗子上，贴满了用红笔划过、圈过的剪报。她仔细地看了一下，才知道是中、英文报纸剪下来的招聘启事。PLANT MANAGER WANTED……一张离她最近的剪报上要征厂长。地上和椅子上、桌子上，都是开了剪口的报纸。她站在屋子里，慢慢地发现在每一个MANAGER的字的下面，都画着一道至三道殷红的、血也似的线。她无法理解这些剪报的意义，但她从来不知道林德旺一直

住在这样一个破旧、阴暗的地方。“主啊！”她的内心忧愁、惊异地喊着。她说：

“他这样子，多久了呢？”

“一个人说话吗？”女人问。

“嗯。”

“久啰，”女人叹息了。“后来几天，他像是在讲英语咧。咕噜咕噜，‘马内夹’；咕噜咕噜，‘马内夹’，女人说，“没有多久，反正就有一句‘马内夹’——谁知道他在说什么。”

她也不能理解经过了那女人讹音以后的“马内夹”，毕竟是什么意思。她想起了每次总是有礼地接过她的福音单张的林德旺的笑脸。

“主啊……”

她叹息着说。

“你说什么？”

女人说。这时婴儿突然吐掉奶头，哼了几声，接着就以裂帛一般的声音哭了起来。那声音虽然刺耳，却叫人感觉到这贫穷人家的婴儿是多么的健朗。

“一定是个男孩子。”

她温柔地注视着张大了嘴放声哭叫的婴儿，微笑着说。

女人大幅度地摇着婴儿，对着婴儿，唱歌也似地说：

“哦哦——，是男的啦——，有什么用——，坏死了哦——”

女人抱着婴儿，这样吟哦着走开了，把她一个人留在林德旺的房间里。她走到床铺，把铺在床上的一堆满是剪口的新的和旧的报纸移开，犹豫了片刻，在床沿坐下。突然间，她看见三封她寄出来的信，整齐地摆在污秽不堪的枕头边。她拿着这三封信，发觉除了第一封，其他的两封，却一直不曾打开过。她知道，其中有一封说，因为陈经理发觉他请长假不高兴，希望林德旺快些销

假上班。最后一封信则是经过布契曼先生亲自签名的英文信：林德旺逾假不归，应予撤职。为了怕林德旺不懂，陈经理还特地请她附上中文译本，和一张半个多月薪水六千三百元的支票。她把那三封信重又摆回去了，一回头，才猛然在下铺的顶上发现了一张画像。

“帝君太子林德旺绘像。”

画像的一边，这样地写着一行敬谨的字。她认得那确实是林德旺的字。林德旺能画一点画。公司机械部员工福利会一些活动的布告，有几张是央他画的。要钓鱼旅行，林德旺会画一个人背着一条约比人大两三倍的鱼。要合唱练习，林德旺就画四个人张着大嘴，音符飞得满纸。要摄影比赛，林德旺就画一个人在一头拍照，另外一个被拍的人装模做样地站在树下，却不知道树上的一只小鸟屙了一泡鸟粪，正在半空中往下掉……她仔细地端详着这画像：一个年轻人正面坐在像是太师椅那种椅子上。西装、领带的服装。那脸，除了微微向着两边的眉毛，是一点也没有林德旺的模样。头部的后面，有一个圆的光圈，顺着光圈的弧度，写着几个英文字母。再定睛看，赫然竟是 MANAGER 这个咒语一般的字。

她把极度仰视的头垂下来。她的心中充满着悲楚。她想祈祷。她于是坐直了身，低下了头。

“哦主，我的上主，哦，主哟……”她喃喃地说。她不知道要说什么，因为她完全无法理解那只凭着感觉去发现到的，林德旺的整个悲苦的内涵。她的两相紧握的、祈祷的手在发冷。她的胸口被闷热的什么堵着。“哦，主哟，”她呻吟着不住地重复，“我的上主，慈悲的天父……”她想哭，让泪水洗净她的悒闷和酸楚，但她只觉得眼热，泪水却怎么也流不出来。“主啊，怜悯怜悯我们吧……”她哀求似地说。



她默默地坐在床沿。她听见婴儿在隔壁不知道为了什么，忿恨地哭着。她知道这是她少有的，没有交通，不蒙上主垂听的祈祷。必定有什么不对。她想，她忽然想起了琼的话——

“许多世上的苦难，是我们这儿的教会和信徒们所完全不理解的。”

她起身走出房间，把门轻轻地扣上。当她走向楼梯时，那趴在长条椅上写功课的女孩子忽然说：

“阿姨再见！”

“噢！”她吃惊地说，“再见。”

这时候，她的眼泪忽然挂了下来了。

“琼，你在哪里？”她喃喃地说着。几年来，她从不曾像现在这样心痛地想念过琼。

“琼……你，在哪里，呢？……”

她抽搐地想着，睁大模糊的泪眼，捡着阴暗的梯阶，一步一步走了下去。

### 〔6〕 彼德·杜拉卡

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在密集而周全的准备之后，终于在十二月十五日起，在一家台北著名的 K 大饭店里，开始了前后四天的会议。从大学一直到研究所的求学阶段中，一向都是优等生的刘福金，配合干练而长于组织和行动的陈家齐，挑起沉重而复杂的筹划和执行的工作。刘福金的“优等生”根性，使他把这四天的会议，巨细靡遗地，用英文写下他的日志和一些个人的心得。

以下是他的日志的中文翻译。

十二月十五日

上午十一点四十分左右，全部与会的人员，全部完成 Check-in 手续，住进饭店里了。东京的莫飞穆远东区总部人员和两位客座讲员，都住九楼的大套房；莫飞穆远东区行销部长 Mr. F. G. McMurry 住九〇五，业务促销部长，日本籍的宫泽幸夫 (Mr. Mizawa, Sachio) 住九〇七。客座讲员，密执安大学商学院的 Alpert 教授和南加州大学的行销学教授 Blackwell，原计划分别住九〇九和九一一，但是临时应宫泽先生的要求，向饭店交涉，改住九〇四和九〇六，以便他们可以隔门而居，会后彼此协商，也方便些。

其他与会的莫飞穆远东各地分支机构的代表，全部住八楼，每人一间小套房，一共占去了十七间房间。他们全是在莫飞穆亚洲大家庭活跃着的行销、业务部门的管理人员。日本来了四位，其中川田先生不久前曾经因公来过台湾，这次重逢，他开心地认出我来。“Hello, H. K. we meet again.” 他说。其他三位都年轻，三十出头，但英文没有川田好。韩国来了三位，其中带头的文先生比较风趣、随和，其余两位看起来年轻而拘谨。香港来了两位，Eddie 石先生，公司里的人称他为 Stone，长得白皙、富泰，带着金丝眼镜，六十出头了，英文和普通话都讲得很道地，在业务上，管得布契曼先生和陈家齐，因为他是远东区下来东南亚小区的 Regional Manager。早听说此人像一只外表斯文的老虎，有中国商人的圆滑，有外国高层管理者的锋利和聪明。另外一个，一看就知道是个香港养大的年轻人：衣着整齐，头发长而不乱，看起来认真而有效率，只说英腔英语和广东话。菲律宾来了两个，脸色黑暗，但眼睛明亮。他们随和、开心，英文流利，好奇心重，一副很擅长社交的样子，几声 Hai 就跟大伙儿搞熟了。印尼来一个，中等身材，皮肤黑，但没有菲律宾人那种美丽的双眼皮。陈家齐说，菲律宾人在历史上有西班牙人的血统。泰国的 Mr. Sulabong 先生，听说和皇室有些远亲关系。他看来像台湾南部乡下的年轻

人，只是鼻子宽厚，个子比较矮小。

为了表现地主公司的谦让，台湾莫飞穆的四人（老板除外）住进没有窗子的两间，每间两人。

九楼的大套房面积比八楼大了约两倍，除了宽敞的卧室，各有一个小会客室。沙发、茶几俱全。九楼的人，即使连宫泽也对每个房间里的日本式插花赞不绝口。“没有想象过，在台湾也能看见这么好的 floral arrangement（我从来不知道‘插花’的英文是这么说的），这不是很妙吗？”Mr. Mecerury 连声夸赞，“Isn't that fantastic?” Mr. Mc Murry 一头银发，瘦高个儿、鼻子跟前留的胡髭却是深咖啡色的，又密又卷，令人怀疑是不是贴上去的假玩意儿。

八楼、九楼窗帘颜色不同。八楼是墨绿色，拉开来，可以看到淡黄色的、树叶摇落净尽的树林的图案。地毯是浅棕色。据房间部经理说，全是进口货。九楼的窗帘更美：厚厚的呢绒，深咖啡色的底子，底边是两尺多高的蛋壳色芦苇的影子，配合暗黄色的地毯，厚重的家俱，和温暖的钨丝灯，整个房间充满着现代、富裕和安适、高贵的情调。

我是农家出身。父亲是个公务员。我从来没有见识过这样的场面。从今天开始，我要在这样一个跨地区性的环境中，接连四天，生活和工作。

记得读研究所的时候，曾读到哈佛大学一位教授写的文章。文章说，现代跨国公司的高层管理者，很多是出身寒微，也不是著名的“长春藤”大学毕业生，或者美国东部世家出身的一族。那文章的主旨是在说明跨国（公司的）管理（multinational management）的民主性格。当时读来并没有什么实感。现在回味起来，自是不同。

十二点二十分在饭店内“香榭厅”午餐，饭店用美丽的屏风

围住了大半个香榭厅供我们使用。贵宾席的一排，感谢饭店方面的细心，等距地插着今天与会代表的名牌。在这一排坐席上，从右起是布契曼先生、宫泽先生、Mecurry 先生、Alpert 教授和 Blackwell 教授。和这排座席两端垂直地排着各分公司代表的位置。我和陈家齐分别坐在两边的末位。

在欢欣的掌声中，布契曼先生首先起来致欢迎词。在东京来的两位顶头上司面前，布契曼先生看起来讨好、随和而谦虚。他说，这么盛大的 occasion 不止具有国际莫飞穆划时代的意义——因为，做为国际性的政策，莫飞穆已从单纯的贸易，向着行销和促销挺进——对于台湾莫飞穆，也是一项殊荣。布契曼先生举杯欢迎全体与会人员之后，便指定陈家齐起来报告四天会期中的作息计划。

陈家齐简单的报告了作息结构：七点五十分起床，由我负责打电话到每一个房间叫醒大家。早餐从八点十分到八点四十分，四天中一律到“香榭厅”来用餐，因为每人一份，可以随到随用。九点钟开始会议，在四楼的“国际”厅。十二点十分中餐，四天安排不同的地方。详情如会议手册。十二点四十分到一点四十分午睡，不午睡的同事可以在饭店附近游览参观，有关饭店附近的街道和去处，有一张地图，附在报到的资料袋中。下午两点到六点开会。六点二十分 dinner Party。八点二十分以后“自由活动”。

“有什么人有任何问题，找 H. K.”陈家齐说，“他负责随时为大家解决问题。”

我起立点头示意，不料招来一阵掌声。

接着，布契曼先生起来介绍贵宾。掌声甫息，布契曼先生要我简单介绍东亚分公司各与会代表。

午餐是海鲜全餐。每个人一只龙虾。此外有乳酪雪鱼、意大利焙蟹，炸鱒鱼和一碟鲜美无比的鱼子酱。酒是 CHIVAS REGAL

威士忌。

(以上中餐后所记。现在我在我的房间中准备整理下午的讲义，以便开会时分发。房中有适宜的暖气，如置身帝王家。)

一点钟，我先到会场，一切令人满意。讲台上用布干胶做成的大幅英文字：MARKETING COMMUNICATION IN MARKETING MANAGEMENT。深蓝底板，雪白的立体印刷体字，又气派，又高雅。讲台上一盆西式盆花，血红的玫瑰半球。每一张桌子一杯高雅的咖啡杯，一份下午开会用文件。

第一节是Blackwell教授讲授的“营销工作的外在环境”(The External Environment for Marketing)。

营销工作的外在环境因素，往往是营销管理者在不同程度上难于掌握的。这些企业自身所难于掌握的因素包括：

一、消费者的需求；二、同行的竞争；三、商事法规；四、中盘和零售商的结构，以及五、广告媒体。

营销管理者应该有这个现实主义的认识：在某一个程度外，企业是怎么也无法操纵需求的。购买的行为，和商品本身、包装、价格、销售手段，零售布局和服务等因素，有微妙的关系。Blackwell所论的重点，毋宁在于先认识到“需求”是“难于操纵”的因素，并在这个基本认识的基础上，去管理消费者的“需求”吧。

竞争同业的策略等等，一方面是企业所无法控制，同时又绝不可忽略。因此，先要“知己知彼”，加以因应。

特别是在美国和日本，消费者保护的声浪很高，相应的保护性立法繁复而苛刻。在这些地方，不考虑营销上的法律限制，就会铸成企业的惨剧。“其他东亚、东南亚国家和地区要好得多。”Blackwell笑着说，“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特别喜欢(love)这些国家和地区。”(笑声)

中盘、零售体系是独立商人，公司当然无法加以驾驭。先深

入了解，然后慎重选择，这些中盘和零售体系，使我们的产品能流畅地送到消费者手中。

广告媒体也不属于制造业者，无法加以操纵。理解、分析进而选择最适当的媒体，成了行销管理工作的一个重点。

第二节是宫泽的“促销计划的规划与策略”。

宫泽的英文出奇地流畅，虽然发音有一点儿生硬，但是比起印象中的日本英语，好得太多了。事实上，由于他长年的跨国管理生活之训练，他的英文比今天与会的任何东亚代表流畅而优雅。他的叙述十分扼要而生动，主要是因为他准备了一套详细、有纲有领的幻灯，来做辅助说明，也是一大因素。

宫泽的“促销计划的形成”论，分成五大部分。即（市场）情境分析，包括对一个市场中文化、社会之与我产品有关者之研究与调查，消费者相关的需求、竞争品的研究与调查，相关法律的研究，以及公司内部条件的分析（财务、生产能力、人员组成等）。情境分析，应该以清晰的语言，可以计量的数字，总结地指出为了使某产品上市，是否应该要提高消费者对该产品的认识，要不要重点试销，要不要设计一套方法改造消费者的某些观念等等问题，并做了深入的讨论。

第二个阶段是设定促销的目标。这包括界定目标市场，搞清楚产品主要和次要的诉求对象，分析和研究这些对象心理、经济收入、观念、好恶等条件，配合产品特、优点，完成传播讯息的内容，要之即广告、促销时我们要传播的具体内容。

第三个阶段是决定销售活动所需的预算。（略）

第四个阶段是销售管理项目的厘订。这包括一、广告管理，即媒体资源的分析与研究，媒体的选择，广告传播内容的决定等等。二、业务代表的训练、激励办法和组织运用。三、零售商分析、奖励、业绩追踪与调整。

第五个阶段是全计划的定期评估、调整。评估与追踪应该分成每周、每月、每季、每年，随时分析研究，以高度机动性调整全盘战略，务求企业目标：利润的达成。

评论：宫泽和 Blackwell 教授一样，强调了行销作业对操纵社会需求的有限性。但这有限性的认识，欲更加发展成为一套周密、强大行销、促销（Marketing-Promotion）的网网罟，相对于消费者的分散、无意识，企业的智慧与力量，实莫之能御！

四点半开始，还是宫泽主持的销售计划个案研究。

宫泽现身说法，把他自己约莫距今十年前在日本一家销售公司的经验，拿来当个案向大家讲解。

当时负责销售的宫泽，担当了一项美国进口到日本专门喂猫用的营养猫食。产品名叫做 CATIVITE。六十年代末，是日本经济繁荣成熟时代，日本人也和西欧人一样，爱猫、爱狗的人口剧增，宠物食品在日本的市场不断在增加。CATIVITE 是由美国一家极有名的人用维他命剂制造公司生产的，特点是维他命含量和成分俱佳。因此，在做销售目标研究时，宫泽决定强调它的营养性，理由之一，是该美国厂商出品的人用维他命，在日本市场中几乎家喻户晓。

在这政策下，广告、海报，挨户销售计划全做好了。执行结果，速度虽然慢了些，但是颇能达成预定的销售目标。

“我家内人也爱猫，自然地也使用 CATIVITE。不过，虽然是销售经理，我还是规规矩矩一罐罐买回去，决不是揩油的。”宫泽说，惹得大家笑了起来。

结果呢？宫泽发现不但猫长胖了，毛光泽了，而且每次看见猫在吃 CATIVITE 时，仿佛它都非常“享受”。“内人也发现 CATIVITE 如果不放好，常常会被猫拖走，并且要千方百计抓破厚纸盒包装，企图自己倒出来吃。”宫泽说，“我恍然感悟，这东

西好吃!”

第二天，他马上叫公司安排了一项试验，目的在比较猫对CATIVITE和其他坊间重要竞争品（含有维他命的猫食）的嗜好研究。

结果，两个月下来，结论是猫对CATIVITE和其他产品嗜好比，是八比一！

整个销售计划立刻更改了。广告传播的内容，从侧重营养，改为：“先让Chibi（日本人最常用对家猫的昵称）大快朵颐，吃下去的维他命才有用。”

接着宫泽放映了一分钟的C.F.。谁也没想到小猫竟是那么富有表情的。经过条件反射训练后的小猫，吃着CATIVITE的时候，那种嘴馋，那种大饱口福，那种贪，叫人绝倒。接下去的镜头，是猫对置之高阁的CATIVITE睁大眼睛看，咪咪地叫。那样子真叫人又怜又爱。

“计划调整后，一季下来，总销售额一口气增加了二十点四倍！”宫泽笑着说，“不但我们的竞争对手，连我们自己也傻住了！”（热烈的掌声）

宫泽说，与其说是对猫的研究使我们成功，更确实地说，是对于人的研究。爱猫者喜欢看见猫大快朵颐，才买CATIVITE。“不要忘了只有人才会消费啊，”宫泽风趣地说，“猫是不会有钞票的。”（笑声）

晚餐在饭店内龙凤厅开。菜单是：

六拼冷盘、醉冻鸡、樟茶烤鸭、玫瑰明虾、无锡嫩排、京华黄鱼、枸杞甲鱼、四色鱼翅羹、冬瓜盅、凤爪清汤、干贝菜心、荤素蒸饺、水果。

酒是真正金门大曲。Alpert教授大加赞美，说它绝对胜过伏特加。席间，陈家齐和宫泽用英文交谈。陈家齐提出“国际的行



销人”——global marketing man——的概念，来丰富“世界管理者”的观念。他说，这个会议使他从传统和家庭的信念中，逐渐得到解放。宫泽平静地笑着首肯。

（以上晚宴后回房所记，时夜间八时三十二分）

十二月十六日

今天一早，向饭店交涉二事：（一）会议中咖啡供应要加强；（二）抽烟的人太多，通风与空调请改善。

今天整天的主题，是“消费者行为模式的研究”。为了克服企业对于消费者行为的不可支配性（uncontrollability），消费者行为模式的研究，日臻发达，并且配合了近代行为科学，而有了新的进展。

上午两节，是由 Mr. Mc Murry 担当。主题分别为：一、总论：消费者做决定过程的几个阶段；二、分论：问题检出（problem recognition）和探求过程（Search process）。下午两节，还是宫泽担任，主题是一、信息的获取与“相形评估”alternative evaluation；二、环境因素及选择结果。

关于内容方面，今天的讲义全部由东京方面于一个月前寄达，共计有一二四页打字纸，内容分章分节，十分完备，故在此不予重复。

有一插曲值得一记。

McMurry 先生讲授 problem recognition 时，关闭的会议室门轰然撞开，进来了一位蓬首垢面，奇装异服的男子。他用台语尖声叫喊——

“我是万商帝君爷……”那男子振臂呼喊，“世界万邦，凡商界、企业，统是我管辖哦！”

McMurry 先生呆住了。他看见这垢面男子直冲讲台，就本能

地抓起外衣欲要走避。这时一大堆饭店服务生、经理也跟着冲进来，蜂拥将该男子按在地下。

“无礼！我万商帝君爷，是来教你们大赚钱……”

不知哪里来的神力，那男子奋力挣脱众人，凶狠地站立着。他的双眼，闪烁着某种愤怒、惊惶混合起来的清冷的目光。

“我万商帝君爷有旨啊……”他说，掀开破旧的西装，露出污秽的黄衬衫。衬衫上写着血红的、斗大的英文字：MANAGER。“你们四海通商，不得坏人风俗，诳人财货喂……”他唱歌也似地说。

“啊！林德旺！”

陈家齐的叫声。

“德旺！”陈家齐怒声喝叫，“不要胡来！”

说来神奇，听到陈家齐的声音，那男子顿时像绵羊似地、驯服地让门警和饭店经理押走。

后来才记起谁是林德旺了。营业部那个客客气气的小伙子。变得全不认得了。又黑、又瘦、又苍白，满脸胡子碴。听说疯掉了。为什么呢？似乎没人知道。

好在布契曼先生不在场。洋人问怎么回事。陈家齐镇定地耸耸肩，两手一摊——

“Nothing. A nut, that' s all.”他说，“没啥，一个疯子，就这么回事儿。”

昨天的检讨意见是中午不要吃太丰富，影响下午开会的效果。所以今天中餐取消到外面去吃的原议，改在龙凤厅吃中式便餐。菜单：

红烧牛腩、墨鱼炒芹、开阳白菜、豆苗虾仁、油菜腊肉、辣椒牛筋、冬瓜火腿汤。

晚饭依计划到中山北路的“八米”日本料理店吃。每人吃一份“梅”字定食。酒则是日本清酒。宫泽喝醉了，大唱日本歌。

(以上晚饭后回房所记。)

晚上八点多老简打电话到房间来。他说小林下午四点回台北来。据小林说，党外助选团在台南市体育馆那一场，听众把整个体育场挤满了不说，场外四周的街路，全被群众塞住了。“小林已经被群众场面搞昏了，”老简说，“今天助选团下高雄，要在高雄县、市好好干一场。”他还告诉我C小姐竞选活动近日中也日有起色，形势越来越好。果不出所料，她和联合搭档竞选的C先生，已经貌合神离。“你说得对，整个党外私下都不赞成这个联合。”老简说。老简在C小姐竞选总部帮忙。他问我要不要干脆公开决裂。我不赞成。自然地分开要好得多。“这儿开完会，我马上过去帮忙，一定的！”我说。

可惜事情太忙，否则真想到他们总部去看看。

十点十分，布契曼先生来敲门。门打开，有陈家齐陪着。两人不知另外去什么地方都喝得面红耳赤。

“H. K. You've done a very good job.”他说，“你表现很不错。”

“Thank you.”我说。

“哦，听说有个疯子……你知道吗？”

陈家齐向我迅速地眨眼睛。我说，“天晓得，只不过是疯子罢了。”布契曼先生美国式地耸了耸肩膀，打着酒隔走开了。

(以上睡前所记。)

十二月十七日

七点五十分照例叫醒大家起床。自己先到餐厅去。整个餐厅的服务生都闹哄哄的，若大祸之将至。

原来是发生了一件大事。怎么可能？太突然了！

美国卡特总统宣布承认中共。明年元旦生效！

我赶忙到柜台去拿报纸。

我的妈！好大的标题：

“美背信毁约承认‘共匪’·蒋‘总统’提最严重抗议”

“蒋‘总统’吁全‘国’军民/精诚团结同舟共济/不分彼此坚定沉着排除万难/提高警觉防范‘匪伪’颠覆诡谋”

第二版有一条又叫我吃了一惊——

“康宁祥停止竞选活动·昨呼吁人民保持冷静态度·不分地域党派共为生存奋斗”

我这才知道问题严重了。老康要大家保持冷静，要求当局“不要采取违背民主的鲁莽行动”或“造成不安的紧张状态”。老康也要求美国政府继续供应必要的武器，确保台湾安全……下面这一段话，我抄起来了。老康说：“台湾一千七百万人民的意识形态和政治经济制度，与中共格格不容，强加合并，势必引起可怕悲剧。”

怎么就谈到“强加合并”？问题有这么严重啊？

奇怪！我第一个反应是：“强加合并”，台湾莫飞穆怎么办？

我应该是会这样问：“那么台湾人怎么办？”

为什么那一刹那我没有问这个，至今我也搞不清楚。

我立刻到Lobby找公用电话，找老简。那边电话老久不通，线路似乎忙透了。

“喂，是我，福金，”终于接通了电话，“怎么样了？我是说……”

老简很慌。他说美国大使馆昨天深夜就通知了老康。“党外只通知他一个。今天一大早，老康总部就贴大字报发表这个消息。过不久，老康打电话来，要我们‘拢总收起来’”老简说，“选举活动通通停止了！”

停止！我想起第二版的当局紧急处分令。明天国民党要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好像战争或者什么紧急状况已经爆发了。

我回味老康的声明。他真像个在野政治家。美国大使馆竟也通知他！老康的分量，我以前完全没有估计过。

我用饭店内电话打给陈家齐。“我知道了。家父六点多钟就打电话来了，”他平静地说，“我这边刚看完华视晨间新闻。”

我环视整个Lobby。它依然是个小型的“国际”走廊。高雅的外国男女，安静地或坐、或立、啾啾谈话。只有服务生、服务小姐、经理，有明显的骚动。但为了职业责任，一切还是照旧进行得井井有条。

九点钟，会议照常进行。布契曼先生没有说话的节目，却早已站在讲台上，等候大家落座。

这是他感人肺腑的、简短的讲话——

“先生们：

“对于在台湾愉快而有意义地工作了将近四年的我，今天早上的消息，对我也将是一个难忘的震撼。

“我的政府已经宣布：生效于明年元旦，美国将和中共建立正式的外交关系。

“作为美国公民，我深切地表示遗憾。

“但我同时提醒大家，今晨报纸上说，卡特总统曾特别以函电向蒋经国先生保证：美国将继续出售武器给予台湾。我的总统并强调重申：美国为了维持台湾居民之和平、繁荣及福祉，将着手进行一项全新的安排。

“从美国政府一向为保护其跨国公司在世界各地之利益所做过现实而坚定有效之努力的无数前例，我相信卡特总统的话。并且，也希望我在台湾的每一个同事与我共同分享这个信念。

“最后，我要提醒：一个跨国公司的重要管理者，在管理‘世

界购物中心’(World Shopping Center)的过程中,要发展出适当的国际忠诚(international loyalty),以与原来各自对民族国家(nation state)的忠诚相补足——如果不是相拮抗的话。

“谢谢大家。”

掌声。哦!老天!真是大事临头。

今天会议的主题,是“社会对消费者需求的影响”。上午的主题最有兴趣,即所谓“交叉文化”(cross-culture)对行销调查的重要性。所谓 cross-culture 的研究,主要在于研究不同的文化模型对一个成功的行销计划之形成的影响。由文质彬彬的 Blackwell 教授担任。

Blackwell 教授指出,有些学者认为,人的消费行为,受到一些放诸四海而皆准的因素所决定,没有文化和民族的差别。但是,有许多越来越多的事实和研究,证实了根据西方经验和文化为基础所建立的行销计划中的假设,在不同文化市场中,招来重大、甚至致命的行销失败。

在讲义中有这样一段实例:某亚洲国家有一家跨国公司与土著资本合资的香烟公司,计划在当地推广带有滤嘴的香烟。在这以前,从来没有人在这个亚洲国家推广过带滤嘴的香烟。外籍总经理和土著经理(他们全是接受西方教育的土著精英,满脑子十足的西方价值和观念,他们自己每天抽着进口的美国带滤嘴香烟)拟妥了一套行销计划。但执行的结果,不料竟全盘皆墨。

原来滤嘴香烟推广的基础,在于抽烟人怕得肺癌这个意识上,即抽烟人对于癌的知识 and 危险意识,使这种长脚烟大行其道。

但是,在这个亚洲国家,人民平均寿命才只有二十九岁,统计上甚至还不到医学上列入肺癌威胁的年龄水平。此外,他们的卫生保健知识极端落后,识字率奇低,对肺癌根本毫无概念,即

使写文章在杂志上搞宣传，也很少有人看得懂。

“特别是做为跨国企业，‘交叉文化’对于企业管理计划的重要性，尤为重要。”Blackwell 教授指出，“不错，通过跨国企业行销管理的努力，世界各市场的文化，在商品的同一性下趋于统一——即原文化的解体和国际消费文化的形成。但是在同时，在各别的地区，还存在着巨大的文化差异。聪明的行销管理者，要善于根据客观的文化研究——而不是根据自己的教育、阶级和生活上的偏好——去制定计划。”

出乎意外的是，Blackwell 教授竟然提到台湾莫飞穆对 Rolanto 的行销计划来。他说，他从资料上发现，在台湾，有过市场文化分析的不同意见争论。“有人主张台湾文化的特殊性——用你们的语言，即‘乡土性’（regionality），另外一派的意见是‘乡土性’的不再，而以‘国际性’和‘城市性’（urbanism）来取代，”他说。

下面几点 Blackwell 教授的评语，将使我毕生难忘：

一、“乡土性”文化和“都市性”文化的分析，一定要以客观的调查研究为基础，而不可以个人的文化、传统、信仰、政治意见为思考的基础。

二、一个优秀的行销计划专家，应该以企业目标（利润）做为一切调查、研究、计划的指针。

三、最后，行销管理者要以国际性人格为基础，从跨国公司全球性企业利润的观点，去正确评估各驻在地区，分支机构的文化、政治、民族、传统等诸问题。

这真是个振聋启聩的功课。

我必须从这个起点，从“台湾”步向“国际”的视野！

感谢 Blackwell 教授。看哪！那不是日本人、印尼人、韩国人、泰国人……吗？

在跨国公司的计划下，他们只讲一种共通的语言——英语；在同一水准下生活：奢华的观光饭店、丰美的食物、同样的咖啡……更重要的是，他们全为了一个目标——莫飞穆国际公司全球性的利益——而分析、研究、学习、工作。

我应该从台湾人而成为国际人。不，说得正确一点，我属于一个新的、聪明的、精英的、创造世界更好、更丰盛之生活的民族和人种：Global Manager! Global Marketing Man!

这真是神圣的时刻。

中午在福吉楼吃饭。福吉楼就在饭店后街。菜单：

四拼冷盘、黄鱼双吃、脆皮烤鸭、福寿猪蹄、葱油肥鸡、麻辣鸡丁、香菇凤爪清汤。

酒是绍兴和竹叶青。

晚饭到枫园吃铁板烧，占去三个台子。

这是我第一次吃铁板烧。简直太妙了。官泽说这是日本人发明的。“日本和西方文化的结晶。”官泽笑问 Blackwell 教授，“这也是 cross-culture 的问题吧……”

饭后我又仔细阅读了一次“总统”发布的紧急处分令，并把“经济部长”张光世有关“不改变自由贸易政策，将依程序进行贸易谈判”的消息重读一次。另有消息说：美国将在台北设贸易文化中心。

下午以来，我冷静多了。比较关心经济消息。

晚间电视新闻有一节 T 文理学院学生当天下午在西门闹区游行的镜头。新闻又说美使馆将更名为“亚美公司”(Asian-American Services Corporation)。

九点多，老简、小林、郑肥，来饭店找我，在我的套房内谈话。他们对饭店的豪华，公司的出手之大，大为惊叹。他们问我对时局的意见，我指出就凭我们公司照常在这儿大谈行销计划，就



知道台湾很“安”，不必挂心。

“为什么？”郑肥问。

“唉，台湾有问题，他们干吗还在这儿搞训练？”我说，“换了你我，不早早把公司撤走？”

“有理！”郑肥开心地笑了，“美国人不会放弃我们的！”

大约我也讲了一点台湾人要有“国际”心胸的，不很成熟的话，也说不定。

（以上睡前之所记）

十二月十八日

一大早就到柜台拿报纸看。

“蒋主席”将亲自主持今天举行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蒋总统”昨天主持了军事会议，指示三军沉着坚定、提高警觉。“总统”还指示“政院”研采各候选人所发表的政见。

全省各界展开献金热潮。学生沿街劝募，一日间募得一千多万元。各地举行自立自强大会。

美国加州州长里根，要求卡特政府具体保证台湾的安全，并致函“蒋总统”表示“永远支持”。

美国使馆将改为“亚美服务公司”。商约协定继续有效。台湾仍享有美国优惠待遇。

早餐出人意外的好。是中式早餐：豆浆、蒸饺。大家都吃得很高兴。

九点钟。McMurry先生在会议前起来讲话。他手中拿着一份来自美国波士顿总公司的电报，向大会报告说：“总公司总裁 Mr. D. W. Davis 先生特别来电，表示公司对台湾境遇的同情，并向‘台湾莫飞穆国际公司全体同仁致意’。总公司将以实际行动——增加新年度台湾莫飞穆的营运预算百分之四十——来实际表示

‘美国民间对台湾的支持’，并且‘希望大家一本以往，安心工作’”。

全场报以热情的掌声。

今早是“Marketing Communication Workshop”，各与会地要提出各自关于某产品的行销——推销计划（marketing-promotion program），互相讲评，以之具体运用三天来的讲习。

评定结果，日本得第一，而台湾莫飞穆胜过香港，得了第二。布契曼先生笑开了嘴。陈家齐向我丢来愉快、知心的微笑。

上午十一点，Alpert 教授做了结束会议的短讲，内容极为精辟，兹简要志重点如下：

一、讲题：“在变动中的亚洲之跨国公司行销体制”（Marketing Systems of MNC in the Changing Asia）

二、亚洲在急剧变动中。由于亚洲各国（日本除外）急于现代化，而功效不著，致使越来越多的声音在批评跨国公司，认为跨国公司是亚洲贫困、文化解体、物质主义、政治不安、剥削之根源。

三、因此有人主张社会革命，以制止外地资本主义行销体制所造成之物欲横流、解体、贫困等在亚洲所造成之危机。

四、但历史证明，人生而好争、自私。这是人从动物演化而来时在蛮荒时代遗留下来的本质。（引用历史学家 A. Durant）

五、因此，人应善用此本质，以物质利益为诱因，创造更丰富的生活，而不是社会革命、中央集权和中央计划及极权制度。

六、跨国公司在事实上创造了和平、物质丰足的世界。现代资本主义热爱和平。因为和平是一切企业活动之基磐。靠坚船利炮遂行企业目的的时代早已过去。“世界管理者”正以坚定、有效率、强大的努力、调动一切人类技术、知识的资源，为世界和平与繁荣而努力。

时上午十一时四十分。陈家齐要求大家回房，先把打点好的行李取出，以便在正午十二点以前 Check-out，然后到台北市东区一家著名的法国餐厅吃中饭。

走出饭店，一阵冷风吹来。出了有暖气的大饭店，这一阵冷风格外吹得人直打冷颤。我的车子刚好送修，正想找伴招一部计程车时，适巧陈家齐的车子从大饭店的停车场滑了出来。

“进来。”陈家齐摇下车窗，对我说，“还有一个空位。”

车子于是开向那家台北闻名的，欧洲风格的西餐厅。在中山北路二段，我们看见一列学生在游行，前头一个巨幅的红条，用白纸剪了几个大字，贴在条幅上：

“台湾一定强！”

“要是几天前，这五个字，一定叫我流泪。”

陈家齐沉思地，低声说。

学生们捧着献金箱，高喊口号，挥舞着旗帜。

我们的车子在行列边不能不放慢了速度。

“Irrational nationalism!”陈家齐忽然独语似地说，“盲目的民族主义！”

“Peter Drucker!”我脱口而出。

彼德·杜拉卡著名的一句话，就是“盲目的民族主义”！

“这一句呢？”陈家齐从后视镜中笑着看我。他用清晰的英语说，“……We need to defang the nationalist monster!”

“Again Peter Drucker!”我又一次脱口而出，觉得像猜到了好谜那么高兴。

又是管理学大师彼德·杜拉卡的名言：“……吾人应该将民族主义这个恶魔的毒牙拔除净尽！”

真不料陈家齐对 Peter Drucker 那么熟悉，我想：这家伙，还真不错！

我们在镜中相视而笑了，留下一车子年轻而不懂管理学的同事满头的雾水。

也不知为了什么，那个把自己扮成“万商帝君”的青年的清癯、忧悒的脸，这时却蓦然闪过我的眼前，然后，消失在冬天的台北的灰暗的天空里了……

（以上系会终返家，大睡一觉后之所记。）

后记：

做好这篇小说，重新润修完竣时的十一月十五日，友人陈述孔兄因肾病去世。神伤之余，特别一记于此，以纪念一段患难的友情。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现代文学》后刊十九期

## 铃铛花

一九四八年。

我一个人蹲在炭顶上一座废弃的砖窑旁边，看着早上九十点钟的太阳，透过十月的莺镇晴朗的天光，照在炭子下一片橙黄色的稻田。炭子上的这废窑，隔着约略四十米的斜削的险坡，和炭下的一排林投树林相接。这一整个斜坡，数十年来，一直是这附近一带的陶窑丢弃它们烧坏了的陶器的场所。一大片或橙黑、或焦褐、或破损、或变形的陶器的尸体，在越发明亮起来的阳光里，越发散发出一片橘红色的微光，恍惚一看，竟把杂乱地生在斜坡上的野草，也烘托成橙黄色的颜色了。斜坡的很远的一端，正有几个穷人的孩子，带着一只黑色的土狗，捡拾着可用的盘、碗、小瓮之类。有一个男孩儿轻轻地滑下斜坡，响起一阵轻脆的陶物相挤碰的声音，连同小孩儿的哗笑和狗的吠声，传了过来。

事实上，方才我也捡到了几样很好的东西：一只深咖啡色的煎药壶，一只稍微倾斜的、画着两只突睛金鱼的粗瓷大盘。我把它们都放在我和曾益顺共有的秘密储藏室——废窑里了。这时候，忽然从铁路那边的莺镇小学，飘来一阵又一阵琅琅的读书声。我的心中，蓦然泛起了一阵寂寞。我瞒着家里，天天跟着阿顺逃学，竟而已经三天了。

第一天逃学，实在是为了太想看看曾益顺饲养的小青蛇，才

跟了阿顺到这废窑来的。

那一天，曾益顺拉着我的手走进了废窑。我终于看见了养在一个肚子上裂开了一条细缝的大水缸里的、暗绿色的小蛇。曾益顺得意地从另一个养着野蛙的水缸里，抓出一只只灰色或着土色的小蛙，丢到蛇缸里。那原本不住地慌忙着试图把头伸出缸外，却总是不到水缸的半腰就滑落到缸底的小蛇，在我还来不及看清楚的一瞬间里，就把那不住跳动的泥色的青蛙，含在嘴中，只让两条挣扎着划动的蛙腿露在嘴外。青蛙“唧——唧——”地悲鸣着。那暗绿色的小蛇，却只消几个吞咽，就把整只青蛙吞食了。我看见那原本细瘦的蛇颈，因为一团蛙肉而胀大起来，并且十分缓慢地向着蛇身移动。就这样，我们把一只只青蛙丢进蛇缸里，直到小蛇再也吃不动了，懒懒地注视着两只青蛙瑟缩在身边，才爬出了废窑。

就是那天，曾益顺几经考虑，答应了让我也共有这个废窑，却不是毫无条件的。

“第一，要守秘密。”

比我高了一个头，黝黑而粗壮的曾益顺说，

“第二，要把自己最爱的东西，放到窑里去。”

第二天，我把一截姊姊做裁缝用的粉笔、一座日本人留下来的木雕弥勒笑佛，从家里偷出来摆在废窑里。但无论如何，我总觉得自己的贡献，怎么也比不上曾益顺的小蛇和一缸子野蛙，而感到羞愧。然而，曾益顺却对那一座抚腹大笑的弥勒佛十分称意，以为有了它镇坐在窑中，可以驱除夜中来到废窑里借宿的孤鬼和游魂。而从此，我们在进出废窑时，无端地多出一道向着废窑合十的仪礼了。

“不许这边走！听到了吗？回去……回去！”

听见曾益顺的声音，我霍地绕过了废窑。

“阿顺！”我叫着说。

我看见曾益顺伸开两手，背向着我，站在通往废窑的小径上，阻拦着满身褴褛的一个小女孩儿、两个较小的男孩儿和一条壮硕的黑色的土狗。

“这路也不是你的……”那为首的，抱着满怀捡来的瓦盆和大小陶碗的女孩儿说。

“这路是我开，这树是我栽……”

曾益顺唱着说。黑狗“汪汪、汪汪！”地叫了起来。“×你娘哩，你吠个什么×！”曾益顺怒声说，捡起石头，向着往后逃窜的黑狗掷去。女孩儿和男孩儿悻悻地调转头走了。

“凸肚尸，你半路死唉……”

女孩儿在半路上开始咒骂起来了。狗依然汪汪地叫着。

“这路若是你的，脱下裤子围起来吧！”女孩儿自恃必在石头扔不到的距离，大声叫嚷着，“你凸肚短命，没好死哟！”

曾益顺默默地向着废窑走来，额头上蓄积着一层单薄的汗珠子。当他走过我的身边的时候，我听见了束紧在他的腰上的鱼笼里，有东西不断地跳动，发出沉闷的“扑、扑”的声音。我知道，那是小青蛇的餐点——青蛙。

一阵微风带着时强时弱、时近时远的风琴声，向着炭顶上的废窑吹来。在琴韵中，我听见这整齐的歌声：

——太阳出来亮晃晃，  
中国的少年志气强  
志气强唉……

啊，都第二节课了，是中年级的唱说课，我想着。我于是想起了坐在风琴前时还能露出大上半身的、瘦高的陈彩鸾老师。她

老是说“志气强”唱成“住气强”。我对自己微笑起来。

“……志气强——”我轻轻地唱了起来。然后又学舌地，摇晃着肩身，唱着，“中国的少年，住气强——唉……”

“早上，喂过了吗？”

曾益顺把头探出窗外，问着说。

“嗯。”我说。

“不要喂得太饱。”阿顺苦着脸说，“胀死了，找你赔。”

我看见阿顺爬出窑口，草草地向着黝暗的窑内合十一拜。风琴声和学生们的歌声又飘飘忽忽地传来。我们静默地望着山下金黄色的、广阔的稻田，望着在十月的微风里无甚兴致地摇曳着的竹围，耳朵和心里却不约而同地倾听着从小学那边流泄过来的风琴声和歌声。

“明天，我不想来了。”

我望着远处稻田和溪埔相接的地方，悠悠地说。

阿顺吃惊地回过头来望着我。

“我想回学校去。”我低下头，嗫嚅着说。

“好嘛。”阿顺说，“明天，我一定带笋龟来给你。”

“骗人。”

“为什么？”阿顺说，“噢呀，为什么？”

“因为十月里，没有笋龟，”我说，“你自己说过的。”

阿顺沉默了。

“有是有的。”阿顺终于说，“有是有的啦。只是要往尖山的山顶上的竹林去找。老笋龟，全在那儿。这么大……”

阿顺把两个姆指拼排起来，以像老笋龟之大。

“真的？”

“真的。”阿顺说，憨厚的脸上，突然轻轻地暗淡了下来，“只是我二叔不能再带我上山去了。”他忧心地说，“我二叔，他都快



死了。”

“噢！”

两个多月前，台风带来连日的豪雨，使大汉溪水哄哄地上涨了，风雨一歇，阿顺的二叔和别的乡下小伙子，跳到汹涌的溪流中去钩拖大水冲下来的流木当柴火，不慎被一大块深山流下来的大材，从胸背猛撞了一下。及至被救上岸来，阿顺他二叔当下就吐了几口殷红的血水。据说就从那时直躺到现在，不能起来。

我们俩又沉默起来，听着呜呜的风琴声。

“我带你去看兵仔好了！”

“真的？”

“真的。”

“我不敢。”

我睁大眼睛说。

学校后壁，有一大片黑松林。就在松林下边，有五栋莺镇小学最古老的教室，全拨给了军队住着。学校三令五申，不准许学生过去。因此在学童的心中，黑松林下的一区，成了神秘的禁区。

“我都去看过好几回呢。”阿顺笑了起来。

“骗人。”我说，“你又骗人了。”

“骗你？”阿顺眯着眼睛说，“为什么？噢呀，为什么？”

我们于是把书包全扔进窑子里。阿顺没有书包，只用一条大白布巾将书本、簿子和便当扎实地打着一个小包。我们离开了废窑，沿着相思树林里的一条红土小路走下去，然后抄过一长满了月桃花的小丘。我忽然闻到一股奇异的香味：混合着葱、蒜、辣椒的菜香。

“他们在吃饭哩。”阿顺说。

阿顺带着头慢跑起来。

“快去看，”阿顺说，“你就没看见他们怎么吃饭的。”

我们跑过了小丘，跳下一条废弃的旧铁路，在一片蔓草中来到一个陈旧的，已经封闭多时的学校后门。一进了后门，便是一个废弃的小园。园中竖立着一块石碑，纪念往昔日军征台时北白川宫亲王在此营帐设立行宫的往事。台湾光复以后，碑石虽在，碑上的文字，却早被人用水泥涂去了。废园再过去，是一片古老的黑松林。驻军把五栋瓦顶木造的教室，分别设为厨房、军官办公室和营房。

我们躲在纪念碑的石台后面，看着士兵们围蹲成三个圈子，用铝碗、大漱口缸盛饭，夹着摆在地上的菜盆吃。

“好香。”阿顺说。

“不香。好怪的味。”

我反驳说。

“好香。”阿顺说，“你不知道的，我吃过兵仔吃的饭。”

“你骗人。”

我说。我睁大了眼睛看着士兵们蹲在地上呼呼地吃饭。有些人也站着吃。我问阿顺：

“为什么他们不在屋里吃？”

“不知道。”

“为什么不找个饭桌吃饭？”

“不知道哩。”

“他们为什么现在才……”我说，“才吃早饭？”

“这你就知道了。”阿顺说，“他们一天只吃两顿饭。”

“你又骗人了。”

“为什么？”阿顺又眯着眼，不耐其烦似地说，“咦呀，为什么骗你？”

“你听谁说的？”

“听我们曾厝那边一个人说的。”阿顺现在干脆就站着趴在石

台上。“他每天都挑菜去卖给兵仔。”

“你还是蹲下吧。”我说，“你这样，他们会看到你的。”

“看到怎样？”阿顺笑了起来。

“他们会用扁担打死你，然后抬出去埋掉。”

“这还不是我告诉你的？”阿顺说。

阿顺曾说过，曾厝那个挑菜去卖给兵仔的人，有一回挑了菜去，正好有一个犯了军纪的兵，在另外的教室里挨打。哀号的声音，先是凄厉，继而衰竭，再继而是呻吟，只听得“辟扑、辟扑”的拷打声。过了几天，那兵死了，几个兵用毡子裹着死尸，用担架抬到公墓上埋了。

“其实，也未必就是被打死的哩。我们曾厝那个人说的。”阿顺说。

阿顺接着说，兵仔里头有些人患下痢，治不好。“也是我们曾厝那边的人说的。到他们厕所挑出来的大肥，全是稀的多。”

我忽然觉得有些臭气。我看见一小间木造的厕所，斜斜地敞开着脱落了一个门钮的木门。一个步履蹒跚的兵，一边从厕所走出来，一边在扎着腰带。

“走吧。”我吐了口水说。

我们于是悄悄地退出了那一扇废闭不用的学校的后门。一群白头翁在相思树林上噉噉喳喳地叫着。

“多嘴的白头翁，”阿顺不高兴地说，“多嘴的白头翁！”

阿顺于是捡起一粒碎石，往头顶上的相思树梢掷去。白头翁们振着翅膀飞走了，停在不远的树梢上，却又依旧鼓噪起来。

“我二叔，他死定了，”阿顺忧烦地说，“前年我们隔壁的阿冬姑要死了，这些死白头翁也来竹围里吵了两天的嘴。”

“其实，我也未必就非要那些老笋龟不可的。”

我仿佛歉然似地说。我于是也捡了几颗石头，远远地扔到白

头们正在聒噪着的树影里。白头们果然鼓翼飞起了，在树枝间跳跃了一回，就飞向更远的林间，又开始在远处呱呱、呱呱地叫着。

走出相思树林，眼前一亮，通往桃镇的火车道，便长长地横在我们的眼前了。阿顺顿时忘却了白头聒噪的恶兆，三步两步跳上铁轨，伸开两臂平衡着自己，在铁轨上踩着细碎而熟练的步子。

“阿助，这样子，你会吗？”

阿顺说。

我兴奋地踏上铁轨。我虽也本能的伸直了两臂，去平衡在铁轨上不住地摇晃的自己的身体，却总是踩了两步、三步，就要跌下来。而阿顺则不但已经在铁轨上走了好一段距离，还一边嗡嗡地唱着歌：

——张灯结彩喜洋洋，  
胜利歌儿大家唱。  
唱遍城市和村庄，  
台湾光复不能忘……

我们上二年级的那年，台湾光复了。一时间，许多中国歌曲，以国民学校为中心，唱遍莺镇的每一个角落。那时候，学校和民众，动辄游行，挥舞着旗帜，沿街高唱着例如这首《台湾光复歌》。可这几年来，却忽然唱得少了。我想起一首直到四年级时男生们一玩“骑马战”时总要唱的一首歌。于是把两手插在口袋里，两只脚干脆就踏着枕木走着，一边大声地唱了起来：

——八年抗战，八年抗战，  
胜利终是我。

……

阿顺和我，像这样地一个踩着铁轨——当然，即使阿顺的技艺再纯熟，间或也不免于跌下铁轨，格格地笑了起来——一个踏枕木，一边走，一边唱着大凡想得起来的，让我们高兴的歌。铁

路的一边，是长满了柔嫩的茅草的小坡地；铁路的另一边，则是由石头和水泥砌成的，约莫有一丈来高的路基。路基上有一条小路，间或有破旧的客运车走过，则总要扬起一片褐黑色的泥尘。

“阿助，不要唱！”在十数步前的曾益顺忽然大声叫了起来，“静静，不要唱！”

我疑惑地看着阿顺卧在铁路旁边，把右耳紧紧的贴着铁轨，笑着说：

“听！火车来了。”

我极目望去，在铁路的尽头，并不见火车的踪影。在晴朗的天空下，只看见铁道旁边的电线杆，齐齐整整地排成一线和铁道一齐向着莺镇以外的广阔的世界延伸出去。两只老鹰正在左近的天空慵慵懒懒地画着从容的、不落迹痕的圆圈。

“听！火车来喽！”阿顺说，“趴下来听，像我这样。”

我把耳朵贴上微温的铁轨，立即听见轰轰的车声从铁轨传到我的耳朵。那有节奏的车声，并且以固定的比率增加它的明快的节奏和音量。现在我们坐在枕木上，等待火车出现。远远地有不知名的鸟鸣传来。我们终于看见了一缕黑烟，在铁路的尽处袅袅地上升。

“来了，来了！”阿顺跳着站了起来，“你瞧！火车来了！”

我们终于看见了黑色的车头了。火车快速地向着我们驶来。我们跳到茅草坡上，聚精会神地看着火车越来越近，听着强力的蒸汽声和轰隆隆的车声。火车终于飞快地以优美而又雄伟的姿势，在我们的面前，顺着铁路转过微小的弯度，疾驰而去。

“嗬呀！嗬呀！喂呀！”

曾益顺在茅草地上向着疾驰的火车跳跃着，大声地叫嚷。当火车驶远，阿顺忽而默默地目送着它远去，脸上挂着一层寂寥的依恋。

“阿助，我问你。”曾益顺忽然说。

“嗯。”

“阿助，如果高东茂老师在火车上，他会看见我们——吗？”

“不知道。”我沉思着说，“我不知道。”

我确实不知道。有谁知道呢？

高东茂老师，是阿顺那一班“看牛仔班”的级任老师。我们上了五年级的去年，学校在家长会有力者的压力下，决定把在经济上和“智力”上无法升学的学生另外设立“职工班”。在校务会议上唯一的、极力反对分班的高东茂老师，志愿接下“看牛仔班”的级任。

“他教过我们唱很多歌，都是你们没教过的。”

曾益顺说着，便寂寞地、轻声唱了起来：

——枪口对外，

齐步向前。

不打老百姓，

不打自己人。

……

我其实也记得，高东茂老师除了教他们“看牛仔班”打算盘和记账之外，还增加图画、唱歌的课。高老师并且不顾校长的反对，带着全班学生到莺镇附近的卫星村庄如二甲和大埤，去帮穷苦学生的农家种地、整顿公共卫生，带着学生到田里学习种菜、施肥、除虫的知识。高老师并把学校公认为“素行顽劣”、又贫穷、又调皮的曾益顺擢升为班长，要他向班级报告笋龟的生活史，使虽在“升学班”中而玩心仍重的我，在暗中钦羡不已。而正就在那时候，曾益顺的话里，突然多出了许多比较深涩的内容，例如说：分班教育是教育上的阶级歧视，说穷人种粮食却要饿肚子，说

穷人盖房子却没有房子住……

“他打过你一个巴掌，你不会记恨吧？”曾益顺说。

现在我们仰躺在茅草坡上，看着远处峡镇的一抹青绿色的山。从小就听说那山是郑成功征台的时候，带着官兵路过住着鸢精的那座鸢山，被鸢精生吃了许多兵丁。郑成功一怒，开了火炮制服了鸢精，地方才平安下来。我沉默着，一面细细地咬着含在嘴里的一株细嫩的茅草茎，吸吮着淡淡的甜汁。分班何尝是我乐意的呢？尤其和素常要好的朋友——特别是和有满肚子精彩的鬼故事、一到了夏天，就可以把笋龟装满他那巨大的空饭盒，带来卖给住在镇上的我和别的同学，又特别知道去什么地方钓鱼，知道瞒着家人去河里游水之后要如何躲开家人的调查的曾益顺——分开，看着他们怀着卑怯和怨恨疏远，在我的幼小的心中，常常涌起自己无从解说的悲伤。

那年夏天，许多同学照旧向阿顺预订了笋龟。但一天天过去，阿顺就是若无其事地不带笋龟来。有一天，下了第三节课，五六个同学跑到“放牛仔班”找曾益顺要笋龟。

“笋龟全看牛去了，没有。”

曾益顺说着，斜着眼，挑衅地迎上前来。

“你明天带来好了。”我忙着解围说。

“明天也没有。后天也没有。大后天也没有！”曾益顺说，“没有。你爸爸我，不给。怎样？”

谢樵医生的儿子，高大的谢介杰冷不防猛然向曾益顺的肩膀一推，竟使曾益顺跌坐在四五尺远的地上，撞翻了一个书桌。他茫然地坐在地上，苍白着脸，显然不曾料到这突然的攻击。

“没有笋龟，还钱来！”谢介杰说。

就在这时，高东茂老师走进了教室。除了我一个人，来要笋龟的同学，全都一哄而散了。高东茂老师一个箭步欺了上来，挥

出一记沉重的掌掴，准确地甩在我的右脸上。

“还没有到社会上去，就学会欺负穷人么？”

高东茂老师怒声说。

我觉得有些目眩。整个“看牛仔班”里，一时鸦雀无声了。当我惘然地转身离去，正瞥见阿顺一脸的惊惶和内疚。就是那天放学的路上，当我走过高大的邱记窑厂旁边的一条小路，高东茂老师和曾益顺忽然从车牌边走了下来。

“庄源助，老师对不起你。”高东茂老师微笑着说。我抬头望着高瘦的高东茂老师，看到他一张苍白的脸，用一双像是为了什么而长时忧愁着眼睛望着我。

“分班是……大人做的坏事。”高东茂老师说，“老师的错，在于用一个坏事来反对另一个坏事。啊，不懂吧？总之，老师对不起你了。”

我自然是不懂的。可是不知道为什么，两个五年级的学生都同时流下了眼泪。

“我们都不要让别人教你们从小就彼此分别，彼此仇恨，”高东茂老师说，“啊，彼此……”

寒假结束以后，回到学校，却不见了高东茂老师。“放牛仔班”换了一个脾气暴躁的女老师。曾益顺被撤去了班长的职务，又开始恢复打架、闹事和逃学的旧态。但唯独在小径上经高东茂老师恢复起来的两个少年的友情，却从此不曾再松动过。学生中，没有人知道高东茂老师去了什么地方。放牛仔班的同学曾向任课老师问起过，却立刻被制止了。那一年，整个莺镇出奇的沉悒，连大人们也显得沉默而惧畏。即使平时喜欢和农会总干事许有义、谢樵医院的“谢先生”、邱记窑厂的邱信忠这些地方“有志”，集中到被同学们的母亲们齐声咒骂的“秀凤酒楼”去喝酒打牌的我的



父亲，也只待在家里，默默地吃饭、默默地到台北上班。

“高老师那么好，为什么不说一声就走了呢？”

我说。我吐掉嘴里的茅草杆子，重又挑了一只嫩茎放在嘴里，学着水牛的嘴里磨着。茅草在我的嘴外轻轻地摇曳。天气逐渐炎热起来了。

“谁知道呢？”

阿顺说着，坐了起来，随手抓住一只大头蚂蚁放在自己的手掌上，任它张惶失措地爬行。事实上，曾益顺早已听说过，在旧历年前一个细雨的夜里，一辆吉普车开进了高老师家窄小的庭院，两三个人下来敲高家的门。高老师撞破了屋后的一扇窗子，冲出细雨中的暗夜，消失在通往大湖乡一带的稻田里。然而他把从大人的耳语中听来的这事，深深地锁在幼小的、迷惑的心里，即使像我这样的好友，也不轻易吐露。

“有谁知道呢？”阿顺叹着气说，“如果你想跟我去抓青蛙，就不要再提高老师。”

这时忽而又有一列火车奔驰而来了。阿顺弹簧也似地跃了起来，对着火车，赌气似地尖声叫喊：

“嗨呀！嗨呀！嗨！——呀……”

“嗨呀！嗨呀！嗨——呀……”

我也跟着挥舞着两臂，向着火车高声叫喊。

等到火车去远，在一个光秃的红土丘陵边的弯口上消失，一切重又恢复到只能听见远处的鸟声时，我们俩便开始顺着茅草小坡往下走去。翠绿色的小蝗虫从我们走过的茅草床中，向着两边飞窜，在空中留下劈劈拍拍的振翅之声。

“看！那只红衣的！”阿顺叫了起来。

一只硕大无比的、湛绿色的蝗虫，正从我们的眼前飞跃而起。粉红色的内翅，在阳光下变成一团明媚的粉红色的彩球，悠然地

飞向远远的茅草地上。

走下茅草小坡，就是一片经年屯积起来的溪埔了。白色和灰色的大石头，是历年来几次山洪留下的遗物。我们在一段芦苇丛中走着。白花花的，粗大的芦苇花，就像古代驻扎的兵营插着的军旗，一排又一排，一团又一团，迎着西风，威武地飘扬着。一种不知其名的黄色的水鸟，在芦杆上慌忙地跳跃，“啐！啐！啐！啐！”地叫个不停。

“阿助。”曾益顺说。

“咽。”

“我看，打明天起，你还是回学校去的好。”

“……”

“我在想：高老师知道了，恐怕也是会生气的。”

“已经都三天没去了。”

“……”

“那，你呢？”我说，“高老师也不见得高兴你这个样。”

阿顺沉默地走着。他忽然唱起来：

——同胞们，

请听我来唱；

我们的

东邻舍，

有一个小东洋。

几十年来练兵马，

要把中国亡，

……

即使阿顺的歌声有些粗笨和沙哑，那歌听来犹也有些凄楚。

“教我唱。”我说。

“也是高老师教的啊。”

“教我唱吧。”

阿顺于是有一句没一句地教唱，而我也有一句没一句地跟。一直唱到最后一句：“一心要把中国亡呀伊唷嘿”，我却呼呼地笑了起来。

“为什么是‘伊唷嘿’？”我说。

阿顺抓着头皮，说：

“看，铃铛花！”

我一抬头，看见了一大片用溪石堆高的地基，周围用铃铛花树围成了篱笆。篱笆上开满了一朵朵标致的铃铛花儿。五瓣往上卷起的、淡红色的花瓣，围起一个婴儿拳头那么大的铃子。长长的花蕊，带着淡黄色的花粉，像个流苏似地挂在下垂的花朵上，随着风轻轻地摆荡，仿佛叫人都听见“叮咚，叮咚”的铃声。

篱笆里的狗，忽而凶狠地吠起来了。这使我有些骇怕，伸了一只手紧紧地拉着阿顺的衣角。

“屋里没人吗？”我说，“狗要是真冲出来，怎么办？”

“他们一家只有母女俩，”阿顺说，“这个时候，应该全在园里做活。”

绕过铃铛花的篱笆，就望见在一片荒漠的溪埔上，开垦出三分地大小的菜圃。菜圃的周围，都用白色或者灰色的石头砌成矮小的围墙。远远地有一位穿着黑衣的老婆婆和一位穿着褪了色的花布衣裳的闺女，弯着身子，在园里做活。

“‘客人仔蕃薯’这个人，听过吧？”阿顺说。

我们坐在铃铛花树的阴影里，解开上衣的钮扣，坐在石头上，望着在太阳底下细心地为园里的菜蔬浇水的母女。我摇了摇头，说不知道。

“你什么也不知道。”阿顺叹着气说，“真不知道你们升学考的是个什么玩意儿。”

曾益顺于是讲了一个故事。这故事自然又是阿顺从他们曾厝那边的农民在晒谷场上吃晚饭聊天的时候听了来的。

约莫五年前吧，在全是福佬人世代聚居的莺镇，突然从南部的客庄搬来了一家姓徐的客家人。由于语言不通，又不免在福佬人的莺镇受一点点歧视，他们就选定了这片荒废的屯积溪埔地，盖起农舍，养着鸡鸭，把一片荒草和砾石之地，开成几分园圃。种起了蕃薯。由于据说是南方客庄带来的异种，种出来的蕃薯，倒也格外地香松。摆在市场上卖，“客（家）人仔蕃薯”之名，非但不胫而走，甚且还成了镇上和四处村庄的人们指着这孤单地在荒乱的溪埔中开地种菜的一家人的称呼了。

但这初来莺镇时就带着胃病的徐阿兴，在把蕃薯园改种了各种菜蔬的那年，竟撒手死在胃病上。“奇咧，胃病也有痛死人的吗？”莺镇的人议论着说。但因着客家妇女勤劳刻苦的惯习，徐阿兴的女人和独一个闺女，在沉默的哀伤中，结结实实地接下了整地种菜的工作。

到了去年年末，莺镇上的兵忽然多了。徐阿兴的女人在菜市场上逢了一个出来采购菜蔬的，青年的、徐姓的炊事兵，便成了“客人仔蕃薯”家的客人，两相认起宗亲来。这年轻的炊事班长，每逢星期假日，便到溪埔的徐家帮忙挑水、整地、种菜。日子一久，徐阿兴的女人渐渐有意把女儿许配与他。每当节日，硬是到学校松林下的营区门口，央求着让那炊事兵出来过节，使那年轻的炊事班长成了弟兄们哗笑的对象。

“后来呢？”我说。

“可怜喂，那炊事小班长，也得了痢疾，拖了个把月，竟也是死了。”

这时，我看见了那穿着黑衣的妇人在园中直起腰来，用袖口

擦去脸上的汗水。那是个高大的女人，太阳早已晒黑了她的脸。

“她们都是命中带克的女人。”

阿顺把嘴附着我的耳朵，细声说。

“克夫？”

“嘘！”曾益顺紧张地望着菜园里的女人，说，“轻一点儿说。真笨！”

“什么意思？”我细声说。

“走吧。”阿顺无奈地说。

在我们离开“客人仔蕃薯”的家和菜圃之前，我尽情地采了两手满满的铃铛花。太阳爬得更高了。脚底下的泥沙开始有些烫人。好的是到处都有因为地下水而潮湿的、黑色的地带，使我们得以在觉得烫脚的时候，跳到黑色的泥沙上去歇歇。现在，我开始把铃铛花撕开了，撒在干燥的、白色的石头上。忽然间，我看见了一只土色的蛙，从我的身边纵身跃起，不消几个跳跃，便消失在石头的阴影里了。

“青蛙！”我高兴地说，“看，青蛙！”

曾益顺回过身来，面对着我，倒退地走着。

“肚子饿了。”他说，“你不饿吗？”

我想起留在废窑中的便当，便说：

“回去吃便当吧。”

倒退着走路的曾益顺被一个石头绊倒了。猛一个筋斗，使他跌坐在地上。我于是不禁格格地笑了起来。然而坐在地上的阿顺，却一本正经地说：

“我们吃花生去！”

我们于是开始向着溪边跑了起来。比起我来，曾益顺跑起来又快又利落。由于不善于踩着比较大的石子跑，几次让尖硬的细

石刺痛了脚底的我，不得不放慢了速度。“想吃花生的，就跑快些哟！”曾益顺欢呼着说。我终于跑到了溪边一片黑色的砂埔上。砂埔再过去，是一道约莫有六尺多宽的，浑浊的溪水。溪水再过去，是一大片黑色的砂地。极目望去，除了防风的竹围，尽是翠绿色的花生园。园上隔着老远，便搭着一间以稻草盖成的看守的草寮。我看见早已脱得只剩下一条内裤的阿顺，向我招手。

“我游水过去对岸，偷些花生，”阿顺说，“你拿着我的衣服，一看见对岸有人来，你便拿着衣服在草丛上胡乱地打，一面要高声喊叫：打蝗虫唷！打蝗虫唷！”

阿顺于是背着我脱下内裤，走进水里。走到水浸及他的早熟的腰身时，阿顺便开始蛙泳。他游得一点水声也没有，却坚定地向着对岸挺进。当他静静地抵达了对岸，迅速地回头望了我一眼，这才使我想到：自己的职责，应该在监看那一整片花生园。由于正午的暑气，现在花生园看来好像是隔着一个滚水的大锅一般，使得一片翠绿，整个儿在热气中轻微地颤动着。除了几只灰色的野鸽子，整个花生园子里，看不见人在走动的影子。

阿顺俐落地匍匐着前进，把身体趴得很低。他一逼近花生园的边缘，就开始迅速地从黑色的沙地中，拔起一棵棵伸手可及的花生。由于沙地松软，他看来不必卖多少力气，就把一串串白壳的花生拔出泥沙。

现在他抱着满怀的花生，以立泳往回头游过来了。他依旧小心地，充满着阴谋那么样沉默地游着，只听见沉恹的水声，汨汨地流着。当他在这一边站出水面时，带起一片白花花的水，哗哗作响，使我紧张得拚命地向对岸张望。他抱着带叶带茎的花生，迅速地向着我所站立的岸上跑来。但是头一次，我看到与我同年龄的他的鸡鸡，竟发育得差不多像个大人了，在他的快跑中，很是累累地摇动着，使我惊异得目瞪口呆。

“哇——哇。”阿顺说。

阿顺堆着一脸狡慧的、兴奋的笑，把抱在怀中的一大把花生，丢在一大丛老芦苇后面的沙地上。他伸手接过我递给他的衣裤，突然若有所思地，背过身子去穿起裤子。

“这些花生，够我们吃个饱了。”他说。

我惊魂甫定，才喃喃地说：

“阿顺，不想你已变了大人了。”

他先是一愣，继而便嗔怒似地说：

“×！不要笑我，你也会的。”

我其实竟没有丝毫调笑的意思的。那时候，我只感觉到一种于当时为无由言宣的，对于自然的敬畏罢了。他开始用双手在松软的泥沙地上挖起一个小坑，并叫我四处去找些干枯的芦苇杆子，或者大水流来的碎木枝来，铺在坑洞里。他然后得意地从衣服口袋里摸出一盒火柴，点燃了柴火。我一面依他的指令，把花生的茎叶去掉，只剩下一个拖着大串大串十分丰实的黄白色的花生的根。等到最旺的火一过，我们便把所有的生的花生投入火坑中，迅速地用干燥的砂子封平了烫人的砂坑，并且还堆成小小的砂丘。

我们于是在不远的两棵茄冬树下并躺了下来。从树下这样完全地仰视，看得见明亮的、浅蓝色的天空，透过并不缜密的、又随着溪床上的风不住地摇曳的、茄冬的叶影，在我们的眼前开了又合，合了又开，久而竟觉得整个天地苍穹都在轻微地、温柔地摇动着、旋转着，仿佛幼小时睡过摇篮的记忆，都在这辽阔的天籁中苏醒过来了。

“其实呢，”阿顺说，“我一直到十岁了才入学的。”

他说，由于出生于贫乏的佃农家，一直到他十岁，台湾光复的那年，他都不曾入学。

“光复那年，我们曾厝那边，有一个远亲，被日本人从监牢里

放了回来，”阿顺说，“看了我还不曾读书，就说：‘现在是咱中国的时代，人人都要读书识字，建设中国’什么的……”

阿顺于是入了小学。据阿顺说，过了两年，他那“曾厝的远亲”，牵涉了什么事变，就从此再没有回家过。

“那时，阿爸说，不读了。读书做读书人，做官有份，杀头也有份，阿爸说了，我们还是蠢牛蠢的过日好些。”阿顺说，“就是在三年级那年，阿爸把我拉在他身边种田，说是再也不让我读书去了。”

阿顺说，又过了一年，二甲那边的高厝，从中国大陆回来了一个青年。他原是日本征了去中国大陆打仗的。可一去了大陆，却投到中共那边做事了。这年轻的人，恰好是高东茂老师。

“二甲的高厝，同我们曾厝，因为我们先人拜过兄弟，彼此走得很近。”阿顺说，“阿爸这回又听了高老师的话，送我来上学的。”

“你不想再回学校吗？好歹先毕业了……”我忽然说。

他沉默了。过了许久，他忽然说：

“饿不饿？”

“嗯。”

“一直到高东茂老师当级任，我才开始觉得：庄里人，并不就是没出息的人。”

他沉思着说，把右腿翘在左腿上。太阳越发的亮丽了。现在他把左手臂弯起来遮住仰视着的他的双眼，而我则侧身而卧，正好看见不远的沙堆上半埋着一只深绿色的小汽水瓶，叫人想着嵌在瓶颈里的玻璃珠子。

“高老师走了。再没人把放牛的当人看哟……”阿顺唱歌般地说。于是他叹了一口气，坐了起来。

“饿不饿？”他终于说。

“嗯。”



两个小孩儿用枯树枝拨开闷烤着花生的砂坑。

“可当心！这砂还是烫人的啊。”他说。

我们又回到茄冬树下去吃花生。那些年，花生是最普遍的零食。砂炒的、盐水炒的、炒蒜泥的……几乎在每一家杂货铺子里，都用玻璃缸子分类盛着卖。你要买吧，老板就把手伸到玻璃缸里，拿起缸里的小茶杯，杯子里垫着厚纸，量给你的时候，他还把大姆指压进杯子里。就这样，算你一杯多少钱，几乎到处都这个卖法，也真不知道哪一个精灵的老板第一个想起来的办法。尽管人人都知道其中之“诈”，可是爱吃花生的，却人人都认可了这个“诈”。

然而这火闷的花生，却有一切砂炒的、盐水炒的和蒜泥炒的花生所没有的香味：新鲜，带着一股生豆的香味和被烧焦了的花生壳熏出来的独特的芬芳。

我们把花生吃满了两个肚子，还剩下许多，我们把它统统装进了每一个口袋。曾益顺开始打嗝。太阳早已爬到我们的头顶上，茄冬树的影子变得越发的小了。偌大一个溪床，开始燥热起来。每一个大石头辐射出来的热气，使周遭变得格外的燥热。

“回去，睡个午觉。”阿顺说。

“到我们的窑子吗？”

“嗯。”

我想起废窑里那股清冽的凉爽来。这两天，都是在那儿睡的午觉。头一次，总觉得养在水缸里的小毒蛇会随时探出头来，滑落在我的头上，紧张得睡不成觉。而阿顺却早已打着轻轻的鼾声了。这时候，不远的芦苇丛里，忽然窜出一团土灰色的东西来。阿顺跳了起来，直追了出去。

“野兔子！”他叫着说。

他跑了几步，站立在那里，看着它飞快地消失在炎热的乱石

中，只剩下一片白色的芦苇，在风中若无其事地晃动着。

“×！野兔呢！”阿顺回过头来，兴奋地说，“好肥的一只，×伊娘咧！”

我站在茄冬树下，忽而在野兔消失的方向看见一座很小的山丘。在它的顶端，有一间仿佛小亭子似的黑色的影子。

“嘿！看见了么？”

我高兴地叫了起来。曾益顺困惑地寻着我看出去的方位。一点也不错，那就是“水螺台”了。在离开我家后面不远的地方，有一座小山，我们邻右的孩子们都称它为“后壁山”。

“看见了么？那就是我告诉过你的‘后壁山’。”我叫着说，“看见了吧？”

“噢。”他说。

我从来也不曾知道，从它的后面看起来，“后壁山”上的相思树林看来会那么样的娑娑有致。从小到现在，我曾或者独自一人，也或者和几个玩伴，在那日据时代留下来的，专为了空袭警报器——人们称为“水螺”的——盖起来的山顶上的小亭子下，胡乱地眺望过我现在站着的这一大片荒芜的溪埔。但是从这溪埔反过来看山，则这是第一次。山底下有一小片细竹林，中间的一块，竟有些焦黄了。竹林旁边，生着一些杂木，犹记得其中的一棵还能在秋时先是开出一一种四片的白花，其后便结出一种果肉硬涩的淡紫色的果子。从这杂木层往上，便是一片墨绿色的相思树林。在晴朗的天空下，相思树叶在瘦高、黝黑的枝干上，渲染着大大小小的、由叶子织成的球形。在它的最外层，又布置了一层嫩绿色的新芽，在明亮的阳光中，发出温柔的绿光。

我和曾益顺终于从“后壁山”的背后，登上了它的山顶，肩并着肩，坐在一个红砖亭下。亭子上头，就是一个木头钉好的小

棚，装着废弃多时的警报马达。在战争的末期，每当美国的飞机出现，它就发出响彻整个莺镇的，骇人心魄的空袭警报。所好的是，真正落在莺镇上的炸弹合起来只有三颗：一颗落在集中了许多窑厂的、尖山一带，炸断了两三只窑厂的烟囱；一颗落在日本人所经营，于早已废置的“西松组”焦炭厂旁边的水稻田中，却不曾爆炸。

“另外有一颗就落在那边，”我指着山脚下靠右的派出所，说，“偏就是落在一个防空壕上，一口气炸死了几个日本人和台湾人警察，还有他们的家属。”

在这个亭下，我们可以看见绝大部分的莺镇东区所有人家的、陈旧的瓦屋顶。升着青天白日旗的地方，就是派出所了。现在看来，非但看不见轰炸的一点点痕迹，即连日本人经营过的院子里的一些花木，还茂盛地长高过派出所的屋顶。

“你来学学鸡叫。”阿顺忽然说。

我笑了起来。是我告诉他的。我喜欢在周日的清早，独自在这里学公鸡啼叫。在那个年代，即使在镇上，几乎每隔几家，就有人自己饲养着鸡鸭，准备在年节或者待客时使用。此所以每当我来这山上对着错错落落的、莺镇东区的屋顶，学着鸡啼时，立刻就有附近的公鸡炫耀似的、热心地应和起来。而它们的啼声，又得了更远一些的公鸡的响应。不要多久，差不多全莺镇的东区一带的公鸡，都此起彼伏地唱和起来，使自以为得计的，这“后壁山”上的少年，独自享受着指挥者的快乐。

“喔、喔、喔——”

阿顺用两手护着嘴，笨拙地、沙哑地学着鸡鸣，然后独自笑了起来。

“不像。”我说。

“喔、喔、喔——”

“这种时候，鸡也不叫的。”我说。

然而偏是在山的西边，远远地竟有一声听起来还半大不小的公鸡的啼声，在风中传来。

“听！叫了，嘿！”阿顺高兴地叫了起来。

“喔、喔、喔——”

他又向着西边的屋顶尽心地学着。但不论他怎样的想学像些，回应他的，却单只有镇上的稀微的市声罢了。

“看到吗？那就是我家。”我说。

我指着山的西边的，从一个高高地突出于屋顶上的破旧的鸽子笼，往右边计算了四个同是灰黑色的屋顶，告诉他，那透露着老榕树顶的地方，便是我常提起的，我家屋后的深可二丈余的一口古井。

“两丈多深？”他摇着头说，“我不信。”

两丈多深，却是一点也不假的。在莺镇，尤其是在这东区，非但每一口井都有一两丈深，而且水质又不好。清晨打开水缸，常常可以看见在水面上浮着一层暗色的水锈，间或也漂着并不鲜艳的油光。也正由于井特别的深，铁辘轳的生铁轴心也就消耗得特别的快。把木桶坠下去，那辘轳总要发出好久的、悲切的“唧唧”声，才听见木桶甩在遥远的井底的沉滞的撞水声。而后妇女便得用双手去使出全身的力气，把臂部歪在一边，一节节从井中拉上装满了水的水桶。而由于水少，井边妇女们吵架的事，尤其多见。

我也告诉阿顺，住在井边的一家，就是我说过的外省人金先生的家。

“你说是给他老婆做饭、洗衣服的金先生吗？”他说。

光复以后，在莺镇，也陆续来往过一些外省人。但也不知因何都终又搬了出去。金先生之不同，在于他是惟一的单身来到莺

镇的外省人。他长得高大，头发总是光光鲜鲜地上着发油。由于语言不通，他总是用笑嘻嘻的脸，连比带写地同人谈话。而每值他笑开了口，便不由得要露出一排黄澄澄的、微暴的金牙来。他还常常喜欢穿着宽松的裤子，总是白色的棉袜，穿黑色的布鞋。即使是现在，我也不清楚当时他做的什么行业，但觉得在当时他似乎颇有些势力，连镇长、派出所里的人，都对他恭恭敬敬。

就是那年的夏天，那时已接近四十岁的金先生结了婚，租下了我家后院井边的一栋古老的日式房子。

“不是说，外省人租房子，一住就占着不放么？”他说。

大人们是常这样说的。不过，在莺镇，似乎也还不曾发生过这样的事。四年前才从上海回乡来的金先生的房东余义德，便是一向极力声言绝不租房子给外省人的人。但这回他却不但租了房子给了金先生，却连一个二十岁的女儿也嫁给了他。

“那房东，在上海的时候，是替日本做事的。”我回忆着大人們的耳语说，“说是在上海，全家住在日本人的住区，讲的全是日本话，不许儿女说一句中国话。”

“为什么哩？”

“不知道。”我说，“大人们，都是这样说啊。”

笑嘻嘻的金先生搬来后院那家日式房子的时候，我曾挤在小孩儿堆里去看过。金先生把桌子、椅子、床铺，一概搬到榻榻米上。上榻榻米的时候，金先生并不脱掉他那巨大的黑布鞋，也不怕踩脏了干干净净的榻榻米，从而颇引起左右邻舍的主妇们的议论。然则议论归议论，房东的余义德先生不久就当上了镇公所的户政课长，并且开始在官式的场合，以带着土音的上海话，谈着三民主义，谈着建设中国之类的事了。而婚后不久，金先生左右邻舍的主妇们，立刻又传出金先生如何竟会下厨做菜，如何竟帮着新娘洗衣服，如何整天对新太太轻声细气，体贴入微，而艳羨

不已。

“哎唷，”在井边洗衣淘米的女人们惊叹地说，“外省男人怎么跟我们的男人全不同款哩！”

“我就不信，”阿顺不以为然地说，“我就不信外省男人都怕老婆。例如那个周宏时老师。哼！”

曾益顺果然举出了好例子。周宏时老师，是学校里惟一的外省老师。他的一口浓重的湖北口音——例如国家的“国”字念成“鬼”字之类——一时间使学校的语文教育弄得无所适从。而这周老师，就是成天皱着眉心，不只是动辄狠打学生的手心，回到那陈旧的教员宿舍也常对老婆、孩子拳打脚踢，高声咒骂。

太阳开始有些偏西了。在这小小的山上，风一直不断地从后面的溪埔吹来。向着左前方极目望去，尖山一带林立着的窑厂的烟囱，开始吐着黄黑色的浓烟。有一列长长的货车正向桃镇驶去，在远处的树影中忽隐忽现，而终至于消失了。我和阿顺就是这样地说着各自的见闻，消磨着长长的、逃学的午间。我带他去看过一个左侧山腰的灌木丛中的一个陈旧的鸟巢，告诉他，那一对鸟是怎样的比野鸽略小，胸前有着一片深红色的、发亮的羽毛，并且产下一对翠绿色的蛋，阿顺却只顽固地说：

“我不信。”

“骗你，就死！走不回家！”我赌咒说，“分明我还乘鸟儿不在的时候，把蛋摸出来放在手里玩儿过的。”

“我不信，蛋有绿色的？”他说，“那你说，后来呢？”

我于是又花了许多唇舌，告诉他母鸟知道人动过它的巢和蛋，赌狠不要巢和蛋，就一去不返了。

“这你就说到内行话了，”阿顺沉思地说，“鸟，是会这样的。”

我又带他去看一株我秘为“私有”的野蕃石榴树。在那个年

代，凡小孩儿就必须自己到自然中找零嘴儿吃。酢浆草的又肥又长的白茎，嚼起来是酸中带着些甜的；早晨蝴蝶尚不曾采过蜜的牵牛花儿，拔开花瓣，用舌尖去舐花心，真有一丝蜜蜜的甜味。还有一种指头尖那么大的野草莓，贪心地采了一口袋，却让红色的甜汁染脏了衣服。而谁要是发现了一棵野蕃石榴树，总要秘为“私有”，直等到吃腻了，也或者快过了结实季节，才漫不经心地对玩伴儿“公开”。我于是带着阿顺去找我那至今尚未“公开”的野蕃石榴树，一路上告诉他我初发现了它是如何结着累累的硕实，如何地上都烂着熟透的果子，如何每一个蕃石榴都留着鸟儿的啄印。但当我们走到，却出乎我意外地树上连一颗待熟的、青涩的果子都没有。即连地上，也找不着一颗稍为成形的落实。

“看吧，”阿顺笑着说，“我说过，我就是不信。”

“不！你非信不可。”我着急地说，“一定让人找着了，采了个精光。”

“我想拉屎。”他忽然叫人啼笑皆非地说。

他三步两步找到一个草不搔着屁股的地方蹲了下来。在这人迹罕到的野地，经他一说，自己也无端地想去蹲着。我于是也走到另外一头蹲下来。

“有蛇没？”他在那头笑着问。

“从没见过，除非在山洞里。”

“山洞？”

“对啦！”我高兴地想起来，“从这儿再往左边下，在半山腰上，有个碉堡。”

“碉堡？”阿顺又笑了，“我不信。”

“待会儿就带着你去，”我一边用力，一边说，“日本人怕美国人登陆，从峡镇那边打过来，炮口便开向峡莺桥那边……”

“我不信。”

“碉堡的旁边，隔十来步吧，开着一个山洞，直通到用水泥砌成的碉堡里。”

“嗯……”

现在轮着他在用力了。

“光复以后，洞里面塌过一部分。”我说，开始折下一截枯枝搭后面，“有时候，有野狗在里头生小狗呢。”

“可是你说的是有蛇住里头。”

“可不是，龟壳花！不骗你！”

“你又见过龟壳花啦。”他笑了起来。

“见过。当然见过！”

“什么样子，龟壳花？”

“细细的脖子，”我拉起裤子，眼睛往上翻，努力地想着那次点蜡烛跟邻居的陈大哥进山洞里“探险”那一遭所见过的龟壳花，“三角形头的嘛，肥肥的身，粗短的尾巴，像是被剁掉了尾，初初才好了似的。”

“是毒蛇，哪一种不是这样？”他又笑了起来，“我问你是什么花色？”

“蛇身上是六角形的花，”我不假思索地说，“花上还带着一点红。”

我听见他悉悉索索地穿着裤子。

“你说对了。”他走出草丛说，“带我去吧。”

“现在洞里面怕都塌得不成样子。”

“没关系。”

“也许有野狗住着。”

“也没关系。”

“我看，下回去吧，带着棍子和蜡烛。”

“要不就根本没什么碉堡了。”阿顺笑了起来。



我们于是一边踩着几乎要被怒生的羊齿漫遮了的小路，一边挑着结实的石头握在手里，由我带头，走向碉堡去。

阿顺终于看到了几乎要被杂草遮住的，水泥砌成的炮口。“啊，真是一个炮口。”他惊叹地说。如果不是在炮口上隔着三尺多深的水泥台，曾益顺一定会把他的手伸进那幽暗的炮口去的。我于是告诉他，从山洞走进去，如果没有塌坏，就可以走到这个碉堡里面的。

然而当我们走近洞口，忽然看见一个人影正要夺着洞口冲出去。就在那一瞬间，我听见阿顺一声悲厉的叫声：

“高老师！”

那人紧紧地握着一枝短棒，收住正要奔逃的双脚，回过头来。啊！那是高老师么？脏脏的长发，深陷的面颊，凌乱而浓黑的胡须，因着消瘦和污垢而更显得巨大、散发着无比的惊恐的，满是血丝的眼睛。

“高老师……”

曾益顺开始流泪。我则只是傻愣愣地站在一边。现在我逐渐认出这鬼魂一般的人，确实是高东茂老师了。他开始以极度恐惧的神色，左右盼顾着。

“进去。”

他指着洞口说。那声音像是发自一个极其老衰的老人。阿顺毫不踌躇地走进洞口。

“进去！”

高东茂老师惊恐地、压低了声音，斥责犹豫不前的我。我终于挤在阿顺的身边，瑟缩地蹲着，把眼睛睁得大大地看着高老师弯着腰也走了进来。我逐渐闻到他身上发出来的异味了。他的一身衣服很单薄，污秽而且破烂。他靠着比较阴暗的一面石壁，坐了下来。他几次躲避了我们两双疑惑、哀伤而又同情的眼睛，终

于低下了头。

“走吧。”他微弱地说，“走吧。”他忽然惊醒似地抬起头来，睁开寓藏着无限的惧怖和忧伤的眼睛，“不要告诉别人好吧？不要告诉任何人。”

“高老师。”阿顺说。

“不可以告诉任何人。走吧。”高东茂老师说。

“高老师，要不要我们回去带些吃的东西？”阿顺说。

“不要。你们走吧。”

“我马上就回来。”阿顺央求着说。

“走吧！”高东茂老师似乎急躁起来，望着黑暗的山洞深处，对着自己絮絮地说着什么。

“高老师！”阿顺说。

“走，走！”高东茂老师忽然用高亢的声音说。他的一只手里紧紧地抓着木棒，却轻轻地抖动着。他的另一只手直指着洞口。

曾益顺满脸的泪痕，开始把每一个口袋里的花生掏出来，放在地上。我也学着他的样，把所有花生全掏了出来，和阿顺的堆成一个小花生堆。

“高老师，明天早上，我送饭来。”阿顺拭着眼泪说。

“走吧！”高老师张着空洞的、愁苦的眼睛说。

阿顺和我出了山洞。天色逐渐地晚了。两个人从后壁山一直走到崑顶的废窑，一路上都沉默着，一句话也没说过。直到我们在废窑各自拿了书包，红肿着眼睛的曾益顺才说：

“阿助，我们谁都不能说出去。”他严肃地说，“明天一早，我们把我们的便当都拿去送他吃了。”

“放心，我一定装一个结实的大便当。”我说。

第二天早上，我迫不及待地跑到山洞口，却看见曾益顺早已

呆呆地坐在洞口。我走近一看，整个山洞里，除了乱石和一些沿着洞壁的岩石汨汨地渗落的水滴，在晨光中，却空无一物。

“高老师还在睡着吧？”我细声说。

阿顺摇了摇头，说：

“他早走了。”

“你没往里找吧？”

“找过了。”

“没在？”

他摇着头，忍着忍着的他的眼泪，就静悄悄地挂了下来。

我进了山洞，走了几步，恰好就在左转的一个小坑道上，看见一块铺在地上的破旧的毛毡和几个粗糙的陶碗。碗边还留着三四个熟透了的蕃石榴，它们的浓香和山洞里独有的霉味，混合成一种奇异的气味，直向鼻前袭来。毛毡的另一端，是一堆剥开的花生壳。

我走出洞外，看见曾益顺早已走在几十步外了。

“阿顺！”我叫着，匆匆跟了上去。

他没有回答，只是一径拨开怒生了满地的羊齿，往山下走去。我默默地跟在后面，偶尔叫他几声，阿顺只是沉默地走着。我就这样跟着他一前一后地走在清晨的大汉溪埔上，看见他久久就抬一次手拭泪的背影。一直到我跟过了那满开着铃铛花的花树做篱笆的，“客人仔蕃薯”的女人的家，不知为了什么，忽然觉得我不应该再这样跟着阿顺。让他一个人吧，我忽然对着自己说。我缓缓地立定了脚，在那欣然地开着粉红色的铃铛花的篱笆下，目送着阿顺一边拭泪，一边走远了。

而那年的夏天，我考取了台北的C中初中部。这以后的一年中，我逐渐从大人的口中知道了逃离山洞的高东茂老师，不久就

被捕获了。并且又在其后不久，有人在台北车站的一个告示上，在一排都被重重地用朱红的墨勾划过的名字中，找到“高东茂”三个字。而说来怪奇，就那一年，故乡莺镇的事故也特别的多。例如在铁桥下发生过一宗溪镇和桃镇的流氓火拼的事件，把一条壮硕的汉子，用扫刀劈下整个肩膀，横尸在大街上；莺镇小学的那一大片漂亮的黑松林，忽然得了虫害，不消几个月，全部枯死了，被驻军砍了当柴火；笑呵呵的金先生的原配夫人忽然带着儿女从大陆来了台湾。被金先生遗弃的金义德的女儿，恰好就吊死在“后壁山”上。而余义德先生虽然离开了镇公所，却也坐到莺镇农会总干事的位子上去了。

至于曾益顺，则自从在铃铛花下一别，三十多年来，一直都没有再遇见过。而我和我的全家，在我考取大学工科的那年，举家迁来这最繁华的城市。一直到近年来，偶尔在报章杂志上读到一些文章，才在连自己都不甚了然的情怀中，重又想起高东茂老师来。而虽说是想起了他，其实再也无从清晰地想起高老师的面容。但唯独高东茂老师的那一双仓惶的、忧愁的眼睛，倒确乎是历历如在眼前……

一九八三年三月二十日

——一九八三年四月《文季》一期

## 山 路

“杨教授，特三病房那位太太……”

他从病房随着这位刚刚查好病房的主治大夫，到护士站里来。年轻的陈医生和王医生恭谨地站在那位被称为“杨教授”的、身材颀长、一头灰色的卷发的老医生的身边，肃然地听他一边翻阅厚厚的病历，一边喁喁地论说着。

现在他只好静静地站在护士站中的一角。看着白衣白裙、白袜白鞋的护士们在他身边匆忙地走着，他开始对于在这空间中显然是多余的自己，感到仿佛闯进了他不该出现的场所的那种歉疚和不安。他抬起头，恰好看见杨教授宽边的、黑色玳瑁眼镜后面，一双疲倦的眼睛。

“杨大夫，杨教授！”他说。

两个年轻的医生和杨教授都安静地凝视着他。电话呜呜地响了。“内分泌科。”一个护士说。

“杨教授，请问一下，特三病房那位老太太，是怎么个情况？”

他走向前走。陈医生在病历堆中找出一个崭新的病历资料。

杨教授开始翻阅病历，同时低声向王医生询问着什么。然后那小医生抬起头来，说：

“杨教授问你，是病人的……病人的什么人？”

“弟弟。”他说，“不……是小叔吧。”他笑了起来。“伊是我大

嫂。”他说。

他于是在西装上身的口袋中，掏出了一张名片，拘礼地递给了杨教授。

“李国木  
诚信会计师事务所”

杨教授把名片看了看，就交给在他右首的陈医生，让他用小钉书机把片子钉在病历档案上。

“我们，恐怕还要再做几个检查看看。”杨教授说，沉吟着，“请你再说说看，这位老太太发病的情形。”

“发病的情形？哦，”他说，“伊就是那样地萎弱下来。好好的一个人，突然就那样地萎弱下来了。”

杨教授沉默着，把双手环抱在自己的前胸。他看见杨教授的左手，粗大而显出职业性的洁净。左手腕上带着一只金色的、显然是极为名贵的手表。杨教授叹了口气，望了望陈医师，陈医师便说：

“杨教授的意思，是说，有没有特别原因，啊，譬如说，过分的忧愁，愤怒啦……”

“噢。”他说。

转到台北这家著名的教学医院之前，看过几家私人诊所和综合医院，但却从来没有一家问过这样的问题。但是，一时间，当着许多人，他近乎本能地说了谎。

“哦，”他说，“没有，没有……”

“这样，你回去仔细想想。”杨教授一边走出护士站，一边说，“我们怕是还要为伊做几个检查的。”

他走回特三病房。他的老大嫂睡着了。他看着在这近一个半月来明显地消瘦下来的伊的侧脸，轻轻地搁在一只十分干净、松软的枕头上。特等病房里，有地毯、电话、冰箱、小厨房、电视

和独立的盥洗室。方才等他来接了班，回去煮些滋补的东西的他的妻子，把这病房收拾得真是窗明几净。暖气飕飕地吹着。他脱下外衣，轻轻地走到窗口。窗外的地面上，是一个宽阔的、古风的水池。水池周围种满了各种热带性的大叶子植物。从四楼的这个窗口望下去，高高喷起的喷水，形成一片薄薄的白雾，像是在风中轻轻飘动的薄纱，在肥大茂盛的树叶，在错落有致的卧石和池中硕大的、白的和红的鲤鱼上，摇曳生姿。

寒流袭来的深春，窗外的天空，净是一片沉重的铅灰的颜色。换了几家医院，却始终查不出老大嫂的病因之后，他正巧在这些天里不住地疑心：伊的病，究竟和那个消息有没有关系。“啊，譬如说，过分的忧伤、愤怒……”医师的话在他的脑中盘桓着。然而，他想着，那却也不是什么忧伤，也不是什么愤怒的吧。他望着不畏乎深春的寒冷，一仍在池中庄严地游动着的鲤鱼，愁烦地想着。

约莫是两月之前的一天，一贯是早晨四点钟就起了床，为李国木一家煮好稀饭后，就跟着邻近的老人们到堤防边去散步，然后在六点多钟回来打点孩子上学，又然后开始读报的他的老大嫂，忽而就出了事。那天早上，他的独生女，初中一年生的翠玉，在他的卧房门上用力敲打着。“爸！爸！”翠玉惊恐地喊着，“爸！快起来啦，伯母伊……”李国木夫妻惶惶地冲到客厅，看见老大嫂满脸的泪痕，报纸摊在沙发脚下。

“阿嫂！”他的妻子月香叫了起来。伊绕过了茶几，抢上前去，坐在老大嫂坐着沙发的扶手上，手抱着老嫂的肩膀，一手撩起自己的晨褙的一角，为老大嫂揩去满颊的泪。“嫂，你是怎么了嘛？是哪里不舒服了吗……”伊说着，竟也哽咽起来了。

他静默地站在茶几前，老大嫂到李家来，足有三十年了。在

这三十年里，最苦的日子，全都过去了，而他却从来不曾见过他尊敬有过于生身之母的老大嫂，这样伤痛地哭过。为了什么呢？他深锁着眉头，想着。

老大嫂低着头，把脸埋在自己的双手里，强自抑制着潮水般一波跟着一波袭来的啜泣。“嫂，你说话呀，是怎样了呢？”月香哭着说。李国木把双手放在惊立一边的女儿翠玉的肩上。

“上学去吧。”他轻声说，“放学回来，伯母就好了。”

李国木和他的妻子静静地坐在清晨的客厅里，听着老大嫂的啜泣逐渐平静下来。

那天，他让妻子月香去上班，自己却留下来陪着老嫂子。他走进伊的卧房，看见伊独自仰躺着，一双哭肿的眼睛正望着刚刚漆过的天花板。搁在被外的两手，把卷成一个短棒似的今早的报纸，紧紧地握着。

“嫂。”他说着，坐在床边的一把藤椅上。

“上班去吧。”伊说。

“……”

“我没什么。”伊忽然用日本话说，“所以，安心吧。”

“我原就不想去上班的，”他安慰着说，“只是，嫂，如果心里有什么，何不说出来听听？”

老大嫂沉默着。伊的五十许的，略长的脸庞，看来比平时苍白了许多。岁月在伊的额头、眼周和嘴角留下十分显著的雕痕。那是什么样的岁月啊！他想着。

“这三十年来，你毋宁像是我的母亲一样……”

他说，他的声音，因着激动，竟而有些抖颤起来了。

伊侧过头来望着他，看见发红而且湿润起来了的他的眼睛，微笑地伸出手来，让他握着。

“看，你都四十出了头了。”伊说，“事业、家庭，都有了点着



落，叫人安心。”

他把伊的手握在手里摩着。然后双手把伊的手送回被窝上。他摸起一包烟，点了起来。

“烟，还是少抽的好。”伊说。

“姊さん。”

他用从小叫惯的日语称呼着伊。在日本话里，姊姊和嫂嫂的叫法，恰好是一样的。伊看见他那一双仿佛非要把早上的事说个清楚不可的眼神，轻轻地喟叹起来。他一向是个听话的孩子，伊想着。而凡有他执意的要求，他从小就不以吵闹去获得，却往往用那一双坚持的眼神去达到目的，伊沉思着，终于把卷成短棒儿似的报纸给了他。

“在报纸上看见的。”伊幽然地说，“他们，竟回来了。”

他摊开报纸。在社会版上，李国木看见已经用红笔框起来的，豆腐块大小的消息：有四名“叛乱犯”经过三十多年的监禁，因为“忏悔有据”，获得假释，已于昨日分别由有关单位交各地警察局送回本籍。

“哦。”他说。

“那个黄贞柏，是你大哥最好的朋友。”

老大嫂哽咽起来了。李国木再细读了一遍那一则消息。黄贞柏被送回桃镇，和八十好几的他的瞎了双眼的母亲，相拥而哭。“那是悔恨的泪水，也是新生的、喜悦的泪水。”报上说。

李国木忽然觉得轻松起来。原来，他想着，嫂嫂是从这个叫做黄贞柏的终身犯，想起了大哥而哭的吧。也或许为了那些原以为必然瘐死于荒陬的孤岛上的监狱里的人，竟得以生还，而激动地哭了的吧。

“那真好。”他笑了起来，“过一段时间，我应该去拜访这位大哥的好朋友。”

“啊？”

“请他说说我那大哥唉！”他愉快地说。

“不好。”老大嫂说。

“哦，”他说，“为什么？”

伊无语地望着窗外。不知什么时候下起霏霏的细雨了的窗外，有一个生锈的铁架，挂着老大嫂心爱的几盆兰花。

“不好，”伊说，“不好的。”

可是就从那天起，李国木一家不由得察觉到这位老大嫂的变化：伊变得沉默些，甚至于有些忧悒了，伊逐渐地吃得甚少，而直到半个月后，伊就卧病不起，整个的人，仿佛在忽然间老衰了。那时候，李国木和他的妻子月香，每天下班回来，就背负着伊开车到处去看病。拿回来的药，有人劝，伊就一把一把驯顺地和水吞下去；若没人劝着，就把药原封不动地搁在床头的小几上头。而伊的人，却日复一日地缩萎。“……啊，譬如说过分的忧愁、愤怒啦……”李国木又想起那看来仿佛在极力掩饰着内心的倨傲的陈医师的话。他解开领带，任意地丢在病床边的，月香和他轮番在这儿过夜的长椅上。

——可是，叫我如何当着那些医生、那些护士，讲出那天早晨的事，讲出大哥、黄贞柏这些事？

他坐在病床左首的一只咖啡色的椅子上，苦恼地想着。

这时房门却呀然地开了。一个怀着身孕的护士来取病人的温度和血压。病人睁开眼睛，顺服地含着体温计，并且让护士量着血压。李国木站了起来，让护士有更大的空间工作。

“多谢。”

护士离开的时候，他说。

他又坐到椅子上，伸手去抓着病人的嶙峋得很的、枯干的手。

“睡了一下吗？”他笑着说。

“去上班吧，”伊软弱地说，“陪着我……这没用的人，正事都免做了吗？”

“不要紧的。”他说。

“做了梦了。”伊忽然说。

“哦。”

“台車の道の夢を、見たんだよ。”伊用日本话说，“梦见了那条台车道呢。”

“嗯。”他笑了起来，想起故乡莺镇早时的那条蜿蜒的台车道，从山垭的煤矿坑开始，沿着曲折的山腰，通过那著名的莺石下面，通向火车站旁的矿场。而他的家，就在过了莺石的山垭里，一幢孤单的“土角厝”。

“嫁到你们家，我可是一个人，踩着台车道上的枕木，找到了你家的哟。”伊说。

在李国木的内心不由得“啊！”地惊叫了起来。他笔直地凝视着病床上初度五十虚岁的妇人。这一个多月来，伊的整个人，简直就像缩了水一般地干扁下去。现在伊侧身而卧，面向着他。他为伊拉起压在右臂下的点滴管子，看着伊那青苍的、满脸皱皮的、细瘦的脸上，渗出细细的汗珠来。

“那时候，你一个人坐在门槛上，发呆似的……”伊说，疲倦地笑着。

这是伊常说，而且百说不厌的往事了。恰好是三十年前的一九五三年，一个多风的、干燥的、初夏的早上，少女的蔡千惠拎着一只小包袱，从桃镇独自坐一站火车，来到莺镇。“一出火车站，敢问路吗？”伊常常在回忆时这样对凝神谛听的李国木说，“有谁敢告诉你，家中有人被抓去枪毙的人的家，该怎么走？”伊于是叹了口气了，也于是总要说起那惨白色的日子。“那时候，在我们桃镇，

朋友们总是要不约而同地每天在街上逛着。”伊总是说，“远远地望见了谁谁，就知道他依然无恙。要你一连几天，不见谁谁，就又断定他一定是被抓了去了。”

就是在那些荒芜的日子里，坐在门槛上的少年的李国木，看见伊远远地踩着台车道的枕木，走了过来。台车道的两旁，尽是苍郁的相思树林。一种黑色的、在两片尾翅上印着两个鲜蓝色图印的蝴蝶，在林间穿梭般地飞舞着。他犹还记得，少女蔡千惠一边踩着台车轨道上的枕木，一边又不时抬起头来，望着他家这一幢孤单的土角厝，望着一样孤单地坐在冰凉的木槛上的、少年的他的样子。他们就这样沉默地，毫不回避地相互凝望着。一大群白头翁在相思树林的这里和那里聒噪着，间或有下坡的台车，拖着“嗡嗡——格登、格登！嗡嗡——格登、格登！”的车声，由远而渐近，又由近而渐远了。他，少年的，病弱的李国木，就是那样目不转睛地看着伊跳开台车道，捡着一条长满了野芦苇和牛通草的小道，向他走来。

“请问，李乞食……先生，他，住这儿吗？”伊说。

他是永远都不会忘记的啊。他记得，他就是那么样无所谓好奇、无所谓羞怯地，抬起头望着伊。他看见伊睁着一双微肿的、陌生的目光。有那么一段片刻，他没有说话。然后他只轻轻地点了点头。他感到饥饿时惯有的懒散。可就在他向着伊点过头的一刻，他看见伊的单薄的嘴角，逐渐地泛起了诉说着无限的亲爱的笑意，而从那微肿的、单眼皮的、深情地凝视着他的伊的眼睛里，却同时安静地滴下晶莹的泪珠。野斑鸠在相思树林里不远的地方“咕、咕、咕——咕！”地叫着。原不知跑到山中的哪里去自己觅食的他家的小土狗，这时忽然从厝后狠狠地吠叫着走来，一边却使劲地摇着它的土黄色的尾巴。

“呸！不要叫！”他嗔怒地说。

当他再回过头去望伊，伊正含着笑意用包袱上打的结上拉出来的布角揩着眼泪。这时候，屋里便传来母亲的声音。

“阿木，那是谁呀？”

他默默地领着伊走进黝暗的屋子里。他的母亲躺在床上。煎着草药的苦味，正从厨房里传来，弥漫着这个屋子。他的母亲吃力地撑起了上半个身子，说：“这是谁？阿木，你带来这个人，她是谁？”

少女蔡千惠静静地坐在床沿。伊说：

“我是国坤……他的妻子。”

在当时，少小的李国木虽然清晰地听见了伊的话，却并不十分理解那些话的意义。然而，僵默了一会儿，他忽然听见他的母亲开始呜呜地哭泣起来。“我儿，我心肝的儿喂……”他的母亲把声音抑得低低地，唱颂也似地哭着说。他向窗外望去，才知道天竟在不知不觉间暗下了大半边。远远有沉滞的雷声传来。黄色的小土狗正敏捷地追扑着几只绿色的蚱蜢。

一年多以前，在莺镇近郊的一家焦炭厂工作的他的大哥李国坤，连同几个工人，在大白天里被抓了去了。一直到上两个月，在矿场上当台车夫的他的父亲，才带着一纸通知，到台北领回一捆用细草绳打好包的旧衣服、一双破旧皮鞋、一双破旧的球鞋和一只锈坏了笔尖的钢笔。就那夜，他的母亲也这样地哭着：

“我儿，我心肝的儿喂——”

“小声点儿——”他的父亲说。蟋蟀在这浅山的夜里，器闹地竟唱了起来。

“我儿喂——我——心肝的儿啊，我的儿……”

他的母亲用手去捂着嘴，鼻涕、口水和眼泪从她的指缝里漏着往下滴在那张陈旧的床上。

“嫂，”他清了清在回想中梗塞起来了的喉咙，“嫂！”

“嗯。”

这时病房的门谨慎地开了。月香带着水果和一个菜盒走了进来。

“嫂，给你带点鲈鱼汤……”月香说。

“那时候，我坐在门槛上。”他说，“那模样，你还记得吗？”

“一个小男孩儿，坐在那儿。”老大嫂闭起眼睛，在他多皱的脸上，泛起淡淡的笑意。“太瘦小了点儿。”伊说。

“嗯。”

“可是，我最记得那天晚上的情景。”

老大嫂说，忽然睁开了眼睛。伊的眼光越过了李国木的右肩，仿佛瞭望着某一个远方的定点。

“阿爸说，怎么从来没听阿坤说起？”伊说，“我说，我……”

“你说，你的家人反对。”他笑着说。这些故事，从年轻时一直到四十刚破，也不知听了老嫂子一次又一次地说了多少次。

“我说，我厝里的人不赞成。”伊说，“我和阿坤约束好了的。如今他人不在，你要收留我，我说。”

月香从厨房里出来，把鲈鱼装在一个大瓷碗里，端在手上。

“待一会儿凉些，吃一点鲈鱼，嫂。”伊说。

“真麻烦你唷。”老大嫂说。

“阿母死后，那个家，真亏了有你。”李国木沉思着说，“鲈鱼汤里，叫月香给你下一点面吧。”

“不了。”伊缓缓地合上眼睛，“你阿爸说了，这个家，穷得这个样，你要吃苦的啊。看你也不是个会做（工）的人。阿爸这样说呢。”

他想起那时的阿爸，中等身材，长年的重劳动锻炼出他一身结实的肌骨。天一亮，他把一个大便当系在腰带上，穿上用轮胎

外皮做成的、类如今之凉鞋的鞋子，徒步到山坳里的“兴南煤矿”去上工。一天有几次，阿爸会打从家门口这一段下坡路，放着他的台车，飏飏地奔驰而去。自从大嫂来了以后，阿爸开始用他的并不言语的方式，深深地疼爱着伊。每天傍晚，阿爸总是一身乌黑的煤炭屑，偶然拎着几块豆腐干、咸鱼之类，回到家里来。

“阿爸，回来了。”

每天傍晚，听见小黄狗兴奋的叫声，大嫂总是放下手边的工作，一边擦手，一边迎到厝口，这样说。

“嗯。”阿爸说。

打好了洗澡水，伊把叠好的干净衣服送到阿爸跟前，说：“阿爸，洗澡。”

“哦。”阿爸说。

吃了晚饭，伊总会新泡一壶番石榴茶，端到阿爸坐着的长条椅傍。

“阿爸，喝茶。”伊说。

“嗯。”阿爸说。

那时候啊，他想着萤火虫儿一群群地飞在相思树下的草丛上所构成一片莹莹的悦人的图画。而满山四处，都响着夜虫错落而悦耳的歌声。

现在月香正坐在病床边，用一只精细的汤匙一口口地给老大嫂喂鲈鱼。

“还好吃吗？”月香细声说。

老大嫂没有做声。伊只是一口又一口驯顺地吃着月香喂过来的鲈鱼，并且，十分用心地咀嚼着。

这使他蓦地想起了他的母亲。

自从他大哥出了事故，尤其是他的父亲从台北带回来大哥回

坤的遗物之后，原本羸弱的他的母亲，就狠狠地咯了几次血，从此就不能起来。大嫂来家的那个初夏，乞食婶竟也好了一阵。但一入了秋天，当野芦苇在台车轨道的两边开起黄白色的、绵绵的花，乞食婶的病，就显得不支了。就那时，大嫂就像眼前的月香一样，一匙一匙地喂着他的母亲。不同的是，老大嫂躺在这特等病房里，而他的母亲却躺在那阴暗、潮湿、弥漫着从一只大尿桶里散发出来的尿味的房间。此外，病重后的他的母亲乞食婶，也变了性情。伊变得易怒而躁悻。他还记得，有这样的一次，当大嫂喂下半匙稀饭，他的母亲突然任意地吐了出来，弄脏了被窝和床角。“这样的命苦啊，别再让我吃了吧，”伊无泪地嚎哭了起来，“死了吧，让我，死——了吧……”伊然后“我儿，我的儿，我心肝的儿唷——”地，呻吟着似地哭着大哥，把大嫂也弄得满脸是泪水。

然而，他的母亲竟也不曾拖过那个秋天，葬到莺镇的公墓牛埔山去。

“阿木，该去牛埔山看一回了。”老大嫂忽然说。

“哦。”

他吃惊地抬起头来，望着伊。月香正细心地为伊揩去嘴边的汤水。算算也快清明了。在往年的清明，大嫂、他和月香，总是要乘火车回到莺镇去，到牛埔山头去祭扫他阿爸和阿母的坟墓。直到大前年，才正式为大哥立了墓碑。而大嫂为他大哥的墓园种下的一对柏树，竟也开始生根长叶了。

“高雄事件以后，人已经不再忌怕政治犯了。”

老大嫂说，就这样地决定了在为他父亲捡骨立冢的同时，也为他大哥李国坤立了墓碑。

“整整吃了一碗鲈鱼咧。”月香高兴地说。



“今年，我不陪你们去了。”伊幽幽地说。

伊仰卧着，窗外逐渐因着阴霾而暗淡了下来。

“嫂，如果想睡，就睡一下吧。”月香说。

他不自觉地摸了摸口袋里的烟，却立刻又把手抽了回来。他的老大嫂子，从来不曾像月香一般，老是怨幽幽地埋怨他戒不掉烟。但是，在病房里，他已有好几次强自打消摸烟出来抽的念头了。出去抽吧，又嫌麻烦。他沉默着，想起牛埔山满山卑贱而又顽固地怒生着的杂草和新旧坟墓的聚落。从土地祠边的一条小路上走去，小馒头似的小山的山腰，有一小片露出红土的新坟。立好墓碑，年老的工人说：

“来，牲礼拿过来拜一拜。”

他和月香从大嫂手中各分到三支香，三人并立在新冢前礼拜着。然而，在那时的他的心中，却想着墓中埋着的、经大嫂细心保存了二十多年的，大哥遗留下来的一包衣物和一双球鞋。他把拜过的香交给月香，插在墓前的香插子里。大嫂和月香开始在一旁烧着一大堆银纸。他忽然想起家中最近经大嫂拿去放大的大哥的相片：修剪得毫不精细的、五十年代的西装头，在台湾的不知什么地方的天空下，坚毅地瞭望着远处的，大哥的略长的脸，似乎充满着对于他的未来的无穷无尽的信心。这个曾经活过的青年的身体，究竟在哪里呢？他想着。上大学的时候，偶然听起朋友说那些被枪毙的人们的尸首，带着爆裂开来的石榴似的伤口，都沉默地浮漂在医学院的福尔马林槽里，他就曾像现在一样，想到大哥的身体不知在哪里的这个惘然的疑问。

那时候，大嫂毋宁是以一种欣慰的眼神，凝视着那荒山上的新的黑石墓碑吧。

“生于一九二八年三月十七日

殁于一九五二年九月

李公国坤府君之墓  
子孙立”

老大嫂说，人虽然早在五十年不见了，但阿爸去领回大哥的遗物，却是在五二年九月，记不得确实的日期了。他问道：“为什么不用民间的干支表示年月？”“你大哥是新派的人啊！”老大嫂说。至于大哥的子孙，大嫂说，“你的孩子，就是他的孩子。”他还记得，那时月香不自觉地低下了头。自从翠玉出生之后，他们就一直等着一个男孩儿，却总是迟迟不来。

“倒也真快，”老工人站在他大哥的新冢边，一边抽着一截短到烫手的香烟，一边说，“二十好几年咯，阿坤……”

“嗯。”老大嫂说。

老工人王番，是他爸爸的朋友。莺镇的煤炭业，因为石油逐渐地成了主要的能源而衰退时，他和他的父亲是第一批失了业的工人。李国木的老父，先是在镇里搞土木工，之后就到台北当建筑零工去了。而阿番伯却把向来只当副业的修墓工，开始当做正业做了起来。刚上大学的那年冬天，李国木他阿爸从台北闹市边的一个鹰架上摔下来死了，就是阿番伯修的墓。他还记得，那时候，在一边看着一铲铲的泥土铲下墓穴，在他阿爸单薄的棺木上发出钝重的打击声，站在他身边的阿番伯用他自己的肮脏的手，拭着流在脸颊上的泪，低声说：“×你娘，叫你跟我做修墓，不听嘛，偏是一个人，跑台北去做工……×！”

以为睡着了他的老嫂子，这时睁开了眼睛。

“翠玉仔呢？”伊说，微笑着。

“还没下课。”月香说，看看自己的腕表。“晚上，我就带伊来看你。”

“你们这个家，到了现在，我是放了心了。”大嫂说。

“嗯。”他说。

“辛辛苦苦，要你读书，你也读成了。”伊说。  
他苦笑了。

小学毕业那年，他的阿爸和阿番伯要为他在煤矿里安排一个洗煤工人的位置。大嫂不肯。

“阿爸，”伊说，“阿木能读，让他读吧。”

然而，老阿爸就是执意不肯让他继续上学。大嫂于是终日在洗菜、煮饭、洗衣的时候，甚至在矿场上同老阿爸一块吃便当的时候，总是默默地流着泪。有一回，在晚饭的桌子上，阿爸叹着气说：

“总也要看我们有没有力量。”

“……”

“做工人，就要认命，”阿爸生气似的说，“坤仔他……错就错在让他读师范。”

“……”

“说什么读师范，不花钱。”阿爸在沉思中摇着头。

“阿坤说过，让阿木读更多、更好的书。”伊说。

他看见阿爸放下了碗筷，抬起他苍老的面孔。胡子碴儿黑黑地爬满了他整个下巴。

“他，什么时候说的？”阿爸问。

“在……桃镇的时候。”

长久以来，对于李国木，桃镇是一个神秘而又哀伤的名字。他的大哥，其实是在一件桃镇的大逮捕案件的牵连下，在莺镇和桃镇交界的河边被捕的。少年的时候，他不止一次地去过那河边，却只见一片白色的溪石，从远处一路连接下来。河床上一片茫茫的野芦苇在风中摇动。

“都那么多年了，你还是信他。”阿爸无力地说，摸索着点上

一根香烟。

“我信他。”伊说，“才寻到这家来的。”

大嫂默默地收拾着碗筷。在四十瓦的昏黄的灯光下，他仍然鲜明地记得：大嫂的泪水便那样静静地滑下伊的于当时仍为坚实的面颊。

老阿爸没再说话，答应了他去考中学。他一试就中，考取了台北市立C中学。

“我来你们家，是为了吃苦的。”

伊说。室内的暖气在伊消瘦的脸上，涂上了淡淡的红晕。伊把盖到颈口的被子往伊的胸口拉着，说：

“我来你们家……”

月香为伊把被子拉好。

“我来你们家，是为了吃苦的。”老大嫂说，“现在我们的生活好了这么多……”

他和月香静静地听着——却无法理解伊的本意。

“这样，我们这样子的生活，妥当吗？”

老病人忧愁地说，在伊的干涩的眼中，逐渐泛起泪意。

“嫂。”

他伸出手去探伊的前额，没有发烧的感觉。

“嫂。”他说。

病人安静地闭上了眼睛。月香坐了一会儿，蹑着手脚去厨房里端出了另一小碗鲈鱼。

“剩下一点儿，你吃下去好吗？”伊和顺地说。

他接过鱼汤，就在床边吃着，细心地不弄出声音来。也许是开始糊涂起来了吧，他思索着大嫂方才的无从索解的话，这样地在想着。窗外下着细密的雨，使他无端地感到某一种绵绵的哀伤。

“杨教授！”在厨房洗碗的月香轻声叫了起来。

瘦高的杨教授和王医师一块推了门走进来。

“饮食的情况呢？”杨教授拿起挂在病床前的有关病人饭食和排泄的记录，独语似地说。

“还算不错的。”王医师恭谨地说。

“睡眠呢？”杨教授说，看着沉睡中的病人，“睡了。”

“是的。”月香说，“刚刚才睡去的。”

“嗯。”杨教授说。

“杨教授。”李国木说。

“对了。”杨教授的眼睛透过他的黑色的玳瑁眼镜，笔直地望着他。“想起来没？关于伊发病前后的情况。”

他于是一下子想起那个叫做黄贞柏的，刚刚被释放出来的终身犯带给老大嫂的冲击。

“没有。”他望着老大嫂安详的睡脸，沮丧地、放弃什么似地说，“没有。想不起来什么特别的事。”

“哦。”杨教授说。

他跟着杨教授走到门边，恳切地问他大嫂的病因。杨教授打开病房的门。走廊的冷风向着他扑面吹了过来。

“还不清楚，”杨教授皱着眉头说，“我只觉得，病人对自己已经丝毫没有了再活下去的意志。”

“啊！”他说。

“我说不清楚。”杨大夫说，一脸的困惑，“我工作了将近二十年了，很少见过像那样完全失去生的意念的病人。”

他望着杨教授走进隔壁的病房，看见他的一头灰色的卷发，在廊下的风中神经质地抖动着。

“不。”他失神地对自己说，“不会的。”

他回到他的老大嫂的床边，看见月香坐在方才自己坐着的椅子上，向病人微笑着，一边把手伸进被里，握住被里的伊的枯干

却是暖和的手。

“睡了没？”月香和蔼地说。

“没有。”大嫂说。

想着在杨教授来过都不知道的、方才的老大嫂的睡容，月香笑了起来。

“睡了，嫂，”月香说，“睡得不长久，睡是睡了的。”

“没有。”病人说，“净在作梦。”

“喝水吗？”月香说，“给你弄一杯果汁吧。”

“あの長い台車の道。”老嫂子呢喃着说，“那一条长长的台车道。”

月香回头望了望伫立在床边专注地凝望着病人的李国木，站了起来。

“让你坐。”

月香说着，就到厨房里去准备一杯鲜果汁。他于是又坐在病人的床边了。“很少见过像伊那样完全失去生的意念的人。”杨教授的话在他的耳边萦绕着。

“嫂。”他轻唤着说。

“嗯。”

“仆もな，よくろの台车道を梦见るのよ。”他用日本话说，“我呀，也常梦见那一条台车道呢。”

“……”

“难以忘怀啊，”他说，凝视着伊的苍黄的侧脸，“那年，嫂，你开始上工，和阿爸一块儿推煤车……”

“哦。”伊微笑了起来。

“这些，我不见得在夜里梦见。但即使在白日，我也会失神似地回忆着一幕幕那时的光景。”他用日本话说，“嫂，就为了那条台车道，不值得你为了活下去而战斗吗？”

伊徐徐地回过头来，凝望着他。一小滴眼泪挂在伊的略有笑意的眼角上。然后伊又闭上了眼睛。

窗外愈为阴暗了。雨依然切切地下个不停。现在，他想起从矿山蜿蜒着鸢石山，然后通向车站的煤矿起运场的、那一条细长的、陈旧的、时常叫那些台车动辄脱轨抛锚的台车道来。大嫂“进门”以后的第三年吧，伊便在煤矿里补上了一个推煤车工人的缺。“别的女人家可以做的，为什么我就不能？”当他的爸对于她出去做工表示反对的时候，大嫂这么说。那时候，小学五年级的他，常常看见大嫂和别的女煤车工一样，在胳膊、小腿上裹着护臂和护腿，头戴斗笠，在炎热的太阳下，吃力地同另一个女工把满载的一台煤车，一步步地推上上坡的台车站。汗，湿透了伊们的衣服。学校里没课的时候，幼小的他，最爱跟着大嫂出煤车。上坡的时候，他跳下来帮着推；平坦的地方，他大嫂会下来推一段车，又跳上车来，利用车子的惯性，让车子滑走一程，而他总是留在车上享受放车之乐。下坡的时候，他和大嫂都留在车上，大嫂一边跟他说话，一边把着煞车，注意拐弯时不致冲出轨道……

夏天里，每当车子在那一大段弯曲的下坡道上滑走，“吼——吼——”的车声，总要逗出夹道的、密浓的相思树林中的蝉声来，或者使原有的蝉声，更加的喧哗。在车声和蝉声中，车子在半山腰上一块巨大无比的鸢石下的台车道上滑行着。而他总是要想起那古老的传说：郑成功带着他的部将在鸢石岩下扎营时，总是发现每天有大量的士兵失踪。后来，便知道了山上有巨大妖物的鸢哥，夜夜出来吞噬士兵。郑成功一怒，用火炮打下那怪物鸢哥的头来。鸢哥一时化为巨石。从那以后，它就不再骚扰军民了。每次台车打鸢石底下过，少小的他，仍然不免想象着突然会从鸢石里吐出一阵迷雾来，吞吃了他和大嫂去。

运煤的台车的终站，是设在莺镇火车站后面的起煤场。由几家煤矿共同使用的这起煤场，是一块宽阔的空地。凡是成交后要运往中南部的煤，便由各自之台车运到这广场中各自的栈间，堆积起深黑色的煤堆，等候着装上载货的火车，运到目的地去。

有好几回，他跟着大嫂和另外的女工，把煤车推上高高的栈道，然后把煤倒在成山的煤堆上。从高高的台车栈道上往下看，他看见许多穷苦人家的孩子，在以旧枕木围起来的栈间外，用小畚箕和小扫把扫集倒煤车时漏到栈外的煤屑。而大嫂总是要乘着监工不注意的时候，故意把大把大把的煤碴往外播，让穷孩子们扫回去烧火。

“同样是穷人，”大嫂说，“就要互相帮助。”

在放回煤矿的空台车上，大嫂忽然柔声地、唱诵着似地说——

“故乡人，劳动者……住破厝，坏门窗……三顿饭，蕃薯签。每顿菜，豆腐盐……”

他转回头来，奇异地看着伊。太阳在柑仔园那一边缓缓地往下沉落。大半个莺镇的天空，都染成了金红的颜色。风从相思树林间吹来，迎着急速下坡的台车，使伊的头发在晚风中昂扬地飘动着。

“嫂，你在唱什么呀？”他笑着说。

那时候他的大嫂，急速地吐了吐舌头。他抬起头仰望他大嫂。伊的双颊因为竟日的劳动而泛着粉红，伊的眼中发散着并不常见的、兴奋的光芒。

“没有哇，”伊朗笑了起来，“不能唱，不可以唱哦。现在。”

“为什么？”

大嫂没说话。在一个急转弯中，伊一面把身体熟练地倾向和弯度相反的方向，维持着急行中的台车的平衡，一边操纵着煞车，煞车发出尖锐的“唧——唧”的声音。远处有野斑鸠相互唱和的



声音传来。

“你大哥教了我的。”

滑过急弯，伊忽然平静地说。一团黑色的东西，在相思林中柔嫩的枝条上优美而敏捷地飞窜着。

“嫂，你看！”他兴奋的叫喊着，“你看，松鼠！松鼠唉！”

“你大哥教了我的。”大嫂说，直直地凝望着台车前去的路，眼中散发着温柔的光亮，“这是三十多年前的三字歌仔，叫做‘三字集’。你大哥说，”大嫂子说，“在日据时代，台湾的工人运动家用它来教育工人和农人，反对日本，你大哥说的。”

“哦。”他似懂非懂地说。

“你大哥，他，在那年，正在着手改写这原来的‘三字集’。有些情况和日据时代有一点不同了，你大哥说。”伊独语似地说，“后来，风声紧了，你大哥他把稿子拿来托我收藏。风声松了，我会回来拿，你大哥说……”

“……”

台车逐渐放慢了速度。过了浦仔，是一段从平坦向轻微上坡转移的一段台车路。大嫂子跳下车，开始轻轻地推车子，他则依旧留在台车上，落入与他的年龄极不相称的沉默里。

后来呢？后来，我大哥呢？那时候的少小的他，有好几次想开口问伊，却终于只把疑问吞咽了下去。甚至于到了现在，坐在沉睡着的伊的病床前，他还是想对于有关大哥的事，问个清楚。长年以来，尽管随着年龄和教育的增长，他对于他的大哥死于刑场的意义，有一个概括的理解。但愈是这样，他也愈渴想着要究明关乎大哥的一切。然则，几十年来，大哥一直是阿爸、大嫂和他的渴念、恐惧和禁忌，仿佛成了全家——甚至全社会的不堪触抚的痛伤……而这隐隐的痛伤，在不知不觉中，经过大嫂为了贫困、

残破的家庭的无我的献身，形成了一股巨大的力量，驱迫着李国木“回避政治”、“努力上进”。使一个原是赤贫、破落的家庭的孩子的他，终于读完了大学。经过几年实习性的工作，他终于能在三年多以前，取得会计师的资格，在台北市的东区租下了虽然不大，却装潢齐整而高雅的办公室，独自经营殷实的会计师事务所。他带着大嫂，迁离故乡的莺镇住到台北高等住宅区的公寓，也便是在那一年。

三个多月以后，李国木的大嫂，终于在医学所无法解释的缓慢的衰竭中死去。

把老大嫂的尸体送到殡仪馆的当天晚上，他独自一人在伊的房间里整理伊的遗物，却在一个收置若干简单的饰物的漆盒中，发现了一个厚厚的信封。信封上有伊娟好的字写成的：“黄贞柏先生”。他不知不觉地打开不曾封口的信封，开始读着大嫂用一种与他在大学中学会的日语不同的、典雅的日文写成的信。

拜启

我是蔡千惠。那个被您非常温謦、真诚地照顾过的千惠。

您还记得吧？在很久很久以前的一个夜晚，在桃镇崑顶的一个小村庄，您第一次拉着我的手。您对我说，为了广泛的勤劳者真实的幸福，每天赌着生命的危险，所以决定暂时搁置我们两家提出的订婚之议。我的心情，务必请你能够了解啊，这样说着的，在无数熠熠的星光下的您的侧脸，我至今都无法忘怀。

那夜以后的半年之后，您终于让我见到了您平时一再尊敬和热情的口气提起的李国坤桑。

事情已经过去了三十年多。所以，在前日的报纸上看见您安然地释放回到故里的现在，不论在道德上和感情上，我都应该说出来。那时候，你叫我称呼国坤桑为“国坤大哥”，我却感到一种

惆怅的幸福的感觉。“好女孩子呢，贞柏。”记得当时国坤大哥爽朗地笑着，这样子对您说。然后，他用他那一对浓眉下的清澈的眼睛，亲切地看着早已涨红了脸的我，说，“嫁给贞柏这种只是一心要为别人的幸福去死的家伙做老婆，可是很苦的事。”和国坤大哥分手后，我们挑着一条曲曲弯弯的山路往桃镇走。在山路上，您讲了很多的话：讲您和国坤大哥一起在做的工作，讲你们的理想，讲台湾的幸福和光明的远景。“喂，千惠，今天怎么不爱说话了？”记得您这样问了我吗？“因为想着您的那些难懂的话的缘故。”我说着，就不争气地掉下了眼泪。

当然，您是不曾注意到的。在那一条山路上，贞柏桑，我整个的心都装满着国坤大哥的影子……他的亲切和温暖、他朗朗的笑声、他坚毅而勇敢的浓黑的眉毛和他那正直、热切的眼光。因为事情已经过去，因为是三十年后的现在，为您和国坤大哥都是光明和正直的男子，我以度过了五十多年的岁月的初老的女子的心，回想着在那一截山路上的少女的自己，清楚地知道，那是如何愁悒的少女的恋爱着的心（切ない乙女の恋心）！

可是，贞柏桑，倘若时光能够回转，而历史能重新叙写，我还是和当初一样，一百个愿意做您的妻子。事实上，即使是静静地倾听着您高谈阔论，走完那一截小小而又弯曲的山路，我坚决地知道，我要做一个能叫您信赖，能为您和国坤大哥那样的人，吃尽人间的苦难而不稍悔的妻子。

然而命运的风暴，终于无情地袭来。由于我已回到台南去读书，你们被逮捕检束的事，我要迟到十月间才知道。我的二兄汉廷也被抓走了。我的父母亲为此几乎崩溃了。但其后不久，我终于发现到……我的父亲和母亲的悲愤，来自于看见了整个逮捕在当时的桃镇白茫茫地开展，竟而暗地里向他们接洽汉廷自首的条件。而汉廷，我那不中用的二兄，一连有几个深夜，同他们出去，

直到薄明方回。他瞒住了他的好友，他的同志的您和国坤大哥，却仍然不免于逮捕。

贞柏桑，请您无论如何抑制您必有的震惊和愤怒，继续读完这封由一个卑鄙的背叛者（裹切者）的妹妹写的信。

半年后，苍白而衰弱的汉廷回来了。他一贯有多么的疼爱我，您是知道的。在熬不过良心的诃责时，醉酒的我的二兄汉廷，陆陆续续地向他妹妹说出了一场牵连广阔的逮捕。

为了使那么多像您、像国坤大哥那样勇敢、无私而正直、磊落的青年，遭到那么暗黑的命运，我为二兄汉廷感到无从排解的、近于绝望的苦痛、羞耻和悲伤。

我必须赎回我们家族的罪愆。贞柏桑，这就是当时经过几乎毁灭性的心灵的摧折之后的我的信念。

一年多以后，我从报纸上知道了国坤大哥，同时许许多多我从不曾听您说过的青年（其中有两个是我记得和您在崑顶见过面的、朴实的青年），一起被枪杀了。我也知道了您受到终身监禁的判决。

我终于决定冒充国坤大哥在外结过婚的女子，投身于他的家，绝不单纯地只是基于我那素来不曾向人透露，对于国坤大哥的爱慕之心。

我那样做，其实是深深地记得您不止一次地告诉我，国坤大哥的家，有多么贫困。您告诉过我，他有一位一向羸弱的母亲和一个幼小的弟弟，以及一个在煤矿场当工人的老父。而您，薄有资产的家族和您的三位兄长，都应该使您没有后顾的忧虑吧。然而，更使我安心地、坦然地做了决定的，还是您和国坤大哥素常所表现出来的，您们相互间那么深挚、光明、无私而正直的友情。原以为这一生再也无法活着见您回来，我说服自己：到国坤大哥家去，付出我能付出的一切生命的、精神的和筋肉的力量，为了

那勇于为勤劳者的幸福打碎自己的人，而打碎我自己。

贞柏桑：怀着这样的想象中您对我应有的信赖，我走进了国坤大哥的阴暗、贫穷、破败的家门。我狠狠地劳动，像苛毒地虐待着别人似地，役使着自己的肉体和精神。我进过矿坑，当过推煤车的工人，当过煤栈间装运煤块的工人。每一次心力交瘁的时候，我就想着和国坤大哥同时赴死的人，和像您一样，被流放到据说是一个寸草不生的离岛，去承受永远没有终期的苦刑的人们。每次，当我在洗浴时看见自己曾经像花朵一般年轻的身体，在日以继夜的重劳动中枯萎下去，我就想起早已腐烂成一堆枯骨的，仆倒在马场町的国坤大哥，和在长期监禁中，为世人完全遗忘的，兀自一寸寸枯老下去的你们的体魄，而心不甘如怡。

几十年来，为了您和国坤大哥的缘故，在我心中最深、最深的底层，秘藏着一个你们时常梦想过的梦。白日失神时，光只是想着你们梦中的旗帜，在镇上的天空里飘扬，就禁不住使我热泪满眶，分不清是悲哀还是高兴。对于政治，我是不十分懂得的。但是，也为了你们的缘故，我始终没有放弃读报的习惯。近年来，我戴着老花眼镜，读着祖国大陆的一些变化，不时有女人家的疑惑和担心。不为别的，我只关心：国坤大哥的赴死，和您的长久的囚锢，会不会终于成为比死、比半生囚禁更为残酷的徒然……

两天前，忽然间知道您竟平安地回来了。贞柏桑，我是多么的高兴！三十多年的羈囚，也真辛苦了您了。在您不在的三十年中，人们兀自嫁娶、宴乐，把您和其他在荒远的孤岛上煎熬的人们，完全遗忘了。这样地想着，才忽然发现随着国木的立业与成家，我们的生活有了巨大的改善。早在十七年前，我们已搬离了台车道边那间土角厝。七年前，我们迁到台北。而我，受到国木一家敬谨的孝顺，过着舒适、悠闲的生活。

贞柏桑：这样的一想，我竟也有七八年间，完全遗忘了您和

国坤大哥。我对于不知不觉间深深地堕落了的自己，感到五体震颤的惊愕。

就这几天，我突然对于国木一寸寸建立起来的房子、地毯、暖气、沙发、彩色电视、音响和汽车，感到刺心的羞耻。那不是我不断地教育和督促国木“避开政治”、“力求出世”的忠实的结果吗？自苦、折磨自己、不敢轻死以赎回我的可耻的家庭的罪愆的我的初心，在最后的七年中，竟完全地被我遗忘了。

我感到绝望性的、废然的心怀。长时间以来，自以为弃绝了自己的家人，刻意自苦，去为他人而活的一生，到了在黄泉之下的一日，能讨得您和国坤大哥的赞赏。有时候，我甚至幻想着穿着白衣，戴着红花的自己，站在您和国坤大哥中间，仿佛要一道去接受像神明一般的勤劳者的褒赏。

如今，您的出狱，惊醒了我，被资本主义商品驯化、饲养了的、家畜般的我自己，突然因为您的出狱，而惊恐地回想那艰苦、却充满着生命的岁月。然而惊醒的一刻，却同时感到自己已经油尽灯残了。

睽别了漫长的三十年，回去的故里，谅必也有天翻地覆的变化吧。对于曾经为了“人应有的活法而斗争”的您，出狱，恐怕也是另一场艰难崎岖的开端吧。只是，面对着广泛的、完全“家畜化”了的世界，您的斗争，怕是要比往时更为艰苦吧？我这样地为您忧愁着。

请硬朗地战斗去吧。

至于我，这失败的一生，也该有个结束。但是，如果您还愿意，请您一生都不要忘记，当年在那一截曲曲弯弯的山路上的少女。谨致。

黄贞柏样

千惠上

他把厚厚的一叠用着流畅而娟好的沾水笔写好的信，重又收入信封，流着满脸、满腮的眼泪。

“国木！怎么了？”

端着一碗冰冻过的莲子汤，走进老大嫂的房里的月香，惊异地叫着。

“没什么。”他沉着地掏出手绢，擦拭着眼泪。

“没什么。”他说，“我，想念，大嫂……”

他哽咽起来。一抬头，他看见放大的相片中的大哥，晴朗的天空下，在不知是台湾的什么地方，瞭望着远方……

一九八三年七月十四日

——一九八三年八月《文季》三期

# 赵南栋

## [1] 叶春美

一九八四年九月七日

昨日上午七时二十分，心绞痛再次发作，呼吸急促，颜面及指尖一度轻微发绀。突发性剧痛由前脑幅向左肩、左臂扩展，终于昏厥。

医学检查呈：心博 96/min；血压 110/72mmHg。心音规律，无明显杂音。左肺底部有不确定之湿性啰音。

心电图呈现  $V_1$  至  $V_3$  明显 Q 波； $V_3$  至  $V_6$  R 波降低。导程 I、aVL 以及  $V_1$  至  $V_6$  之 S—T 节段升高；T 波倒置，疑心室前壁心肌梗塞。

.....

吃过中饭，叶春美从石碇乡搭长途车到台北市，再转搭一趟公车，来到东区的 J 医院。抬起腕表，差几分钟就是两点。汗水把她的衬衫黏在她发了福的、五十三岁的背上。比起石碇仔，台北市可是热闹啊。她想。

凭着上个礼拜来探望过的记忆，她从西栋的电梯上了十楼，穿过护理台，找到一〇〇二病房。医院的中央系统冷气，使她流汗



的身体，感到分外凉爽。

她轻轻地推开这头等病房的门。那位矮小的、山地籍特别护士静悄悄站了起来，对着她微笑。在逆光的她的脸上，山人地人特别鲜明的、双眼皮、澄澈的眼睛，漾着安静却是逼人的光采。

叶春美无声地笑着。可是当她那急忙搜索的眼光停在病人的面容上，她的笑意立刻转变成一脸的错愕。

“噢！”她噤声惊喊起来了。

她看见赵庆云的脸，竟然整个儿阴翳下来了。她想起才上个星期，赵庆云还能在病床上谈笑，坚持着要削一只苹果给她。

“什么时候，变成这样的？”她沉默了一会儿，嗫声说。

“昨天上午。”

“噢！”她忧愁地说。

老护理了。她那专业的眼睛知道：赵庆云的病况，已经危笃得很了。他看来整整消瘦了一圈儿。脸色在阴翳中透着尸黄，使他的白发越是显得干枯而且秽乱了。他的鼻腔装着氧气管子。在高而蓬松的枕头前，他的脖子极不舒适地拗折成四十五度，沉重地呼吸着。赵庆云竟而已经落入那无边的昏迷里了吗？她想着：为了不使痰块堵住昏迷病人的气管，才会让病人这样屈拗着脖子睡……

叶春美把两包今年石碇比赛入了围的春茶，搁在病床旁边的茶几上，在床边的椅子上坐了下来。

“哦，好嘛，你倒是拿一点来我泡泡看。我是福建人。茶，我是从小就知道一点儿的。”

上礼拜来的时候，说到她家里在石碇乡种茶、焙茶、赵庆云就笑着这样说。

没想到认真叫二兄准备了两包今年入选的春茶，赵庆云却两臂和右腿上都插上了点滴管子，不省人事。

“医生，”她望着于今她又记起来叫做邱玉梅的特别护士说，“医生，他怎么说？”

“昏迷。”

护士邱玉梅翻着她那清澄得发青的，美丽而鲜明的眼睛，肃穆地说。叶春美望着沉沉于昏迷之中的赵庆云，沉默起来了。

“赵先生好亲切。”邱玉梅静静地说。

“哦。”叶春美说。

“没看过那么会忍耐痛苦的人。”邱玉梅说，“明明就是，痛得满头的汗珠子，对待人，却总是笑着，说，谢谢，辛苦了，谢谢……”

“他儿子，来吗？”

“嗯。每天。有时上午，有时下午。”邱玉梅看着自己的腕表，“下午来的时候多啦。四点、五点，七点……不一定呢。”

叶春美看见腕表上的时间是两点四十五分。她说：“小儿子呢？”

现在邱玉梅用她那清澄的大眼望着她了。

“来的总是那个赵先生。”

“噢……”叶春美说。

她默然了。她们都安静地看着病床上沉重、却也还不失均匀地喘息着的病人，在静默的病房中，倾听着冷气和鼻息之声。

这回，无论如何，她一定要问问小芭乐的消息。叶春美这样想着。

一九七五年七月，有史以来头一次大批特赦减刑了政治犯。叶春美也从那个机关里回到石碇的老家。十九岁上被保密局带走，回来时她已经是四十四岁的中年妇女了。在报纸上，叶春美知道宋大姊的丈夫，被判决终生监禁的赵庆云，也回了家。

“怎么也放心不下呢。你是多半能活着出去的。记住哟，大稻埕林内科。平平在他那儿。这小芭乐也一定在那儿吧。拜托。”

在南所的时候。宋大姊一边乳着小芭乐，一边私语似地说。每次宋大姊这样说，那时才二十不足的叶春美，总是忍不住巴嗒巴嗒地掉泪。

她于是低下头，用力摇着，说：

“宋大姊，不要说，不要……”

就那年春天，一个清寒的早上，押房的门锁，忽然卡啦啦地响了。铁门呀然地打开。

“宋蓉萱，开庭吧。”

麻子班长说。在门外，叶春美看见多了一个潮州人王班长。在打开的门扇遮住的地方，细看还有一两个人影。叶春美的心立刻紧缩了起来。她感到一阵狂乱的悸动和眩晕。她忽然记起宋大姊提起过，开门叫人的时候，凡是门外另有班长、宪兵时，总是来带人枪决的。何况昨天晚上，监狱官还特地带着一本蓝皮的名簿，来点过名。点完名，全房的人竟夜在沉默中嘀咕，可怎么地没想着就是宋大姊……

“让我梳梳头，好吧？”

宋大姊沉静地说，脸色逐渐泛成凝脂似地苍白。她默默地对着一堵没有镜子的墙壁，梳理着在三十八岁上未免早白了些的，她的不失油光的长发。整个押房和门外的甬道，都落入某一种较诸死亡犹为寂然的沉静。麻子班长和王班长眈眈地凝视着宋大姊梳过头发，看着她跪在墙角上的自己的铺位，替沉睡中的小芭乐拉上小被。

“赵太太，把芭乐子抱去，开过庭再抱回来。待会儿醒来要妈妈，我们谁也别想哄住他。”

在新竹一个中学教书的许月云老师脱口说。多么机智的试探！

叶春美开始背过脸去，向着墙壁流泪了。如果班长答应了，宋大姊就肯定是真开庭的……

“不用！”麻子班长以怒目斥责许老师，然后一改而以柔声说，“一会儿就回来。”

叶春美在模糊的泪眼中，看见宋大姊给她一个母亲最郑重诚挚的、托付的一瞥，走出了押房。在死一般的寂静中，甬道上传来迫不及待的、上铐的金属声音。

当押房的门沉重地关上，叶春美全身无法自抑地颤抖起来。她始则流泪、饮泣，而终于怎么也不能不抱着自己铺上的，用旧衣包扎起来的枕头，紧紧地咬着，吞下自己那挣扎着要从生命的最内里冲溃而出的恸哭。

一只手轻轻地搁在叶春美的背上，温柔地捏抚着。

“勇敢些。”

许月云老师用日本话，悄悄地这么说。

这时候，远远地从楼下男监传来激昂的政治口号声。接着一阵殴打肉体、钝重的声音，使口号蓦然断绝。

坟墓一般的沉默啊。叶春美抬起头来，望着依旧漆黑的、窗外的凌晨的天空。忽然也是从楼下男监传来了从紧绷的喉咙唱出来的《赤旗》。然后又一阵怒骂和殴打的声音，猝然打断了才开始不及三句的日语歌词。叶春美想起不曾嘶喊，静静地走出押房的宋大姊，在那生命至大的沉默的一瞥里，向她极清楚不过地留下了她的这样遗言：

——春美，小芭乐子的事，无论如何，就拜托你了……宋蓉萱是在台北C中学的教员宿舍和丈夫赵庆云一块儿被捕的。那是一九五〇年的春天，宿舍区里的几棵老榕才开始新添嫩绿的叶芽。

“他们来的时候，小芭乐还怀在肚子里。四个多月吧。老大平平，还傻乎乎地跟在我们后头，想跟我们一道上吉普车哪。这儿

有钱，肚子饿，买东西吃。回去吧，平平。他爸爸这样说。把口袋里的钱全掏给了平平。吉普车，就那么着，把我们开走了嘛！”

在女监里，宋大姊最爱讲这一段，叶春美想着。可也好几回，宋大姐一边说，一边笑呀，眼角上的泪，却兀自簌簌地打她结实的脸颊上挂下来。

小芭乐有个名字，叫赵南栋，是宋大姊纪念孩子生在当时叫做“南所”的看守所押房，起的名字。又因为婴儿长得小而且分外的结实，像个台湾野番石榴，女监里的台湾姊妹，便“芭乐仔、芭乐仔”地叫顺了口。

一个高瘦的护士进来换点滴瓶子了。邱玉梅上去帮忙着。九月的阳光，极其明亮地打在病房的极为洁净的窗玻璃上。看来，外头是个大热天吧，可是病房里的冷气，反而使这一窗明晃晃的阳光，显得奇异地虚幻。叶春美凝望着病床上赵庆云的脸。他看来仿佛以无比的专注、深深地沉睡着，像是一个跋涉了千万里旅途而未曾有过片刻憩息的旅人，终于放心任意的躺下来休息了似的。

叶春美想起一九七八年秋天，终于寻到赵庆云的家，初见赵庆云的印象。

即使是在那个时候，赵庆云也已经是个六十多岁的老人了。但现在弥留在床上的他相形之余，乍焉初见当时的，宋大姊口中的“老赵”，是多么朗硬，充满着—股极为审慎的，对于自己的余年的某种信心。

“等那一天，你出去，见到他，就给他这张照片。我们老赵呀，小心得很。没有这张照片，就怕他能客客气气地，硬是不认你。”

有一回，在女监的押房中，宋大姊这样笑着说，把怀里的一张照片塞给了叶春美。“不能怪他。从我们年轻的时候起始，老赵吃了多少亏。不怪他怕呀。”宋大姊叹息似地说。

那是一张泛黄的，四英寸大的照片。照片上面纵横的皱褶，诉说了它曾经怎样在动乱的摧折和岁月中历经的坎坷。照片上是一个方脸的青年，戴着一副旧时代的圆框眼镜。他的头发不逊地往后梳着。他那厚厚的嘴唇，紧紧地、认真得有些叫人发噤地抿着。身上是一袭厚厚的棉袍。光线从右上方打下来，使他左半边的脸，全打上一层阴影，让他那向着镜头逼视的双眼，显得特别地精神。

一九七八年去看过听惯了宋大姊嘴里“老赵、老赵”地说起、却从不曾谋面的赵庆云以前，叶春美每天有好几回，在石碇家里宽敞的她的房间里，掏出这皱褶的小照，仔细端详。“至少，见了面，让心里有个感应：就是他，宋大姊她的老赵……”叶春美这么想。

然而等到见了面，叶春美却只能在赵庆云那满头的白发，因为双颊下陷而使整个的脸庞显得拉长了的，布满了皱纹的他的脸上，勉强看见残留在照片中赵庆云少年的，极为牵强，却又真实不讹的影子，认出了他。

那时候，她记得，是一个四十模样的男人出来打开这公寓第九层右侧的镂花的铜门。

“有一位赵庆云先生吧？”她说。

“叶阿姨吧？”男子笑出一排整齐的牙齿。她走进门里，一眼就看见一套沉重的、栗色的沙发，摆在宽敞的客厅里。于今想来，它们就像五只栗色的、毛皮干净而又珍贵的，不知名的巨兽，静静地踞卧着似的。从一个贝壳镶成的、巨大的灯罩里，温霭的灯光，让客厅里的一切，罩上一层橄榄的浅黄颜色。

在这温馨、舒适的客厅里，叶春美和赵庆云，以及理当是宋大姊口中的老大“平平”，坐成一个很适合说话的三角。但是怎么也不听使唤的叶春美的眼泪，却不时涟涟地掉着，让她没法儿说话。

“真是对不起……”

叶春美一边擦着泪，一边说。她怎么也不曾想到过，自己会在这完全陌生的环境，这完全初见的人的跟前，这样流着、流着眼泪，而毫无办法。

两个男人安静地等待着叶春美的心情平静下来。叶春美把眼镜摘下，在皮包里掏出了一面深黄色的镜布，低着头仔细地擦着眼镜片。这时候，一个女佣人端上三杯咖啡和一小碟西点。咖啡的、现代的清香，立刻在客厅里弥漫起来了。

叶春美把眼镜重又戴上，用叠好的手绢细心地揩拭着她那发红的鼻子，现在她从手皮包里找出一张从宋大姊手上接过，在她的怀里摆了三十多年的照片，交给了赵庆云。

“哦。”她还记得，接了照片的老赵，先是一阵讶然，继则仔细端详着那陈旧的、四英寸大的，自己四十多年前的面影时，叹息似地，这样说。她看见了他那骨节很大的手，轻轻地颤动起来。她一抬头，蓦然看见老赵的眼眶，含蓄着那老去的、艰涩的泪光。

“宋大姊给了我的。”叶春美以哭过之后的、浓重的鼻音说，“总算交还给了你。”

她的眼眶、鼻子都红肿着，但已没有了伤怀。赵庆云的长子尔平，不知道在什么时候，悄悄地退出了客厅。她和老赵二人，于是乎沉默起来了。

“蓉萱，她，说了些什么吗？”

把照片慎重地放在皮夹里，他终于这样说。叶春美想起了宋大姊走出押房之后，再也不曾回来过的那个凌晨。不，她什么也没有说。她想着。她还记得很清晰，宋大姊怎样地在麻子班长的眈视中，沉默地面对没有镜子的，囚房的墙壁，梳理长发……

“没有。”春美注视着看来忽而有些呆滞的老赵的脸，低声说，“没有呢。”

宋大姊只是安静地走出押房罢了，她想。但那沉默，哦，五十年代初叶，台北青岛东路口军事监狱里的，世纪的沉默啊，不是喧嚣地述说了千万册书所不能尽载的、最激荡的历史、最炽烈的梦想、最苛烈的青春，和狂飙般的生与死吗？

“宋大姊临走，最惦记的，是小芭乐吧。”她说。

“……”

“我盘算，小芭乐，都二十八岁的人了。”叶春美笑了起来，眼中闪亮着某一种母亲似的温柔，“成亲了吧？上大学没？”

那一刻，赵庆云孤单地笑了。他说老二赵南栋五专毕了业，正在南部学生意。

“噢。”叶春美说，“哪天他回来，打电话给我，我要看看他。”

可一直到现在，叶春美一直还不曾见过老赵的这个孩子。就上星期，她来这病房看他，满以为老二一定会在病床边陪侍着吧，却意外地让她失望了。

“他，昨天才走的。”

那时候，老大赵尔平笑着说。他从盥洗室间端出不知什么时候他竟削好的水梨，摆在叶春美旁边的茶几上。

“这么不凑巧啊。”她寂寞地说。

她仔细端详老赵，看他精神好着，便絮絮地说起宋大姊。

叶春美于是对病房里的爷儿俩说，宋大姊在那一段最难挨的，被人拷问的时候，因为一心想着肚子里的婴儿，常常忘记了肉体的痛苦。

“他们说受过专门训练，问不出口供。在地上，他们踢我，踹我。我把身体蜷起来呢，两手死命地护着肚子，只担心他们踢坏了我的孩子。他们踹我的头，我的腿，我的背……哦，可只要不踢着我的肚子，我似乎竟不觉得痛了……”



记得那是一个冬天的晚上，在看守所的女监里，大家争着要抱那时才过三个多月的小芭乐，一边谈起母性的愚爱时，宋大姊这样说。

被拔去指甲的时候，惦记着要用胸腔而不是用腹肌哀叫；被拴着拇指吊起来的时候，尽力收着下腹……十几天，几套拷问下来，因为使了太多的体力和精神去抵挡痛楚，去卫护怀中的、将生的婴儿，“一天下来，往往都瘫痪成一堆湿泥似的，坐都无法坐直……”宋大姊说。

叶春美还记得，由两个女班长搀扶着送到她的押房来时的宋大姊，两条大腿都赭红、肿胀。用细铜丝捆成的帚鞭，不极用力的抽打囚人的大腿。第二天，双腿竟发炎肿胀。拷问的时候，审讯的人用手在炎肿的大腿上捏、打，“眼泪、小便，全痛出来了。”叶春美说。

宋大姊怀孕的身形，立刻引起押房每一个姊妹的关心。

“春美，你是护士，拜托哦……”

那时还在押房生着病的许月云老师，用日本话这么说。望了望围绕在她身边的女犯们，勉强挤出一丝衰竭的笑容的宋大姊，嗫嚅地说：“真对不起……”就昏睡了过去。叶春美摸向她的额头，宋大姊正发着高烧。

连着几天，宋大姊的烧，就是退不下来。宋大姊总是醒醒睡睡。许月云和叶春美，整晚上轮流为她在额头上敷冷面巾。

“知道拷问终于停止了，觉得剩下的发烧、身上的伤和痛，比较起来，都算不得什么了。但是，那样睡睡醒醒的吧，我却一直挂着，要喝水呀，要吃东西呀。怀里的宝宝陪着我那样被拷问，现在，我这母体，可要快快朗壮起来……”

叶春美记得，宋大姊一边奶着小孩，一边回忆着说。三十多年前了。叶春美看着小芭乐含吮着的、白皙的、淡淡地拉着青色

的静脉的、宋大姊的确实的乳房，忽然感到不知道该怎么去说的温暖。

眼看着宋大姊的烧怎么也退不下来的时候，叶春美突然想起了一个主意。她叫房里的每个人假装或者坏了肚子、或者牙龈发炎……到医务室去要一种叫 Diazine 消炎片剂。叶春美把这些磺胺制剂收集起来，用饭碗压碎，磨成细粉，然后挤出半条牙膏，当做基剂，调成药膏，敷在宋大姊大腿炎肿、溃烂的伤口上。

才过三五天，宋大姊的腿开始消炎、褪肿。烧也随着一身又一身的冷汗，迅速地退下来了。

“四个多月后，班长来把宋大姊送出去住院生产。全房的姊妹，竟全都希望宋大姊带回来一女婴儿。宋大姊偏是产了一个男孩儿回来。”

叶春美说着，在回忆里欢快地笑了起来。

那天，连送宋大姊和婴儿回来的江苏人女班长，脸上都带着笑意。不曾结婚生子的许月云老师抢着把婴儿抱了过去。

“日本人说婴儿是‘赤ん坊’（红通通的孩儿），真的啊。看他一身都是红红的……”

许月云老师把软若无骨的、这初生的婴儿抱在怀里，诧异地对叶春美说。

“就那天，宋大姊头一回，仔细地说起了你呢。”就上星期，叶春美在这病房里这样对凝神谛听的赵尔平说。那时候，她想起了那湮远的、荒芜的五十年代，在那天神都无从企及的，一个湮抑的角落里，日日逡巡于生死之际，却无比真切地活着的押房里的姊妹们。叶春美叹息了。

“爸爸，他都不说。他，什么都不肯说。”赵尔平低声说。

叶春美笑了。“他又不跟我们关在一道。”她说。

“不。他那一部分，也总不说。”

叶春美回头看着那时的病床上的老赵。赵庆云却正对着病房门口，脸上堆着热心的笑容。

“回来了。你姐姐难得来，为什么不多陪着她？”赵庆云说。

那时候，特别护士邱玉梅的手上，抱着两条饼干，推门走进病房来。赵庆云解释说，邱玉梅有一个胞姊，打屏东来台北玩儿，顺便找到医院来看她。“我这儿有人陪着，你还是伴你姐姐去。”赵庆云说。

邱玉梅拆开锡箔包装，让病房里的每个人都取了一片发散着浓郁的乳酪香味的饼干。

“谢谢。”护士邱玉梅的大而深的、山地人独有的眼睛，闪烁着喜悦，“那我去陪姐姐了……”

病房的门，谨慎地在她的身后关上了。病房中的三人，于是开始安静地吃着那片带着乳酪香味的饼干。

“我说。我要说。这回病好了，我要说给你听听。”赵庆云注视着手上的，薄薄的饼干说，“其实，不是我不说。整个世界，全变了。说那些过去的事，有谁听，有几个人听得懂哩？”

“一九五〇年离开的台北和一九七五年回来的台北，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台北。”那时，较之今日，远远要健朗的老赵，这样回忆着说。他说甚至他被捕时任教的Y中学，也完全改变了面貌。校地扩充了，日据时代留下来的，学校的木头建筑，拆得一栋也不剩，全盖了水泥大楼。整个台北市，他还能一眼就认得的，就只剩那红砖盖起来的、永远的“总统府”和一九四七年他方才来台湾就赶上的“二二八”事变的次日那清冷的早上，他一个人穿过的新公园。他还记得，七五年回家以后，长子尔平用车子载着他绕过新公园时，他特地要儿子把车停在公园正门对面。他看着那也不曾改变容颜的，园内的博物馆建筑，耳边却响起了一九四七

年台北骚动的鼓声……

上个星期，叶春美头一次到医院来探望老赵，便也这样地谈起出狱后跳接到一段完全不同的历史的苦恼。

“日本人有一个童话故事。说是有一个叫蒲岛太郎的渔夫，到海龙宫去了一趟。回来发现自己眉须皆白，人事已非。”老赵说。

叶春美笑着，惊异地问他何以也知道日本童话的故事。老赵说，一九三二年，上海“一·二八”事变，二十三岁的赵庆云，决心修习日语。“那时候，是想要彻底了解强敌日本吧，”他有些羞赧地说，“在日语课本上，读到蒲岛太郎的故事。”

在病床上昏睡着的赵庆云，忽然因浓痰梗塞，涨红了原本蜡黄的脸。叶春美和邱玉梅连忙为他抽痰的时候，她看见老赵的身体在抽痰机吸痰的强震中抽搐着显然完全没有了知觉……

是了。叶春美回到座位上，望着重又安静而沉重地呼吸着的老赵，这样回想。就是在抗议“一·二八”日本打上海的学生运动里，宋大姊认识了老赵的。“那时候，老赵呀，终日皱着个眉头。‘到底，全中国还有什么地方是个太平地方？’他老是爱这样说。”有一回，宋大姊也是面向押房里那片灰色的墙壁，扒梳着她的那一头温柔的长发，一面这样叙说着她初识老赵的光景。现在，叶春美还记得那堵根本没有妆镜的押房的墙壁上，斑斑点点，尽是被打死的，饱食了人血的蚊子的，黑色的遗迹。

应该比赵庆云还要熟悉日本童话故事的叶春美，却并不曾想到以“蒲岛太郎”来比喻出狱后她自己沧海桑田的感受。叶春美的感想，毋宁是更悲愁的一种吧。那阵子，她怎么也无法不感觉到，在她长期监禁中，时间、历史、社会的变化，已经使回到故里的她，在她的故乡中，成了异乡之人……

一九七五年，她回到石碇老家，看见乡下的故乡，起了很大的变化。在半山上的街道里，那幢日据时代留下来的木造的邮局，

早已拆除了，改建成一排青灰色的水泥民宅。少女时代的春美，曾经就在那木造的邮局寄出许许多多的信给慎哲大哥。往往是寄出去七八封，都由慎哲大哥的兄嫂代收，等着在那激荡的时代中四处奔波的他回到八堵的老家，才一封一封读完她的信，再回她或是很长、或是简短的信。

“到底写着些什么，有那么多话说啊！”

有一次，宋大姊一边为小芭乐换下尿布，一边捉狭地这样逼问春美。

那时的春美，低着头，捂着嘴笑了起来。这一生里，叶春美再也没有像当时那么用功过……

一个深秋的晚上，一个少女的春美并不认识的青年，突然出现在她的，点着油灯的，黝暗的家。

“慎哲桑叫我把这送给你。”他说。

她目送着那连一小杯茶都没喝完的青年，消失在石碇乡陡斜的石头小路上。她打开报纸，是一本由川内唯彦和另外一个于今竟记不起叫做永田什么的日本学者共译的、破旧的《辩证唯物论之哲学》。

那是一本极为难读的书。她还记得很清楚，她往往为把一句话读上好几次，却依然怎么也不能理解其中的奥义，而苦恼不已。她把她不能理解的，把她以为理解了，却毫无自信的部分，写在长长的信上，寄去给慎哲大哥。但除了书本上的那些，她偶尔也写野鸭在春天的溪流上远远地划游的景致。慎哲大哥回信的时候，有一次，就这样写过：

“较乎哲学，你看来是比较倾向于文学吧。能把黄昏的溪畔，写得那么样地安静，我以为是不容易的。不过，要当勤劳者的文学家，还是需要哲学的呢……”

“您照料过病人。”

端出一瓶罐装果汁，邱玉梅这样说。

“嗯！”春美淡淡地说，“小时候，当过几天护士……”

“噢！”邱玉梅说，“怪不得呢……”

小学毕业那一年，经人介绍，到八堵林内科诊所，学当护士。林老医师没有生育，收养了两个孩子，当时读着中学的慎哲大哥，是林内科的第二个养子。

慎哲哥哥，为了他明显地无心学医，常常挨脾气暴烈的养父的责骂，但他却总是低头不语，不怒也不悲。有一回，也不知为了什么，挨了林老医生的骂之后，慎哲大哥却若无其事地，把一本日译本高尔基的《母亲》，塞到调剂室的小房间里给她。直到现在，偶尔想起慎哲大哥装着一脸糊涂，漫不经心地把《母亲》摔进她那小小的调剂室时，叶春美至今偶尔也会觉得眼热喉塞。慎哲哥哥，为少女的春美唤醒了对于知识和语文之美的饥饿。然而，两个纯洁地相互吸引的少年，终于不能瞒过门户偏见极重的，白发的林老医生的眼睛。

少女的春美被即时辞退了。当她拎着包袱、洒着羞辱和寂寞的眼泪，低着头走出林诊所的时候，叶春美忽然听见被禁闭在二楼上的慎哲哥哥，放肆地用日本话这样叫喊着：

“不要被打垮啊！”他大声地说，“つぶさわるなよ——！”

“‘不要被打垮呀！’从那时起，我就攀死着这句话，再没有松过手。”那时候春美对宋大姊说。从八堵回到山乡石碇，她下田做活、到煤矿场洗煤碴子，最后，春美一个人拎着包袱摸到基隆去一家诊所当佣人兼护士，慎哲大哥的一封封信，也奇异地，辗转送到了她的手里。

“那时啊，离开八堵的林诊所，一年多了。”在狱中的叶春美，对轻柔地拍着小芭乐睡觉的宋大姊说，“彼此也没什么约束，可就是那样一直撑下来了。不要叫人打垮了呀。那个人，就只留给人

家那么一句话……”

信上说，慎哲大哥离开了家，经过了一九四七年的动乱。“路过石碇附近，怎么也没法打消想去看你的念头。”信上用日语这样写，“知道你真的没有被打垮，很高兴呢……”

其余的，是一些简单却亲切的，鼓励的话。

“哭了吧？”宋大姊叹息着说。

叶春美咬着下唇，腼腆地点了点头。她记得那以后，他们通信的次数更多了。有时候，他会托人带些书籍给她。直到那一年，慎哲大哥突然来到基隆。

“他看来黑了，瘦了。可是改变的并不只是他的模样。在他的眼中，我觉得，仿佛燃烧着某种熠人的，我所不曾识得的火光……”叶春美说。

然而，一年之后，她终于还是不曾读完那本对她而言是极为深涩的《辩证唯物论之哲学》。勉强读完头一章的培根，第二章的霍布斯才开始读了一半，慎哲大哥就被捕了。半年后，他的家属到台北领回已经腐败多时的慎哲大哥的尸体。隔月，整个基隆市落入森森的恐怖。有一天，春美在大街上知道基隆 K 中学的金校长被捕的消息，没有回诊所辞行的春美，立刻搭车回到石碇的山村，却在那天的半夜，在自己的家里被逮捕了。而她那惜乎一直未能读懂的《辩证唯物论之哲学》，也跟着被搜走了。一直到今天，叶春美时常还记得那本书的霉朽破损的封面。

“那本书，现在到哪里去了呢？”几十年来，这样的疑问，不时会涌上叶春美的心头。

哦哦！这样的事，这样的人，这样的时代，于现在的社会，怕是比任何奇怪的古谭还要不可思议，还要无从置信吧。一九七五年回到山村石碇之后，每次走过那往时明明有过一座日本式木造

邮局的小街，叶春美总会觉得像是被谁恶戏地欺瞒了似地，感到快然。在她不在的二十五个寒暑中，叫整个石碇山村改了样，像是一个邪恶的魔术师，把人们生命所系的一条路、一片树、一整条小街仔头完全改变了面貌，却在人面前装出一副毫不在乎、若无其事的样子。

“你演过戏吧？”

上星期来，赵庆云忽然笑着这样问叶春美。

“演戏？”

“舞台剧。台湾，好像不兴舞台剧是吧？”他说，“我们当学生的时候，为了抗日，常常演戏。”

“……”

“全国抗战，各种条件都很困难。舞台的条件，尤其简单。前台和后台，只隔着一些布幔或者其他简单的东西。”赵庆云说，“后台的工作人员，常常不小心就走到正在演戏的前台去……”

赵庆云说，有一回，在后台工作的他，不知不觉走上正在盛演的前台。台下是黑鸦鸦的观众。“好在那一场戏，台上的角儿很多，热闹得很。”他回忆说。那时他只好默默地站在一个角落上，若无其事地站着，一句话也不说。

“主要是，整台戏里，没有我这个角儿，我也没有半句词儿，你懂吗？”他说，“关了将近三十年，回到社会上来，我想起那一台戏。真像呢。这个社会，早已没有我们这个角色，没有我们的台词，叫我说些什么哩？”

那时候，三个人于是不觉又沉默起来了。扩音器在这寂寥的整栋病房里，不知第几回了，呼叫着一位姓汤的医生。

“汤大夫。真是个忙人，”赵庆云忽然对叶春美说，“我的主治医师大夫呢，他是。两天了吧？也没见他来看过我。总是张大夫代他



来……”

“可是，我还是以为，爸应当讲出来。”

赵尔平安静地说。

“……”

“不讲，我们都陌生了。”

“……”

“我们，和你们，就像是两个世界里的人。我们的世界，说它不是真的吧？可那些岁月，那些人……怎么叫人忘得了？说你们的世界是假的吧，可天天看见的，全是闹闹热热的生活。”叶春美说，“在那些日子里，怀着梦死去的人，像是你妈吧……反倒没什么问题。活着的人，像是老赵，像是我吧，心心念念，想了几十年，就是想活着回来，和亲人生活在一起。”

“……”

“我不是说了吗？回来了，好。可是你找不到你的角色，你懂吧。整出戏里，没有你的词儿，哈！”

那时候，赵庆云倚在病床的枕头上面，抓着他那一头短而且硬的白发，这样说。叶春美记得，当时他看来开始有些疲倦了。整个儿脸，也有些暗淡了。“老赵，你累了，躺下来歇歇。”叶春美说。赵庆云愉快地呻吟着，平躺了下来。他望着天花板，然后幽幽地说：

“尔平。方才我还在盘算。说吧。怎么跟你说呢？如果现在我还在押房里，你进来陪我坐着，我大概还可以一样样说给你听。”他说，“我出来了。这些年，我仔细看，也仔细想过，那个时代，过去了。怎么说，没人懂的。”

“……”

“我只能这么说。九·一八那一年，你妈十六岁吧。隔年，是一·二八，再隔三年，一二·九。”他依旧凝望着病房里的雪白的

天花板，低声说，“那是日本人年年进逼的历史啊。我们生活在那个历史里吧，满脑子，只知道搞抗日，搞爱国主义。我们这一辈，一生的核心，就只有这。”

赵庆云微微地闭起眼睛。现在想起来，春美可以感觉到他对自己的话挺不满意吧，因为他晓得，这样说，尔平是不会懂得的。宋大姊谈过，老赵初识蓉萱，正是中国全面抗战的前夕。老赵说过他隐约觉得宋大姊参与运动的历史和经验，比长了她六岁的自己长久、而且丰富。胜利的前一年，春天才过，在福建长乐干新闻工作的年轻的赵庆云，有一天，一个工友拿着一张名片上楼来，说是有客人在报馆的会客室求见。赵庆云离开了自己的坐位，就这样被人带走了，从此就没再回报社去，却不知道宋蓉萱早他一天也在福州城被捕了。“那时候，尔平才满月不久。”赵庆云说。“在号子里头蹲了足足三百天，才知道人家怀疑你在抗日活动中的组织关系。不明不白，后来也放人了。”

那时候，宋大姊发了疯似地想着他这头生的婴儿。宋大姊说过的。叶春美想。窗外的天空，灰白却也亮丽。叶春美抬起腕表，都快五点了，尔平还没有来。她想起赵尔平一身整齐的西装领带。

叶春美想起那一年宋大姊被送到医院生产，抱着小芭乐回来的那天，许月云老师抱着新生的婴儿，宋大姊却因格外思念当时才六岁大，托人养育的长男尔平，整个晚上，不住地流着泪。

全房的人，这才知道了宋大姊还有个小孩儿在外头。

“怎么不把他带进来，和我们住？这儿准许女号带孩子的。”许月云老师着急地说。

“我和老赵，命都不保。不能让孩子因为我们的生、死，送进来，又送出去……”宋大姊红着眼圈，这样说。

宋大姊说过，老赵一家在一九四六年未来台湾，在一家报馆

工作，认识了一个热心要认识中国文学的，在当时的台北大稻埕开林儿科医院的林荣医师。一九四七年三月，二十一师登陆基隆，镇靖民众蜂起，赵庆云把多少牵涉到“处理委员会”的林医师全家，带到现时台北市厦门街宽敞的报社宿舍里庇护。

“不料这一点友情，竟然使林荣悄悄地把平儿带回去养大，”上星期来时，谈起这件事，赵庆云侧身睡在病床上，看着明净的病房的窗子，独语一般地说，“后来蓉萱死了，他们在台湾找不到任何人来带孩子。这回他们主动把孩子给林荣抱过去了。”

病房的门，呀然地开了。进来了三个医生，两个护士。带头的医生，头发有些灰白，却梳理得很整齐素净。另外一个年轻的医生把老赵的病历档案呈了上去。

“是林大夫吗？”叶春美站起来，礼貌地说。

“……”

“他的情形……”

那头发灰白的医生，温和地笑了笑。

“我们和你们，都尽了力了。”他说。

护士老到地为病人量血压和脉搏，计量无导尿管流出来的尿液的质量。然后他们都安静地站在老赵的病床旁边，祈祷也似地，沉默地站着。他们然后又静悄悄地离开了病房。

“他是杨大夫。”邱玉梅为老赵拉好被单，静静地说。

“哦。”

“看来，赵先生也没有什么痛苦了。”

“嗯。”叶春美说，“赵先生，我是说他的孩子，今天，来吗？”

邱玉梅抬起手来，看着腕表。

“他每天都来。”她说，“只是，有些时候，来得晚些。”

“他的小儿子，来过吗？”叶春美说。

“他，还有一个孩子吗？”

邱玉梅诧异地问。

“噢。”叶春美说着，轻轻地叹息了。

叶春美想起宋大姊被带走的那天，小芭乐睡得特别香甜，一直安静地睡到快中午才醒。尤其奇怪的是，当时叶春美最担心婴儿醒来啼哭。她害怕她会整个崩溃。可是那一天的小芭乐，却只是那么安静地醒来，瞪着充分睡眠后的，特别澄清的眼睛。全押房的姊妹都围在小芭乐小小的被褥边，有人忙着替婴儿换尿布，叶春美则忙着打报告，要求为一向吃母乳的小芭乐申购奶粉。再要求准许她代替宋大姊担起母亲的责任。那一夜，她把自己的铺位移到宋大姊的位置上，整夜看着又复酣睡的小南栋，小芭乐子，流了一夜的眼泪。

就这样，小芭乐安安静静地过了三四天，从来也不哭、不闹。尿湿了，小芭乐也只哭一下，就安静下来了。直到有一天，小芭乐跟过去他亲娘在的时候一样，涨红着小脸，扯开嗓子大哭。这一哭，把押房里的姊妹们的泪，全逗出来了。叶春美紧紧地抱着婴儿，一边摇着恸哭的小芭乐子，一边在押房里来回地走，泪如雨下。

“他，哭了。”叶春美独语一般地说，“哭呀，没人叫你不哭的呀……这几天，你，都不哭，找妈……妈，我们，反而，担心……”

几个同房的姊妹，坐在自己的铺盖上拭泪。许月云老师搁下她手上的书本，望着春美怀中的婴儿，微微地笑着，眼圈却泛着红湿。

从那以后，小芭乐开始会笑，也会使劲儿地让同房姊妹们抱来抱去，在他胖胖的脸颊上，又亲又捏。

两个多礼拜之后，有一天下午，押房的沉重的铁门打开，门外是麻子班长和那留着直直的头发，从来不施脂粉的江苏女班长。

“把孩子抱出来。”麻子班长说。

押房里鸦雀无声。

“我们已经找到人，收养这个孩子。”江苏女班长和气地，这样说。

许月云老师把正在她的怀中的小芭乐紧紧地抱着，脸色青苍。

“你们要把他，送给谁？”她说。

“噢，管得着吗？你！”

麻子班长用那一串大钥匙，怒目逼人地指着许月云老师，这样子说。他那肥厚的嘴唇，因怒气而往外挂着。江苏女班长没有脱鞋，踩着干净的地板，沉默地走进押房，从许月云老师的怀里抱起婴儿。小芭乐开始激烈地哭了起来。

押房的门重重地关上了。一阵沉重的上锁声之后，叶春美听见小芭乐那原应足以安慰天下父母心的、非常健朗的哭声，在监房外的甬道上，渐去而渐远了。

在叶春美的记忆中，只有这一次，向来持重、坚定的许月云老师她哭了。她用双手捂着脸，始则泣泣，继而失声。

“人杀し！”她喃喃地用日本话说，“杀人者……杀人者！”

啊，许月云老师！对把她如何牵涉到当时的台大医学院案件，即使在押房里，也一贯守口如瓶的许月云老师，在叶春美的回想中，只有在南所的时候，眼见蔡孝乾的招供不断地造成一批又一批新的逮捕时，曾经近于歇斯底里地，在押房里这样哭喊过：

“人杀し！——”

叶春美凝视着病床上的，沉重地呼吸着大气的赵庆云。她忽然想，如果人终须一死，是经过这样的昏迷的过程才死好呢，还是像宋大姊她们那样，在刑场上，在一瞬间死去好呢？

恰恰是小芭乐被抱走的，第二天的清晨。一阵急促而刺耳的开锁声，惊醒了全押房的姐妹们。

“许月云……”

麻子班长说着，把叨在嘴角上的香烟摘下来，丢在地上，用他的布鞋狠狠地踩着。

许月云老师安静地背对着押房的房门，换上一套干净的洋装外套，叠好被铺，站着跟大家说：

“请多保重。”

她然后走出了押房。楼下的男监，传来听不真切的，怒鸣的口号声。忽然间，从甬道上传来了她的安稳的歌声——

人民の旗  
あかばたば  
战士の尸つつむ  
赤云のあけぬ間に  
戦いばばやおきぬ  
……

人民的旗帜……包裹着战士的尸体  
天未破晓  
战斗早已开始  
……

许月云老师是那年十一月份走了的。次年初春，叶春美那个案子终审。五个人死刑。她被判终身监禁。

“赵先生，是还有一个么儿子。”

看着护士邱玉梅专心地打着毛衣，叶春美忽然这样说。

“哦。”

“从来没见过赵先生的吗？”

“没。”

“……”

“没听见赵先生提过。也没听他们父子俩谈起过。”

“噢。”叶春美说，“这个么儿子，小时候，我抱过呢。”

“嗯。”邱玉梅和善地笑着说。

“还有，好多阿姨，都抱过他……”

叶春美细语一般地说。邱玉梅体贴地从赵庆云床边的茶几上，拿了几张卫生纸，递给了叶春美。

“二十几年，没看过那孩子了。”

叶春美用卫生纸轻压着她那欲泪的眼眶，笑着说。

“哦哦。”

终身刑确定之后，押房的姊妹十分为她高兴。“总算由你开了个例，我们房，从此不要每次发下来都是死刑了。”一个姓姚的姊妹这样说。可是叶春美发愁：只以一小步躲过死刑的她，终身监禁，虽然活着，却怎么也无法为宋大姊去看顾小芭乐了。后来她被派往军事监狱附属工厂做衣服。一年半之后，她被送到东部的一个小岛上，编入“女生大队”。一九六〇年初，她和全部女政治犯被送回本岛的板桥。这一路上，叶春美不时打报告问小芭乐的消息，却总是以她和婴儿无直系亲属关系，拒绝她所提出与婴儿的养家通信等等的要求。送到板桥后，她被指派医务室司药和护理的工作。在她恳切的要求下，她终于获准与当时尚在东部外岛的老赵通了一次信。

老赵的来信告诉她，那时赵南栋已经叫十岁，满九岁。他的哥哥赵尔平已经十六岁。他们都在已经从台北搬到花莲去了的林荣医院。“一九六二年，你刑满释放，尔平十八岁，南栋已十二岁

矣。”赵庆云的来信这样说，“蓉萱已托孤，尚祈出狱之后，时加探视督责……”叶春美回信，告诉赵庆云她和他一样，是终身监禁。两个礼拜后，老赵从小岛上写来的回信，只有寥寥数行。他向她致歉，说男生队上普遍谣传叶春美只判十二年。她从来信的简短，体会到他的悲哀。这以后，叶春美再写信，政战室就退还给她。“按照规定，非直系亲属不得通信”，退回来的信上，这样批着一小行腥红的字。下面是刻着“毋忘在莒”的蓝色的图章。

一九六五年四月间，政战室请她去个别谈话。某个侦讯单位想调用她去当医务室的司药。“不是我们利诱，调到那边，办减刑的机会不能说一定有吧，但蹲在这儿，可是绝对没有那机会的。”上校刘保防官用一口浓重的东北口音这样说。叶春美想起小芭乐。不管他多大了，宋大姊既然吩咐，如果能看看他……她想着。

一个星期后，叶春美被调离板桥，主持一个对她来说是十分现代化的调剂室。她睡在调剂室隔壁的，被一些医疗器材和尚未开箱的药品占去半间的套房里。一旦有案子进来，不论白天、半夜，有班长拿医生的处方单来，她就得配药：强心剂、各种心脏血管疾病的药剂、抗高血压剂、消炎、消肿剂、止血剂、抗瘀血剂、镇静剂……她想起在南所的日子。对待被拷问者的医疗品质，比起五十年代初，真是不可同日而语了。她常这样感慨。

叶春美看着手表。快五点半了。然而病室窗外的阳光，却依旧亮晃耀眼。她站了起来，走近老赵的病床，看见他的眼角挂着一抹红黄色的分泌物。插着喂食的导管的嘴角上，因为在昏迷中磨咬，干枯的嘴唇上淌着细细的血水。她随手抽出茶几上的雪白卫生纸，细心地为老赵把眼角和嘴角擦干净。

“我得走了。”叶春美说。

“哦。”邱玉梅亲切地站了起来。

“我给你留电话。”叶春美说，“万一……请尽快打个电话告



诉我。”

“噢。”

“我住得远。”叶春美说。

“我知道。”

叶春美又站了一会儿。她忽然想起下次来，一定要问赵尔平宋大姊的骨殖摆在哪里。

“对了，一定要去拜一拜……”

叶春美这样想着，安静地离开了赵庆云的病房。

## 〔2〕 赵尔平

一九八四年九月十一日

意识持续昏迷，继续嗜睡状态。

检查显示心搏 84/min；心律偶见不规则跳动，属束枝传导阻滞现象。血压 104/68mmHg；呼吸 26/min，病况稳定，治疗持续进行。

目前鼻管供氧，21/min；动脉血氧气分压 42mmHg；二氧化碳分压 54mmHg。心电图 ST 节段渐呈平缓；I&Q 保持平衡状态。

脑部 X 光呈现蝴蝶状阴影，有明显肺叶裂线，疑为心肌梗塞并发轻微水肿。

继续保持心电监视器。

Dopamin 微滴及利尿剂投与……

赵尔平一走进病房，就迫不及待地端详着父亲赵庆云的脸色。这两天多，一直都没有来探望，但见父亲的脸上又清瘦了许多，头发显得更为枯索而且秽乱。病人的脸上，绷着一张在日光灯下发着微亮的，单薄如膜的，几乎完全失去血色的面皮。眼眶明显地

下陷，并且笼罩着一圈淡淡的阴翳。塞着氧气管的鼻孔、咬着喂食导管的嘴角，都渗着淡淡的、无言的血水。

也不过才三天，怎么竟而就变成这个模样呢？赵尔平这样想着，感到一阵无以说明的痛楚。这些天里，虽然不能来，可是几乎每天都打电话来问过邱玉梅。“医生说，还没有很大变化……算是平稳的……”邱玉梅差不多总是这样说。

父亲一九七五年被释放回家，一九七七年开始有心绞痛的老毛病。嗣后就隔几个月发作一次。两个月前，发作次数增加了，到了医院看病，门诊建议住院做检查和治疗。父亲住院之后，将近一个月来，情况都算好的，而他几乎可以说没有一天不曾来探望的。人都说，以他工作责任的沉重，工作量的繁多，这样照料父亲的病，于现代社会的现代人，是难得的孝行。现在，他坐在父亲弥留的病床前，忽然感到一种极为熟悉的孤单。从小被寄养在林荣阿叔家，就知道自己的母亲以在这个社会上无法说出口的方式死去，而自己的父亲，则被囚羈在台湾东部的一个遥远的小岛上，也许要到父亲在那个岛上死去，父亲才可能从那个于他为极其奇异的监狱中出来。这样的命运，使他早熟。这一直要到他二十七岁那年，他初可自立，而绿岛监狱已被移到台东的一个叫做泰源的山林中的监狱时，带着新婚的妻子去重新相会的父亲，一直成为他的生命中的某种中心。

如今，这三十年来的，赵尔平所赖以活过来的“中心”，即将殒失于无有。往后的他的生涯，自然未必就因而产生恐慌。但他却不能不感到孤单，一种自幼小以来，经常陪伴着他的孤单。

护士邱玉梅从这头等病房的小橱里，端出一杯冰过的果汁给了他。

“谢谢。”他轻声说。

“这是上个礼拜的账单。”

她递给他一小叠医院的账单，这样说。赵尔平职业性地、细心地看每一笔账。他然后从公事皮箱中拿出了支票本子，开具了一张八万四千元的票子，交给邱玉梅到住院部结清这个礼拜的医药费。

他想起就在这几天里，差一点就完全被颠覆的他的生活构成。他把支票本子重又放回公事皮包。这两天，为了死命保卫自己在公司濒临溃灭的地位，紧张部署和工作，终于初步渡过了险滩之后的，彻骨的疲乏感，顿时向他袭来。

才三天前，总经理 Finegan 先生的秘书南西，急急忙忙向公司总经销商晖煌行的少老板蔡景晖透露，公司北区业务经理 Fred 杨和几个业务员联名向总经理密告，说蔡景晖以经销总额固定比率的回扣，向赵尔平行贿，以换取独占这德国 Deissmann 大药厂的经销权，严重影响公司在台湾西药市场上的开展。

“我看你脸色都白了。这样子，不行！”

连夜把赵尔平召到他与南西在各自的家庭外租赁的精美大套房，告诉赵尔平这骤生于肘腋的大变时，蔡景晖一边为他倒了半杯 Chiras Regal，一边这样说。

他们三人在台北东区这名贵的宅邸区的套房里，做了整夜的密商和部署。下班前，Finegan 先生要南西打了一通电报到香港的 Deissmann 亚洲区总部，要求紧急派遣稽查小组，在至迟九日前抵达台北，十日一大早，到晖煌行突击查账。蔡景晖和赵尔平于是商议着最迅速而严密的，务必在九日前完成的证据湮灭行动，一边打电话给留在晖煌行彻夜待命的 Frank 张，终夜清理、烧毁和重制有关的记录和账册。

“我真为你的父亲难过，Edie。”第二天，Finegan 先生在一项例行会议之后，对赵尔平这样说，“可是你显然太疲倦了……”

Finegan 先生的，灰色的、枭鸟似的眼睛，深深地注视着赵尔平的脸，锐利地想要读出这曾经深为他们倚重，而今却有背叛和渎职之嫌的中国人 Edie 赵的眉目后深深隐埋的欺诈和狡诈。

“谢谢你。”

赵尔平平静地说，微笑着。他放胆凝视这年龄与自己不相上下的，经常把下巴剃得有如冬天的高丽菜一般青绿的德国人 Aldof. M. Finegan 先生。他看着 Finegan 先生站了起来，眼睛迅速地瞟向端来两杯咖啡的南西，装着漫不经心地说，“早上这个会，开得不错，可不是？你的工作，做得挺好，Edie……”

“谢谢。”

他收拾桌上的卷宗，假装没有看见 Finegan 先生会心地、恶戏地瞟向南西的眼神。

“为了家父住院，谢谢你容许我每天去医院探视他……”赵尔平说。

“那没什么。你尽管去医院看他，特别是这两天，公司里没有什么大事。”Finegan 先生慷慨地说，“南西，你当然有医院病房的电话。”

“是的，先生。”

南西若无其事地说。

“呃”，赵尔平突然说，“事实上，我的父亲已经在弥留的状态了。如果你不介意，我想，这两天，以扣除年休的方式，在医院照料，你知道……”

Finegan 先生忙不迭地说，他为这样一个不好的消息感到难过。他说赵尔平尽可以请假，而且“不必动用年休，多请几天。”

“Nancy！”Finegan 先生说。

“Yes。”南西说。

“Edie 需要两天时间，在医院，你知道，”Finegan 先生抑不住

兴奋的语调，“你帮他照料请假的手续……”

赵尔平离开了 Finegan 先生宽敞的办公室，回到自己的房间。只有一小瞬间，他感到对自己、对眼前这一切事情的，极度的厌恶。赵尔平叹了一口气，忽然想起另一个计策来了。他开始写一份备忘录，交待他不在的这两天内，行销部和业务部待办事项的指示。在其中的一项，他特别建议，下半个会计年度开始之前，应该检讨总经销晖煌行的管理和营运方式。正本：Fred 杨。副本：Aldof M. Finegan 先生……

没有来医院探视的那两天多，他和蔡景晖日以继夜地战斗，把蔡景晖和南西的小公馆当做作战指挥本部，在南西不断暗地提供公司迅速的攻击计划的情报下，赵尔平第一次感觉到，这壮年得意的德国人 Finegan 先生，在面对他和蔡景晖的联手阴谋下，显得出乎意外地脆弱。香港 Deissmann 远东本部的稽察小组，到十号下午才到台湾。住进公司特约的 Astar 饭店后，在 Finegan 先生带领下，稽查小组杀到晖煌行去。蔡景晖把 Frank 张所率领的整个会计部，全部撤走。

“我把整个会计、财务部门全部撤走，Finegan 先生，以便避开一切嫌疑，只留 Frank 供你们查询。”蔡景晖拉长着脸，用流利的英语说，“可是你必须为我，为晖煌行的名誉负全部责任！”

蔡景晖于是拂袖而去。

十一日上午，稽察小组做出了这样的结论：晖煌行没有任何营私、渎职的证据。小组附带提了出若干改善晖煌行财政工作的建议。

十一日下午，四时许，南西溜到公司外头打电话到小公馆来，Finegan 先生已经下达命令，密告者业务部台北区主任 Fred 杨和相关的其他五人，立即开革。另外并打好了由 Finegan 先生署名的

道歉信给蔡景晖。“刚刚打完开革信。”南西在电话里说。

蔡景晖挂上电话，走到酒柜前新开一瓶 Chivas Regal，和赵尔平沉默地对喝。

“他×的！我们赢了。”

蔡景晖叹了一口气，这样说。

“哦。”赵尔平说。

赵尔平到浴室里刮胡子。他在镜子里看到自己那满是烟熏的、油腻而疲惫的，方型的脸孔。他回到小餐桌上，用一条新的干毛巾擦着刮过胡子的下巴。蔡景晖从冰箱里拿出两罐加拿大进口的猪肉罐头。

“你开罐头。我去洗个澡。”蔡景晖说，“他×的！”

赵尔平啜饮着满杯的 Chivas Regal，脑筋里一片空茫。下一步怎么办？他用心地想着。下一步，他想到：他得对于公司对他的不信，表示抗议，不，还得提出辞呈！Finegan 先生非留他不可，他对自己说，否则对香港总部也不能交代。香港总部那个美国老头 Matston 先生对他不错，Finegan 先生不是不知道……

蔡景晖从浴室里出来，只围着一条浅蓝白花的瑞士浴巾。他一身白膘，背上有一块拳头大小的，暗红色的胎记。他从冰箱里拿出一大碗冰块，丢进自己和赵尔平的杯子里。

他们沉默地互相举杯，吃加拿大的罐头猪肉，抽烟，慢慢地喝酒，直到门铃怯生生地响了两三声。

蔡景晖去开门。南西回来了。大门关上后，南西把皮包丢到客厅的沙发上。蔡景晖拥抱她。

“我好怕，”南西说，“你不知道，我好可怕……”

他们开始接吻。蔡景晖的浴巾忽然掉在地毯上，赵尔平看见了蔡景晖怒然勃起的男性。他抓起衣服，默默地绕过他们俩，独自开门走了。

就这样，他在这荒芜的三天之后，开着车子回到医院来。

现在，他看着病床上弥留不去的，生命的细丝。他的父亲赵庆云，依旧沉落在那至深无可测度的，生命的昏迷之中。赵尔平觉得，现在，病人呼出来的气，似乎比吸进去的多。可是吸进去的，全是氧气筒里的纯氧吧。他这样安慰着自己。

这时邱玉梅推开门进来了。她把两三张不同颜色的住院部的收据，默默地交给了赵尔平。

赵尔平于是无端地想起了被赤裸的 Ken 蔡抱在怀里的南西。

“我今晚住这儿。”赵尔平忽然说，“你就回去吧。”

“噢。”邱玉梅说。

她安静地从病房的柜子里，取下一张折叠的行军床，把垫被铺上去，再盖上印着浅紫色碎花的白被单。她然后把干净的枕头和毯子，搁在行军床上。

“谢谢。”赵尔平说。

邱玉梅微笑着离开了病房。“赵先生再见。”她说。赵尔平看着那干燥、洁净的行军床，忽然感到三天来不曾回去洗澡的自己的龌龊。

看这个样，父亲的终末，恐怕是三五天里的事了。他凝视着病床上的父亲，这样想。他于是想起了他的弟弟南栋。

“找他回来，我要看看他。”

两星期前的一个晚上，趁着邱玉梅在病房浴室里洗水果，他的父亲在用过医院准备的晚餐后，叹息似地这样对他说。

六岁那年，他第一次看到弟弟。那是一个深冬的上午吧，林荣阿叔和阿婶，带着他到警备总部军监去。“带弟弟回来哦。”出门前林荣阿婶关照说。他还记得，大门两边，有两个岗哨子。林荣阿叔和阿婶掏出身份证，岗哨的兵打手摇的电话和里边联络。他们于是被带到一个会客室里。林荣阿婶用颤抖的双手把弟弟接了

过来，抱在怀里，轻轻地摇着。包裹在破旧却是干净的襁褓里的他的小弟弟，于今想来，大约是哭累了才睡着的吧，小脸蛋上，还残留着未干的泪痕。

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弟弟都四岁了。大约是打那时起，弟弟的秀美，就受到大稻埕街坊上一切人们的注目。大而清澈的眼睛，朱红的、小小的嘴唇，笑起来就露出一排细细的白牙齿，深黑柔软的头发……他记得弟弟出奇地安静，却总不羞赧。那时候，他宝贝似地带着弟弟在林荣诊所的，古老的，大稻埕的亭子脚玩，听着邻居的姐姐、婶婶、阿姨们夸他弟弟长得俊，他就打心里感到得意。“真像个女孩儿哩！”她们总爱这样说，并且总要塞给弟弟一两片糖果，而他总也能分到他的一小份的。

弟弟一向温驯地向着他。从很小的时候起，赵尔平就感觉到，如果弟弟不依附着他，仿佛就无法存活了。记不真切是从几岁开始的啊，少年的赵尔平，就立下一个强烈的志愿：早日自立，成家立业带着弟弟长大……

小学以后，弟弟日甚一日的秀美，成了T小学里的不知道疲倦的骚动。他给住在遥远的小岛上的父亲写信，寄去弟弟的照片，信誓旦旦，要让弟弟“幸福地成长”。初中毕业那年，弟弟忽然长得颇长捷健，长着一头浓密却不改温柔的黑发。他有两道浓而粗健的眉毛，一对有些女性化的，在下眼睑躲着两小条卧蚕的眼睛，经常漾动着某种丝毫不知道心机的纯粹和温柔。而他的唇红与齿白，却自小就不曾变过。

“爸！”

赵尔平在这孤单的、寂静得只能听见冷气机、氧气管和病人艰辛而重苦的呼吸声的病室里，忽然这样对着昏睡的病人叫唤起来。他俯身向前，抓住那只在重重的被褥下仍然冰冷的，父亲的多骨节的手。



“爸！”他说。他乍然感到喉咙梗塞了。他在被子底下捏揉着那一只冰凉的手，竟而蓦焉想起了一九七五年那个夏日的一天早上，他接到管区派出所的通知，说是父亲得到特赦减刑，要家属在第二天下午五点半，到警察局领人。

和一屋子的家属在警察局三楼上的干净、宽敞的会客室里，一等就是两个钟头。然后忽然由两个安全人员带进来一群服装、鞋裤和神色都和现社会完全不接头的男人们。他一眼就看见满头白发的父亲。赵尔平快步走到父亲跟前。

“爸。”

他把跟他一般高的父亲一把拥进自己的怀里。“爸，”他泪如雨下，咽哑地说，“爸爸……”

他终于放开父亲。就在这时，他看到父亲硕大的，多骨节的双手，紧紧地一手提着一只古旧、笨重的旅行皮箱，一手提着一盆倔强有致的，后来据说是那小岛上的特产的矮榕盆栽。哦哦，父亲就是那样地站着，艰涩的眼泪从他那一副旧式的眼镜框边，沿着他那坚瘦的面颊，淌了下来。父亲的发红的鼻尖下，鼻水任意地漫着他那微微颤抖的嘴唇。

那时的赵尔平，连忙掏出西装裤口袋里的手绢，为父亲揩拭着脸。

“爸爸……”

他说。他接过父亲右手上的那一只古旧而笨重的旅行皮箱，走到几个态度亲切的女办事员那儿，填写着保释表格……

然而，于今回想起来，由于赵尔平早从开始知道出事的时候起，就理解到那特殊的命运：他有一个活生生的父亲，却永远不能在父亲还活着的岁月里，回来团圆，因此，他的少年和青少年时代，毋宁是为了他这俊美、温良的弟弟，努力地活过来的吧。

二十岁那年，赵尔平从师范毕了业，一过暑假，就被派发到罗东一家乡下的小学任教，分得一幢小小的、古老的木造日式宿舍。就是那年，他带着十四岁大，身型却直逼着一米七五的自己的，沉默而朗俊的弟弟，因为电视节目的影响吧，双双跪在林荣阿叔和阿婶的跟前，涕泪滂沱地磕头谢恩。第二天，弟兄俩便带着简单的行李，上罗东镇去了。那天深更，赵尔平给那远远地住在岛上的老父亲写信。“我终于做到了！十五年前失散的赵家，初步又撑起来了……”他写道，“这才是个开始呢，爸……”

成家，立业。他比他同龄的哪个同学都渴想。打从上了初中，一直到上公费师范，他猛念着英文，每天都听一两个空中英语教学节目。在师范时代，他的英文在全校各年级中出了名。那时候，赵尔平总以为教小学不是他终生的倚附。搞英文，是他想到可以有一天脱离“师范——小学老师”这个既定轨道的，惟一的门径。

一九六九年，他考上德国 Deissmann 大药厂的业务代表。他把没考上大学的弟弟送进补习班，兄弟俩在当时的台北市基隆路上租了一个小房子。虽然赵尔平没有药学的背景，可是英文文献和文件，他读得比别人快，表现自然就好。两年之后，Deissmann 要在台湾上市一种全新的，据说是长效、安全，却差尚未通过美国 F. D. A. 核可的止痛消炎剂，特地从香港派了当时负责跨地区营销工作负责人 Marston 先生来台湾，做密集的推销训练。四天集训，这个头发灰白的美国佬，从头到尾，哇啦哇啦，全是英语，使得平时根本不用英文工作的全省二十四业务代表，目瞪口呆。赵尔平却在这时候脱颖而出，在一场模拟推销演练中，应付自如。

隔日早上，赵尔平被召唤到总经理室。Marston 先生和当时的总经理 Albright 先生等着他。

“我和 Ted 谈过了，决定调你当业务经理。”Marston 先生说。

“我怕，不能胜任。”赵尔平结结巴巴地涨红着脸，这样说。

Marston 先生和总经理都笑了起来。

“你知道吗，Edie，” Marston 先生说，“你以为，我生下来就会做这个营生吗？”

“……”

“你想我学的是啥？” Msaston 先生说，“法律。哈！”

Albright 先生说赵尔平根本不用担心。“命令发布下去，一定会有人抵制。”他说，“在哪都一样，这种事，一定会有人不快乐。”他说下个月初恰好在东京有远东区销售经理训练会议，“你最好趁早办手续，” Marston 先生说着，伸出他那多毛多肉的手，“恭喜你！”他说。

天色已经暗下来了。赵尔平开始感到饥饿。他打开柜子，里面摆着探病的访客送来的各种厂牌的牛奶、可可……他找到一罐已经打开过的阿华田，却在瓶瓶罐罐的旁边，看到显然是父亲带来看的几本旧书。他取下其中一本他犹记得是往年父亲托他买了，寄到那个小岛上给他的《福建话的语音结构及标音法》，再为自己泡了一大杯浓浓的阿华田。

赵尔平在病床另一头的椅子上坐下来了。把滚烫的杯子搁在病床床头的小柜子上，就着床头的灯光，翻着书本。

他发现曾经在福建各地住过的他的父亲，在书上仔细地画过线，写过眉批，在练习题上做过答。忽然间，他翻出了夹在书本里的，往时他寄到岛上去，给父亲的，弟弟赵南栋的彩色照片。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拍下来的，过去还在一个五年制专科读书的弟弟，穿着花格子衬衫和深蓝色的牛仔裤，一头秀逸的长发，对着镜头，紧抿着嘴微笑着。

——亲爱的爸爸，生日快乐。儿南栋敬贺，1971.6.7

照片的背后，弟弟以仿佛小学低年级生的稚恶的字体，这样写着。

赵尔平拿起床头小柜上的阿华田，慢慢地喝完。他于是喟然叹息了。

一九七一年。恰好是那一年，二十七岁的他正式升任业务经理，结了婚，买了房子。他不断地给当时移监东台湾一个山坳里的父亲写信，报告自己在事业和家庭上的成就。但关于弟弟赵南栋，他已经有好些年在给父亲的信里说谎了。他对弟弟的报告，越来越简略，总是说他“一切正常，请释远念”。

那个时候已经二十一岁的他的弟弟，还在好几个专科学校中间流浪着。重修、退学、降级、转学……每次都要赵尔平出面收拾解决。而父亲的来信，总只是说些“青年要有从民族和国家的出路去思考个人出路的认识”之类的话。

哦，赵南栋。老实说，弟弟赵南栋长得出奇的俊美。他高大，颀长，健壮。不只是女孩子为他着迷，在街上，公车上，弟弟的出现，总会吸引不同年龄的妇女的眼光。黏在他身边的女孩儿，容貌、身份、年龄、省籍总是不断地变换。家里的电话，十有八九，全是女孩儿打来找他的。几乎每天，家里信箱总是摆着几封洒着香水的信。他喜欢吃，喜欢穿扮，喜欢一切使他的官能满足的事物。但他不使大坏。他不打架，不算计，不讹诈偷窃。最主要的是，噢，有谁相信呢，他的弟弟甚至是“善良”的。

他那睫毛很长的，澄清而仿佛微酣的眼睛，总是热心地注视着每一样他所欲求的东西和女人。而且，仿佛魔咒一般，那些一旦被热切地凝视过的女人和东西，到头来，都会被他所享有。他的零花不为多，但在他出奇零乱的房间里，有电动玩具，有收录音机，有音响，有意大利手工制造的吉他，有各种名牌进口服饰，有绸质的男性内衣和名贵手表，有各种各样精巧珍奇的小玩和饰物。总是有无数的女孩儿，省吃俭用，送给他一切他所喜爱的东

西来取悦他。

但是，举凡一旦得手的，不论是人和物品，他总是很快地，不由自己地丧失热情。那些贵重、精巧的东西，在他的房间里乱成一堆。质地高贵的衣服，穿过之后，不知道拿出来洗濯，摆在床脚下任它们发霉变黑；两三个烧制精巧的陶瓷烟灰缸里，堆满了陈旧的香烟截；几条黄金和白金项链，在地毡上被任意踩来踩去；女孩子写来的信，或拆阅，或不拆阅，随地弃置……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弟弟从经常夜不归宿，变成带着不同的女孩儿回来住。第二天早上，赵尔平夫妇一道出门上班，看见客厅里零食、啤酒罐、香烟截和强力胶的空锡罐狼籍。弟弟和女孩儿则在他的深锁的卧室里沉睡。

有一天，赵尔平因为感冒发烧，提早在中午下班。一进客厅的门，一股强烈的，强力胶的辛辣，扑鼻而来。他皱着眉头，从弟弟卧室半掩的门里望进去，赵尔平不觉愕然呆立了。一再仔细地凝视那黑暗的卧室里的弟弟的床上，不论怎么看，也是两个死尸一般沉睡着的，赤裸的男体。弟弟颈上，挂着沉重的金项链，在暗室中发出沉沉的光亮。

那霎时间的赵尔平感到一阵悸动、愤怒和羞恶所造成的眩晕。他“啪”地打开了弟弟卧室里的电灯开关。卧室内一时灯火通明。他看见弟弟半张着惺忪、错愕，却不失英俊的睡眼，仓惶地抓着被单遮盖自己的身体。

“混蛋！畜生！你们都滚！”赵尔平疯狂也似地怒吼着，“给我滚！”

赵尔平用力把弟弟的房门关上，颠颠踉踉地上楼，和衣瘫趴在他的卧床上，一连发了几天怎么也退不下来的高烧。

就这样，弟弟赵南栋悄悄地离开了他的家。一直到今天，即使自己的妻子秀蕙在内，赵尔平都没有告诉过任何人，弟弟为什

么，在什么样的情况中离开了家。一个月，两个月，四个月……半年过去了，弟弟从高雄来了信，以他那歪歪斜斜的字，弟弟温顺地说他在一个音乐教室教吉他。他没有问他要钱，可是赵尔平还是按址寄钱给他。两个礼拜后，他终于说服了自己，依址寻去。而那竟是一个风尘女子的公寓。

然而，一个叫做嫫丽的女子告诉赵尔平，他的弟弟，才在两天前，和一个他新认识的女子走了。

“我知道，他，并不是个骗子。”嫫丽坐在她那仿佛是电视剧中才能看到的，恶俗地华丽的大双人床上，强忍着哽咽，这样说，“我还从来没有碰见过，一个男子，像他那样，真心地，爱惜人家……”

“……”

“他陪着我，红着眼圈。嫫丽，他说，我喜欢了别人，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她说，低着头用手背擦泪，“我不是故意的，他说。他走了。”

坐在这套房里惟一的沙发上的赵尔平叹了口气了。嫫丽在床头柜上拿起一包香烟，为自己点上火。

“抽烟吗？”她羞涩地笑着说。

赵尔平摇摇头。“不，你请便。”他说，其实，他是抽的。不是那个心情，他不想抽。他开始想着在林荣阿叔的医院里，相依为命地长大的弟弟阿南，感到不曾吟味过的寂寞。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像我这样，在外面做的女人，竟会当真用了感情，”她腼腆地，低徊地说，“因为我爱了他……让我觉得，我也和别的那些比我好命的女人，是一样的。他走了……”

她开始在极力自制下，轻咬着她那稍为肥厚的嘴唇，不能已于抽泣了。

赵尔平沉默地看着她那因为深深地低着头而显露出来的，她

那出奇地白皙的颈项。

“……他走了。可是，看见他经常说起的大兄，你不要见笑才好，觉得，像是我的亲人……”她终于抬起头来，歉然地笑着说，“才这样地失了体态。真对不起哟。”

“对不起的，是我。”他说着，沉默了一会儿，“他怎么说起我的呢？”

婊丽说他的弟弟经常会提起自己的大兄，说是从小父母早亡，和这大兄相依为命，由大兄带着他长大。“他说他大兄和葛慈爱，很疼惜他。”婊丽说，“说他大兄刻苦读书，事业很发展，不像他，没出息。他这样说。”

“哦。”他说，“叫他回来一趟，如果你再看见他。”

他们互相留电话。他于是说他要走了。那自称为婊丽的女子说，她诚心诚意想留他晚饭，但是怕他拒绝，不敢勉强。

“以女人家的愚憨，我总相信，有一天，他终于会再回到我这儿来的。”她寂寞地说，“你瞧，他的电吉他，衣服，全还留在我这儿呢。”

赵尔平站起来告辞。果然在套房的墙角下，看见装在黑色的，薄薄的箱子里的电吉他和一对崭新的扬声器。

赵尔平起身打电话到餐厅部。

“一个生菜沙拉，乡下浓汤吧，还有奶油面包。”他说，一面看着病床右侧已经快滴罄的点滴瓶。他放下电话，打开呼叫的开关。他然后上洗手间，在镜中看见自己的、多肉的、疲乏的脸。

“有事吗？”

一个年轻的，一脸想必为之十分苦恼的痘子的护士，走了进来，这样说。

“有一个点滴，快滴完了。”

“噢。”她说。

她于是走了出去。不久，她进来新装上一瓶滴剂，安静地为父亲取脉搏和血压。她把体温计插进病人的腋下。赵尔平这才又真切地感觉到，父亲除了尚存的一息游丝，已经是没有了任何知觉的躯体了。然而正也唯独是那一息游丝，使他和父亲维系着活着的，人与人之间，儿子与父亲之间的关系。他专注地凝视着父亲的微弱的、沉重的呼吸。他觉得，父亲每呼一口气，都像是一次忧愁的叹息。

第一次告诉父亲弟弟赵南栋的真象，父亲嗒然地沉默了良久，终于也是这样忧愁地叹息了。

一九七二年吧，父亲忽然来信说，他们又被从台东的泰源调回火烧岛去。“在台东时可惜未看到南儿，殊为遗憾。”父亲写道。接着，父亲说他的身体尚健，不用他兄弟俩牵挂，勉励他们要做“正直、刚健，蔚为民族所用的儿女”。父亲并且说离岛迢远，两兄弟不必奔波长途去看他。

父亲，父亲总会用看似不经意的表情问：

“南儿好吗？”

头一回，他说弟弟的学校没有假。第二回他说弟弟正在工厂实习，走不开。可是他真不知道第三回以后该怎么说了。

父亲回家的那一年，当报纸上开始传出立法院正在草拟减刑特赦办法的时候，赵尔平就不住地写信到岛上去，问父亲有没有合于特赦的条件。“该有的，跑不了；不该有的，想了也没用吧。”爸爸的回信这样写。赵尔平开始到处打听弟弟的下落。他想起了叫做嫫丽的那个女子。打了电话过去，那一头说电话的主人早已经换了人。就在毫无弟弟的线索的时候，父亲突然回来了。



“真不巧。弟弟接受为期一个月的教育培训去了。”

父亲回来团圆的那天，赵尔平请餐厅外烩，摆上一桌丰盛的海鲜宴席时，大约是那一天的第三次，他这样流利却言不由衷地撒了谎。因为预想在一星期、半个月里一定会找到弟弟，所以赵尔平一边为父亲倒酒，一边接着说——

“一个星期，半个月，总要回来一趟。电话总是要打一个吧。”他说，“他，人在部队里，特别为爸回来，写信进去，怕政治上影响他在部队里的处境……”

那时候，父亲忙着点头称是，他却感到黯然了。这前一年春天，赵尔平早已经换了位置，换了办公室，也换了一间台北东区又贵又大的房子。就在这前后，公司总代理晖煌行年轻的老板 Ken 蔡向他伸手过来。蔡景晖的方式单刀直入，没有忌讳，更没有羞耻。“洋人，我看得多了。一切只看你的实力，没有感情的。”蔡景晖说，“只要有实力，公开的，要赚，私下的，也要赚。我看准你的脑筋好，只要肯放开学，你这个人，也能狠。我，老实说，也不差。我们是绝配！”

就这样，赵尔平步步为营地，滑进了一个富裕、贪嗜、腐败的世界。他对金钱、居所、器用、服饰和各种财货的嗜欲，像一个活物一样，寄住在他的心中，不断地肥大。赵尔平忽然感觉到，男人一旦有了预知其可以源源而来的金钱，他最容易满足的欲望，竟是女人。他开始逢场作戏。初涉欢场，他亢奋、羞涩，对场子里的女人讲客气，讲理。可不多久，他就和欢场老手一样，不把欢场女人当人。那些女人只是他的活的玩物、配件、摆谱的道具，满足男子的自私、骄傲和野性的活工具。又不久，他开始狎养情妇。但由于他没有真正玩家的阔绰，也缺少真正玩家的风流，赵尔平的女人，总是没有多久就和他各自西东。赵尔平的堕落和不贞，像毒素似地毒蚀着夫妻关系。借着妻子秀蕙担心父亲的政治

背景影响她公务员考绩，赵尔平借题发挥，和妻子秀蕙怙离。

在极为贫困的师范生时代，只是受了贫困和囿囿中的父亲的，每次都为少年时代的他带来悲伤情绪的家信之激励，他曾立志磨砺人格人品。在他的宿舍的桌子上，压着他用颜体写的“立业济世，答恩报德”。对于那时长着满脸青春痘，涨红着脸大谈女人的同侪，他是轻蔑的。

现在，他自信还没有否定过学生时代的，自己的这样的主张：“只知道沉迷于奔逐异性的人，基本上，是心智没有充分完成的人”。但是，除了这一点，他的少年时代对进德修业的生命情境的向往，于今竟已随着他戮力以赴，奔向致富成家的过程中，崩解净尽了。

一九七三年冬天，林荣阿叔一家，终于结束了在台湾几十年的诊疗业务，举家迁美。赵尔平在台北一家新开张的欧式大饭店里订下贵宾套房，在登机前一日，请林荣阿叔全家住进了去，第二天亲自开车送到松山机场。那天晚上，在饭店里摆下酒席，宴请林荣阿叔一家。

“阿叔，阿婶，”赵尔平举杯用台湾话说，“养（育）的（人，恩）大于天……我和阿南弟弟，代表爸爸妈妈敬您……”

他哽咽起来。林荣婶婶的眼圈红了。林荣叔叔默默地喝尽了杯中的酒。

“写信告诉你爸爸，我在美国，等待着他平安回家的一天。”林荣叔叔说。

那时候，他看着因为皮肤黝黑而益发显得头发银白的，林荣叔叔的脸，觉得自己已远非林荣叔叔心中端正奋进的孩子，感到自己心灵的黯黑。其实，第一次编出弟弟南栋因教育培训不能出席的谎言，便是在那个晚宴上。

赵尔平对于能够若无其事地，在自己尊爱的亲长前泰然地说谎的自己，感到了厌恶的情绪。赵尔平依稀地觉得，自己心灵的腐化，其实是在自己滑入这“成功人世”的，贪欲而腐败的生活之后产生的性格吧。

这时候，他忽然听见审慎的敲门声。餐厅部送来了晚餐。赵尔平请女侍把晚餐摆在沙发边的小几上，付清了账。当女侍轻轻地掩上房门，他顺手打开电视机，调低音量。荧光幕上映出一个短发的、好看的年轻女孩儿，因为某种常识问答猜奖，得到九千多元奖金，一脸感激惊喜的表情。忽然间，荧光幕上跳接了一个特写的脸庞。那少女的眼中，闪耀着极为喜悦的泪光。

赵尔平随意把电视转向另一台，开始吃晚饭。这回荧光幕上播着美国节目。一个高大俊逸的男人，一身深黑色的礼服，雪白的衬衫，暗红颜色的蝴蝶领带……

他想起了弟弟赵南栋。

父亲回来的第一个礼拜，他在下班后，和两三个同事加班的办公室里，接到弟弟的电话。

“哥。是我啦……”电话的那一头说。

“噢。”他坐直了身体，急迫地说，“你现在在哪里？”

“台北。”

“爸回来了。”他抢着说。

“……”

“爸回来了。”他说，他的握住电话机的手，轻微地颤动着，“爸爸，他回来了。”

“哦。”弟弟说。

弟弟在电话的那一头茫然地，不住地问：“真的吗？”赵尔平把旋转座椅转向墙壁，压低了声音，告诉他父亲蒙特赦减刑回来

的整个情况。弟弟显然对这么大的新闻毫无所知。他问弟弟的近况。弟弟告诉他在一个俱乐部当经理。他记下电话号码和地址。

“我马上过去看你吧。”他说，挂上电话。

俱乐部在台北一家最大的饭店第十二层楼上。走出电梯，他看见弟弟站在电梯口等着他。

“哥。”

赵南栋说。他看见微笑着的，弟弟的温柔的眼睛，荡漾着骨肉间最为友爱的光辉。弟弟看来瘦了。他的长长的头发，干净而且蓬松。一身深黑的西式礼服，暖蓝色的，大型的蝴蝶领带，雪白的丝质衬衫。他看来英伟倜傥，腰板子结实而挺拔。

从很高的俱乐部客厅的拱型天花板上，安静地悬垂着四套华美的，水晶吊灯。在三面墙壁中央，有欧式几台，台上都摆着西式插花，高可三尺余。在壁灯下，花团锦簇，辉映着幸福、奢华的，鲜美而又闹热的颜色。弟弟阿南领他到客厅中一个舒适的角隅，在全客厅一式红木欧洲样式的沙发上，坐了下来。

不曾见过面，合计已经四年多了的他的弟弟阿南，据说是为了一个“朋友”请他“帮忙”，来这儿担任柜台部的经理，已经有四个月了。

“怎么也打不起勇气，打电话给你。”弟弟安详地低着眉，这样说，“可是，有时候，真想家……”

弟弟阿南于是笑开他那依然仿佛上了薄薄的胭脂也似的，他的红色的嘴唇，露出一排白实的牙齿。

然而，已三四年间，赵尔平早已经从一个因着少时破家的悲剧，而曾经淬励自己的意志与品德的青年，一变而为贪取苟得，营私逐利的人。虽然未必沉溺，赵尔平也知道了狎欢于一个又一个女人的糜腐的生活。现在，当他面对着这么不可思议地美俊的弟弟，忽然感觉到，那一年，他借以愤怒地把弟弟逐出家门的，他

心中的伦理的构造，已经风化、崩坏了。

“这两天，无论如何，你得回来一趟。”

他喝着冰冻过的香槟酒说，友善地笑着。

“嗯。”弟弟说。

“再找不着你，我真不知道怎么跟爸爸说。”赵尔平轻微地叹了口气了，“你得记着，你还在接受后备军人培训。”

“嗯。”弟弟说，一边为他的大型高脚酒杯熟练地添加香槟酒，让细细的泡沫在杯沿上慌张地腾跃，却总不溢出杯外。

“衣服，穿随便一点儿。”赵尔平说。他明显地感觉到三年前残留下来的，对弟弟的怒意，早已消失了，“还是那么多女朋友吗？”

弟弟不说话，却只顾皱着眉心微笑。

“人说，命中带的桃花，我总不信。”他喝着香槟酒，环视着俱乐部的大厅。“可你这个人，活桃花啊。”

“哥。”

“你要嘛，就好好的，”赵尔平说，“好好地干……”

“哥，”弟弟说，“爸，他都在干什么？”

“一天看两份日报，一份晚报。”他说，“没见过有人看报像他那么仔细。”

“哦。”

他的父亲看省内要闻，看国际消息，看经济版……偶然和他谈起他的公司里的工作，父子俩不觉就谈起中国制药工业。谈了好一会儿，赵尔平才发现，当父亲说着“中国”，大陆和台湾总是不分家的。他先是感到诧异。可继而一想，在历史上，大陆和台湾，是不分家的。

他和弟弟说着这些的时候，他逐渐知道了弟弟虽然也专注地听着，却只是在礼貌地倾听着某些远远超出他所熟悉的范围里的事物。这时俱乐部的门口，逐渐出现了衣着极为入时的男女。

“哥，你坐着，我去招呼一会儿。”弟弟说，“你坐着哟……”  
他看见弟弟迎上前去，并不卑屈地向着来宾欠身。

“嗨，handsome boy，好啊？”

一个肥胖却不失壮硕的绅士，向弟弟阿南大声叫嚷。绅士边的一个妖娇的女人，挨到弟弟的身边，踮起银色高跟鞋，勾着弟弟的脖子，用她的脸去贴着弟弟的面颊。那个壮硕的男人呵呵地笑着，挽着女人走到里间。他看见弟弟微微低下他那特别欣伟的身体，亲切地倾听来客的谈话，适如其分地笑着，俐落地为绅士和淑女们点上香烟，带着客人到他们专属的，装潢殊异的房间。当大厅上的仕绅渐多，不知什么时候，乐质绝佳的探戈舞曲，不动声色地，轻柔地响起。赵尔平站起身来，走到了弟弟的近傍。

“特别为你带来的。”

一个丰满的，全身白色丝绸的女子，把一朵腥赤的玫瑰，插在弟弟的西装口袋上，这样说。她袒露着整个细白的背，没有穿戴胸衣的，丰硕的乳房，在她白色的丝绸中沉睡。

“谢谢。”弟弟并不阿谀地笑着，微微地欠着身。

现在赵尔平把空了的杯盘刀叉端出病房，轻轻地搁在门外的左侧地板上，让餐厅的侍者来收拾。忽然间，他仿佛听见了一声轻微的呻吟。他忙着把电视关掉，站在父亲的床前凝神谛听。然而，不论他如何用心地屏神凝视和倾听，却总是中央冷气系统从风口吹着冷风的声音、氧气筒执拗而又忠实的输气声，以及，啊，父亲那忧愁的，叹息似的，孤单的呼吸之声。

……啊，他是在等待着阿南弟弟的吧……

赵尔平忽而惊醒了似地这样想。他一贯不曾相信鬼神，却忽然想到，父亲这苦痛的弥留，竟或者真是为了等待弟弟最后的一见吗？他于是决定明天出去找寻这距今已经有四年余没有丝毫音

讯的弟弟。

而那一回，阿南弟弟如约回到家里。

“爸。”他说。

“嗯。”

坐在沙发上的他们的父亲于是低下头来，流了眼泪了。在赵尔平眼神的指使下，弟弟踌躇着走上前去，坐在父亲旁边的，那重大的栗色的沙发上，怯怯地伸出两只和父亲酷似的，多骨节的大手，覆盖在父亲那紧紧抓着沙发把手不放的，衰老的，嶙峋的手上。

“坐吧。”

父亲终于说。他取下眼镜，细心地擦拭。他开始端详着弟弟。

“让你们孤儿似地长大，真对不起。”父亲平静地说，“政治上，让你们有很多不便……”

“爸。”赵尔平说，“我现在，不是挺好的吗？”

阿南弟弟坐在父亲的正对面。小时候，在几个求学阶段，每逢语文老师出了有关学生的父亲或者母亲的作文题，他就必定要默默地逃学一阵子。赵尔平告诉父亲，因为点阅培训，所以弟弟阿南可以留住一头长发，告诉父亲弟弟目前有一份好工作……而阿南弟弟，自始至终，却出奇地沉默。阿南弟弟只是勉强掩饰着他在这完全陌生的父亲之前的局促，安静地坐着，听着父亲涣漫、晦涩地又说着抗日，说着逃难，说着他们的母亲，在女学生时代，就参加了上海租界里的抗日游行……

第二天，赵尔平打电话到俱乐部，问他为什么昨天上桌吃饭，就一直沉默无语。

“我不知道。”弟弟沮丧地说，“我觉得心慌。爸爸那种人，知道我过的生活，一定生气。”

“……”

“从小到大，我只觉得你亲……”弟弟笨拙地说，“还有，林荣大叔。”

“胡说。”他并不生气地说。

两个月之后，阿南弟弟忽然因为被控保存和贩卖毒品和侵占罪，被判处四年六个月的徒刑。一个叫做莫葳的，在一家外地航空公司当空姐的女子，在与赵尔平约见的咖啡店里，告诉了赵尔平令他这叫人震惊的消息。阿南弟弟，有一次开车送他的情妇、也是俱乐部的老板的曹秀英到桃园机场离台时，在机场的咖啡室认识了莫葳，于是开始了无法遏止的热恋。曹秀英嫉恨之余，控告赵南栋贩毒和侵占，终于因为证据确凿，判决确定，发监执行。

“他真吸毒吗？”赵尔平绝望地问。

“等他出来，我可以劝他，劝他改掉。”莫葳说。她看来三十左右，褐黄色的、柔软的头发的，高高地盘在她的头顶上。他想到父亲。噢，他该怎么对父亲说明呢？他沮丧地想着。

“他在龟山监狱，让我来照顾他。”莫葳说，“反正离机场近。请不必担心。”

莫葳拿着他从没见过的，长方型的鳄鱼皮包，踩着登、登的高跟鞋走了。她看来丰美，有效率，忙碌而且果断。

那天晚上，他告诉父亲弟弟遭遇的“真象”。他设法告诉父亲全部的故事。弟弟的生命，不必说对于在囹圄中度过将近三十年的父亲，即使对于他自己，也难于全部理解的。他只能说弟弟涉世不深，再加上受人诱陷，致遭噩运。

他还记得，那时候，父亲坐在餐桌上，凝望着赵尔平，嗒然地沉默着，而后忧愁地叹息了。

现在，赵尔平开始在病房的浴室中放热水。他要好好地、彻底洗一次澡了。他从病房的衣柜里拿出干净的浴巾和睡衣，打了



三回肥皂，从头到脚，洗了个干净。他然后躺进浴缸的温水里，想起毫无线索的，弟弟阿南的下落。也许现在弟弟阿南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正被什么样的女人奉养着吧，他想，也或许……啊！也或许弟弟已经被一个嫉妒的丈夫，被一个不甘情变的女人谋杀，尸骨无存。他被这自己的未必是无稽的想象，先是吃了一惊，旋即独自对着在浴室中弥漫着的白色的水雾苦笑了。

阿南弟弟坐牢之后，他的公司为了适应当地的“G. M. P. 政策”和药物进口上的新限制，决定在台湾觅地设厂生产。为了筹建新厂，赵尔平和 Finegan 先生忙碌地来往于纽约与波恩之间。初时还去探望过被剃了光头的、狱中的弟弟，继而也逐渐疏于探监，只是按时寄些金钱、食品和日用品进去，日子竟然一年一年地过去了。快到第三年的六月间吧，赵尔平在桃园机场送走了一个英国籍的 Deissmann 远东区医学部长 Cobern 博士后，碰到了和两个空姐，拖着小小的行李车走过他眼前的莫葳。

他们于是在机场二楼的餐饮部坐下来了。莫葳说其实她偶尔也看见过他在机场忙着赶飞机。她于是佯为嗔怒地说，“怎么你就不会想到买我们 K 航的票呢？”

“噢，”他恍然大悟了似地说，“真对不起。买机票，都由公司财务部办，我没注意。”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赵尔平掏出香烟来，让了一根 Dunhill 给她。他为她点火，看见火光使她的指甲上的淡紫色的蔻丹，发出微光。他想问她关于弟弟阿南的近况时，才感觉到不知道为了什么的，自己的无责任感而深为疚责，而难于启齿。然而他终于还是问了。

“他已经出狱，你竟不知道吗？”

莫葳睁大了涂抹着淡淡的、咖啡色的眼影的眼睛，吐出长长的青烟，愕然地这样说。

莫葳说，对于“赵南栋那种人”，监中的日子，简直是地狱。

“剪了光头以后，他觉得自己丑，难看，简直痛不欲生。光是为了他那个光头，他撞过墙，想自杀。真撞的……”莫葳说，摇着头笑，“伤口包扎好了，他硬是说他太难看，不肯见我。我带着大包小包吃过的、用的，到龟山去看他，排了半天班，狱警出来说，莫小姐，人家不见你，我没办法……”

“胡闹嘛。”赵尔平说。

莫葳说她只好委托她的妹妹莫莉，代她去探监。“茉莉花儿的莉”她说。心疼他在监里度日如年，莫葳花了大把钱请律师，想尽了一切办法，搞非常上诉。“打了半年多的官司，把刑期减下来了，改判两年半。”莫葳说。

“哦。”他说。

“我在飞机上到处飞。而人家就能和我那才二十出头的妹妹莫莉，在探监会面的时候，两个人隔着玻璃，用电话谈起恋爱呢。”莫葳笑着说，“前前后后，我全被蒙在鼓里了。等有了假释，莫莉居然瞒着我去保他出来。打那以后，就不知道他们躲到什么地方过日子了。”

赵尔平感到一种真切的羞耻。他想起被弟弟阿南的学校当做学生父兄，召到学校去听着教务处或者训导处抱怨弟弟的行为和成绩的往日。那时候，每一次，他都会觉得对不起在流放的岛上的父亲，而感到悲伤。但现在，他却格外地觉得对不起像莫葳这样，一再不可思议地爱上弟弟的女人们。

“对不起你……”赵尔平低着头说，才想起为已经冷却了的咖啡倒上奶精。

莫葳叹息了。大厅上传来报告班机即将起飞的中、英、日语广播。赵尔平隙际看了看莫葳的脸，觉得不知道为什么，在那张鹅卵似的，肤发洁净的，姣美的脸上，竟没有一丝儿被弃的女子

的萎暗。

“别这样说。方才，你说他胡闹的吧。”莫葳一边啜饮着她那一丰绵的，却略微黝黑的手掌环抱着的，长脚杯子里茶青色的柠檬汁，幽然地，这样说，“我却想，胡闹的；怕不只是赵南栋一个人呢。譬如说，噢，就在这个餐饮部呀，我第一次遇见了赵南栋。然后……我，不也是，胡闹的吗？”

“……”

“如果我不曾胡闹，那时候我就不该看不清楚：赵南栋那个个性，太像我爸……”莫葳说着，对一个从台边走过的，显然平时熟识的女侍，点了一客草莓蛋糕。“你点什么？”她对赵尔平说，“飞机上，没吃过午饭。”

他也点了一客草莓蛋糕。他说飞机上的东西，长年累月吃下来，想必也腻人。

“不。”莫葳用小汤匙挖着细致而松软的蛋糕说，“我在节食呢。”她笑了起来。

“不论如何，我还是觉得很对不起你。”沉默了一会儿，赵尔平小声地这样说。

赵尔平想了又想之后，开始向莫葳概略地述说他从不曾向任何即使是再要好的朋友（例如 ken 蔡吧）诉说过的，他的家族的故事。回想起来，这不仅仅因为莫葳是一个只要相对二十分钟，就会令男子觉得好看，而且很可以依赖的女人，还因为如果话不从头说起，赵尔平就无法让莫葳理解到他一再为阿南弟弟表示歉意的诚恳了。他喁喁地，却也流利地述说着他和弟弟阿南的，忧愁的童年，说着自己的父亲和母亲，说着林荣阿叔一家的恩情……当他说起那一年他把弟弟带出来，让失散了十五六年的赵家重新自立的时候，他甚至激动却并不失态地哽塞了。莫葳专注地，安静地倾听着。“噢，噢，”她不住地这样发出忧伤的叹息。

“有时候，我总觉得，除了自己的身世，一般人们长大的故事，总是大同小异吧，”沉默了一会儿，莫葳这样说，“真不能相信，你们竟是这样长大的……”

莫葳于是也说着她的家世。她的母亲，是八堵一带旧煤矿老板的独生女儿，现在是台北著名的时装和成衣公司的老板。“我爸是个上海人。台湾光复，跟着在福建省政府当官的亲戚来台湾时，也不过十几岁。我妈说他是个不论说话、做事、做人，都空泡泡的人。”莫葳说，“我妈常说，我爸可以当着许多人，睁着眼，说些不难马上被戳破的，浮夸的话。有时被人当面戳破了，他老人家干咳几声，也能若无其事。我妈说的。”

莫葳的爸爸跟人家合伙做过几次生意，却没有一次非但血本无归，而且还会捅出一大堆债，留给莫葳的妈妈收拾。四十五岁以后，莫葳的父亲性情大变，专找年轻的女孩儿厮混。

“我妈很生气，管住他的钱包，管着他的行踪。我爸就能带着我妹妹，当时九岁了的莫莉当做掩护，到旅馆去见他的女人。”莫葳说。

莫葳说大人在做爱，小莫莉久了也能见怪不怪，自己躺在旅馆的地毯上看小人书，回到了家，却绝不泄露一点儿秘密。“莫莉长大以后，才告诉我这些。Poor girl.”莫葳说。

“噢。”他吃惊地说。

“从小，莫莉变得什么都引不起她的好奇心，什么都无所谓。You know. 我和妈妈都恨死我爸了，可莫莉独独向着他。爸可怜嘛。除了找女人瞎搞，他还能用什么证明他是个男人？莫莉常常这样说。”莫葳说，“我可以叫一杯 Dubonnet 吗？”

“当然。”赵尔平说，向柜台上的女侍挥手，“我点……Chivas Regal. 有吗？”他对走上来服务的女侍说。

长发的女侍点点头，在账单上写着字。现在整个机场餐饮部

只剩六七个人了。那长发的女侍绕了个大圈子，送来两杯酒。莫葳啜着那暗红色的甜酒，笑着说，“Dubonnet 让人开心，you know.”

“Sure.”他说。

“可莫莉读书比我强。F 大外文系毕业以后，七转八转，她跑去一个女性月刊杂志社干编辑。”莫葳说，“还没领到薪水呢，她就跟我妈吵着要搬出去住。一个月，顶多万把块钱吧，她却可以自己租下小套房，除了月刊社的工作，她可以接出版社、大唱片公司的企划案回来做。把个小套房改装得有鼻子、有眼睛……”

莫葳说莫莉恣意随性地生活，没有限制，没有约束。莫葳说莫莉最大的疾病是她不能爱。“被我爸害的。莫莉无法了解男女之间，除了上床，还有什么。”莫葳说，“她跟男人上床，却拒绝去爱他们。”有时候，莫莉会在妈妈的气派的办公室出现。“妈，有四万块吗？”不管是什么理由，莫葳说她妈妈总是如数给足。

“我妈知道，其中有一大部分是我爸要的。可她不说破。”莫葳说，“这样的婚姻，我们闹不懂，是吧？”

莫葳说，以一个月万把块钱的收入，莫莉把赵南栋带到她租着住的小套房，日子就逐渐过不下去了。

“有一天，莫莉跟赵南栋说，小赵，我们分手吧。梳妆台抽屉里有五千块钱，你暂且拿去用。我上班去了。我妹妹莫莉说。”莫葳喝着第一杯 Dubonnet 说，“那天下班，莫莉带一个女孩儿回家。咦，你怎么还没有走呢？我妹妹说。赵南栋笑着，没说话，继续看他的电视。我妹妹莫莉把他的东西收拾好，搁在门外。小赵，你走喽。这是后来莫莉跟我说的。”

莫葳说，那时赵南栋的脸色发白了，默默地离开了莫莉的住处。赵尔平听得发了呆。弟弟阿南，什么时候让女人撵走过。

“外面下着大雨呢。过了半个多钟头，我妹妹莫莉发现梳妆台

的抽屉里，还躺着那五张千元票子。她急忙拿着钱赶下公寓的一楼，看见赵南栋站在走廊上发呆。”莫葳说，“莫莉把钱塞进他的裤口袋，帮着他叫了一部计程车。你告诉司机上哪，我妹妹莫莉对赵南栋说，为他关上车门。我妹妹莫莉看着车子踌躇不决地开动，然后向着大雨中的台北市，飞快地开走。这全是莫莉说的。”

第四杯甜酒 Dubonnet，已经使莫葳的两颊和整个眼圈囊不知打什么时候起，就飞上一片焕然的霞红了。她用两手捧着自己的面颊。满脸全是姣媚的春天啊，叫人心动，赵尔平想。“I'm on. you see. Dubonnet makes you high and happy……”她说，笑着，“我上劲儿了，你瞧。Dubonnet 叫人开心。”她要第五杯甜酒。“不耽搁你的时间吧？”她眨着她那漾动着媚人的笑意的眼睛这样说。

“没问题。我就怕你说，我得走了，我得上飞机。”

“不。我刚下的飞机。”她笑着说，“我跟你说过的。你没专心听人家说话。”“我忘了。”他说。

“你怎么不问，莫莉抢了你的男人，恨不恨？”她说。

“好，算我问过了。你说，恨不恨？”他说。

“好恨，起初的时候。我找别的男人止痛。通常都有效的。”莫葳说，“况且，我们早上在汉城，下午就到了澳洲……”

“我那弟弟阿南，他摔开人家的时候多……”赵尔平说，“莫莉知不知道现在他在哪？”

“莫莉是，是个双性恋，你懂吧？莫莉跟一般的女孩儿不一样……”莫葳说。

“你说什么？”

“算了。可是莫莉跟赵南栋是一类的。他们按照自己的感官生活，”莫葳说，“我说不清，反正。怎么说好呢？他们是让身体带着过活的。身体要吃，他们吃；要穿，他们就穿；要高兴、快乐，不要忧愁，他们就去高兴，去找乐子，就不要忧愁……身体要 make

love, and they make love……”

“嗯。像痴人一样，是吧？你一定明白我在说什么。他们有什么欲求，就毫不，毫不以为羞耻地表现他们的欲求。他们用他们的眼睛，心意和行动，清楚明白地，一点儿也不会不好意思地说，我要，我要！”赵尔平想着他的弟弟阿南，这样说，“你明白吧？”

“嗯。”莫葳点着头说，“你知道吗？我妹妹莫莉，很早就嚷着说，到了三十岁那年，她一定自杀。问她为什么。够了，三十岁，再活下去，多无聊！莫莉说的。最近她改口了，斩钉截铁，说等到四十岁，她一定自杀，绝不再延期。她一点儿也不悲伤地这样说的。”

“他们找快乐、找满足、找青春美丽、健康……就像原野上的野羊，追逐着青翠的草地和淙淙的水流……”赵尔平说。他觉得三杯 Chivas Regal 使他声音高亢。这他不喜欢。他以为，和像莫葳这样的女子，应该私语似地，喁喁然说话才好，“其实呢，谁又不是？我们全是这样。有时候，我在想：整个时代，整个社会，全失去了灵魂，人们只是被他们过分发达的官能带着过日子，哈……”赵尔平说，“只不过是，我弟弟那样的人，就是一点儿也不掩藏，一点儿也不觉得害羞，赤裸裸地告诉人：我要，我要！就是这样……”

“噢。”莫葳新点上一支烟，叹息着说。

“……就是这样的。你明白吧？”他说。他有些酒醉了。

“赵南栋。才几年前嘛，喏，就在这儿，我遇见他。他用他那双眼睛 Oh, Christ, 盯着你看，你知道。温柔，大胆，自私充满了欲望。”莫葳说，“我在纽约和汉城、东京、台北飞来飞去。在飞机上，在机场里，找一夕欢的‘旅人之爱’，我瞧多了。可是他让我发疯了。那时候。”

“……”

“他不同。他看着你，那眼光，坦白而贪欲，单刀直入，告诉你，嗨，我要你。”莫葳说，“他像是你在梦里常见过，或者想要遇见的男人。大胆，自私，温柔而又粗鄙。可你一点儿也不觉得他无聊，不觉得他对你很色。迷人，你知道。”

“莫莉呢？”

“莫莉。没有赵南栋那么……那么纯粹吧，”莫葳说，“她还知道去上班，还去混，暂时还不要自杀。她搞双性恋。她不能爱，官能又容易麻木，她去找女人试。她是个双性恋，你知道。她在她那个圈儿里，好多女孩儿对她着迷……”

“对了。你说什么来着，”赵尔平说，“She' s……She' s a……What？”

“算了。”莫葳叹了一口气，笑了笑，说，“她经常换 roommate，也经常关着自己租的套房，跟这个女孩儿住几个月，跟那个女孩儿住几个月……”

赵尔平有些懂了。他忽然想起那一年，他在弟弟的卧室里，看见他和另一个男孩，死了一般地、赤裸裸地睡在那幽暗的床上。

“哦。”他说。他有些想呕。不能再喝了。他想。

他们于是乎沉默了。机场餐饮部的人，逐渐又多了起来。有送行的人替脖子上挂着花圈儿的，要走的人，拍照，青白色的闪光灯不住地闪动。

“我看，我们得走吧……”赵尔平喟然地说。

“嗯。这个秋天，我要辞掉工作了。”莫葳柔媚地笑着说。

“哦。”

“嫁人。”她说，在她的手提包里翻出了她的皮夹。莫葳把放着一张男子的像片的她的皮夹，递给了他。

他端详着那照片。一个东方人的，正襟危坐的半身照。

“Hey, Who' s the lucky man?”他夸张地说，“这走运的男人



是谁？”

“日本人。做生意的。”

“嗯。”

“叫 Fukamizu，”莫葳说，“汉字的写法，是‘深水’。深浅的深，水火的水。有这种怪名字……”

莫葳笑了起来，神态可掬。

赵尔平把在澡缸里泡得发红的，微胖的身体擦干，换上干净的睡衣，把浴缸里的水放掉。他走到父亲弥留的床前。他看见父亲的脸色又更其灰黄了，暗暗地吃了一惊。

“爸。”他无声地说，“你一定得再撑两天。我去找阿南回来。”

### 〔3〕 赵庆云

一九八四年 九月十二日，上午9：00

上午：6：30 记录：

血压 100/70mmHg，心跳 78/min，input 量 1720c. c；output 量 1340 c. c。Dopamin 投与减量。理学检查显示，肺部啰音有改进迹象。

呼唤反应增强，动脉血中氧气及二氧化碳分压有正常化趋向。7：20，发现病人脸色转白，极少量的血色分泌物发现于眼角及嘴角……

赵庆云睁开了眼睛，看见一室温蔼的亮光。他看见了妻子宋蓉萱，坐在病床对面的椅子上，聚精会神地看着一本书。她看起来像是早年他们在上海读书，两人初识的模样。短短的、干净的、黑亮的头发，一张花瓣似地光细的、少女的脸，淡花的唐衣，黑色的长裙，白色的袜，黑色的布鞋。在日本侵华战争和中国抗日战争连天的烽烟里，这瘦小、年轻的女子，在上海的南京路上，列

在抗议示威队伍前列的宋蓉萱，被巡捕房抓去，提起公诉，却被一个爱国的法官当庭开释。自己就是和当时还这么年轻的蓉萱结婚的吗？赵庆云惊异地想着。他看着她热心而专注地读着，料想那必定是一本历史之书。在台北那一家中学教书的时候，蓉萱她就具体地感觉到甫告光复的台湾，中国历史教材严重缺乏。那时候，赵庆云建议她就开明书店的几本著名的中学生历史参考教材，为台湾的学生重新编写一本。

“不。我们得从台湾史写起。”那时候的宋蓉萱这样说，“认识中国，先认识台湾省和中国的历史关系……”

“到底还是你那时的想法正确。”

看着她专心地读着一本看起来十分陈旧的，深蓝封皮的，书，赵庆云独白似地这样对她说。宋蓉萱似乎在一边读书，一边沉思着。

“我正在看你在福建三元监狱写的日记本……”

“啊，不。那本日记本，在还没有到台湾的时候，我们为细故争吵，被你烧掉了。”赵庆云笑着说。

“你说，太阳出来了。号子里的人都趁着放风的时间抓虱子，捏杀臭虫，晒干衣被。”

“对了。还有疥癣虫，那却是你抓不到的。痒啊……”赵庆云说，“我从号子里的外役听说，你在女号子里，从帮助别人，得到生活的力量……”

“最有趣的一段，是说有一个从建欧迢迢地赶来的女人，为了在号子里已经断了气的男人，号啕大哭，引起你的悲悯。”宋蓉萱说，抬起头来。“第二天的日记上，你记着说，那男人昨天深夜还了魂，这建欧的女人，转悲哀为悍泼，硬逼着他那濒死的男人把地契、财产，全交出来。”

“你那时那么的小，怎么我就娶了你呢？”他爱惜地望着宋蓉萱，这样说。

“你这样写：沿途一路递解而身无分文的人，身穿单衣，在隆冬的号子里颤抖着的人，噙着眼泪互相叮咛的人……”宋蓉萱读着手上的书，这么说，“新来了一个难友，铐着一副脚镣。铁链碰撞的声音，不时打动着我的心……你这样写着。”

“可是，蓉萱，你一直没有告诉我一件事。”赵庆云深锁着眉头说，“你找到了党，入了党吗？否则，为什么……”

“你说：号子里每有变动，你总是心绪不宁地数日。”宋蓉萱幽然地说，“苦难的中国。你写着：昨夜有人因疟疾死。死前惨呼，声凝寒夜。”

“否则，为什么判决下来，你竟是死刑！”赵庆云激动地说，“我一人独生，却又无法照料孩子们。”

“孩子们。啊，我的小芭乐呢？”她说着，怆然地望着明亮的病室的窗外，“三元监狱一连下了十几天的雨，从昨天起，竟是一晴如洗了。我好想福州的老家啊，老赵……”

“我知道你准不会说的，问了也是白问。这是你们的纪律，是不是？”赵庆云叹着气说，“在福建的三元监狱，我曾跟一个中学的音乐老师学作曲，却老是没学会。在台北青岛东路军监里，我跟张锡命学。他是留日的音乐学生，日本大阪音乐专门学校的高才生……”

现在赵庆云看见张锡命对着病房的门口指挥着。那时候，押房里的人们用日本腔的英语称他为 Conductor。他穿着白色的，旧了的香港衫，瘦高的个子，闭着眼睛挥甩着指挥棒子，仿佛真有一个大交响乐团就在他的跟前似的。他一定又是在指挥肖斯塔科维奇的降C大调第三号交响曲 May Day……赵庆云想着，因为从张锡命温柔的，深怕吵了别人的安静似的指挥手势中，赵庆云终究听见了竖笛流水似的独奏，仿佛一片晨曦下的田园，旋转流泻而来，开始了《劳动节》交响曲的导引部分。

对于赵庆云来说，张锡命是个最有耐性的音乐教师。他曾经为赵庆云在福建三元的，满是虱子的号子里写成的一首小诗《狱雀》，谱过曲子。那是一首调皮而揶揄的小曲子，描写号子檐下的麻雀，看见人们竟而在大好的春天里，局促在樊笼之中，而大为嗔奇。在跟 Conductor 同房的两个月中，赵庆云知道了出身台南佳里地主之家的张锡命，原是单纯地想到日本学习音乐的，不意在日本成了抗日革命的青年。他奔向辽阔的东北，寻找抗日战争中祖国的乐音。在杭州的一家音乐专科学校，他进一步认识了苏联第一个天才肖斯塔科维奇的音乐，沉缅日深，无法自拔。

“这时候，竖笛双重奏就逐渐寂静了。整个曲趣，于是就开始起变化了，”张锡命一边闭目挥动着以竹筷权充的指挥棒，一边喃喃地解说，“弦乐器在这时像是苏醒一般地，像是喜悦地呼唤，徐徐地响起……”

赵庆云简直听见小号的朗敞刚毅的声音了，像是在满天彤旌下，工人欢畅地歌唱，列队行进。他感到了音乐这至为精微博大的艺术表现形式，是那样直接地探入人们心灵，从而引起最深的颤栗。

“Conductor，你曾说，你要写一支交响曲《三千里祖国》，”赵庆云说，“描写自己在寻找民族认同过程中觉醒、抗争、寻访、幻灭、再起，以及在胜利的历史足音前的赴死……”

“听！听这一段！”张锡命喃喃地说，“这英雄式的宣叙调……”

他忘我地挥舞着用拇指和食指捏拿着的指挥棒，看来激越、热烈而且孤单。那时候，赵庆云还清晰地记得，每天一早，张锡命就把衣服穿整齐，在押房肃静地等待催命的点呼，对被叫走的人无言地、敬谨地用双手握别，然后在自己的铺位上沉默地闭目枯坐。中饭以后，他才开始在他的笔记本上默写肖斯塔科维奇的某一个交响曲的片段，然后或坐、或立地开始指挥……

“Conductor，”赵庆云说。

张锡命没有说话。他专注、无我地挥划着指挥棒。一场暴风，一场海啸，一场千仞高山的崩颓，一场万骑厮杀的沙场……在他时而若猛浪、时而若震怒的指挥中轰然而来，使整个押房都肃穆中沉浸在英雄的、澎湃的交响之中。

那时候，每天看着那一大早换好衣服，等待着死亡的点名，而一到下午，又能全心投注在肖斯塔科维奇的张锡命，为自己未必死而又未必不死的，悬而不决的命运所苦的赵庆云，有一天，虽难以开口，毕竟这样问了张锡命：

“这样天天在死亡的隙缝中生活，如何不苦呢？”

Conductor 沉默了。“以我的案情，我自份必死。”他说，“我等待的，只是死的时间。你等着的，是他人对你的生或死的决定，自然比我焦虑。”他以比起赵庆云还为年轻的手，轻轻地拍着赵庆云的肩膀，“不必为自己的焦虑感到羞耻的。”Conductor 温和地说。赵庆云流泪了。两天以后的早上，张锡命被叫走了。他无言地把他还没有开的两罐炼乳，略为羞涩地推到赵庆云的跟前。而因为早已穿好了衣服，张锡命第一个走出了押房。

“お大事に……”他用日语向同房的朋友道别，“请保重。”

现在，赵庆云忽而看见了林添福和蔡宗义两个睽违了三十多年的老难友，默默地在病室的地板上下着象棋。对于蔡宗义，赵庆云有一份尊敬和感激。他没想到三十四年之后，他竟而又见到了老蔡。他惊喜地说：

“是老蔡吗？许久不见了。”

蔡宗义仿佛没有应答，又仿佛像过去那样愉悦而又亲切地应答了。但他却一直没有改变坐在地板上沉思着与林添福对弈的，雕刻或者化石一般的姿态。那一年六月，朝鲜战争爆发了。消息传到押房里来，几乎在每个押房里，都在讨论着这巨大地变化着的

历史和局势。那时候，赵庆云就曾提出这看法：美国介入台湾海峡，介入台湾军事，美国为了安抚台民，为了美国毕竟是一个“崇尚民主的国家”，可能迫使减少、甚至停止对政治犯的严厉处决。张锡命和林添福，似乎以不同的理由，基本上可以算是支持了赵庆云的看法。然而，蔡宗义却在这个问题上显现了同囚数月以来素所未见的悲观。

“第七舰队如果真的已在海峡巡弋，我想，历史已经暂时改变了它的轨道了，”蔡宗义有些忧悒地，这样说。

那时候，在青岛东路军监幽暗的押房里，蔡宗义和林添福也正坐在押房的地板上对弈。他们下了两盘棋之后，把剩下的半盘棋废在纸棋盘上，开始了对于局势的讨论。

“因为战后日本的革新翼指导层，没有看准美国占领的反革命性格，欢快地把美国当成日本的民主解放者，”蔡宗义沉缓地说，“日本左翼，把日本战后的民主化与和平化改革的动力，完全寄托在美国占领当局，而不是放在日本的勤劳民众……”

在那个时候，押房里的人都聚精会神地倾听着。一连十数天来，老蔡仿佛竟日落在困悒的沉思之中，对于同房难友提出的，有关朝鲜战争态势的看法，始终不曾表示过意见。“让我再想一想。”他总是忧困、却仍然和蔼地这样说。

“结果，从去年开始，”蔡宗义说，“麦帅总部在日本各部门掀起了措手不及的肃清，日本的工会和社共双方，都遭到严重的打击……”

当时赵庆云是不服的。他在战后的重庆和福州，都认识过这几个美军人员。他的印象是，美国同情中国的改革……

“在那个时候，老蔡呀，我没说话。但我想这一次，也许只有这一次，你错了，老蔡。”赵庆云躺在病床上，无声地这样对着一尊石像似地对弈着的蔡宗义这样说，“可是，你的哲学性的思辩性

格，你那令我这个外省人知识分子也讶异的、知识上的渊博，使我在当时没有向你的朝鲜战争分析，加以质疑。”

蔡宗义和林添福，依然不动如山地，以同样的姿势，俯视着地板上的棋局。啊，这难道不是对弈了将近四十年的棋局吗？赵庆云在恍惚诧异想着，这两个公认在当时的押房里头脑最好的人，从军监的日子开始，就和历史对弈了四十年呢。赵庆云想着。

在凝视中，赵庆云忽然看见棋盘上的棋子，竟而在自动地厮杀着。

“哦，你们是用意志产生的动力，在下着棋的吧。”赵庆云赞赏地说，“善弈者，有洞烛先机的识力。老蔡，你毕竟看对了。可是我得一直要到十年后才看清楚，那一切的屠杀和监禁，都和战后四十年间享尽了自由、民主的美名的美国，有深切关系……”

这时候，赵庆云忽而听见林添福捉狭而豪放的笑声。包管是个性诙谐、乐天的林添福，在棋盘上占了便宜的缘故吧。他记得林添福是个出身麻豆的年轻的医生。他和散居在其他各押房里的，清一色外省人的，张白哲那一案的人们一样，以他们在拷问中的不屈，以他们在押房生活中的优秀风格，以他们赴死时的尊严和勇气，安慰和鼓舞了许许多多押房中苦闷、怀疑、挣扎着的台湾籍年轻的党人。有一次，经过数日长谈之后，一个台中来的年轻人，泪眼模糊地对林添福说：

“谢谢。”年轻人说，“一旦又找着了中国，死而无憾。”

“混蛋！”林添福佯为生气地，用日本话说，“你以为，我是个神父吗？”

押房的人全都笑了。赵庆云叹息了。对了，林添福啊，即使在那以死亡和恐怖为日常的环境中，总也是每天一定要让别人至少笑一次才能甘心的人。也正是以这诙谐捉狭，使他这留日的医生，没有成为“望之俨然”的“先生”，而成为深受麻豆地方群众

拥戴的领袖。在押房里，林添福总是有想不完的点子开玩笑。赵庆云记得最清楚的一次，是他在押房里扮刽子手，把别人当被决犯。林添福站在那儿，严肃认真地模拟用枪瞄准，却像个照相师似地说，

“靠左一点，再靠左……不，请再往右一点……”他正经八百地说，“好。很好。现在，肩部要放松。把头稍为抬高些。好……现在，笑，对了，笑呀，像一个英雄……碰！”

啊！林添福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赵庆云想着，即使在生命已到了倒数着日子的时期，他也一直活生生地保持着那不可思议的朗爽。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一个湿冷的清晨，林添福和蔡宗义都被叫了出去。赵庆云再也忘不掉两人的不可置信的从容。

“君むか！おいしいを。”林添福穿好了衣服，用日本话惋惜似地对蔡宗义说，“你也走，真可惜啊！”

蔡宗义亲切地笑着拍他的肩膀，仿佛在说，又来了，你的玩笑……

走出押房的林添福，露着牙，跟凝重地从角木栏栅向被叫出去的人们注目惜别致敬的，各个押房里的人，用朗悦的声音说：

“お——い、行つこ来ゐぞ”他说，“嗨，我走喽！”他们一千被叫出去的在口号声中被带走了。忽然间，人们再次听见林添福那仿佛无限惊喜的喊声：

“お——い、月が出こゐる！”他叫着说，“哇！有月亮呢！”

“几十年来，幸存下来的人们，还时常在押房里讨论，一个迎接死刑的人，看见了月亮，犹能那样的喜悦，到底不是痴人，便是大智。”赵庆云对林添福说。

这一般过程，虽然是后来懂得日语的同房难友，红着眼眶，为赵庆云解释才知道的，但赵庆云却一样地大受震动。这样朗澈地赴死的一代，会只是那冷淡、长寿的历史里的，一个微末的波



澜吗？”

“不！”那时候，赵庆云常常在沉思中这样地怒吼过。

“将军！”蔡宗义的声音。

“噢！”林添福像是被谁狠揍了一拳似地呻吟着，“噢——哟！  
嘖，嘖！”

“回不回手？”是老蔡含笑挑衅的声音。

“不！”

“棋谱，只是个规律吧，真正下起来，棋局的变化，就太多样了。”蔡宗义忽然说，“历史也一样吧。”

“别讲那些自以为聪明的话吧，”林添福说，“我把炮火拉开了。  
哼！该你！”

“……”

“哦。”林添福沉吟着说。

“将军。”蔡宗义平静地说。

“噢！”是林添福悲痛而又不甘心的呻吟声。

“三十多年前，我并没有能力预想到，今天的台湾。”蔡宗义忽然沉缓地说，“历史的时间，当个人的时间的差距，老赵，你应该有很具体的实感吧。”

“民族内部互相仇视，国家分断，四十年了。”林添福朗声说，“羞耻啊……”

“每回有人被叫出去，我在押房里唱过：安息吧，亲爱的同志，别再为祖国担忧……我们走的时候，老赵，你们也这样唱，”蔡宗义无限缅怀地说，“快四十年了。整整一个世代的我们，为之生，为之死的中国，还是这么令人深深地担忧……”

病房里忽然沉默起来了。赵庆云感觉到四十年的历史的烟云，在整个病房里回绕着，像高山上的云海，像北漠呼啸的朔风……

“超越了恐怖和仇恨，歌唱着人的解放、幸福的光明之梦，度

过了最凶残的拷问，通向死亡的，我辈一代的人间原点，”蔡宗义独白似地说着，而后忽然兴奋地、颤栗地嘶吼起来，“燃烧起来哟，在台湾、在全中国、在全世界，高高地烧起来哟！”

“嘘——！！”张锡命说。他一身都是淋漓的汗。汗水湿透了他的头发和衬衫。“安静！《劳动节》交响曲最后的终场合唱声部，就要开始了！”

赵庆云听见管弦乐部分，在轰隆的打击乐背景下，以高亢、激动的齐声宣叙中结束。中板合唱声部于是展开了。女高音、女低音，男高音和男低音浑厚宽宏的合唱声，从地平线，从天际，带着大赞颂、大宣说、大希望和大喜悦，从宇宙洪荒，从旷野和森林，从高山和平原，从金黄的收获，从遮天蔽日的旗帜，蜂涌奔流、鹰飞虎跃而来。张锡命的脸上是涔涔的汗水、热泪满眶。赵庆云在病床上哽咽不能成声。宋蓉萱、蔡宗义和林添福都在病房会客沙发上，僵直地坐着，失神、震诧地凝望着用指挥棒挥甩出去一波又一波江河海洋似的合唱声部的张锡命，热泪挂在他们冰冷了三十多年的脸颊上。

恍惚之际，赵庆云感觉到有人在为他擦拭眼泪。他看到护士邱玉梅张大了她那台湾曹族人的，秀美的眼睛，凝望着他。他感到激动过后的平安与祥和。他看到窗外的天空，清蓝如靛，万里如洗。”

“好晴朗的天气！”

赵庆云对邱玉梅说。他于是感到疲惫了。他听见邱玉梅急切地叫唤着他：“赵先生，赵先生！”今天，我说了，太多话了，他想，不过，住院以来，可能从来没有，这么样，舒畅过呢……

他睡了。

早上七点二十分，邱玉梅为赵庆云更换点滴针剂的时候，才

注意到赵庆云的眼珠子，在他那紧闭的眼皮里，始则缓慢，继而迅速地转动着。他的脸面，甚至偶尔也会抽搐一下。邱玉梅立刻跑到医护站去报告。汤主任大夫还没来上班。当班的小刘大夫和护士长赶到了病房。他们为他把脉，量血压……他们的表情有些紧张，有些兴奋。邱玉梅看见他们忙碌地为他打针……而医生和护士终于走了，叮咛邱玉梅密切注意病人的情况。八点刚过，赵庆云的脸上，开始有了淡淡的红晕。在紧闭的眼皮下的病人的眼珠子，转动得更其忙碌了。

八点十分，她看见赵庆云的眼中流出一条细串的眼泪。他的脸色红润了起来，鼻尖因充血而发红。邱玉梅用卫生纸为他擦去眼泪的时候，她看见赵老先生就那么的睁开了眼睛！

“哦，上主！”邱玉梅几乎不相信他的眼睛，她的心快速地跳跃着。她祈祷似地、喃喃地说，“亲爱的上主！哦，他醒来了！”

她仿佛看见赵庆云用他的眼睛向她微笑着。她然后看见他的眼睛望着下着大雨的，病房窗外阴暗的天空，眼中散发着愉快的光采。她仿佛深怕眼前的一切终是一切幻觉似地，凝神盯着他看着。他的插着导管的嘴，和善地翕动着，仿佛在向她说什么。

“赵先生，赵先生！”邱玉梅看见他像一个禁不住瞌睡的小孩儿一样，重又无法抵抗地闭下嗜眠的眼睛的时候，大声地这样叫唤着他，“赵先生！”

邱玉梅打开的紧急呼叫红灯，使汤大夫和小刘大夫、护理长全奔进了赵庆云的病房。邱玉梅看着他们忙碌地处置着。她看着脸色迅速变得尸黄，呼吸不断转弱的赵庆云，感到晕眩。“亲爱的上主……”她无声地说。

“马上送Icu！”汤大夫面无表情地说。护理长开始打电话到加护病房。

“通知家属！”护理长对邱玉梅说。

“家属——”邱玉梅说，“他儿子今天一早打电话去我家，说他要到南部去找一个人。”

“他没有留下南部的电话吗？”护理长说。

“没有。”邱玉梅说。

“万一……请快打电话告诉我。”邱玉梅记起了叶春美的叮咛的话。

#### 〔4〕 赵南栋

一九八四年九月十二日 下午 6: 50

上午 7: 20, 病人脸色突然转白, 在眼角、口角发现部分血色分泌, 血压迅速下降, 致难于测出血压。心博缓慢化和不规则化。

加以紧急急救, 送加护病房。

加强强心剂投与, 使用人工呼吸器, 并安置颈静脉管。

下午 6: 10, 病人心跳突告停止。值班医师给予心肺复苏急救, 并投与肾上腺皮质激素心脏注射, 并同时施行电击。20 分钟后, 病人仍未能恢复生命征兆。6: 45 宣布死亡。

死亡原因: 心肌梗塞, 多次发作。

从台北市一个叫做猪屠口的、阴暗、荒芜而破落的社区中, 一个被人弃置的屋子里, 赵南栋像一具苏醒的僵尸, 感到焦躁和不安宁。他终于站了起来, 穿上厚厚的、破旧的西装上衣, 走出他蛰居的, 黑暗而又闷热的屋子, 走向烈日和烟尘的台北街道。他走路, 他搭公车……汗水拓湿了他汗秽的领口、腋下和脊背。他下车, 他走路, 寻找合适的公车站牌。他终于来到了 J 医院, 在询问台上, 问到了赵庆云的病房号。

昨天下午, 赵南栋打电话到哥哥的公司。哥哥不在, 公司的同事说, 他去 J 医院去了……

他搭电梯到达了西栋十楼。

他走进没有关着门的一〇〇二病房。病房里空无一人。他在病房里孤单地站了一会儿。他走出病房，找到护理室。

“赵庆云，送加护病房了。”

那个满脸痘子的护士，淡然地这样说。她告诉他加护病房的方位。赵南栋游魂似的上电梯、下电梯，走了两个长长的、医院的回廊。回廊外，种着整齐地对排着的苏铁树。他然后又上了电梯，下了电梯，向右拐。

护理人员问了他的身分，疑惑地为他穿上消过毒的白衣。

他走进加护病房，在第三个床位上，他看到他的父亲赵庆云。

两个医生从赵庆云的床边走开，从呆立着的赵南栋的身边走过，离开了加护病房。两个护士开始俐落地拔去病人身上的输气管、导管和点滴管。她们掀开床单，从病人的右侧腹拉下一条满是血水的导管。

赵南栋看见父亲瘦削、灰黄，在几个导管口上流着血水的尸体。父亲紧闭着双眼，长期咬着导管的嘴唇，依然空茫地张开着，露出了从一片幽暗的口腔中微微外吐的、白色的舌尖。父亲的嘴唇青灰。细细的、粗硬的胡碴子，爬满了父亲嘴唇的四周和下颚。他的头发秽白而无光泽。细大的、青白色的四肢，毫无气力地，任意地搁在沾着血污的白色床单上。平生第一次，赵南栋看见父亲那衰败的、被导尿管弄得有些发炎的器官、在荒乱的体毛中，安静地死亡着……

护士用一条全新的白被单，盖住赵庆云的尸体。一个年轻就开始秃头的医生，正在厚厚的病历上的最后一页，奋笔疾书，一个穿着灰色制服的卫生服务员，开始把病床推出加护病房。

赵南栋梦游似地跟在病床后头走着。一个护士追上来要回穿在他身上的，消过毒的白衣。他加快脚步，追上运搬着父亲的死

尸的病床，和他们挤进了电梯。

他们走过一条长长的、下坡的廊道，走出了大楼后门，来到一处空旷的，医院后壁的小广场。小广场上，停着一部陈旧的运尸车子。他们走上一条窄小的水泥路，送进一间孤独的、灰色的水泥房屋。陈旧的木头看板上，写着褪了漆色的“太平间”三个颜体字。

他们把用白床单包裹的尸体，推进冰尸的箱子里，而后锁上了那厚重的，不锈钢小箱的门。

护士和卫生服务员匆匆地离开了太平间。太平间里的一个老管理员，用浓重的河南口音问：“你是……亲戚？”

赵南栋沉默地凝视着那严密地锁上了的、冷白色的、不锈钢的小门。他于是回头离开了太平间。

走了几步，赵南栋又站住了。火烧似的太阳下，在一身上下厚厚的冬季衣服里，他可以感觉到冷冷的汗水，从他的脊背和胸口各处流淌着。他的汗衫和衬衫全湿透了。他用西装袖口擦着脸上的汗。他走到太平间右侧的一棵老榕树下，跌跌似地坐了下来。

赵南栋始终没有流眼泪。他坐在树阴下，时而低头，时而仰望。他开始感到眩晕，而他的手开始颤抖。他感到气喘，脸色青苍。麻雀在老榕树上聒噪地叫着。一阵热风，在太平间门外，扬起了一片灰色的沙尘。

现在他开始在上衣口袋里摸出两条没有开封的强力胶。他迫不及待地拆开黄色的包装盒子，打开强力胶的锡管。他从裤袋里摸出一个塑料袋，开始把两个锡管里的黄颜色的强力胶，全部挤进塑料袋里。

他用颤抖的双手搓揉着塑料袋，把鼻子凑进袋口，睁大那晦暗而空洞，却依旧不失秀丽的眼睛，贪婪地吸气。

“哦……”他轻轻地呻吟起来了。

他像呼吸困难的病人吸取着氧气一样，一口接着一口，把强力胶辛辣的挥发气体，贪嗜地吸进他的肺叶里。他的眼睛越睁越大，直直地凝视着黄灰色的，医院大厦。从医院的墙外，传来了繁忙的汽车和机车的声音……

一个小时之后，叶春美从医院大厦的后门、慌忙地，快步走来。她带着惊惧、苦痛的表情，走在通往太平间的、狭窄的水泥道上。在靠近太平间的门口时，叶春美蓦然地站住了。她微喘着气，看见了在榕树周围晃晃摇摇地走着的，眼睛直直地、空茫地望着前方的赵南栋。

“宋大姊，哦，宋大姊，这是你儿子！”叶春美的心中狂喜般地呐喊了，“我从没见过的小芭乐！我一眼就看出来了，宋大姊……”

她缓缓地走上前去。她站在赵南栋的跟前，看着他那一头垢污的长发，苍白而瘦削的脸。她的眼中发散着温暖的光采，像是母亲看见了自己的骨肉。她拉起他的无力的手，从宽松的袖口上，看见他胳膊上几处用烟头烫触的伤口。

“小芭乐，我的孩子，”她喃喃地说，“啊，宋大姊，老赵，我终于找着他了。”

她费力地扶着瘦弱、一身汗臭、神志不清的赵南栋，走向开在医院围墙边的后门。

哦，宋大姊，她愉快地想着，你不是要我照顾小芭乐吗？毕竟，你让我找到他了……

她在医院的后门外，拦下了一部计程车。她把赵南栋安顿在后座内侧，等自己坐稳了，用力关上了车门。

“石碇仔。”她说。

[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

书名 = 陈映真文集 小说卷

作者 = 陈映真著

页数 = 657

出版社 = 中国友谊出版社

出版日期 = 1998年11月第1版

SS号 = 11429150

DX号 = 000005758623

url = http://book.duxiu.com/  
bookDetail.jsp?dxNumber=000005758623&d=1CD5792813CCFC36410C39C6A184B2AE&fenlei=090305&sw=%B3%C2%D3%B3%D5%E6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面摊  
我的弟弟康雄  
家  
故乡  
死者  
祖父和伞  
猫它们的祖母  
那么衰老的眼泪  
苹果树  
文书  
将军族  
一绿色之候鸟  
猎人之死  
《哦！苏珊娜》  
最后的夏日  
唐倩的喜剧  
第一件差事  
六月里的玫瑰花  
永恒的大地  
某一个日午  
贺大哥  
夜行货车  
上班族的一日  
云  
万商帝君  
铃铛花  
山路  
赵南栋